

國學叢書

曾國藩評傳

何貽焜 編著
正中書局印行



實價 
.80 元 

一 導言

評傳曾公
之緣起

居今日而探討曾文正公之生活與思想，爲作翔實之評傳，似非當務之急；蓋自曾公之卒，以迄今茲，已六十餘年，此六十餘年中，世界之變遷固繁，吾國之興革尤劇；如不憚煩難，努力探討曾公之生活與思想，即使有所創獲，亦有明日黃花之嫌，矧有否創獲，尙在可知與不可知之間耶？然則余胡爲不辭勞瘁，竟就力之所及，將曾公之生活與思想，細爲探討？夷考厥因，舉其著者，約有數端：

自來品衡人物，不外褒貶二字，要在得其當而已。鄭板橋有言：「隔籬搔癢，贊亦可厭；入木三分，罵亦可感；」洵爲通人之論。曾公一生，贊之者固多，毀之者亦復不少。吾人如以他人之毀譽爲毀譽，毫無自主之見解，斯則已矣，如欲纖洪備悉，是非不謬，則於曾公之生活與思想，非有詳細之探討不可。此其一。

諺云：「時勢造英雄。」又云：「英雄造時勢。」蓋時勢與英雄，其關係至爲密切，竟互爲因果也。曾公之爲人，以現代之眼光觀之，固非非常之人，亦無非常之功；然在當時，以一在籍侍郎，卒能削平

巨亂，其豐功偉烈，固有非常人之所能企及者。其所以成功，雖由時勢使然，亦由於曾公有獨到之處，故能轉移風氣，改造時勢。不然，與曾公處同一時勢之下者，不知凡幾，胡爲類多默默無聞，竟讓曾公獨擅其美也？吾人考察曾公成功之原因，固應注重時勢，尤宜了解曾公之生平，欲了解曾公之生平，於其生活與思想，自非有詳盡之研究不可。此其二。

曾公一生，幾經艱苦，頻受挫折，故其生平著述，類多經驗之言。近人如梁任公、蔡松坡、龍夢孫、許嘯天等，以其言多可取，往往纂輯成書，壽諸梨棗，以供世好，其意良嘉；然僅見一斑，未窺全豹，片詞隻義，不足以概括曾公之生平。至最近胡哲敷君曾國藩治學方法，蔣星德君曾國藩之生平及事業，雖屬佳箸，然以不詳不盡，讀者猶有憾焉。余於曾公生平，極願盡力探討，蓋由於此。此其三。

凡人之思想，往往因時因地而不同，要與生活之情形，有密切之關係。即以曾公而論，少年之思想與老年之思想，固截然不同；京中之言論與軍中之言論，亦較然可分。吾人如不能了解曾公之生活，僅就其片詞隻義，予曾公以批評，固無是處；即就其整個之著述，加以探討，如不能熟諳曾公之生活，亦不足闡明曾公思想之淵源及其轉變。余於曾公，不獨考察其思想，而且探討其生活，蓋惟能了解其生活，始能了解其思想也。此其四。

文物制度，固隨時而不同；性情意志，亦因人而互異；惟至理名言，精神器宇，則往往歷萬古而常

新，經百世而罔替。曾公一生，不無可議之處；然就其嘉言懿行而論，則亦頗多可取。吾人倘能知所別擇，慎爲去取，其裨益吾人心身者，良非淺鮮，固不能以明日黃花之故，視若敝屣也。余於曾公之生活與思想，不惜殫精竭慮，努力探討，豈僅曾皙獨有羊棗之嗜而已哉？蓋亦深有見於此也。此其五。

曠覽古今，橫觀中外，文化之形成與發展，既非一手一足之勞，亦非一朝一夕之故，蓋由無量數人之心思才力，經悠久之歲月，繼繼繩繩，積聚而使然。吾人生當末世，對於文化之責任，惟在繼往開來。一方繼承文化之遺產，不使前人之心血，等諸虛擲；一方增益文化之質量，藉供後學之憑藉，日趨光榮。不然，「則凡前人之知，無以爲後學之憑藉，以益求進步，而後學所窮力盡氣以求得之者，或即前人之所得焉，或即前人之所已得而復捨者焉；不惟此也，前人求知之法，亦無以資後學之考鑑，以益求精密，而後學所窮力盡氣以相求者，猶是前人粗簡之法焉，或轉即前人業已嬾蛻之法焉。」（見蔡子民先生中國倫理學史序例）其於文化之損失爲何如也！曾公生平好學，且喜宏獎士類，大有孔子「好學不厭，誨人不倦」之風；居常舉孟子「取人爲善，與人爲善」之言以自警，其於文化之承受與發揚，至堪注意。吾人果欲「取人爲善，與人爲善」，爲文化界稍盡其應盡之責任，其途甚多；然檢討曾公之生平，爲作翔實之評傳，當亦其中之一。余不自量，竊欲就能力所及，爲曾公作一翔實之評傳，職此故耳。此其六。

紀載曾公生平事實較爲詳細者，首推黎庶昌之曾文正公年譜，其次則爲王安定之曾公大事記，又其次則爲清史列傳中之曾公本傳。然大抵偏重政治軍事，所錄多爲清廷諭旨，曾公奏疏，其他一切，鮮有述及；讀者往往未終卷而昏昏欲睡。余因深感已往之曾公傳記，不能盡愜人意；而曾公因受長時間之考驗，其在歷史上之地位與價值，亦比較確定，遠非當時人士見解之所及；故不揣冒昧，竊欲爲曾公作一新評傳，年來探討曾公之生平，頗覺不遺餘力，厥由於此。此其七。

自殷墟文字，次第開發，考古之風，一時大盛。蓋羅振玉、王國維倡導於前，董作賓、郭沫若闡揚於後，文人學子，競尙新奇，附會風雅，亦往往考究甲骨，研討故實。此種好學之態度，考古之精神，就「爲學問而學問」言，絕對無可非議；惟就「爲人生而學問」言，與其取數千年前之龜甲獸骨而研究之，究不若取切於民生日用之事物而探討之。儒家喜言倫常，惟務躬行；墨子尙實用，志切救世；際茲生民塗炭，禮法凌夷，欲求師法，奚暇外慕？余於課餘之暇，將曾公生平，細爲探討，雖迹近考古，然考古之程度，持與研究甲骨者較，固自有別；至於曾公生平，惟務躬行，兼尙實用，大足爲吾人之楷模，此則余所深信而不疑者。世道衰微，眞儒眞墨，吾已不得而見之矣。得彷彿儒墨如曾公者，特將其生平詳爲評述，亦不得已也。余之所以探討曾公之生平，此其八。

上述種種，爲余評傳曾公之原因。蓋無論批評人物，考察事功，瀏覽格言，研究思想，潤養德性，發

揚文化，以及閱讀傳記，從事學術，凡與曾公有直接或間接之關係，而欲對曾公有深刻之認識者，均非澈底了解曾公之生平不可。惟其如此，故余不度德，不量力，不以「代大匠斲，希有不傷其手」爲慮，而敢冒天下之大不韙，爲曾公作一新評傳！

緣起既明，爰述方法。

評傳曾公
之方法

欲探討曾公之生活與思想，原非易事；蓋曾公全集，凡一百五六十卷，其中除鳴原堂論文十八家詩鈔、經史百家雜鈔、經史百家簡編四書外，餘如詩集文集、奏稿書札、批牘、雜著、讀書錄、日記、年譜等，亦將近百卷。即此而細爲探討，已不易易；何況僅此尙不足了解曾公之生平，猶須旁搜博稽耶！其爲困難，不言可喻。——此僅就搜集材料而言。至於整理材料，更非易事。蓋材料而加以整理，固非漫無統系，任意抄錄之謂，必也胸有成竹，識有定力，取捨悉得其當，批評一歸於是，並能爲系統有條理之敘述，然後名副其實，此豈淺學如余者所能勝任哉！然「有志竟成」，古有明訓，吾人爲事，固不能因其困難而不爲也。至余整理材料之方法，約分三項：

(一) 分析法 曾公一生之言行，至爲繁賾。如不條分縷析，詳爲考察，則無以闡其奧窔，明其指歸，故分析法尙焉。考分析法之爲用，在將籠統之全體分爲若干個體而研究之，其惟一之優點，在使個體之真相，容易認識，便於考察，不致爲籠統之觀念所誤。余於曾公之生活，用時間分類法，於其思

想，則用性質分類法。蓋惟其如此，而後眉目清醒，條理井然也。

(二)綜合法 僅有分析，祇能了解局部之實事，尚不足以概其全。欲不為局部事實所囿，故綜合法尚焉。綜合法者，將分析後所得之結果，為之綜合，以觀其會通，求其統系之法也。曾公之生活與思想，既用分析法以窮其奧窔，復用綜合法以觀其會通，則洪纖畢悉，左右逢源，自可迎刃而解矣。

(三)批判法 吾人於曾公之生活與思想，既能洞曉無遺，則於其生平，自可下最後之批判。批判原非易事，且易近於主觀，然倘能按諸事實，出以審慎，自不致信口雌黃，隨聲附和。且一己之見解，雖不能盡愜人意，然當其訴諸事實，立論精審，既可增一己之學識，亦足供他人之參攷，其為益正未有艾，固不能執途人而告之，亦不必強同於人人也。

梁任公先生論讀史之方式有二：一為鳥瞰式，亦曰飛機式的讀史方式，其方法在知大概；一為解剖式，亦曰顯微鏡的讀史方式，其方法在知底細。前者即余之所謂綜合法，後者即余之所謂分析法。二者交相為用，不可偏廢。

批判法有謂僅須說明，不必更下判斷，批評家即已盡職者；亦有謂除說明外，可下判斷，惟須注意歷史之價值者。前者純重客觀之事實，後者稍帶主觀之色彩。余於曾公生平，為顧全客觀事實，多用解說，鮮用批判。偶有批判，亦當以歷史之價值為重，絕不敢流於武斷。蓋自逞臆說，不獨厚誣前人，

亦且遺誤後學，甚非治史者所宜有也。

方法既明，爰述目的。

探討曾公之生平，其原因已如上述，其目的自不難聯類而及。茲爲易於瞭解計，總括目的爲兩項：

(一)了解曾公之生活與思想 探討曾公之生平，其原因雖有種種，然其大要不外了解曾公之生活與思想耳。蓋倘能如是，則曾公立身處世之道，與乎道德學問，事業文章，在在均能了解，既不致爲片詞隻語所誤，亦不致人云亦云，無所適從也。

(二)闡明人物與時代之關係 除了解曾公生平外，其另一目的，則在表現人物與時代之關係。曾公一生，得力於時代者奚若？其所造就者又奚若？向使曾公生於別一時代，其成就是否如是？此種種，均非常重要，固不僅爲了解曾公生平而已。後之視今，亦猶今之視昔，焉知後之人士，其評判當代之人物，不如吾輩之評判曾公耶？吾人探討曾公之生平，倘能了解時代與人物之關係，則何去何從，益能知所趨向矣，故余懸以爲鵠焉。

梁任公先生嘗云：「歷史的目的，在將過去的眞事實，予以新意義或新價值，以供現代人活動之資鑑。」（見梁著中國歷史研究法補編）錢疑古先生亦云：「居今治學，考古務求其眞，致用務

求其適。」（見黎劭西先生所編宋元明思想學術文選第一輯（敍例））余評傳曾公之目的，厥在於是。蓋所謂了解曾公之生活與思想，即「考古務求其真」，亦即「求得眞事實」，所謂闡明人物與時代之關係，即「致用務求其適」，亦即「予以新意義或新價值，以供現代人活動之資鑑。」

凡上所述，卑無高論，而其要在敍述評傳曾公之原因、方法、及其目的而已矣。名曰導言，蓋取屈原「導乎先路」之義也。

一 時代背景

人物與時

代

美國心理學家桑戴克 (Edward L. Thorndike) 嘗謂：「人生是兩重的——一重是環境對於他所生之結果，一重是他對於環境所生之結果。人之成因或稟質，等於他在環境中所受的影響，與他對於環境所生的反應之意向。」（見舒新城所譯個性論）於此足見人生與環境，其關係至為密切；欲充分認識人生，則於其所處之環境，應有充分之了解。梁任公先生云：「孟子曰：『讀其書不知其人可乎？是以論其世也。』可謂至言。故欲品評一人物者，必當深察其所生之時，所處之地，相其舞台所憑藉，然後其劇技之優劣高下，可得而擬議也。」（見六大政治家中管子）蓋亦深知人物與時代環境之關係，欲品衡人物，不能不考察其時代環境也。余於評述曾公之前，首述其時代背景，職此故耳。

曾公之時

代背景

民族思想

之銷沈

曾公之時代背景，果何如耶？

一、民族思想之銷沈

清代康熙乾隆兩朝曾舉行博學鴻詞科，而康熙雍正乾隆三代復厲行

文字之獄，故嘉道之間，所謂民族思想，已非一般士大夫所能了解。總理云：「滿清竊國二百餘年，明遺老之流風遺韻，蕩然無存，士大夫又久處異族籠絡壓抑之下，習與相忘，廉恥道喪，莫此爲甚！雖以羅曾劉郭號稱學者，終不明春秋大義，日陷於以漢攻漢之策，太平天國遂底於亡。」（見太平天國戰史序）洵不刊之論也。由此觀之，曾公之缺乏民族思想，殆亦時爲之也。

朝政之腐敗

二、朝政之腐敗 自乾隆好大喜功，專任和坤，朝政日弛，官常日替。嘉慶愷政，和坤雖誅，而積習已成，未由挽救。兼之教亂紛作，略無政治可言。至於道光末年，偏任滿人穆彰阿，遂致鴉片戰役，措置失當，尤足見清廷之腐敗。善夫柳翼謀先生之言曰：「自乾隆中葉至道咸間，清代內治之腐敗，達於極度，雖無外患，亦不足自保。蓋高宗習於汰侈，務爲誇大，金川緬甸安南諸役，俱以苟且蕩事，而朝廷莫敢直言，相尙以欺詐蒙蔽。積之既久，如癰決疣潰，所在皆患。而繼起者復皆庸碌無能之輩，浸淫醞釀，愈引愈鉅，清之祚幾斬焉。藉非漢族出死力以維之，清之亡久矣。」（見柳箸中國文化史）

吏治之貪污

三、吏治之貪污 當時朝政既如是，則上有好者，下必甚焉，所謂地方政治，自可想見。章學誠上執政言時務書，其中有云：「自乾隆四十五年以來，訖於嘉慶三年而往，和坤用事幾三十年。上下相蒙，惟事婪贓瀆貨，始如蠶食，漸至鯨吞。初以千百計者，俄而非萬不交注矣。俄而萬且以數計矣，俄而以數十萬計或百萬計矣。一時不能猝辦，率由藩庫代支，州縣徐括民財歸款。貪墨大吏，胸臆習爲寬

侈，視萬金呈納，不過同於壺箠餽問，屬吏迎合，非倍往日之搜羅剔括，不能博其一歡。官場如此，日甚一日。」（見章氏遺書卷二十九）而劉蓉致某官書亦云：「今天下之吏亦衆矣，未聞有以安民爲事者。而賦斂之橫，刑罰之濫，腴民膏而殃民命者，天下皆是！」（見養晦堂集）於茲足見清代吏治，自乾隆中葉，以迄嘉道，其貪污之程度，達於極點。小民何辜，罹此荼毒？迫於生計，遂致鋌而走險者，比比皆是，蓋亦勢所必至也。

四、軍事之廢弛 清代中葉以前之基本軍隊，八旗而外，厥爲綠營。入關以後，八旗兵以養尊處優，習於驕惰，悍勇之氣，日就銷沈。故三藩之役，全無效用。三藩之役而後，綠營兵雖代八旗而興，嘉道以降，亦趨腐敗。王闓運湘軍志云：「自軍興，綠營將帥，雖統率幾千調度之兵，然武器窳鈍，不堪用。彼等以地方州縣之人夫，搬運其武器鍋帳，已則拱手乘車馬，徵地方之公館爲宿舍。兵卒或步行而不擔武器，徒徵發民家旅店，使居人惶怖，而恨其不去。其遇敵也，先作低矮之壘壁，居於其中，而營門之負販，則往來雜糅焉。諸將帥雖欲畫一而不能。惟滿蒙軍稍整齊，而驕傲貴倨，雖督撫不能易置。無已，多使用綠營，而其弊又如此！」王定安湘軍記亦云：「自洪楊倡亂，大吏久不習兵，綠營拙窳驕惰，聞征調則驚號，比至前敵，秦越楚燕之士，雜糅並進，勝則相妬，敗不相救，號令歧出，各分畛域，迄不得一兵之用。」觀此，則當時軍事之廢弛，不啻目睹。嗣後楚勇湘勇淮勇相繼成立，蓋由於此。

財政之困難

五、財政之困難

咸豐元年曾公會上議汰兵疏，其中有云：「竊維天下之大患，蓋有二端：一曰

國用不足，一曰兵伍不精。兵伍之情狀，各省不一。漳泉悍卒，以千百械鬥爲常，黔蜀冗兵，以勾結盜賊爲業。其他貪吸鴉片，聚開賭場，各省皆然。大抵無事則游手恣睢，有事則雇無賴之人代充。遇賊則望風奔潰，賊去則殺民以邀功。章奏屢陳，諭旨屢飭，不能稍變鋼習。至於財用之不足，內外臣工，人人憂慮。自庚子以至甲辰，五年之間，一耗於夷務，再耗於庫案，三耗於河決，固已不勝其浩繁矣。乙巳以後，秦豫兩年之旱，東南六省之水，計每歲歉收，恆在千萬以外。又發帑數百萬以振救之，天下財產，安得不絀？」（奏稿卷一）於此足見當時不但軍隊略無軍紀風紀可言，即政府財政，亦異常支絀。考當時財政支絀之故，乾隆四十七年增兵一案，實爲其主因。蓋自乾隆卽位至乾隆四十六年，庫貯已由三千萬兩增至七千八百萬兩，乾隆爲擴充軍備計，一舉而增兵六萬有奇，遂致歲費銀二百餘萬也。其時大學士阿桂曾上疏陳論，以爲國家經費，驟加不覺其多，歲支則難爲繼；此次新添兵餉，歲近三百萬，統計二十餘年，卽須用七千萬，請毋庸概增。旋以廷臣議駁，卒從增設。故至嘉道之間，帑藏大絀。曾公力主汰兵，蓋深有見於此也。

外交之失策

六、外交之失策

清廷財政之困難，其主要原因，除增兵而外，厥爲外交之失敗。蓋自鴉片戰爭以後，清廷除割香港與英外，復開五口通商，中國從茲遂由閉關時代而入於開放時代。至英法聯軍

之役，除割地賠款外，更增闢商埠，協定稅率，於是關稅不能自主，列強以利用機器之故，挾其過剩之商品，向我實行經濟侵略矣。柳翼謀先生云：「吾國歷代雖有與各國通商互市之事，然在滿清道咸以前，大都鎖國獨立，其經濟之變遷，要皆限於國內。自五口通商以後，門戶洞開，海陸商埠，逐年增闢，加以交通之進步，機械之勃興，而吾國之經濟，遂息息與世界各國相通。昔之荒陬僻壤，可變為最重要之都市；昔之家給人足者，多變為不平均之發展。語物力之開發，則為遠軼於前；論財政之困難，又覺迥殊于古。」（見柳著中國文化史）蓋一國財政之豐絀，恆視其國民經濟之盛衰以為斷。中國既受列強經濟力之壓迫，國民經濟已有一蹶不振之勢，則財政自感困難也。然非外交失策，曷克臻此？

民間之疾苦

七、民間之疾苦

咸豐元年曾公上備陳民間疾苦疏，其中所舉民間疾苦，共分三項：「一曰銀價太昂，錢糧難納也。……東南產米之區，大率石米賣錢三千，自古迄今，不甚懸遠。昔日兩銀換錢一千，則石米得錢三兩。今日兩銀換錢二千，則石米僅得銀一兩五錢。昔日賣米三斗，輸一畝之課而有餘，今日賣米六斗，輸一畝之課而不足。朝廷自守歲取之常，而小民暗加一倍之賦。此外如房基，如墳地，均須為納稅課，准以銀價，皆倍昔年。……自銀價昂貴以來，民之完納愈苦，官之追呼亦愈酷，或本家不能完，則鎖拏同族之殷實者而責之代納。甚者或鎖其親戚，押其鄰里。……二曰盜賊太衆，良民

難安也。廬鳳穎毫一帶，自古爲羣盜之藪，北連豐沛蕭碭，西接南汝光固，此皆天下腹地，一有嘯聚，患且不測。近聞盜風益熾，白日劫掠，捉人勒贖，民不得已而控官。官將往捕，先期出示，比至其地，牌保輒詭言盜遁，官吏則焚燒附近之民房，示威而後去，差役則訛索事主之財物，滿載而後歸，而盜實未遁也。或詭言盜死，斃他囚以抵此案，而盜實未死也。案不能雪，賊不能起者，事主之家已破矣。吞聲飲泣，無力再控，即使再控，幸得發兵會捕，而兵役平日皆與盜通，臨時賣放，泯然無迹；或反借盜名以恐嚇村愚，要索重賄，否則指爲盜夥，火其居而械繫之；又或責成族鄰，勒令縛盜來獻。直至縛解到縣，又復索收押之費，索轉解之資。故凡盜賊所在，不獨事主焦頭爛額，即最疏之戚，最遠之鄰，大者蕩產，小者株繫，比比然也。……三曰冤獄太多，民氣難伸也。……一家久訟，十家破產；一人沈冤，百人含痛。往往有纖小之案，累年不結，顛倒黑白，老死囹圄，令人聞之髮指者！（奏稿卷一）向來中國人民與政府之關係，不外三項：一爲賦稅，一爲獄訟，一爲綏靖。今民衆既不勝納稅之苦，而政府復不能判斷曲直，除暴安良，甚至淆亂黑白，縱暴爲惡，民衆之痛苦如何，當可想見矣。

八、社會之机墮

當時之內政外交，既着着失敗，故社會不安之現象，日益顯著。王益厓先生云：

「明季以還，滿洲以客帝臨朝，於中原故族，自不免盜憎主人，時見嫌忌。以是牢籠摧抑，無所不至。一般以官爲生之流——所謂士大夫——劫于威，督于利，固已緘口卷舌，紛紛入彀，以相習于巽順矣。

惟是種見不泯，積怨日深，民衆復仇之念，不能自己。故明亡而後，民間之祕密結社，借宗教迷信之力，號召徒黨以從事『反清運動』者，不下數十起；而白蓮教實隱爲之魁。乾嘉之際，一再發難。風靡五省，清廷轔海內之兵力，猶十年而後定，則其力量可知。其後分布蔓延於各地之『紅陽』、『青蓮』、『八卦』、『天地』（添弟）、『無爲』等組合，又皆爲其支流與苗裔，則其潛勢力之大又可知……

道光季年，清廷方以鴉片之戰見挫於夙所蔑視之英夷（當時官文書習用語），舉數百年來京旗綠營積弱之實況，一旦暴露于外。而又連年凶荒，流亡載道，百姓既無以自安，鋌而走險者實繁有徒。所謂『重熙累洽』之幻局，至此已洞穿雪亮，了無實際。當時地方文武官吏，鋼於乾嘉以來承平之積習，類皆苟求恬嬉，玩視民瘼，循例上計，又復相與塗澤，扶同隱徇。各地巨商富室，則更酣歌恆舞，競以豪侈相尙，以財役人，曾不少恤。於是吏治日偷，民生日蹙，貧富之界日以懸隔，而社會不安之象，遂不可掩飾矣。方是時，祕密會黨既灼見清廷統治之不足，又夙切齒于貪官土豪之壓迫，觸發之機已熟，官民衝突乃亟。」（見王箸太平天國革命史）于此足見當時局勢，大有岌岌不可終日之概。

曾公與時
代之關係

觀上所述，吾人於曾公之時代背景，當能得其梗概。就當時之情形觀之，無論軍事政治，社會人心，殆無一不呈動亂之徵象。道咸之間，洪楊崛起金田，破武漢，都金陵，縱橫十七省，延長十五年；而山東捻黨，乘時興起，亦復擾攘數省，時越數載，溯其淵源，蓋由于此。曾公以一在籍侍郎，辦團練于長沙，

初雖幾經敗衄，備嘗艱辛，卒能戡平大亂，挽回危局，倘非有其獨到之處，曷克臻此？縱爲時代環境所囿，缺乏民族思想，不克爲漢族建蓋世之殊勳，然撥亂反正，其影響于時代者，固已如江河行地，日月經天，非尋常人之所能及。至曾公何以竟能如是，吾將依次敘述之。

三 家世

家世與人
生

法國大批評家聖皮草 (Sainte Beuve, 1804—1869) 嘗以爲「研究一種作品，必須先知道那個作家的家世、生平及性格。」(見鄭振鐸所編文學大綱卷四) 蓋作家有所作爲，與其家世、生平及性格，有莫大之關係；既知該作家之家世、生平及性格，則於其作品之了解，自易也。此種觀念，吾以爲不僅可用于文學，凡欲認識人生，批評人生者，皆可用之。誠以吾人之學行事業，相當于作家之作品，如欲研究某人之學行事業，則于其家世、生平及性格，不可不先知之也。余于評述曾公生平之前，首述其家世，以此。

曾公之家
世

曾公之家世，東湖王定安所編之曾公大事記嘗言之，其言曰：

「太傅曾文正公，諱國藩，字滌生（原名子城，字伯涵）。先世居楚之衡陽。國初有名孟學者，始遷湘鄉之大界里，遂爲湘鄉人。孟學生元吉（按元吉乃孟學之孫，見曾公所作大界墓表），王氏所作闕齋弟子記已依之改正矣。元吉之仲子曰輔臣者，公之高祖也。輔臣生竟希，誥

贈光祿大夫。妣彭氏，誥贈一品夫人。竟希生玉屏，字星岡，是爲公王父，初封中憲大夫，累贈光祿大夫。妣王氏，初封恭人，累贈一品夫人。

星岡公之
言論風采

「曾氏自明以來，世業農，積善孝友，而不顯於世。星岡公少時，喜任俠，已乃折節下士，嘗曰：『吾少耽遊惰，往還湘潭市肆，與裘馬少年相逐，或日高酣寢。』長老有讖以浮薄將覆其家者，余聞而立起自責，貨馬徒行，自是終身未明而起。余年三十五，始講求農事，居枕高峩山下，壑峻如梯，田小如瓦。吾鑿石決壤，開十餘畝而通爲一，然後耕夫易於從事。吾昕宵行水，聽蟲鳥鳴聲，以知節候，觀露上禾顛以爲樂。種蔬半畦，晨而耘，吾任之；夕而糞，備保任之。入而飲豕，出而養魚，彼此雜職之。凡菜茹手植而手擷者，其味彌甘；凡物親歷艱苦而得者，食之彌安也。吾宗自元明居衡陽之廟山，久無祠宇，吾謀之宗族諸老，建立祠堂，歲以十月致祭。自國初遷居湘鄉，至吾曾祖元吉公，基業始宏。吾又謀之宗族，別立祀典，歲以三月致祭。世人禮神徼福，求諸幽遐，吾以爲神之陟降，莫親於祖考，故獨降于生我一本之祀，而他祀姑闕焉。後世雖貧，禮不可墜，子孫雖愚，家祭不可簡也。吾早歲失學，壯而引爲深恥。既令子姪出就名師，又好賓接文士，候望音塵，常願通材宿儒，接跡吾門，此心乃快。其次老成端士，敬禮不怠；其下汎應羣倫。至於巫醫僧徒，堪輿星命之流，吾屏斥之，惟恐不遠。舊姻窮乏，遇之惟恐不隆。識者觀一門賓客之雅正，疏數而下家之興

敗，理無爽者。鄉黨戚好，吉則賀，喪則弔，有疾則問，人道之常也。吾必踐焉，必躬焉。財不足以及物，吾以力助焉。鄉里訟事，吾常居間以解兩家之紛；其尤無狀者，厲辭譴責，勢若霆推，而理如的破。悍夫往往神沮，或具尊酒，通殷勤，一笑散去。君子居下則解一方之難，在上則息萬物之囂，其道一耳。津梁道途廢壞不治者，孤嫠衰疾無告者，量吾力之所能，隨時圖之，不無小補；若必待富而後謀，則天下終無可成之事矣。」

竹亭翁之
積苦力學

「星岡公生三子，長曰竹亭，諱麟，書累封光祿大夫，公之父也。仲曰上台，早卒。季曰驥雲，以公貴。竹亭封翁生子五人：公居長，次國潢，字澄侯；次國華，字溫甫；次國荃，字沅浦；次國葆，字事恆。

「封翁積苦力學，久困于學政之試。徒步囊筆，以干有司，年四十三，始補縣學生員。事星岡公以孝聞。星岡公生平督子最嚴，往往稠人廣衆，壯聲呵斥，或有不快於他人，亦痛繩其子，竟日嗚嗚，詰數愆尤。封翁屏氣負牆，跼蹐徐進，愉色如初。星岡公晚年病痿痺，動止不良，又瘡不能言，即有所需，以頤使，以目求；即有苦，蹙頰而已。封翁朝夕奉事，常先意而得之。夜侍寢處，星岡公雅不欲頻頻驚召，而他僕殊不稱意，前後洩益數，一夕六七起，封公時其將起，則進器承之；少間，又如之。聽於無聲，不失分寸。嚴寒大溲，則令他人啓移手足，而身翼護之。或微沾污，輒滌除，易中衣，拂動甚微，終宵惕息。明旦則驥雲入侍，奉事一如封翁之法。久而諸孫孫婦，內外長幼，感化訓習，

爭取垢襦袴浣濯爲樂，不知其有穢臭，或挽篋輿游戲庭中，各有常程。病凡三載，封翁未嘗一日安枕也。妣江太夫人，同邑江沛霖女，事舅姑四十餘年，儲爨必恭，在視必恪，賓祭之儀，百方檢飭，尺布寸縷，皆一手拮据。」

王氏所記各端，均採自曾公所作之大界墓表、台洲墓表，及誥封光祿大夫曾府君墓誌銘中，而曾公則或由稔聞，或因長老之告誡，或憑昆仲之稱述，其材料當無問題。惟王氏所述，間有未盡，茲更增補數則於後：

星岡公之言論，前已述及，其風采究竟如何？曾公大界墓表云：

「府君諱玉屏，號星岡。聲如洪鐘，見者憚懾，而溫良博愛，物無不盡之情。其卒也，遠近感唏，或涕泣不能自休。……軍興以來，……國藩與國荃，遂以微功，列封疆而膺高爵，而高年及見吾祖者，咸謂吾兄弟威重智略，不逮府君遠甚也。其風采亦可想已。」（文集卷四）

於其祖妣王太夫人，曾公亦嘗言及：

「祖妣王太夫人，孝恭雍穆，娣姒欽其所爲。自酒漿縫紉，以至禮賓承祭，經紀百端，曲有儀法。虔事夫子，卑誦已甚，時逢愠怒，則竦息減食，甘受折辱，以迴眷睞。年逾七十，猶檢校內政，絲粟不遺。其于子婦孫曾羣，從外姻童幼僕媪，皆思有惠逮之。權量多寡，物薄而意長，閱時而再施。」

(同上)

竹亭翁積苦力學，前已略述梗概，曾公於誥封光祿大夫曾府君墓誌銘中所言較詳。其言曰：

「吾曾氏家世微薄，自明以來，無以學業發名者。府君積苦力學，應有司之試，十有七，始得補縣學生員。不獲大施，則發憤教督諸子。」（文集卷三）

至竹亭翁教督諸子之情形，則見於曾公所作之台洲墓表，如云：

「先考府君……平生困苦於學，課徒傳業者，蓋二十有餘年。國藩愚陋，自八歲侍府君於家塾，晨夕講授，指畫耳提，不達則再詔之，已乃三覆之。或搆諸途，呼諸枕，重叩其所宿惑者，必通徹乃已。其視他學童亦然。其後教諸少子亦然。嘗曰：『吾固鈍拙，訓告若輩鈍者，不以爲煩苦也。』」（文集卷四）

此外尚有一事須述及者，則曾公之母，性頗倔強是也。曾公於同治二年正月二十日曾致一函於其弟沉浦曰：

「吾兄弟皆稟母德居多，其好處亦正在倔強。」（家書卷九）

綜觀以上所述，吾人於曾公之家世，當能了然於胸。其影響曾公至爲鉅大者，就余所見，約有數

曾公所受
之影響

端：

一、曾氏先世業農，曾公出身田間，於農家生活，至爲熟諳。嗣後曾公身居軍營，猶遣人自長沙僱請工人，灌園治蔬，而湘軍募集，亦不用市井浮滑之少年，專用鄉村樸拙之農夫，溯其淵源，端由于此。

二、曾公起家寒素，于民生疾苦，體驗至深。故後雖顯達，公私費用，仍以儉約爲本。至爲政則以愛民爲前提，行軍則以擾民相告誡，尤足見關懷民瘼之至意。

三、星岡公生平剛強不屈，而一聞己過，立即痛改，其意志之堅決，有足多者。曾公素性倔強，酷肖其祖，且嘗云：「立志自拔於流俗」矣，又嘗云：「余生平全得一『悔』字訣」矣，意者殆亦由於緬維祖德，力遵祖訓歟？

四、星岡公少雖失學，然艱險備嘗，經驗豐富，故理論精闢，每多見道之言。後此曾公念念不忘祖訓，不特身體力行，且將星岡公平日之所雅言者，如早掃攷寶，書疏魚豬，如三不信（不信醫藥，不信僧巫，不信地僊），編爲家規，垂諸久遠；于此足見星岡公影響曾公之鉅且大。

五、竹亭翁屢黜名場，而進取之志，迄不少衰。其堅苦卓絕之精神，洵非尋常人之所能及。發憤教子，卒食其報，殆真所謂「明德之後，必有達人」歟？後此曾公不辭艱苦，惟尙拙誠，未始不由庭闈之薰陶，有以致之。

六、從來師道有經師人師之別，教育有言教身教之異。星岡公理如的破，言爲家規，殆以言教者。

竹亭翁孝以事親，久而彌篤，殆以身教者。其教育之方法雖不同，至其感化家人，矜式鄉邦，則殊途而同歸。曾公嘗謂：「人才有轉移之道。」並謂：「風俗之厚薄，自乎一二人之心之所嚮。」意者殆由曾公稔知乃祖乃父之言行及其影響而爲是言歟？不然，其關係何若是之深切著明也？

七、自遺傳之學興，吾人之精神與德性，恆受近祖之影響，已爲學者所公認。甚至有謂吾人所從發育之生殖細胞，可以產生知力或品性之定形者。持此說以衡量曾公及其家世之關係，似亦可信。蓋曾公固嘗自謂：「稟母德居多，其好處亦正在倔強矣。」而竹亭封翁亦云：「吾固鈍拙，訓告若輩鈍者，不以爲煩苦也。」其間蛛絲馬迹，約略可尋。至星岡公與曾公之關係，前已述及，亦復顯著。倘非遺傳之故，曷克如是？惟其如此，此殆近代之評述人物者，所以必先考察其家世歟？

八、曾公之家庭，如星岡公之守正不阿，如竹亭翁之恂恂儒者，以及王太夫人之嘉惠親族，江太夫人之善事舅姑，均足爲曾公家庭美滿之象徵。其予曾公以良好之觀念，當無疑義。曾公之家庭，既如是，則當大敵蠶起之際，因愛護家鄉，保障桑梓之故，不惜出死力以維繫之，夫何足怪？迨桑梓既安，餘勇可賈，乃陳師鞠旅，出征四方，蓋勢成騎虎，不能下背，箭在弦上，不得不發也。其卒能戡平大難，克奏膚功，因非曾公始料之所及；然卒能如是，探本窮源，則曾公愛護鄉邦之舉，以及曾公所以愛護家鄉之故，曷可忽諸？日人稻葉君山云：「曾國藩之家庭，整齊至極，在鄉黨亦有聲望。彼遇太平之亂，先

圖一家族一宗族之安固，漸及于鄉黨，遂出征四方，所謂齊家治國平天下者矣。」（見但藏所譯清
朝全史）
覈其所言，誠爲篤論。

曾公生平
之劃分
三個時期
四大階段

四 早年生活

曾公之時代背景及家世，前已述及，茲請進言曾公之生平。

考曾公生平，爲便於探討計，可劃分爲三個時期，四大階段：

一、早年生活 此爲第一時期，亦即第一階段。自嘉慶十六年辛未（公元一八一—）曾公誕生時起，至道光十九年己亥（公元一八三九）止（即自一歲至二十九歲——按舊日計算法），此階段中，除幼稚期外，大概爲曾公求學與應考之時期。

二、中年生活 此爲第二時期，其中更可分爲兩大階段：

（一）京中生活 自道光二十年庚子（公元一八四〇）起，至咸豐二年壬子（公元一八五二）止（即自三十歲至四十二歲），此階段中，除赴蜀爲正考官外，曾公大抵居京爲京官。

（二）軍中生活 自咸豐三年癸丑（公元一八五三）起，至同治三年甲子（公元一八六

四) 止(即自四十三歲至五十四歲)此階段中,除丁憂請假回籍外,曾公大抵居軍營中,調度軍務。

三、晚年生活 此為第三時期,亦即第四階段。自同治四年乙丑(公元一八六五)起,至同治十一年壬申(公元一八七二)曾公逝世時止(即自五十五歲至六十二歲)此階段中,曾公仍參預軍政事宜,惟體弱多病,不如少壯之健旺矣。

三個時期
之象徵

就曾公之三個時期而言:則早年生活,如朝曦初出,氣象蓬勃,無論情感意志,學問德行,均有蒸蒸日上之概;及至中年,則如白日麗天,盛極一時,無論道德學問,事業文章,均已漸臻成熟,蔑以復加;洎乎晚年,宛若斜陽晚照,好景無多,雖德量愈醇,令人愛慕,志氣事功,亦少替矣。

四大階段
之象徵

就曾公之四大階段而言:則第一階段,如春花怒放,備極豔麗;第二階段,如池荷盛開,異常清高;第三階段,如金風陡起,頗含肅殺之氣;第四階段,如彤雲密佈,時呈陰森之象。

茲先述曾公之早年生活。

曾公之早
年生活
私塾生活

曾公生於嘉慶十六年辛未十月十一日亥時,自五歲至二十歲,大抵度其私塾生活。其生活之情形,黎庶昌所編之曾公年譜嘗言之:

「嘉慶二十年公五歲 冬十月,受學於庭。」

「嘉慶二十一年公六歲 公在家塾，以陳雁門先生爲公問字師。

「嘉慶二十二年公七歲 竹亭公粹然儒者，屢應童子試，未售，績學不怠，名其塾曰利見齋，課徒十餘人，訓誘專勤，公稟學於庭訓者凡八年。

「嘉慶二十四年公九歲 是年讀五經畢，始爲時文帖括之學。

「嘉慶二十五年公十歲 五月，公弟國潢生，竹亭公笑謂曰：『汝今有弟矣。』命作時文一道。題曰：兄弟怡怡。公文成，竹亭公喜甚，曰：『文中有至性語，必能以孝友承其家矣。』

「道光四年公十四歲 衡陽廩生歐陽滄溟先生凝祉，與竹亭公友善，常來家塾，見公所爲試藝，亟賞之。竹亭公請試以題，先生以其登青雲梯，命爲試律。詩成，先生覽而稱善，曰：『是固金華殿中人語也。』因以女許字焉。

「道光五年公十五歲 竹亭公設館同族家，塾曰錫麒齋。公從受讀周禮儀禮，成誦，兼及

史記文選。

「道光九年公十九歲 竹亭公設館石魚之百魯菴。公從。

「道光十年公二十歲 肄業於衡陽唐氏家塾。從事汪覺菴先生。」（以上均見年譜卷

1)

從上足見曾公私塾生活之大概。其較堪注意者，則曾公九歲時已讀畢五經，十五歲時，受讀周禮儀禮成誦，兼及史記文選，似爲曾公一生學問之基礎。至時文試律，受人激賞，亦足見曾公性頗穎悟，故能早熟如此。曾公嘗云：

「國藩愚陋，自八歲侍府君於家塾，晨夕講授，指畫耳提，不達則再詔之，已乃三覆之。或搯諸途，呼諸枕，重叩其所宿惑者，必通徹乃已。」（文集卷四——台州墓表）

又云：

「予生平於倫常中，惟兄弟一倫，抱愧尤深。蓋父親以其所知者，盡以教我，而我不能以吾所知者，盡教諸弟。」（家書卷一——道光二十二年九月十八致弟書）

是則曾公之所以能少年早達，溯厥淵源，端賴家學之傳授矣。

書院生活

脫離私塾以後，曾公會入書院肄業，以度其書院生活，其所經過之情形，年譜中亦嘗言及：

「道光十一年公二十一歲，公自衡陽歸家塾，冬月，肄業本邑漣濱書院。山長劉元堂先生，名象履，見公詩文，歎賞不置，以爲大器。」

「道光十四年公二十四歲，肄業嶽麓書院，山長爲歐陽坦齋先生。公以能詩文，名噪甚，試輒第一。」（以上均見年譜卷一）

考嶽麓書院爲宋代四大書院之一，理學家如朱晦菴、張南軒等，均曾講學其間；學箴題字，迄今猶有存者。前環湘水，後枕麓山，風景之佳，爲全湘冠。三湘人士，負笈於斯，類皆英才挺出，迴絕流俗，公肄業於斯，竟以詩文著名，且能「試輒第一」，其才筆之富麗，器識之卓越，當可想見。至其流連山水，眺覽景物，曾公於寄弟詩中，嘗自言之：

「嶽麓東環湘水迴，長沙風物信佳哉！妙高峯上攜誰步？愛晚亭邊醉幾回？夏后功名餘片石，漢王鐘鼓撥寒灰。知君此日沈吟地，是我當年眺覽來。」（詩集卷二——溫甫讀書城南寄

示）

曾公自二十四歲以後，已脫離學生時代而入于自學時期矣。早年時期中，曾公之師友頗多，然可紀者絕少，曾公嘗于道光二十三年正月十七日自京致弟一函云：

「……四弟前次來書，言欲找館出外教書。兄意教館之荒功誤事，較之家塾爲尤甚。與其出而教館，不如靜坐家塾。若云一出家塾，便有明師益友，則我境之所謂明師益友者，我皆知之，且已夙夜熟籌之矣。惟汪覺菴師及歐陽滄溟先生，是兄意中所信爲可師者。然衡陽風俗，只有冬學要緊。自五月以後，師弟皆奉行故事而已。同學之人，則皆庸鄙無志者，又最好訕笑人（其笑法不一，總之不離乎輕薄而已。四弟若到衡陽去，必以翰林之弟相笑。薄俗可惡！）鄉間無朋

友，實是第一恨事。不惟無益，且大有損。習俗染人，所謂與鮑魚處，亦與之俱化也。兄嘗與九弟道及，謂衡陽不可以讀書，澧濱不可以讀書，爲損友太多故也。今四弟意，必從覺菴師遊，則千萬聽兄囑咐，但取明師之益，無受損友之損也！」（家書卷一）

又云：

「兄少時天分不甚低，厥後日與庸鄙者處，全無所聞，竅被茅塞久矣。及乙未到京後，始有志學詩古文并作字之法。（同上）」

於此足見曾公對於當時友人，甚感不滿；至信爲可師者，則惟汪覺菴師及歐陽滄溟先生而已。其所謂衡陽風俗，近于輕薄，雖略涉武斷，要亦有所見而云然。近年衡陽教育，迥異于前，學校既次第興辦，私塾亦逐漸減少，此種風氣，當已改變。然不能謂今之所無者，古亦不能有也。

曾公此期之友人，雖庸鄙者多，然可以稱述者，亦有數人，惟在學生時代之後耳。吾人試閱曾公年譜，卽知其然。年譜中云：

「道光十四年公二十四歲 十一月，入都。是歲始見劉公蓉於朱氏學舍，與語，大悅，因爲留信宿乃別。」

「道光十七年公二十七歲 公開瀏陽文廟用古樂，詣瀏陽縣，與其邑舉人賀以南等諮

攷聲音律呂之源流，留兩月乃歸。過長沙，適劉公蓉與湘陰郭公嵩燾均在省城應試，相見歡甚。縱談古今，昕夕無間，留月餘，始各別去。

「道光十八年公二十八歲，正月入都門，寓內城西登輝堂。本科會試……公中式第三十八名進士……同鄉中式者五人，寧鄉梅公鍾澍，茶陵陳公源亮，尤公至好。」（以上均見年譜卷一）

如劉蓉，如郭嵩燾，如陳源亮，均曾公生平道義之交，抵死不相輕負者。梅公不幸早卒，賀以南後亦無聞，然要爲公之益友。故就此時期中之友人而言，曾公雖不甚愜意，亦有可以自慰者。曾公嘗云：

「國藩不肖，幸得內交於當世之通才碩學，仁人君子，不爲不多，而莫夙於里中劉蓉孟容，誼亦莫隆焉。以是襮於人，人亦襮之，以謂兩人者，天下之至愛也。」（文集卷二——劉母譚孺人墓志銘）

此曾劉兩公之友誼也。曾公與劉郭兩公訂交之情形，曾公子寄懷劉孟容詩中，亦嘗言及：

「……昔者初結交，與世固殊轍。垂頭對鐙火，一心相媚悅。炯然急難情，熒熒光不滅。漣濱一揮手，南北音塵絕。君臥湘水湄，辟人苦肩鑄。懷璧誤一投，已遭官長別。我作燕山囚，衾襪冷如鐵。塵土塞中腸，經旬問嘔泄。夢魂直往還，邂逅在幘幘。君魂畏豺虎，我魂阻蛇蠍。明年會長沙，對

牀殊吶吶。可憐郭生賢，日夜依我闥。三子展殷勤，五句恣猖獗。自從有兩儀，無此好日月……」

（詩集卷一）

至曾公與陳公訂交之精形，曾公子送陳岱雲出守吉安詩中，亦曾言之：

「驪駒且莫喧，我歌始一放。憶昔初逢君，漢濱俯高浪。同拾春官第，天門躡闥閱。射策干羲軒，挾神一何王！君喁我斯于，躡履星辰上。雙鳥不分飛，短翎實所傍。借屋兩頭居，嬉遊不可狀。六月寒瓜肥，嚼冰滌府藏。劈半持作冠，狂呼極跌宕。秋雨催歸人，膏車各南向。長沙揖君廬，入門刪

三讓。拜母升後堂，排筵倒家釀。」（詩集卷二）

行蹤

曾公早年知交，既多得諸旅途，其行蹤飄忽，當可想見。考曾公此期中之行蹤，當二十四歲以前，尙未越湖南一步。其所至之處，厥爲長沙衡陽。自道光十四年甲午入都，乙未留京，丙申出都，爲江南之游，由清江揚州金陵沂江而歸，於是鄂豫冀魯吳贛皖等省，均有其足跡。其見聞之廣博，當遠勝於前。迨道光十八年戊戌正月二次入都，八月請假出都，道出襄樊，十二月抵家，其遊蹤之範圍，雖同于昔，而見聞之深刻，自異于前。至「舟次安陸，遇大風，鄰舟數十，鮮有完者，公舟獨無恙。」（年譜卷一）疑若有天助者，其給曾公以旅途上之閱歷，又可想已。道光十九年己亥，公又有湘南湘中之遊。「四月，公至衡陽，五日至耒陽縣，謁杜工部祠堂，遂至永興……六月還至耒陽，舟行出昭陽河，至清泉縣

之泉溪市，還寓石鼓書院，數日乃抵家，議修譜牒，清查源流。八月，公由邵陽至武岡州，還至新化及安化之藍田市，十月抵家。〔年譜卷一〕其所經之地，亦有曾公曩日尙未涉足者，眼界之擴充，心胸之開拓，自在意中。曾公嘗云：「頻年蹤迹隨波謫。」又云：「讀書識字知何益？贏得行蹤似轉蓬。」蓋自道行蹤飄忽，迄無定所也。至因閱歷增廣而獲益，續當述及。

曾公此期之行蹤，其所以飄忽無定，初實志在科名，其後始有志學詩古文并作字之法。曾公於道光二十四年五月十二日曾致弟一函云：

「吾謂六弟今年入泮固佳，萬一不入，則當盡棄前功，壹志從事于先輩大家之文。年過二十，不爲少矣。若再扶牆磨壁，役役於考卷截搭卜題之中，將來時過而業仍不精，必有悔恨於失計者，不可不早圖也。余當日實見不到此，幸而早得科名，未受其害；向使至今未嘗入泮，則數十年從事於吊渡映帶之間，仍然一無所得，豈不靦顏也哉？此中誤人終身多矣！溫甫以世家子弟，負過人之姿質，即使終不入泮，尙不至於飢餓，奈何亦以考卷誤終身也！」〔家書卷二〕

所謂「余當日實見不到此」，不啻爲當日志在科名之自白。惟其志在科名，故初次入都，意甚堅決，並有自信力。曾公乙未居京，嘗賦詩云：

「去年此際賦長征，豪氣思屠大海鯨。湖上三更邀月飲，天邊萬嶺挾舟行。竟將雲夢吞如

芥，未信君山刻不平。偏是東皇來去易，又吹草綠滿蓬瀛。」（詩集卷一——歲暮雜感）

卽其明證。逮「會試不售」，於是京師讀書，究窮經史，尤好昌黎韓氏之文，慨然思躡而從之。」（年譜卷一）故曾公嘗云：「乙未到京後，始有志學詩古文并作字之法。」（見前）考其所以如是，則由環境之更變。蓋曾公往日，困于一隅，見聞不廣，惟知以科名爲事；及入都後，見多識廣，知于時文試律之外，更有所謂詩古文者，乃「慨然思躡而從之。」既如此，則西人所謂「遊歷能增人智慧」豈不其然？

情感

曾公早年生活，不獨意志堅決，情感亦異常豐富。曾公於癸巳十二月結婚。翌年十一月卽入都，故乙未居京所作之歲暮雜感，其中頗有憶內之詞：

「高帽山下是儂家，歲歲年年鬥物華。老柏有情還憶我，天桃無語自開花。幾回南國思紅

豆，曾記西風浣碧紗。最是故園難忘處，待鶯亭畔路三叉。」（詩集卷一）

南國紅豆，西風碧紗，憶內之情，躍然紙上。曾公天性篤厚，遠別家園，白雲親舍，自難忘懷，故有思親之句：

「莽莽寒山匝四圍，眼穿望不到庭闈。絮飄江浦無人管，草綠湖南有夢歸。鄉思怕聽殘漏轉，逸情欲逐亂雲飛。敬從九烈神君訴，遊子於今要換衣。」（同上）

白雲在望，思親心切，碧樹傷懷，憶舊情殷。故曾公復有憶友之作：

「舊雨曾遺尺鯉魚，經年不報意何如？自從三益睽違久，學得五君世態疏。碧樹那知離別

恨？青鏡偏照故人書。殷勤護惜金鑪鴨，香火因緣付與渠。」（同上）

浮生若夢，爲歡幾何？及時行樂，情非得已。故曾公復有閒遊之詠：

「韶華彈指總悠悠，我到人間廿五秋。自愧望洋迷學海，更無清福住精邱。尊前瓦注曾千

局，脚底紅塵卽九州。自笑此身何處著，笙歌叢裏合閒遊。」（同上）

公雖情致纏綿，但於凡事，亦能達觀爲懷，頗得閒適之趣：

「紛紛節候儘平常，西舍東家底事忙。十二萬年都小劫，七千餘歲亦中殤。蜉蝣身世知何

極？胡蝶夢魂又一場。少昊笑儂情太寡，故堆錦繡富春光。」（同上）

公對於世事，雖能忘懷得失，但仍未能銷除盡淨：

「爲臧爲否兩蹉跎，搔首乾坤踏踏歌。萬事拚同駢拇視，浮生無奈繭絲多。頻年蹤迹隨波

謫，大半光陰被墨磨。匣裏龍泉吟不住，問余何日斫蛟鼉。」（同上）

嗜好

公因于世事得失，不能銷除盡淨，故有種種嗜好。乙未居京，「尤好昌黎韓氏之文」，卽其一端。丙申出都，「從易公（作梅）貸百金，過金陵，盡以購書，不足則質衣裘以益之。」（年譜卷一）愛購書

習慣

籍，竟至如是，其求知慾之發達，亦可想已。倘非好學不厭，曷克臻此？

公雖好學不厭，早年時期，除學生時代外，於求學習慣，似未養成。道光二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公嘗致弟一函云：

「學問之道無窮，而總以有恆為主。兄往年極無恆，近年略好，而猶未純熟。」（家書卷二）

所謂有恆者，即每日有一定功課，從不間斷，「雖極忙亦須了本日功課，不以昨日耽擱，而今日補做，不以明日有事，而今日預做。」（同上）易言之，所謂求學有恆，即求學而有一定之習慣是也。曾公早年既無恆，故求學習慣，並未養成。惟自戊戌入詞垣以後，情狀似略有更易。黎庶昌云：

「公少時器宇卓犖，不隨流俗。既入詞垣，遂毅然有效法前賢，澄清天下之志。讀書自爲課程，編摩記注，分爲五門：曰茶餘偶談，曰過隙影，曰饋貧糧，曰詩文鈔，曰詩文章。」（年譜卷一）

讀書既自爲課程，已由無規律之生活，入於有規律之生活，日久成習，自非一暴十寒可比。故就曾公早年之習慣言，亦有可述者。

至公早年不良之習慣，亦不能免，其最著者，即吸煙是也。曾公於道光二十二年壬寅正月嘗有

日記一段云：

「自戒潮煙以來，心神彷徨，幾若無主，遏欲之難，類如此矣！不挾破釜沈舟之勢，詎有濟哉！」

蓋早年習慣，業已養成，如欲更改，頗不易易也。當時吸潮煙之風，似頗普遍。不獨曾公爲然，其弟澄侯亦不能免。曾公嘗于咸豐二年正月初九日致弟函云：

「澄弟戒煙，正與阿兄同年。余以壬寅年戒煙，三十二也。澄弟去年亦三十二也。」（家書

卷四）

倘非早年吸煙成習，何必戒之？惟其戒之，故知其早年吸煙，已成習慣也。

經濟狀況

曾公貸金購書，典衣購書，前已述及，其經濟狀況，當可想見。惟其經濟困難，故嚮學之志益堅。當丙申會試報罷，泝江而歸，年譜中曾有如下之記載：

「公久寓京師，窘甚。從易公貸百金，過金陵，不足，則質衣裘以益之。比歸里，陳所購廿三史。

竹亭公問所自來，且喜且誠之曰：『爾借錢買書，吾不惜爲汝彌縫；但能悉心讀之，斯不負耳。』

公聞而悚息，由是侵晨起讀，中夜而休，泛覽百家，足不出庭戶者幾一年。」（年譜卷一）

因「借錢買書」，遂致「侵晨起讀，中夜而休，泛覽百家，足不出庭戶者幾一年」，其境況之困窘可憫。其嚮學之勤苦尤可敬。溯厥淵源，蓋由當時士人出路，惟有科學一途；欲打開經濟難局，惟有努力

爲學，以期科名早遂耳。

道光十七年丁酉，曾公二次入都，其困窘之狀況，更倍于前。此事黎庶昌氏嘗言之：

「十二月，公謀入都會試，無以為資，稱貸於族戚家，攜錢三十二緡以行。抵都中，餘三緡耳。時公車寒苦者無以逾公矣。」（年譜卷一）

曾公境況既不佳，故求科名之志亦甚切，戊戌會試，卒中進士，點翰林，洵可謂如願以償矣。語云：「有志者事竟成，」豈不其然？

曾公早年生活，其最重要者，厥為求學與應試。且二者有密切之關係。蓋求學之目的，厥在應付考試，而欲求考試之順遂，惟有努力求學也。曾公之求學生活，前已述及；其考試情形，究竟如何？曾公

於道光二十四年十月二十一日致函其弟，嘗云：

「余生平科名，極為順遂，惟小考七次始售。」（家書卷二）

按小考亦曰小試，又曰童子試，原為入學試驗之意；先縣試，次府試或直隸州試，終為學政試，中選者曰生員，通稱秀才，各縣均有定額，不得增減。其考試時期，除值鄉試之年外，每年均有之，惟月日隨地而不同耳。曾公自道光四年甲申（時年十四歲）「從竹亭公至長沙省城應童子試，」（年譜卷一）直至道光十三年癸巳（時年二十三歲）始「入縣學，」（同上）其間除子卯午酉諸年舉行鄉試，不舉行小考外，計舉行小考七次，曾公自云：「小考七次始售。」則自甲申至癸巳各年小考，曾公均曾應試。

曾公自癸巳入學後，翌年甲午，卽應鄉試。蓋鄉試定於子卯午酉各年之八月舉行，而投考生之資格，須爲秀才及監生也。鄉試舉行于省城，朝廷簡考官分赴各省考試，中選者曰舉人。曾公「是科領鄉薦，中式第三十六名舉人。座主爲徐公雲瑞，許公乃安，房考官爲張公啓庚。」（年譜卷一）至是科試題，則爲四書題三道，詩題一道。（見年譜）

考清代選士，大率以科舉爲主。其科學制度，自小試鄉試而外，復有會試殿試。會試每三年於京師舉行一次，其試期爲丑辰未戌各年之三月。投考者之資格，則爲舉人。會試中式者，更由清帝親試於保和殿，曰殿試，其試期爲四月二十六日。殿試及格者，第一甲三名，曰狀元榜眼探花，賜進士及第；二甲三甲無定數，二甲賜進士出身，三甲賜同進士出身，上選入翰林院。曾公旣于甲午中舉，故于是年「十一月入都，」以便乙未三月，在都會試。

曾公乙未「會試不售，京師讀書。」丙申「會試，再報罷。」（按丙申舉行會試，非常例，似爲加科。）于是「沂江而歸。」丁酉十二月，公復「謀入都會試。」戊戌「正月入都門，本科會試，欽派總裁大學士穆彰阿及朱公士彥、吳公文鎔、廖公鴻基，公中式第三十八名進士，房考官季公芝昌。」公旣中式，于是於四月復應殿試。「四月，正大光明殿覆試，一等殿試，三甲第四十二名，賜同進士出身。」（引語見年譜卷一）

清代於殿試後，復有朝考，其制起于雍正。鄭鶴聲先生所著中國近世史嘗云：

「自雍正元年以將選庶吉士於殿試後，加以御試論詔奏議詩五題，是爲朝考之始。」曾公既應殿試之後，會應朝考，并被選爲翰林院庶吉士。年譜中云：「朝考，一等第三名，進呈，宣宗拔置第二名。五月初二日引見，改翰林院庶吉士。」其明證也。

統觀曾公考試之情形，除小考七次始售，會試三次始售外，餘悉無往不利。曾公自謂：「余生平科名，極爲順遂。」揆其所言，良非虛語。

鄉試試題，爲四書題與詩題；會試亦然。茲爲了解當時考試情形計，爰將戊戌會試試題錄之於下：「四書首題：言必信，行必果；次題：萬物並育而不相害，道並行而不相悖；三題：頌其詩，讀其書，不知其人可乎？是以論其世也，是尙友也。詩題：賦得泉細寒聲生夜壑。」（年譜卷一）

考諸載籍，清代「鄉會試均考三場。順治時代，定試題初場四書三題，五經各四題，士子各占一經。四書主朱子集註，易主程朱二傳，詩主朱子集傳，書主蔡傳，春秋主胡傳，禮記主陳氏集說；二場論一道，判五道，詔誥表內科一道；三場經史時務策五道。康熙初，廢制義，考試全用策論，未幾，復清初之制。乾隆時改定初場止試四書義三篇（後增性理論一篇，後又廢性理論，加八韻詩一首）；二場試五經文四篇（會試加八韻詩一首）；三場策五道。光緒末年，廢制義，改用策論，三十一年廢科舉。」

此期生活
之特點

(見王鳳喈中國教育史大綱)前所述之四書題及詩題，似僅爲初場之試題；此外尚有二場之經文題，及三場之策論題；惟曾公年譜並未紀載，而曾公亦未言及，無從考究耳。

總觀曾公此期生活之特點，吾人當有種種之認識：

一、就學識而言，此期雖曾讀畢五經，受讀周禮儀禮成誦，兼及史記文選；就學問之範疇言，終嫌不廣；就學識之造詣言，終嫌不深。其後雖曾泛覽百家，專攻韓文，然所得者，亦復有限；充其極，不過擅長詩文，足供考試之資而已。然謂曾公此期毫無所得，亦復不可。蓋深造自得，固有賴於他年；彊本樹基，實肇始於此日。

二、就意志而言，初則熱心科名，次則嚮慕文藝。就文藝與科名而論，愛好文藝較諸崇拜科名，誠覺遠勝一籌；然文藝而外，大有事在。曾公此期只能愛好文藝，亦可見其志之不廣。溯諸淵源，蓋由環境使然。至小考七次始售，曾試兩次報罷，而曾公意志，迄不少衰；縱志在科名，無足論列，其不折不撓之精神，有足多者。

三、就情感而言，雖異常豐富，然所念念不忘者，亦不過親友之闊別，一己之得失而已；捨此而外，感興殊淺。至笙歌叢裏，不妨閒遊；宇宙內事，視同駢拇；雖得閒適之趣，難免狂放之譏。人當少年，往往感情用事，非理智所能壓抑；曾公早年生活，亦復如此，原無足怪。惟與曾公中年以理智本位爲生活

之中心者迥有別耳。

四、就嗜好而言，好昌黎之文，好購買書籍，雖爲求知慾旺盛之明證；然一則過于狹隘，一則近于浮泛；語諸「博而能一」，似尙有待，惟「好學近乎智」，古有明訓；既能好學不厭，自亦未可厚非。

五、就習慣而言，求學之習慣，既未養成；吸煙之習慣，復未痛改，殊無可言者。惟入詞垣以後，讀書能自爲課程，似已大悟前非。

六、就師友而言。雖可稱者少；然如劉公孟容，郭公嵩燾，陳公岱雲，均公生死患難之交，正不易得。能于此時得之，自亦可貴。

七、就行蹤而言，足跡達七八省，雖不能大擴眼界；然較之困守窮廬，終身不出里閭者，固自有別。

八、就經濟狀況而言，曾公境遇，殊覺不佳；然窮且益堅，貧而好學，艱難困苦，正所以玉成其志。德

國哲學家叔本華 (Arthur Schopenhauer, 1788—1860) 嘗云：「貧困爲訓練吾人之學校，能忍屈讓而富於寬容，又有體察人情之力，故有希望與抱負之人，欲爲國家社會盡瘁者，不可不有貧困之經驗。」（見杜亞泉所譯處世哲學）曾公早年既有貧困之經驗，故「能忍屈讓而富于寬容，又有體察人情之力」，後此德業日著，實由于此。

九、就考試情形而言，二十三歲入學，二十四歲中舉，二十八歲中進士，點翰林，可謂青雲直遂，少

年早達。縱醉心科名，不值一顧，閭閻之榮，無足計較，但就志在科名與獲得科名而言，固可謂「有志竟成」，且足徵才華富麗，出人頭地。

總之，曾公此期生活以求學與應試爲中心，然當時所謂求學，乃「爲考試而學問」，並非「爲學問而學問」。（曾公居京以後，頗有志于詩古文之學，當屬例外。）故曾公此期生活之重心，尤在「科名」三字。考其所以志在科名，則由于當時清廷開科取士，上以是求，下以是應，於此足見人物與時代之關係。

五 中年生活(一)

清制：凡進士朝考得庶吉士，則稱翰林，爲科舉最清貴之途。翰林院中，除庶吉士外，尙有掌院學士侍讀侍講修撰編修檢討等官。其朝考入選之翰林，則有散館及大考考差諸試，以便升遷或外放。至翰林院之職責，在掌制誥文史，以備顧問。

翰苑生活

曾公自道光十九年己亥十一月啓行北上，庚子正月入都，直至咸豐二年壬子六月出都，此十餘年中，除道光二十三年癸卯曾充四川正考官外，均在京供職，且所過者大半爲翰苑生活。

曾公自道光二十年庚子至道光二十七年丁未，大抵在翰苑供職，王定安之曾公大事記嘗言之：

「庚子，散館，第二等第十九名，授檢討，旋派順天鄉試磨勘。道光二十一年十月，充國史館協修官。道光二十三年三月，大考翰詹，列第二等第一名，奉旨以翰林院侍講升用。六月，詔以公爲四川正考官，趙楫副之。七月，補翰林院侍講。十一月回京，充文淵閣校理。道光二十四年二月，侍班

於文淵閣，觀經筵大典。五月，召見於勤政殿，充翰林院教習庶吉士。十二月，轉補翰林院侍讀。道光二十五年，乙巳科會試，充第十八房同考官。五月，升授詹事府右春坊右庶子。九月，擢翰林院侍講學士。十二月，補日講起居注官，充文淵閣直學。道光二十七年，大考翰詹，列二等，奉旨記名，遇缺題奏。六月，升授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銜。

詹事府雖爲東宮官，其閒散一如翰林院，不過爲翰林黜歷之階而已。道光二十五年七月十六日，曾公會上一書於其父云：

「詹事府本是東宮輔導太子之官，因本朝另設有上書房教阿哥，故詹事府諸官，毫無所事，不過如翰林院，爲儲才養望之地而已。男居此職，仍日以讀書爲業。」（家書卷二）

翰詹既爲儲才養望之地，故曾公官翰詹時，「日以讀書爲業」，其學識之長進，至爲迅速。因翰苑有散館大考考差諸試，而所考者，除論文外，厥爲詩賦，故曾公初進京時，嘗與同年聯課爲詩賦。年

譜中云：

「道光二十年公三十歲。正月，由羅山啓行，至周家口換車，入都，寓宣武門外南橫街千佛菴，與陳公源、堯梅公鍾澍聯課爲詩賦。」（年譜卷一）

而道光二十年庚子歲二月初九日，曾公家書亦云：

「到京……與陳梅二人居址甚近。三人聯會，問日一課，每課一賦一詩，膽真。」（家書卷一）蓋散館考試，純爲詩賦也。（庚子散館試題：正大光明殿賦，以執兩用中懷永圖爲韻；詩題：賦得人情以爲田。——見年譜）嗣後，爲應付大考考差計，曾公嘗與同年聯課爲詩文。道光二十二年九月十八日曾公致弟函云：

「九月十一日起，同課人議每課一文一詩，卽于本日申刻用白摺寫。予文詩極爲同課人所贊賞。然予于八股，絕無實學，雖感諸君獎借之殷，實則自愧愈深也……予居家懶做考差工夫，卽借此以磨厲考具，或亦不至臨場窘迫耳。」（家書卷一）

然聯課亦至不易，蓋同課諸人，如均能抖擻精神，課藝尙有可觀，否則，必日趨銷沈，名不副實，是年十一月十七日曾公又致弟一函云：

「同年會課，近皆懶散，而十日一會如故。」（家書卷一）十日一會雖如故，其興趣已大不如前，其成績自可想見，于此足見聯課之難。

大考向例六年一次，然亦有例外。道光二十三年三月二十三日曾公上祖父母一函云：

「三月初六日奉上諭于初十日大考翰詹，在圓明園正大光明殿考試。孫初聞之，心甚驚恐。蓋久不作賦，字亦生疏。向來大考大約六年一次，此次自己亥歲二月大考到今，僅滿四年，萬

不料有此一舉，故同人聞命下之時，無不惶悚。」（家書卷一）

至考試之情形，曾公亦嘗言及：

「初十日卯刻進場，酉正出場。……通共翰詹一百二十七人，告病不入場者三人，病愈，仍須補考。在殿上搜出夾帶，比交刑部治罪者一人；……其餘皆整齊完場。」（同上）

其考試題，見曾公年譜，爲「如石投水賦，以陳善閉邪謂之敬爲韻，烹阿封卽墨論，詩題：賦得半窗殘月有鶯囀。」（年譜卷一）

是科大考，計「一等五名，二等五十五名，三等五十六名，四等七名。」曾公「取二等第一名。」「湖南六翰林，二等四人，三等二人。」「其升官者十一人，記名候升者五人，賞緞者十九人（升官者不賞緞）。」曾公是年以檢討「升授翰林院侍講」（引語見家書卷一）蓋由大考所致。

考差似每年舉行一次，其得差者不過數十人。道光二十六年三月二十五日曾公家書云：

「每年考差三百餘人，而得差者通共不過七十餘人，故終身翰林，屢次考差而不得者，亦常有也。」（卷二）

卽其證也。至翰林考差與否，無關緊要，考而得之，可以外放，藉以解決經濟問題，此事曾公亦嘗言及：「……總之，考與不考，皆無關緊要，考而得之，不過多得錢耳。」（同上）

考差試題，與散館大考，微有不同，吾人但觀道光二十六年考差試題——「首題：無爲君子儒；次題：任官惟賢才一節；詩題：靈雨既零，得霑字。」（見曾公家書卷二）——即知其然。曾公爲應大考考差計，時作詩文。蓋由于此。

考差與否，翰林可以自主，外放與否，則非彼輩所能知。有考而不得差者，有外放學政者，有外放知府者，有雖得差而反以不得差爲愈者，曾公癸卯赴川，卽爲得差之故。道光二十六年丙午正月初三日曾公家書云：

「乙巳十一月二十二日發家信十七號，其日同鄉彭棣樓放廣西思恩府知府，二十四日陳岱雲放江西吉安府知府。岱雲年僅三十二歲，而以翰林出爲太守，亦近來所僅見者。人皆代渠慶幸，而渠深以未得主考學政爲恨。且近日外官情形，動多掣肘，不如京官清貴安穩。能得外差，固爲幸事；卽不得差，亦可讀書養望，不染塵壙。岱雲雖以得郡爲榮，仍以失去玉堂爲悔。」（卷

二）

卽翰林雖得外差，猶覺不甚愜意之證。至所謂「讀書養望，不染塵壙」，誠爲當時翰林之特色，亦足爲曾公翰苑生活之寫照。

曾公官翰苑時，雖時作詩文，應付考試，亦嘗自立課程，實行「自我教育」（Self-Education）。

其見于年譜者，如：

「辛丑道光二十一年公三十一歲 七月……善化唐公鑑由江甯藩司入官太常寺卿，公從講求爲學之方。時方詳覽前史，求經世之學，兼治詩古文詞，分門記錄。唐公專以義理之學相勗，公遂以朱子之書爲日課，始肆力於宋學矣。」

「壬寅道光二十二年公三十二歲 公益致力程朱之學。同時蒙古倭仁公六安吳公廷棟昆明何公桂珍寶公塋仁和邵公懿辰及陳公澍堯等，往復討論，以實學相砥厲。其爲日記，力求改過，多痛自刻責之言。每日必有記錄，是爲日課；每月中作詩古文若干篇，是爲月課。凡課程十有二條：一曰主敬，二曰靜坐，三曰早起，四曰讀書不二，五曰讀史，六曰謹言，七曰養氣，八曰保身，九曰日知所亡，十曰月無忘所能，十一曰作字，十二曰夜不出門。」

「甲辰道光二十四年公三十四歲 公作字初學顏柳帖，在詞垣兼臨褚帖。於詩則五七古學杜韓，近體專學杜，而蘇黃之古詩，溫李之近體，亦最爲致力。遺書家中，訓勉兄弟，以立志有恆爲本，作五箴以自警：一曰立志，二曰居敬，三曰主靜，四曰謹言，五曰有恆。」

「乙巳道光二十五年公三十五歲 公名位漸顯，而堂上重慶，門祚鼎盛，公每以盈滿爲戒，自名其書舍曰求闕齋。其說云：『求闕於他事，而求全於堂上也。』」

「丙午道光二十六年公三十六歲，公嘗謂：『近世爲學者，不以身心切近爲務，恆視一時之風尚以爲程而趨之，不數年，風尚稍變，又棄其所業，以趨于新。如漢學、宋學、詞章、經濟，以及一技一藝之流，皆各有門戶，更迭爲盛衰。論其原皆聖道所存，苟一念希天下之譽，校沒世之名，則適以自喪其守，而爲害於世。』公與劉公傳瑩，討論務本之學，而規切友朋，勸誠後進，一以此意爲兢兢焉。」（以上均見年譜卷一）

其見於家書者，如：

「男在京身體平安，近因體氣日強，每日發奮用功。早起，溫經；早飯後，讀廿三史；下半日，閱詩古文。每日共可看書八十頁，皆過筆圈點。若有耽閣，則止看其半。」（道光二十一年十月十

九日與父書——家書卷一）

「九弟歸去之後，予定剛日讀經，柔日讀史之法。讀經常爛散不沈著，讀後漢書，現已丹筆點過八本，雖全不記憶，而較之去年讀前漢書，領會較深。」（道光二十二年九月十八日與弟

書——家書卷一）

「余自十月初一日起，亦照良峯樣，每日一念一事，皆寫之于冊，以便觸目克治，亦寫楷書。」

（道光二十二年十月二十六日與弟書——家書卷一）

「余自十月一日立志自新以來，雖懶惰如故，而每日楷書寫日記，每日讀史十葉，每日記茶餘偶談一則，此三事未嘗一日間斷。」（道光二十二年十二月二十日與弟書——家書卷一）

「余近來讀書無所得，酬應之繁，日不暇給，實實可厭。惟古文各體詩，自覺有進境，將來此事，當有成就。恨當世無韓愈、王安石一流人，與我相質證耳。……外附錄五箴一首，養身要言一紙，求闕齋課程一紙。」

五箴 并序 甲辰春作

少不自立，荏苒遂泊今茲。蓋古人學成之年，而吾碌碌尙如斯也；不其戚矣！繼是以往，人事日紛，德慧日損，下流之赴，抑又可知。夫疾疾所以益智，逸豫所以亡身。僕以中材，而履安順，將欲刻苦而自振拔，諒哉其難之與！作五箴以自創云。

立志箴

煌煌先哲，彼不猶人？藐焉小子，亦父母之身。聰明福祿，予我者厚哉！棄天而佚，是及凶災。積悔累千，其終也已！往者不可追，請從今始。荷道以躬，與之以言，一息尙活，永矢弗諼！

居敬箴

天地定位，二五胚胎，鼎焉作配，實曰三才。儼恪齋明，以凝女命，女之不莊，伐生戕性。誰人

可慢何事可弛弛事者無成，慢人者反爾。縱彼不反，亦長吾驕。人則下汝，天罰昭昭。

主靜箴

齋宿日觀，天籟一鳴，萬籟俱息，但聞鐘聲。後有毒蛇，前有猛虎，神定不懼，誰敢侮。豈伊避人日對三軍，我慮則一，彼紛不紛。馳騫半生，曾不自主，余其老矣，殆擾擾以終古。

謹言箴

巧語悅人，自擾其身；開言送日，亦攪汝神。解人不誇，誇者不解；道聽塗說，智笑愚駭。駭者終明，謂女實欺；笑者鄙女，雖矢猶疑。尤悔既叢，銘以自攻；銘而復蹈，嗟女既耄！

有恆箴

自吾識字，百歷及茲。二十有八載，則無一知。曩者所忻，閱時而鄙；故者既拋，新者旋徙。德業之不常，日爲物牽；爾之再食，曾未聞或愆。黍黍之增，久乃盈斗。天君司命，敢告馬走。

養身要言

癸卯入蜀道中作

一陽初動處，萬物始生時。不藏怒焉，不宿怨焉。

右仁所以養肝也。

內而整齊思慮，外而敬慎威儀，泰而不驕，威而不猛。

右禮所以養心也。

飲食有節，起居有常，作事有恆，容止有定。

右信所以養脾也。

擴然而大公，物來而順應，裁之吾心而安，揆之天理而順。

右義所以養肺也。

心欲爲定，氣欲其定，神欲其定，體欲其定。

右智所以養腎也。

求闕齋課程 癸卯孟夏立

讀熟讀書十葉

熟讀書

看應看書十葉

易經

習字一百

詩經

數息百入

史記

記過隙影（卽日記）

明史

記茶餘偶談一則

屈子

右每日課

莊子

逢三日寫回信

杜詩

逢八日作詩古文一藝

韓文

右月課

應看書

不具載

（以上見道光二十四年三月初十日曾公與弟書——家書卷二）

「兄往年極無恆，近年略好，而猶未純熟。自七月初一日起，至今則無一日間斷。每日臨帖百字，鈔書百字，看書少亦須滿二十頁，多則不論。自七月起至今，已看過王荆公文集百卷，歸震川文集四十卷，詩經大全二十卷，後漢書百卷，皆筆加圈批。」（道光二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與弟書——家書卷二）

「余近來事極繁，然無日不看書。今年已批韓詩一部，正月十八批畢。現在批史記已三之二，大約四月可批完。」（道光二十五年三月初五日與弟書——家書卷二）

其見於書札者，如：

「國藩本以無本之學，尋聲逐響，自從鏡海先生遊，稍乃粗識指歸。」（覆賀耦庚中丞——

書札卷一

「僕早不自立，自庚子以來，稍事學問。涉獵於前明本朝諸大儒之書，而不克辨其得失。聞此間有工爲古文詩者，就而審之，乃桐城姚郎中鼐之緒論。其言誠有可取，於是取司馬遷班固杜甫韓愈歐陽修曾鞏王安石及方苞之作，悉心而讀之。其他六代之能詩者，及李白蘇軾黃庭堅之徒，亦皆泛其流而究其歸，然後知古之知道者，未有不明於文字者也，能文而不能知道者，或有矣，烏有知道而不明文者乎？」（致劉孟容——書札卷一）

其見於文集者，如：

「國藩志學不早，中歲側身朝列，竊窺陳編，稍涉先聖昔賢魁儒長者之緒……往者吾讀班固藝文志及馬氏經籍考，見其所列書目，叢雜猥多，作者姓氏，至於不可勝數，或昭昭於日月，或漶沒而無聞。及爲文淵閣直閣校理，每歲二月，侍從宣宗皇帝入閣，得觀四庫全書，其富過於前代所藏遠甚，而存目之書數十萬卷，尚不在此列。」（聖哲畫像記——文集卷三）

曾公努力自修，不僅官翰苑時如是，後官侍郎，事務雖繁，亦能如是。茲試錄年譜數條，以見一斑。

「戊申道光二十八年公三十八歲。公官至卿貳，名望漸崇，而好學不倦。其於朝章國故，如會典通禮諸書，尤所究心。又采輯古今名臣大儒言論，分條編錄，爲曾氏家訓長編，分修身齊

家治國爲三門，其目三十有二。公嘗謂古人無所云經濟之學，治世之術，壹衷於禮而已。秦文恭公五禮通考綜括天下之事，而於食貨之政稍缺，乃取鹽課海運錢法河堤各事，鈔輯近時奏議之切當時務者，別爲六卷，以補秦氏所未備。又探國史列傳及先輩文集中誌狀之屬，分門編錄，條分近代學術，用桐城姚氏之說，以義理考據詞章三者爲目，依類輯之。

「庚戌道光三十年公四十歲。公每綰部務，悉取則例，博綜詳考，準以事理之宜，事至，剖斷無滯。其在工部，尤究心方輿之學，左圖右史，鈎校不倦。於山川險要，河漕水利諸大政，詳求折中。

「辛亥咸豐元年公四十一歲。公前官翰林時，與倭仁公唐公鑑輩講學，逐日記注。中輟

數年，劉公傳瑩爲公書齋額曰：『養德養身緜緜穆穆之室。』至是公乃仿程氏讀書日程之意，爲日記，曰緜緜穆穆之室日記。其說曰：『自戒懼而約之，以至於極中而天地位，此緜緜者，由動以之靜也。自謹獨而精之，以至於極和而萬物育，此穆穆者，由靜以之動也。由靜之動，有神主之；由動之靜，有鬼司之；終始往來，一以貫之。』每日自課以八事：曰讀書，曰靜坐，曰屬文，曰作字，曰辦公，曰課子，曰對客，曰復信。觸事有見，則別識于其眉。公兼攝刑曹，職務繁委，值班奏事，入署辦公，蓋無虛日。退食之暇，手不釋卷，于經世之務，及本朝掌故，分彙記錄，凡十有八門。是歲公選錄

古今體詩，凡十八家；又選錄古文辭百篇，以見體要。」（以上均見年譜卷一）

從上可知曾公之學識德行，在此階段中，有長足之進展，其爲學之範圍，除文藝外，更及史學哲學倫理政治經濟輿地，其爲學之方法，除勤學好問外，更自立課程，力求有恆。至進德則躬行實踐，治事則詳考博綜，尤屬難能可貴。考其所以，固由師友重重夾持，然非自立自強，力自振拔，曷克如是？

師友

曾公自庚子入京後，交遊頗廣，益友亦多。至於鏡海先生，曾公雖未執贄，嘗師事之。故在此階段中，就曾公之師友而言，頗有可述者。道光二十二年九月十八日曾公嘗致弟一函云：

「吳竹如近日往來極密，來則作竟日之談，所言皆身心國家大道理。渠言有寶蘭泉者（雲南人），見道極精當平實，寶亦深知余者。彼此現尙未拜往。竹如必要予搬進城住，蓋城內鏡海先生可以師事，倭良峯先生寶蘭泉可以友事。師友夾持，雖懦夫亦有立志。予思朱子言：『爲學譬如熬肉，先須用猛火煮，然後用漫火溫。』予生平工夫，全未用猛火煮過，雖略有見識，乃是從悟境得來，偶用功亦不過優游玩索已耳。如未沸之湯，遽用漫火溫之，將愈煮愈不熟矣。以是急思搬進城內，屏除一切，從事于克己之學。鏡海良峯兩先生，亦勸我急搬。而城外朋友，予亦有思常見者數人，如邵蕙西、吳子序、何子貞、陳岱雲是也。蕙西嘗言：『與周公瑾交，如飲醇醪，我兩人頗有此風味。』故每見輒長談不捨，子序之爲人，予至今不能定其品，然識見最大且精，嘗教

我云：『用功譬若掘井，與其多掘數井，而皆不及泉，何若老守一井，力求及泉，而用之不竭乎？』此語正與子病合，蓋子所謂掘井多而皆不及泉者也。何子貞與子講字極相合，謂我真知大源，斷不可暴棄。子嘗謂：『天下萬事萬理，皆出乾坤二卦。即以作字論之，純以神行，大氣鼓盪，脈絡周通，潛心內轉，此乾道也；結構精巧，向背有法，修短合度，此坤道也。凡乾以神氣言，凡坤以形質言，禮樂不可斯須去身，即此道也。樂本于乾，禮本于坤，作字而優游自得，真力彌滿者，即樂之意也；絲絲入扣，轉折合法，即禮之意也。』偶與子真言及此，子真深以為然，謂渠生平得力，盡于此矣。陳岱雲與吾處處痛癢相關，此九弟所知者也。（家書卷一）

于此足見曾公當時親師取友之情形，以及朋友切磋之梗概。是年十月二十六日曾公又致弟一函云：

「吾友吳竹如格物工夫頗深，一事一物，皆求其理。倭良峯先生則誠意工夫極嚴，每日有日課冊，一日之中，一念之差，一事之失，一言一默，皆筆之于書，書皆楷字，三月則訂一本。自乙未年起，今三十本矣。蓋其慎獨之嚴，雖妄念偶動，必即時克治而箸之書；故所讀之書，句句皆切身之要藥……樹堂極為虛心，愛我如兄，敬我如師，將來必有所成……吾之益友，如倭良峯之懇，今人對之肅然；吳竹如寶蘭泉之精義，一言一事，必求至是；吳子序邵蕙西之談經，深思明辨；

何子貞之談字，其精妙處無一不合，其談詩尤最符契。子貞深喜吾詩，故吾自十月來，已作詩十八首……馮樹堂陳岱雲之立志，汲汲不遑，亦良友也。鏡海先生，吾雖未嘗執贄請業，而心已師之矣。」（家書卷一）

于此足見曾公當時師友學行之大概。同年十一月十七日曾公又致弟函云：

「馮樹堂進功最猛，余亦教之如弟，知無不言……岱雲與易五近亦有日課册，惜其識不甚超越，余雖日日與之談論，渠究不能悉心領會，頗疑我言太夸，然岱雲近極勤奮，將來必有所成。何子敬近待我甚好，常彼此作詩唱和，蓋因其兄欽佩我詩，且談字最相合，故子敬亦改容加禮。子貞現臨隸字，每日臨七八葉，今年已千葉矣。近又考訂漢書之譌，每日手不釋卷；蓋子貞之學，長於五事：一曰儀禮精，二曰漢書熟，三曰說文精，四曰各體詩好，五曰字好。此五事者，渠意皆欲有所傳於後。以余觀之，此三事余不甚精，不知深淺究竟何如；若字則必傳千古無疑矣，詩亦遠出時手之上，而能卓然成家。」（家書卷一）

此亦於當時友人之學行，詳爲敘述。至就當時師友，作概括之敘述，則見是年十二月二十日曾公致弟一函，其中有云：

「現在朋友愈多，講躬行心得者，則有鏡海先生良峯前輩吳竹如寶蘭泉馮樹堂，窮經知

道者，則有吳子序、邵蕙西，講詩古文而藝通於道者，則有何子貞，才氣奔放，則有湯海秋，英氣逼人，志大神靜，則有黃子壽，又有王少鶴（名錫振，廣西主事，年二十七歲，張筱浦之妹夫），朱廉甫（名琦，廣西乙未翰林），吳莘畚（名尙志，廣東人，吳撫台之世兄），龐作人（名文壽，浙江人），此四君者，皆聞余名而先來拜，雖所造有淺深，要皆有志之士，不甘居於庸碌者也。（家書卷一）

至親師取友之道，曾公此時亦嘗云及，如云：

「京師爲人文淵藪，不求則無之，愈求則愈出。近來聞好友甚多，予不欲先去拜別人，恐徒標榜虛譽。蓋求友以匡己之不逮，此大益也。標榜以盜虛名，是大損也。天下有益之事，卽有足損者，寓乎其中，不可不辨。」（家書卷一）

又云：

「凡事皆貴專，求師不專，則受益也不入；求友不專，則博愛而不親。心有所專宗，而博觀他途，以擴其識，亦無不可；無所專宗，而見異思遷，此眩彼奪，則大不可。」（道光二十四年正月廿

六日與弟書——家書卷二）

曾公早年行蹤雖廣，師友不多；此階段中，交遊雖多，行蹤不廣；二者適成反比。蓋曾公自庚子入都，直至咸豐二年壬子，出都凡兩次：一爲癸卯四川之行，一爲壬子江西之行。四川之行，往返時僅半

載：江西之行，以洪楊亂起，兼丁母憂，遂由九江轉道回籍。

四川之行，始於癸卯七月。因途中患病，八月始抵成都。居成都凡一月餘，即返，十一月抵都門。此事年譜中稍有紀載：

「五月，考試差。六月，欽命公充四川正考官，以趙楫副之。七月，公出都。行至保定府，病暑，不能食，扶病而行。閏七月，行至西安，李公星沅時爲陝西巡撫，延之署中，治醫藥，數日，病漸愈，即啓行入蜀。八月初四日，抵成都……揭曉，得宋文觀等六十二名，副榜十二名，如例。九月二十一日，由成都回節。十一月二十日，抵都門，覆命。」（年譜卷一）

由京赴蜀，須經秦晉。陝西西南有沔縣，即今略陽，爲漢中山王卽位之處，其東南有定軍山，即黃忠斬夏侯淵之處，蜀相諸葛武侯之墳，亦在于是。曾公赴蜀，道經沔縣，眺覽山川，感懷今古，曾吟詩以紀其事。詩云：

「此身病起百無憂，敢爲艱難一怨尤。曉霧忽飛千嶂雨，西風已作十分秋。近知地利真堪恃，早信人謀不自由。昨日定軍山下過，蒼天一望故悠悠。」（早發沔陽遇雨——詩集卷二）

由陝入蜀，道經嘉陵，險歷劍閣，曾公亦嘗紀之於詩：

「萬里關山睡夢中，今朝始洗眼朦朧。雲頭齊擁劍門上，峯勢欲隨江水東。楚客初來詢物

俗，蜀人從古是英雄。臥龍躍馬今安在，極目天邊意未窮。」（初入四川境喜晴——詩集卷二）
曾公入蜀，原爲主考，雖無益友，曾獲佳士。有李生者，神清氣逸，學富才美，曾公尤賞異之，曾作古風一首，用以贈別，亦蜀行之趣事也。其詩如下：

「岷山萬仞雪，太古人迹稀，中有窈窕谷，綠蕙芳以菲。幽芬亦已鬱，賞識方庶幾。澗邊棘荆滿，山上春草肥，託根亮同地，豈辨誰是非？地亦不能易，香亦不能飛，忽逢荷樵子，采擷盈袞衣。臨風再三嗅，俯仰情依依，由來有臭味，不必崇知希。」（贈李生——詩集卷二）

巴蜀舊爲華陽君封地，亦號華陽國。晉常據作華陽國志，所記皆巴蜀之事。今成都南，尙有華陽縣。成都東北，有新都縣，其中有桂湖，爲明楊升庵修撰故宅。曾公由蜀旋都，道經其地，縣令張君宜亭招飲湖上，曾公會賦詩以紀其盛。詩云：

「遂別華陽國，歸程始此賒。翻然名境訪，來及夕陽斜。翠竹偃寒蟻，丹楓噪暮鴉。詞人云異代，臨水一咨嗟！」

「短城三面繞，淺水半篙寒。鳥過穿殘日，魚行起寸瀾。秋來樓閣靜，幽處地天寬。平昔江湖性，眞思老釣竿。」

「十里荷花海，我來呀已遲。小橋通野港，壞艇臥西陂。曲岸能藏鷺，盤渦尙戲龜。傾城遊女

盛，好是采蓮時。

「矮桂枝鉤裏，叢篁葉打頭。隄行皆仄徑，路斷得高樓。欄檻千迴錦，玻璃五色秋。落霞沈水底，綺散不能收。」跨水一樓，名沈霞榭。

「頗憶家山好，去鄉茲六年。此間行樂地，小有洞庭天。點綴須人力，招尋信妙緣。使君殊不俗，把酒意茫然。」（桂湖五首——詩集卷二）

由蜀入陝，道經梓潼，曾公有懷友之句，發武連驛，曾公又有憶弟之詩；入陝西境，曾公更有六絕句以詠其事。茲謹錄六絕句之半于後，以見曾公行旅生活之一斑。

「西風已謝朔風適，客子勞勞且未休。行過嘉陵三百里，飛崖絕壁又秦州。」

「破曉七盤山上望，回看蜀國萬峯環。英雄割據終何有？陵谷滄桑事等閒。」

「亂山合處響沈沈，古洞千年海樣深。獨臥籃輿初夢覺，時聞脚底老龍吟。」（入陝西境）

六絕句——詩集卷二

陝西向爲三秦之地，長安之西有興平縣，古名廢邱，距咸陽甚近。項羽立章邯爲雍王，王咸陽以西，都廢邱，卽在于是。曾公由蜀返京，道經其地，觸景感懷，亦嘗形諸吟詠。

「項王西入關，叱咤何雄哉！鼻息撼山岳，號令如轟雷。分茅割大地，駕馭英雄才。六王旣立

後，三將還西來。降臣剖符竹，洪度方洞開。廢邱亦善地，百里關蒿萊。桓桓章將軍，伉伉貔虎材。奸豎主帷幄，大將終疑猜。望夷不足惜，此類良可哀！行人一長嘆，萬里悲風迴。」（廢邱關——詩

集卷二）

山西向爲晉地。太原之南有趙城，城南有國士橋，爲豫讓行刺趙襄子之處。曾公道過山西，嘗經其地，亦曾詠詩，以抒幽懷。詩云：

「亂鴉呼噪若爲情，疲馬逡巡尙欲驚。遭遇一生容可再，艱難萬死竟無成。至今平楚風猶勁，終古寒流意未平。他日王孫知己感，可憐鐘室淚縱橫！」（國士橋——詩集卷二）

至曾公扶病入蜀，其詳細情形，具見西征詩中。因足補年譜所未及，特錄之於後：

「我昨賦西征，燭燭實朱夏。烈日焚八荒，息影無寸暇。孱體甘所侵，炎威尙少借。一病罹百艱，煩煎竟日夜。夙昔傷勁弓，聞弦神已怕。壹志事呻吟，僇儀任嘲罵。瘡痍難指名，熱寒互嬾謝。粒食經旬辭，況能問燔炙。帶月方首塗，參橫未云罷。顛簸笥輿中，磋磨破腰胯。奴子蒼黃詢，庸醫再三詫。猛然肆造攻，云當一戰霸。惡莠雖已鋤，良苗亦失稼。隔旦嘻其疲，無復平生咤。皮皴面有窪，耳聾氣愈下。慘澹過潼關，沈昏渡清灞。赫赫李中丞，觥觥范韓亞。老熊臥三邊，犬羊敢狙詐。聞我至驪山，材官百里迓。秋雨長安邸，征鞍庶一卸。旅魄頗飄搖，公來百慰藉。遣僕炊香粳，呼僮伺館

舍。徵醫未辭類，饋物不論價。古蹟暖于春，美言甘于蔗。我魂稍稍旋，望蜀仍命駕。裹藥充篋筐，買餼養嬰妣。漸覺身能輕，如馬脫韁靶。吾固慶生存，衆難亦嗟訝。燕譽多親知，艱難少姻婭。永媿夫子賢，高情壓嵩華。賤子不足矜，西人實沾化。」（西征一首呈李石梧前輩——詩集卷二）

江西之行，始於壬子六月。此事年譜中紀載較詳。

「六月十二日，欽命充江西鄉試正考官。……二十四日馳驛出都。二十九日遇河間府吳公廷棟權守河間，相見于途次。七月十三日，道過宿州，周公天爵方引病在籍，以函約公，相見于旅店，縱談今古，自夜達旦，乃別去。二十五日，行抵安徽太和縣境小池驛，聞訃，江太夫人於六月十二日薨逝。公大慟，改假奔喪，取道黃梅縣，覓舟未得，乃乘小舟渡江至九江府城，僱舟泝江西上。……八月十一日公舟至黃州登陸，十三日抵武昌。常公大醇爲湖北巡撫，來唁，公始聞逆匪撲長沙之驚。十四日由武昌啓行，十八日抵岳州，取道湘陰甯鄉，二十三日抵家，哭殯。旋謁星岡公墓。」（年譜卷一）

曾公赴蜀赴贛之行，均由於外放，而外放之結果，「不過多得錢耳，」然則做官發財，果曾公之所欲耶？吾人試讀曾公之家書，卽知其不然。道光二十九年三月二十一日曾公營致弟一函云：

「予自三十歲以來，卽以做官發財爲可恥，以官囊積金遺子孫爲可羞可恨。故私心立誓，

總不靠做官發財以遺後人。神明鑒臨，予不食言。」（家書卷三）

曾公不但以做官發財爲可恥，而且不肯輕受人惠。道光二十七年六月二十七日曾公與弟書云：

「我自從己亥年在外把戲，至今以爲恨事。將來萬一作外官，或督撫，或學政，從前施情于我者，或數百，或數千，皆釣餌也。渠若到任上來，不應則失之刻薄，應之則施一報十，尙不足以滿其欲。故兄自庚子到京以後，于今八年，不肯輕受人惠，願人占我的便益，斷不肯我占人的便益。將來若作外官，京城以內無責報于我者。」（家書卷三）

曾公早年，志在科名，志在文藝，此階段中，已迥異於前。曾公嘗於道光二十九年四月十六日致弟函云：

「諸弟讀書不可不多，用功不可不勤，切不可時時爲科名仕宦起見。若不能看透此層，則雖巍科顯宦，終算不得祖父之賢肖，我家之功臣。若能看透此道理，則我欽佩之至。澄弟每以我升官得差，便謂我是肖子賢孫，殊不知此非賢肖也。如以此爲賢肖，則李林甫盧懷慎輩，何嘗不位極人臣，烏奕一時，詎得謂之賢肖哉？」（家書卷三）

又於道光二十三年六月六日致弟函云：

「今人都將學字看錯了，若細讀賢賢易色一章，則絕大學問，卽在家庭日用之間。於孝弟

兩字上盡一分，便是一分學；盡十分便是十分學。今人讀書，皆爲科名起見，於孝弟倫紀之大，反似與書不相關。殊不知書上所載的，作文時所代聖賢說的，無非要明白這個道理。若果事事做得，卽筆下說不出何妨？若事事不能做，并有虧于倫紀之大，卽文章說得好，亦祇算個名教中之罪人。」（家書卷一）

卽其明證。曾公所以不志在科名，不志在文藝，蓋由于崇高德行，尊重實踐。道光二十二年十月廿六日曾公致弟一函，曾剴切言之。其言曰：

「……蓋人不讀書則已，亦既自名爲讀書人，則必從事于大學。大學之綱領有三，明德新民止至善，皆我分內事也。若讀書不能體貼到身上去，謂此三項與我身了不相涉，則讀書何用？雖使能文能詩，博雅自翊，亦只算得識字之牧豬奴耳。豈得謂之明理有用之人也乎？」（家書卷一）

曾公既以大學之三大綱領爲讀書人之分內事，故意志高遠，有鳳凰翔于千仞之概，而不爲小利害所動。曾公嘗云：

「君子之立志也，有民胞物與之量，有內聖外王之業，而後不忝于父母之生，不愧爲天地之完人。故其爲憂也，以不如舜不如周公爲憂也；以德不修學不講爲憂也；是故頑民梗化則憂

之，蠻夷獵夏則憂之，小人在位，賢才否閉則憂之，匹夫匹婦不被己澤則憂之，所謂悲天命而憫人窮，此君子之所憂也。若夫一身之屈伸，一家之飢飽，世俗之榮辱，得失，貴賤，毀譽，君子固不暇憂及此也。」（家書卷一——函同上）

曾公志存匡濟，不僅見于家書，亦且形諸吟詠。曾公癸卯曾作感春詩數章，「慷慨悲歌，自謂不讓陳臥子。」（見道光二十三年六月六日家書）茲錄二首于後，以見一斑：

「男兒讀書良不惡，乃用文章自束縛。何貞子吳扉朱伯韓邵憲不知羞，排日肝腎困鈍鑿。河西別駕酸到骨，昨者立談三距躍。老湯秋海語言更支離，萬兀千搖仍述作。丈夫求志動渭莘，蟲魚篆刻安足塵。賈馬杜韓無一用，豈況吾輩輕薄人？」

「蕩蕩青天不可上，天門雙螭勢吞象。豺狼虎豹守九關，厲齒磨牙誰敢仰。羣鳥啞啞叫紫宸，惜哉翅短難長往！一朝孤鳳鳴雲中，震斷九州無凡響。丹心爛漫開瑤池，碧血淋漓染仙仗。要令惡鳥變音聲，坐看哀鴻同長養。上有日月照精誠，旁有鬼神瞰高明。」（詩集卷二）

曾公嘗謂「大處着眼，小處下手。」其意志亦復如是。曾公爲救濟貧民計，嘗有置義田之志。道光二十九年七月十五日曾公致弟函云：

「吾自入官以來，卽思爲曾氏置一義田，以贍救孟學公以下貧民；爲本境置義田，以贍救

廿四都貧民。不料世道日苦，予之處境未裕。無論爲京官者目前不暇，即使外放，或爲學政，或爲督撫，而如今年三江兩湖之大水災，幾于鴻嗷半天下，爲大官者，更何忍廉俸之外，多取半文乎？是義田之願，恐終不能償。然予之定計，苟仕宦所入，每年除供奉堂上甘旨外，或稍有贏餘，吾斷不肯買一畝田，積一文錢，必皆留爲義田之用。」（家書卷三）

「仕宦所入，」除供堂上甘旨外，「稍有贏餘，」斷不肯買一畝田，積一文錢，必皆留爲義田之用。」此何等胸襟！何等器量！只知飽一己私囊，而於民生社會漠不相關者，其視此爲何如耶？

曾公此時，亦嘗有志箸述。道光二十二年十二月二十日寄弟一函，曾述其事。其言曰：

「前立志作曾氏家訓一部，曾與九弟詳細道及。後因採擇經史，若非經史爛熟胸中，則割裂零碎，毫無綫索。至于採擇諸子各家之言，尤爲浩繁，雖鈔數百卷，猶不能盡收。然後知古人作大學衍義，義補，乃胸中自有條例，自有議論，而隨便引書以證明之，非翻書而徧鈔之也。然後知著書之難。故暫且不作曾氏家訓。若將來胸中道理愈多，議論愈貫串，仍當爲之。」（家書卷一）

情感
此階段中，曾公意志固較前微有不同，情感亦與前稍有差異，曾公早年，思親懷友，時見篇章，此時亦未能例外。如雜詩九首中，曾抒懷友之情：

「入門忽怳怳，出門復皇皇，嗟我素心人，各在天一方……」（詩集卷一）

而三十三生日三首中，亦有思親之句：

「三十餘齡似轉車，吾生泛泛信天涯。白雲望遠千山隔，黃葉催人兩鬢華……」（詩集

卷二）

惟自思親懷友而外，更多憶弟之詞：

「無端繞室思茫茫，明月當天萬瓦霜。可惜良宵空兀坐，遙憐諸弟在何方？紛紛書帙誰能展？豔豔燈花有底忙？出戶獨吟聊妄想，孤雲斷處是家鄉。」（詩集卷一）

且有思君之語：

「霜落萬瓦寒，天高月皓皓。美人在何許？相思心如擣。我昔覲美人，對面如蓬島。神光薄軒墀，朱霞蕩初曉。彩鳳儀丹霄，顧視無凡鳥。意密思還疏，微誠不敢道。貽我彤管煒，粲兮希世寶。可憐金屋恩，長門闕秋草。謠詠日以多，覲閱曾不少。寵眷難再得，蛾眉行衰老。區區抱私愛，夜夜祝蒼昊！」（詩集卷一）

他若時憂世事——

「殘歲垂垂盡，鶯塵逐逐忙。世人同一悔，匪我獨顛狂。身計嗟頻左，家山亦未忘。時猶憂世

事，此志固荒唐。」（歲暮雜感——詩集卷一）

欲雪國讎——

「壯歲耽經訓，艱難始一隅。力耕無近穫，陟古有通衢。茅塞由來久，蓬生且待扶。國讎猶未

雪，何處著迂儒？」（同上）

要爲早年之所無，而爲此時之所特有。溯厥淵源，蓋由曾公遠辭家山，寄跡京華，親友睽違，不無別離之情，邦國多事，時縈憤慨之感。至於憶弟情深，思君念切，爾後患難相賴，封疆是寄，未始不由于此。

曾公自道光十九年己亥冬入都，翌年十二月「竹亭公入都，公夫人歐陽氏公弟國荃子紀澤從入都。」（年譜卷一）道光二十一年「閏三月，竹亭公出都還湘。」「公弟國荃肄業京寓，公爲之講課。」（年譜卷一）至八月下旬，公弟「迫切思歸，」曾公「不解其思歸之故，」嘗「告弟云：『凡兄弟有不是處，必須明言，萬不可蓄疑于心。如我有不是，弟當明爭婉諷，我若不聽，弟當寫信稟告堂上。今欲一人獨歸，浪用途費，錯過光陰，道路艱險，爾又年少無知，祖父母父母聞之，必且食不甘味，寢不安枕。我又安能放心是萬萬不可也。』」又寫書一封，詳言不可歸之故，共二千餘字，又作詩一首示弟。」詩云：

「松柏翳危岩，葛藟相鉤帶。兄弟匪他人，患難亦相賴。行酒烹肥羊，嘉賓填門外。喪亂一以

聞寂寞何人會？維鳥有鷓鴣，維獸有狼狽，兄弟審無猜，外侮將予奈？願爲同岑石，無爲水下瀨；水急不可磯，石堅猶可磕。誰謂百年長，倉皇已老大。我邁而斯征，辛動共羸羸。來世安可期？今生勿玩愒！」（家書卷一——道光二十一年十月十九日）

其友愛之情，尤躍然紙上。至「梅公鍾澍在都病故，公爲經理其喪，委曲周至。」（年譜卷一——道光二十一年五月）「同鄉京官及公車之在都門者，遇疾患窮窘之事，恆有求于公，公嘗謂：『銀錢則量力扶助，辦事則竭力經營。』」（年譜卷一）其朋情鄉誼，亦有足多者。

公于族姻情誼至篤，此時亦甚顯著。癸卯四川差竣，公得俸千金寄家，以四百爲餽贈族戚之用，其原委具詳于道光二十四年三月初十日曾公致弟函中。其言曰：

「所寄銀兩，以四百爲餽贈族戚之用……所以爲此者，蓋族戚中有斷不可不一援手之人，而其餘則牽連而及。兄己亥年至外家，見大舅陶穴而居，種菜而食，爲惻然者久之。通十舅送我，謂曰：『外甥做外官，則阿舅來作燒火夫也。』南五舅送至長沙，握手曰：『明年送外甥婦來京。』余曰：『京城苦，舅勿來。』舅曰：『然，然吾終尋汝任所也。』言已泣下。兄念母舅皆已年高，飢寒之況可想，而十舅且死矣。及今不一援手，則大舅五舅者，又能沾我輩之餘潤乎？十舅雖死，兄意猶當卹其妻子，且從俗爲之延僧，如所謂道場者，以慰逝者之魂，而盡吾不忍死其舅之心。」

我弟我弟，以爲可乎？蘭姊蕙妹，家運皆舛。兄好爲識微之妄談，謂姊猶可支撐，蕙妹再過數年，則不能自存活矣。同胞之愛，縱彼無缺望，吾能不視如一家一身乎？歐陽滄溟先生，夙債甚多，其家之苦況，又有非吾家可比者。故其母喪，不能稍隆厥禮。岳母送余時，亦涕泣而道。兄贈之獨豐，蓋猶徇世俗之見也。楚善叔爲債主逼迫，搶地無門，二伯祖母嘗爲余泣言之，又泣告子植曰：「兒夜來淚注地，溼圍徑五尺也！」而田貨於我家，價旣不昂，事又多磨。嘗貽書于我，備陳吞聲飲泣之狀。此子植所親見，兄弟嘗歎歎久之。丹閣叔與寶田表叔，昔與同硯席十年，豈意今日雲泥隔絕至此？知其窘迫難堪之時，必有飲恨于實命之不猶者矣。丹閣戊戌年曾以錢八千賀我。賢弟諒其景況，豈易辦八千者乎？以爲喜極，固可感也；以爲釣餌，則亦可憐也。任尊叔見我得官，其歡喜出于至誠，亦可思也。竟希公一項，當甲午年抽公項三十二千爲賀禮，渠兩房頗不悅，祖父曰：「待藩孫得官，第一件先復竟希公項。」此語言之已熟，特各堂叔不敢反脣相稽耳。同爲竟希公之嗣，其菀枯懸殊若此，設造物者一旦移其菀于彼二房，而移其枯于我房，則無論六百，卽六兩亦安可得耶？六弟九弟之岳家，皆寡婦孤兒，槁餓無策。我家不拯之，則孰拯之者？我家少八兩，未必遂爲債戶逼取。渠得八兩，則舉室回春，賢弟試設身處地，而知其如救水火也。彭王姑待我甚厚，晚年家貧，見我輒泣。茲王姑已沒，故贈宜仁王姑丈，亦不忍以死視王姑之意也。騰七則

姑之子，與我同孩提長養。各舅祖，則推祖母之愛而及也。彭舅曾祖，則推祖父之愛而及也。陳本七、鄧升六二先生，則因覺庵師而牽連及之者也。其餘餽贈之人，非實有不忍于心者，則皆因人而及。……諸弟生我十年以後，見諸戚族家皆窮，而我家尚好，以爲本分如此耳，而不知其初皆與我家同盛者也。兄悉見其盛時氣象，而今日零落如此，則大難爲情矣！」（家書卷二）

吾人閱此，不但了解曾公篤于族戚，抑且認識當時民間疾苦已至如何程度。曾公既來自民間，深識艱苦，一旦經濟稍裕，卽量力仗助族戚，原屬事理之常，然非「仁心之發，一鼓作氣」，似亦不足語此。曾公嘗云：

「凡仁心之發，必一鼓作氣，盡吾力之所能爲。稍有轉念，則疑心生，私心亦生。疑心生，則計較多而出納吝矣；私心生，則好惡偏而輕重乖矣。」（家書卷二）

揆其所言，誠爲不刊之論。

曾公早年愛購書籍，此時亦復如是。公嘗于道光二十九年三月二十一日致弟函云：

「我仕官十餘年，現在京寓所有，惟書籍衣服二者。衣服則當差者必不可少，書籍則我平

生嗜好在此。是以二物略多。」（家書卷三）

平生嗜好，惟在書籍，既愛購買，自喜閱讀。曾公嘗云：「余近來事極繁，然無日不看書。」（見前）卽其

明證。

習慣

曾公早年求學，頗有無恆之病。夷考厥因，似由年年應付考試之故。自入詞垣以後，生活較為安定，爲學已有一定之課程，故無恆之病，漸漸減少。曾公嘗致弟函云：

「學問之道無窮，而總以有恆爲主。兄往年極無恆，近年略好，而猶未純熟。自七月初一起，至今則無一日間斷。每日臨帖百字，鈔書百字，看書少亦須滿二十頁，多則不論。」（見前）

又云：

「余他無可取，惟近來日日有恆，可爲諸弟倡率。」（家書卷二——道光二十四年十二月十八日致弟書）

其習慣養成之歷程，約略可見。曾公此時，不但養成良好之習慣，抑且廢除惡習。如道光二十二年十二月二十日曾公致弟函云：

「十月廿一日立誓永戒喫水煙，洎今已兩月不喫煙，已習慣成自然矣。」（家書卷一）

卽其實例。美國大心理學家詹姆斯嘗謂：「人生不過習慣一束。」並謂：「教育目的，卽在有用習慣之養成。」曾公立志自新，遷善改過，不遺餘力，卒能養成善良之習慣，其自我教育之目的，洵可謂達到矣。

均體

凡人之學問事業，與其身體之強弱，至有關係。即以曾公而論，亦復如是。曾公嘗于道光二十三年正月十七日致弟函云：

「兄少年天分不甚低，厥後日與庸鄙者處，全無所聞，竅被茅塞久矣。及乙未到京後，始有志學詩古文并作字之法。亦苦無良友。近年得一二良友，知有所謂經學者、經濟者，有所謂躬行實踐者，始知范韓可學而至也，馬遷韓愈亦可學而至也，慨然思盡滌前日之污，以爲更生之人，以爲父母之肖子，以爲諸弟之先導。無如體氣本弱，耳鳴不止，稍稍用心，便覺勞頓。每自思念，天既限我以不能苦思，是天不欲成我之學問也。故近日以來，意頗疏散。」（家書卷一）

又云：

「吾人第一以保身爲要。我所以無大志願者，恐用心太過，足以疲神也。」（家書卷一）
于此足見體弱對於學業之影響。曾公又嘗寄父函云：

「男在京身體平安，近因體氣日強，每日發奮用功。早起，溫經；早飯後，讀廿三史；下半日，閱詩古文。每日共可看書八十頁，皆過筆圈點。若有耽閣，則止看其半。」（見前）

于此足見體強對於學業之關係。曾公自庚子入都後，身體強弱。年譜中頗有紀載。庚子六月，公「病熱危劇，幾不救。同寓湘潭歐陽小岑先生兆熊經理護持，六安吳公廷棟爲之診治。八月初，病漸減，始

能食粥。九月，乃大愈。」（年譜卷一）此爲公初次染病。一病數月，幾瀕危殆，故寄郭筠仙浙江詩中，有「艱苦新嘗識保身」之句。惟自翌年十月以後，「體氣日強」，又迥異于前矣。

癸卯四川之行，途中染病，已見于前，雖時僅月餘，要于身體之健康，至有影響。惟自四川歸後，身體精神，均臻健勝。曾公嘗于道光二十四年正月廿五日寄父函云：

「男自四川歸後，身體發胖，精神甚好。」（家書卷二）

卽其明證。至曾公癱疾，則始于道光二十五年乙巳。蓋是年「夏間，癱疾發，至秋微愈。」（年譜卷一）惟「自是以往，癱疾恆作，以至老年，未得全瘳。」（同上）所幸皮膚之病，不足爲患。曾公嘗于道光二十五年六月十九日寄父云：

「近日頭上生癬，身上生熱毒……男以皮膚之患，不甚經意，仍讀書應酬如故，飲食起居，

一切如故。」（家書卷二）

卽其例證。道光二十六年丙午，公又病肺熱，惟未除詩書。年譜中云：

「夏秋之交，公病肺熱。僦居城南報國寺，閉門靜坐，攜金壇段氏所注說文解字一書以供披覽。漢陽劉公傳瑩精攷據之學，好爲深沈之思，與公尤莫逆。每從于寺，舍兀坐，相對竟日。劉公謂近代儒者崇尚考據，敝精神，費日力，而無當于身心，恆以詳說反約之旨，交相勗勉。寺前有祠

一所，祀崑山顧亭林先生。十月，公在寺爲詩五首贈劉公，以明其志之所嚮。」（年譜卷一）
茲錄其詩二首於後，一則深切了解曾公身體與學業之關係，一則藉補前述曾公意志之所未及。

「去年肺熱苦吟呻，今年耳聾百不聞。吾生卅六未全老，蒲柳已與西風鄰。念我識字殊珍少，淺思詎足燔精神？忽憶軒頤初考文，羣鬼喊夜天裂晨。斯高揚馬並姦怪，召陵祭酒尤絕倫。段生晚出吾最許，勢與二徐爭嶙峋。惜哉數子琢肝腎，鑿破醇古趨囂聞。書史不是養生物，雕鐫例少牢強身。我今日飲婆娑尙不樂，嗟爾皓首蟲魚人！」（丙午初冬寓居報國寺賦詩五首——

詩集卷三）

「俗儒閣閣蛙亂鳴，亭林老子初金聲。昌平山水委灰燼，可憐孤臣淚縱橫。東西南北轍迹遍，斷柯缺斧終無成。獨有文書巨眼在，北斗麗天萬古明。聲音上溯三皇始，地志欲掩四子名。丈夫立言要須爾，擊甕拊缶烏足鳴。嗟余孱退昏庸百不力，付與四海劉傳瑩。」（同上）

精神

西諺有云：「健全之精神，寓於健全之身體。」曾公此時之身體，吾人既知其大概，其精神若何，自不言而喻矣。其最值吾人注意者，即曾公患病，苟非甚劇，猶能不廢詩書，其好學不倦之精神，有足多者。至于爲學有恆，鮮有間絕，希志先哲，力自振拔，要由精神振作，有以致之。故在此階段中，就曾公之精神而言，固亦有頹廢之時，然要以奮發之時爲多。茲試錄日記數條於後，以見一斑。

「憶自辛卯年改號滌生。滌者，取滌其舊染之污也。生者，取明袁了凡之言：「從前種種譬如昨日死，從後種種譬如今日生」也。改號至今九年，而不學如故，豈不可嘆！余今年已三十，資稟頑鈍，精神虧損，此後豈復能有所成？但求勤儉有恆，無縱逸欲，以喪先人元氣，困知勉行，期有寸得，以無失詞臣體面，日日自苦，不至佚而生淫。如種樹然，斧斤縱尋之後，無使牛羊又從而牧之；如熬燈然，膏油欲盡之時，無使微風乘之，庶幾稍稍培養精神，不至自速死。誠能日日用功有常，則可以保身體，可以自立，可以仰事俯畜，可以惜福，不使祖宗積累，自我一人享用而盡，可以無愧詞臣，尙能以文章報國。」（庚子十月）

「三十年爲一世。吾生以辛未十月十一日，今一世矣！聰明日減，學業無成，可勝慨哉！語不云乎：『往者不可諫，來者猶可追。』自今以始，吾其不得自逸矣！」（辛丑十月）

「座右爲聯語以自箴云：『不爲聖賢，便爲禽獸；莫問收穫，但問耕耘。』」（辛亥七月）

「除却進德修業，乃是一無所恃，所謂把截四路頭也。若不日日向上，則人非鬼責，身敗名裂，不旋踵而至矣！可不畏哉！」（辛亥八月）

至於運用精神之道，曾公此時亦嘗云及，如云：

「精神要常令有餘于事，則氣充而心不散漫。」（日記）（壬寅正月）

曾公自入翰苑以後，經濟狀況較之早年，已稍爲寬裕。然癸卯以前，公之生活，仍甚清苦；及四川差竣，始寄款回家，并餽贈族戚。此事年譜中于癸卯年曾有紀載：

「公居京師四年矣。官況清苦，力行節儉。……四川差竣，得俸千金，寄家爲餽遺族姻之用。」

（年譜卷一）

翰苑生活，本甚清苦，除得差而外，所入甚微。故曾公官翰苑時，往往入不敷出，不特自庚子至癸卯爲然，卽自癸卯以至丁未，亦復如是。丁未以後，升授侍郎，俸銀較多，生活情形較前稍裕，故歲有餘金，以寄家用。此事年譜中亦有紀載：

「公官京師十年，俸薄不給于用，取資稱貸。及官侍郎，每歲以其所得俸銀數十兩，爲高堂甘旨之奉，兼以周族戚之貧者。」（年譜卷一）

道光二十七年丁未，曾公升授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銜，其俸銀究爲若干，年譜中未曾言及。考諸曾公家書，知「每年俸銀三百兩，飯銀一百兩。」（見道光二十七年六月二十七日曾公致弟函——家書卷三）吾人據此，則曾公當時之經濟狀況，當能略知梗概矣。

曾公除俸銀外，是否別有進款？據家書所云，最初「別無生計」（道光二十一年六月初七日家書——卷一），嗣後于道光二十一年「六月接管會館公項，每月收房租大錢十五千文。」此項

聽會公支用，惟于「交卸時算出，不算利錢。」（見是年十月十九日家書）此外于每年冬，「外間或有炭資之贈，」（見家書卷一——道光二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而當門生來見，亦可略收贊敬，如道光二十七年曾公被「派教習總裁，門生來見者多，共收贊敬二百餘金，」（見是年六月二十七日家書）即其一例。

曾公官翰苑時，因翰苑爲儲才養望之地，與政治無甚關係，故是時曾公之政治生活，無足言者。自「道光二十七年六月升授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銜；二十八年九月充稽察中書科事務；二十九年正月詔授禮部右侍郎，八月兼兵部右侍郎，充宗室舉人覆試閱卷大臣，九月充順天鄉試覆試閱卷大臣，十月充順天武鄉試校射大臣，」（見曾公大事記）公務較多，公亦克勤厥職。故年譜于己酉年下云：

「公勤於供職，署中辦事無虛日。八日一至淀園該班奏事，有事加班，不待期日，在部司員，咸服其條理精密。」（年譜卷一）

惟就國計民生而言，曾公斯時所行所爲，尙無多大關係，故曾公是時頗有求退之意。曾公于道光二十九年十月初四日嘗致弟一函，即述其事。其言曰：

「吾近于官場，頗厭其繁俗，而無補于國計民生，惟勢之所處，求退不能。但願得諸弟稍有

進步，家中略有仰事之費，卽思決志歸養，以行吾素。」（家書卷三）

自「道光三十年正月宣宗升遐，文宗嗣位，咨以郊配廟祔大禮，公具疏條陳，上嘉納之；三月應詔陳言，奉旨獎許，舉行日講事宜；六月兼署工部右侍郎，十月兼署兵部左侍郎，咸豐元年三月，疏陳簡練軍實，以裕國用，召見嘉勉；四月，上敬陳聖德一疏，語多切直，朝士皆憂其獲譴，及優詔褒答，一時稱盛事焉。」（見曾公大事記）于是曾公政見次第施行，而政治興趣，亦頗濃厚。故于咸豐元年五月十四日致弟書中，嘗云：

「父親每次家書，皆教我盡忠圖報，不必繫念家事。余敬體吾父之教訓，是以公爾忘私，國爾忘家。計此後但略寄數百金償家中舊債，卽一心以國事爲主，一切升官得差之念，毫不掛于意中。」（家書卷四）

曾公應詔陳言一疏，所述者爲人才問題，議汰兵疏，則爲財政與軍事。曾公于進議汰兵疏後，嘗致胡蓮舫函云：

「國藩嘗私慮以爲天下有三大患：一曰人才，二曰財用，三曰兵力。人才之不振，曾于去歲具疏略陳大指；財用兵力二者，昨又具疏言之。」（書札卷一）

其所謂天下之三大患，洵屬識高于頂，獨見其大。後此曾公用人行政，均歸于當；練兵籌餉，咸得其宜；

其根基未始不由此時樹之。

清代「內外政治機關之組織，可大別之爲帝室、中樞、行省特別區、藩屬土司四部。中樞官屬，以內閣爲最高機關，所以襄贊君主，平允庶政者也。雍正時，別設軍機處，閣員苟不入軍機，則閒散與冗員等。其餘分司行政者，有吏、戶、禮、兵、刑、工六部。部設尙書左右侍郎共六員，滿漢各半。清制，以通政司、大理寺、太常寺、太僕寺、光祿寺、鴻臚寺、上駟院、武備院、奉宸院爲九卿，國有大事，召六部九卿會議。此外清要之職，號言路者曰都察院，備顧問者曰翰林院，司裁判者曰大理寺，主教育者曰國子監，掌外藩者曰理藩院。」（見鄭鶴聲先生所著中國近世史）曾公官翰院時，尙未參預國之大事，任閣員時，因未入軍機，閒散與冗員等；及任侍郎，始屢次陳言，自抒政見，故曾公之政治生活，確切言之，應始于升授侍郎之時。

曾公前已任禮部右侍郎，兼署工部右侍郎，兵部左侍郎。「咸豐元年五月，」復「兼署刑部左侍郎。」「十二月，上備陳民間疾苦一疏。」「咸豐二年正月，」復「兼署吏部左侍郎。三月，疏請寬免勝保處分，以廣言路，上嘉納之。」（引語見曾公大事記）六部曾任其五，而奏疏直陳，復多采納，就曾公當時之政治地位言，既已不低，就曾公當時之政治經驗言，自亦不少。故就此階段中曾公之政治生活而言，雖爲時甚暫，亦有足述者。

咸豐二年六月曾公被派爲江西鄉試正考官，七月馳驛出都，途聞母喪，轉道回籍。前已述及，茲不贅。

此期生活
之特點

綜觀上述各項，曾公此期生活之特點，大致如下：

一、就學行而言：此期較前，大有進展。蓋早年志在科名，惟好文學；此期則自文學而外，更及史學、哲學、倫理、政治、經濟與地等學；早年涉足歌叢，行爲浪漫，此期則力求改過，痛自刻責，且每日寫日記，從未間斷（中輟數年除外）。故此期德業之長進，迥非早年時期之可比擬。

二、就師友而言：此期之良師益友，亦非早年之所及。蓋早年之師友，爲數既鮮，其子曾公之影響，亦不甚大；此期師友，風起雲湧，如唐鏡海，如倭良峯，其影響曾公者，固至爲鉅大，他若吳竹如、甯蘭泉、邵惠西、何子貞……等，亦與曾公砥礪學行，互受其益。

三、就行蹤而言：新遊之處，雖不及早年之廣，然赴蜀之行，經秦、晉，歷劍閣，感古懷今，借景抒情，亦能開拓耳目，澡雪精神。

四、就意志而言：既志存匡濟，方尙躬行，文藝科名，自非所慕。持與早年惟知志在科名與文藝者相較，迥不侔矣。至于欲置義田，有志箸述，僅就一己可能之事而生希冀之心，較諸好高騖遠，空談無補者，自亦不同。

五、就情感而言：除思親懷友而外，時憂世事，欲雪國讎，其情感之範疇，已非昔比。至對待同鄉，接濟族戚，銀錢則量力扶助，辦事則竭力經營，斯乃情感之具體表現，更非口惠而實不至者可比。

六、就嗜好而言：既愛購書，復愛看書，捨書籍而外，更無其他嗜好，其好學不厭之精神，仍與早年相似。惟早年「尤好昌黎韓氏之文」，此期則「取司馬遷班固杜甫韓愈歐陽修曾鞏王安石及方苞之作，悉心而讀之，其他六代之能詩者，及李白蘇軾黃庭堅之徒，亦皆從其流而究其歸。」二者微有不同耳。

七、就習慣而言：爲學既有一定之課程，而吸煙之惡習，復能痛改，較之早年，顯有進展。至于「飲食有節，起居有常，作事有恆，容止有定」，曾公嘗列諸養身要言中，足見其日常生活，至有規律。故曾公此期之生活，就大體而言，已由不規律之生活，入于有規律之生活。

八、就身體精神而言：此階段中，時強時弱，並無一定。惟經劇病之後，漸知保身，當體氣衰弱之時，猶能振作，既設法以善其後，復厲志以帥其氣，頗足注意耳。

九、就經濟狀況而言：曾公此期雖入仕途，初尚不裕，至四川差竣，寄家千金，升爲侍郎，歲給家用，蓋經濟狀況已稍稍寬舒矣。經濟稍有餘裕，卽餽遺族姻；而一己所有，除書籍衣服而外，別無長物，其薄于奉己，厚于待人之心情，昭然若揭；較諸當代人士，稍有餘資，惟知窮侈極欲，貪圖一己之享受者，

誠不可同年而語。

十、就政治生活而言：此期初官翰院，無甚可述；及升侍郎，公務頗繁，而曾公亦能克盡厥職，故頗有可言者。所上條陳，如議大禮疏、敬陳聖德疏、應詔陳言疏、議汰兵疏，以及備陳民間疾苦疏，均係國家大事，且能確有所見，剴切直陳，其骨鯁之風，有足多者。當上敬陳聖德疏時，曾公嘗寄家書云：「現在人才不振，皆謹小而忽于大。人人皆習脂韋唯阿之風。欲以此疏稍挽風氣，冀在廷皆趨于骨鯁，而遇事不敢退縮。」（見咸豐元年五月十四日曾公寄弟書——家書卷四）其毅然以挽回風氣爲己任，更溢于言表。後此曾公秉政治軍，恆以轉移風氣爲前提，溯其淵源，實由于此。

總之，曾公此期之生活，乃曾公一生最有意義最有價值之生活。其政治地位，固蒸蒸日上；經濟情形，亦漸入佳境；至于進德之猛，爲學之勤，以及日常生活之有規律，尤令人景仰不置。考其所以如此，蓋純以「理智」爲生活之中心，事事皆以「理智」爲前提，換言之，即所行所爲，均能知其所以然，而不以意氣用事。惟其能以「理智」爲生活之中心，故克實行自我教育，無論道德學問，嗜好習慣，均能擇善固執，日新月異；惟其能實行自我教育，故經濟狀況，日漸改善；政治地位，日漸提高。至其所以以「理智」爲生活之中心，則由于庚子入都以後，受師友之影響，曾肆力于宋學。故曾公此期之生活，謂以「理智」爲生活之中心，固無不可；即謂以「宋學」爲生活之中心，亦無不可。惟其服

齊宋學講究義理，注重實踐，故輕視科名，敵屢文藝，甚且考據之學，亦非所喜。吾人既知曾公此期生活之中心，則于曾公此期之生活，自可不言而喻矣。

六 中年生活(二)

曾公自咸豐二年壬子丁母憂回籍後，是年十二月即奉命幫辦本省團務。自咸豐三年辦團起，至同治三年克復金陵止，此十餘年中，除咸豐七年（丁巳）二月丁父憂請假回籍，至翌年（戊午）六月始出外，曾公大抵居軍營中，調度軍務，以度其軍營生活。

軍營生活

曾公之軍中生活，如王定安之大事記，黎庶昌之年譜，清史列傳之本傳，以及湘軍志之曾軍篇，記載均極詳密。茲爲得一簡括之觀念計，先引朱孔彰氏所作之別傳以立其本，更採他書以補其闕。朱氏所作之別傳，其中有云：

「公自爲侍臣十餘年，歷兼工部兵部刑部吏部侍郎。雖嘗以直諫忤旨，上益察其忠。二年，命典江西鄉試。七月，丁母憂歸。是時粵賊已犯長沙，掠民船，夜渡洞庭，陷岳州，又陷漢陽武昌。三年正月，沿江東下，陷九江安慶，破江甯，據爲僞都。秀全自稱天王，建號太平天國。分黨北犯河南直隸，陷鎮江揚州，據之；海內震動，而公已奉旨辦團練于長沙。初，公欲具疏請終制，郭嵩燾謂曰：『公有澄清志，今不乘時而出，拘守古禮，何益于君父？且墨經從戎，古之制也。』公于是投袂而起。募農夫，倡勇敢，用書生爲營官，『湘軍』之名自此始。

一時土寇蜂起，人心惶惑，一日數驚，縣令每畏葸養癰，及公之出，先清內訌，不經有司，捕置重刑，十旬中戮二百餘人，謗讟四起。公與人言，有『不要錢，不怕死』之語，一時誦之。又手書告勸鄉人士，雖幼賤與鈞禮。山野材智之士，感其誠，莫不往見，人人皆樂會公可與言事。其求才也，薦忠武公塔齊布于戎行，識羅忠節公澤南于諸生，拔楊勇愨公載福于卒伍，延彭剛直公玉麟于筦庫，保胡文忠公林翼可大用。湖南泄沓之風，由公一變。與郭侍郎嵩、蕭江忠烈公、忠源論東南形勢多阻水，欲勦賊非水師不可，乃奏請在衡州造戰艦。匠卒不辦，公研精覃思，博採衆議，成大小戰艦二百四十，募水陸萬人，水軍以楊彭兩公及褚汝航領之，陸軍以塔羅兩公領之。

「賊自江西上竄，再陷九江、安慶、黃州、漢陽等郡。武昌戒嚴。朝廷屢詔出兵策應，初不策以數省軍務，而公獨毅然以討賊自任，將水陸東征。舟初出湖，遇大風，損數十艘，陸師至岳州，前隊潰退，引還長沙。賊陷湘潭，邀擊靖江，又敗。公憤投水，左右援救得不溺。後數日，塔軍大破賊于湘潭，軍心始定。公營長沙、高峯寺，重整軍實，或請增兵，公曰：『吾水陸萬人，非不多，而遇賊卽潰。』岳州之敗，水師拒敵者，楊載福一營，湘潭之戰，陸軍、塔齊布兩營，水師，楊載福兩營。以此益知『兵貴精不貴多』。故諸葛、祁山之敗，且謀減兵損食，勤求己過，古人切實體驗，非虛言也。且古人用兵，先明功罪賞罰，今時事艱難，賢人君子，大半潛伏。吾以義聲倡導，同履危亡，諸公之從我，非以

利動也，故于法難施，致敗實由于此。」諸將皆服。

「既克湘潭，公引兵趨岳州，連戰下城陵磯，水軍偏師挫復振。會師金口，謀攻武昌。公率水師中流直下，盡燬鹽關漢關鮎魚套賊舟。令羅攻花園，塔攻洪山，公親策應。武昌漢陽賊宵遁，遂復二郡。文宗大悅，詔公署湖北巡撫，又詔督軍解署任。已前已奪官，賞兵部侍郎銜，旋賜黃馬褂。」

「當是時，水軍銳甚，順流而下，大破賊田家鎮。至九江，前鋒薄湖口，攻梅家洲賊壘不下，駛入鄱陽湖，賊斷其後，不得出，于是外江內湖，水師隔絕。外江戰船無小艇，賊率船艦夜襲營，擲火燒數十艘，水師大潰。公憤欲自刎，羅澤南止之。公上疏請罪，詔旨寬慰。」

「水師既挫，賊復西上，再陷武漢，擾荆襄，蹂崇通，破義甯，公遣胡文忠督軍回援湖北，塔忠武攻九江，公身至南昌，撫定水師之困內湖者。羅公從征江西，復弋陽，拔廣信，克義甯，而塔忠武卒於軍，公復至九江，忠節自義甯上書曰：『東南大勢在武昌，得武昌，乃可控制江皖，大局乃有轉旋之望。請率所部援武昌，取建甌之勢。此時湖口諸軍，但當主守，不宜數數進攻，必俟湖北克復，大軍全注九江，乃可議戰。』公從之。幕府劉蓉諫曰：『公所以賴轉戰者，塔羅兩軍，今塔已亡，諸將可恃惟羅公。今遠行，脫有急，誰堪使者？』公曰：『吾極知其然，然計東南大局宜如是。今俱困于此，無益，此軍幸克武昌，天下大勢可爲，吾雖困獨榮也。』羅軍遂行。郭嵩燾送之，曰：『曾

公兵單弱，君遠去奈何！忠節嘆曰：『天苟不忘本朝，曾公必不死，諸君無憂！』

五年九月，公補授兵部侍郎。其冬，僞翼王石達開由崇陽通城竄入江南，連陷八府一州，湖南音問不通。公困南昌，從衆議，復調羅軍。會忠節攻武昌，中砲亡，公弟國華、國葆，聞江西急，走湖北，乞師于胡文忠，將五千人，行攻瑞州。湖南巡撫駱文忠乘章，亦資公弟國荃兵，援吉安。兄弟皆會行間。公前所遣回援湖北諸軍，久之，再克武漢，直下九江。李忠武八千人軍城東，楊勇懋戰船四百號泊江岸，江甯將軍都興阿馬隊，佐以鮑超步隊，駐小池口，凡數萬人。公自南昌迎勞，望見則大喜，兵勢復振。

是時下游事棘，江南大營陷，督師向榮退守丹陽，卒。朝廷以和春爲欽差大臣，張國樑爲統領，復進攻金陵。賊內亂，僞東王楊秀清，僞北王韋昌輝俱死。七年二月，公丁父憂回籍，請守制，得假三月治喪。再疏陳情，具言辦事艱難狀。上雅知公拘謹，先開兵部侍郎缺，令守禮廬候旨。

胡文忠旣定湖北，進圍九江，破湖口，內外水師復合。拔彭澤，揚帆過安慶，克銅陵，泥議，與江南水師通。于是湘軍水師名天下。林翼以此事本公建立，請起公統水師。會九江克，石達開自江西竄浙，及福建。上卽家召公，出辦浙江事務。公到江西，未幾，又詔援閩。

時僞英王陳玉成再破廬州，李忠武赴援，至三河，覆沒。駱公請舍江圖皖，公亦奉旨統籌。

全局者屢矣，九年正月上奏曰：『就數省軍務而論，安徽最重，江西次之，福建又次之。計惟大江兩岸，各置重兵，水陸三路，鼓行東下。勦皖南則可以分金陵之賊勢，勦皖北則可以分廬州之賊勢；北岸須添足馬步三萬人，都與阿李續宜鮑超等任之；南岸須添足馬步二萬人，臣率蕭啓江張運蘭任之；中流水師萬餘人，楊載福彭玉麟任之。至江西軍務，亦分二路，臣與撫臣耆齡任之，臣任北路，耆齡任南路。粵賊勾結捻匪，嘗以馬隊衝鋒，擬調察哈爾戰馬三千匹，募勇三千，擇平曠之地，馳騁操習，臣願竭數月之力，訓練成熟，以備攻勦。』上深然其策。

「後數月，石達開入湖南，攻永州，圍安慶，上慮四川且有變，令公防蜀，行至巴河，聞賊竄廣西，上游兵事解。胡林翼建議圖皖，與公合謀攻安慶，使公弟國荃會諸軍在前圍之。多隆阿軍桐城，李續宜軍青草蘆，公次宿松，經營江北。而皖南賊陷廣德州，遽入浙，襲破杭州，回竄建平東瀾溧陽，分道救金陵。江南大營再陷，官軍潰，常蘇相繼失，咸豐十年閏二月也。左文襄公聞而嘆曰：『天意其轉乎？』或問其故。曰：『江南大營，將蹇兵罷，萬不足以討賊；得此洗蕩，後來者可以措手。』問：『誰可當之？』胡公曰：『朝廷以江南事付曾公，天下不足平也。』於是天子加公兵部尚書銜，署理兩江總督，即令左公襄辦軍機，公補授欽差大臣。或言當撤安慶圍，先所急。公曰：『安慶一軍，關係淮南全局，即爲克復金陵張本，不可以動搖也。』遂南渡江，趨祁門。

「時江浙賊氛熾，官紳告急書日十至，援蘇，援滬，援浙，援皖，援鎮江，詔書疊下，公至祁門未十日，賊陷甯國，又數日，陷徽州。中國方用兵革，而西洋英吉利寇天津，科爾沁王僧格林沁與戰敗績，京師戒嚴，文宗狩熱河，恭親王留守。公請提兵北上，會和議成，乃止。

「其冬賊大至，東陷婺源，西陷景德鎮，圍攻羊棧嶺，吏士皆有憂色，固請移營江干。公曰：『無故退軍，兵家所忌。』卒不從。使人間行檄鮑超、張運蘭來援。身在軍中，意氣自若，以詩古文爲娛。其堅定不搖，率此類也。

「文襄至江西，大破賊東平浮梁間，公薦其可大用。十一年八月，公弟克安慶，捷未聞而文宗崩。穆宗立，年少，兩宮太后訓政。以公先帝重臣，委任益至，命節制江蘇、安徽、江西、浙江四省軍務。朝廷每有軍國大議，咨而後行。國荃既克安慶，益令召募，付以江甯事。杭州再陷，公舉文襄，付以浙江事。蘇州之陷，賊迫上海，官紳來乞師，公舉幕僚李文忠、鴻章，付以江蘇事，令至淮募八千人，公爲定營制，選將官，名曰『淮軍。』

「同治元年，公協辦大學士。當是時，公駐安慶，居中調度。公弟忠襄公國荃，有直搗金陵之師；李文忠公鴻章，有援勦蘇滬之師；楊勇懃載福、彭剛直、玉麟，有肅清下游之師；大江以北，多隆阿有圍攻廬州之師；李續宜有派援潁州之師；大江以南，有鮑超進攻甯國之師；張運蘭防勦徽

州之師，左文襄規復全浙之師，十道并出，皆受成于公。此外袁甲三及李世忠淮上之師，都興阿防江北之師，馮子材守鎮江之師，並奉旨統籌兼顧。軍書旁午，日不暇給。其秋，皖南金陵軍病疫，死亡山積。公懼大局決裂，憂甚，請簡親信大臣，分任重責。上不許，且慰勞有加。

「洪秀全被圍久，召李秀成、李世賢悉衆來援，號六十萬，圍國荃雨花臺。拒戰四十六日，解去。明年五月，水師克九洑州，長江肅清，江甯城圍合。十月，李文忠克蘇州。又明年二月，左文襄克杭州，國荃克江甯。天子褒功，加公太子太保，封一等毅勇侯，世襲罔替，賞戴雙眼花翎。」

「穆宗初立，屢詔保薦督撫大員。公奏：『封疆將帥，天子舉錯之；疆臣既有征伐之權，不當更分黜陟之柄。不特臣爲然，凡爲督撫者，辨之不可不早。宜防內輕外重之漸，兼杜樹私植黨之端。』太后稱善。」

「初，官軍習氣深，勝不相讓，敗不相救，公練湘軍，謂必萬衆一心，萬人一氣，方可辦賊。又以淮上風氣強悍，宜別立一軍，湘軍利上山徑險阻，馳驅平原非所長，用武十年，氣亦稍衰，故練淮勇以爲繼。」

「至是東南大定，裁湘軍，進淮軍，而勦捻之事起。」

此階段中，以平定洪楊爲限，關於勦捻及其他事宜，屬曾公晚年生活之範圍，容後敘及。綜觀上述，吾

人于曾公平定洪楊之經過，當能知其梗概。至曾公居軍營中之日常生活，年譜中嘗言之，茲摘錄數條于後：

「公在軍終日凝然，奏牘書札，躬親經理，不假手于人。益治書史，不廢吟誦。嘗謂『軍事變幻無常，每當危疑震撼之際，愈當激心定慮，不可發之太驟。』蓋其數年所得力者在此，所以能從容補救，轉危爲安也。」（年譜卷四——咸豐六年丙辰公四十六歲）

「公之在營也，未明卽起，黎明，出巡營壘，閱操練，日中清理文卷，接見賓僚。以其餘時披覽書史，不使身心有頃刻之暇逸。嘗稱時局艱難，惟勞動心力者可以補救。」前後數十年，治軍治官，雖當困苦危險之際，以至功名遂之時，不改其度焉。」（年譜卷六——咸豐十年庚申公五十歲）

「公每日以吏事軍事餉事文事分條分時，以次清理，定爲日課。」（年譜卷八——同治元年壬戌公五十二歲）

曾公以一書生，而親戎馬，行軍之道，本非素諳，故初次出山，頗滋疑懼。如與劉霞仙函云：

「國藩于用兵行軍之道，本不素講，而平時訓練，所謂拳經棍法，不尙花法者，尤懵然如菽麥之不辨。」（書札卷一）

而覆駱中丞函又云：

「侍十三夜接寄諭，知岷樵殉難，心緒萬分作惡。侍所以辦理一切，規模宜大，條理宜明者，意將交付此人。以渠爲大帥，而以侍參酌其間，或有小補耳。今斯人既亡，侍之精神才力度量閱歷四者，皆不可以爲大帥，而浪得虛名。京師之人，以耳爲目，動輒保奏侍出辦軍事。此事誠不知作何了局也！」（書札卷五）

其所以不顧一切，出而任事，蓋由時局糜爛，保護桑梓，義不容辭。曾公致歐陽牧雲一函，嘗云：

「十五夜接張撫台來信二件，知武昌失守，不勝駭歎。郭雲仙亦于十五夜來我家，勸我到省幫辦團練等事。弟以湖北失守，關係甚大，又恐長沙人心惶懼，理宜出而保護桑梓。即于十七日由家起行，二十一日抵省。」（家書卷四——咸豐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稻葉君山箸清朝全史，嘗謂「湘軍非勤王之師」，除舉曾公所作之「保守平安歌」，「討粵匪檄」而外，更舉此函爲證，「考其所言，洵有所見。」

自我教育

至公所以能擔當大事，削平巨亂，固由知人善任，集思廣益，其自我教育，亦不可忽。關於曾公此階段中之自我教育，上述公之日常生活時，已約略述及。茲爲了解曾公此階段中之德行學識計，更就曾公之年譜及其遺著中，摘錄數則于後。其見于年譜者：

「公之爲學，雅重禮典。國朝尙書徐公乾學讀禮通考，秦文恭公蕙田更爲五禮通考，二書皆公素所服膺。自上年奉諱家居以來，日取二書，昕夕研校，讀之數反。凡几筵奠祭，必參考古今，衷于至是而後已。」（年譜卷五——咸豐八年戊午公四十八歲）

「是月公編記江浙皖閩各省府州縣所屬山川阨塞，逐日記注，以爲常課。」（年譜卷五——咸豐八年十月）

「公每日黎明卽出巡視營牆，按期閱視操練，雖羽檄交馳，而不廢書史。是月始輯錄經史百家雜鈔，以見古文源流，略師桐城姚氏庸之意而推廣之。」（年譜卷六——咸豐十年庚申二月公五十歲）

「二十二日編經史百家古文雜鈔成，又約選四十八篇以爲簡本。公寄書家中，名其所居曰『八本堂』。其目曰：『讀書以訓詁爲本，詩文以聲調爲本，事親以得歡心爲本，養生以少惱怒爲本，立身以不妄語爲本，居家以不晏起爲本，居官以不要錢爲本，行軍以不擾民爲本。』」（年譜卷六——咸豐十年閏三月）

「公作三字箴，其清字箴曰：『名利兩淡，寡欲清心，一介不苟，鬼伏神欽。』慎字箴曰：『戰兢兢兢，死而後已，行有不得，反求諸己。』勤字箴曰：『手眼俱到，心力交瘁，困知勉行，夜以繼日。』

公言：『此十二語，當守以終身，遇大憂患大拂逆之時，庶以此免于尤悔耳。』（年譜卷八——

同治元年壬戌，公五十二歲）

「公日課於晡後，披閱詩古文詞，讀誦經子一卷。時讀孟子書，分四條編記：一曰性道至言，二曰廉節大防，三曰抗心高望，四曰切己反求。」（年譜卷九——同治二年癸亥，公五十三歲）

「公編錄訓詁小記，雅訓雜記，每日記錄數則，以爲常課。」（同上）

其見于日記者：

「讀書之道，朝聞道而夕死，殊不易。聞道者，必真知而篤信之；吾輩自己不能自信，心中已無把握，焉能聞道？」（己未二月）

「胸襟廣大，宜從『平』『淡』二字用功。凡人我之際，須看得平；功名之際，須看得淡；庶幾胸懷日闊。」（同上）

「念不知命，不知禮，不知言三者，論語以殿全篇之末，良有深意。若知斯三者，而益之以孟子『取人爲善，與人爲善』之義，則庶幾可爲完人矣。」（己未三月）

「讀書之道，杜元凱稱若江海之浸，膏澤之潤。若見聞太寡，蘊蓄太淺，譬猶一勺之水，斷無轉相灌注，潤澤豐美之象。故君子不可以小道自域也！」（己未五月）

「余近日常寫大字，微有長進，而不甚貫氣。蓋緣結體之際，不能字字一律，如或上鬆下緊，或上緊下鬆，或左大右小，或右大左小，均須始終一律，乃成體段。余字取勢，本係左大右小，而不能一律，故恆無所成。推之作古文辭，亦自有體勢，須篇篇一律，乃為成家。辦事亦自有體勢，須事一事一律，乃為成章。言語動作，亦自有體勢，須日日一律，乃為成德。否則載沈載浮，終無所成矣！」（己未六月）

「作書者宜臨帖摹帖，作文作詩，皆宜專學一家，乃易長進。然則作人之道，亦宜專學一古人，或得今人之賢者而師法之，庶易長進。」（己未八月）

「德成以謹言慎行為要，而敬、恕、誠、靜、勤、潤六者，闕一不可。學成以三經三史三子三集爛熟為要，而三者亦須提其要而鉤其元。藝成以多作多寫為要，亦須自關門徑，不依傍古人格式。功成以開疆安民為要，而亦須能樹人，能立法；能是二者，雖不拓疆，不擇民，不害其為功也！四者能成其一，則足以自怡。此雖近于名心，而猶為得其正。」（己未八月）

「君子有三樂：讀書聲出金石，飄飄意遠，一樂也；宏獎人才，誘人日進，二樂也；勤勞而後憩息，三樂也。」（己未九月）

「李申甫自黃州歸來，稍論時事。余謂當豎起骨頭，竭力撐持。三更不眠，因作一聯云：『養

活一團春意，撐起兩根窮骨頭。用自警也。余生平作自箴聯句頗多，惜皆未寫出。丁未年在家作一聯云：『不怨不尤，但反身爭箇一壁靜；勿忘勿助，看平地長得萬丈高。』曾用木板刻出，與此聯意相近，因附識之。』（己未十月）

「夜閱荀子三篇。三更盡睡，四更即醒，又作一聯云：『天下無易境，天下無難境；終身有樂處，終身有憂處。』至五更，又改作二聯：一云：『取人爲善，與人爲善；樂以終身，憂以終身。』一云：『天下斷無易處之境遇；人間那有空閒的光陰。』」（己未十月）

「與作梅鬯談當今之世，富貴無所圖，功名亦斷難就，惟有自正其心，以維風俗，或可補救於萬一。所謂正心者，曰『厚』，曰『實』。『厚』者，恕也。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己所不欲，勿施於人。存心之厚，可以少正天下澆薄之風。『實』者，不說大話，不務虛名，不行駕空之事，不談過高之理。如此，可以少正天下浮僞之習。因引顧亭林所稱『匹夫之賤，與有責焉』者以勉之。』（庚申九月）

「古人『修身』『治人』之道，不外乎『勤』『大』『謙』。『勤』若文王之不遑，『大』若舜禹之不與，『謙』若漢文之不勝。而『勤』『謙』二字，尤爲徹始徹終，須臾不可離之道。『勤』所以儆惰也，『謙』所以儆傲也，能『勤』且『謙』，則『大』字在其中矣。千古之聖

賢豪傑，卽奸雄，欲有立于世者，不外一『勤』字；千古有道自得之士，不外一『謙』字。吾將守此二字以終身，儻所謂：『朝聞道，夕死可矣』者乎？（庚申十二月）

「立身之道，以禹墨之『勤』，『儉』兼老莊之『靜』，『虛』，庶於『修己』，『治人』之術，兩得之矣！」（辛酉十月）

「天下凡物，加倍磨治，皆能變換本質，別生精彩，何況人之於學？但能日新又新，百倍其功，何患不變化氣質，超凡入聖？」（辛酉十二月）

「古聖人之道，莫大乎與人爲善。以言誨人，是以善教人也；以德薰人，是以善養人也；皆與人爲善之事也。然徒與人，則我之善有限，故又貴取諸人以爲善。人有善則取以益我，我有善則與以益人。連環相生，故善端無窮；彼此挹注，故善源不竭。君相之道，莫大乎此；師儒之道，亦莫大乎此。仲尼之『學無常師』，卽取人爲善也；『無行不與』，卽與人爲善也；『爲之不厭』，卽取人爲善也；『誨人不倦』，卽與人爲善也。念忝竊高位，劇寇方張，大難莫平，惟有就吾之所見，多教數人；因取人之所長，還攻吾短，或者鼓蕩斯世之善機，因以挽回天地之生機乎？」（癸亥正月）

「處人處事之所以不當者，以其知之不明也！若巨細周到，表裏洞徹，則處之自有方術矣。吾之所以不能周知者，以不好問，不善問耳！」（癸亥二月）

「修己治人之道，果能常守『勤』『儉』『謹』『信』四字，而又能取人爲善，與人爲善，以禮自治，以禮治人，自然寡尤寡悔，鬼伏神歛，特恐信道不篤，間或客氣用事耳！」（癸亥八月）

「溫孟子，分類記出，寫於每章之首，如言心言性之屬，曰：『性道至言。』言取與出處之屬，曰：『廉節大防。』言自況自許之屬，曰：『抗心高皇。』言反躬刻厲之屬，曰：『切己反求。』」（癸亥十一月）

「百種弊病，皆從懶生。懶則弛緩，弛緩則治人不嚴，而趣功不敏。一處遲而百處懈矣！」（甲子三月）

「自古高位重權，蓋無日不在憂患之中，其成敗禍福，則天也！」（甲子三月）

「因念家中多故，紀澤兒病未全愈，心中焦慮之至，而天氣陰雨作寒，恐傷麥收，又不知兵事之變態如何，彌覺憂皇，不能自甯。因集古人成語，作一聯以自箴曰：『彊勉行道，莊敬日強。』上句箴余近有鬱抑不平之氣，不能彊勉以安命；下句箴余近有懶散不振之氣，不能莊敬以自奮。」（甲子四月）

「前以八德自勉，曰：『勤』『儉』『剛』『明』『孝』『信』『謙』『渾。』近日于

『勤』字不能實踐，於『謙』『渾』二字，尤覺相遠，悚愧無已！（甲子四月）

其見于書札者：

「國藩年來展轉戎馬，百無一成，老態日臻，深愧無以仰對良友。惟軍中稍暇，尙親書籍，不敢盡廢故業；又樂近正士，喜聞迂直之言以自警。此二者尙頗兢業，冀不終爲君子所棄。」（書

札卷七——與陳作梅）

「弟于四月之杪，奉命承乏兩江。菲才薄德，本不足以有爲，又值精力疲憊之後，大局潰壞之秋，深恐實越，詒知己羞。所刻刻自惕者，不敢惡規諫之言，不敢懷偷安之念，不敢妬忌賢能，不敢排斥異己，庶幾藉此微誠，少補迂拙。特是從軍日久，資望彌深，虛名彌盛，舊交則散如落落之星，新知或視如巖巖之石，用是譽言日多，正言日寡。每一念及，悚恍無地。」（書札卷十一——覆毛寄雲）

「弟自奉承兩江之命，日夜悚惕，大懼隕越，詒知好羞。惟不敢存自是之心，不敢懷驚名之念，習勞耐苦，以冀少補鈍拙。」（書札卷十二——致金笠度）

「鄙人近歲在軍，不問戰事之利鈍，但課一己之勤惰。」（書札卷十二——覆陳俊臣）

「弟忝竊高位，兼竊重名，加以兄弟同時開府，並握重兵，攬鏡捫心，實無德以堪此。惟是夙

夜惴惴，不敢因虛譽之橫集，而自忘其醜；不敢因軍事之偶利，而自詡其能。以是冀免大戾，即以是常保本來之面目，以報微時之知交。」（書札卷二十二——致朱堯階）

其見于家書者：

「凡帶勇之人，皆不免稍肥私囊。余不能禁人之不苟取，但求我身不苟取，以此風示僚屬，即以此仰答聖主。」（家書卷五——咸豐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與弟書）

「吾自八年六月再出，卽力戒『惰』字，以儆無恆之弊。近來又力戒『傲』字。昨日徽州未敗之前，次青心中不免有自是之見。既敗之後，余益加猛省。」（家書卷七——咸豐十年九月二十四日與弟書）

「默觀近日之吏治人心，及各省之督撫將帥，天下似無戢定之理。吾惟以一『勤』字報吾君，以『愛民』二字報吾親。」（家書卷七——咸豐十年七月十二日與弟書）

「吾兄弟報國之道，總求實浮于名，勞浮于賞，才浮于事。從此三句切實做去，或者免于大戾。」（家書卷九——同治二年正月初三日與弟書）

「吾輩所最宜畏懼敬慎者，第一則以方寸爲嚴師，其次則左右近習之人……又其次乃畏清議。」（家書卷九——同治二年四月十六日與弟書）

曾公嘗云：「擔當大事，全在明強二字。中庸學問思辨行五者，其要歸于愚必明，柔必強。」（家書卷九——同治二年四月二十七日與弟書。）吾人細觀曾公此階段中之自我教育，如勤學，如好問，如戒傲，如慎獨，要其所歸，不外明強二字。惟其如此，此殆其所以能擔當大事歟？

曾公生平，「以克己爲體，以進賢爲用。」（見薛福成代李伯相擬陳督臣忠勳事實疏）故在此階段中，除自我教育外，其幕府賓僚，亦有可言者。

敍曾公幕府賓僚，最爲翔實，且有統系者，當推無錫薛福成氏。其言曰：

「昔曾文正公奮艱屯之會，躬文武之略，陶鑄羣英，大奠區宇，振頹起衰，豪彥從風。遺澤餘韻，流衍數世，非特其規恢之宏闊也，蓋其致力延攬，廣包兼容，持之有恆，而御之有本，以是知人之鑒，爲世所宗，而幕府賓僚，尤極一時之盛云。」

「竊計公督師開府，前後二十年，凡從公治軍事，涉危難，遇事贊畫者：閔偉則太子太傅大學士肅毅伯合肥李公，禮部侍郎出使英吉利總理各國事務大臣長沙郭公嵩燾筠仙（郭公原籍，因避家諱，改書其郡，下從此例），兵部侍郎巡撫陝西長沙劉公蓉葭軒，雲南按察使平江李元度次青，明練則四品卿銜內閣侍讀長沙郭崑燾意城，候補道長沙何應祺鏡海，武岡鄧輔綸彌之，歙程桓生尙齋，主事甘晉子大，直隸清河道溧陽陳鼎作梅，河南河北道奉新許振樟仙

屏，四品卿銜吏部員外郎嘉興錢應溥子密，候補道長洲蔣嘉械，蕪，定遠凌煥曉，嵐，潯雅則知和州直隸州長沙方翊元子白，江蘇按察使中江李鴻裔眉生，四品卿銜刑部主事歙柯鉞，筱泉，候補道黟程鴻詔，伯魯，候選知府陽湖方駿，謨，元徵，江蘇知縣激浦，向師，隸，伯常，出使日本記名道遵義黎庶昌，蕪齋，知冀州直隸州桐城吳汝綸，繫甫。右二十二人，李公功最高，公之志業，李公實繼之。郭公劉公與公交最深，所議皆天下大計。

「凡以他事從公，邂逅入幕，或驟致大用，或甫入旋出，散之四方者：雄略則太子太保大學士恪靖侯長沙左公，兵部尚書衡陽彭公玉麟，雪琴，前布倫托海辦事大臣漢軍李雲麟，雨蒼，權，福建布政使護巡撫事益陽周開錫，壽珊，候補直隸州贈太常寺卿雲騎尉長沙羅萱，伯宜，安徽布政使權巡撫事新建吳坤修，竹莊，甘肅甘涼道合肥李鶴章，季荃，頤德則兵部尚書總督兩江開縣李公宗，義，兩亭，兵部尚書總督湖廣合肥李公瀚，章，筱泉，前兵部侍郎總督東河河道南昌梅啓照，筱巖，前兵部侍郎巡撫安徽衡陽唐訓，方，義渠，都，察院左副都御史吳川，陳，蘭，彬，荔秋，兵部侍郎巡撫山東桂陽陳士杰，俊臣，光祿寺少卿江夏王家璧，孝鳳，清才則大僕寺卿瑞安，孫，衣，言，琴，西，監察御史烏程周學濬，縵雲，前知建昌府江陰何，棫，蓮舫，候補直隸州湖口高，心，夔，碧，涓，雋，辯則候選道陽湖周騰，虎，韜甫，前湖南布政使劍州李榕，申甫，兵部侍郎巡撫廣東望，江，倪，文。

蔚豹岑，前山西冀寧道東湖王定安鼎丞。右二十二人，左公彭公功最高，李雲麟聞公下士，徒步數千里從公，皆才氣邁衆，練習兵事，而受知于公最先。

「凡以宿學客戎幕，從容諷議，往來不常，或招致書局，并不責以公事者：古文則瀏陽縣學教諭巴陵吳敏樹南屏，前翰林院編修南豐吳嘉賓子序，候選內閣中書武昌張裕釗廉卿，閱覽則前翰林院編修德清俞樾蔭甫，芷江縣學訓導長沙羅汝懷研生，諸生新城陳學受藝叔，知永寧縣當塗夏燮謙甫，江蘇知縣獨山莫友芝子偲，舉人衡陽王開運級秋，秀水楊秀濟利叔，刑部郎中長沙曹耀相鏡初，出使俄羅斯參贊道員武進劉翰清開生，知易州直隸州陽湖趙烈文惠甫，樸學則海寧州訓導嘉興錢泰吉警石，知棗強縣桐城方宗誠存之，候補郎中海寧李善蘭壬叔，舉人江寧汪士鐸梅村，候選道石埭陳艾虎臣，諸生南匯張文虎嘯山，德清戴望子高，儀徵劉毓崧北山，其子壽曾恭甫，海寧唐仁壽端甫，寶應成蓉鏡芙卿，候選知府金匱華蘅芳若汀，候選縣丞無錫徐壽雪村。右二十六人，吳敏樹羅汝懷吳嘉賓名輩最先，敏樹與張裕釗之文，所詣皆精，莫友芝俞樾王開運李善蘭方宗誠張文虎戴望，皆才高學博，著述斐然可觀。

「凡刑名錢穀鹽法河工及中外通商諸大端，或以專家成名，下逮一藝一能，各效所長者：幹濟則蘇松太兵備道馮煥光竹儒，徐州兵備道欽程國熙敬之，候選主事海寧陳方坦小浦，候

選教諭宜興任伊棣香，候選知縣江寧孫文川澄之；勤樸則前兩淮鹽運使涇洪汝奎琴西，候補直隸州漢陽劉世墀彤階，候補道瀏陽李興銳勉林，候補知府衡陽王香倬子雲，敏贍則監察御史武昌何源鏡芝，江西知縣忠州李士棻芋仙，候補同知宣城屠楷晉卿，候補知府富順蕭世本廉甫。右十有三人，皆能襄理庶務，剴繁應瑣，雖其用之巨細不同，亦各有所挾以表見於世。

「凡福成所嘗與共事，及溯所聞而未相覲，或一再晤語而未共事者，都八十三人。其碌碌無所稱者不盡錄。

「古者州郡以上，得自辟從事參軍記室之屬，故英儁之興，半由幕職。唐汾陽王郭子儀精選幕僚，當時將相多出其門。降及晚近，舍實用而崇科第，復爲一切條例以束縛賢豪，而登選之途隘矣。惟公遭值世變，一以賢才爲夷蕪定傾之具，其取之也，如大匠之門，自文梓榿枅以至竹頭木屑之屬無不儲；其成之也，始之以規矩繩墨，繼之以斧斤錐鑿，終之以磋磨文飾；其用之也，則楹棟棧椳，根闌居楔，位置悉中度程，人人各如其意；斯所以能迴乾軸而變風氣也。昔公嘗以兵事餉事吏事文事四端，訓勉僚屬，實則囊括世務，無所不該。幕府雖專司文事，然獨克攬其全，譬之導水，幕府則衆流之匯也；譬之力穡，幕府則播種之區也；故其得才尤盛。卽偶居幕府，出而膺兵事餉事吏事之責者，罔不起爲時棟，聲績隆隆。夫人必有駕乎天下之才之識之量，然後

能用天下才，任天下事。福成居公幕僅八年，於未及同遊者，知之不詳，然於公知人之明與育才之心，粗有所睹矣。謹詮次公賓僚姓名，并敘其爵里著于篇，而于所未知者，則姑闕焉。（見薛氏敘曾文正公幕府賓僚——庸齋文編卷二）

從上，吾人於曾公幕僚之盛以及曾公所以對待幕僚之道，已能略知梗概。雖薛氏所敘，乃就「公督師開府，前後二十年」之幕府賓僚而言，然大致要不出此階段之範圍。

其不出曾公幕府，而與公同時治軍，共歷患難，卓著聲稱者，初則有新寧江忠源、岷樵、湘鄉王鑫璞、山，繼則有湘鄉羅澤南、羅山、滿洲塔齊布智亭、善化楊載福、厚菴、奉節鮑超、春霖，以及羅山弟子李續賓、迪菴、李續宜、希庵等。至沈毅、閔偉，與曾公才相伯仲者，則益陽胡公林、翼潤、芝、其人也。他若花縣駱秉章、潁門、滿洲官夕秀峯、侯官沈葆楨、幼丹，或爲巡撫，或爲總督，與曾公之關係，亦至爲密切。故此階段中曾公之僚友而論，誠盛極一時，數不勝數。

曾公當時之僚友，就籍貫而言，大抵屬諸湖南。如胡潤芝、左季高、劉霞仙、羅羅山、彭雪琴、楊厚菴、李迪菴、李希菴，其最著者也。故曾公嘗於咸豐十年六月二十七日致季弟函云：

「吾湖南近日風氣，蒸蒸日上，凡在行間，人人講求將略，講求品行，並講求學術。弟與沅、弟既在行間，望以講求將略爲第一義。點名看操等粗淺之事，必躬親之；練膽料敵等精微之事，必

苦思之，品學二者，亦宜以餘力自勵。目前能做到湖南出色之人，後世卽推爲天下罕見之人矣。大哥豈不欣然哉？」（家書卷七）

湖南人才輩出，大抵由磨練而成，故曾公于次韻何廉昉太守感懷述事詩中又云：

「山縣寒儒守一經，出山姓氏各芳馨。要令天下銷兵氣，爭說湘中聚德星。舊雨三年精化

碧，孤燈五夜眼常青。書生自有平成量，地脈何曾獨效靈？」（詩集卷四）

行蹤

曾公此時僚友雖多，其行蹤不出長江流域。蓋自咸豐三年治兵於長沙，至同治三年克復金陵，曾公行蹤所至，不外湘鄂贛皖吳諸省；至其所以如此，則由於與太平軍互相角逐之故。吾人但觀上述曾公傳記，卽知其然。

意志

曾公居京時，嘗有志箸述，自治軍後，此念遂廢，蓋軍中少暇，雖欲從事箸述，亦不可能也。曾公嘗與李竹溍書云：

「早歲有志箸述，自馳驅戎馬，此念久廢，然亦不敢遽置詩書於不問也。每日稍閒，則取班馬韓歐諸家文，舊日所酷好者，一溫習之，用此以養吾心而凝吾神。」（書札卷七）

讀書僅爲涵養心性之用，已無意於箸述矣。然此猶就軍中稍閒之時言之，至軍事緊急，雖欲親書史，亦不可能矣。曾公嘗覆張廉卿一函云：

「國藩近狀稍適。自十二月中旬逆會陳玉成率衆上犯，奇險萬狀。日夕籌慮，不特書史莫親，抑且寢食欲廢。」（書札卷十）

又覆李次青函云：

「吾輩均屬有志之士，亦忍辱耐苦之士，所差者咬文嚼字，習氣未除，一心想學戰，一心又想讀書，所謂『梧鼠五技而窮』也。僕今痛改此弊，兩月以來，不開卷矣。」（書札卷十二）
即其明證。曾公居軍營中，箸述之志少衰，蓋由於此。

曾公初次治軍，志在討賊，自家居後，意存趨時。此事曾公於覆胡宮保函中嘗自言之：

「往年志在討賊，尙爾百無一成；近歲意存趨時，豈足更圖千里？」（書札卷八）

所謂趨時，即遇事圓通，應酬周到。曾公嘗覆劉霞仙函云：

「國藩此次在外，無不答之信，無不批之稟。官場慶弔，酌量送禮，親族本家，亦少爲點綴，餘皆率往常規模不變。」（書札卷七）

即曾公趨時之徵驗。惟其如此，故「所在無甚鉅錕」，然「風力日弱，亦未始不由於此。」故曾公與郭筠仙函云：

「僕此次在外，無事求可功，求成固必之見，故所在無甚鉅錕。『虛舟不忤』，良有明驗。然

風力日弱，亦未始不由於此。而卽就其不急赴功不好爭勝之象，亦可見其與會日淺，老境侵尋矣。」（書札卷九）

曾公意存趨時，當時友人嘗致函規勸之，曾公亦能進納忠言，一返故常。如公與許仙屏一函，卽言其事：

來示「趨時者，博無識之喜，捐有道之真，」謹當書紳銘佩。吾齒髮已老，乃欲俛仰一效桔槔，所謂「未得國能，徒失故步」者也。自宜仍守吾拙，不妄悅人，以副同志期待之厚。」（書札卷九）

曾公初次治軍，旣志在討賊，故見義勇爲，不稍顧忌。當公承乏團務時，曾覆龍翰臣一函云：

「二三十年來，士大夫習於優容苟安，揄修袂而養姁步，昌爲一種不白不黑不痛不癢之風。見有慷慨感激，以鳴不平者，則相與議其後，以爲是不更事，輕淺而好自見。國藩昔廁六曹，目擊此等風味，蓋已痛恨次骨。今年承乏團務，見一二當軸者，自藩彌甚，深閉固拒，若惟恐人之攘臂而與其間也者。欲固執謙德，則於事無濟，而於心亦多不可耐；於是攘臂越俎，誅斬匪徒，處分重案，不復以相關白。」（書札卷四）

情感

惟其如是，故謗議沸騰，而曾公亦憤恨無已。公嘗與劉霞仙一函，痛述其事。其言曰：

「近日友朋致書規我，多疑我近於妬功嫉能，伎薄險狠者之所爲。遂使我憤恨無已，虹貫荆卿之心，而見者以爲淫氛而薄之；碧化萋宏之血，而覽者以爲頑石而棄之；古今同慨，我豈伊殊屈纍之所以一沈而萬世不復返顧者，良有已也。」（書札卷五）

自讀禮家居，回首往事，雖不無愧恨之情；至其睠瞻不能忘懷者，則爲李次青與彭雪琴；蓋二人相從既久，且曾同生死，共患難也。曾公嘗與李次青一函，即言其事。如云：

「自維卽戎數載，寸效莫展，才實限之，命實尸之，卽亦無所愧恨。所愧恨者，上無以報聖主優容器使之恩，下無以答諸君子患難相從之義。常念足下與雪芹，鄙人皆有三不忘焉。雪芹當岳州敗時，正棹孤舟搜勦西湖，後由龍陽沉江偷渡，沈船埋礮，潛身來歸，一不忘也；五年春初大風壞船，率破船數十號，挈涓滴之餉項，渙散之人心，上援武漢，二不忘也；冬間直穿賊中，芒鞋徒步，三不忘也。足下當清港敗後，宛轉護持，入則歡愉相對，出則雪涕鳴憤，一不忘也；九江敗後，特立一軍，初志專在護衛水師，保全根本，二不忘也；樟鎮敗後，鄙人部下，別無陸軍，賴台端支持東路，隱然巨鎮，力撐絕續之交，以待楚援之至，三不忘也。生也有涯，知也無涯，此亦不忘者，鄙人蓋有無涯之感，不隨有生以俱盡。自讀禮家居，回首往事，睠瞻於辛苦久從之將士，尤睠瞻於足下

與雪芹二人。」（書札卷六）

戊午（咸豐八年）再出，十月卽有三河之變，李續賓與公弟國華均沒於陣。是時公方駐節建昌，聞訊之下，痛悼良深。故公致弟函中，有「此次大變，迪菴與溫弟，皆不得收葬遺骨，傷心曷極！」之語。（引語見家書卷六）翌年，公移駐撫州，因軍中多暇，頗有朋游文酒之樂。公嘗致劉霞仙函云：

「國藩住建昌五月，花朝移屯撫州。軍中多暇，間有朋游文酒之樂。何廉昉作除夕感懷詩十六首，僕偶次韻和之，一時疊唱者至三十餘人。」（書札卷八）

惟是三河之痛，終未忘懷，故和韻詩中，牢愁滿紙：

「城中哀怨廣場開，屈宋而還第二回。幻想更無天可問，牢愁甯有地能埋。秦瓜鉤帶何人種，社櫟支離幾日培。大冶最憎金踊躍，那容世界有奇材。」（詩集卷四）

「援鶴沙蟲道並消，誰分糞壤與芳椒。乍來皖水三河變，堪痛阿房一炬焦。句踐池邊醪易醉，田橫墓上酒難澆。同袍才俊彫零盡，苟活人間只自嘲。」（同上）

久經兵戎，備嘗艱險，公在當時，頗欲退休：

「慘澹兵戎春復秋，濁醪誰信遣千憂。戰場故鬼招新鬼，世事前漚散後漚。馳逐幾同秦失鹿，劬勞祇愧魯無鳩。何時浩蕩輕鷗去，一舸鷗夷得少休。」（同上）

惟是變亂未平，責無旁貸，故激厲之情，形諸吟詠：

「濫觴初引一泓泉，流出蛟龍萬丈淵。從古精誠能破石，薰天事業不貪錢。腐儒封拜稱詩伯，上策屯耕在硯田。巨海茫茫終得岸，誰言精衛恨難填。」（同上）

「幕府山頭對碧天，英英羣彥沸樽前。共扶元氣迴陽九，各放光明照大千。短李迂辛雜嘲謔，箕張牛奮總安便。獨憐何遜今漂泊，望斷寒雲暮靄邊。」（同上）

咸豐十一年七月，文宗升遐，八月，胡公潤芝亦相繼逝世。曾公當時哀悼殊深。如覆李希菴函云：

「國藩自聞國恤，獨居慘慄，怒焉如擣，重以潤帥淪謝，惘惘如有所失。」（書札卷十六）

三河之役，公弟國華既沒於陣，同治元年，公弟貞幹復卒於軍，而公叔父高軒封翁，亦於咸豐十年逝世。家庭變故，既紛見疊出，時局擾攘，復此與彼仆，故是時沿江城邑，雖次第克復，而曾公情懷，仍憂多於喜。公致朱堯階一函，嘗云：

「數年以來，憂喜情懷，錯見互出。家庭骨肉之間，叔父暨一姊二弟，先後淪逝。疆場干戈之地，雖沿江城邑，次第克復，而賊數仍不少減，重以西人深入內地，實逼處此，逆猶熾於秦中，有苗叛於淮上，觀其氣象，均非倉卒所能裁定，即髮逆老巢，或能倖克，亦將變爲流寇，詒禍南服。故可喜之端無幾，而可憂慮者，千緒環生，不知所屆，所幸賤軀適適，齒牙初脫，兩目眇昏，此外別無所苦。」（書札卷二十二）

同治二年，爲與贛撫沈公葆楨互爭江西釐金事，發生齟齬。嗣後雖經「戶部議以江西牙釐之半，撥歸金陵皖南大營，以其半留供本省之餉」，而「公以是時金陵未克，江西流寇復盛，統軍甚多，需餉甚鉅，既恐餉匱以致軍事決裂，又以握兵符掌利權爲時所忌，遂有功遂身退之志矣。」（引語見年譜卷九）於此足見曾公是時情懷，不甚嚮適。同治三年甲子，金陵克復，大功告成，曾公於「欣喜之餘，翻增焦灼」，蓋「歷年以來，中外紛傳逆賊之富，金銀如海，乃克復老巢，全無貨財，實在意計之外」，而「籌辦善後事宜，需銀甚急，爲款甚鉅，如撫卹災民，修理城垣，駐防滿營，皆善後之大端，其餘百緒繁興」，亦復「左支右絀」也。（引語見年譜卷九）

曾公居軍，因軍務倥傯，甚少閒適之趣。故覆吳子序書云：

「弟入夏以來，公事日多，久荒書籍，道味日減。」（書札卷十三）

覆胡宮保函云：

「國藩久不開卷，近日苦雨無憀，略一翻閱，都無意緒。」（同上）

而日記亦云：

「日來心緒總覺不自在，殆孔子所謂：『不仁者不可以久處約』也！軍中乃爭權掣勢之場，又實非處約者所能濟事。求其真白不移，澹泊自守，而又足以驅使羣力者，頗難其道爾！」

嗜好

(己未十一月)

惟其卒卒少閒適之趣，故最愛閒適之詩。陶謝蘇陸之詩，類多閒適，故公好之甚篤。如云：

「余既鈔選十八家之詩，雖存『他樂不請』之懷，未免『足己自封』之陋。乃近日意思，尤爲簡約。五古擬專讀陶潛謝朓兩家，七古擬專讀韓愈蘇軾兩家，五律專讀杜甫，七律專讀黃庭堅，七絕專讀陸游。以一二家爲主，而他家則參觀互證，庶幾用志不紛。然老境侵尋，亦祇能長吟以自娛，不能抗手以入古矣！」(日記——壬戌三月)

曾公此時不獨好閒適之詩，且喜曠達之友。如云：

「安得一二好友，胸襟曠達，蕭然自得者，與之相處，砭吾之短？」(日記——庚申正月)

又云：

「余身旁須有一胸襟恬淡者，時時伺吾之短，以相箴規，庶不使矜心生於不自覺。」(日記——庚申七月)

至其所以如此，則由胸中猶不免好名好勝之見，欲假外物以矯正之。曾公嘗云：

「讀東坡『但尋牛矢覓歸路』詩，陸放翁『斜陽古柳趙家莊』詩，杜工部『黃四孃東花滿蹊』詩，念古人胸次瀟灑曠遠，毫無渣滓，何其大也！余飽歷世故，而胸中猶不免計較將迎，

何其小也！沈吟玩味久之。」（日記——己未四月）

又云：

「凡做好人，做好官，做名將，俱要好師，好友，好榜樣。」（日記——庚申四月）

其明證也。公深知「胸襟廣大，宜從『平』『淡』二字用功。」（見前）故戊午再出，「無事求可功，求成固必之見。」（見前）而高言深論，亦非所喜。公嘗覆胡宮保一函云：

「侍近惡聞高言深論，但好庸言庸行。」（書札卷十四）

其所以但好庸言庸行，公於批楊萃菴稟中，嘗自言之，其言曰：

「凡道理不可說得太高，太高則近於矯，近於僞。吾與僚友相勉，但求其不晏起，不撒謊，二事雖最淺近，而已大有益于身心矣。」（書札卷十六）

曾公雖喜閒適淡遠之詩，亦好雄奇瑋瑰之文。公覆吳南屏函中，嘗云：「平生好雄奇瑋瑰之文。」（書札卷九）即其例證。考其所以，殆由曾公素性崛強所致。

曾公既好雄奇之境，復喜淡遠之趣，不特于詩文爲然，即于書法，亦復如是。如云：

「看劉文清公清愛堂帖，略得其自然之趣，方悟文人技藝佳境有二：曰雄奇，曰淡遠。作文然，作詩然，作字亦然。若能含雄奇于淡遠之中，尤爲可貴。」（日記——辛酉六月）

曾公居軍，頗好寫字，其日記中亦嘗言及。如云：

「日內頗好寫字，而年老手鈍，毫無長進，故知此事須於三十歲前寫定規模。自三十歲以後，只能下一熟字工夫，熟極則巧妙出焉。筆意間架，梓匠之規矩也；由熟而得妙，則不能與人之巧也。吾於三四十歲時，規矩未定，故不能有所成。」（己未四月）

又云：

「余往年在京，深以學書爲意。苦思力索，幾於困心衡慮；但胸中有字，手下無字。近歲在軍，不甚思索，但每日筆不停揮，除寫字及辦公事外，尙習字一張，不甚間斷。專從間架上用心，而筆意筆力，與之俱進。十年前胸中之字，今竟能達之腕下，可見思與學不可偏廢。」（辛酉二月）

每日習字一張，「專從間架上用心，而筆意筆力，與之俱進。」於此足見學宜有恆。曾公書法之長進，由於有恆，公於日記中亦嘗言及。如云：

「日內作書，常有長進，蓋以每日不間斷之故。」（辛酉十一月）

曾公居軍，不獨每日習字一葉，卽圍棋讀書填日記，亦鮮有間斷。梁任公嘗云：

「曾文正在軍，每日必填日記數條，讀書數葉，圍棋一局。」（見乙丑重編飲冰室文集卷

十三論自治

考其所言，雖不盡然，但就曾公手書日記觀之，大致不甚相遠。

曾公居軍，其日常生活，前已述及。茲爲瞭解曾公當時之日常工作記，更錄日記二則於左：

「近日公事不甚認真，人客頗多，志趣較前散漫。大約吏事、軍事、餉事、文事，每日須以精心果力，獨造幽奧，直湊單微，以求進境。一日無進境，則日日漸退矣！以後每日留心吏事，須從勤見僚屬，多問外事下手；留心軍事，須從教訓將領，屢閱操練下手；留心餉事，須從慎擇卡員，比較人數下手；當心文事，須從恬吟聲調，廣徵古訓下手。每日午前，於吏事軍事加意；午後，於餉事加意；燈後於文事加意。以一縷精心，用於幽微之境，縱不日進，或可免於退乎！」（壬戌八月）

「余少時讀書，見先君子於日入之後，上燈之前，小睡片刻，夜則精神百倍。余近日亦思法之。日入後於竹床小睡，燈後治事，果覺清爽。余於起居飲食，按時按刻，各有常度，一一皆法吾祖吾父之所爲，庶幾不墜家風。」（癸亥四月）

從上，足見曾公當時作息既有定程，飲食亦有常度，其習慣之優良，洵堪欽佩。

曾公自戊午以後，身體不甚強健，精神亦日就衰頹。其日記中有云：

「習字略多，困倦殊甚，眼花而疼，足軟若不能立者，說話若不能高聲者，衰憊之狀，如七十許人。蓋受質本薄，而疾病憂鬱，多年纏綿，既有以撼其外，讀書學道，志亢而力不副，識遠而行不

逮，又有以病其內，故不覺衰困之日逼也。」（己未五月）

又云：

「精神委頓之至，年未五十，而早衰如此，蓋以稟賦不厚，而又百憂摧撼，歷年鬱抑，不無悶損。此後每日須靜坐一次，庶幾等一概於湯世也！」（己未四月）

又云：

「細思近日之所以衰頹，固由年老精力日衰之故，亦由圍棋太多，讀書太久，目光昏澀，精神因之愈困也！嗣後當戒圍棋，即看書亦宜少減，每日靜坐時許，以資調攝。」（癸亥四月）

而覆左宮保函亦云：

「開歲以來，滿擬甲子景運，掃除氛祲，不意蘇浙之逆，萃於江西，秦豫之賊，盛於江北，世變相尋，乃未知所終極！而賤驅孱弱，隕然如八九十人，萬無可肩此鉅任之理。」（書札卷二十四）

惟因自知甚明，攝養得法，故尙能負大投艱，克竟全功。曾公嘗云：

「余自三十時，即不能多說話，至數十句，便氣不接續，神尤困倦。今已三十餘年，故態不改，亦不加甚。故知身體之強弱，千態萬變，未可以一事之偶強，而遽信爲壽徵；一事之偶弱，而遽信爲敗徵也。」（日記一壬戌九月）

其所以能「故態不改，亦不加甚」，卽由調攝得宜之所致。否則稟賦既薄，而又百憂擾其心，萬事勞其形，寧能如是？

曾公對於身體精神，雖注意保養，但仍能存其峴強之氣。咸豐八年四月初九日公嘗致其弟沅浦一函云：

「精神愈用而愈出，不可因身體素弱，過于保惜；智慧愈苦而愈明，不可因境遇偶，遽爾摧沮。」（家書卷六）

卽其明證。惟其如此，故「勉強行道，莊敬日強」，大致如公之所期望焉。

文藝生活

公自治軍以後，雖常習字，所作詩文，均不甚多；其原委具見公覆吳南屏函中。

「國藩自癸丑以來，久荒文字。去歲及今茲，作得十餘首，都不稱意……平生好雄奇瑰瑋之文，近乃平淺，無可驚喜。一則精神耗竭，不克窮探幽險；一則軍中卒卒少閒適之味。詩則八年不作。今歲謹作次韻七律十六首，不中尺度。」（書札卷九）

至公其他函件，于公常時之文藝生活，亦間或言及。除與李竹浯書，與劉霞仙書，前已引述外，公嘗與歐陽小岑函云：

「弟年來在軍，亦未廢學，惟爲文絕少；閒作奏疏書牘，放筆爲之，都不稱意。每念老境侵尋，

百無一就，中夕增歎。」（書札卷七）

與朱伯韓書，又云：

「國藩在軍數年，未敢廢學。惟詩古文蕪廢日久，又以公牘文字所累，手腕浮滑，去古彌遠，用爲內疚！」（書札卷七）

從上，足見曾公當時文藝生活之大概。考諸曾公文集，自癸丑至甲子，其間所存之文，凡三十餘首，約當全文集四分之一，大抵爲傳記墓志序跋之屬。至于詩歌，所作尤少。考諸曾公詩集，自治軍起至克復金陵止，不過二十餘首，僅占全詩集十六分之一。故在此階段中，就曾公文藝創作之數量而言，無論詩文，均甚稀少。

曾公此時所作之文，爲數雖少，然大率皆公生平重要之作。其中如討粵匪檄，敘湘軍興起之情形，歐陽生文集序，述桐城文派之傳授，箴言書院記，敘教育之淵源，王船山遺書序，述政治之原理，均能洞悉本原，獨見其大，爲公生平之傑作。然其最重要者，尤爲公所作之聖哲畫像記。

聖哲畫像記，作于咸豐九年己未正月，時公年四十九，年譜中曾經言及其言曰：

「公作聖哲畫像記，圖畫昔時聖賢先儒三十三人，系之以說明抗希古人之意。略依孔門四科及近世桐城姚氏論學，以義理攷據詞章三者分門依類而圖之。」（年譜卷六）

公子咸豐九年正月二十三日致弟函中，亦嘗鄭重言之。如云：

「吾近寫有手卷一大卷，首篆字五箇，次大楷四十八箇，後小行書二千餘，中間空一節，命紀澤覓此三十二人之遺像，繪之于篆字之後，大楷之前。查武梁祠畫像內，有文周孔孟諸像，外間間有藏本。翁覃溪兩漢金石記會刻之。王蘭泉金石萃編亦刻之。此外如名臣像，亦間有之。紀澤覓得像底，則雙鈎摹于卷內，不必着色也。或嫌此卷太大，則另辦一卷畫像，此卷即先付長沙裝潢，楠木匣藏之。將來求沅弟精鈎刻石。其像有不可盡得者，略刻數像可也。吾生平讀書，百無一成。而于古人爲學之津塗，實已窺見其大，故以此略示端緒。」（家書卷六）

曾公在此階段中，所作之詩文雖不多，所閱讀之詩文殊不少。就古文而言，曾輯經史百家雜鈔及經史百家簡編。前書共二十六卷，後書共二卷。曾公嘗云：

「咸豐十年余選經史百家之文，都爲一集，又擇其尤者四十八首，錄爲簡本。」（經史百家簡編序）

年譜于咸豐十年庚申二月亦云：

「公每日黎明即出巡視營牆，按期閱視操練，雖羽檄交馳，而不廢書史。是月始輯錄經史百家雜鈔，以見古文源流，略師桐城姚氏鼐之意而推廣之。」（年譜卷六）

于是年閏三月，年譜又云：

「二十二日編經史百家古文雜鈔成，又約選四十八篇以爲簡本。」（同上）

公子古文用功既深，故頗自負，並擬終身從事于是。其日記中有云：

「余于古文一道，十分已得六七，而不能竭智畢力於此，匪特世務相擾，時有未閒，亦實志有未專也。此後精力雖衰，官事雖煩，仍當篤志斯文，以卒吾業。」（辛酉正月）

卽其明證。至于詩歌，公子咸豐元年辛亥已輯十八家詩鈔。此階段中，公更精益求精，專讀數家之詩。如云：

「余既鈔選十八家之詩，雖存『他樂不請』之懷，未免『足己自封』之陋，乃近日意思尤爲簡約。五古擬專讀陶潛謝朓兩家，七古擬專讀韓愈蘇軾兩家，五律專讀杜甫，七律專讀黃庭堅，七絕專讀陸游。以一、二家爲主，而他家則參觀互證，庶幾用志不紛。」（日記一壬戌三月）

公之將經史百家雜鈔另編簡本，蓋亦由于趨向簡約，以期專精。其日記中嘗云：

「余所編經史百家雜鈔，編成後有文八百篇上下，未免太多，不足備簡練揣摩之用。宜另鈔小冊，選文五十首鈔之，朝夕諷誦，庶爲守約之道。」（庚申閏三月）

夫博而後能約，不博觀胡能約取？公此時于詩文均遵守約之道，雖熟讀之詩文，爲數不多，當其甄別

政治生活

去取，權衡輕重，所閱覽之詩文，自甚繁賾。故公此階段中所作之詩文雖不多，所閱讀者殊不少。

公在此階段中，雖以軍事爲主，文事爲輔，于政治亦異常注意。當咸豐十年庚申四月以前，公專辦軍務，與地方大吏，尙有主客之分，故欲干預政治，動輒掣肘。自庚申四月，兼署兩江總督，于是事權歸一，毫無掣肘之處。公嘗覆黃萃農侍郎函云：

「侍以地方之任，兼帶湘楚之兵，事權歸一，毫無掣肘之處。」（書札卷十一）

而年譜亦云：

「公治軍八載，轉戰兩湖江皖等省，與地方大吏，分主客之勢。至是兼任疆圉，百務填委。迺以安慶水次爲老營，設立行署，奏派大員總理地方文卷，札委銀錢所軍械所發審所各員，刊發營制營規，訓飭各營將領士卒，刊發居官要語一編，訓飭僚吏，密札司道舉劾屬員，札各營統領，舉劾營官哨弁，均得以密函上達。札飭道府州縣官訪求地方利病，山川險要，留心所屬紳民之才俊，田野之樹畜。現前急應辦理事件，均用書函答覆。出示曉諭江南士民，凡六條：其一，禁官民奢侈之習。謂吳中民俗好善，而遭禍之故，由于繁華。其二，令紳民保舉人才，以兩江之才，平兩江之亂。其三，安插流徙，凡衣冠右族，經生大儒，與殉難死事之家，均令地方官加意存卹，貧乏者給予口食之資。其四，求聞已過，凡己之過失，與軍中各弊端，許據實直告。其五，旌表節義，于行營

設立忠義局，委員采訪，建專祠專坊，以慰忠魂而維風化。其六，禁止辦團，軍興以來，各省團練未聞守城殺賊之功，徒有斂費擾民之害。自後非其地非其人，毋得擅自舉辦。其從前各處練丁支領口糧者，概予裁撤。又出示曉諭軍營兵勇，嚴禁騷擾。三令五申，詞極剴切。接見守令各員，教之以廉靜爲體，以善聽斷爲用，雖軍事倥傯之時，而條理秩然不紊矣。」（年譜卷六）

咸豐十一年八月，公弟國荃克安慶省城，公隨至安慶，安撫皖民。其所設施，年譜中頗有紀載。如云：

「安慶復後，公至省城，招徠士人，修葺敬敷書院。每月按期課試，校閱文藝，其優等者捐廉以獎之，於嘉惠寒士之中，寓識拔才俊之意。皖中人士，莫不感奮。公札司道設立善後局，安撫遺黎，清查保甲，刊發勸誡淺語十六條，分設穀米局，及製造火藥子彈各局，委員司之。又設內軍械所，製造洋槍洋礮，廣儲軍實。委員查核民田，分別荒熟。其已墾者，暫令按畝出錢四百文以助軍餉，謂之抵徵。除日派忠義局委員協同街團紳士，施放錢米，以賑饑民。」（年譜卷七）

又云：

「時皖省印委各務，懸缺以待人，乏員差委。公定以每日接見州縣佐雜三人，與之久談，而訓之以吏治。」（年譜卷八）

當同治二年，皖南諸縣，尙未克復時，其間情形，至爲慘酷，公亦盡然憂之。年譜中云：

「皖南之地，經亂最久，人相食者數月。聞之，愀然自咎。常曰：『亂世而當大任，人生之至不幸也！』」（年譜卷九）

及皖南諸縣次第收復，公乃以救濟民生，繁榮農村爲急務。年譜云：

「皖南經亂，凋殘特甚。收復後，公亟派員散賑貧民，每縣籌銀數千兩，採買耕牛籽種，頒給鄉農，民大感悅，流亡漸復。」（年譜卷九）

公不獨側重治標，繁榮農村經濟；抑且注意治本，提倡文化事業，如同治三年四月在安慶設局刊書，卽其例也。斯事亦見年譜：

「四月初三日，設立書局，定刊書章程。江南浙江，自宋以來，爲文學之邦。士紳家多藏書，其鏤板甚精，經兵燹後，書籍蕩然。公招徠剞劂之工，在安慶設局，以次刊刻經史各種，延請績學之士汪士鐸、莫友芝、劉毓松、張文虎等分任校勘。」（年譜卷九）

至于審判，公亦異常慎重。茲試舉年譜中一條爲例：

「二十八日核定石昌猷案卷。江西道員周汝筠稟許石昌猷袒匪殺良一案，卷宗繁委。公親訊數次，委藩司馬新貽臬司何璟道員勒方琦與奏委之郎中孫尙絨反覆研鞫，至是定案擬

結。」（年譜卷九——同治三年五月）

同治三年六月十六日，公弟國荃克復金陵。「二十四日，公由安慶登舟，由火輪船駛赴下游，泊采石磯。二十五日，抵金陵大營，見諸將領，慰勞之。親訊賊酋李秀成，札委員弁訪求咸豐三年城陷時殉難員紳遺骨。」至于「善後事宜」，「如撫卹災民，修理城垣，駐防滿營」，以及「巡視江南貢院，委員修葺，出示曉諭士民復業，核定金陵房屋章程」，（引語見年譜卷九）公均次第舉行。

當金陵尙未克復之前，因攻圍日久，餉精浩繁，公以力爭江西釐金事，曾與贛撫沈葆楨發生齟齬。及金陵克復後，復因奏稱全股悍賊，盡數殲滅，與左公宗棠意見參差。然就大體而言，譽言多而毀言少。故公覆郭筠仙中丞函云：

「自金陵克復，湖州廣德相繼而下，耳中所聞，無非吉語；紙上所見，無非諛詞。」（書札卷二十四）

于此足見公之事功，當時已登峯造極，蔑以復加，故所在歌功頌德，贊嘆不置。

至爲政之道，公此時亦能確有所見。其詳細情形，當於公之政治思想中述之。茲爲舉一反三計，爰摘錄公之日記數則於左：

「居高位之道，約有三端：一曰不與，謂若於己毫無交涉也；二曰不終，古人所謂日慎一日，而恐其不終，蓋居高履危，而能善其終者鮮矣；三曰不勝，古人所謂懷乎若朽索之馭六馬，慄慄

危懼，若將隕于深淵，蓋惟恐其不勝任也。『鼎折足，覆公餗，其形渥，凶』言不勝其任也。方望溪言『漢文帝之爲君，時時有謙讓若不克居之意，』其有得于不勝之義者乎？孟子謂『周公有不合者，仰而思之，夜以繼日，』其有得於惟恐不終之義者乎？（庚申六月）

「委員之道，以四者爲最要：一曰習勞苦以盡職，一曰崇儉約以養廉，一曰勤學問以廣才，一曰戒傲惰以正俗。紳士之道，以四者爲要：一曰保愚懦以庇鄉，一曰崇廉讓以奉公，一曰禁大言以務實，一曰擴才識以待用。」（辛酉八月）

「治世之道，專以致賢養民爲本；其風氣之正與否，則絲毫皆推本于一己之身與心。一舉一動，一語一默，人皆化之，以成風氣。故爲人上者，專重修身，以下之效之者速而且廣也。」（辛酉十一月）

「一省風氣，依乎督司撫道及首府數人；此外官紳，皆隨風俗爲轉移者也。」（同上）

「爲督撫之道，卽與師道無異。其訓飭屬員殷殷之意，卽『與人爲善』之意，孔子所謂『人不倦』也。其廣諮忠益，以身作則，卽『取人爲善』之意，孔子所謂『爲之不厭』也。」（壬戌三月）

「爲政之道，得人治事，二者並重。得人不外四事：曰廣收，慎用，勤教，嚴繩；治事不外四端：曰

經分，綸合，詳思，約守。操斯八術以往，其無所失矣！」（壬戌四月）

從上，吾人足見曾公在此階段中爲政之原則及其政治實施之情形。公在此階段中，參預政治，爲時僅四五載，其治績頗有可觀，其爲政之原則，亦能鞭辟近裏，坐言起行。惟其于爲政之原則，確有所見，且能施諸事實，此殆其所以對人對事，咸得其宜，易風移俗，均合于道，而治績竟能斐然可觀歟？

經濟生活

公之日常生活，在此階段中，不外處理軍事、民事、文事、餉事。前三者已大致述及，茲請言公之經濟生活。

公在此階段中，最感困難者，莫過於籌餉一項。當公初治軍時，嘗與省城司道書云：

「弟所慮者，不在外援之太少，而在糧餉之難繼，不慮新勇之不集，而在烏合之易潰。」（書札卷三）

札卷三

而與李次青函，復云：

「僕在此調兵籌餉，艱難委曲，有非筆墨所能罄者。」（書札卷六）

其籌餉情形之困難，不啻目睹。考其所以如此，蓋初治軍時，餉糈之來源，不外部撥鄰濟民捐三者，而「部撥鄰濟民捐三者，俱無可恃，雖有能者，且將閣筆」也。（引語見公覆嚴仙舫函中——書札卷

四）

關於公籌餉之情形，王闓運湘軍志言之頗詳。如云：

「洪寇之興，始由部籌餉撥軍者六百餘萬。其後困竭，則以空文指撥，久之空無所指。諸將帥亦知其無益，乃各自爲計。其計有二：捐輸釐金是也。二者皆起于戰國秦漢之時，而捐輸爲最拙，又流弊滋大，害于風俗。」（見湘軍志籌餉篇）

至捐輸何以不易進行，王氏亦嘗言及，如云：

「捐輸之所行，必避富貴權勢之家。曾國藩初治湘軍，慨然欲抑豪強，摧并兼，令故總督陶澍家倡輸萬金，以率先鄉人。澍子懇于巡撫，籍其田產文券，送藩司，官士大譁，遂以得免。」（同上）

其明證也。惟其如此，故行之不久，清廷遂明令罷之。然捐輸雖不易推行，亦有裨于軍需。故王氏又云：

「故凡捐輸，徒以虐良善，肥不肖，行之愈久愈不效，乃通計天下，歲得不過二十萬。朝廷毅然知其害政，於是遂罷。然自咸豐元年以來，盛衰相參，所輸銀亦以千萬數。（同上）

曾公初治軍時，其餉精幾以捐輸爲大宗，嗣後始徵收釐金。公嘗於咸豐五年十一月初四日致弟一函，具言其事。其言曰：

「黃莘農先生今年爲我軍辦理捐輸，已解銀六十餘萬，未收者尚有二十餘萬。水陸兵勇，

自入江西境內，已用口糧百餘萬，此項捐款，實爲大宗。目下捐款將次用畢，幸翁又接辦鹽務。鹽務之可以籌餉者，有二端：一則四月間奏請浙鹽三萬引，現在陸續運行，大約除成本外，可獲淨利十萬兩；一則於江西饒州吳城萬安新城四處設卡，私鹽過境，酌抽課稅，大約每月可得銀萬餘兩。若此兩舉刻期辦齊，則明年軍餉，竟可無慮。（家書卷五）

因「楚軍在江西境內，每月需餉六萬有奇，而入款約有三端：一曰撥用漕折，二曰督辦捐輸，三曰借運浙鹽。」適值「賊匪大勢全注江西，漕折難以催徵，捐輸不能措辦，鹽引無處銷售，來源俱竭，有坐困之勢。」於是楚軍餉精，除鄰濟外，幾賴釐金以資維持。（引語見年譜卷四）

關於釐金之起源，曾公徵收釐金之情形，以及釐金之有益于軍需，王闔運之湘軍志中均曾言及。如云：

「刑部侍郎雷以誠，治軍揚州，用錢江謀，奏推商稅關稅正則，本千而取三十，推之塵肆，則入千而取十，謂之釐金，言金取一釐也。釐金雖始於揚州，然無所得。曾國藩克武昌，下九江，乃令胡大任何玉榮孫謀于漢口行之。姦民訴之總督，下檄名捕大任者。大任者，禮部主事，故國藩亦移咨楊需爭之。需不得已，委過藩司，未幾，武昌漢口復陷，而湖南釐局興矣。郭嵩燾尤喜言釐金，始倡用士人，使其弟佐總局，而府縣釐局，皆舉貢生童，商民便之。院司雖或委員，總成列銜而已。」

其後羣官稍資以給食。」（見湘軍志籌餉篇）

又云：

「湘軍起貧苦，困飢餓，轉戰五千里，餉皆自釐金給之。雖復頻奏徵餉四川廣東，率爲其督撫所持，所望十不償一二；獨劉蓉蔣益澧本起蜀桂監司，得總督協濟。」（同上）

當釐金初行之時，困阻甚多。及曾公官江督，議增湖南釐稅十分之三，以供軍餉，亦幾經挫折，始獲進行。此事亦見于王氏湘軍志。其言曰：

「方釐金之興也，雖津邏河索，固不敢問達官朝使舟，然諸貴官家人姻戚僕從，多被稽留，不能公漏私言事者，輒以病商害民爲詞，交章請罷征。曾國藩初授江督，軍餉無出，黃冕始建議增湖南釐稅十之三，號爲東餉，專供曾軍，議初上，駱秉章援蜀去，文格代爲巡撫，雅不善曾，胡國藩恐力不足令之，手書冕牘後曰：徒結怨于新撫，事定不行。而黃冕裕麟等業建議，卽不待報，設局增稅。曾文格翟誥相繼罷免，毛鴻賓爲巡撫，惲世臨繼之，皆新進，倚國藩自重，而冕等所用推稅者亦堅悍無所顧畏，或姦人聚衆毀局毆主者，輒以礮船及營兵往助復設之，收令爭佐捕治，商賈納稅恐後，竟以濟師。」（同上）

同治二年，曾公爲爭釐金以充軍餉，曾與沈公葆楨發生齟齬；明年，克江寧，以大功告成，乃首疏

奏免湖南東餉。此事王氏嘗有簡括之敘述。如云：

「同治二年，國藩徵餉江西，九江關道蔡錦青分稅課以應，乃報巡撫沈楨葆大怒，謾詞詆錦青，國藩不能堪，二人騰章相詆，俱自劾求罷。朝廷爲發上海稅銀三十萬供曾軍以和解之。明年克江寧，首疏奏免湖南東餉，諸釐局亦頻奉詔裁減。」（同上）

除釐金而外，尚有一項足裕軍餉者，卽漕折銀兩是也。此事原委，湘軍志言之頗詳。其言曰：

「咸豐七年，駱秉章用左宗棠議，首減湘潭浮折漕糧，定軍需公費。先私取十五者，率改爲公取一。藩司以下大謹。時湖南阻亂，事專于巡撫，秉章決行之，遂通改漕章，歲增銀二十餘萬，民乃得減賦數百萬。武昌旣復，林翼復效行之。及曾國藩在江西，亦效行之。湖北江西賦倍蕪湖南，故增銀亦多，然民未甚得其惠。」（同上）

當公任兩江時，奏撥江西漕折銀兩，以供徽甯防軍之餉，後亦爲沈公葆楨所奏留，此事則見于公之
年譜。如云：

「公之初任兩江也，奏撥江西漕折銀兩，以供徽甯防軍之餉。至是沈公葆楨奏留供江西本省防軍，經戶部議准。公旣失此鉅款，于是籌餉之請，詞氣迫切，而請簡大臣，以分責任之疏，已

三上矣。」（年譜卷九）

至爭江西釐金事，年譜中亦有所敘述，足與王氏之說相對照。如云：

「江西賊勢日衆，沈公葆楨奏請截留江西釐金，專充本省之餉。戶部議准。公接戶部咨文，深憂之。」（年譜卷九）

又云：

「公既上江西牙釐一疏，詞氣抗厲，於是沈公葆楨亦奏請開缺，詔慰留之。戶部議以江西牙釐之半，撥歸金陵皖南大營，以其半留供本省之餉。公以是時金陵未克，江西流寇復盛，需餉甚鉅，既恐餉匱以至軍事決裂，又以握兵符掌利權爲時所忌，遂有功遂身退之志矣。」（同上）

從上，吾人足見曾公籌餉之大概情形。至曾公之私人經濟生活，當公初治軍時，嘗以「不愛錢，不惜死」二語自誓，及位列將相，亦能廉節自持，不負初衷。奚以知其然也？當曾公初治軍時，劉蓉、龔仙曾致公一函，其中有云：

「頌執事之賢者，曰：其廉可師；明執事之志者，曰：以身殉國。雖執事之自許也亦然，曰：『不愛錢，不惜死。』壯哉言乎！」（養晦堂文集卷五）

而同治元年五月二十七日公諭其子紀鴻一書，復云：

「吾忝爲將相，而所有衣服，不值三百金。願爾等常守儉樸之風，亦惜福之道也。」（家訓）

卷上

其間蛛絲馬迹，約略可尋。咸豐八年五月初五日公致弟一函，則剴切言之。其言曰：

「余在外未付銀至家，實因初出之時，默立此誓。又於發州縣信中，以『不要錢，不怕死』六字自明，不欲自欺其志；而今老父在家，受盡窘迫，百計經營，至今以為深痛！」（家書卷六）

從上，足見曾公居軍，其一己之享受，至為菲薄，洵能公爾忘私，國爾忘家，較之營私舞弊，病國害民，惟知貪圖一身一家之安逸者，殆不可以道里計！

此期生活
之特點

總觀上述各項，吾人于曾公此期生活之情形，當能知其梗概。茲為了解曾公此期生活之特點，更作概括之敘述：

一、自軍事方面言之：曾公于用兵行軍，原非素諳，徒以時局糜爛，桑梓垂危，乃激于義憤，墨經從戎；其治軍之動機，至為純正。初次治軍，廣收人才，博採衆議，凜然以廉節自矢，毅然以討賊自任。雖因事權不一，賞罰難施，以致機會屢失，時有挫敗；然當軍事危急之際，恆能處以鎮靜，持以堅忍，不張皇，不畏葷，且甯犧牲一己之安全，以顧全大局，其器識有足多者。戊午再出，統籌全局，建三路進兵之策，樹穩紮穩打之計，復以兼署兩江，節制四省，浙事蘇事，付託得人，事權既一，指揮如意，於是節節勝利，克竟全功。其治軍之歷程，亦堪稱述。論者謂洪楊失敗之原因：「一由于太平諸將，皆起自田間，同心

齊力，縱橫莫當，厥後楊韋石、三王猜忌屠戮，迭起內訌，而廣封駿豎，至數十王之多，權分而勢益渙；二由于其初長江千里之地，兵食饒足，轉輸利便，厥後湖北江西，次第被奪于清軍，枵腹荷戈，士有饑色，從事剽掠，愈失人心；三由于始以發揚耶教精神，以博愛爲目的，冀與歐洲各國一氣，繼乃屠戮過當，慘無人道，西人惡之，致英法兵反爲敵用；太平軍既具此三端之敗徵，加以曾國藩之起也，初以客兵轉戰江皖等省，呼應不靈，迨咸豐之末，任兩江總督，事權既一，志始得伸；又以江塔羅李諸將相繼淪歿，苦少將材，乃力薦李鴻章任蘇事，左宗棠任浙事；曾國藩又以介弟綰兵符，而已得以專精壹志，發縱指揮，行軍以糧餉爲根本，籌餉以兩湖江西廣東爲要區，胡林翼撫湖北，沈葆楨撫江西，業有專款，濟國藩師，而清廷更派與國藩同年之晏端書謀餉粵東，相助爲理，故雖始困於祁門，旋即聞克復安慶，由是沿江各地，所至悉破，曾國藩基兵遂合南京之圍；又令左宗棠自衢州謀浙，李鴻章提淮軍，用英將戈登（Gordon）美將華爾（Ward）白齊文（Burgevin）等自上海攻蘇常，規復東南，分道並舉，太平將陳玉成既被擒皖北，石達開復遠颺於川南，而太平天國之大局去矣。（見鄭鶴聲先生中國近世史）覈其所言，誠爲平允。故曾公之克奏膚功，固由時勢使然；而曾公運籌帷幄，知人善任，亦至有關係。

二、自政治方面言之：庚申以前，公於政治，尙未干預；庚申以後，兼署兩江，對於政治，頗有設施；如

矯正風俗，訓導僚屬，招徠士人，安插流徙，繁榮農村，提倡文化，清查保甲，慎審案件等，咸以肅清官常，救濟民生爲前提，其最著者也。卒之民大感悅，百務俱理。考其所以如此，固由於艱難險阻，公已備嘗地方利弊，公已素悉，要亦由於公「以克己爲體，以進賢爲用」，且於「得人治事，二者並重」，遂致「一舉一動，一語一默，人皆化之，以成風氣。」仲尼有言：「爲政以德，譬如北辰，而衆星拱之。」公亦云：「風俗之厚薄，奚自乎？自乎一二人之心之所嚮而已。」以公之行事證之，益信其然。

三、自經濟方面言之：公於籌餉，煞費心血，如部撥，如鄰濟，如民捐，如徵釐，殆無一不幾經困阻，始克有濟，甚且因之而招謗于官，結怨於民，考其所以，無非行軍以糧餉爲根本，深「恐餉匱以至軍事決裂」，不然，公會「以『不要錢，不怕死』六字自明」，並立誓不付銀回家，胡爲不辭勞怨，一至于然？則公于餉事，岌岌若不可終日者，非私也，公也；非欲腹民膏脂，置民衆痛苦於不顧也，殆欲士飽馬肥，大難速平，早登人民于衽席也。觀其既克江甯，卽首疏奏免湖南東餉，而位列將相，「所有衣服，不值三百金」，益可知矣。

四、自文藝方面言之：公因軍務倥傯，所作詩文，均甚稀少，然一有閒暇，不廢吟誦，經史百家雜鈔，都八百餘篇，既在軍中編竣，而公生平重要之作，亦多在軍中完成，然則公之文藝生活，在此階段中，固已有相當之成效，不能一筆抹殺也。當公初治軍時，劉霞仙曾致公一函，其中有云：「稱執事之能

者，曰文祖韓愈也，詩法黃庭堅也，奏疏所陳，歐陽修蘇軾之倫；志量所蓄，陸贄范仲淹之亞也。數者誠足以暴于天下矣。道喪而文敝，得一二賢者起而振之，豈曰小補？然此特士君子不得志於時，而有待于後者之所爲耳。既已達而在上矣，則當行道於天下，以宏濟艱難爲心，而尙思以區區之詞翰自見，不亦左歟？託文采以庇身，而政綱不問，藉詩酒以娛日，而吏事不修，陋習相承，已非一日。君子推原禍殃所自始，將唾棄之不暇，忍復蹈覆軌而爲之駕哉？大疏所陳，動關至計，是固有言人所不能言、不敢言者。然言之而未見其效，遂足以塞大臣之責乎？國是未見其益，而聞望因以日隆，度賢者之心，不能不以是歉然于懷也。若夫陸范之志量則遠矣，二子者，遇已隆而志則未伸，學已正而道或未盡，然匡主濟時之略，先憂後樂之懷，實足以信當時，名後世。執事雅量及此，庶能任天下之重者，亦望陳古訓以自鑒，而不矜於氣，規大道以自廣，而務宏其度，集思廣益，庶幾近之。若規永叔子瞻之節概以自多，采退之魯直之詞華以自豪，此承平無事之世，所爲優遊以養大臣之望者，而非今時之所急需，以無救于治亂之數也。」（養晦堂文集卷五）而公覆李次青函亦云：「吾屬均屬有志之士，亦忍辱耐苦之士，所差者咬文嚼字，習氣未除，一心想學戰，一心想讀書，所謂『梧鼠五技而窮』也。僕今痛改此弊，兩月以來，不開卷矣。」（書札卷十二）故公自「癸丑以來，久荒文字，」殆勢所必然，而卒能有所成就，固由經驗閱歷，大異昔時，亦以「咬文嚼字，習氣未除」之故也。

五、自進修方面言之：無論德行學識，公于此階段中，均有長足之進展。蓋公居軍中，除事至危急，寢饋俱廢外，一有閒暇，即親書史，而又能從事『厚』『實』『自正其心，以維風俗；』其德業之長進，大有「日新又新」之概。至其所以如此，其關鍵所在，厥爲篤信孟子「取人爲善，與人爲善」二語而力行之，蓋惟其如是，「人有善則取以益我，我有善則與以益人，連環相生，故善端無窮，彼此挹注，故善源不竭，」斯所以止于至善，「庶幾可爲完人」也。

六、自僚友方面言之：公「知人之鑒，爲世所宗，而幕府賓僚，尤極一時之盛，」故僅就薛氏所敘，已達八十餘人。考其所以，固由公「致力延攬，廣包兼容，持之有恆，而御之有本，」一要亦由于公「有駕乎天下之才之識之量，然後能用天下才，任天下事。」吾人試觀薛氏所謂：「惟公遭值世變，一以賢才爲夷轄定傾之具，其取之也，如大匠之門，自文梓榱桷以至竹頭木屑之屬無不儲；其成之也，始之以規矩繩墨，繼之以斧斤錐鑿，終之以磋磨文飾，其用之也，則楹棟榱桷，椳闔居楔，位置悉中度程，人人各如其意去，」則知公「所以能迴乾軸而變風氣，」其來有自。至不出公之幕府，而與公同時治軍，休戚相關者，亦復大有人在。考其生平，大抵「人人講求將略，講求品行，並講求學術，」其所受曾公之影響與其所以影響曾公者，當亦不少。曾公于孟子一書，獨于「取人爲善，與人爲善」二語拳拳服膺，殆亦有所感而爲是言歟？

七、自行蹤方面言之：此階段中，公之足跡，雖未出長江流域，然因軍事關係，變幻無常，公于各地之山川阨塞，民情利病，均能隨時注意，甚且「逐日記注，以爲日課。」則公于沿江各省之情形，其熟諳之程度，自異于前。

八、自意志方面言之：公自治軍以後，箸述之志少衰，蓋志在討賊，無暇兼顧也。戊午再出，雖因「意存趨時，」「風力日弱，」但經友人規諫，卽一返本真，「不妄悅人，」其改過之勇，有足多者。

九、自情感方面言之：公在此階段中，「憂喜情懷，錯見互出，」當金陵尙未克復之前，公固「可喜之端無幾，而可憂慮者，千緒環生，不知所屆，」當金陵已克，大功告成，公亦於「欣喜之餘，翻增焦灼。」故總觀公此階段中之情懷，憂多於喜。古詩云：「沈憂令人老。」公「年未五十，」而「衰憊之狀，如七十許人。」溯其淵源，蓋由于此。

十、自嗜好方面言之：公因治軍少暇，心緒不佳，旣好閒適之詩，復喜曠達之友，揆諸事理，恬不足怪。獨其于文則嗜好雄奇，於言則惡聞高深，似不無矛盾之處。意者文章在垂諸久遠，言論須見于事實，遂致公之愛好，頗異其趣歟？抑愛好雄奇之文，由于素性，惡聞高深之論，得諸閱歷耶？是亦大可玩味之一問題也。

十一、自習慣方面言之：公旣「以吏事軍事餉事文事分條分時，以次清理，定爲日課，」而「一起

居飲食，「亦復」按時按刻，各有常度，「其所過之日常生活，純爲有規律之生活，既能合理化，以增進工作之效率；復能科學化，以保養身心之健全，故就其習慣而言，殊足爲吾人之楷模。

十二、自心身方面言之：公自三十時，體氣卽不甚佳，而在此階段中，經無限艱辛，歷幾許憂患，仍能「故態不改，亦不加甚，」倘非保養得法，曷克臻此？雖然，公之身體，亦少衰矣。觀其所謂：「寫字略多，困倦殊甚，眼花而疼，足輒若不能立者，說話若不能高聲者，衰憊之狀，如七十許人，」從可知矣。惟公之身體雖不強健，其精神仍異常旺盛。公嘗謂：「精神愈用而愈出，不可因身體素弱，過于保惜；智慧愈苦而愈明，不可因境遇偶拂，遽爾摧沮。」其自強不息之精神，百折不撓之氣概，躍然紙上；倘非奮發有爲，甯能若是？梁任公謂公「一生得力，在立志自拔于流俗，而困而知，而勉而行，歷百千艱阻而不挫屈，不求近效，銖積寸累，受之以虛，將之以勤，植之以剛，貞之以恆，帥之以誠，勇猛精進，堅苦卓絕，如斯而已，如斯而已。」（見曾文正公嘉言鈔序）可謂得其本矣！

至曾公此期生活之中心，吾以爲厥爲『事功』二字。戊午再出，公嘗自謂：「僕此次在外，無事求可功，求成固必之見。」然則自癸丑以至戊午，公常存事求可功，求成固必之見，固無可諱言矣。自戊午再出，以至克復金陵，公果無事求可功，求成固必之見耶？就余觀之，亦未必然。何則？公于軍事，則建三路進兵之策；公于吏事，則「得人治事，二者並重；」公于餉事，則惟「恐餉匱以至軍事決裂，」

公于文事，則雜鈔已成，更編簡本，以「備簡練揣摩之用」；其終極目的，不外事求可功，求成而已矣。豈有他哉？豈有他哉！至於進德修業，孜孜終日；知人善任，惟力是視；意志則百折不回，情懷則憂喜互見，言論則惡聞高深，生活則合于規律，以及保養身體，奮發精神，殆無一不與「事功」有密切之關係。然則謂「事功」爲曾公此期生活之中心，甯非至當？惟其各方面之生活，均以「事功」爲最後鵠的，如海之朝宗，不約而同；故再接再厲，卒底于成，亦如水之赴壑，勢所必至。易曰：「君子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其德。」傳曰：「前事不忘，後事之師。」吾人細閱曾公此期之生活，如欲對於事功，有所建樹，當能知所趨向矣。

七 晚年生活

曾公自同治三年平定洪楊後，不久卽有勦擒之舉。嗣因勦擒無功，一爲直督，兩爲江督。至同治十一年二月，遂薨於金陵任所。故公之晚年生活，初爲軍營生活，其次卽爲政治生活。

軍營生活

茲先述公之軍營生活。公此次治軍之任務，厥爲圍勦擒匪。其間經過之情形，長洲朱孔彰氏言之頗詳，其言曰：

「擒匪者，始於山東游民相聚，其後河南之光固，安徽之潁毫，江淮之淮徐，羣盜剽竊，脅從愈衆，有馬數萬，蹂躪數千里。擒首四人，曰張總、恚任、柱牛、洪賴、文光，皆善戰。勝保、袁甲三不能禦，僧王移師攻討，亦不能大創之。四年四月，公聞王輕騎追賊，步兵弗能從，曰：『兵法忌之，必蹶上將軍。』將密陳于上，止之，而王已敗沒曹州。上聞，立召公引兵赴山東，直東、豫三省綠營，各營地方文武，節制如僧王。公覆陳：『目下情形，萬難迅速。一，楚勇裁撤殆盡，僅存三千，調劉銘傳及劉松山各軍，尙不敷勦辦，當另募徐州勇，期以數月訓練成軍；二，直隸另籌防兵，分守河岸，不宜令

河南之兵，兼顧河北。如以徐州爲老營，則山東祇宜辦兗沂曹濟四郡，河南祇能辦歸陳兩郡，山東祇能辦徐淮海三郡，安徽祇能辦廬鳳潁泗四郡，此十三府州者，責之督辦，其餘責成本省督撫，則汛地各有專屬，軍務漸有歸宿。」

「又奏定：『扼要駐軍，不事馳逐；軍餉器械，由水轉運；以江南爲根本，以清江浦爲樞紐。湖潁而上者，達于臨淮；溯運河而上者，達于徐州濟甯。安徽以臨淮爲老營，河南以周家口爲老營，江蘇以徐州爲老營，山東以濟甯爲老營；各駐重兵，多儲器械，一處有急，三處往援，徐圖功效。』」

又言：『賊已成流寇，若賊流而官兵與之俱流，則節節尾追，着着落後。臣議以有定之兵，制無定之寇，專事近勦，不事尾追。』公督師年餘，賊突馳如故，將士皆曰：『不苦戰而苦奔走。』

「公乃起張秋抵清江築長牆，憑運河築之，未成而賊竄襄鄧間。公移而西，更修沙河賈魯河，開濠置守，分池甫定，賊衝河南，汛地復東。」

「時議咎公迂闊，公在軍久，益慎用兵。初主駐兵四鎮之議，次設扼守運河之策，皆得其要。在臨淮搜除蒙亳匪黨，以絕其根株；在徐州辦結湖團巨案，以杜其勾引；大小數十戰，力遏凶鋒，捻勢實因此而衰。」

「是時言論數劾公，公亦以河防無成，奏請李文忠以江督出駐徐州，與魯撫會辦東路；國

荃以鄂撫出駐襄陽，與豫撫會勦西路，自駐周家口策應。或又劾公驕妄，公憂譏畏譏，乃請病假數月，繼請開缺，以散員留營效力，另簡大臣接辦軍務；又奏勦捻無功，請將封爵暫行註銷，以明自貶之義，上皆不許。

「五年冬，奉旨回兩江總督本任，李文忠代督軍。時牛洪死，張總愚入秦，賴文光入鄂，捻分東西，自是不復合。六年六月，公補授大學士，仍治兩江。任柱，賴文光再入河南，竄山東，渡運河，擾登萊青。李文忠建議，集四省兵力，會堵運河；英瀚請合兵守膠萊河，困賊海隅；皆主公防河初議。賊復引而西，越淮河入海州，官軍陣斬任柱，再破之，壽先得爾河。文光走死揚州，東，捻平。詔加公雲騎尉世職。張總愚後爲劉松山所敗，乘水渡河，竄山西，入直隸，犯保定，天津河間，京師戒嚴。劉松山繞出賊前，破之以獻。丁文誠、公葆楨入援，駐固安；左文襄駐天津，李文忠駐大名，英瀚、李鶴年防河南北岸；賊繞運河，竄東昌、武定，文忠移師德州。時河水漲，官軍扼河困之。公命黃翼升歐陽利見領水師協勦，合諸軍，大破捻于荏平，張總愚赴水死，西，捻平。凡防河之策，皆公本謀也。」

(中興將帥別傳)

考朱氏所言，大抵本諸曾公奏疏及年譜，且能扼要敘述，曾公平之情狀，於斯可見其梗概，茲更錄年譜數則於後，以資參證。年譜卷十一嘗云：

「公辦理擒匪一載有餘，初立駐兵四鎮之議，次設扼守兩河之策，皆未久而改變。其在臨淮，搜擒蒙亳匪徒，以絕擒之根株；在徐州辦結湖團巨案，以除擒之勾引；劉銘傳劉松山潘鼎新三軍，大小數十戰，賊衆縱橫颯忽之勢，實因以少衰。」

此黎氏對於曾公勦擒之考語也。駐兵四鎮之議，扼守兩河之策，其詳細情形，前已述及。至公在臨淮搜擒蒙亳匪徒之情形，則見於年譜，如云：

「初十日出示曉諭亳州蒙城宿州永城四屬民圩，分別良莠，擒送擒匪赴軍營者，重賞；并委員會同州縣嚴擊匪徒，就地懲辦。」（年譜卷十——同治四年乙丑六月）

公在臨淮，不獨注重治標，搜擒擒匪；而且注意治本，申明軍紀。蓋「公舟抵臨淮關駐營，」曾「批總兵陳國瑞稟牘，凡二千餘言，稱其所能，而歷數其過失，申明禁約，凡三條：一曰不擾民，二曰不私鬪，三曰不梗令，詞旨嚴切，」甚足見公關懷民瘼，留意軍紀之意也。（引語見年譜卷十）

公在軍中，關懷民瘼，留意軍紀，不獨在臨淮爲然，即在淮臨，亦復如是。蓋公「自抵淮臨，察看皖豫等省行軍，每以柴草細故，兵民成仇，」曾「令各營發價購買，不得妄取絲毫。」嗣因鮑超所部，頗有騷擾之名，「復」籌定有着之款，於襄陽設糧台，委員支應，俾得專精辦賊；且申明紀律，秋毫無犯，「以期「軍民一氣，一以保全鮑超之令名；一以拊循河南之赤子。」（引語見年譜卷十一）

至湖團一案，年譜中亦有較詳之敘述，如云：

「徐州銅山沛縣之境，有微山湖，涸出地一區。咸豐四五年間，山東曹州之民，因河水泛溢，避水南徙，佔居其地。其後來者益多，至數萬人，佔田浸廣。地方官因爲按畝徵稅充餉，號曰湖團。與沛縣居民，屢有爭訟械鬥之案。捻匪東竄之時，與湖團相勾引，沛民詣公行轅控訴。公批飭嚴拏通捻之團民，訊明懲治，委員赴山東，察看團民原籍之地，設法資遣回籍。」（年譜卷十）

又云：

「是月公批結沛縣湖團各案，將安分之唐團趙團等六團，留住徐州；通捻之王團刁團等，勒限撤歸本籍，出示曉諭土客各民安業。」（年譜卷十一）同治四年十二月）

而於同治五年丙寅，復云：

「二月初八日馳奏結湖團歷年訟案，剖別是非，平情論斷，不分土民客民，但分孰良孰莠。王團刁團，業已全數徙去，安靜回籍。酌定善後事宜，飭地方官次第經理：一曰酌給錢文，以卹已逐之團；二曰設立官長，以安留住之團；三曰撥還田畝，以平土民之心，并請將罵賊殉難之團紳唐守忠唐錫彤唐振海三名，優卹建坊，以爲草莽效忠者勸。」（年譜卷十一）

曾公勦捻雖無功，然捻匪之平定，卒由于公防河之策，此事王定安湘軍記中嘗言之。其言曰：

「三代時中夏無騎兵，行軍皆以車戰。至戰國始知用騎，其風蓋昉自北漠。當時諸侯王封域千里，纔敵近世一行省，輒稱鐵騎數十萬，縱橫馳突，或數日卽至人國都。于是三晉、燕齊、築長城自衛。其見于短長策者可考也。秦并天下，中國無盜警，乃築萬里長城限胡騎。由其中言之，牆塹之足以拒馬，由來久矣。自捻之盛，悍騎何啻五六萬？僧王率蒙古精騎追之，常落其後。曾公國藩奉命北征，初亦苦無馬，屢使使出口購之，馬之至者無多，而寇日以盛。始變計築長城，守運河暨沙魯諸河。聞者皆笑其迂。其後李公鴻章踵而行之，更守膠萊北運河及馬頰，徒駭遂藏厥功。夫築牆千里，合數省兵力守之，寇至或不能保，亦計之至拙者也。然天下之至巧，非至拙者不能勝。堅守其拙，而巧者靡矣。」（平捻篇）

故總觀勦捻之經過，雖無赫赫之功，其深謀遠慮，有足多者。考其所以初嘗挫敗，終藏厥功，蓋初則數省合圍，兵力配置，容有不均，易爲敵人各個擊破；其後捻黨既分爲東西，而河防復臻于鞏固，以有定之兵，制無定之寇，自不難聚而殲之也。向使不用防河之策，「賊流而官兵與之俱流，則節節尾追，着落後，」捻匪甯有平定之日？王定安氏謂：「天下之至巧，非至拙者不能勝，」諒哉其言之！

曾公自同治四年五月奉諭勦捻，翌年九月卽奏請另簡大員接辦軍務，自以散員留營效力，不主調度。同治六年正月公接受兩江總督關防，三月，復抵金陵。翌年七月，公復奉諭調補直隸總督。嗣

因天津教案，辦理稍柔，津民大怨。於同治九年十月復回任江督。故公此期之政治生活，有足言者。

關於公此期之政治生活，敘述較有條理，且極簡括者，仍推朱孔彰氏。其言曰：

「是年（同治六年），公授武英殿大學士，秋闈補直隸總督。公奏：『直隸最要之政，在練兵飭吏，次則河工。請練萬人，使成勁旅，則畿輔不患空虛；民間疾苦，由於積獄太多，差徭太重，官吏虐民，當盡法懲之；永定滹沱二河爲民患，宜大加疏濬。』皆與辦如言，期年百廢俱舉。無何，天津民焚法教堂，殺傷教民數十人，天津大擾，公在病假中，奉命查辦。以粵捻初平，宜堅保和局，不宜與洋人構衅，於是辦理稍柔。津民大怨。然府議縣抵之說，究賴公力拒之。崇厚懼事決裂，奏公病勢甚重，請另簡重臣來津。時文忠方督軍入陝西，急召命馳赴天津會辦。會江督缺出，仍以公調補，而文忠爲直隸總督。踰月，事定，公與人書云：『內疚神明，外慙清議，深自引咎而已。』」

「時目病，疏辭兩江。詔曰：『兩江該大臣舊治，其勿辭；第坐鎮其間，諸事自能就理。』公三至江南，百姓聞公來，扶老攜幼，焚香以迎。公之治江南也，尙儒，喜引經決事。後頗採黃老術，以清靜化民。居官有常度，多謀能斷，應事若流水然。幕府左右輒識之，從容而已。素廉，俸入悉以養士。軍所經用，無慮千萬，家無改觀者。用人持重，其汎愛樂士，天性也。諸將羣吏，皆子弟畜之，得類之和；尤知人善任，使所成就，薦拔人才，不可勝數，而李左相繼極用，遂匡國家。以故出入將相，訖二

十年，爲盟主，海內壓服。同治十一年二月四日薨，春秋六十有二，江南士民巷哭，江甯將軍以聞，穆宗皇帝震悼，輟朝三日，追贈太傅，賞銀三千兩治喪，賜祭一壇，諡曰文正，入祀京師昭忠賢良祠，各省建立專祠，勳績宣付史館。

「和議初成，公陰有爭雄海上之志，設立軍械所于安慶，仿造輪船。踰年，成小輪一號，試之江，可用，乃使同知容闈往美利堅採辦機器洋鐵。時李鴻章亦自購機器，設局上海，用西法製造槍礮。中國機器之興，歲益增盛，自此始。後公益派選聰穎子弟，前赴泰西各國肄習技藝，期十五年還，仍以容闈往。——其遠略如此。

「公學究天人，於書無所不讀；治軍行政，務求蹈實。或籌議稍迂，成功轉奇；發端至難，取效甚速。凡規畫天下事，無不效者，故當時咸稱聖相，文章奏議尤美，有集百餘卷行世。」（中興將帥別傳）

從上，吾人於曾公此期之政治生活，當能得其梗概。五年冬，公重回江南，曾於翌年九月奏稱製造輪船爲救時要策，此事不見于年譜而見於清史列傳。如云：

「十一月回任，六年六月授大學士，仍留兩江總督任，七月授體仁閣大學士，九月奏稱製造輪船爲救時要策，請將江海關洋稅酌留二成，一成爲專造輪船之用，一成酌濟淮軍及添兵

等事從之。」（清史列傳卷四十五）

公任直督，最大之政，在於練兵飭吏，次則河工。朱氏於此，僅言其概要，其詳細情形，具見清史列傳及公之年譜中。如清訟事宜，公之年譜於同治八年三月中嘗云：

「直隸臬司張樹聲調山西臬司，新授臬司史念祖，詔公察看。十六日摺奏直隸訟案最多，積壓未辦，臬司張樹聲情形較熟，清釐頗有端緒，請暫留本任。并鈔呈清訟事宜十條。（年譜卷十一）

而清史列傳亦云：

「三月奏直隸刑案積多，與臬司張樹聲力籌清釐，甫有端緒，張樹聲見調任山西，請暫留一年，以清積案。諭曰：『曾國藩到任後，辦事認真，於吏治民風，實心整頓，力挽敝習，著如所請，俾收指臂之助。』」

至整飭吏治，年譜中嘗言及：「摺奏舉劾屬員，以飭吏治。」而清史列傳亦云：「先後二次查明屬員優劣，開單具奏，得旨分別嘉勉降革。」

練兵一事，清史列傳敘述最詳，如云：

「時直隸營伍廢弛，廷議選練上六軍，命國藩將前定練軍章程，妥籌辦理。五月國藩奏言：『臣

見內外臣工章奏，於直隸不宜屯留客勇一節，言之詳矣。惟養勇雖非長策，而東南募勇多年，其中亦有良法美意，爲此間練勇所當參用者：一曰文法宜簡，一曰事權宜專，一曰情意宜洽。又聞各營練軍，皆有冒名頂替之弊，防不勝防，今當講求變通之方，自須先杜頂替之弊。臣本擬定一簡明章程，重整練軍，練足萬人，以副朝廷殷勤訓飭之意。其未挑入練者，各底營存餘之兵，亦須善爲料理，未可聽其困窮墮壞。擬略仿浙江減兵之法，數年後或將當日之五折七折八折者，全數賞發。兵丁之入練軍者，所得固優，卽留底營者，亦足自贍。營務或有起色，而畿輔練軍之議，亦不至屢作屢輟，事同兒戲。請敕原議各衙門覆議施行。」

「復命國藩籌定簡明章程，奏報定議。國藩奏言：『臣維用兵之道，隨地形賊勢而變焉者也。陳述不可狃，獨見不可恃，隨處擇善而從，庶可常行無弊。直隸練軍，宜添學製營之法，每月拔營一次，行二三百里爲率。並擬於前留四千人外，先添三千人，稍復舊觀；一於古北口暫添千人，該提督傅振邦統之；一於正定鎮暫練千人，該總兵譚勝達統之；一於保定暫添千人，令前瓊州鎮總兵彭楚漢以南將統之，與中軍冷慶所轄千人，姑分兩起，俟察驗實在得力，而後合併一軍。此因論兵將相孚，而擬目前添練之拙計也。至練軍規模，臣仍擬以四軍爲斷，二軍駐京北，二軍駐京南，每軍三千人，統將功效尤著者，或添至四五百人，請旨交各衙門覈議，先行試辦。俟試行

果有頭緒，然後奏定簡明章程，俾各軍一律遵守。」奏入，允之。」（清史列傳卷四十五）

河工一事，則僅見於年譜。大抵爲請求撥解銀兩，以便疏濬，親自出省查勘，驗收合龍等。其較可注意者，疏濬永定河，曾用挑濬中泓下口二法。如云：

「二十二日具摺奏試辦永定河挑濬中泓下口二法，核定工程，請停止攤捐，發給現銀，使應汛無所藉口，以作兵弁夫役之氣。附片請撥長蘆運庫銀兩，以濟河工之用。」（年譜卷十一）

——同治八年己巳九月

公任直督，大政雖有三項，而最重要者，尤在清釐獄訟。故年譜於同治八年之末云：

「是歲公壹意清釐獄訟，遇重大之案，則親自鞫訊，每月數次統計，專摺奏結重案及京控發交之件，前後凡五十餘疏，不能悉紀。」（年譜卷十一）

惟其壹意清釐獄訟，故成績卓著。於同治九年二月，公嘗「奏直隸清理積獄舊案，陸續完竣，新案辦理就緒，計審結並註銷之案四萬一千餘起，多年塵牘，爲之一清。」（年譜卷十二）

至公任直督時之日常生活，年譜中亦嘗言及，如云：

「公自到任以後，定以每日分時清釐案牘，接見賓僚，吟覽經史詩古文，以爲日課，每月以暇時爲文一二篇，計成碑銘序記之屬凡十餘篇。」（年譜卷十一）

公任直督，最感困難者，莫過於天津教案，最受人詆毀者，亦莫過於天津教案。是案之原委究竟如何，公辦理是案之情形究竟如何，殊有探討之必要。關於是案之情形，公之年譜及清史列傳均有詳細之紀載。年譜云：

「先是天津境內，屢有迷拐幼孩之案，並有剖心挖眼之謠，署天津知府張光藻擒獲拐匪張拴郭拐二名嚴辦。旋有民團拏獲匪徒武蘭珍，供出法國教堂之王三，授以迷藥，由是津民與教民屢有爭鬪之事。三口通商大臣崇厚約法國領事官豐大業來署，提犯人對質。於時譁言四起，人情洶洶。豐大業在崇厚署中，施放洋槍，崇厚亟起避之，豐大業忿而走出，遇天津縣知縣劉傑，復用洋槍擊傷其家丁。津民見之者，遂毆斃豐大業，燒燬教堂等處。洋人及本地從教之民，男婦死者數十名，此五月二十三日事也。」（年譜卷十二——同治九年庚午）

從上，足見天津教案之起源矣。至公辦理是案之情形，年譜中亦嘗言及，如云：

「二十九日，公覆陳一摺，奏稱據天津鎮道來稟，武蘭珍所供之王三，業經弋獲，必須訊取確供。武蘭珍是否果為王三所使，王三是否果為教堂所養，挖眼剖心之說，是否憑空謠傳，抑係確有證據，此兩者為案中最要之關鍵。從此兩層悉心研鞫，力求平允，乃可服中外之心。」（卷

同上）

此公未赴津前之方針也。年譜又云：

「初四日（六月）公將啓行，書遣教一紙，其略云：『余自咸豐三年募勇之初，自誓效命疆場。今年老病軀，危難之際，斷不肯吝於一死，以自負其初心。』」（同上）

此公將赴津時之態度也。年譜又云：

「初六日，由保定啓行，宿高陽縣。初七日宿任邱縣，具摺奏報起程日期，並稱與崇厚往返函商，擬先將俄國誤傷之三人，及英美兩國之講堂，速爲料理，不與法國一併議結，以免歧混。」

（卷同上）

此公於赴津途中所擬之辦法也。至公抵津以後，其辦法如何？以及何以謗議叢集？其事亦見於年譜如云：

「初十日，公至天津。津郡兵團，舊有水火會名目，人數甚衆，怨崇厚公之護教，咸望公至必力反崇公之所爲。公奉命之初，凡詣公條陳此事者，或欲藉津人義憤之舉，以驅逐洋人；或欲聯合俄英各國之交，以專攻法國；或欲參劾崇厚，以伸士民之氣；或欲調集兵勇，以爲應敵之師。公意在堅保和局，不與洋人構衅，以致啓兵端。其函致崇公，則稱『有禍同當，有謗同分』之語。既至津郡，出示曉諭士民，仍不獎其義憤，且亦有嚴戒滋事之語。由是津人以怨崇公者怨公矣。公

初至時，出令放告，投訴牒者數百人。查訊挖眼剖心，並無事實；而拐匪一案，拏到教堂之王三安三等，皆市井無賴，供詞反覆狡展，不能定案。公亦令委員暫予緩訊，以爲洋人轉圜之地。但飭緝拏天津滋事之民，由是都門士大夫中譏議紛然起矣。（同上）

言曰：
清史列傳於公辦理天津教案一事，曾有整個之敘述，與上所述者，互有詳略，亦足以供參證。其

「五月，通商大臣崇厚奏天津民人因迷拐幼孩，有牽涉教堂情事。法國領事豐大業出言不遜，對官施放洋槍，百姓激忿，毆斃豐大業，焚毀教堂。上命國藩赴天津查辦。並諭以查有實據，自應與洋人指證明確，將匪犯按律懲辦，以除地方之害。國藩奏言：「各省打毀教堂之案，層見疊出，而毆斃領事洋官，則從來未有之事。即使曲在洋人，而外國既斃多命，不肯更認理虧。臣但立意不欲與之開釁，使在彼有可轉圜之地，庶在我不失柔遠之方。」六月，抵津，查詢仁慈堂挖眼剖心，心毫無實據。奏稱：「探生酌藥，野番兇惡之族，尚不肯爲；英法乃著名大邦，豈忍爲此殘忍之行？以理決之，必無是事。況彼以仁慈爲名，而反受殘酷之謗，宜洋人之忿忿不平也。」又奏誅爲首滋事之人，將辦理不善之天津府縣革職治罪。復諭以「洋人詭譎性成，得步進步，若事事遂其所求，將來何所底止？是欲弭釁而不免啓釁也。如洋人仍有要挾恫嚇之語，曾國藩當力持

正論據理駁斥，庶可折敵箠而張國維。『國藩復奏：『中國目前之力，未便遽啓兵端，惟有委曲求全之一法。』因陳『時事雖極艱難，謀畫必須斷決。伏見道光庚子以後辦理洋務，失在朝朝夕和，無一定之至計，遂至外患漸深，不可收拾。皇上登極以來，守定和議，絕無更改，用能中外相安，十年無事。津郡此案，因愚民一日憤激，致成大變，初非臣僚有意挑釁。朝廷昭示大信，不開兵端，此實天下生民之福。以後仍當堅持一心，曲全鄰好，以爲保民之道。時時設備，以爲立國之本；二者不可偏廢。』

當辦理津案時，法領曾有府縣議抵之說，崇厚亦力主之，公卒不從。故公辦理津案，雖覺稍柔，亦自有其權衡。此事年譜嘗言之，如云：

「二十一日崇厚來，言洋人將大興波瀾，有以府縣官議抵之說，公峻詞拒之。二十二日洋官羅淑亞復來，詞氣凶悍，又來照會一件，有請將府縣官及提督陳國瑞抵命之語。二十三日公將現在查辦情形，照復洋人，並駁詰之。二十五日接洋人照會一件，仍執前說。二十六日公照復洋人，仍駁詰之。」（年譜卷十二——同治九年六月）

又云：

「崇厚公每日一來行館，力主府縣議抵之說。公方在病中，置不答。崇厚乃馳奏法國勢將

決裂，曾國藩病勢甚重，請由京另派重臣來津辦理。」（同上）

公因津案棘手，旋調兩江總督。其在江南之政治生活，大致如朱氏所言。惟朱氏所言，僅限於爲政之方針，至其實施情形，尙付闕如。清史列傳曾言及公辦理鹽務情形，頗足注意。其言曰：

「八月調兩江總督，……十一月命充辦理通商事務大臣。十年，以楚岸淮南引地，爲川鹽所侵占，偕湖廣總督李瀚章定議與川鹽分岸行銷。奏請武昌漢陽黃州德安四府，專銷淮鹽，安陸襄陽鄖陽荊州宜昌荆門五府一州，暫行借銷川鹽。湖南巡撫劉崑請於永寶二府試行官運粵鹽。國藩復力陳二府引地，不便改運。部議皆如所請。」（清史列傳卷四十五）

至公整理鹽政之成績，年譜亦嘗言及：

「公自肅清江面以來，首整鹽政，刊定章程。各岸設招商局，各省設督銷局，於瓜州建總棧，商民稱便。八年之中，徵收課銀，凡二十萬兩有奇。」（年譜卷十二）

他若例行公事，如清釐案牘，年譜亦頗有紀載：

「公之在軍中也，公牘私函，皆親治之，不以假人。晚年多幕友擬稿，公自核改而已。右目失明後，其最要者，猶不假人也。」（年譜卷十二）

身
體
公此期中，身體日漸衰弱，右目於同治九年失明，其最著者也。斯事黎氏曾經言及，如云：

精神

「公自入春以來，屢患目光昏蒙，而治公牘，覽書史，未嘗少息。至是驗知右目已失明，於是閉目靜坐之時爲多。」（年譜卷十二——同治九年三月）

公既患目疾，精神上自受極大之影響。公嘗復彭雪琴侍郎函云：

「僕自問四五年勦捻無功，卽當退處深山。六年春重回江南，則畫虎不成反類犬矣。右目既廢，左目亦極昏蒙，精神疲憊尤甚。凡牧民治軍諸事，均不能悉心經理，隕越取戾，實在意中。」

（書札卷三十三）

又復劉霞仙中丞函云：

「國藩自調任畿輔，衰弱相尋。去年春間，復遭目眚，右眼失明，左眼亦昏蒙特甚。夏初感眩暈之病，請假調理。假期未滿，忽有津民之事，力疾前往查訊。其時羣議紛紛，約判兩端：論理者以爲當趁此驅逐彼教，大張撻伐，以雪顯皇之恥，而作義民之氣；論勢者以爲兵端一開，不特法國構難，各國亦皆約從同仇，能禦之於一口，不能禦之於七省各海口；能持之於一二年，不能持之於數十百年；而彼則累世尋仇，不勝不休，庚午避狄之役，豈可再見？鄙人爲言勢者所惑，以致辦理過柔，謗議叢積，神明內疚。至今耿耿。旋奉重蒞江南之命，視事以來，朐及期年，諸務叢集，未能悉心經理，殊以爲憾。八月十三日出省補行大閱之典，由揚淮以達徐州，旋即渡江，南抵蘇滬，水

陸各營均已歲事，卽由吳淞口駕駛輪船，本月十五日旋抵金陵。閩省營伍，額兵招復者極少，抽兵另練者無多，緩急一無可恃，尙須酌量添置，奉行故事而已。賤體於春間曾發疝氣，秋間復兩脚浮腫，皆已漸瘳。惟目光蒙霧，無術挽回，展閱文牘一件，比常人遲至五倍，一拋去則茫如隔世。」（書札卷三十三）

所謂「凡牧民治軍諸事，均不能悉心經理。」所謂「展閱文牘一件，比常人遲至五倍，一拋去則茫如隔世。」無一非精神散漫之徵象。故公之日記嘗云：

「余精神散漫已久，凡遇應了結之件，久不能完；應收拾之件，久不能檢；如敗葉滿山，全無歸宿。通籍三十餘年，官至極品，而學業一無所成，德行一無可許，老大徒傷，不勝悚惶慚赧！」

（壬申二月）

考公精神散漫之故，最重要者，厥爲目疾。公嘗云：

「自二月杪右目失明，至是四十餘日，不敢治事；每日暇逸愧悔，身閒而心亂，蓋生平之一無所養甚矣！」（日記——庚午四月）

卽其明證至公目病之源，公亦嘗自言之，其言曰：

「自省目病之源，在肝；肝病之源，則由於伎心名心，不能克盡之故。在室中反復自訟，不能

意志

治事。」（日記——辛未四月）

惟其「伎心名心，不能克盡，」故公此期之意志，尙有足述者。同治六年丁卯正月初二日公嘗致弟一函云：

「兄自問近年得力，惟有一悔字訣。兄昔年自負本領甚大，可屈可伸，可行可藏；又每見得人家不是。自從丁巳戊午大悔大悟之後，乃知自己全無本領，凡事都見得人家有幾分是處。故自戊午至今九載，與四十歲以前，迥不相同，大約以能立能達爲體，不怨不尤爲用。立者，發奮自強，站得住也；達者，辦事圓融，行得通也。吾九年以來，痛戒無恆之弊，看書寫字，從未間斷，選將練兵，亦常留心，此皆自強能立工夫。奏疏公牘，再三斟酌，無一過當之語，自誇之詞，此皆圓融能達工夫。至於怨天本有所不敢，尤人則常不能免，亦皆隨時強制而克去之。」（家書卷十）

「以能立能達爲體，不怨不尤爲用，」卽公意志之表現也。至其志之所在，不外立德立功立言三者。公嘗於同治三年八月初五日致弟函云：

「古人稱立德立功立言爲三不朽。立德最難，自周漢以後，罕見以德傳者。立功如蕭曹房杜，郭李韓岳，立言如馬班韓歐，李杜蘇黃，古今曾有幾人？吾輩所可勉者，但求盡吾心力之所能及，而不必違希千古萬難攀躋之人。」（家書卷十）

所謂太上三不朽者，即能存不朽之名於後世，亦即近代所謂超脫時間空間，而能巋然獨存者也。公於斯三致意焉，並求盡其心力之所能及，亦可觀其意志所嚮矣。

公自蕩平洪楊以後，事功已大白於天下。此期勦捻既無功，津案復因辦理過柔，謗議叢集，故公於此期中，所兢兢戒懼者，厥爲『德之不修，學之不講。』公之日記嘗云：

「日月如流，倏已秋分。學業既一無所成，而德行不修，尤悔叢集，自顧竟無湔除改徙之時，憂媿曷已！」（己巳八月）

又云：

「念生平所作事，錯謬甚多，久居高位，而德行學問，一無可取，後世將譏議交加，愧悔無及！」（己巳八月）

公不獨於德行學問如是，即於文章亦復如是。如云：

「余日衰老，而學無一成。應作之文甚多，總未能發奮爲之。忝竊虛名，毫無實際，愧悔之至！老邁如此，每日辦官事尙不能畢，安能更著述邪？」（日記——己巳四月）

又云：

「余此生學問文章，一無所成，愧悔無已！」（日記——庚午二月）

既欲立德，復欲立言，而勞神案牘，二者復不可遽幾。「老冉冉其將至兮，懼修名之不立。」斯二語者，洵足爲曾公當時之寫照矣。故公之胸懷，晚年頗爲鬱抑。公嘗自云：

「近來焦慮過多，無一日遊於坦蕩之天，總由於名心太切，俗見太重二端。名心切，故於學問無成，德行未立，不勝其愧餒；俗見重，故於家人之疾病，子孫及兄弟子孫之有無賢否強弱，不勝縈擾；用是憂慚踟躕，如繭自縛。今欲去此二病，須在一『淡』字上著意。不特富貴功名，及身家之順逆，子孫之旺否，悉由天定，卽學問德行之成立與否，一大半關乎天事。一概淡而忘之，庶此心稍得自在。」（日記——辛未三月）

又云：

「近來每苦心緒鬱悶，毫無生機，因思尋樂約有三端：勤勞而後憩息，一樂也；至淡以消伎心，二樂也；讀書聲出金石，三樂也。一樂三樂，是咸豐八年所曾有志行之，載於日記者；二樂則近日搜求病根，迄未拔去者，必須於未死之前，拔除淨盡，乃稍安耳！」（日記——辛未四月）

考公「心緒鬱悶」固由於自維「學問無成，德行未立，不勝其愧餒」而境遇之拂逆，要亦爲重要之原因。同治十年辛未正月二十五日公嘗致弟函云：

「兄精神衰憊，加以目病，每日治事甚少，任內應盡之職，不克一一辦妥，而昔年所辦之事，

又有大不妥如水師者，貽人譏議，用是寸心焦灼，了無樂趣。」（家書卷十）
於同年八月初十日公又與弟函云：

「余兩次在京，不善應酬，爲羣公所白眼，加以天津之案，物議沸騰，以後大小事件，都中皆有意吹求，微言諷刺……以是余心緒不免悒悒。閱歷數十年，豈不知宦途有夷必有險，有興必有衰，而當前有不能遽釋者。但求不干咎戾，爲宗族鄉黨之差足矣。」（家書卷十）

此公之鬱悶，由於公務者也。公覆劉霞仙中丞函云：

「內人三四月內，病極沉重，邇來已就痊可；而目既失明，足復難動，亦生理之至艱。大兒正月所生之子，七月下旬殤去。年逾三十，甫得一子，今復失之，殊難爲懷。」（書札卷三十三）

此公之煩鬱，由於家事者也。總括言之，公鬱悶之原因，仍不外公所謂：「名心太切，俗見太重。」

吾人心緒不佳，苟非自甘斲喪，恆思有以解免之。公因胸懷鬱結，頗好閒適之詩，蓋亦欲藉之以解免鬱悶也。故公之日記云：

「閱白香山集，因近日胸襟鬱結不開，故思以陶白蘇陸之詩，及張文端公之言解之也。」

（己巳五月）

又云：

「閱陶詩全部，取其太閒適者記出，將鈔一冊，合之杜韋白蘇陸五家之閒適詩，纂成一集，以備朝夕諷誦，洗滌名利爭勝之心。」（辛未十二月）

除閒適之詩外，公在此期中，最好漢賦。公嘗云：

「余近年最好揚馬班張之賦，未能迴環朗誦。偶一誦讀，如逢故人，易於熟洽。但衰年讀書，未必能久記耳！」（日記——丁卯二月）

又云：

「與中讀上林賦千餘言，略能成誦。少時所深以為難者，老年乃頗能之。非聰明進於昔時，乃由稍知其節奏，氣勢，與用意之所在，故略記之。」（日記——丁卯正月）

公此時除漢賦外，又喜讀離騷，且能成誦。如云：

「離騷三百二十四句誦畢。老年讀生書成誦，稍補少壯之缺陷，亦一樂也。」（日記——

丁卯三月）

至於古文古詩，與公興趣相合，認為最可學者，公亦嘗言及。例如：

「偶思古文古詩最可學者，占八句云：詩之節，書之括，孟之烈，韓之越，馬之咽，莊之跌，陶之

潔，杜之拙。」（日記——丙寅正月）

習慣

他若習字圍棋，因篤好之故，日以爲常，則由嗜好而成爲習慣矣。公於圍棋，日以二局爲率，後因耗損心力，遂戒之。公營紀其事於日記：

「近來每日圍棋二局，耗損心力。日中動念之時，夜間初醒之時，皆縈繞於楸枰白黑之上。心血因而愈虧，目光因而愈蒙。欲病體之漸痊，非戒棋不爲功。」（辛未四月）

公於習字，大抵一仍舊貫，每日一張。至公所以習字之故，公嘗自言之：

「余近習字，非求字佳，老年手指硬拙，有如薑芽，借古帖使運動稍活耳！」（日記——丁

卯四月）

視習字爲一種運動，真出人意表。豈其日以爲常，故別有會心歟？公於作字，頗有心得，如云：

「近來作書，略有長進，但落蕭然物外之致，不能得古人風韻耳！」（日記——甲子五月）

又云：

「習字一紙，似有所會。因就前所作詩二句，復增二句云：『側勢遠從天上落，橫波雜向笳端涵。刷如丹漆點點抹，換似龍蛇節節銜。』自此專從側橫刷換致力，不復以他妙縈雜吾慮

矣！」（日記——丁卯十月）

考其所以，蓋由日習一紙，熟能生巧也。公寫日記，亦鮮有間斷。此事見公之年譜：

「其日記自咸豐八年六月起，至於易簧之日，猶書前一日日記，未嘗間也。」（年譜卷十）

二）

除日記外，公尙有記事冊，於應記者，逐日略記一二。公嘗云：

「記性日壞，過目之事，頃刻即忘，因立記事冊，於應記者，逐日略記一二，從本日爲始。」

（日記——庚午十二月）

僚友

公此期所辦之事甚多，故僚友亦盛，惟大致不出薛氏所敍之範圍。至圍剿捻匪時，公所統率之將士，其最著者，有劉銘傳、潘鼎新、張樹聲、周盛波、劉松山、易開俊等。公嘗謂：

「目前諸將，劉銘傳、潘鼎新均可獨當一面，張樹聲、周盛波兩軍合當一面，劉松山、易開俊合當一面。」（年譜卷十）

重回金陵時相過從之友，則有吳公廷棟。年譜云：

「六月初三日，公攜酒就飲吳公廷棟之宅。吳公僦寓金陵五年，居宅甚隘。年八十歲，足病不能行步。終日端坐一室，校書不輟。公每月必一再過訪，談論移時。公前官京師時相與講學之友，歸然獨存矣。」（年譜卷十二——同治十年辛未）

又云：

「正月初二日，公訪吳公廷棟宅，暢談學業。語及邱鈔倭文端公遺疏，交口稱之。謂：『倘非自撰，不能抒寫其心中所欲言。』因語及昔年故交，零落殆盡，黯然而別。」（年譜卷十二——

同治十一年壬申）

行蹤

至朋從遊覽之樂，公之日記中，敘述甚詳。茲謹述一二，以概其餘。同治五年丙寅，公嘗與幕客同登泰山：

「四月十六日，與幕客六人登岱。出泰安北門三里許，過岱宗坊，旋至玉皇閣小坐。有孫真人化身，據道士云：『孫某在此修鍊，年九十四歲，康熙四十年化去，今手足皮骨尚在，如乾臘然，惟頭係土塑耳！』又至關帝廟小坐，有鹽當會館。旋過飛雲閣，有孔子登臨處坊。旋過萬仙樓下，未登樓。旋至斗姆閣小坐，水聲清激可聽。旋過水簾洞，在大路之西，圖中誤刻於東。旋閱石經峪，峪在大路，過溪之東，約步行小半里，其上為摩天嶺，嶺上泉流澗中，巨石鋪於澗底，縱橫五畝許，刻金剛經其上，字大徑尺四寸許，中署三大字，曰『暴經石』。又有明汪玉者，箸論談文，其子汪坦刻之石上，側署二大字，曰『經正』。旁一巨石，曰『試劍石』。旋還大路，過一小橋，土人名曰『東西橋』。自此橋以下，路在溪之西；自此橋以上，路在溪之東矣。夾道翠柏成列，土人名曰『柏洞』。旋至壺天閣小坐。自城至此，凡十八里。又過迴馬嶺，至二虎廟，登岱程途，至此得半矣。路稍

平夷，微有陟降，名曰『快活山』。過此爲雲母橋，有瀑布，名曰『御帳坪』。小坐，蓋途中最勝之處也。遙望東邊石壁，磨厓，一碑曰『萬丈碑』。過朝陽洞，有元君殿，今頽毀矣。旋至五松樹小坐，有石坊曰『五大夫松』。秦時松久不可見，今亦有虬松數株。又過此爲對松山，溪之兩岸，古松森列，與東西橋之柏洞，皆岱嶽茂林也。自此以上爲慢十八盤，過昇仙坊爲緊十八盤，岱嶽中最高險峻之處。至南天門小坐，旋折而東行里許，爲碧霞元君廟。又東北一百步許，爲東嶽大帝廟，余卽在此停住。卯初自城起程，午初一刻到此，不覺登陟之艱，蓋號爲四十里，實不過三十二三里。……中飯後，小睡片時，旋與幕友步行，登覽各處。先至岱頂，卽所謂天柱峯也。中有玉皇殿，殿外有巨石陂陀，相傳爲山之顛頂。門外有『無字碑』，廣二尺許，厚一尺五六寸，高一丈二三尺，志稱爲漢時立石。頂之西南，爲青帝宮。又西爲寢宮，內有元君臥像。門鎖，未得啓視。其南爲北斗台，台上兩石幢，高二尺許。寢宮之西爲孔子殿。以上宮殿四處，及北斗台，皆已頽敗。旋至岱頂之東，有乾坤亭，因純皇帝書『乾坤普照』扁而名之也。又東爲日觀峯亭，亦有純皇帝詩碑。其後一碑，題『孔子小天下處』。此亭本可觀日出，今已頽毀。上無片瓦，不如玉皇殿一軒看日出之便。又東南爲舍身岩，改名愛身岩。岩之側爲仙人橋。兩石壁之間，三石相銜，下臨深谷，有如飛橋。又東爲東神霄山，卽日觀峯迤東之聳起者，實一山耳。遙對西神霄山，卽南天門迤西之聳起者。

榜夕歸，觀東嶽殿後唐明皇摩岩紀泰山銘。其旁小泉曰『聖女池。』凡泰頂之可觀者，略盡於此。此外如丈人峯，不過三石略具人形。東天門、西天門、北天門，不過各立二石而已。大抵泰山自北而南，分兩大支，一小支。西大支，由西神霄峯而南，至臥馬峯，傲來峯一帶；東大支，由東神霄峯而南，至乾坤山、老人寨、二虎山、摩天嶺一帶；中一小支，自東支之二虎山分出，南至馬蹏船，水簾洞、白楊洞一帶。東大支及中小支皆不甚長，惟西支自傲來峯以西，綿亙三四十里，重巒巨障，惜不及徧游也。水亦分兩支，發源於南天門，目下乾涸，至對松山始見流水。下經傲來峯，出郡城之西門外，名曰黃西河，又名潦河。東支發源於二虎山，自二虎山以南大路，皆在此溪之沿，名曰中溪，亦曰環水。余粗識脈絡如此，餘不及詳。因昨夕陰雲凝雨，計五鼓斷不能觀覽日出，遂高臥不起。而幕友黎純齋及薛叔耘、王鼎丞、葉亭甥等四人，登玉皇殿東軒，五更嚴風凝雨過後，竟得一觀日出之勝。乃知天下事，未閱歷者，不可以臆測，稍艱難者，不可以中阻也。卯初二刻起行下山，中過水簾洞、萬仙樓，均小停登眺，至山麓王母池小坐。辰正一刻，即入郡城。下山行走極速，蓋登岱者，別有一種山驕，長六尺許，兩槓弧而向上，如一弓小橋然。舁夫以皮韋承肩，上下石磴，轎皆橫行，舁夫面皆向前。以直行則皮韋正圍在項後，橫行則皮韋斜曳在肩側也。

「此次登岱所心賞者，在廟則顏鎮圭，爲李斯碑，爲漢柏、唐槐，爲龍爪柏，爲扶桑石，在山則

爲玉皇頂，無字碑，爲紀泰銘，爲南天門，爲御帳坪。外此雖有勝蹟，非所欽已。」（日記）

同治十年辛未，公嘗與僚友同遊後湖：

「六月初八日，梅小巖、孫琴西請遊後湖。辰正出署，至太平門城樓小坐。同遊者爲薛慰農、山長、桂薌亭觀察。旋出城登舟，行七里許登岸，至老洲湖神廟一看，小坐半時許。午初二刻，返棹。清風徐來，一散炎融之氣，荷香撲鼻，不以盛暑爲苦。回至太平門，升輿進城，至妙相庵。未初二刻登席，酒半大雨。席接荷池，雨盛荷喧，景物清快。席散又在廟中遊覽。出廟陸行二里許，至通心橋登舟，行八九里許，至大中橋小泊，點燈。余船張燈八十三炷，同行之船各張五六十燈，及十餘燈不等。行至下游，遇商民燈船，約三四十號，燈最多者，與余船同。喜復略見太平景象矣！」（日記）

至公此期行蹤所至，大抵不外蘇魯皖豫直各省。公任直督時，於直隸山川水利，考覈甚詳。年譜云：

「十二月初四日行抵直隸境。公在途次，每日按輿圖稽查山水原委，尤詳考畿輔水利，隨時延訪官紳賢否，證以輿論而密記之。」（年譜卷十一——同治七年戊辰）

公遊覽山川間亦爲詩文以紀其勝。如同治七年四月二十九日，「公登金山，觀蘇文忠公玉帶，爲詩紀之。」（年譜卷十一）卽其一例。其詩現存公之詩集中。

公此期作詩絕少，通計現存者不及十首，且多爲應酬贈答之作。其原因公亦嘗言及，如云：

「昔年每作一詩，輒不能睡，後遂闕筆不復爲詩。今試一爲之，又不成寐，豈果體弱不耐苦吟耶？抑機軸太生，成之艱辛耶？」（日記——甲子八月）

公此期作詩雖少，作文頗多；就其文集而考察之，此期所作者，凡三十餘篇，佔全文集四分之一有奇。此僅就量一方面而言。至就質一方面而言，其中尤多重要之作。如金陵湘軍陸師昭忠祠記、湘鄉昭忠祠記、金陵楚軍水師昭忠祠記、王先謙氏評爲：「經世大文，信史實蹟，讀之足以開拓豪傑心胸，其光氣燭天地，貫日月而不朽」者，固由此期作成；餘如羅忠節公神道碑銘、苗君先麓墓志銘、李忠武公神道碑銘、李勇毅公神道碑銘、唐確愼公墓志銘，以及大界墓表、台洲墓表、湖南文徵序、江甯府學記，爲舊時文人所樂道，卽今猶可以考見公之思想及當時之情況者，亦無一而非此期所作成。故此期，就古文之創作而言，頗有足以自豪者。

經濟生活

至公此期之經濟生活，公亦嘗自述之。如云：

「歷覽有國有家之興，皆由克勤克儉所致。其衰也則反是。余生平亦頗以勤字自勵，而實不能勤，故牘書無手鈔之冊，居官無可存之牘。生平亦好以儉字教人，而自問實不能儉。今署中內外服役之人，廚房日用之數，亦云奢矣。其故由于前在軍營，規模宏闊，相沿未改；近因多病，醫藥之資，漫無限制。由儉入奢，易于下水；由奢反儉，難于登天。在兩江交卸時，尙存養廉二萬金，在

余初意不料有此。」（家訓卷下——同治九年六月初四日將赴天津示二子）

又云：

「余初帶兵之時，立志不取軍營之錢，以自肥其私，今日差幸不負始願。」（同上）

足見曾公此期之經濟情況，雖無前此左支右絀之窘態，亦非任情揮霍者可比。其尤可貴者，則自帶兵以來，不取軍營之錢，以肥其私。湖厥淵源，蓋亦由于儉可養廉也。

曾公崇尚儉約，且能力行不懈，其辭具見其季女紀芬所作之崇德老人八十自訂年譜。茲試摘錄一二於次：

「憶入金陵督署時，尙未終靖毅公喪，所着爲藍呢夾襖及長嫂賀夫人所遺黃紬袴，綴青花邊。文正見而斥以爲侈，乃亟取三姊之綠袴易之。此袴亦賀夫人遺物，蓋嫂以遺姑，姑又互相襲用也。」（同治三年）

「文正官京師時，俸入無多，每年節蓄以奉重堂甘旨，爲數甚微。治軍之日亦僅年寄十金二十金至家。及功成位顯，而竹亭公已薨，故尤不肯付家中以巨貲。至直督任時，始積俸銀二萬金。比及薨逝，惠敏秉承遺志，謝却賻贈，僅收門生故吏所醴集之刻全集費。略有餘裕，合以俸餘粗得略置田宅。」（同上）

「文正手諭嫁女匱費，不得逾二百金。歐陽夫人遣嫁四姊時，猶恪遵成法。忠襄公聞而異之，曰：『烏有此事？』發箱篋而驗之，果信。再三嗟嘆，以爲實難敷用，因更贈四百金。」（同治五年）

觀上所述各項，曾公秉性節儉，已可知其大概。楊公達所編之曾國藩軼事，于曾公節衣縮食事亦有所敘述，且語涉風趣，足解人頤，特并錄之。其言曰：

「公秉性節儉，平時不衣帛，當三十初度時，曾製天青緞馬褂一件，家居不輕着，惟遇慶賀及新年一着之。其衣藏之三十年，猶如新也。公嘗戲謂人曰：『古語云：「衣不如新，人不如故。」然以吾觀之，衣亦不如故也。君試觀今日之衣料，有如當年之倩者乎？』聞者傳爲笑談云。」

此曾公節衣之情形也。又云：

「公每食只蔬菜一品，決不多設，雖身爲將相，而自奉之嗇，無殊寒素。時人以其每食只菜一品，因呼之爲『一品宰相』云。」

此曾公縮食之狀況也。曾公身爲將相，自奉之儉，竟致如是，果何爲者？殆亦由于起家寒素，飽嘗艱辛，深知一粥一飯，來處不易，半絲半縷，物力維艱歟？軼事上有「治家勤儉之美談」一則，于此亦嘗云及；如云：

「公治家一以勤儉爲主。嘗手書一聯，懸之廳上，其文曰：『惜食惜衣，不惟惜時兼惜福；求

名求利，但知求己不求人。』其教子弟也，以朱子治家格言爲必讀之書。大抵治家勤儉之法，無

一非取法乎朱子格言也。」

睹此，則知曾公崇尚儉約，固有所自來矣。

自我教育

曾公克勤克儉，多受讀書學道之影響，此于其晚年之自我教育中亦可知之。其見于日記者，如：

「古來聖哲，胸懷極廣，而可達天德者，約有四端：如篤恭修己，而生睿智；程子之說也。至誠

感神，而致前知；子思之訓也。安貧樂道，而潤身晬面；孔顏曾孟之旨也。觀物閒吟，而意適神恬；陶

白蘇陸之趣也。自恨少壯不知努力，老年常多悔懼，于古人心境，不能領取一二，反復尋思，歎喟

無已！」（辛未二月）

其見于年譜者，如：

「二十三日，公病肝風動，右足麻木，良久乃復。自上年定以每日讀資治通鑑，隨筆錄其大

事，以備遺忘，是日已至二百二十卷，因病輟筆，猶取宋元學案、理學宗傳等書，披覽大意，自謂身

心一日不能閒也。」（年譜卷十二——同治十一年壬申公六十二歲）

公之爲學，老而彌篤，此于其日記中亦可見之。如云：

「將周易之象及常用之字，分爲條類，別而錄之，庶幾取象于天文地理，取象于身于物者，一目了然。少壯不學，老年始爲此蹇淺之舉，抑何陋也！」（辛未十二月）

又云：

「前曾以四語自儆：曰慎獨則心安，主敬則身強，求仁則人悅，習勞則神欽。近日又添四語：曰內訟以去惡，曰日新以希文，曰宏獎以育才，曰貞勝以蒙難。與前此四語互相表裏，而下手工夫，各有切要之方，不知垂老尙能實踐一二否？」（辛未十二月）

惟其爲學，老而益勤，故其日記，自咸豐八年六月起，以至易簣之日，迄未休止。黎庶昌云：

「公之在軍中也，公牘私函，皆親治之，不以假人。晚年多令幕友擬稿，公自核改而已。右目失明後，其最要者，猶不假人也。是月作劉忠壯公墓志，屬草稿三百餘字，遂成絕筆。其日記自咸豐八年六月起，至于易簣之日，猶書前一日日記，未嘗間也。」（年譜卷十二——同治十一年壬申正月公六十二歲）

易簣之日，猶不忘記其日記，其好學之篤，省克之勤，可想也已。

總觀以上所述，曾公此期生活之特點，大致如下：

一、自軍事方面言之，此期勦捻雖無功，惟初主駐兵四鎮之議，次設扼守兩河之策，其戰略有足

此期生活
之特點

多者。至於關懷民瘼，申明軍紀，既搜擒蒙亳匪徒，以絕擒之根株；復辦結湖團巨案，以除擒之勾引。直接間接均予擒匪以極大之打擊。後此擒黨卒歸平定，曾公實有力焉。

二、自政治方面言之：公督直時，首重練兵飭吏，次則河工。此外公又嘗作勸學篇，示直隸士子，其文猶存公之雜著中。可見公於教養衛等事宜，均曾注意。辦理津案，雖覺稍柔，然揆諸當時國家實力，似亦不能復挑外釁。不然，公既具必死之心，胡為不順輿情，獨排衆議，竟致鬱鬱終古也？觀其所謂「此後仍當堅持一心，曲全隣好，以為保民之道；時時設備，以為立國之本；二者不可偏廢。」固知公非媚外者流；觀其立軍械所，造輪船，購機器，派留學，更知公非頑固者比。所惜者當時風氣閉塞，人多不諳西學，略具遠識如曾李者，亦祇知西洋之船堅礮利耳。然是乃由時代使然，吾人固不能以現在之目光評判當時之曾李也。至曾公重任江督，頗採黃老術，以清靜化民，雖由體弱多疾，不耐煩劇；然江南時當大亂之後，亦正宜休養生息，如西漢初年之實行養蜂政策，以培養民力。故曾公此期關於政治之設施，深合乎時代之需要，確有相當之價值；固不能因其崇尚老莊，無所事事，而非之也。

三、自健康方面言之：無論身心，均非昔比。身體既衰弱相尋，精神亦散漫特甚；此雖由于忮心名心不能克盡之故，要亦由于少壯之時屢經煩劇，頻歷艱險，有以致之。

四、自情意方面言之：情懷雖覺鬱悶，意志仍甚堅強。至其所念念不忘者，厥為德行學問，尤足覘

其意志之所在。

五、自嗜好方面言之：公此期頗好閒適之詩，兼及騷賦。蓋公自省鬱悶之原，由于名心太切，俗見太重，欲消除鬱悶，惟有欣賞文藝作品，藉以忘懷得失也。

六、自習慣方面言之：圍棋習字，日以爲常，亦屬正常之娛樂，爲良好之休閒生活，惟不能太過。曾公以圍棋所耗心力過多，後遂戒之，蓋身體既弱，自不能不如是也。至于書寫日記，此期中從未間斷，并立記事冊，逐日略記一二，以備遺忘，洵良好之習慣，不可多得。

七、自交遊方面言之：雖昔年故交，大半凋零，然朋從之遊，亦多可紀。如登秦岱，遊後湖，從者類多知名之士，其最著者也。

八、自文藝方面言之：楚騷漢賦，既能成誦；長篇鉅製，復多傑作；蓋「根之深者其葉茂，膏之沃者其光暉」，昌黎之言，固千古常新也。

九、自經濟方面言之：不取公款以飽私囊，不貴奢侈而崇儉約，位列將相，而自奉之嗇，無殊寒素。晏子狐裘，公孫布被，洵不足專美于前矣！

十、自進修方面言之：德行學問，此期均大有進展。所惜者通鑑大事記既未完成，易象類記亦未問世，（上列書名見歸納第一冊王蓮常會文正公著述考）不克資整理國故者之考鏡。至于修養

心身，惟以慎獨主敬爲念，雖受理學家之影響，然能身體力行，固非易易。進德之猛，爲學之勤，無間晨昏，老而彌篤，觀公之日記者，諒有同感。然則公此期之自我教育，固有其不朽者在矣。

至公此期生活之中心，吾以爲「學行」二字可以包括之。何則？自勦捨無功，津案受謗，公已無意于宦途，惟當前有不能遽釋者，故仍坐鎮兩江，行所無事。其念念不忘者，則爲德行學問。故公此期之生活，除軍營生活與政治生活而外，大抵與其德業之進修有密切之關係。若就廣義言之，則公此期治軍治政，與其德業之進修，亦不無關係。蓋軍政方面已不能有長足之進展，適足以增進曾公砥礪學行之決心。蓋卽孟子所謂「行拂亂其所爲，所以動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也。」惟公此期雖以學行爲生活之中心，與中年居京時以「宋學」爲生活之中心者微有不同。蓋公此期之生活，雖「以宋儒義理爲主」，「處功名之際，則師老莊之謙抑，持身型家，則尙禹墨之儉勤」也。（引語見年譜卷十二）

八 個性

關於曾公之時代、家世、及其生平，均已述及；今試進述其個性。在未述曾公個性之前，須略知個性之意義及個別差異之原因。茲特先述個性之意義。

個性之意義

個性之意義，言人人殊，然大別之，不外三種：有謂個性即心理學上之「氣質」(temperament)者，其說淵源于希臘之希波克拉提斯(Hippocrates)及羅馬之加利利阿斯(Galenus)，以體液生理學為基礎，謂人類之主要體液有四：(一)血液，(二)黏液或淋巴液，(三)膽液或黃膽液，(四)黑膽液；因各人于四種主要體液所具有之分量不一致，故氣質因之大異。其含血液獨多者為多血質，含黏液或淋巴液獨多者為黏液質，含膽汁或黃膽汁獨多者為膽汁質，含黑膽汁獨多者為憂鬱質。如其所云，故人類之氣質，可分四種：(一)多血質，(二)黏液質，(三)膽汁質，(四)憂鬱質。其立說之根據，已為近日學者所否認；惟仍有用其分類法以辨別各人之氣質者。大抵多血質舉動活潑，態度樂觀，其缺點則缺乏忍耐力，且易流于輕佻；膽汁質態度沈着，忍耐力極強，且有自信，一有作為，必始終堅

持，其缺點則輕視他人，往往流于驕傲；憂鬱質比較悲觀，感情不易變化，決斷力雖少，惟富于知力及想像力；黏液質舉動沉靜，于事之利害得失，顧慮周詳，其缺點則過于冷靜，馴至奄奄無生氣。至就各人之外貌觀之，則多血質血色最佳，膽汁質體魄頑強，憂鬱質身體瘦弱，黏液質脂肪多而面色蒼白。此通俗之見也。其用科學方法將四種氣質作比較精密之研究者，則有大心理學家封特 (Wundt) 及實驗教育學者麻曼 (Meumann)。封氏以為氣質之區分，純基于各人感情之差異。彼曾依感情之強弱與感情變化之快慢將氣質分為多種。麻氏亦曾選定感情之性質（快與不快）與奮（輕重）強度（大小）發現方式（發動的與受動的）四種要素，將氣質分為十二類。惟普通均用四類氣質說。此外更有謂四種氣質隨年歲而不同者，如謂少年與多血質相當，青年與黑膽汁質相當，壯年與膽汁質相當，老年與黏液質相當是也。亦有謂吾人之氣質，決非絕對不能變易者，甚且一人而具有二三種氣質者。

除謂個性即「氣質」者而外，亦有謂個性即「性格」者。西格窩特 (Sigwart) 即主此說。其說謂個人在精神活動全體上所有之特質，即為個性。故其所謂個性，乃指 (individuality)，且基于個人特有之精神能力。此說更分個性為兩種：一為個性之形式方面，一為個性之實質方面。後者指因職業與其他事件而生之各種不同之個人性格；前者則隨個人之傾向理論或實際，而更分為理

論的個性與實際的個性。此所謂個性，多用于品性批評，亦謂倫理學上之個性。

除上二說外，更有從實驗之基礎以確定個性之意義者，其代表人物爲克雷培林 (Kraepelin) 與斯忒恩 (Stern)。彼等均用實驗方法精密檢查各人所有之精神活動，更由精神活動各方面論究各人之特性，而名此特性爲個性。其所謂個性與倫理學上之個性，微有不同，蓋倫理學上之個性乃演繹的，而此則爲歸納的。惟就實際言之，個性要爲各種時空所表現之各種精神作用之特異性而已。

此外，就教育史上關於個性之解釋觀之，亦有謂個性即天賦之性能者。其說始於羅馬之昆提利安 (Quintilian) 至拉鐵蓋 (Ranke) 科密尼阿斯 (Comenius) 盧梭 (Rousseau) 培斯塔羅齊 (Pestalozzi) 而其說益盛。實則彼等之所謂個性，與其曰個人之差異，毋寧謂人類天賦之通性。與今日謂所有精神作用上個人之特異性爲個性者，迥不侔矣。關於個性之意義，范壽康氏之個性教育，余家菊氏之個性與學程編制，均有所敘述，此處多採用范氏之說。

個性之意義，大致如上所述，茲請更言個別差異之原因。

個別差異
之原因

關於個性與個別差異之區分，余家菊氏曾言之，彼以爲個性爲 individuality，個別差異爲 individual difference，并謂：「個別的差異專表明一個人與別人（或尋常標準）不同的諸種

品質之總和，個性專表明一個成熟的人格在反應環境中所表示的與人不同的有系統的性向。
（見個性與學程編製）實則個別差異即個性差異，既爲個人特有之諸種品質之總和，與個性自亦無大區別，證諸上節所述個性之意義，尤爲明顯。余氏嘗云：「考個性之成因，有遺傳的與環境的兩種勢力，吾人因而分個別的差異爲生成的與後天的兩種。」（同上）其所謂個別差異，與普通之所謂個性，固相差無幾也。

個別差異之原因，誠如余氏所云，一由于遺傳，一由于環境。但亦有與此頗異其說者。如舒新城所譯桑戴克之個性論，嘗謂：「兩性，遠祖或種族，近祖或家族，生長或成熟，以及活動于人之稟質上的環境勢力，對於解釋某人之所以爲某人的論證都有所貢獻。」即其例也。范壽康氏之個性教育，朱君毅氏之教育心理學大綱，均祖述桑戴克氏之說，以爲個別差異之原因，約有五種。惟廖世承氏所編之教育心理學，謂個別差異之原因，由于遺傳、環境、與訓練；但在某種解釋下，廖氏亦承認訓練可併入遺傳與環境。近今學者，論及個別差異之原因，大抵謂出于遺傳與環境。蓋個別差異之由于性別、人種、與祖先者，固與遺傳及環境有關；其由于發育與環境者，亦與遺傳及環境有關也。桑戴克嘗云：「在同時代同國家同社會狀況之中，各人差異的特徵大半爲原始稟質所決定；直接由個人所由發育之原生細胞所決定，間接由他所自出之祖先遺傳所決定。有極大的力量選擇及避免社

會環境勢力教育環境勢力的人，他們底基本能力興趣與思想大半在未生以前即已決定。教育在知識——觀念的特殊聯合——上與技能——行動的特殊聯合——上的勢力較大；至于教育中不可避免的影響，如一千九百年與一千七百年，英國與中國，奴隸與自由的各種差別，其力更強。（見個性論）揆其所言，蓋亦謂個性差異之原因，不外受遺傳與環境之影響而已。

個性之意義與個別差異之原因，既已申述，今可進言曾公之個性矣。

曾公之個性

曾公之個性，就智力方面言之，雖頗鈍拙，究屬中材。曾公性頗鈍拙，于其家世中已略言梗概。胡哲敷君作曾國藩治學方法，論及曾公之才質，亦云：

「曾國藩的才質，並不能算是聰秀。老實點說，他的確是一位很拙鈍的學者，不但在他的日記家書中間，常常發現他自己說他是天性魯鈍；就縱或他自己不說吧，我們只要看他修己治人齊家讀書諸事，幾無一處不見得他魯鈍或拘拙。」

惟曾公究屬中材，其所作之五箴中嘗自言之。觀其為文則鈔經史百家以為之基，學詩則鈔十八家詩以立其本，固知公非天才之輩，亦非低能者比。至曾公自知魯鈍，崇尚篤實，卒因勤學好問，困知勉行，日臻于高明之域，此則非常人之所能及。中庸云：「好學近乎智。」董生亦云：「勉強學問，則聞見博而知益明；勉強行道，則德日進而大有功。」證諸曾公之生平，益信其然。

曾公之個性，就意志方面言之，甚爲颯強，此于曾公之家世中亦嘗言之。龍夢蓀作曾文正公學案，序中謂公「困知勉行，力追前哲，特立獨行，自拔流俗，雖極人世艱苦之境，而曾不少易其心，雖遇千挫百折之阻，亦不足以奪其志，眞者必信，而不爲外界所移，妄者必不信，而不爲古人所欺。」于公堅強之意志，描摹盡致。惟其意志堅強，歷百千艱阻而不挫屈，不求近效，故其所成就者甚大。

曾公之個性，就情緒方面言之，富于同情心，且能發展而爲仁愛。公自四川考差回京，曾寄金餽贈族戚，其詳已見公之京官生活中，卽其具體之表現。治軍以後，公之諸弟及友人亦嘗謂公「仁愛有餘，威猛不足。」其說見公之家書中。咸豐四年五月初一日公致諸弟函云：

「沅弟言我『仁愛有餘，威猛不足』，澄弟在此時，亦常說及。近日友人愛我者，人人說及。無奈筱已生定，竟不能威猛。」（家書卷四）

所謂「性已生定，竟不能威猛」，卽不啻曾公自道「仁愛」本諸天性。後因事變日亟，公爲平亂計，亦嘗殺戮多人，且得「曾剃頭」之綽號，是乃由時勢使然，固非公之本性也。公復李筱泉函云：

「生用法從嚴，非漫無條律，一師屠伯之爲，要以精微之意，行吾威厲之事，期于死者無愧，生者知警，而後寸心乃安。」（書札卷二）

玩其語意，固知公非嚴酷之人也。

曾公之個性，就品性方面言之，其最著者爲忠誠，惟時亦寓以權變。公崇尚忠誠，其大要具見公所作之湘鄉昭忠祠記、薛福成記李傅相入曾文正公墓府一文，更足見公秉性忠誠，純爲事實。其言曰：

「……傅相入居幕中，文正每日黎明必召幕僚會食，而江南北風氣，與湖南不同，日食稍晏，傅相遂欲不往。一日，以頭痛辭，頃之，差弁絡繹而來，頃之，巡捕又來曰：『必待幕僚到齊乃食。』傅相披衣踉蹌而往。文正終食無言，食畢，舍箸正色謂傅相曰：『少荃！既入我幕，我有言相告，此處所尚惟一誠字而已。』遂無他言而散。傅相爲之悚然。」（庸齋筆記卷一）

此曾公崇尚誠實之明驗也。薛氏又云：

「……既而文正進駐祁門，傅相謂祁門地形如在釜底，殆兵家之所謂絕地，不如及早移軍，庶幾進退裕如。文正不從。傅相復力爭之，文正曰：『諸君如膽怯，可各散去。』會皖南道李元度次青率師守徽州，達文正節度，出城與賊戰而敗，徽州失陷。始不知元度嘗與文正同患難，乃率一募人往爭，且又不留營聽勸，徑自歸去。文正將具疏勒之，傅相以元度嘗與文正同患難，乃率一募人往爭，且曰：『果必奏劾，門生不敢擬稿。』文正曰：『我自屬稿。』傅相曰：『若此，則門生亦將告辭，不能留待矣。』文正曰：『聽君之便。』傅相乃辭往江西，閒居一年。（同上）

此曾公處事公忠之實證也。公持躬處世，一以忠誠爲主，于此可以瞭然矣。

公雖崇尚忠誠，時亦通權達變，不拘拘于一格。水窗春囁中曾記公軼事一則云：

「辛酉祁門軍中，賊氛日逼，勢甚急。時李肅毅已回江西寓所，幕府僅一程尙齋，奄奄無生氣，時對予曰：『死在一堆何如？』衆委員亦將行李置舟中，爲逃避計。文正一日忽傳令曰：『賊勢如此，有欲暫歸者，支給三月薪水，事平仍來營，吾不介意。』衆聞之，感且愧，人心遂固。」

卽其明證也。

曾公之個性，就態度方面言之，大抵嚴肅，惟于肅穆之中時具「幽默」之風趣。其最佳之例證，則爲庚子西狩叢談中李鴻章敘及曾公之日常生活。其言曰：

「在營中時，我老師總要等我輩大家一同吃飯。飯罷後，卽圍坐談論。他老人家又最愛講笑話，講得大家肚子都笑疼了，個個東歪西倒的，他自家偏一些不笑，以五個指頭作把，只管捋鬚，穆然端坐，若無其事。」

此外，若謙恕，若勤恆，亦爲曾公良好之品性。胡哲敷云：

「大概謙恕二字可以代表他待人接物的氣度，勤恆二字，則是他終身行事的不二精神。他嘗說：『君子之道，莫善于能下，莫不善于矜。』（見雜著氣節傲）又曰：『此身無論處何境

遇而敬恕勤字，無片刻可弛。」（見日記）即此數語，可見得曾公氣度之一般了。」（見曾國

藩治學方法）

考其所言，蓋亦有所見而云然。

曾公之個性，大致如上所述。其個性之形成及發展究竟何如；其個性與其生平學行事業之關係又何如；似均有探討之價值。茲特依次敘述之。

曾公個性
之形成及
其發展

曾公個性之形成及其發展，就其家世與其生平事實觀之，已可知其大概。其智力之鈍拙，意志之堅強，大抵受遺傳之影響，吾人但觀前述曾公之家世一章，當知其然。餘如仁愛、忠誠、嚴肅……等個性，則大抵受環境之影響。曾公才質鈍拙，梁任公先生亦嘗言之。其言曰：「……文正固非有超羣絕倫之天才，在並時諸賢傑中稱最鈍拙。」（見曾文正公嘉言鈔序）其所以日臻于高明之域，蓋由立志以植其本，博學以擴其知，而又能持之以恆，自強不息。曾公嘗云：

「人之氣質，由于天生，本難改變；惟讀書則可以變化氣質。古之精相法者，并言讀書可以變換骨相。欲求變化之法，總須先立堅卓之志。即以余生平言之，三十歲前，最好吃煙，片刻不離。至道光壬寅十一月廿一日，立志戒煙，至今不再吃。四十六歲以前，作事無恆，近五年深以為戒，現在大小事均尚有恆。即此二端，可見無事不可變也。……古稱金丹換骨，余謂立志即丹也。」

(家訓卷上——同治元年四月二十四日致紀澤)

此謂氣質可以變化，而變化則由于讀書，讀書又須以立志爲其先決之條件。曾公既能立志，又好讀書，則其氣質之變化，自可想已。

曾公氣質之變化，固受立志之影響，亦受師友之薰陶。卽以才質而論，曾公固嘗自云：「少時天分不甚低，」惟「日與庸鄙者處，全無所聞。」(家書卷一)故學識無長足之進步。自入詞垣以後，時從唐鑑、倭仁等論學，講究義理，不遺餘力，才識既因之而擴充，制行亦因之而謹嚴，故仁愛、忠誠、嚴肅……諸美德，大抵奠基于是時，而明強二字，亦復遠勝于昔日。後因治軍行政，不能姑息從事，雖嚴酷究無害于仁愛；至于相時制宜，雖權變亦無傷于忠誠；他若一張一弛，雖幽默亦無損于嚴肅；蓋大本既立，餘自可因人因事，因時因地，運用其方法，以適應複雜之環境也。惟就曾公個性之範疇言，治軍以後與治軍以前，固已稍異矣。

曾公之個性，就其發展言之，與年齡亦至有關係。早年時期，舉動活潑，態度樂觀，惟不免于輕浮，蓋與多血質相近。入京以後，服膺宋學，一言一動，均有規律，感情雖無甚變化，理智則異常豐富，蓋與神經質（卽憂鬱質）相近。治軍以後，意志堅強，態度沉着，雖屢經敗衄，仍能本其「屢敗屢戰」之精神，貫徹始終，蓋與膽汁質相近。暨乎晚年，飽經憂患，洞明世故，一舉一動，必熟權利害，顧慮周詳，雖

因過于慎重，受人非難，亦所不恤。蓋與黏液質相近。世之論者，謂才子之氣質屬于多血質，學者之氣質屬于憂鬱質，豪傑之氣質屬于膽汁質，證諸曾公生平，亦覺類似。曾公早年愛好詩文，行爲浪漫，固翩翩風流之才子也。及精研義理，講究躬行，一念之微，在所必慎，固道貌岸然之學者也。暨乎陳師鞠旅，勢在必克，大敵當前，義無反顧，豪傑之行事，顧不若是哉？

曾公個性
與其生平
學行事業
之關係

曾公個性與其生平學行事業之關係，論者甚多，即曾公一己亦嘗言及。當洪楊之亂，次第戡平，曾公嘗推原其故，以爲由于拙誠。如云：

「君子之道，莫大乎以忠誠爲天下倡。世之亂也，上下縱于亡等之欲，姦僞相吞，變詐相角，自圖其安而予人以至危，畏難避害，曾不肯捐絲粟之力以拯天下。得忠誠者起而矯之，克己而愛人，去僞而崇拙，躬履諸艱，而不責人以同患，浩然捐生，如遠遊之還鄉，而無所顧悸，由是衆人效其所爲，亦皆以苟活爲羞，以避事爲恥。嗚呼！吾鄉數君子所以鼓舞羣倫，歷九載而戡大亂，非拙且誠者之效歟！」（文集卷四——湘鄉昭忠祠記）

薛福成序曾文正公奏疏，以爲大敵之平，始于公之宏毅，如云：

「方道光咸豐之際，海內承平久，中外臣僚狃于無事，拘守文法，委蛇鞞鞫。流風相師，一旦寇隙思逞，莫之能制。居高位，臨事而顛仆者，肩相望也。公適以卿貳奉諱家居，受命而出，號

召鄉兵，剷除成格，自創營制，引孤軍搏賊。當是時，賊勢如潰隄之河，如燎原之火，舉世方束手相嚮，而公奮然蹕起里閭，搆持其間。衆賊朋疑，恭撓笑侮，子立寡助，進退交困。公前後持一節，不少挫，含詢忍尤，屢踰屢蹇，從容規恢，大耋厥武。自一時將相文武名賢，以逮一藝一能，罔不陶鑄拔擢，莫布宙合，以熙中興巍巍之業。昔曾子論士之任重道遠，必取宏毅。若公之積一成以扶世變，所就至重且遠，可謂宏毅之極者耶？」（庸齋文編卷三）

龍夢孫序曾文正公學案，則以爲公之德業文章，所以炳耀寰宇，其得力惟在強毅與謙謹。其言

曰：

「曾文正爲近世之大人物，德業文章，炳耀寰宇，雖婦孺亦知欽佩其爲人。彼果何所得力而成就如斯之盛哉？吾嘗讀其遺集，案其行事，反覆推求，始知其得力所在，蓋由強毅謙謹而來也。惟其強毅也，故困知勉行，力追前哲，特立獨行，自拔流俗；雖極人世艱苦之境，而曾不少易其心；雖遇千挫百折之阻，亦不足以奪其志；眞者必信，而不爲外界所移；妄者必不信，而不爲古人所欺。惟其謙謹也，故嘗以事理無盡，不敢以才智自矜。其接物也，則小心翼翼，無一人之敢慢；其赴公也，則兢兢業業，恐一事之或忽；以世務莫測，所推之或誤也，則時思以博訪于人；以國事萬端，才力之未逮也，則舉賢共圖如不及。其學問之所以增進，道德之所以高尚，功業文章之所以

炳耀寰宇，誠所謂日就月將，有本有源者矣。」（見曾文正公學案）

龍氏所舉之強毅謙謹，與薛氏所謂之宏毅，雖辭略微有不同，大體不甚相遠。惟薛氏單就事功而言，龍氏則兼言道德學問，功業文章，二者頗異其趣耳。公之所以強毅謙謹，固由于稟性剛強，不願以類廢自甘；亦由于天資鈍拙，不敢以夜郎自大。曾公謂事功之成，由于拙誠，其言固有爲而發；然自另一意義觀之，亦適見其事功之成與其個性有莫大之關係。

孟軻有言：「自暴者，不可與有言也；自棄者，不可與有爲也。言非禮義，謂之自暴也；吾身不能居仁由義，謂之自棄也。」（離婁上）才拙者自安于拙，不求進取，蓋自暴自棄之流，無足語者。如不以鈍拙自甘，好學力行，以蘄達乎往哲隆盛之域，則「我欲仁，斯仁至矣。」安見有志不能竟成耶？曾公謂立志爲變化氣質之金丹，而梁任公先生亦謂曾公「一生得力在立志自拔于流俗，」洵可謂得其本矣。任公云：

「曾文正者，豈惟近代，蓋有史以來不一二觀之大人也已；豈惟我國，抑全世界不一二觀之大人也已。然而文正固非有超羣絕倫之天才，在並時諸賢傑中，稱最鈍拙；其所遭值事會，亦終身在拂逆之中；然乃立德、立功、立言，三並不朽，所成就震古鑠今而莫與京者，其一生得力在立志自拔于流俗，而困而知，而勉而行，歷百千艱阻而不挫屈，不求近效，銖積寸累，受之以虛，將

之以勤，植之以剛，貞之以恆，帥之以誠，勇猛精進，堅苦卓絕，如斯而已，如斯而已。」（曾文正公

嘉言鈔序）

吾人個性，固足以影響一己之學行事業；然吾人之學行事業，亦足以影響一己之個性。曾公謂讀書可以變化氣質，已可覘其梗概。桑戴克于此亦嘗言及其言曰：

「家庭、學校、書籍、友朋、政治狀況，以及其他與此相類之種種差異，足以使人之後天稟質的知力品性等，有差異，是無疑義的。」

彼并舉例以實此言，如云：

「假定把兩個同一原始稟質的人分開教養，一在紀元前千九百年，一在紀元後千九百年，或一在柏林，一在北京，結果，兩人底後天性質，一定大不相同。今日的日本人在原始稟質上或者差不多——或完全——與他們底祖先一致。其所以有種種差異的，應當歸根于環境的影響。」

因此，彼得一結論：

「任何人底個性，大部分為他底語言、職業、宗教、風俗、思想所決定，而語言等等又大部分為他底教養所決定。」

得此結論之後，於環境不能完全決定吾人個性之理由，彼亦有所闡明。彼以爲：

「環境底影響常屈於兩種重要的限制之下。無論何種環境，只要牠底勢力可以避免，其效果特少。例如中國兒童之稟賦甚優，能進學校，縱使私塾與學校的比例率爲百與一，但其勢力較以私塾爲唯一的教育機關，受教育者均無所逃避的時候小多了。……第二種限制是環境影響的勢力，因人而異，其結果由人之原始稟賦與環境勢力共同決定，就是某部分人對於某種環境勢力的影響不加避免，但影響所及之程度不一。爲奴隸者未必都有奴隸性，更不能使之一律卑劣。不良的交際也可以使一部分人之態度尊貴。在一人中引起某種勢力或思想或習慣之適當的環境刺激，對於他人也許不能望其有一樣的效果。倘若通常所講的故事是真的，在菜店洗瓶子適能決定法拉德（Falrad）的一生事業，航行海外採集生物爲達爾文成爲自然科學家之要素。但把世界上一切兒童起初送到菜店去工作，以後再去作科學的旅行，其結果都不能有百萬個法拉德及達爾文，或百萬個化學家與自然科學家。」（見舒譯個性論）

由桑氏之言，吾人可知環境對個性之形成有絕大之影響，但吾人之個性並不完全決定於環境。

曾公個性影響於其學行事業者固大，其學行事業影響於其個性者亦不少。吾人細觀其生平

行事當知其然。公嘗覆其弟國荃函云：

「弟書自謂是篤實一路人，吾自信亦篤實人，只爲閱歷世途，飽更事變，略參些機權作用，把自家學壞了。實則作用萬不如人，徒惹人笑，教人懷憾，何益之有？近日憂居猛省，一味向平實處用心，將自家篤實的本質，還我真面，復我固有。」（家書卷五——咸豐八年（戊午）正月初

四日）

又覆郭篤仙書云：

「國藩昔在湖南江西，幾於通國不能相容。六七年間，浩然不欲復聞世事。然造端過大，本以不顧死生自命，甯當更問毀譽？以拙進而以巧退，以忠義勸人，而以苟且自全，卽魂魄猶有餘差！是以戊午復出，誓不反顧。」（書札卷二十四）

其由篤實趨向機權，固始於「飽更事變」，其所以「戊午復出，誓不反顧」，亦由於不願「以忠義勸人，而以苟且自全」；曾公學行事業與其個性甚有影響，於此可以瞭然矣。然環境雖有誘人趨向機巧之可能，而曾公於憂居猛省之餘，復能「一味向平實處用心」，以還其本質，則桑氏所謂「環境影響的勢力，因人而異」，更不啻得一良好之證明。

總之，個人之特性足以影響其環境，而環境亦足以影響個人之特性。卽以曾公一生行事言之，

亦復如斯。薛福成代李伯相擬陳督臣忠勳事實疏於此曾有簡括之說明。其言曰：

「曾國藩自通籍後，服官侍從，卽與大學士倭仁、前侍郎吳廷棟、故太常寺卿唐鑑，故道員何柱珍，講求先儒之書，剖析義理，宗旨極爲純正。其清修亮節，已震一時。平時制行甚嚴，而不事表襮於外；立心甚恕，而不務求備於人；故其道大而能容，通而不迂，無前人講學之流弊。繼乃不輕立說，專務躬行，進德尤猛。其在軍在官，勤以率下，則無間昕宵；儉以奉身，則不殊寒暑；久爲衆所共見。其素所自勗而勗人者，尤以畏難取巧爲深戒，雖禍患在前，謗議在後，亦毅然赴之而不顧。與人共事，論功則推以讓人，任勞則引爲己責。盛德所感，始而部曲化之，繼而同僚諒之，終則各省從而慕效之，所以轉移風氣者在此，所以宏濟艱難者亦在此。」（庸齋文編卷一）

吾人閱此，於曾公個性與其生平學行事業之關係，當能渙然冰釋矣。

九 思想之淵源

日人北村澤吉著儒學概論，嘗云：「人性之自然欲求雖多，約可分爲兩方面觀之：一則欲有所認識，一則欲有所作爲是也。其欲有所認識者，只其人格活動，而欲構成其知識者，則亦不過爲一種作爲活動耳。然則據廣義言之，認識與作爲兩方面，因不無可區別者。蓋此二種活動，雖同出乎人格自然之欲求，錯綜而成，而其所活動欲求之對象，則各有所主。夫認識活動之對象，專繫乎知識作用所欲求，世界事物之形相理致是也。作爲活動之對象，專繫於情意作用所欲求，世界事物自體是也。事物之形相理致，既能明之，則心中自安而滿足，是認識活動之特性也。必其事物自體，而其動作成有如何結果，始自滿足，是作爲活動之特色也。認識活動之進步發達者，卽成一切科學之知識。各自考究動植心物，一切世界特殊事物之形相理致，而以哲學統合之，以明普通之根本原理，構成某種人生觀及世界觀而後已。作爲活動之進步發達者，則爲政治經濟倫理教育衛生工業藝術等事物。此等事物，各有其特殊之形相理致，故依科學及哲學以闡明之，無吾人知識活動之所欲求也必矣。

雖然，此等事物，初專爲吾人作爲活動之對象，終屬於吾人所經綸之事業。「此謂認識活動與作爲活動，乃吾人自然之欲求，且有相互之關係；蓋「欲構成其知識者，」亦不過爲一種作爲活動耳。」吾人於此，已可見認識爲作爲之先導。洛克約翰亦云：「凡人行事，其心中必有一種意思，此意思即其行事之理由也。其所用性能，不拘何種，而其理性常爲之前導，至其理性涵有幾許知力，及其是否明澈，姑且不必計也，其一切才能，悉聽此知力之指揮，如深夜行路者之須光照然。其光之真或僞，又不必問也。寺院中圖像，莊嚴靜穆，其影響於人類之大部分者，至深且鉅。人心中之意象亦然。其操縱人心，如無形中之能力，而人心任在何處，對之如與神明相授也。」（見劉伯明譯杜威思維術）吾人於此，更足見思想爲事實之前驅。諺云：「思想爲事實之母，」誠然誠然。然則思想之重要，可以知矣。

思想之重要

曾公思想

之探討

關於曾公之生平事實，前已述及。茲爲探本窮源計，特就其一生思想，加以探討；蓋於其思想有親切之了解，於其生平始有明確之認識也。

欲探討曾公之思想，似可分爲兩方面：

一、縱的方面——淵源及其轉變；

二、橫的方面——範疇及其體系。

換言之，縱的方面，在考察曾公思想之本原與發展，以期明瞭曾公思想之產生與演進，橫的方面在，檢閱曾公思想之內容與結構，以期認識曾公思想之輪廓與精髓。

曾公思想

之淵源

今請言曾公思想之淵源。

曾公思想之淵源，就一己研思所及，大致有四：

得諸載籍

一、得諸載籍。曾公生平好學，自少至老，幾無一日離書；其所受書籍之影響，至鉅且大，自不待

言。茲試舉例一則，以概其餘。求闕齋讀書錄爲「公弟子王定安輯自書眉及劄記而成。」（見歸納

第一期之遵常曾文正公著述考）其中有云：

「讀中孚卦，因思人必中虛不着一物，而後能真實无妄。蓋實者，不欺之謂也，人之所以欺人者，必心中別着一物。心中別有私見，不敢告人，而後造僞言以欺人。若心中了不着私物，又何必欺人哉？其所以自欺者，亦以心中別着私物也。所知在好德，而所私在好色。不能去好色之私，則不能不欺其好德之知矣。是故誠者，不欺者也。不欺者，心無私着也。無私着者，至虛也。是故天下之至誠，天下之至虛者也。當讀書則讀書，心無着於見客也；當見客則見客，心無着於讀書也。一有着，則私也。靈明無着，物來順應，未來不迎，當時不雜，既過不戀，是之謂虛而已矣。是之謂誠而已矣。以此讀无妄中孚咸三卦，蓋扞格者鮮矣。」

「靈明無着，物來順應，未來不迎，當時不雜，既過不戀。」即至今日，猶不失為良好之處世哲學；而曾公竟以讀易得之。曾公受載籍之影響，可謂深矣。

由於開問

二、由於開問 曾公思想雖多得力於載籍，亦頗得力於開問。蓋書籍之閱讀，固可以裨益神智；師友之談論，亦足以開拓心胸也。其最佳之例證，莫如曾公向唐鏡海先生問學一事。辛丑七月十四日，公之日記中云：

「……又至唐鏡海先生處，問檢身之要，讀書之法。先生言：『當以朱子全書爲宗。』時余新買此書，問及因道：『此書最宜熟讀，卽以爲課程，身體力行，不宜視爲瀏覽之書。』又言：『治經宜本一經，一經果能通，則諸經可旁及。若遽求兼精，則萬不能通一經。』先生自言平生最喜讀易。又言：『爲學只有三門，曰義理，曰考核，曰文章。考核之學，多求粗而遺精，管窺而蠡測。文章之學，非精於義理者不能。至經濟之學，卽在義理內。』又問經濟之學宜如何審端致力，答曰：『經濟不外看史，古人已然之迹，法戒昭然，歷代典章，不外乎此。』又言：『近時河南倭良、孝仁前輩，用功最篤實，每日自朝至寢，一言一動，坐作飲食，皆有札記；或心有私欲不克，外有不及檢，皆記出。』先生嘗教之曰：『不是將此心別借他心來把握，才提醒便是閑邪存誠。』又言：『檢攝於外，只有「整齊嚴肅」四字；持守於內，只有「主一無適」四字。』又言：『詩文詞曲，皆可不必

用功；誠能用力於義理之學，彼小技亦非所難。」又言：「第一要戒欺，萬不可揜着。」云云，聽之昭然若發蒙也！」

鏡海先生之言，曾公聽之，自謂「昭然若發蒙也。」其思想上所受之影響，吾人可以想見已。後此曾公檢身之要，讀書之法，雖不悉以鏡海先生之言爲歸依，然大體固未能外。蓋思想之得益於聞問，有如此者。

得諸經驗

三、得諸經驗 曾公雖勤考載籍，博採人言，以擴充一己之學識；其學識之得諸經驗者亦復不少。公之雜著中有雜記十二篇，其中一篇爲「忠勤」，謂：

「開國之際，若漢唐之初，異才畸士，豐功偉烈，颯舉雲興，蓋全係乎天運，而人事不得與其間。至中葉以後，君子欲有所建樹，以濟世而康屯，則天事居其半，人事居其半。以人事與天爭衡，莫大乎『忠勤』二字。亂世多尚巧僞，惟忠者可以革其習。末俗多趨偷惰，惟勤者可以遏其流。忠，不必有過人之才智，盡吾心而已矣。勤，不必有過人之精神，竭吾力而已矣。能剖心肝以奉至尊，忠至而智亦生焉。能苦筋骸以捍大患，勤至而勇亦出焉。余觀近世賢哲，得力于此二字者，頗不乏人。余亦忝附諸賢之後，謬竊虛聲。而於『忠勤』二字，自媿十不逮一。吾家子姓，倘將來有出任艱巨者，當勵忠勤，以補吾之闕憾。忠之積於平日者，則自不妄語始；勤之積於平日者，則自

不晏起始。」

其語娓娓動聽，感人至深，蓋經驗之良言也。他若「兵氣」、「勉強」、「才用」各篇，亦復類似。蓋其倫理思想、哲學思想，大抵得諸載籍；其政治思想、軍事學識，類多得自經驗也。

由于省悟

四、由於省悟 公之學識，雖多得諸經驗，亦有由於省悟者。公致弟函嘗云：

「予生平工夫，全未用火猛煮過。雖略有見識，乃是從悟境得來。」（家書卷一——道光二十二年九月十八日）

卽其證也。其省悟之結果究竟如何，大抵見公之日記家書書札及雜著中。茲錄日記一則於後，以見一斑：

「靜中細思：古今億萬年，無有窮期；人生其間，數十寒暑，僅須臾耳！大地數萬里，不可紀極；人於其中，寢處游息，畫僅一室耳！夜僅一榻耳！古人書籍，近人著述，浩如煙海，人生目光之所能及者，不過九牛之一毛耳！事變萬端，美名百途，人生才力之所能辦者，不過太倉之一粒耳！知天之長，而吾所歷者短，則遇憂患橫逆之來，當少忍以待其定；知地之大，而吾所居者小，則遇榮利爭奪之境，當退讓以守其雌；知書籍之多，而吾所見者寡，則不敢以一得自喜，而當思擇善而約守之；知事變之多，而吾所辦者少，則不敢以功名自矜，而當思舉賢而共圖之。夫如是，則自私自

滿之見，可漸漸蠲除矣。」（壬戌四月）

總觀曾公思想之淵源，大致不外「考信於載籍，問途於已經，苦思以求其通，躬行以試其效。」（見雜著卷三勸誡紳士四條中）蓋「學於古，則多看書籍；學於今，則多覓榜樣；問於當局，則知其甘苦；問於旁觀，則知其效驗。」（見雜著卷三勸誡委員四條中）公既畢以教人，亦不啻自道其思想之淵源也。

曾公知識之來源，與墨經所云，頗覺近似。墨經云：「知：聞，說，親。」經說云：「知：傳受之，聞也。方不摩，說也。身觀焉，親也。」梁任公先生更從而釋之曰：

「我們的知識，用甚麼方法得來呢？墨經說有三種方法。第一是『聞知』，從傳授得來。第二是『說知』，從推論得來。第三是『親知』，從經驗得來。」（見墨子學案）

曾公思想之得諸載籍者，蓋「聞知」之類；其詢諸時人者，亦「聞知」也；蓋均聞諸他人也。其得自經驗者，自屬於「親知」，其由於省悟者，則「說知」也。

梁任公先生又云：

「親知是歸納的論理學，說知是演繹的論理學，這兩種都是純靠自力得來的知識。聞知是其他聽受記誦之學，是借助他力得來的知識。」（見墨子學案）

聞知
說知
親知

自力 就會公思想之淵源而分析之，其得諸載籍與聞問者，大抵「借助他山」，由於他力；其得自經驗與他力，省悟者，大抵「自我作古」，由於自力。明乎此，則會公思想之淵源，無餘蘊矣。

思想與時
空之關係

十 思想之轉變

吾人之思想，往往因時因地而不同，蓋「一切思想，原於疑難及煩亂」（見劉伯明所譯杜威思維術）時地不同，所發生之疑難及煩亂既不同，則因疑難與煩亂所產生之思想自亦因之而異也。英國弗蘭息斯培根（Francis Bacon 1561—1626）為科學家之鼻祖，嘗謂思想致誤之原因。凡有四種：一為種族的傀儡（The Idols of the Tribe）限于普通人性；二為巖穴的傀儡（The Idols of the Cave）原於個人特異之稟賦；三為市場的傀儡（The Idole of the Forum）來自交際與言語；四為劇場的傀儡（The Idole of the Theater）根於一時之俗尚或普通潮流。其根於普通人性與個人特性者，茲不具論，其原於社會狀況或一時風尚者，固與時間空間有關也。故思想與時空甚有關係。

曾公思想
之轉變

曾公思想之淵源，前已述及；就其思想演進之歷史觀之，猶有轉變之痕跡，且與時間空間至有關係。此事前業已述其大概。如水窗春囈云：

「文正一生每三變。書字初學柳誠懸，中年學黃山谷，晚年學李北海而參劉石庵，故挺健之中，愈饒嫵媚。其學問初爲翰林詞賦，既與唐鏡海太常遊，究心先儒語錄，後又爲六書之學，博覽乾嘉訓詁諸書，而不以宋人注經爲然。又在京時，以程朱爲依歸，至出辦團練軍務，又變而爲申韓。嘗自稱欲著『挺經』，言其剛也。咸豐七年在江西軍中，丁外艱，聞訃，奏報後即奔喪回籍，朝議頗不謂然。左恪靖在駱文忠幕中，肆口詆毀，一時譁然和之。……（文正）出山後，一以柔道行之，以至成此巨功，毫無沾沾自喜之色。嘗戲謂余曰：『他日有爲吾作墓誌者，銘文吾已撰，不信書，信運氣。公之言，告萬世。』……文正嘗言：『吾學以老莊爲體，禹墨爲用，』可知其所趨向矣。

其中所述，除習字一項屬於技術，與思想之關係較小外，餘均與思想至有關係。至最能表現思想受時空之影響，則莫如「在京時，以程朱爲依歸，至出辦團練軍務，又變而爲申韓。」

轉變之時

期

曾公思想演進之情形，於公之生活中，已大致述及，茲爲研究便利計，特分爲五期，摘要述之。

第一期 乙未至京以後，始有志學詩古文并作字之法。此應爲曾公思想轉變之第一期。

「兄少時天分不甚低，厥後日與庸鄙者處，全無所聞，竅被茅塞久矣。及乙未到京後，始有

志學詩古文并作字之法。」（家書卷一 道光二十三年正月十七日）

「公寓長沙郡館，會試不售，京師讀書，研窮窮史，尤好昌黎韓氏之文，慨然思躡而從之。治

古文詞自此始。」（年譜卷一——乙未 道光十五年公二十五歲）

自庚子入京以後，公嘗從唐鏡海先生問爲學之方，并得一二良友，互相切磋，乃從事經世之學，與義理之學，較之日前僅有志學詩古文，固已不同。此爲曾公思想轉變之第二期。

第二期

「近年得一二良友，知有所謂經學者，經濟者，有所謂躬行實踐者，始知范韓可學而至也，馬遷韓愈亦可學而至也，程朱亦可學而至也，慨然思盡滌前日之污，以爲更生之人，以爲父母之肖子，以爲諸弟之先導。」（家書卷一——道光二十三年正月十七日與弟書）

「七月，善化唐公鑑由江甯藩司入官太常寺卿，公從講求爲學之方。時方詳覽前史，求經世之學，兼治詩古文詞，分門記錄。唐公專以義理之學相勗，公遂以朱子之書爲日課，始肆力於宋學矣。」（年譜卷一——道光二十一年公三十一歲）

「公益致力程朱之學，同時蒙古倭仁公六安吳公廷棟昆明何公桂珍寶公塉仁和邵公懿辰及陳公源等往復討論，以實學相砥厲。」（年譜卷一——道光二十二年公三十二歲）

「公官至卿貳，名望漸崇，而好學不倦。其於朝章國故，如會典通禮諸書，尤所究心。又采輯

古今名臣大儒言論，分條編錄，爲曾氏家訓長編，分修身齊家治國爲三門，其目三十有二。（年

譜卷一——道光二十八年公三十八歲）

自壬子出都，奉命辦團，目睹當時因循苟且之風氣，馴致世亂日亟，公用法頗尙嚴厲，不拘拘於儒家德治之說，此爲曾公思想轉變之第三期。

第三期

「三四十年来一種風氣，凡凶頑醜類，概優容而待以不死，自謂寬厚載福，而不知萬事墮壞於冥昧之中，浸潰以釀今日之流寇。豈復可開弱寬縱，又令鼠子蠶起？」（書札卷二——復

胡澗之）

「吾鄉瘡痍之後，惟芟除土匪爲第一要務。二三十年來應辦不辦之案，應殺不殺之人，充塞於郡縣山谷之間。民見夫命案盜案之首犯，皆得逍遙法外，固已藐視王章而弁髦官長矣。又見夫粵匪之橫行，土匪之屢發，乃益囂然不靖，痞棍四出，劫搶風起，各霸一方，凌藉小民而魚肉之。鄙意以爲宜大加懲創，擇其殘害於鄉里者，重則處以斬梟，輕亦立斃杖下。戮其尤凶橫者，而其黨始稍戢。誅其尤害民者，而良民始稍息。但求於孱弱之百姓少得安恬，卽吾身得武健嚴酷之名，或有損於陰騭慈祥之說，亦不敢辭。」（卷同上——與徐玉山太守）

自丁巳（咸豐七年）奉諱家居，深悟日前之非，戊午再出，意存趨時，且厭聞高深之理論，力從

第四期

平實上用功。此爲曾公思想轉變之第四期。

「國藩此次在外，無不答之信，無不批之稟，官場慶弔，酌量送禮，觀戚本家，亦少爲點綴，餘悉率往常規模不變。」（書札卷七——覆劉霞仙）

「往歲志在討賊，尙爾百無一成，近歲意存趨時，豈足更圖千里？」（書札卷八——覆胡

宮保）

「侍近惡聞高言深論，但好庸言庸行。」（書札卷十四——覆胡宮保）

「凡道理不宜說得太高，太高則近於矯，近於僞。吾與僚友相勉，但求其不晏起，不撒謊，二事雖最淺近，而已大有益於身心矣。」（書札卷十六——批楊芋庵稟）

「兄自問近年得力，惟有一悔字訣。兄昔年自負本領甚大，可屈可伸，可行可藏；又每見得人家不是。自從丁巳戊午大悔大悟之後，乃知自己全無本領，凡事都見得人家有幾分是處。故自戊午至今九載，與四十歲以前，迥不相同。大約以能立能達爲體，不怨不尤爲用。」（家書卷十——同治六年丁卯正月初二日）

第五期

至於晚年，以事多拂逆，物議沸騰，中懷不免鬱抑，且覺有所興作，易獲咎戾，於老莊之旨，頗多默契；惟自立自強之道，仍以儒墨爲歸依。此爲曾公思想轉變之第五期。

「古聖王制作之事，無論大小精粗，大抵皆本於平爭、因勢、善習、從俗、便民、救敵。非此六者，則不輕於制作也。吾曩者志事，以老莊爲體，禹墨爲用，以不與、不遑、不稱三者爲法。若再深求六者之旨，而不輕于有所興作，則咎戾鮮矣。」（日記——戊辰十二月）

「余兩次在京，不善應酬，爲羣公所白眼；加之天津之案，物議沸騰……以是余心緒不免悒悒。閱歷數十年，豈不知宦途有夷必有險，有興必有衰，而當前有不能遽釋者。但求不干咎戾，爲宗族鄉黨之羞足矣。」（家書卷十——同治十年八月初十日）

「初三日作家訓日課四條：一曰慎獨則心安，二曰言敬則身強，三曰求仁則人悅，四曰習勞則神欽。」（年譜卷十二——同治九年十一月）

曾公思想之轉變，就其大體言之，約如上述。如詳爲探討，則曾公之哲學思想、政治思想、文藝批評、軍事學識，均有轉變之遺蹟。茲爲節省篇幅，免除重複計，容後敘及。

轉變之原
因——生
活環境之
更變

吾人既知曾公思想轉變之情形，試進而探討其轉變之原因。其原因爲何？一言以蔽之：生活環境之更變而已矣。當曾公二十五歲以前，足跡未出湖南一步，其所交遊，既不甚廣，其所見聞，亦復有限；故其念念於懷者，科名而已矣；依依不捨者，帖括而已矣。及乙未入京，見聞較廣，始知有所謂古文者，其價值遠在時文帖括之上，故慨然思躡而從之。至庚子入京以後，交遊漸廣，名望日隆，心身性命

之學，既多所講求；朝章國故等書，亦時有會心；蓋良師益友重重夾持，職位業務在在脅迫，勢固不能不如是也。壬子以後，出而治軍，其生活之安適，迥不如前；環境之惡劣，亦異於舊；故其思想亦與日前不同。如負責辦事，富於朝氣，不因循，不苟且，既無茸關之弊，更得武健之名，其明驗也。丁巳返里，戊午再出，惡聞高論，意存趨時，蓋歷事較久，經驗較富，知不如是則凡應與應革之事，不能推行盡利也。暨乎晚年，名望愈高，謗亦隨之，時存虎尾春冰之心，冀免身敗名裂之禍，故躬任勞怨，事尙圓通，爲而不有，行所無事。其生平思想之轉變，與其生活環境之更易，若合符契；故其生活環境之更換，實其思想轉變之原因焉。董生有言：「天不變，道亦不變。」吾人如以環境喻天，以思想喻道，其言誠非誣也。

轉變之目的——改善生活與環境

曾公思想轉變之原因，既如上述，則其結果如何，吾人自可推知矣。曾公思想之轉變，雖由于生活環境之變更，其轉變之目的，厥在改善生活與環境。乙未入京，學習古文，庚子以後，致力宋學，意在改善生活，至爲明顯。初辦團務，志在討賊，法尙嚴峻，蓋深知「欲免敗羣，須去害馬」也；繼縮軍符，意存趨時，頗用權謀，蓋深知「弱之勝強，柔之勝剛」也；其意在改善環境，亦甚清晰。至於晚年，合儒墨兼老莊，以虛靜爲體，以勤勞爲用，其旨趣惟在改善生活與環境，尤無疑義。曾公思想轉變之目的，既在改善生活與環境，其結果亦適如所願，故能立德、立功、立言，三俱不朽。易曰：「窮則變，變則通，通则久。」曾公有焉。

十一 思想之範疇

中國學術
之領域

日人關榮吉著文化社會學，謂「中國的學問，不外政治之術，處世之法的學問而已。」梁任公先生於其所著先秦政治思想史之序論中亦云：「中國學術以研究人類現世生活之理法爲中心，古今思想家皆集精力於此方面之各種問題；以今語道之，卽人生哲學及政治哲學所包含之問題。」揆其所言，雖不無過當之處，然中國學者類多從事於修己治人之學，實無可諱言。惟就中國學術之領域言之，則有不盡於是者。漢書藝文志隋書經籍志宋史藝文志及四庫全書總目，爲中國典籍之四大結集，其時代以四庫全書爲最後，卽以四庫全書之部類而論，經部一分爲十類：曰易，曰書，曰詩，曰禮，曰春秋，曰孝經，曰五經總義，曰四書，曰樂，曰小學。「史部」分十五類：首曰正史，大綱也；次曰編年，曰紀事本末，曰別史，曰雜史，曰詔令奏議，曰傳記，曰史鈔，曰載記，皆參考傳記者也；曰時令，曰地理，曰職官，曰政書，曰目錄，皆參考諸志者也；曰史評，參考論贊者也。「子部」則自「儒家」之外，有兵家，有法家，有農家，有醫家，有天文算法，有術數，有藝術，有譜牒，有雜家，有類書，有小說家；其別教則有

釋家，有道家，次而敘之，凡十四類。」集部以「楚辭最古，別集次之，總集次之，詩文評又晚出，詞曲，則其間餘也。」（引語見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各部總敘）其中所論列者，雖以人生哲學及政治哲學爲中心，然不盡爲「政治之術，處世之法，」固彰彰明甚。梁任公先生論中國學術思想變遷大勢，嘗云：「深山大澤，而龍蛇生焉。取精多，用物宏，而魂魄強焉。此至美之國，至偉大之國民，其學術思想所磅礴鬱積，又豈彼崎嶇山谷中之擴族，生息彈丸上之島夷，所能夢見者？」（見飲冰室文集）有味哉其言之也！

清代之學術思想

中國歷代之學術思想，有分爲五部者：一，先秦學術，二，兩漢六朝經學及魏晉玄學，三，隋唐佛學，四，宋明理學，五，清學。（見梁啓超之清代學術概論）亦有分爲八期者：一，自上古至春秋老孔以前，曰思想胚胎時期；二，自春秋老孔以後至秦，曰諸子爭鳴時期；三，兩漢自爲一期，曰儒學獨尊時期；四，魏晉自爲一期，曰道家復興時期；五，自南北朝至隋唐，曰佛教輸入時期；六，自宋迄明，曰儒佛混合時期；七，滿清一代，曰古學復興時期；八，自清末迄今，曰西學東漸時期（見周予同所著之朱熹）。其分析法雖各有不同，清代之學術思想自成一段落，則完全一致。然則清代之學術思想，究何如者？梁任公先生自序清代學術概論，謂「有清一代學術，可紀者不少，其卓然成一潮流，帶有時代運動的色彩者，在前半期爲『考證學』，在後半期爲『今文學』，而今文學又實從考證學衍生而來。」蔣維

喬編中國近三百年哲學史，亦云：「清代自康熙以至乾隆時，考證學發展至極點，特尊之曰漢學，以示別於宋學，實則複演前代之學術，自宋以倒溯至東漢也。至乾嘉以後，考證之途已窮，學者無可致力。且域外交通大開，中外思想接觸，覺我國所以貧弱，外國所以富強，必有重大之原因在。才智之士，對於政體與社會根本組織，均起懷疑；而以清廷禁網尚嚴，不敢公然反對，乃爲文藝復興之運動；卽道咸以後所產生之公羊學派是也。此派莊存與劉申受倡之於前，龔自珍魏源繼之於後，而大振於康有爲。實則推倒考證家東漢之古文學，而複演西漢之今文學也。」論及清代學術思想之主潮，誠爲「考證學」及「今文學」，然宋明理學及桐城陽湖兩派古文，在當時亦有相當之勢力。蔣氏云：「明末王學狂恣之流弊，學者雖厭惡之，然尙未有公然反對者，雖顧炎武爲考證學之祖，亦不過提倡朱程以斥陸王而已。黃宗羲亦從王學入手，而創經世致用之學。至乾嘉間惠棟戴震出世，考證學大成，方公然推倒宋學，揭漢學。可知在清初時理學派尙非全無勢力也。」梁任公先生亦云：「宋明理學極敝，然後清學興；清學興，治理學者漸不復能成軍，其在啓蒙期，猶爲程朱陸王守殘壘者，有孫奇逢李中孚刁包張履祥張爾岐陸隴其陸世儀諸人，皆尙名節，厲實行，粹然純儒。」又云：「乾隆之初，惠戴崛起，漢幟大張，疇昔以宋學鳴者，頗無顏色；時則有方苞者……尊宋學，篤謹能躬行，而又好爲文；苞，桐城人也，與同里姚範劉大櫟共學文，誦法曾鞏歸有光，造立所謂古文義法，號曰『桐城

派；』又好述歐陽修『因文見道』之言，以孔孟韓歐程朱以來之道統自任，而與當時所謂漢學者互相輕。……其後陽湖惲敬陸繼輅自『桐城』受義法而稍變其體，張惠言、李兆洛皆治考證學，而亦好爲文，與惲陸同氣，號『陽湖派』。戴段派之考證學，雖披靡一世，然規律太嚴整，且亦聲希味淡，不能悉投衆嗜，故誦習兩派古文家者卒不衰。其明證也。

曾公思想
之範疇

中國學術之領域及清代之學術思想，既知其概要，則于曾公之學術背景，已有相當了解，自可進言其思想之範疇矣。曾公思想之範疇，就其輪廓方面言之，頗爲廣泛。公與何廉防書云：

輪廓方面

「鄙人嘗以謂四部之書，浩如淵海，而其中自爲之書，有原之水，不過數十部耳。經則十三經是已，史則四史暨通鑑是已，子則五子暨管晏韓非淮南呂覽等十餘種是已，集則漢魏六朝百三家之外，唐宋以來念餘家而已。此外入子集部之書，皆贗作也，皆勦襲也，入經史部之書，皆類書也。不特太平御覽、事文類聚等爲類書，即三通，亦類書也；小學近思錄、衍義、義補，亦類書也。故嘗謬論修藝文志四庫書目者，當以古人自爲之書，有原之川瀆，另行編列別白，而定一尊；其分門別類，雜纂古人成書者，別爲一編，則蕩除廓清，而書之可存者日少矣。」（書札卷十）

一)

覆李希庵函，又云：

「鄙人嘗謂古今書籍，浩如烟海，而本根之書，不過數十種。經則十三經是已，史則念四史暨通鑑是已，子則十子是已（五子之外，管列韓非淮南鶡冠），集則文選百三名家暨唐宋以來專集數十家是已。自斯以外，皆勦襲前人之說以爲言，編集衆家之精以爲書，本根之書，猶山之幹部也；編集者，猶枝龍護砂也。」（卷同上）

目錄學

其所謂根本之書，究爲根本之書與否，雖尙有問題，然將自爲之書與編集之書，分部編目，不相雜廁，固目錄學上大可注意之編纂法也。蓋目錄學之爲用，在「考鏡源流，辨章學術」，誠能將書之原料，分別部居，以類相從，則源流明而學術亦易于辨別矣。目錄分類之法，往往不能盡一，此蓋與各人之學養有關；至就本原而言，應以爾雅爲最古。此事曾公亦嘗言及；如云：

「目錄分類，非一言可盡。大抵有一種學問，即有一種分類之法；有一人嗜好，即有一人摘鈔之法。若從本原論之，當以爾雅爲分類之最古者……爾雅一書，如釋天釋地釋山釋水釋草木釋鳥獸蟲魚物之屬也；釋器釋宮釋樂器之屬也；釋親事之屬也；釋詁釋訓釋言文詞之屬也。爾雅之分類，惟屬事者最略，後世之分類，惟屬事者最詳。事之中又分爲兩端焉：曰虛事，曰實事。虛事者，如經之三禮，馬之八書，班之十志，及三通之區別門類是也。實事者，就史鑿中已往之事蹟，分類纂記，如事文類聚，白孔六帖，太平御覽，及我朝之淵鑑類函子史精華等書是也……後

世人事日多，史冊日繁，摘類書者事多而器物少，乃勢所必然。」（家訓卷上——咸豐十一年九月初四諭記澤）

曾公不但于目錄學有所論列，于考據學亦有所貢獻。其考據文字，大抵見求闕齋讀書錄中。李慈銘越縵堂日記云：

「臥閱曾文正求闕齋讀書錄，分讀經讀史讀子讀集，共十卷。文正通聲字轉借之法，于此頗有得。其讀周禮儀禮數條，亦見細心。其論史記，專在文法，蓋囿于桐城議論，雖未知史公深意，亦自有見地。論三國志有數篇學史記處，亦確。此老固可愛也！前有合肥相國序，不知何人所爲。其首云：『札記者，小說家之技餘。自王伯厚顧亭林輩以通儒爲之，于是其業始尊。』謂札記出于小說家，又曾見王伯厚以前人札記，皆奇談也。」（光緒戊寅五月八日）

又云：

「閱求闕齋讀書錄。文正于儀禮用力甚深。其言史記曆書疇人子弟，疇與儔通，儔者類也。文選束皙補亡詩序云：『皙與同業疇人肄修鄉飲之禮。』則凡同術同聚者皆得稱爲疇人，非專指明曆者言。此條亦從來未正之隱。」（同年十月十二日）

觀此，則曾公在考據學上之造詣，可以略知一二。曾公在考據學上頗有貢獻，蓋由于「通聲字轉借

小學

之法。」故公于小學，亦有所見。公嘗寄書其子云：

「小學凡三大宗：言字形者，以說文爲主；古書惟大小徐二本，至本朝而段氏特開生面，而錢坫王筠桂馥之作，亦可參觀。言訓詁者，以爾雅爲宗，古書惟郭注邢疏，至本朝而邵二雲之爾雅正義，王懷祖之廣雅疏證，郝蘭皋之爾雅義疏，皆稱不朽之作。言音韻者，以唐韻爲宗，古書惟廣韻集韻，至本朝而顧氏音學五書，乃爲不朽之典，而江（慎修）戴（東原）段（茂堂）王（懷祖）孔（巽軒）江（晉三）諸作，亦可參觀。爾欲于小學鑽研古義，則三宗如顧江段邵 郝王六家之書，均不可不涉獵而探討之。」（家訓卷上——同治元年十月十四日）

此論小學之研究方法也。治小學者，當于形聲義三方面兼營並顧，誠不愧爲通人之論。曾公治小學，始于道光末年，其動機則由于欲讀周漢古書。此事曾公亦嘗言及。如云：

「欲讀周漢古書，非明于小學，無可問津。余于道光末年，始好高郵王氏父子之書。」（家訓卷上——同治元年正月十四日）

曾公於小學雖曾自云：「從事戎行，未能卒業。」（同上）於小學亦有所貢獻。其求闕齋讀書錄卷二中有詁訓雜記。于字之形音義，均有所論列。茲試摘錄一二，以見一斑：

「說文：『格，木長兒。』按木之兩枝相交而午錯者，謂之格。以其枝條交互，故格字有相交

之義焉。以其兩枝禁架，故格字有相拒之義焉。以其長條直暢，疏密成理，故格字又有規制整齊之義焉。是三者，皆以本義引申之者也。朋友曰交游，男女曰交媾，商賈相通曰交易，陰陽相合曰交孚，木之枝格兩相交際，亦猶是也。論語：『有恥且格，』謂民之心與上相交孚也。大學：『致知在格物，』謂吾心之知必與萬物相麗相交，不可離物以求知也。書曰：『格于上下，』『格于皇天，』詩曰：『神之格思，』皆訓至也，皆交孚之義也。書曰：『格汝舜，』詩曰：『神保是格，』皆訓來也，皆引之來相交接也。舟與舟相觸，則必忤；枝與枝相拒，則不入。素問：『陰厥且格，』注：『格，拒也。』周書：『窮寇不格，』注：『格，鬥也。』荀子議兵篇：『格者不舍，』注謂『相捍拒也。』後漢書劉盆子傳注：『相拒而殺之曰格。』通鑑：『王賁攻齊，莫敢格者。驅羣羊而攻猛虎，不格明矣。』皆謂莫能拒禦也。凡謂扞格不勝，曰格格不入，曰廢格不行，曰沮格不進，皆相拒之義也。至于枝格相交，長短合度，疏密停勻，儼然若有規矩，木工爲窗格，有曰冰梅格，有曰卍字格，卽取象于樹條之格也。曰體格，曰風格，曰格律，曰格式，皆從此而引申之也。孟子：『惟大人爲能格君心之非。』注：『格，正也。』家語：『口不吐訓格之言。』注：『格，法也。』禮緇衣：『言有物而行有格，』注：『格，舊法也。』後漢書傅燮傳注：『猶標準也。』凡皆規格之義也。書問命：『格其非心，』是亦取格正爲義。而孔疏曰：『格謂檢括。』斯則望文生訓，有乖古意矣。論語：『有恥且格，』當以交孚爲

確義。集解曰：『正也。』亦不免望文生訓之弊。至大學格物之說，聚訟千年，迄無定論。愚以爲心當麗事物以求知，不可舍事物而言知。朱子曰：『至也。』是也。其曰：『窮至事物之理，欲其極處無不到。』則于格字求之太深，反多一障耳。

「顧亭林先生爲音學五書，據唐人以正宋代之失，據古經以正沈氏唐人之失，判爲一部折衷一是，可謂有條不紊矣。然其間有不可強齊者。如詩之興與音林爲韻，戎與務父爲韻；易之禽與窮終爲韻，實與巽順爲韻之類。顧氏亦宛轉其詞，而不敢強通難解之結。蓋多聞闕疑，善學之君子宜如是也。厥後，江慎修永戴東原震段茂堂玉裁諸人，遞相祖述，其說日密，其窒礙亦日多。至吾友河間苗仙路夔爲說文聲讀表，於凡文字皆決以一定之音讀，其不可齊者，亦強之使齊。於是以臆爲斷，頗傷專輒，於古無徵，動成瑕疵。偶記一則，將以詒之。」

至公于轉注頗有新解，則具見公與朱仲我一函中。其言曰：

「來函具悉，所論轉注，謂戴氏專以訓詁解轉注，意有未盡，誠爲確論。至謂會意之老，形聲之考，焯然已知，而疑許氏合此二字爲轉注者，爲失之贅；則竊以爲不可。許君固非絕無可議者，惟指考老爲轉注，則在不可議之列。尊意履本訓踐，其所爲踐之具者爲轉注；是以虛用者爲本訓，實用者爲轉注。凡古今文字，何字不有虛實兩用？如履字以實用者爲本訓，而羽獵賦之『履

般首，』則虛用矣。鳥字以實用者爲本訓，而魯頌之『松楸有鳥，』則虛用矣。推之衣巾冠帶，皆實字也。而孟子之衣褐，周禮之巾車，史記之冠玉，月令之帶弓，則虛用矣。宮室門戶，皆實字也。而爾雅之大山宮小山，左傳之復室其子，公羊之無人門焉者，漢書之王嘉戶殿門，則虛用矣。將循履字之例，概以虛者爲本義，實者爲轉注乎？抑有時以虛者命爲轉注乎？曩嘗譏戴段二家，以一部爾雅全目爲轉注，以五百四十部首全目爲轉注，以爲何必六書，祇此一書足矣。今來兩所述庭訓，其病殆亦近之。不佞竊不自揆，謬立一說，篤守許氏考老之指，以謂老者，會意字也；考者，轉注字也。部首之可指數者，如聲部嬰部畫部眉部蕃部筋部稽部囊部躑部重部老部履部缺部鹽部弦部酉部，皆轉注之部也。凡形聲之字，大抵以左體爲母，以右體之得聲者爲子，而母子從無省畫者。凡轉注之字，大抵以會意之字爲母，亦以得聲者爲子，而母子從無不省畫者。省畫則每字之形不全，何以知子之所自來？惟好學深思，精心研究，則形雖不全，而意可相受。如老字雖省去七字，而可知耄等字之意從老而來；履字雖省去舟文，而可知屨等字之意從履而來。囊字雖省去豕字，而可知囊等字之意從囊而來。躑字雖省去夢字，而可知寤之意從躑而來。推之聲嬰畫眉等部，莫不皆然。其曰『建類一首』者，母字之形模尙具也；其曰『同意相受』者，母字之書省而意存也。抑又有進者：轉注之字，其部首固多會意者矣，亦有不盡然者。如鹽从

鹵，監聲，形聲字也。而所屬鹽驗等字，仍不害其爲轉注之字。歛從欠，倉聲，形聲字也，而所屬之歛，仍不害其爲轉注之字。至于酉者，象形字也，本不得目爲轉注之部；特以酉字之才，不足以統所屬之字，似應別立酒部，而於醞釀醕醑醇醲等字，增曰從酒省，盍聲；從酒省，襄聲；從酒省，壽聲，昔聲，享聲，离聲云云，乃與全書義例相合。蓋此等字本不僅胚胎于酉字，實由酒字貫注而來。斯又許君所未指爲轉注，而不害其爲轉注者也。此說蓄諸鄙心，歷有歲年，閒語朋輩，疑信參半。以生平于小學致力甚淺，不敢有所造述。因來函陳義頗堅，輒復貢其膚末以相質證。」（書札卷二 十五）

其論轉注，約其意旨，不外兩點：一則轉注之字，大抵以會意之字爲母，以得聲者爲子，而母字從無不省畫者；一則轉注之字，其部首固多會意者矣，亦有不盡然者。與戴段之說，頗有出入；是亦治小學者大可注意之事也。

經學
清代經學昌明，遠越漢宋，其得力多由于小學，尤得力于假借字；此事曾公子家書中答紀澤聞時嘗言之，如云：

「所論懷祖先生父子解經，什九着意于假借字；本朝諸儒，其祕要多在此，不獨王氏爲然。」

（家書卷六——咸豐九年三月十三日）

曾公于經學，致力頗深，于讀經解經等，均能深入淺出，粵其所言。如復邵子進函云：

「六經義精詞約，非潛心玩味，本難領其旨趣。然熟讀詩經，自足使人之情韻日深；熟讀左傳，自足使人之筆力日健；熟讀禮記曲禮內則少儀諸篇，自足使人之威儀動作皆有範圍；熟讀

樂記學記祭義，自足使人心思識趣，暨有把握。」（書札卷三十）

此論讀經之益也。至于解經，公諭紀澤，亦嘗言及。如云：

「古人解經，有內傳，有外傳。內傳者，本義也；外傳者，旁推曲衍以盡其餘義也。孔子繫易，小象則本義爲多，大象則餘義爲多。孟子說詩，亦本子貢之因貧富而悟切磋，子夏之因素絢而悟禮後，亦證餘義處爲多。韓詩外傳，盡餘義也；左傳說經，亦以餘義立言者多。」（家訓卷上）

咸豐十一年正月二十四日

漢注唐疏，得失參半，曾公亦嘗以客觀之態度，作簡要之評判。如云：

「凡漢人傳注，唐人之疏，其惡處在確守故訓，失之穿鑿；其好處在確守故訓，不參私見。」

（家訓卷上——咸豐八年十月二十五日）

漢人解經，失于支離；宋人解經，失于空疏；清代之所謂漢學宋學，亦復不免。曾公注重客觀之事實，歸納之考察，主張「由博乃能返約，格物乃能正心」，頗與漢學相似；惟主張必先「從事于禮經」，又

與當時所謂漢學家頗異其趣。其言曰：

「乾嘉以來，士大夫爲訓詁之學者，薄宋儒爲空疏；爲性理之學者，又薄漢儒爲支離。鄙意由博乃能返約，格物乃能正心。必從事于禮經，考覈三千三百之評，博稽乎一名一物之細，然後本末兼該，源流畢貫。雖極軍旅戰爭食貨凌雜，皆禮家所應討論之事。故嘗謂江氏禮書綱目，秦氏五禮通考，可以通漢宋二家之結，而息頓漸諸說之爭。（書札卷十三——覆夏致甫）

曾公于諸經中，獨重儀禮，謂「考覈三千三百之詳，博稽乎一名一物之細，然後本末兼該，源流畢貫。」蓋于禮經深有所得。公嘗與劉霞仙函論及研究禮經之困難及其途徑，足見公對於禮經之造詣。其言曰：

「國藩于禮經，亦嘗粗涉其藩，官事繁冗，莫竟其業。所以沮滯而不達者，約有數端：蓋禮莫重于祭，祭莫大于郊廟，而郊祀裸獻之節，宗廟時享之儀，久失其傳。雖經後儒殷勤修備，而疏漏不完，較之特牲少牢饋非兩篇，詳略迥殊，無由窺見天子諸侯大祭致嚴之典。軍禮既居五禮之一，吾意必有專篇細目，如戚元敬氏所紀各號令者，使卒伍兩卒旅有等而不同，坐作進退率循而不越。今十七篇獨無軍禮，而江氏永秦氏蕙田所輯，乃僅以兵制田獵車戰舟師馬政等類當之，使先王行軍之禮，無緒可尋。國之大事，在祀與戎，而古禮殘闕如此，則其他雖可詳考，又奚足

以經綸萬物，前哲化民成俗之道，禮樂並重，而國子之教，樂乃專精，樂之至者，能使鳳儀獸舞，後聖千載，聞之忘味。欲窺聖神制作，豈能置聲樂于不講？國藩于律呂樂舞，茫無所解；而曆算之學，有關於製器審音者，亦終身未及問津。老鈍無聞，用爲深恥。夫不明古樂，終不能研究古禮，國藩之私憾也。郊廟祭儀及軍禮等，殘闕無徵，千古之公憾也，皆用以自沮而不達者也。所貴乎賢豪者，非直博稽成憲而已，亦將因其所值之時，所居之俗，而創立規制，化裁通變，使不失乎三代制禮之意。來書所謂：『苟協于中，何必古人』是也。然時俗亦有未易變者。古者祭祀必有主婦，聘饗亦及夫人，該以在宮雍雍，斯在廟肅肅；妃匹有篤恭之德，乃足以奉神靈而理萬化。所謂：『有闕雖麟趾之精意，而後可行周官之法度也。』自陽侯殺繆侯，而大饗廢，夫人之禮，後世若以主婦承祭，則驚世駭俗，譏爲異域；然全行變革，則又與采繁采蘋諸詩之精義相悖。古之宮室與後世異，議禮之家，必欲強後代之儀節，就古人之室制，如明史載品官冠禮，幾與儀禮悉合，不知曰東房西牖，曰屋內戶東，曰坵，明世已無此宮室也。然稍師儀禮之法，則堂庭淺陋，必有齟齬而難行者。誠得好學深思之士，不混古制，亦不輕徇俗好，索之幽深，而成之易簡，將必犁然有當于人心。國藩于昏喪祭三禮，亦頗思損益，涑水書儀紫陽家禮，纂訂一書，以爲宗族鄉黨行習之本。守官少暇，不克斟酌禮俗之中，卒未能從容爲之，斯亦自沮而不達之一端也。閣下山居靜篤，將爲禮

史學

經發微及或問等書，何不先取此三禮撰著鴻篇，使品官士庶，可以通行用今日冠服拜跪之常，而悉符古昔仁義等殺之精，倘亦淑世者所有事乎？」（書札卷二十七）

史學方面，曾公最推崇資治通鑑，以爲通鑑乃六經以外之寶典。如與羅少村函云：

「竊以先哲經世之書，莫善于司馬文正公資治通鑑。其論古皆折衷至當，開拓心胸。如因三家分晉而論名分，因曹魏移祚而論風俗，因蜀漢而論正閏，因樊英而論名實，皆能窮物之理，執聖之權。又好敍兵事，所以得失之由，脈絡分明；又好詳名公巨卿，所以興家敗家之故，使士大夫恍然知戒，實六經以外不刊之典也。」（書札卷六）

至于史漢，公亦有所論列，其大要具見求闕齋讀書錄卷三卷四中。史記本有爲而作，故書中多借題發揮抒其鬱憤。曾公于此剴切言之，如云：

「太史傳莊子曰：『大抵率寓言也。』余讀史記，亦大抵率寓言也。列傳首伯夷，一以寓天道福善之不足據；一以寓不得聖人以爲師，非自箸書，則將無所託以垂于不朽。次管晏傳，傷己不得鮑叔者爲之知己；又不得如晏子者爲之薦達。此外，如子胥之憤，屈賈之枉，皆借以自鳴其鬱耳，非以此爲古來偉人計功簿也。班固人表，失其指矣。」（讀書錄卷三）

作史貴能紀實，以傳信于後世。史記雖爲史部名著，所紀事實，多不足據，此事曾公亦嘗論及。如云：

「史記敍韓信破魏豹，以木罌渡軍，其破龍且，以囊沙壅水，竊嘗疑之。魏以大將柏直當韓信，以騎將馮敬當灌嬰，以步將項它當曹參，則兩軍之數，殆亦各不下萬人。木罌之所渡幾何？至多不過二三百人，豈足以制勝乎？沙囊壅水，下可滲漏，旁可橫溢，自非與工嚴塞，斷不能築成大堰，壅之使下流竟絕。如其寬河盛漲，則塞之固難，決之亦復不易，若其小港微流，易壅易決，則決後未必遂不可涉渡也。二者揆之事理，皆不可信，敍兵事莫善于史記，史公敍兵，莫詳于淮陰傳，而其不足據如此。孟子曰：『盡信書，則不如無書。』君子之作事，既徵諸古籍，諛諸人言，而又必慎思而明辨之，庶不至冒昧從事耳！」（日記——辛未）

「君子之作事，既徵諸古籍，諛諸人言，而又必慎思而明辨之，庶不致冒昧從事。」此不啻曾公自道其思想之淵源。除此以外，曾公思想之另一淵源，由于閱歷，亦可於曾公論史書不可盡信時見之。曾公復尹杏農函云：

「國藩久處兵間，雖薄立功績，而自問所辦，皆極拙極鈍之事，于神速二字，幾乎相背，即于古人論兵成法，亦千百中而無什一之合。私心既深自愧嘆，又因此而頗疑古人之書，皆裝飾成文，而不可以盡信。敵部如塔羅李鮑，外間有文人敍其戰績，已與當時實事，迥不相符。竊疑古書亦復爾爾。儒者紀兵事，以遷爲最善，遷史以淮陰傳爲最詳。其中如木罌渡河，沙囊壅灘，國藩頗

疑其并無其事。今臨晉之黃河尚在，果木器所能渡乎？沙囊堵水，溢漏如故，故斷不能頃刻而成堰。水大則不能忽堵忽決，水小則決之亦無損于敵。以物理推之，遷書尙可疑如此，則此外諸史，敘述兵事，其與當年實蹟相合者蓋寡矣。」（書札卷二十九）

其言雖不無推知之成分，要以親知之經驗爲出發點，固甚顯然也。

漢書文章典雅，由于孟堅愛好文辭，此于曾公論讀漢書之法中可以知之。曾公嘗諭其子紀澤

云：

「看漢書有兩種難處：必先通于小學訓詁之書，而後能識其假借奇字；必先習于古文辭章之學，而後能讀其奇篇奧句。爾于小學古文兩者皆未能入門，則漢書中不能識之字，不能解之句多矣。欲通小學，須略看段氏說文經籍纂詁二書，王懷祖先生（名念孫，高郵州人）有讀書雜誌，中于漢書之訓詁，極爲精博，爲魏晉以來釋漢書者所不能及。欲明古文，須略看文選及姚姬傳之古文辭類纂二書。班孟堅最好文章，故于賈誼董仲舒司馬相如東方朔司馬遷揚雄劉向匡衡谷永諸傳，皆全錄其著作。卽不以文章名家者，如賈山鄒陽等四人傳，嚴助朱買臣等九人傳，趙充國屯田之奏，韋元成議禮之疏，以及賈禹之章，陳湯之奏獄，皆以好文之故，悉載鉅篇。如賈生之文，既著于本傳，復載于陳涉傳食貨志等篇；子雲之文，既著于本傳，復載于匈奴傳

哲學
倫理學
教育學
政治學
軍事學
文學
藝術
家政學
衛生學
曾公生平
三恥

王貢傳等篇。極之充國贊，酒箴，亦皆錄入各傳。蓋孟堅于典雅瓌璋之文，無一字不甄采。爾將十二帝紀閱畢後，且先讀列傳。凡文之爲昭明暨姚氏所選者，則細心讀之；卽不爲二家所選，則另行標識之。若小學古文二端，略得途徑，其于讀漢書之道，思過半矣。」（家書卷五——咸豐六年十一月初五日）

此外，如哲學、倫理學、教育學、政治學、軍事學、文學、藝術、家政學、衛生學，曾公均能確有所見；俟以後詳爲敘述。曾公生平所致力者，誠如梁任公先生所云：「以研究人類現世生活之理法爲中心，」多偏于「人生哲學及政治哲學。」考其原始，雖由于學術背景及當時之學術風氣使然，曾公生平不明天算，不能從事自然科學之探討，要亦爲其重要之因素。蓋「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天算之學爲開啓自然界寶藏之鑰匙，既不明天算，則自然界之寶藏雖富，亦無可如何也。曾公不明天算，見其自述之「生平三恥」中，其言曰：

「余生平有三恥：學問各塗，皆略涉其涯涘，獨天文算學，毫無所知，雖恆星五緯，亦不識認，一恥也；每作一事，治一業，輒有始無終，二恥也；少時作字，不能臨摹一家之體，遂致屢變而無所成，遲鈍而不適于用，近歲在軍，因作字太鈍，廢閣殊多，三恥也。」（家訓卷上——咸豐八年八

月二十日書于弋陽軍中）

精隨方面

曾公思想之範疇，就其輪廓方面言之，約如上述，至其精髓方面，大致見公所作之聖哲畫像記，如約之又約，則公自述生平愛讀之書，頗足見其思想之中心。

聖哲畫像

聖哲畫像記作于咸豐九年（己未）時，公年已四十九，作記原委之見于年譜及家書者，當敘述公之中年生活時，已大體述及，茲就記中所言者，略述一二。

詔

聖哲畫像記之作，蓋有感于書籍之浩浩，非一人之力所能畢讀，故擇古今聖哲若干人，圖其遺像，記其生平學行，以作爲學之途徑。觀其首段云：

「國藩志學不早，中歲側身朝列，竊觀陳編，稍涉先聖昔賢魁儒長者之緒，驚緩多病，百無一成；軍旅馳驅，益以蕪廢。喪亂未平，而吾年將五十矣。往者吾讀班固藝文志及馬氏經籍考，見其所列書目，叢雜猥多，作者姓氏，至于不可勝數；或昭昭于日月，或湮沒而無聞。及爲文淵閣直閣校理，每歲二月侍從宣宗皇帝入閣，得觀四庫全書，其富過于前代所藏遠甚，而存目之書數十萬卷，尚不在此列。嗚呼！何其多也！雖有生知之姿，累世不能竟其業，況其下焉者乎？故書籍之浩浩，著述者之衆，若江海然，非一人之腹所能盡飲也，要在慎擇焉而已。余既自度其不逮，乃擇古今聖哲三十餘人，命兒子紀澤圖其遺像，都爲一卷，藏之家塾。後嗣有志讀書，取足于此，不必廣心博覽，而斯文之傳，莫大乎是矣。昔在漢世，若武梁祠、魯靈光殿，皆圖畫偉人事蹟，而列女傳

亦有畫像。感發興起，由來已舊。習其器矣，進而索其神，通其微，合其意，心誠求之，仁遠乎哉？
從可知矣。

于無量數之前賢往哲中，擇其尤可師法者三十餘人，以作爲學之矩矱；當其別擇之時，曾費幾許精神，自在意料之中；及其既擇之後，繪之以圖，記之以文，其嚮往之忱，無時或釋，當可得之言外。故吾以爲聖哲畫像記與曾公之中心思想甚有關係。然則爲了觀曾公思想之精髓計，于記中所記之人與事，寧可不特別注意耶？

記中所記之人，凡三十有三，首爲文周孔孟，其言曰：

「堯舜禹湯，史臣記言而已。至文王拘幽，始立文字，演周易，周孔代興，六經炳著，師道備矣。秦漢以來，孟子蓋與莊荀並稱。至唐韓氏獨尊異之。而宋之賢者，以爲可躋之尼山之次，崇其書以配論語。後之論者，莫之能易也。茲以亞于三聖人後云。」

次爲左莊馬班，其言曰：

「左氏傳經，多述二周典禮，而好稱引奇誕，文辭爛然，浮于質矣。太史公稱莊子之書皆寓言。吾觀子長所爲史記，寓言亦居十之六七。班氏閎識孤懷，不逮子長遠甚。然經世之典，六藝之旨，文字之源，幽明之情形，粲然大備。豈與夫斗筲者爭得失于一先生之前，姝姝而自悅者哉？」

次爲葛陸范馬，其言曰：

「諸葛公當擾攘之世，被服儒者，從容中道。陸敬輿事多疑之主，馭難馴之將，燭之以至明，將之以至誠，譬若御驚馬，登峻坂，縱橫險阻而不失其馳，何其神也！范希文司馬君實遭時差隆，然堅卓誠信，各有孤詣。其以道自持，蔚成風俗，意量亦遠矣。昔劉向稱董仲舒王佐之才，伊呂無以加，管晏之屬殆不能及；而劉惔以爲董子師友所漸，曾不能幾乎游夏。以予觀四賢者，雖未逮乎伊呂，固將賢于董子。惜乎不得如劉向父子而論定耳！」

次爲周程朱張，其言曰：

「自朱子表章周子二程子張子，以爲上接孔孟之傳，後世君相師儒，篤守其說，莫之或易。乾隆中，閔儒輩起，訓詁博辨，度越昔賢，別立徽志，號曰『漢學』，擯有宋五子之術，以爲不得獨尊；而篤信五子者，亦屏棄漢學，以爲破碎害道，斷斷焉而未有已。吾觀五子立言，其大者多合于洙泗，何可議也？其訓釋諸經，小有不當，固當取近世經說以輔翼之；又可屏棄羣言以自隘乎？斯二者亦俱譏焉。」

次爲韓柳歐曾，其言曰：

「西漢文章，如子雲相如之雄偉，此天地遒勁之氣，得于陽與剛之美者也；此天地之義氣

也；劉向匡衡之淵懿，此天地溫厚之氣，得于陰與柔之美者也。此天地之仁氣也。東漢以還，淹雅無慚于古，而風骨少隳矣。韓柳有作，盡取揚馬之雄奇萬變，而納之薄物小篇之中，豈不詭哉？歐陽氏、曾氏皆法韓公，而體質于匡劉爲近。文章之變，莫可窮詰，要之不出此二途，雖百世可知也。

次爲李杜蘇黃，其言曰：

「余鈔古今詩，自魏晉至國朝，得十九家。蓋詩之爲道廣矣，嗜好趨向，各視其性之所近，猶庶羞百味，羅列鼎俎，但取適吾口者嚼之得飽而已。必窮盡天下之佳肴，辨嘗而後供一饌，是大惑也。必強天下之舌，盡效吾之所嗜，是大愚也。莊子有言：『大惑者終身不解，大愚者終身不靈。』余于十九家中，又篤守乎四人者焉：唐之李杜，宋之蘇黃。好之者十有七八，非之者亦且二三。余懼蹈莊子不解不靈之譏，則取足于是，終身焉已耳。」

又其次爲許鄭杜馬，其言曰：

「司馬子長網羅舊聞，貫串三古，而八書頗病其略。班氏志較詳矣，而斷代爲書，無以觀其會通。欲周覽經世之大法，必自杜氏通典始矣。馬端臨通考，杜氏伯仲之間，鄭志非其倫也。百年以來，學者講取故訓，專治說文，多宗許鄭，少談杜馬。吾以許鄭考先王制作之源，杜馬辨後世因

革之要，其于實事求是一也。」

最後爲顧秦姚王，其言曰：

「先王之道，所謂修己治人，經緯萬彙者，何歸乎？亦曰：禮而已矣。秦滅書籍，漢代諸儒之所掇拾，鄭康成之所以卓絕，皆以禮也。杜君卿通典，言禮者十居其六。其識已跨越八代矣。有宋張子朱子之所討論，馬貴與王伯厚之所纂輯，莫不以禮爲兢兢。我朝學者，以顧亭林爲宗，國史儒林傳，褒然冠首。吾讀其書，言及禮俗教化，則毅然有守先待後舍我其誰之志，何其壯也！厥後張蒿菴作中庸論，及江慎修戴東原輩，尤以禮爲先務。而秦尙書蕙田遂纂五禮通考，舉天下古今幽明萬事，而一經之以禮，可謂體大而思精矣。吾圖畫國朝先正遺像，首顧先生，次秦文公，亦豈無微旨哉？桐城姚鼐傳，高郵王念孫懷祖，其學皆不純于禮，然姚先生持論闕通，國藩之粗解文章，由姚先生啓之也。王氏父子集小學訓詁之大成，夔乎不可幾已，故以殿焉。」

既敘述諸人學行，曾公系以結論云：

「姚姬傳氏言學問之途有三：曰義理，曰詞章，曰考據。戴東原氏亦以爲言。如文周孔孟之聖，左莊馬班之才，誠不可以一方體論矣。至若葛陸范馬，在聖門則以德行而兼政事也；周程張朱，在聖門則德行之科也；皆義理也。韓柳歐曾，李杜蘇黃，在聖門則言語之科也；所謂詞章也。許

鄭杜馬、顧秦、姚王，在聖門則文學之科也；顧秦于杜馬爲近，姚王于許鄭爲近，皆考據也。此三子者，師其一人，讀其一書，終身用之有不能盡。若又有陋于此而求益于外，譬若掘井九仞而不及泉，則以一井爲隘，而必廣掘數十百井，身老力疲，而卒無見泉之一日，其庸有當乎？」（文）

集卷三

綜觀聖哲畫像記，足見曾公于義理、詞章、考據各方面，或德行、政事、言語、文學各方面，均有其崇拜之人物。曾公思想之範疇所以頗爲廣泛，固由于此；雖廣泛而仍能有所歸依，亦由于此。

凡人之中心思想，固可於其所崇拜之人物見之，亦可於其所愛讀之書籍見之。蓋人物而加以崇拜，恆生嚮往之心；書籍而喜于閱讀，常有感染之力；其于吾人之思想，均能潛移默轉，領導于無形也。曾公生平所崇拜之人物，吾人已於其所作之聖哲畫像記知之；至其生平所愛讀之書籍，曾公亦嘗自言之。如云：

曾公生平
愛讀之書

「余于四書五經之外，最好史記漢書莊子韓文四種，好之十餘年，惜不能熟讀深考。又好通鑑文選及姚惜抱所選古文辭類纂余所選十八家詩鈔四種，共不過十餘種。早歲篤志向學，恆思將此十餘書，貫串精通，略作劄記，仿顧亭林、王懷祖之法。今年齒衰老，時事日艱，所志不克成就，中夜思之，每用愧悔。」（家訓卷上——咸豐九年四月二十一日）

又云：

「有義理之學，有詞章之學，有經濟之學，有考據之學。義理之學，卽宋史所謂道學也，在孔門爲德行之科；詞章之學，在孔門爲言語之科；經濟之學，在孔門爲政事之科；考據之學，卽今世所謂漢學也，在孔門爲文學之科。此四者闕一不可。予于四者略涉津涯，天資魯鈍，萬不能造其奧窔矣！惟取其尤要者而日日從事，庶以漸磨之久，而漸有所開。義理之學，吾之從事者二書焉：曰四子書，曰近思錄。詞章之學，吾之從事者二書焉：曰曾氏讀古文鈔與曾氏讀詩鈔，二者皆尚未纂集成帙，然胸中已有成竹矣。經濟之學，吾之從事者二書焉：曰會典，曰皇朝經世文編。考據之學，吾之從事者四書焉：曰易經，曰詩經，曰史記，曰漢書。此十種者，須要爛熟于心中。凡讀他書，皆附于此十書。如室有基而丹牖附之；如木有根而枝葉附之；如雞伏卵，不稍歇而使冷；如蛾成垤，不見異而思遷；其斯爲有本之學乎？」（日記——辛亥七月）

二者雖微有不同，曾公生平愛讀之書籍，大體固已在是矣。其所喜讀之書籍，均不出義理、詞章、經濟、考據各方面之範圍；適與其所崇拜之人物，不出德行、言語、政事、文學各方面之範圍，如出一轍。于此足見曾公之中心思想，更足見學術背景與時代潮流對於吾人之關係。

十二 思想之體系

曾公思想之範圍，雖不出義理、詞章、經濟、考據各方面之範圍；就其體系而言，要以義理為主；蓋詞章偏重文章之技術，考據偏重字句之考訂，雖與思想不無關係，要非思想之主體；至于經濟，過去乃指經世濟民之術而言，固在義理之內也。曾公從事義理之學，其主要之書籍，一爲四子書，一爲近思錄，二者均爲過去儒家之寶典，故欲明曾公思想之體系，不能不先明過去儒家思想之體系。

儒家思想
之體系

欲知過去儒家思想之體系，自不能將過去所有儒家之思想，一一闡述。其唯一之方法，惟有將儒家中之代表人物，且予曾公以極大之影響者，略事敘述。四子書爲論孟學庸，當時爲家喻戶曉之書，其影響之大，莫與倫比；然其中心人物，實爲孔子；蓋曾子思孟軻等，乃孔子之門人與再傳弟子，其學說均承受孔子之遺緒也。近思錄爲周張二程之文選，由朱晦菴呂伯恭所纂集，在清代亦有相當之勢力；然集周張二程學說之大成，且影響曾公思想至爲鉅大者，厥爲朱熹。故現述儒家思想之體系，首述孔子，次述朱熹。

孔子思想之體系，言人人殊；大抵其根本觀念爲「仁」，至求仁之方，則或爲忠恕，或爲孝弟，或爲智勇，或爲克己復禮。其例證具見于論語：

「顏淵問仁。子曰：『克己復禮爲仁。一日克己復禮，天下歸仁焉。爲仁由己，而由人乎哉？』」

顏淵曰：『請問其目。』子曰：『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顏淵）

「仲弓問仁。子曰：『出門如見大賓，使民如承大祭。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在邦無怨，在家無怨。』」仲弓曰：『雍雖不敏，請事斯語矣。』」（同上）

「子貢曰：『如有博施于民，而能濟衆，何如？可謂仁乎？』子曰：『何事于仁？必也聖乎！堯舜其猶病諸！夫仁者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能近取譬，可爲仁之方也矣。』」（雍也）

「有子曰：『其爲人也孝弟，而好犯上者鮮矣。不好犯上，而好作亂者，未之有也。君子務本，本立而道生。孝弟也者，其爲仁之本歟！』」（學而）

「未知，焉得仁？」（公冶長）

「仁者必有勇。」（憲問）

求仁之方法雖多，其主要條件，要不外克己復禮。蓋所謂忠恕，所謂孝弟，均爲克己復禮之事實；而所謂智勇，則所以實行克己復禮之知識與精神也。至克己復禮即爲仁者，蓋就吾人內心之觀念而言。

則爲仁；自吾人外表之行爲而言，則爲克己復禮也。馮芝生先生云：「論語中言仁處甚多，總而言之，仁者，卽人之性情之眞的及合禮的流露，亦卽本同情心以推己及人者也。」（見馮著中國哲學史）故孔子之所謂仁與禮，至有關係。孔子嘗云：

「君子博學于文，約之以禮，亦可以弗畔矣乎？」（論語雍也篇）

顏淵亦云：

「夫子循循然善誘人，博我以文，約我以禮。」（論語子罕篇）

于此更足見禮之重要。惟博文約禮，相提並論，欲有正確之行爲，必須先有正確之觀念耳。孔子自言：「吾十有五而志于學，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又云：「不學詩，無以言；」「不學禮，無以立。」故就知行問題而言，「論先後，知爲先；論輕重，行爲重；」（見朱子語類卷二）孔子之思想，正與朱熹相同。蓋朱熹之所以主張先知後行，雖受禪宗先慧後定之影響，亦受孔顏之影響也。

朱熹

朱熹集儒家思想之大成，曰人三浦藤作之中國倫理學史已言之。其言曰：

「中國太古以來所傳之思想，朱子盡網羅而融合調和之，以建設自己學說，極似歐洲近世代表的哲學者康德。中國思想包容于其學說中，其顯著者，在古代爲孔子之仁，子思之誠，孟子之仁義；在近世爲周子之太極圖說，程伊川之理氣二元論及居敬窮理說，張橫渠之心性說，

邵康節之先天學等。蓋此等學說，乃由朱子組織一大體系也。」（據張宗元林科棠譯本）
至朱熹爲學之道，則誠如宋史本傳所云：「大抵窮理以致其知，反躬以踐其實，而以居敬爲主。」所謂窮理，乃就知言；所謂居敬，乃就行言。朱子主張先知後行，見其所作之大學補傳。其言曰：

「所謂致知在格物者，言欲致吾之知，在卽物而窮其理也。蓋人心之靈，莫不有知，而天下之物，莫不有理。惟于理有未窮，故其知有不盡也。是以大學始教，必使學者卽凡天下之物，莫不因其已知之理而益窮之，以求至乎其極；至于用力之久，而一旦豁然貫通焉；則衆物之表裏精粗無不到，而吾心之全體大用無不明。此謂物格，此謂知之至也。」

朱子窮理居敬之說，本于程伊川；蓋伊川曾云：「涵養須用敬，進學則在致知。」惟朱子于居敬窮理之說，益爲闡明；如云：

「學者工夫，惟在居敬窮理二事，此二事互相發；能窮理則居敬工夫日益進，能居敬則窮理工夫日益密。」（朱子語類）

因居敬窮理二事互相發，故朱子嘗有「知行常相須」之語：

「知行常相須，如目無足不行，足無目不見。」（同上）

并謂往古「聖賢說知便說行。」

「聖賢說知便說行。大學說『如切如磋』道學也；便說『如琢如磨』自修也。中庸說學問思辨，便說篤行。顏子說『博我以文』，謂致知格物；『約我以禮』，謂克己復禮。」（同上）

惟朱子于爲學之道，究主張先知後行，先窮理而後居敬，除見大學補傳外，朱子于語類中曾有露骨之表示：

「萬事皆在窮理後。經不正，理不明，看如何地持守，也只是空。」

欲窮理必須讀書，欲讀書必須不辭艱苦，此事朱子亦嘗自述之。其言曰：

「爲學之道，莫先于窮理；窮理之要，必在于讀書。欲窮天下之理，而不卽經訓史冊以求之，則是正牆面而立爾。此窮理所以必在乎讀書也。……此數語者，皆愚臣平生爲學艱難辛苦已

試之效。竊意聖賢復生，所以教人，不過如此。」（甲寅行宮便殿奏劄）

關於孔子朱熹之思想體系，上已述其大概；現可進言曾公之思想矣。

曾公思想之中心，就持躬處世而言，大抵不外敬恕二字。其言見于曾公之家訓：

曾公思想
之中心

「至于作人之道，聖賢千言萬語，大抵不外敬恕二字。仲弓問仁一章，言敬恕最爲親切。自此以外，如『立則見其參于前也，在與則見其倚于衡也』、『君子無衆寡，無大小，無敢慢，斯爲泰而不驕；正其衣冠，儼然人望而畏，斯爲威而不猛』，是皆言敬之最好下手者。孔言欲立立人，

欲達達人，孟言「行有不得，反求諸己」，「以仁存心，以禮存心」，「有終身之憂，無一朝之患」，是皆言恕之最好下手者。」（家訓卷上——咸豐八年七月二十一日）

仁

禮

所謂敬恕，卽「以仁存心，以禮存心」也。故曾公思想之中心，亦可謂爲「仁」與「禮」。曾公于「仁」「禮」二字，體認甚切，嘗自述帶勇之法云：

「帶勇之法，用恩莫如用仁，用威莫如用禮。仁者，卽所謂欲立立人，欲達達人也。待弁勇如待子弟之心，嘗望其成立，望其發達，則人知恩矣。禮者，卽所謂無衆寡，無大小，無敢慢，泰而不驕也；正其衣冠，尊其瞻視，儼然人望而畏之，威而不猛也。待之以敬，臨之以莊，無形無聲之際，常有凜然難犯之象，則人知威矣。守斯二者，雖蠻貊之邦行矣，何兵勇之不可治哉？」（日記——己未八月三日）

曾公與船山之學

曾公之中心思想，爲仁與禮，其淵源由于承受孔子之學說，吾人于其所作之船山遺書序，亦可知之。其言曰：

「昔仲尼好語求仁，而雅言執禮；孟子亦仁禮並稱。蓋聖王所以平物我之情而息天下之爭，內之莫大于仁，外之莫急于禮。自孔孟在時，老莊已鄙棄禮教；楊墨之指不同，而同于賊仁。厥後衆流歧出，載籍焚燒，微言中絕，人紀紊焉。漢儒掇拾遺經，小戴氏乃作記以存禮于什一。又千

餘年宋儒遠承陸緒，橫渠張氏乃作正蒙以討論爲仁之方。船山先生注正蒙數萬言，注禮記數十萬言，幽以究民物之同原，顯以綱維萬事，弭世亂于未形。其于古昔明體達用，盈科後進之旨，往往近之。」（文集卷二）

船山先生之學，博大精深，是否以「仁」「禮」二字爲其思想之中心，雖屬疑問；然注正蒙數萬言，注禮記數十萬言，均爲事實，則曾公謂船山思想之中心，爲「仁」爲「禮」，亦非浮光掠影之談。至曾公思想是否受船山先生之影響，則不可知；然于船山遺書序中，正足反映曾公之思想，殆無疑義。曾公日課四條中，嘗謂「主敬則身強」，其言曰：

「敬之一字，孔門持以教人，春秋士大夫亦常言之。至程朱則千言萬語，不離此旨。『內而專靜純一，外而整齊嚴肅』，敬之工夫也。『出門如見大賓，使民如承大祭』，敬之氣象也。『修己以安百姓，篤恭而天下平』，敬之效驗也。程子謂『上下一于恭敬，則天地自位，萬物自育，氣無不和，四靈畢至，聰明睿智，皆由此出。以此事天饗帝』。蓋謂敬則無美不備也。吾謂敬字切近之效，尤在能固人肌膚之會，筋骸之束。莊敬日強，安肆日偷，皆自然之徵應。雖有衰年病軀，一遇壇廟祭獻之時，戰陣危急之際，亦不覺神爲之悚，氣爲之振。斯足知敬能使人身強矣。若人無衆寡，事無大小，一一恭敬，不敢懈慢，則身體之強健，又何疑乎？」

又謂「求仁則人悅」其言曰：

「凡人之生，皆得天地之理以成性，得天地之氣以成形。我與民物，其大本乃同出一源。若但知利己，而不知仁民愛物，是于大本一源之道，已悖而失之矣。至于尊官厚祿，高居人上，則有拯民溺救民飢之責；讀書學古，粗知大義，即有覺後知覺後覺之責；若但知自了，而不知教養庶彙，是于天之所以厚我者，辜負甚大矣。孔門教人，莫大于求仁；而其最切者，莫要于欲立立人，欲達達人數語。立者，自立不懼，如富人百物有餘，不假外求；達者，四達不悖，如貴人登高一呼，羣山響應。人孰不欲己立己達？若能推以立人達人，則與物同春矣。後世論求仁者，莫精于張子之西銘。彼其視民胞物與，宏濟羣倫，皆事天者性分當然之事，必如此乃可謂之人，不如此則曰悖德，曰賊。誠如其說，則雖盡立天下之人，盡達天下之人，而曾無善勞之足言，人有不悅而歸之者乎？」（家訓卷下）

從上，吾人足知曾公之中心思想爲「仁」與「禮」，固信而有徵也。

曾公思想之中心，既爲「仁」「禮」二字，其所以知之者如何？其所以行之者又如何？既知既行之後，其功效，其目的，又將奚似？此均有探討之價值。于已上所提之問題，完全解決後，則曾公思想之體系，自不言而喻矣。

曾公思想

之體系

就知行方面之方法而言，曾公以格物誠意爲主，蓋受朱子之影響。曾公嘗致弟書云：

「大學之綱領有三：明德、新民、止至善，皆我分內事也。若讀書不能體貼到身上去，謂此三項與我身了不相涉，則讀書何用？雖使能文能詩，博雅自詡，亦只算得識字之牧豬奴耳，豈得謂之明理有用之人也乎？朝廷以制藝取士，亦謂其能明聖賢之理，行聖賢之行，可以居官蒞民，整躬率物也。若以明德新民爲分外事，則雖能文能詩，而于修己治人之道，實茫然不講，朝廷用此等人作官，與用牧豬奴作官，何以異哉？然則既自名爲讀書人，則大學之綱領，皆己身切要之事矣。其條目有八，自我觀之，其致功之處，則僅二者而已：曰格物，曰誠意。格物，致知之事也；誠意，力行之事也。物者何？即所謂本末之物也。身心意知家國天下，皆物也。天地萬物，皆物也。日用常行之事，皆物也。格者，即物而窮其理也。如事親定省，物也；究其所以當定省之理，即格物也。事兄隨行，物也；究其所以當隨行之理，即格物也。吾心，物也；究其存心之理，又博究其省察涵養以存心之理，即格物也。吾身，物也；究其敬身之理，又博究其立齋坐尸以敬身之理，即格物也。每日所看之書，句句皆物也；切己體察，窮究其理，即格物也。——此致知之事也。所謂誠意者，即其所知而力行之，是不欺也。知一句便行一句，此力行之事也。此二者並進，下學在此，上達亦在此。」

書卷一——道光二十二年十月廿六日

朱子爲學，以格物窮理爲先務，故其學多得之艱苦；曾公亦然。曾公覆夏汝甫函云：

「所論朱子之學，得之艱苦，則國藩生平之宗旨，治軍之微向，有如桴鼓之相應。自以秉質愚柔，舍困勉二字，別無入處。而不意閣下尙論大賢，亦以艱苦二字發其微也。」（書札卷十三）

其日記于此事亦嘗言及：

「夏汝甫言：『朱子之學得之艱苦，所以爲百世之師。』二語深有感于余心。天下事未有不從艱苦中得來而可久可大者也。」（庚申八月）

困知勉行

曾公自謂「秉質愚柔，舍困勉二字，別無入處。」故其生平崇尚困知勉行，矚然可見。公之家訓中云：

「余于凡事，皆用困知勉行工夫。」（家訓卷下）

于此已可見公之知行，全從困勉入手。惟此猶語焉不詳。其言之較爲詳盡者，如公書贈弟六則中嘗云：

「三達德之首曰智，智卽明也。古來豪傑，動稱英雄，英卽明也。明有二端：人見其近，吾見其遠；曰高明，人見其粗，吾見其細。曰精明，高明者，譬如室中所見有限，登樓則所見遠矣，登山則所見更遠矣。精明者，譬如至微之物，以顯微鏡照之，則加大一倍，十倍，百倍矣。又如粗糙之米，再舂則粗糠全去，三舂，四舂，則精明絕倫矣。高明由于天分，精明由于學問。吾兄弟忝居大家，天分均

不甚高明，專賴學問以求精明。好問若買顯微之鏡，好學若舂上熟之米。總須心中極明，而後口中可斷。能明而斷，謂之英斷；不明而斷，謂之武斷。武斷自己之事，爲害猶淺；武斷他人之事，招怨實深。惟謙退而不肯輕斷，最足養福。」（雜著卷四）

曾公自謂天分不甚高明，「專賴學問以求精明，」其困知之情形可知。於書贈弟六則中，公又云：

「聖門好言仁。仁，卽恕也。曰富，曰貴，曰成，曰榮，曰譽，曰順，此數者，我之所喜，人亦皆喜之。曰貧，曰賤，曰敗，曰辱，曰毀，曰逆，此數者，我之所惡，人亦皆惡之。吾輩有聲勢之家，一言可以榮人，一言可以辱人。榮人，則得名，得利，得光耀，人尙未必感我。何也？謂我有勢，幫人不難也。辱人則受刑，受罰，受苦惱，人必恨我次骨。何也？謂我倚勢，欺人太甚也。吾兄弟須從恕字痛下工夫，隨在皆設身以處地。我要步步站得穩，須知他人也要站得穩；所謂立也。我要處處行得通，須知他人也要行得通，所謂達也。今日我處順境，預想他日也有處逆境之時。今日我以盛氣凌人，預想他日人亦以盛氣凌我之身，或凌我之子孫。常以恕字自惕，常留餘地處人，則荆棘少矣。」（同上）

曾公自謂「須從恕字痛下工夫，隨在皆設身以處地，」則其勉行之情形又可知。

曾公生平從事困知勉行，雖由于稟質愚柔，亦見古今人才大抵皆由勉強磨練而成。故其所作

之勸誠紳士四條中嘗云：

「天下無現成之人才，亦無生知之卓識，大抵皆由勉強磨練而出耳。」淮南子曰：「功可強成，名可強立。」董子曰：「勉強學問，則聞見博；勉強行道，則德日起。」中庸所謂「人一己百，人一己千」，即勉強工夫也。今士人皆思見用于世，而無用世之具。誠能考信于載籍，問途于已經，苦思以求其通，躬行以試其效，勉之又勉，則識可漸進，才亦漸充。才識足以濟世，何患世莫已知哉？」（雜著卷三）

此雖爲曾公勸誡紳士之作，實則乃曾公生平崇尚困知勉行之最好寫照也。曾公稟質愚柔，其才識卒足以濟世，困勉之功效，誠可謂「現身說法」矣。

能立能達

曾公生平所以從事困知勉行，格物誠意，其目的厥在能立能達，成己成物。公自戊午以後，自謂「以能立能達爲體，不怨不尤爲用。」（見前）其所謂立，所謂達，不僅自立自達而已，蓋亦兼立人達人而言也。故曾公困知勉行之目的，謂之爲能立能達，固無不可；謂之爲成己成物，亦無不可。曾公嘗云：

成己成物

「念不知命，不知禮，不知言三者，論語以殿全篇之末，良有深意。若知斯三者，而益之以孟

子「取人爲善，與人爲善」之義，則庶幾可爲完人矣！」（日記——己未三月）

又云：

「爲人之道有四知，天道有三惡。三惡之目曰：天道惡巧，天道惡盈，天道惡貳。貳者，多猜疑也，不忠誠也，無恆心也。四知之目，卽論語末章之知命，知禮，知言，而吾更加以知仁。仁者，恕也。」
「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恕道也。立者，足以自立也。達者，四達不悖，遠近信之，人心歸之。
詩云：「自東至西，自南自北，無思不服。」禮云：「推而放諸四海而準。」達之謂也。我欲足以自立，則不可使人無以自立；我欲四達不悖，則不可使人一步不行；此立人達人之義也。孔子所云：「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孟子所云：「取人爲善，與人爲善。」皆恕也，仁也。知此則識大量大；不知此則識小量小。故于吾三知之外，更加知仁，願與沅弟共勉之。沅弟亦深領此言，謂欲培植家運，須從此七者致力也。」（日記——己未五月）

其所謂三惡，所謂四知，驟視之，雖若散錢委地，無從聯繫，細閱之，其中亦有一貫之理，蓋其要旨，固不外以「克己復禮」四字自勉勉人而已。誠能克己復禮，「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己所不欲，勿施于人」，事事均以忠恕爲主，則三惡固無所施其技巧，四知亦可以得其精華矣。孔子曰：「一日克己復禮，天下歸仁焉。」天下歸仁，則能立能達，成己成物，皆將償其素願矣。格物誠意之功效，困知勉行之目的，顧有大于是者哉？曾公謂于三知之外，更加知仁，「庶幾可爲完人矣」，其所謂知，乃兼知行二者而言；其所謂完人，要不外「能立能達」，「成己成物」之理想人物也。四知之中，除「知

言「知命」外，一爲「知仁」，一爲「知禮」。「仁禮」二字在曾公思想中之重要，于此亦可約略知之。

十三 哲學思想

曾公哲學
思想之概
說

曾公之哲學思想，鍾泰之中國哲學史及蔣維喬之中國近三百年哲學史均曾約略述及，所惜尙未詳盡。大抵其宇宙觀多採自宋學，其人生觀多採自周秦諸子，于漢宋之爭既尙調和，于程朱陸王之爭亦務折衷，雖未嘗有特創之學說，然網羅衆說，自成系統，亦自有其特色，蓋頗似朱熹康德之儔，乃兼容并包之綜合學派也。

曾公之宇
宙觀

曾公之宇宙觀，頗有理氣二元論之趨向。其答劉孟容書云：

理氣二元
論

「天下之道，非兩不立。是以『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乾坤毀則無以見易，』仁義不明，則亦無所謂道者。」（書札卷一）

考理氣二元論，始于程伊川。伊川嘗云：

「離了陰陽更無道。所以陰陽者，道也；陰陽，氣也。氣是形而下者，道是形而上者；形而上者，則是理也。」（程氏遺書卷十五）

故曾公之理氣二元論，實宗伊川之說也。

理一氣殊論

理既爲宇宙一切之根原，則萬物自當畢同；然則宇宙萬物何以畢異耶？曾公于此，以爲由于理一氣殊之故。故答劉孟容函中，又云：

「傳曰：『天地溫厚之氣，始于東北而盛于東南；』此天地之盛德氣也，此天地之仁氣也。『天地嚴凝之氣，始于西南而盛于西北。』此天地之尊嚴氣也，此天地之義氣也。斯二氣者，自其後而言之，因仁以育物，則慶賞之事起；因義以正物，則刑罰之事起。中則治，偏則亂。自其初而言之，太和細繼，流行而不息，人也，物也，聖人也，常人也，始所得者鈞耳。人得其全，物得其偏。聖人者，既得其全，而其氣質又最清且厚，而其習又無毫髮累，于是曲踐乎所謂仁義者，夫是之謂盡性也。推而放之凡民而準，推而放之庶物而準，夫是之謂盡人性盡物性也。常人者雖得其全，而氣質拘之，習染蔽之，好不當則賊仁，惡不當則賊義，賊者日盛，本性日微，蓋學問之事，自此始也。」

（書札卷一）

考理一氣殊論，始于朱晦菴，晦菴嘗云：

「自一氣而言之，則人物皆受是氣而生；自精粗而言，則人得其氣之正且通者，物得其氣之偏且塞者。惟人得其正，故是理通而無所塞；物得其偏，故是理塞而無所知。」（朱子語類卷

四)

故曾公之理一氣殊論，實本晦菴之說也。

天地萬物既同出一源，則本諸天人合一之理，於宇宙衆生，宜一視同仁，不復有所差別矣。然此與墨家兼愛之說相近，非復儒家之本旨。故曾公之宇宙觀中，又有理一分殊論。其說亦見公致劉孟論。容一函中，如云：

「吾之身與萬物之生，其理本同一源。乃若其分，則紛然而殊矣。親親與民殊，仁民與物殊，鄉鄰與同室殊。親有殺，賢有等，或相倍蓰，或相什伯，或相千萬，如此其不齊也。不知其分而妄施焉，過乎仁，其流爲墨，過乎義，其流爲楊。生于心，害于政，其極皆可以亂天下，不至率獸食人，不

止。」（書札卷一）

考理一分殊之說，始於程伊川之釋西銘，惟朱子更引申其說。朱子曰：

「天地之間，理一而已；然『乾道成男，坤道成女，二氣交感，化生萬物』，則其大小之分，親疎之等，至于十百千萬而不能齊也。不有聖賢者出，孰能合其異而反其同哉？西銘之作，意蓋如此。程子以爲『明理一而分殊』，可謂『一言以蔽之』矣。蓋以乾爲父，以坤爲母，有生之類，無物不然，所謂理一也；而人物之生，血脈之屬，各親其親，各子其子，則其分亦安得而不殊哉？一統

而萬殊，則雖天下一家，中國一人，而不流于『兼愛』之弊；萬殊而一貫，則雖親疏異情，貴賤異等，而不梏于『爲我』之私。此西銘之大指也。觀其推親親之厚，以大無我之公；因事親之誠，以明事天之道；蓋無適而非所謂『分立而推理一』也。夫豈專以民吾同胞，長長幼幼爲理一，而必默識于言意之表，然後知其分之殊哉？且所謂『稱物平施』者，正謂稱物之宜以平吾之施云爾。若無稱物之義，則亦何以知乎所施之平哉？（張子全書卷一）

故曾公之理一分殊論，實受橫渠伊川晦菴等學說之影響也。綜上以觀，曾公哲學思想中之宇宙觀，純受宋學之影響，彰彰明矣。

曾公之人
生觀
淑世之人

儒家言仁愛，墨家言兼愛，雖一主愛有差等，一主愛無差等，其目的厥在救世，則殊途而同歸。曾公之宇宙觀，既繼承理一分殊論，故其人生觀，亦爲淑世之人生觀。曾公嘗云：

「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子之學，豈有他與？卽物求道而已。物無窮則分殊者無極，則格焉者無已時。一息而不格，則仁有所不熟，而義有所不精。彼數聖人者，惟息息格物，而又以好色惡臭者竟之，乃其所以聖也。不如是，吾未見其聖也。自大賢以下，知有精粗，行有實不實，而賢否以次區焉。國藩不肖，亦謬欲從事于此。凡倫類之酬酢，庶務之磨襲，雖不克衷之于仁，將必求所謂藹然者焉；雖不克裁之于義，將必求所謂秩然者焉。」（書札卷一——答劉孟容）

又云：

「僕之所志，其大者蓋欲行仁義于天下，使凡物各得其分；其小者則欲寡過于身，行道于妻子，立不悖之言，以垂教于宗族鄉黨。」（同上）

其救世之熱忱，躍然紙上。考其淵源，雖由于曾公承襲儒家之傳統觀念，亦由于曾公理想中之人物固如是也。曾公寄弟函云：

「君子之立志也，有民胞物與之量，有內聖外王之業，而後不忝于父母之生，不愧為天地之完人。故其為憂也，以不如舜不如周公為憂也，以德不修學不講為憂也。是故頑民梗化則憂之，蠻夷猾夏則憂之，小人在位賢才否閉則憂之，匹夫匹婦不被己澤則憂之。所謂悲天命而憫人窮，此君子之所憂也。若夫一身之屈伸，一家之飢飽，世俗之榮辱得失貴賤毀譽，君子固不暇憂及此也。」（家書卷一——道光二十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既抱淑世之人生觀，則艱難困苦之事，日臨吾前，自是意料之所及。往古聖賢豪傑，為欲完成救世之宏願，大抵力排萬難，獨任艱巨，蓋惟具有犧牲奮鬥之精神，始能達救人救世之目的也。曾公于此，體認甚切，復陳舫仙廉訪函云：

「古人患難憂虞之際，正是德業長進之時……聖賢之所以為聖，佛家之所以成佛，所爭

皆在大難磨折之日。（書札卷三十二）

公之日記中亦云：

「與子序言聖人之道，亦曰：『學問閱歷，漸推漸廣，漸習漸熟，以至于四達不悖。』因戲稱曰：『鄉人有終年賭博而破家者，語人曰：『吾賭則輸矣，而賭之道精矣。』從來聖賢未有不由勉強以幾自然，由閱歷悔悟以幾成熟者也。程子解孟子苦勞，餓乏，拂亂動，忍等語曰：『若要熟，也須從這裏過。』亦與賭輸而道精之義爲近。」子序笑應之。（己未五月）

奮門之人
生觀

惟其體認甚切，故公之人生觀，不獨爲淑世之人生觀，抑且爲奮門之人生觀。公覆郭篤仙中丞函云：「事會相薄，變化乘除，吾嘗舉功業之成敗，名譽之優劣，文章之工拙，概以付之運氣一囊之中，久而彌自信其說之不可易也。然吾輩自盡之道，則當與彼賭乾坤于俄頃，校殿最于錙銖，終不令囊獨勝而吾獨敗。」（書札卷二十三）

其奮門之精神，已溢于言表，然猶不及公致弟國荃一函所言之深切。蓋此僅就理論而言，而公致弟國荃一函，歷舉生平事實爲證，言之尤真摯動人也。其言曰：

「困心橫慮，正是磨鍊英雄，玉汝于成。李申夫嘗謂余樞氣從不說出，一味忍耐，徐圖自強，因引諺曰：『好漢打脫牙，和血吞。』此二語是余生平敲牙立志之訣。余庚戌辛亥間爲京師權

貴所唾罵。癸丑甲寅爲長沙所唾罵，乙卯丙辰爲江西所唾罵，以及岳州之敗，靖江之敗，湖口之敗，蓋打脫門牙之時多矣，無一次不和血吞之。弟此次郭軍之敗，三縣之失，亦頗有打脫門牙之象。來信每怪運氣不好，便不似好漢聲口，惟有一字不說，敲定牙根，徐圖自強而已。」（家書卷十一——同治五年十二月十八日）

曾公自謂「打脫門牙之時多矣，無一次不和血吞之。」其堅忍卓絕之意志，強毅不屈之氣象，誠足令人聞風興起！惟其時受挫折，久經患難，故德業亦時有長進。此事曾公亦嘗自言之。如云：

「諺云：『吃一塹，長一智。』吾生平長進，全在受挫受辱之時。」（家書卷十一——同治六年二月二十九日）

又云：

「余生平吃數大塹，而癸丑六月不與焉。第一次壬辰年發付生，學臺懸牌，責其文理之淺。第二，庚戌年上日講疏，內畫一圖，甚陋，九卿中無人不冷笑而薄之。第三，甲寅年岳州靖港敗後，栖于高峯寺，爲通省官紳所鄙夷。第四，乙卯年九江敗後，赧顏走入江西，又參撫臬，丙辰被困南昌，官紳人人目笑存之。吃此四塹，無地自容，故近雖忝竊大名，而不敢自詡爲有本領，不敢自以爲是。俯畏人言，仰畏天命，皆從磨鍊後得來。」（卷同上——同治六年三月十二日）

受挫受辱，能不氣餒，不沮喪，祇一味忍耐，徐圖自強，此種奮鬥精神，誠屬難能可貴。但「強」字須從「明」字做出，始不致發生流弊。此理曾公亦嘗言及，如云：

「『強』字原是美德……第『強』字須從『明』字做出，然後始終不可屈撓，若全不明白，一味橫蠻，待他人折之以至理，證之以後效，又復俯首輸服，則前強而後弱，京師所謂『轄鬧』者也。」（家書卷九——同治二年七月十一日）

又云：

「擔當大事，全在『明強』二字。中庸學問思辨行五者，其要歸于愚必明，柔必強。（卷同上——同治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所謂『明』者，智也；所謂『強』者，勇也。智勇兼備，如不能衷仁由義，而惟予知自雄，則雖具奮鬥之精神，亦不足取。故曾公致弟書云：

「凡國之強，必須多得賢臣工；家之強，必須多生賢子弟……至一身之強，則不外乎北宮黝孟施舍曾子三種。孟子之集義而慊，即曾子之自反而縮也。惟曾孟與孔子告仲由之強，略為可久可常。此外鬥智鬥力之強，則有因強而大興，亦有因強而大敗。古來如李斯曹操董卓楊素，其智力皆橫絕一世，而其禍敗亦迥異尋常。近世如陸何肅陳，亦皆予知自雄，而俱不保其終。故

曾公與孔
孟之學

吾輩在自修處求強則可，在勝人處求強則不可。若專在勝人處求強，其能強到底與否，尙未可知。即使終身強橫安穩，亦君子所不屑道也。」（家書卷十——同治五年十月初六日）

仲尼好語求仁，又嘗云：「未知焉得仁？」「仁者必有勇。」孟子以正人心，息邪說爲己任，嘗自謂「方今天下，舍我其誰？」并謂「天將降大任于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勞其筋骨，餓其體膚，空乏其身，行拂亂其所爲，所以動心忍性，曾益其所不能。」（告子下）其人生觀與曾公之所具者，若合符契。故曾公之人生觀，大抵受孔孟之影響。

曾公思想多受孔子之影響，前已述及。其思想亦多受孟子之影響，吾人于其所作之聖哲畫像記及平生愛讀之書，已可略知大概。茲更摘錄曾公之日記數則于後，以見曾公與孟子之關係：

「思夫人皆爲名所驅，爲利所驅，而尤爲勢所驅。當孟子之時，蘇秦張儀公孫衍輩，有排山倒海，飛沙走石之勢，而孟子能不爲所搖，眞豪傑之士，足以振厲百世者矣！」（己未五月）

「孟子光明俊偉之氣，惟莊子與韓退之得其彷彿。近世如王陽明亦殊磊落，但文辭不如三子者之跌宕耳。」（辛酉九月）

「溫孟子，分類記出，寫于每章之首。如言心言性之屬，曰『性道至言』；言取與出處之屬，曰『廉節大防』；言自況自許之屬，曰『抗心高望』；言反躬刻厲之屬，曰『切己反求』」（癸

亥十一月)

吾人閱上所述各節，當知孟子之影響于曾公者深矣。曾公文集中有孟子要略跋跋一文，其中嘗云：
「孟子一書，自漢唐以來，不列于學官。陸氏經典釋文亦不及之。而司馬光晁說之之倫，更相疑詆。至二程子始表章之，而朱子遂定爲『四書』。既蒼萃諸家之說爲孟子精義，又采其尤者爲集注七卷；又剖析異同，爲或問十四卷；用力亦已勤矣！而茲又簡擇爲要略五卷，好之如此其篤也！蓋深造自得，則夫泳于心而味于口者，左右而逢其源，參伍錯綜，而各具條理。雖以國藩之蒙陋，讀之亦但見其首尾完具，而不復知衝決顛倒之爲病。則其整然有當于人人之心，可知已！國藩既承亡友劉君遺令，爲之排定付刻，因頗仿近思錄之例，既明分卷之大指，俾讀者一覽而得焉。」（文集卷二）

則曾公于孟子一書，曾幾經研求，尤歷歷如繪矣。

曾公與老莊之學

曾公之人生觀，不但受孔孟之影響，抑且受老莊之影響。曾公平生愛讀莊子，如與吳子序函云：「莊生之恢詭恣睢，自以爲羊裘我所獨嗜。不意老兄又竊嘗禁鬱，茲可妒耳！」（書札卷

七）

至其所受老莊之影響，厥爲虛靜。公雜著中有格言四幅，書贈李芋仙，其一卽云：

「以才自足，以能自矜，則爲小人所忌，亦爲君子所薄。——老莊之旨，以此爲最要，故再三言之而不已。南榮越羸糧至老子之所，老子曰：『子何與人偕來之衆也？』國藩每讀之，不覺失笑！以仲尼之溫恭儉讓，常以周公才美驕吝爲戒，而老子猶曰『去汝之躬矜與容智』，雖非事實，而老氏之所惡于儒術者，舉可知已。莊生尤數數言此。吾最愛徐無鬼篇中語曰：『學一先生之言，則暖暖姝姝而私自悅也。』又曰：『以賢臨人，未有得人者也；以賢下人，未有不得人者也。』」

（雜著卷三）

公之日記中亦云：

「九弟有事求可功求成之念，不免代天主張，與之言老莊自然之趣，囑其游心虛靜之域。」

（壬戌二月）

老莊清靜無爲，頗得自然之妙，最宜于陶養性情，排除煩悶，曾公之日記亦嘗言及，如云：

「聖人有所言，有所不言。『積善餘慶』，其所言者也；『萬事由命不由人』，其所不言者也。禮樂政刑，仁義忠信，其所言者也；虛無清靜，無爲自化，其所不言者也。吾人當以不言者爲體，以所言者爲用。以不言者存諸心，以所言者勉諸身。以莊子之道自怡，以荀子之道自克，其庶爲聞道之君子乎？」（己未十一月）

又云：

「邵子所謂觀物，莊子所謂觀化，程子所謂觀天地生物氣象。須要放大胸襟，游心物外，乃能絕去一切繳繞鬱悒煩悶不甯之習。」（戊午十一月）

曾公與墨

曾公之人生哲學，不但採取儒家道家之學說，抑且採用墨家之學說。墨子以自苦爲勸，磨頂放踵，利天下而爲之，時時稱述大禹之勤勞。曾公嘗謂：

「立身之重，以禹、墨之勤儉，兼老、莊之靜虛，庶于修己治人之術兩得之矣。」

故曾公思想之採自墨家者，厥爲勤儉。

曾公之日課四條中，其一爲「習勞則神欽」，于禹、墨之勤儉，更有所發揮。其言曰：

「凡入之情，莫不好逸而惡勞。無論貴賤智愚，皆貪于逸而憚于勞，古今之所同也。人一日所着之衣，所進之食，與一日所行之事，所用之力相稱，則旁人韙之，鬼神欽之，以爲彼自食其力也。若農夫織婦，終歲勤動，以成數石之粟，數尺之布，而富貴之家，終歲逸樂，不營一業，而食必珍羞，衣必錦繡，酣豢高眠，一呼百諾；此天下最不平之事，鬼神所不許也。其能久乎？古之聖君賢相，若湯之昧且不顯，文王日昃不遑，周公夜以繼日，坐以待旦，蓋無時不以勤勞自勵。無逸一篇，推之于勤則壽考，逸則夭亡，歷歷不爽。爲一身計，則必操習技藝，磨鍊筋骨，困知勉行，操心危慮，而

後可以增智慧而長才識。爲天下計，則必己饑己溺，一夫不獲，引爲余辜。大禹之周乘四載，過門不入；墨子之摩頂放踵，以利天下，皆極儉以奉身，而極勤以救民。故荀子好稱大禹墨翟之行，以其勤勞也。軍興以來，每見人有一材一技，能耐艱苦者，無不見用于人，見稱于時。其絕無材技，不慣作勞者，皆唾棄于時，飢凍就斃。故勤則壽，逸則夭；勤則有材而見用，逸則無能而見棄；勤則博濟斯民而神祇欽仰，逸則無補于人而神鬼不歆。是以君子欲爲人神所憑依，莫大于習勞也。」

（家訓卷下）

曾公于周素諸子之思想，嘗謂皆可師法，但宜裁偏補缺，折衷于孔子耳。其言曰：

「周末諸子各有極至之詣，其所以不及孔子者，非此有所偏至，即彼有所獨缺；亦猶夷惠之不及孔子耳。若游心能如老莊之虛靜，治身能如墨翟之勤儉，齊民能如管商之嚴整，而又持之以不自是之心，偏者裁之，缺其補之，則諸子皆可師，不可棄也。」（日記——辛酉八月）

觀此，可知曾公之人生觀，其淵源多出于周秦諸子。

曾公與程
朱之學

曾公于漢宋學術，惟務折衷，不左右袒，其詳已見公之聖哲畫像記。公覆穎州府夏教授書，亦採調和之說，自謂「一宗宋儒，不廢漢學。」其言曰：

「乾嘉間經學昌熾，千載一時。阮儀徵王高郵錢嘉定朱大興諸公倡于上，戴東原程瑤田

段玉裁焦理堂十餘人和于下，羣賢輻輳，經明行修。國藩嘗謂性命之學，五子爲宗。經濟之學，諸史咸備，而淵源全在六經。李斯一炷，學者不復覩六經之全。至秦漢之際，又厲禁挾書，舉世溺于功利。抱經諸儒，視爲性命，身與存毀，非信道之篤不能。天下相尚以僞久矣，陳建之學，蔣通辨，阿私執政，張烈之王學質疑，附和大儒；反不如東原玉裁輩卓然自立，不失爲儒林傳中人物。惟東原孟子疏證一書，排斥先賢，獨伸己說，誠不可以不辨。姚惜抱嘗論：『毛大可、李剛主、戴東原、程綿莊率皆詆毀程朱，身毀嗣絕。』持論似又太過。無程朱之文章道德，騰其口舌，欲與爭名，誠學者大病；若博核考辨，大儒或不暇及，苟有糾正，足以羽翼傳注，當亦程朱所心許。若西河駁斥漫罵，則真說經中之洪水猛獸矣。國藩一宗宋儒，不廢漢學。』（書札卷二十）

曾公與陸王之學

曾公崇奉程朱之學，于陸王之學，初頗表示不滿。惟後亦力務折衷。公答劉孟容函云：

「朱子曰：『人心之靈，莫不有知。』此言好惡之良知也。曰：『天下之物，莫不有理，惟于理有未窮，故其知有不盡。』此言吾心之知有限，萬物之分無窮，不研乎至殊之分，無以洞乎至一之理也。今王氏之說，曰『致良知』而已，則是任心之明，而遂曲當乎萬物之分，果可信乎？冠履不同位，鳳凰鴟鴞不同羣，物所自具之分殊也。簪屨殺人，皋陶執之，舜負之，鯀堙洪水，舜殛之，禹郊之，物與我相際之分殊也。仁義之異施，卽物而區之也。今乃以卽物窮理爲支離，則是吾心虛

懸一成之知于此，與凡物了不相涉，而謂皆當乎物之分，又可信乎？朱子曰：『知爲善以去惡，則當實用其力，務決去而求必得之。』此言仁義之分既明，則當畢吾好惡以既其事也。今王氏之說曰：『卽卽行，格致卽誠意工夫。』則是任心之明，別無所謂實行。心苟明矣，不必屑屑于外之迹；而迹雖不仁不義，亦無損于心之明。是何其簡捷而易從也！循是說而不辨，幾何不胥天下而浮屠之趨哉？（書札卷一）

此于朱子卽物窮理，躬行實踐之說，加以表揚；于陽明「致良知」與「知行合一」之說，予以抨擊。蓋尊朱抑王之論也。

書學案小識後，公又云：

「天生斯民，予以健順五常之性，豈以自淑而已，將使育民淑世，而彌縫天地之缺憾。其于天下之物，無所不當究。二儀之奠，日月星辰之紀，氓庶之生成，鬼神之情狀，草木鳥獸之咸若，灑掃應對進退之蹟，皆吾性分之所有事。故曰：『萬物皆備于我。』人者，天地之心也。聖人者，其智足以周知庶物，其才能時措而咸宜。然不敢縱心以自用，必求權度而絜之。以舜之濬哲，猶且好問好察。周公思有不合，則夜以繼日。孔子之聚也，而有事乎好古敏求。顏淵孟子之賢，亦曰博文曰集義。蓋欲完吾性分之一源，則當明凡物萬殊之等，欲悉萬殊之等，則莫若卽物而窮理，卽物

窮理云者，古昔賢聖共由之軌，非朱子一家之創解也。自陸象山氏以本心爲訓，而明之餘姚王氏乃頗遙承其緒。其說主于良知，謂「吾心自有天則，不當支離而求諸事物。」夫天則誠是也，目巧所至，不繼之以規矩準繩，遂可據乎？且以舜周公孔子顏孟之見如彼，而猶好問好察，夜以繼日，好古敏求，博文而集義之勤如此，況以中人之質，而重物欲之累，而謂念念不過乎？則其能無少誣耶？自是以後，沿其流者百輩。間有豪傑之士，思有以救其偏，變一說則生一蔽。高景逸顧涇陽氏之學，以靜坐爲主，所重仍在知覺，此變而蔽者也。近世乾嘉之間，諸儒務爲浩博，惠定宇戴東原之流，鉤研詁訓，本河間獻王「實事求是」之旨，薄宋賢爲空疏。夫所謂「事」者非「物」乎？「是」者非「理」乎？「實事求是」非卽朱子所稱「卽物窮理」者乎？名目自高，詆毀日月，亦變而蔽者也。別有顏習齋李恕谷氏之學，忍嗜欲，苦筋骨，力勤于見迹，等于許行之並耕，病宋賢爲無用，又一蔽也。由前之蔽，排王氏而不塞其源，是五十步笑百步之類矣。由後之二蔽，矯王氏而過于正，是因噎廢食之類矣。我朝崇儒一道，正學翕興。平湖陸子，桐鄉張子，開敲辭而反經，確乎其不可拔。陸桴亭顧亭林之徒，博大精微，體用兼賅。其他鉅公碩學，項領相望。二百年來，大小醇疵，區以別矣。」（文集卷一）

此謂「卽物窮理」之說非朱子一家之創解，往古賢哲如舜周公孔子顏孟之輩，大抵皆然，益見朱

子之說確有歷史之根據。于陸王「以本心爲訓」之說，既加以非斥，卽惠戴顏李之學，爲近人所黷稱者，亦略有微詞；蓋既崇奉程朱之學，于程朱以外之學派，自難苟同也。考其所以不外二端：一則唐鑑所編之學案小識，一宗程朱，其所輯者，「大率居敬而不偏于靜，格物而不病于瑣，力行而不迫于隘」。（見書學案小識後）一則曾公所謂：「吾鄉善化唐先生，三十而志洛閩之學，特立獨行，詬譏而不悔。歲庚子，以方伯內召爲太常卿。吾鄉之士三數人者，日就而考德問業，雖以國藩之不才，亦且爲義理所薰蒸，而確然知大閑之不可踰」也。（引語見文集卷一送唐先生南歸序）

曾公子陽明之學，初雖表示不滿，但于「明季流寇，禍始于王學之淫說」一說，頗不謂然。其言曰：

「大率明代論學，每尙空談，惟陽明能發爲事功，乃爲後儒措擊，不遺餘力。陽明與朱子指趣本異，乃取朱子語之相近者攀附，以爲與己同符，指爲晚年定論，整庵亭林楊園白田諸公盡發其覆，誠亦不無可議。乃并其功業而亦議之，且謂『明季流寇，禍始于王學之淫說』，豈其然哉？彼一是非，此一是非，天下之無定論久矣。」（書札卷三十——與朱久香）

至公子程朱陸王之爭，惟尙調和，則見于覆潁州府夏教授一書。該書于朱陸之爭，陸隴其之排王，以及漢宋之爭，均務折衷，與公前此書學案小識後之主張，頗有出入；蓋思想演進之結果也。關於

漢宋之爭，前已述及，茲特述公調和程朱陸王之見解。公之言曰：

「承示黃南雷孫蘇門顧亭林李盤屋諸先生學稍偏，而毛西河紀河間阮儀徵戴東原程綿莊諸君放言高論，集矢洛閩，陸清獻謂『明季學術，足以致寇』，實非苛論云云，具見日月矢，衛道苦心，閩洛干城，老當益壯。漢書申公云：『爲政不在多言。』爲學亦然。孔孟之學，至宋大明。然諸儒互有異同，不能屏門戶之見，朱子五十九歲，與陸子論『無極』不合，遂成冰炭，詆陸子爲『頓悟』，陸子亦詆朱子爲『支離』。其實『無極』矛盾，在字句毫釐之間，可以勿辨。兩先生全書具在，朱子主道問學，何嘗不洞達本原？陸子主尊德性，何嘗不實徵踐履？姚江宗陸，當湖宗朱，而當湖排擊姚江，不遺餘力，凡涇陽景逸梨洲蘇門諸先生近姚江者，皆徧撫其疵，瘡無完肌。獨心折于湯睢州，睢州嘗稱：『姚江致良知，猶孟子道性善，苦心隔世。正學始明，特其門徒龍谿狂談，良齋邪說，洗洋放肆，殃及師門，而羅近漢周海門踵之。』然孔門有子夏，子夏之後出子方，子方之後莊周，說近荒唐，此不足以病子夏。況莊子外篇，多後人僞託。內篇文字，看似放蕩無拘檢，細察內行，岌岌若天地不可瞬息。錢珩石給諫云：『堯舜巢許，皆治亂之聖人；有堯舜而後能養天下之欲，有巢許而後能息天下之求。』誠至論也。姚江門人，勳業如徐文貞李襄敏魏莊靖郭青螺諸公，風節如陳明水舒文節劉晴川趙忠毅周恭節鄒忠介諸公，清修如鄧文潔張

陽和楊復所鄧潛谷萬思默諸公，皆由「致良知」三字成德發名者。睢州致書稼書，亦徵規攻擊姚江之過，而于上孫徵君鍾元先生書及墓志銘，則中心悅服于姚江者至矣。蓋蘇門學姚江，睢州又學蘇門者也。當湖學派極正，而象山姚江亦江河不廢之流。蘇門則慎獨爲功，睢州接其傳；二曲則反身爲學，鄆縣存其錄，皆有合于尼山贊易損益之旨。明儒之不善學姚江而禍人者，莫如「以懲忿窒欲爲下乘，以改過遷善爲妄萌」二語；人之放心，豈有底止乎……」（書札

卷二十）

所謂「朱子主道問學，何嘗不洞達本原？陸子主尊德性，何嘗不實徵踐履？」此朱陸調和之說也。所謂「當湖學派極正，而象山姚江亦江河不廢之流，」此亦折衷之論也。蔣維喬氏編中國近三百年哲學史，列曾公于朱王折衷派，蓋深有見于此也。

曾公與佛學

曾公之哲學思想，大致如上所述。最後，略述曾公對於佛學之意見。曾公于紀氏嘉言序云：

「士之修德砥行，求安于心而已。無欲而爲善，無畏而不爲不善者，此聖賢之徒，中有所得而不惑者也。自中智以下，不能自完其性之分，大抵不勸不趨，不懲不改。聖人者，因而導之以禍福之故，如此則吉，不如此則凶咎；使賢者由勉以幾安，愚者懼罰而寡罪。故易稱餘慶餘殃，書稱惠迪影響。先王所以利民，其術至已。自秦氏以力征得天下，踵其後者，率小役大，弱餉彊，彊橫之

氣充塞，而聖哲與奸宄同流轉于氣數之中，或且理不勝氣，善者不必福，而不善者不必抵于禍。于是浮屠氏者乃乘其間，而爲輪迴因果之說。其說雖積惡之人，立悔則有莫大之善；其不悛者，雖死而有莫酷之刑。民樂懺悔之易，而痛其不經見之慘虐，故懼而改行，十四五焉。今夫水，無不下也，而鈞突泉激而上昇；火，無不然也，而鹽井遇物不焚，燭至則滅；彼其變也。戾氣感而祥降，順氣感而災生，亦其變也。君子之言，福善禍淫，猶稱水下火然也，道其常者而已。常者既立，雖有百變，不足以窮吾之說。是故從乎天下之通理言之，則吾儒之言不敝，而浮屠爲妄。從事後世之事，變人心言之，則浮屠警世之功，與吾儒略同，亦未可厚貶，而概以不然屏之者也。〔文集卷一〕

其所論者爲佛家輪迴因果之說，在佛門教義中雖屬小乘，但在民間則有普遍之勢力。曾公處儒家之地位，雖以其說爲妄；于其警世之功，亦加以贊揚，蓋亦頗有折衷之趨向，誠不愧爲一綜合學派也。

倫理思想
爲儒家思
想之中心

十四 倫理思想

自漢武用董生之言，罷黜百家，獨尊儒術，雖魏晉老莊盛行，隋唐佛教特盛，宋明幾成儒佛混合時期，中國思想界，自漢至清，凡二千年，要以儒家思想爲中心。至於儒家，則更以倫理思想爲中心。蔡子民先生云：「我國以儒家爲倫理學之大宗，而儒家則一切精神界科學悉以倫理爲範圍。哲學心理學本與倫理有密切之關係，我國學者僅以是爲倫理學之前提。其他曰『爲政以德』，曰『孝治天下』，是政治學範圍於倫理也；曰『國民修其孝弟忠信，可使制梃以撻堅甲利兵』，是軍學範圍於倫理也；攻擊異教，恆以無父無君爲辭，是宗教學範圍於倫理也；評定詩古文辭，恆以載道述德，眷懷君父爲優點，是美學亦範圍於倫理也。」（中國倫理學史緒論）其言誠有所見。故倫理思想爲儒家思想之中心，道德本位爲儒家教義之基礎，殆絕無疑義也。

曾公生平雖亦出入老莊，兼採申韓，其中心思想大致不離儒家之範圍。吾人誠觀其倫理思想在其全部思想中之重要，即可知之矣。公嘗覆賀耦庚中丞函云：

「竊以爲天地之所以不息，國之所以立，賢人之德業之所以可大可久，皆『誠』爲之也。故曰：『誠者，物之始終，不誠無物。』」（書札卷一）

又復江岷樵書云：

「君子之孝，尤重於立身。內之刑家式鄉，外之報國惠民，凡吾行事足令人欽仰者，皆吾所以敬吾親也；凡吾德意足生人感戀者，皆吾所以愛吾親也。」（卷同上）

夫「誠」也，「孝」也，不過吾人德行之一端耳。其關係之重大，竟有如此者！則曾公倫理思想之重要，抑可知矣。

曾公之倫
理思想

曾公之倫理思想，多見於其家書、家訓及日記中。驟閱之，似覺棼如亂絲，茫無頭緒；然其大要，不外立身處世之道，應事接物之方而已。茲爲求一比較明確之系統觀念計，特分爲對己待人，應事接物四方面言之。

對己

就對己一方面言之，曾公生平常注意下列各項：

一、立志 凡人欲自強自立，其最要之條件，莫先於立志。蓋志不立，則天下無可成之事也。曾公於此，有深切之認識。其日記中云：

「記云：『君子莊敬日強。』我日日安肆，日日衰頹，欲其強，得乎？譬諸草木，志之不立，本則

撥矣。是知千言萬語，莫先於立志也。」（癸卯二月）

二、求知 凡人志之不立，往往由於知之不真，以致無擇無守。曾公生平勤學好問，其求知慾異常發達，蓋亦深知志之不立，由於知之不真也。其言曰：

「不能主一之咎，由於習之不熟，由於志之不立，而實由於知之不真。若真見得不主一之害心廢學，便如食烏喙之殺人，則必主一矣。不能主一，無擇無守，則雖念念在四書五經上，亦只算游思雜念，心無統攝故也。」（日記——壬寅正月）

三、反省 吾人進德之道，雖與意志之堅定，知識之淵博有關，亦與反省思想至有關係。曾公德行之長進，雖由於立志與求知，亦由其反省之勤，改過之勇，有以致之。公嘗寄父一函云：

「男從前於過失每自忽略。自十月以來，念念改過，雖小必懲。」（家書卷一——道光二十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又寄弟一函云：

「余自十月初一日起，記日課，念念欲改過自新。思從前與小珊有隙，實是一朝之忿，不近人情，即欲登門謝罪。」（同上）

四、慎獨 反省與慎獨有關，惟反省每在事後，而慎獨則在平時，故雖同為內心生活之修養，而

程度之深淺微有不同。曾公不但注意反省，兼重慎獨，吾人於其日課中可以知之。其日課四條中，一爲「慎獨則心安」，其言曰：

「自修之道，莫難於養心。心既知有善，知有惡，而不能實用其力以爲善去惡，則謂之自欺。方寸之自欺與否，蓋他人所不及知，而已獨知之。故大學之誠意章，兩言慎獨。果能好善如好好色，惡惡如惡惡臭，力去人欲，以存天理，則大學之所謂『自慊』，中庸之所謂『戒慎恐懼』，皆能切實行之；即曾子之所謂『自反而縮』，孟子之所謂『仰不愧，俯不怍』，所謂『養心莫善於寡欲』，皆不外乎是。故能慎獨，則內省不疚，可以對天地，質鬼神，斷無行有不慊於心，則餒之時，人無一內愧之事，則天君泰然，此心常快足寬平，是人生第一自強之道，第一尋樂之方，守身之先務也。」（家訓卷下）

五、居敬 慎獨僅爲內心生活之修養，居敬則心身交養。故公之日課四條中又有所謂「主敬則身強」，曾公生平甚重「敬」字，於其日課四條中固可知之，於其五箴中之居敬箴亦可知之，然猶不及日記中所言之簡切。公之日記云：

「存心則緝熙光明，如日之升；修容則正位凝命，如鼎之鎮；內外交養，敬義夾持，何患無上

違？（壬寅十一月）

六、習勞 曾公日課四條中，除「慎獨則心安」、「居敬則身強」外，尚有「習勞則神欽」一條，其生平以勤勞自勉，可以概見。公覆吳竹如書云：

「自揣此後，更無可望，但當守一『勤』字以終吾身而已。」（書札卷九）

與彭杏南書，又云：

「『勤』字爲人生第一要義。無論居家、居官、行軍，皆以『勤』字爲本。黎明早起，『勤』字中之一端也。」（書札卷十）

閱此，吾人足知『勤勞』二字在曾公倫理思想中之重要矣。

此外，如謹言、主靜、有恆等，亦爲公平日所注意者。其詳見公之五箴中，大抵與上述各項有關，茲不贅。

待人

至待人之道，曾公因人而殊，蓋與其哲學思想中理一分殊論有關也。爲明瞭計，特分爲下列各項：

一、對於家庭 曾公對於家庭，端重「孝弟」二字。公嘗致弟書云：

「今人都將『學』字看錯了，若細讀『賢賢易色』一章，則絕大學問，即在家庭日用之間。於『孝弟』兩字上盡一分，便是一分學，盡十分便是十分學。今人讀書，皆爲科名起見，於孝

弟倫紀之大，反似與書不相關。殊不知書上所載的，作文時所代聖賢說的，無非要明白這個道理。若果事事做得，即筆下說不出何妨？若事事不能做，並有虧於倫紀之大，即文章說得好，亦祇算個名教中之罪人。賢弟性情真摯而短於詩文，何不日日在「孝弟」兩字上用功。曲禮內則所說的，句句依他做出，務使祖父母父母叔父母無一時不安樂，無一時不順適，下而兄弟妻子皆藹然有思，秩然有序，此真大學問也。若詩文不好，此小事，不足計；即好極，亦不值一錢。」（家

書卷一——道光二十三年六月六日）

「絕大學問，即在家庭日用之間。」此種見識，誠非普通人所能及。曾公有見於此，不特勸諸弟力盡孝道，抑且躬行實踐，尤屬難能可貴。公于「孝弟」二字曾躬行實踐，於其家書中可以知之。其家書云：

「子生平於倫常中，惟兄弟一倫，抱愧尤深；蓋父親以其所知者盡以教我，而我不能以吾所知者盡教諸弟，是不孝之大者也。」（卷一——道光二十二年九月十八日與弟）

又云：

「余嘗語岱雲云：『余欲盡孝道，更無他事，我能教諸弟進德業一分，則我之孝有一分；能教諸弟進十分，則我之孝有十分；若全不能教弟成名，則我大不孝矣。』」（卷同上——道光二十二年十一月十七日與弟）

至於公對待兄弟之態度，厥在愛之以德，不在愛之以姑息。家書中亦嘗言之。如云：

「至於兄弟之際，吾亦惟愛之以德，不欲愛之以姑息。教之以勤儉，勸之以習勞守樸，愛兄弟以德也。豐衣美食，俯仰如意，愛兄弟以姑息也。姑息之愛，使兄弟惰肢體，長驕氣，將來喪德虧行，是我率兄弟以不孝也，吾不敢也。」（家書卷三——道光二十九年三月二十一日寄弟）

二、對於族戚 曾公對於家庭，主張孝弟，待遇族戚，則主張敬愛。蓋推孝敬父母之愛於諸弟，則爲友愛；推孝敬父母之意於諸族戚，亦不能不敬之愛之也。公自四川差竣，曾餽金族戚，前已述及。至對待族戚之道，公之家書中亦嘗言及其言曰：

「至於宗族姻黨，無論他與我家有隙無隙，在弟輩祇宜一概愛之敬之。孔子曰：『汎愛衆而親仁。』孟子曰：『愛人不親，反其仁；禮人不答，反其敬。』此刻未理家事，若便多生嫌怨，將來當家立業，豈不箇箇都是仇人？古來無與宗族鄉黨爲仇之聖賢，弟輩萬不可專責他人也！」（卷二——道光二十四年十二月十八日）

三、對於師友 對待師友之道，曾公以爲宜常存敬畏之心，不可慢褻。如寄弟書云：

「丁秩臣、王衡臣兩君，吾皆未見，大約可爲爾之師。或師之，或友之，在弟自爲審擇。果若威儀可則，淳實宏通，師之可也。若僅博雅能文，友之可也。或師或友，皆宜常存敬畏之心，不可視爲

等夷。漸至慢褻，則不復能受其益矣。」（家書卷一——道光二十三年六月六日）

親師取友，于吾人一生事業，至有關係，此事曾公亦曾言之。如云：

「凡人必有師。若無師，則嚴憚之心不生。……此外擇友，則慎之又慎。昌黎云：『善不吾與，吾強與之附；不善吾不惡，吾強與之拒。』一生之成敗，皆關乎朋友之賢否，不可不慎也！」（卷

同上——道光二十三年正月十七日）

又云：

「凡做好人，做好官，做名將，俱要好師，好友，好榜樣。」（日記——庚申四月）

四、對於僕從 待遇僕從之道，曾公主張分雖嚴明，而情貴周通。如寄弟書云：

「門人陳叔，一言不合而去。……現換一周叔作門上。余頗好讀易，旅卦：『喪其童僕。』象

曰：『以旅與下，其義喪也。』解之者曰：『以旅與下者，謂視童僕如旅人，刻薄寡恩，漠然無情，則

童其亦將視主人如逆旅矣。』余待下雖不刻薄，而頗有視如逆旅之意，故人不盡忠。以後當視

之如家人手足也。分雖嚴明，而情貴周通。賢弟待人亦宜知之。」（家書卷一——道光二十二

年十一月十七日）

五、對於同鄉 曾公居京時，同鄉頗多。曾公對待同鄉，照料攸助，惟力是視。其家書卷二有云：

「同鄉有危急事，多有就男商量者。男效祖大人之法，銀錢則量力攸助，辦事則竭力經營。」
（道光二十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六、對於官吏 曾公對於貪官污吏，主張查辦。如云：

「嚴麗生在湘鄉不理公事，簞篋不修，聲名狼藉。如查有真實劣蹟，或有上案，不妨抄錄付京，因有御史在男處查訪也。但須機密。」（家書卷一——道光二十一年八月初三日）

至於賢良有司，公則力為推薦或挽留，如云：

「朱明府之得民心，予已託人致書上游，屬其久留我邑。若因辦餉得手，而遂愛民勤政，除盜息訟，我邑之受賜多矣。」（家書卷四——咸豐元年七月初八日）

七、對於國家 曾公於咸豐元年三月初九日曾上一摺，言兵餉事。四月二十六日又進一疏，敬陳聖德三端，其言激直，有憂其獲譴者。至其上疏之故，具見咸豐元年五月十四日與弟書中。其言曰：

「二十六日，余又進一諫疏，敬陳聖德三端，預防流弊。其言頗過激切……余之意蓋以受恩深重，官至二品，不為不尊，堂上則誥封三代，兒子則蔭任六品，不為不榮。若於此時再不盡忠直言，更待何時乃可建言？而皇上聖德之美，出於天亶自然，滿廷臣工，遂不敢以片言逆耳。將來恐一念驕矜，遂至惡直而好諛，則此日臣工不得辭其咎。是以趁此元年新政，即將此驕矜之機

關說破，使聖心日就兢業，而絕自是之萌——此余區區之本意也。現在人才不振，皆謹小而忽於大，人人皆習脂韋唯阿之風，欲以此疏稍挽風氣，冀在廷皆趨於骨鯁，而遇事不敢退縮——此余區區之餘意也。摺子初上之時，余意恐犯不測之威，業將得失禍福置之度外。不意聖慈含容，曲賜矜全。自是以後，余益當盡忠報國，不得復顧身家之私……父親每次家書，皆教我盡忠圖報，不必繫念家事。余敬體吾父之教訓，是以公爾忘私，國爾忘家。計此後但略寄數百金舊債，卽一心以國事爲主，一切升官得差之念，毫不掛於意中。」（家書卷四）

吾人閱此，足見曾公對於國家之態度矣。曾公「謀國之忠」，左季高嘗「自媿不如」。（引語見左文襄公家書）以曾公之意氣是尙，尙且如斯，則曾公之忠於國事，益可知矣。

八、汎應羣倫 曾公汎應羣倫之道，於其家書中亦可約略知之。如云：

「此後近而鄉黨，遠而縣城省城，皆靠澄弟一人與人相酬酢。總之，不貪財，不失信，不自是，有此三者，自然鬼服神欽，到處人皆敬重。此刻初出茆廬，尤宜慎之又慎。若三者有一，則不爲人所與矣。」（家書卷三——道光二十八年六月十七日）

又云：

「澄弟在廣東處置一切，甚有道理。退念園莊生各處程儀，尤爲可取。其辦朱家事，亦爲謀

甚忠，雖無濟於事，而朱家必可無怨。論語曰：『言忠信，行篤敬，雖蠻貊之邦行矣。』吾弟在外，一切如此，吾何慮哉？」（家書卷三——道光二十八年五月初十日）

曾公對已待人之道，如約之爲一二字，則爲「敬恕」爲「勞謙」爲「誠」爲「孝」。「誠」「孝」二字，前已言及。「敬恕」二字，除見於公之家書家訓者外，其書札中亦曾言之。如與鮑春霆函云：

「務宜『敬』以持躬，『恕』以待人。『敬』則小心翼翼，事無巨細，皆不敢忽；『恕』則凡事留餘地以處人，功不獨居，過不推諉。常常記此二字，則長履大任，福祚無量矣。」（書札卷六）

至於「勞謙」二字，則常見於公之日記。如云：

「『勞謙』二字，受用無窮。『勞』所以戒惰也。『謙』所以戒傲也。有此二者，何惡不去？何善不臻？」（庚申十二月）

八德

倘就其大要言之，則公對已待人之道，具見於公所謂之「八德」。公之日記中云：

「前以八德自勉，曰『勤儉剛明，孝信謙渾』。近日於『勤』字不能實踐，於『謙』『渾』二字，尤覺相違，悚愧無已！『勤儉剛明』四字，皆求諸己之事；『孝信謙渾』四字，皆施諸人之事。『孝』以施於上，『信』以施於同列，『謙』以施於下，『渾』則無往不宜。大約與人忿爭，不

應事

可自求萬全處，白人是非，不可過於武斷。此「渾」字之最切於實用者耳。」（甲子四月）

就應事方面而言，公以「明」字爲主，以「平實」爲歸。如與吳翔岡函云：

「大抵蒞事以『明』字爲第一要義。明有二：曰高明，曰精明。同一境而登山者，獨見其遠，乘城者獨覺其曠，此高明之說也。同一物而臆度者，不如權衡之審，目巧者不如尺度之確，此精明之說也。凡高明者，欲降心抑志，以遽趨於『平實』，頗不易易。若能事事求精，輕重長短，一絲不差，則漸『實』矣；能『實』則漸『平』矣。」（書札卷七）

與弟書，公亦嘗言及作事宜從『平實』處用功。如云：

「弟克復兩省，勳業斷難磨滅，根基極爲深固；但患不能遠，不患不能立；但患不穩適，不患不崢嶸。此後總從波平浪靜處安身，莫從掀天揭地處着想。吾亦不甘爲庸庸者。近來閱歷萬變，一味向『平實』處用功，非委靡也，位太高，名太重，不如是皆危道也。」（家書卷十一——同治

六年正月二十二日）

五到 至公治事之法，則有所謂「五到」：

「身到，心到，眼到，手到，口到。——身到者，如作吏則親驗命盜案，親查鄉里；治軍則親巡營壘，親冒矢石是也。心到者，凡事苦心剖析，大條理，小條理，始條理，終條理，先要擘得開，後要括得

攬是也。眼到者，著意看人，認真看公牘是也。手到者，於人之短長，事之關鍵，隨筆寫記，以備遺忘是也。口到者，於使人之事，警衆之辭，既有公文，又不憚再三苦口丁寧是也。余近與寮友論治事之法，錄貽芋仙共證之。」（雜著卷三——格言四幅書贈李芋仙）

其所謂「凡事苦心剖析，大條理，小條理，始條理，終條理，先要擊得開，後要括得攬，」即今日科學上所謂之「分析法」與「綜合法」也。其所謂「身到」「眼到」與今日科學上之所謂「實驗法」亦頗相類似。曾公治事，已知運用科學方法，此其應付事變所以能由精明以幾於平實也。

接物
至接物之道，曾公以「廉」字爲要。其家書中有所謂「不肯輕受人惠，」即「廉」字之一端也。其言曰：

「我自從己亥年在外把戲，至今以爲恨事。將來萬一作外官，或督撫，或學政，從前施情於我者，或數百，或數千，皆釣餌也。渠若到任上來，不應則失之刻薄，應之則施一報十，尙不足以滿其欲。故兄自庚子到京以來，於今八年，不肯輕受人惠，情願人占我的便益，斷不肯我占人的便益。將來若作外官，京城以內，無責報於我者。」（家書卷三——道光二十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其家訓中更曾云及：「余初帶兵之時，立志不取軍營之錢，以自肥其私，今日差幸不負始願。」（同治九年六月初四日將赴天津示二子）尤足爲公實行廉潔之明證。」

惟儉始能養廉，故公生平崇尚儉約，實爲保持廉潔之基礎。至公崇尚儉約，前已述及，茲不贅。

公於應事接物之道，請宜從人情物理中之極粗極淺處着眼，蓋亦不外崇尚平實也。公與李申

夫函云：

「應事接物時，須從人情物理中之極粗極淺處着眼，莫從深處細處看。」（書札卷一〇）

總觀曾公持躬處世，待人接物之道，要不外「勤儉謹信」四字。公覆彭杏南函云：

「表弟兩得獎敘，仰邀封典，實皆積勞得來，尙覺不足以酬功。此後惟於『勤儉謹信』四

字更下工夫。『勤』如天地之陽氣，凡立身居家，作官治軍，皆賴陽氣鼓盪。勤則興旺，惰則衰頹。

『儉』者，可以正風氣，可以惜後福。『謹』卽謙恭也，謙則不遭人忌，恭則不受人侮。『信』卽

誠實也，一言不欺，一事不假，行之既久，人皆信之，鬼神亦欽之。」（書札卷二十一）

而公之日記亦云：

「修己治人之道，止『勤於邦，儉於家，言忠信，行篤敬』四語，終身用之有不能盡，不在多，

亦不在深。」（辛酉十一月）

「勤儉謹信」四字，與「勤儉敬信」四字相彷彿，與「勤廉信慎」四字亦不甚相遠，故公與

王叶亭函云：

「甥初入京，總以『勤儉敬信』四字爲本，而以擇交爲用，無四字則凡事皆無根柢，縱有才華，亦浮榮耳。不擇交則無觀摩規勸之益，故須物色賢者，明以爲友，暗奉爲師，乃借以約束身心之資也。」（書札卷二十六）

復歐陽星泉太守函，公又云：

「作人之道，以『勤廉信慎』四字爲要。『勤』則可以補救愚拙，不知者將漸知，不能者將漸能。『廉』則臨財不苟，『信』則說話不欺。凡上司用人，稱其結實可靠者，大抵不出此二句。『慎』者，心則敬畏，而言則退讓也。有是四端，小則謹身寡過，大則有守有爲。願切記之！」（書札卷三十一）

就「勤儉謹信」四字而增益之，則莫若「仁禮」二字。此事公亦嘗言之。其日記云：

「修己治人之道，果能常守『勤儉謹信』四字，而又能取人爲善，與人爲善，以禮自治，以禮治人，自然寡尤寡悔，鬼伏神欽，特恐信道不篤，間或客氣用事耳！」（癸亥八月）

所謂「取人爲善，與人爲善」，仁也；所謂「以禮自治，以禮治人」，禮也。「勤儉謹信」四字，猶偏重於自立自強，更加「仁禮」二字，則不但成己，抑且成物，不但己立己達，抑且立人達人矣。

此外，曾公論作人之道，雖不一其說，要不外以上之所述。如與陳作梅函云：

雜論作人之道

「君子之立身，在審其所處。誠內度方寸，靡所干咎，則仰對昭昭，俯視倫物，寬然不作。故治長無愧於其師，孟博不慚於其母，彼誠有以自伸于內也。」（書札卷一）

蓋謂立身之道在仁與禮也。如致王少鶴函云：

「君子之自處，常嚴重而不可干。其待人也，以敬其身者敬之，道勝己者，抑志事之。」（卷同上）

蓋謂自處之道在敬與恕也。如致江岷樵函云：

「從戎以全忠，辭榮以全孝，乃爲心安理得。若略得獎敘，則似爲利而出，大節一虧，終身不得爲完人矣。」（卷同上）

蓋謂作人之道在忠與孝也。如致鮑春靈函云：

「閣下當威望極隆之際，沐朝廷稠疊之恩，務當小心慎謹，謙而又謙，方是載福之道。前此曾以『花未全開月未圓』七字相勸，務望牢記勿忘！」（書札卷十八）

蓋謂載福之道在謙與謹也。他若覆吳竹如函：

「竊意居今之世，要以言遜爲宜。有過人之行，而口不自明，有高世之功，而心不自居，乃爲君子自厚之道。」（書札卷十一）

其所謂自厚之道，蓋亦不外謙謹也。至覆歐陽定果函，謂：

「立志學作好人，第一貴勤勞，公事則早作夜思，私事則看書寫字；第二貴謙恭，貌恭則不招人之侮，心虛則可受人之益；第三貴信實，莫說半句荒唐之言，莫做半點架空之事。修此三者，雖走遍天下，處處順遂矣。」（書札卷十九）

則作人之道，兼勤勞與謙謹而言矣。

其較為特殊，宛若別開生面者，則公致李希庵中丞函，謂：

「志節之軒昂，與情致之纏綿，二者不可偏廢。」（書札卷十九）

而與葛翠山一函，謂：

「作人之道，以剛介爲自立之基，以敬恕爲養心之要。」（書札卷二十二）

惟所謂「剛介」，所謂「志節之軒昂」，既與「剛明」有關，所謂「敬恕」，所謂「情致之纏綿」，亦與「仁愛」相近耳。

總觀曾公之倫理思想，無論自勉或勉人，無論立身或處世，大抵以能立能達爲基礎，以成己成物爲目的，與其思想之體系，既若合符契，與其淑世之人生觀及奮鬥之人生觀，亦更無歧異，故吾人閱其思想之體系，可以知其倫理思想；吾人閱其倫理思想，亦可以知其人生觀焉。

十五 教育思想

曾公除居京曾教弟讀書外，就狹義之教育而言，殊少實際從事教育；惟其遺集中時有關於教育之理論。茲爲明瞭曾公之教育思想，特就其遺集中所言者依次敘述之。

教育起源論

就教育之起源而言，公答劉孟容一書，卽已言及；如云：

「自其初而言之，太和網緼，流行而不息，人也，物也，聖人也，常人也，始所得者鈞耳。人得其全，物得其偏，聖人者既得其全，而其氣質又最清且厚，而其習又無毫髮累，于是曲踐乎所謂仁義者，夫是之謂『盡性』也。推而放之凡民而準，推而放之庶物而準，夫是之謂『盡人性』，『盡物性』也。常人者雖得其全，而氣質拘之，習染蔽之，好不當則賊仁，惡不當則賊義，賊者日盛，本性日微，蓋學問之事自此興也。學者何復性而已矣。所以學者何格物誠意而已矣。格物則剖仁義之差等而縷析之，誠意則舉好惡之當于仁義者而力卒之。」（書札卷一）

蓋公受宋學之影響，其宇宙觀有理一氣殊論，其人性論亦有所謂本然之性與氣質之性，教育之興

起，則在變化吾人氣質之性以復于本然之性也。故其教育起源論，亦自有其哲學上之根據。

公雖承認本然之性與氣質之性，以爲氣質之性可以變化，但亦受孔子上智下愚說之影響，以爲可以教育者，率爲中材。故公在箴言書院記中云：

「竊嘗究觀夫天之生斯人也，上智者不常，下愚者亦不常，擾擾萬衆，大率皆中材耳。中材者，導之東而東，導之西而西；習于善而善，習于惡而惡。其始矇焉無所知識，未幾而騁嗜欲，遂衆好，漸長漸貫，而成自然。由一二人以達于通都，漸流漸廣，而成風俗。風之爲物，控之若無有，鱗之若易靡，及其既成，發大木，拔大屋，一動而萬里應，窮天下之力而莫之能禦。先王鑒于此，欲民生蚤慎所習，於是設爲學校以教之。琴瑟鼓鐘以習其耳，俎豆登降以習其目，詩書諷誦以習其口，射御投壺以習其筋力，書升以作其能，而郊遂以作其恥。故其高材則道足以濟天下，而智周萬彙；其次亦不失爲圭璧自飭之士。賈生有言：『習與正人居之，不能毋正，猶生長于齊，不能不齊言也。』其不然歟？」（文集卷三）

惟有中材，始能導之東而東，導之西而西，可見曾公並非主張「教育萬能說」者。至謂教育之興起，由于先王「欲民生蚤慎所習」，不但根據孔子「性相近，習相遠」之說，而且與近日美國心理學家詹姆士（James）之說暗合，蓋詹姆士固主張教育之目的即在有用習慣之養成也。

就教育之沿革而言，公送唐先生南歸序，敘述頗詳。如云：

「古者道一化行，自卿大夫之弟子與凡民之秀，皆上之人置師以教之。於鄉有州長黨正之儔。於國有師氏保氏。天子既兼君師之任，其所擇，大抵皆道藝兩優，教尊而禮嚴。弟子樞衣樞隅，進退必慎。內以有所憚而生其敬，外緝業以興其材。故曰：『師道立而善人多。』此之謂也。周衰，教澤不下流。仲尼于諸侯，不見用，退而講學于洙泗之間，從之遊者如市，師門之盛，振古無儔。然自是人倫之中，別有所謂先生徒衆者，非長民者所得與聞矣。」（文集卷一）

此言中國古代政教合一，教育普及，自周衰以後，孔子教學洙泗，門人雖衆，政教已離而爲二矣。公又云：

「仲尼既沒，徒人分布四方，轉相流衍，吾家宗聖公傳之，子思、孟子，號爲正宗。其他或離道而專趨于藝，商瞿授易于馯臂子弓，五傳而爲漢之田何。子夏之詩，五傳而至孫卿，其後爲魯中培。左氏受春秋，八傳而至張蒼。是以兩漢經生，各有淵源。源遠流歧，所得漸織，道亦少裂焉。有宋程子朱子出，紹孔子之絕學，門徒之繁，擬于鄒魯。反之躬行實踐，以究羣經要旨，講求萬物之理，以尊聞而行知。數百千人，粲乎彬彬。故言藝則漢師爲勤，言道則宋師爲大，其說允已。」（同上）

此言仲尼沒後以至漢宋教學之情形。漢代重考據，故言藝則漢師爲勤；宋代重義理，故言道則宋師

爲大。揆曾公之意，蓋漢師乃經師，而宋師則人師也。公又云：

「元明及我朝之初，流風未墜，每一先生出，則有黨徒景附，雖不必束脩自上，亦循循隅坐，應唯敬對。若金許、薛胡、陸稼書、張念芝之儔，論乎其德，則闡然；諷乎其言，則犁然而當理；考乎其從遊之徒，則踐規蹈矩，儀型鄉國。蓋先生之教澤，得以僅僅不斬，頑夫有所忌而發其廉恥者，未始非諸先生講學與羣從附和之力也。詩曰：『風雨如晦，雞鳴不已。』誠珍之也。今之世，自鄉試、禮部試，舉主而外，無復所謂師者。間有一二高才之士，鉤稽故訓，動稱漢京，聞老成倡爲義理之學者，則罵譏唾侮。後生欲從事于此，進無師友之援，退犯萬衆之嘲，亦遂卻焉。」（同上）

此言元明以及清代之學風。清初程朱派猶盛，故師弟多以義理相勸。乾嘉以後，漢學大盛，當時學者欲多鉤稽故訓，故義理之學少衰。

教育目的論

觀曾公所述中國過去之教學情形，雖不如閔近人王鳳喈氏所作中國教育史大綱之翔實，亦可得一概括之觀念；其尤足以注意者，則曾公于吾國教育確具有簡括之歷史觀也。

教育之起源，既在養成人民之良好習慣，則曾公之教育目的論，當亦可推知矣。公作江甯府學記，嘗云：

「將欲黜邪慝而反經，果操何道哉？夫亦曰：隆禮而已矣。先王之制禮也，人人納于軌範之

中，自其弱齒，已立制防。灑掃沃盥有常儀，羹食肴馐有定時，綉纓紳佩有恆度。既長，則教之冠禮，以責成人之道；教之昏禮，以明厚別之義；教之喪祭，以篤終而報本。其出而應世，則有士相見以講讓，朝覲以勸忠。其在職，則有三物以興賢，八政以防淫。其深遠者，則教之樂舞，以養和順之氣；備文武之容教之大學，以達于本末始終之序；治國平天下之術；教之中庸，以盡性而達天。故其材之成，則足以輔世長民；其次，亦循循繩矩。三代之士，無或敢遁于奇袤者，人無不出于學，學無不衷于禮也。」（文集卷四）

揆其意旨，蓋謂隆禮爲養成善良習慣之方法；而養成人士之善良習慣，或足以輔世長民，爲人民之表率；或亦循循規矩，不失爲自好之士；則禮教之目的也。故其教育目的論，偏重人格之培養，公民之訓練，甚爲明顯。

論
教育材料

公雖演究義理，提倡禮教，于考據詞章之學，亦未嘗忽略。此于其教育材料論可以知之。公督直時，曾作勸學篇以示直隸士子，其中有云：

「爲學之術有四：曰義理，曰考據，曰辭章，曰經濟。義理者，在孔門爲德行之科，今世目爲『宋學』者也。考據者，在孔門爲文學之科，今世目爲『漢學』者也。辭章者，在孔門爲言語之科，從古藝文及今世制義詩賦皆是也。人之才智，上哲少而中下多。有生又不過數十寒暑，勢不

能求此四術徧觀而盡取之。是以君子貴慎其擇而先其所急。擇其切于吾身心不可造次離者，則莫急于義理之學。凡人身所自具者，有耳目口體心思；日接于吾前者，有父子兄弟夫婦；稍遠者有君臣，有朋友。爲義理之學者，蓋將使耳目口體心思各敬其職，而五倫各盡其分；又將推以及物，使凡民皆有以善其身，而無憾于倫紀。夫使舉世皆無憾于倫紀，雖唐虞之盛，有不能逮。苟通義理之學，則經濟該乎其中矣。程朱諸子遺書具在，曷嘗舍末而言本，遺新民而專事明德？觀其雅言，推闡反覆而不厭者，大抵不外立志以植基，居敬以養德，窮理以致知，克己以力行，成物以致用。義理與經濟，初無兩術之可分，特其施功之序，詳于體而略于用耳。今與直隸多士約：以義理之學爲先，以立志爲本。取鄉先達楊趙鹿孫數君子者爲之表。彼能艱苦困餓，堅忍以成業，而吾何爲不能？彼能置窮通榮辱禍福，死生于度外，而吾何爲不能？彼能以功績稱當時，教澤膺後世，而吾何爲不能？洗除舊日曖昧卑污之見，矯然直趨廣大光明之域，視人世之浮榮微利，若蠅蚋之觸于目而不留，不憂所如不耦，而憂節概之少貶，不恥凍餒在室，而恥德不被于生氏。志之所嚮，金石爲開，誰能禦之？志既定矣，然後求先儒所謂考據者，使吾之所見，證諸古制而不謬；然後求所謂辭章者，使吾之所獲，達諸章劄而不差。擇一術以堅持，而他術固未敢竟廢也。其或多士之中，質性所近，師友所漸，有偏于考據之學，有偏于辭章之學，亦不必遽易前轍，卽二途皆

可入聖人之道。其文經史百家，其業學問思辨，其事始于修身，終于濟世。百川異派，何必同哉？同達于海而已矣。」（雜著卷四）

於教育之目的，材料及方法，此均有所敘及。所謂「其事始于修身，終于濟世，」教育之目的論也。所謂「爲學之術有四：曰義理，曰考據，曰辭章，曰經濟；」所謂「其文經史百家；」教育之材料論也。雖「以義理之學爲先，」然「多士之中，」有偏于考據之學，有偏于辭章之學，亦不必遽易前轍。「以爲「即二途皆可入聖人之域；」故公雖提倡義理之學，于考據詞章之學固亦未嘗忽也。至謂「其業學問思辨，」則屬于教育方法論矣。

於公所謂「其或多士之中，質性所近，師友所漸，有偏于考據之學，有偏于辭章之學，亦不必遽易前轍」等語中，知公于教育之方法，亦以啓發個性爲主。於公江甯府學記中隆禮之說，知公于教育之實施，主張由生活習慣方面入手。而公答劉孟容書云及所以爲學之道，在格物誠意，「格物則剖仁義之差等而縷析之，誠意則舉好惡之當于仁義者而力卒之，」更知公于教學之道，知行並重，不僅以學問思辨爲然。凡此種種，均曾公教育方法論中之極堪注意者。考其所以，蓋曾公之教育起源說，本于人性論，於吾人之個性，已有相當之注意；而其教育目的論，與其淑世之人生觀亦有密切之關係，故其教育方法，不僅重知識之研求，兼重行爲之表現。

教育之方法，往往隨教者而異。公于教師之才德，甚爲注意，蓋亦有見于此也。其言曰：

「孔子所謂性相近，習相遠，上智下愚不移者，凡事皆然。卽以圍棋論：生而爲國手者，上智也；屢學而不知局道，不辨死活者，下愚也。此外皆相近之姿，視乎教者何如。教者高，則習之而高矣。教者低，則習之而低矣。以作字論：生而筆姿秀挺者，上智也；屢學而拙如薑芽者，下愚也。此外則皆相近之姿，視乎教育何如。教者鍾王，則衆習于鍾王矣。教者蘇米，則衆習于蘇米矣。推而至子作文亦然，打仗亦然，皆視乎在上者一人之短長，而衆人之習隨之爲轉移。若在上者不自咎其才德之不足以移人，而徒致慨上智之不可得，是猶執策而歎無馬，是真無馬哉？」（日記——己未十月）

持此與其所謂：「凡做好人，做好官，做好將，俱要好師，好友，好榜樣」相較，如出一轍。故知公之教育方法中，以慎重教師人選爲第一要務。

公于教學中之課程問題，亦嘗論及。如云：

「余從前教諸弟，常限以功課。近來覺限人以課程，往往強人以所難。苟其不願，雖日日遵照限程，亦復無益。故近來教弟，但有一『專』字耳。」（家書卷一——道光二十三年六月六日）

又云：

「欲別立課程，多講條規，使諸弟遵而行之，又恐諸弟習見而生厭心。欲默默而不言，又非長兄督責之道。是以往年常示諸弟以課程，近來則只教以『有恆』二字。」（家書卷二——

道光二十四年十一月廿一日）

據此，吾人足見曾公于課程之限制，並不堅持；其誨人也，惟以「專一」與「有恆」為主，蓋亦主張「自由研究」、「自動學習」者。其教育思想頗尊重個性之發展，于此亦可得一證明。

論教育環境

公雖尊重個性之發展，于環境之力量，亦相當承認。如勸學篇云：

「人才隨土風爲轉移，信乎？是不盡然，然大較莫能外也。前史稱燕趙慷慨悲歌，敢于急人之難，蓋有豪俠之風。余觀直隸先正，若楊忠愍趙忠毅鹿忠節孫徵君諸賢，其後所詣各殊，其初皆于豪俠爲近。即今日士林，亦多剛而不搖，質而好義，猶有豪俠之遺才。質本于土風，殆不誣與？」（雜著卷四）

此言人才大抵隨當地之風氣爲轉移之情形也。人才既多隨各地之風氣爲轉移，爲增加教育效率計，自以利用各地良好之風氣爲上策。故公又云：

「豪俠之質，可與入聖人之道者，約有數端：俠者薄視財利，棄萬金而不眄；而聖賢則富貴

不處，貧賤不去，痛惡夫墻間之食，龍斷之登；雖精粗不同，而輕財好義之迹，則略近矣。俠者忘己濟物，不惜苦志脫人于厄；而聖賢以博濟爲懷。鄒魯之汲汲皇皇，與夫禹之猶己溺，稷之猶己飢，伊尹之猶己推之溝中，曾無少異。彼其能力救窮交者，卽其可以進援天下者也。俠者輕死重氣，聖賢罕言及此。然孔曰成仁，孟曰取義，堅確不易之操，亦未嘗不與之相類。昔人譏太史公好稱任俠，以余觀此數者，乃不悖于聖賢之道。然則豪俠之徒，未可深貶。而直隸之士，其爲學當較易于他省，烏可以不致力乎哉？」（同上）

善良之環境足以使人易于爲善，正如惡劣之環境易于使人爲惡。考其淵源，蓋卽墨子所謂「染于蒼則蒼，染于黃則黃」亦卽荀子所謂「蓬生麻中，不扶自直，白沙在泥，與之皆黑」也。直隸有豪俠之風，乃良好之風氣，故曾公予以贊揚，且以之勉勵直隸士人。至風氣惡劣之處，不宜于讀書，公亦嘗論及。如公致弟函，嘗謂「衡陽不可以讀書，碓濱不可以讀書，爲損友太多故也。」（見前）卽其明證，公于教學方法中，特別注重教師之人選，蓋亦欲設備良好之教育環境也。

從事教育，應設備美滿之環境，自是無可非議；然謂讀書求學必須在某種環境之下，始能獲益，亦不盡然。此事曾公亦曾言之。如云：

「苟能發奮自立，則家塾可讀書，卽曠野之地，熱鬧之場，亦可讀書；負薪牧豕，皆可讀書。苟

不能發奮自立，則家塾不宜讀書，即清淨之鄉，神仙之境，皆不能讀書。何必擇地？何必擇時？但自問立志之真不真耳。」（家書卷一——道光二十二年十月廿六日）

又云：

「人苟能自立志，則聖賢豪傑，何事不可爲？何必借助于人？『我欲仁，斯仁至矣。』我欲爲孔孟，則日夜孜孜，惟孔孟之是學，人誰得而禦我哉？若自己已不立志，則雖日與堯舜禹湯同住，亦彼自彼，我自我矣，何與于我哉？」（家書卷二——道光二十四年九月十九日）

重視環境之力量者，謂環境可以決定一切；重視意志之力量者，謂意志可以決定一切。其實均各有是非，未可一概而論。惟吾人自盡之道，當「盡其在我，聽其在天」，則毫無疑義。曾公雖重視環境之勢力，並不忽視意志之力量，正與其人生觀中雖承認命運之說，仍具奮鬥之精神，後先輝映。曾公之人生觀，既非命定之人生觀，而爲奮鬥之人生觀，則其對於教育環境之重視，不如對於意志之重視，自可瞭然。

論治學之方法
曾公重視意志之力量，於其所論治學之方法中亦可知之。其所論治學之方法，有所謂「三有」，甚爲重要，如云：

「士人讀書，第一要有志，第二要有識，第三要有恆。有志則斷不甘爲下流；有識則知學問

無盡，不敢以一得自足，如河伯之觀海，如井蛙之窺天，皆無識者也。有恆則斷無不成之事。此三者缺一不可。」（家書卷一——道光二十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既云「有志則斷不甘爲下流」，又謂「有恆則斷無不成之事」，對於意志力之重視，可謂達於極點。公於勸學篇中，亦嘗言爲學之道，「以立志爲本」，并謂「志之所嚮，金石爲開，誰能禦之？」（見前）故總觀公之論調，不但知公提倡意志之教育，且知公主張自動之學習，殆一純粹之唯心論者也。

曾公所論治學之方法，除「三有」而外，其最膾炙人口者，厥爲「四多」。所謂四多，卽多讀、多看、多寫、多作是也。公覆鄧寅階函，嘗云：

「吾意學者于看、讀、寫、作四者，缺一不可。看者，涉獵宜多，宜速；讀者，諷詠宜熟，宜專。看者，『日知其所亡』；讀者，『月無忘其所能』。看者如商賈趨利，聞風卽往，但求其多；讀者如富人積錢，日夜摩挲，但求其久。看者如攻城拓地，讀者如守土防隘。二者截然兩事，不可闕亦不可混。至寫字不多則不熟，不熟則不速，無論何事，均不能敏以圖功。至作文，則所以淪此心之靈機也。心常用則活，不用則窒；如泉在地，不鑿汲則不得甘醴；如玉在璞，不切磋則不成令器。今古名人，雖韓歐之文章，范韓之事業，程朱之道術，斷無久不作文之理。張子云：『心有所開，卽便札記，不

思則還塞之矣。」（書札卷八）

其家書中亦云：

「吾見家中後輩體皆虛弱，讀書不甚長進，曾以養生六事勸兒輩……又曾以爲學四字勸兒輩：一曰看生書宜求速，不多閱則太陋；一曰溫舊書宜求熟，不背誦則易忘；一曰習字宜有恆，不善寫則如身之無衣，山之無木；一曰作文宜苦思，不善作則如人之啞不能言，馬之跛不能行；四者缺一不可。」（家書卷十一——同治十年十月二十三日）

於家訓中，公言之尤爲詳細親切，其言曰：

「讀書之法，看、讀、寫，作四者，每日不可缺一。看書如爾去年看史記漢書韓文近思錄，今年看周易折中之類是也。讀者如四書詩書易左傳諸經，昭明文選，李杜韓蘇之詩，韓歐曾王之文，非高聲朗誦，則不能得其雄偉之概；非密咏恬吟，則不能探其深遠之韻。嘗之富家居積，看書則在外貿易，獲利三倍者也；讀書則在家慎守，不輕花費者也。嘗之兵家戰爭，看書則攻城略地，開拓土宇者也；讀書則深溝堅壘，得地能守者也。看書與子夏之『日知所亡』相近；讀書與『無忘所能』相近。二者不可偏廢。至於習字，眞行篆隸，爾頗好之，切不可間斷一日。既要求好，又要求快。余生平因作字遲鈍，吃虧不少，爾須力求敏捷。每日能作楷書一萬則幾矣。至于作諸文，亦

宜在二三十歲立定規模，過三十後，則長進極難……少年不可怕醜，須有『狂者進取』之趣。此時不試爲之，則後此彌不肯爲矣。」（家訓卷上——咸豐八年七月二十一日諭紀澤）

就看、讀、寫、作四者而略加分析，看、讀比較偏重知識方面，寫、作比較偏重技術方面。關於寫作之方法，曾公言之頗詳，容後再爲敘述。至於閱讀之方法，就閱書而言，曾公主張凡閱一書，須通閱全書，如云：

「無論何書，總須從首至尾，通看一遍。不然，亂繙幾葉，摘抄幾篇，而此書之大局精處，茫然不知也。」（家書卷一——道光二十三年六月六日）

「無論何書，總須從首至尾，通看一遍。」此種治學方法，至爲結實，迥非蹈空取巧者所可比擬。惟吾人之時間有限，書籍之數量無窮，欲以有限之人生，通閱無窮之書籍，自是勢所不能。故看書當知所別擇。此事曾公亦嘗言之，如云：

「買書不可不多，而看書不可不知所擇。」（家訓卷上——咸豐九年四月二十一日）就讀書而言，曾公以虛心涵泳，切己體察爲最要，故寄其子紀澤函云：

「汝讀四書，無甚心得，由於不能『虛心涵泳，切己體察。』朱子教人讀書之法，此二語最爲精當。爾現讀離婁，卽如離婁首章『上無道揆，下無法守，』吾往年讀之，亦無甚警惕。近歲在

外辦事，乃知上之人必揆諸道，下之人必守乎法。若人人以道揆自許，從心而不從法，則下凌上矣。愛人不親章，往歲讀之，不甚親切。近歲閱歷日久，乃知治人不治者，智不足也。此『切己體察』之一端也。涵泳二字，最不易識。余嘗以意測之曰：涵者如春雨之潤花，如清渠之溉稻。雨之潤花，過小則難透，過大則離披，適中則涵濡而滋液。清渠之溉稻，過小則枯槁，過多則傷澇，適中則涵養而淳興。泳者如魚之游水，如人之濯足。程子謂魚躍於淵，活潑潑地；莊子言濠梁觀魚，安知非樂；此魚水之快也。左太冲有『濯足萬里流』之句，蘇子瞻有夜臥濯足詩，亦人性樂水者之一快也。善讀書者須視書如水，而視此心如花如稻，如魚如濯足，則涵泳二字，庶可得之於意言之表。爾讀書易於解說文義，卻不甚能深入，可就朱子涵泳體察二語悉心求之。（家訓卷上——咸豐八年八月三日）

「所謂『虛心涵泳』所謂『切己體察』」據龍夢孫氏解釋，以爲「只『心到』二字盡之，」（見曾文正公學案）以『心到』二字解釋『虛心涵泳』及『切己體察』，自無不可；惟仍不甚明瞭。以余意見，所謂『切己體察』，在將書中所言應證於日常行事，使書籍與社會打成一片；所謂『虛心涵泳』，在將一己融化爲書中之事事物物，俾一己與書籍混作一團。能『切己體察』始能具有時代之眼光，不爲古義所述，正所謂『超以象外』；能『虛心涵泳』始能具有歷史之態度，不爲利

見所蔽，正所謂『得其環中。』吾人讀書，貴能出能入，所謂『切己體察，』所謂『虛心涵泳，』殆指此耳。

曾公論及讀書之道，尚有所謂『耐』字訣及『專』字訣，蓋亦閱歷有得之言。道光二十三年正月十七日公與諸弟書云：

「兄最好苦思，又得諸益友相質證，於讀書之道，有必不可易者數端：窮經必專一經，不可泛濫；讀經以研尋義理爲本，考據名物爲末。讀經有一『耐』字訣，一句不通，不看下句；今日不通，明日再讀；今年不精，明年再讀；此所謂耐也。讀史之法，莫妙於設身處地，每看一處，如我便與當時之人酬酢笑語於其間。不必人人皆記也，但記一人，則恍如接其人，不必事事皆記也，但記一事，則恍如親其事。經以窮理，史以考事，舍此二者，更別無學矣。蓋自西漢以至於今，識字之儒，約有三途：曰義理之學，曰考據之學，曰詞章之學。各執一途，互相詆毀。兄之私意，以爲義理之學最大。義理明則躬行有要，而經濟有本。詞章之學，亦所以發揮義理者也。考據之學，則無取焉矣。此三途者，皆從事經史，各有門徑。吾以爲欲講經史，但當研究義理，則心一而不紛。是故經則專守一經，史則專熟一代，讀經史則專主義理，此皆守約之道。若夫經史而外，諸子百家，汗牛充棟，或欲閱之，但當讀一人之專集，不當東翻西閱。如讀昌黎集，則目之所見，耳之所聞，無非昌黎，以

爲天地間除昌黎集而外，更別無書也。此一集未閱完，斷斷不換他集，亦「專」字訣也。」（家

書卷一）

此書作於道光晚年，時公方精研義理之學，於考據之學頗不置意，其思想與公晚年略有出入，吾人但將此書與其所作之勸學篇或聖哲畫像記相比較，即可瞭然。此亦足見曾公思想之演進。至其所以論讀書之方法，則確切不易，公亦守之終身。除「專」字訣，「耐」字訣而外，公謂「讀史之法，莫妙於設身處地；每看一處，如我便與當時之人酬酢笑語於其間。」又謂「讀昌黎集，則目之所見，耳之所聞，無非昌黎，以爲天地間除昌黎集而外，更別無書也。」正與朱子所謂「虛心涵泳」之旨相合。他若「不必人人皆記也，但記一人，則恍如接其人；不必事事皆記也，但記一事，則恍如親其事。」亦可見公於讀書之道，重理解而不重記憶。

公於讀書之道，重理解而不重記憶，其家訓中曾有明白之表示，如云：

「爾讀書記性平常，此不足慮。所慮者：第一怕無恆；第二怕隨筆點過一遍，並未看得明白；此卻是大病。若實看明白了，久之必得些滋味。寸心若有怡悅之境，則自略記得矣。」（家訓卷

上——咸豐九年六月十四日）

至於書之難解難記者，公主張不必苦求強記，亦不必遽求甚解，但須從容涵泳而已。其言見於公之

家書：

「凡讀書有難解者，不必遽求甚解；有一字不能記者，不必苦求強記。但須從容涵泳，今日看幾篇，明日看幾篇，久久自然有益。」（家書卷五——咸豐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考其所以，蓋由於公知尊重個性，不強人以所難也。公致諸弟函，嘗謂：

「紀澤兒讀書，記性不好，悟性較佳，若令其句句讀熟，或責其不可再生，則愈讀愈蠢，將來仍不能讀完經書。請子植弟將澤兒未讀之經，每日點五六百字，教一遍，解一遍，令其讀十遍，不必能背誦，不必常溫省，待其草草點完之後，將來看經解，亦可求熟；若蠻談蠻記蠻溫，斷不能久熟，徒耗日工而已。」（家書卷五——咸豐五年二月二十九日）

清儒治學，每有劄記或筆記，顧亭林之日知錄，閻百詩之潛邱劄記，其最著者也。公「早歲篤志爲學」，亦欲將好讀之書，如四書五經史記漢書莊子韓文通鑑文選以及古文辭類纂十八家詩鈔等，「仿顧亭林王懷祖之法」，「貫串精通，略作劄記」（見前）後因治軍治政，未能完成。惟於筆記之作法，亦嘗論及，如覆張廉卿云：

「凡讀書筆記，貴於得間。戴東原謂『閻百詩善看書』，以其能蹈瑕抵隙，能環攻古人之短也。近世如高郵王氏，凡讀一書，於正文注文，一一求其至是；其疑者非者，不能苟同，以亂古人

之真，而欺方寸之知。若專校異同，某字某本作某，則謂之考異，謂之校對，不得與精覈大義，參稽

疑謗者同日而語。」（書札卷十一）

至於筆記之分類，公似比較注重政治方面；其日記云：

「夜深，思將古來政事人物分類，隨手鈔記，實爲有益，尙未有條緒。」（辛丑正月）

又云：

「天下之大事，宜攷究者，凡十四宗：曰官制，曰財用，曰鹽政，曰漕務，曰錢法，曰冠禮，曰昏禮，曰喪禮，曰祭禮，曰兵制，曰兵法，曰刑律，曰地輿，曰河渠。皆以本朝爲主，而歷溯前代之沿革本末；衷之以仁義，歸之以易簡。前世所襲誤者，可以自我更之；前世所未及者，可以自我創之。其苟且者，知將來之必敝；其至當者，知將來之必因。所謂『雖百世可知也。』」（辛亥七月）

其所謂天下之大事，大抵爲經世濟民之術，就現代之目光觀之，雖可分爲財政、經濟、法律、政治、地理、軍事……等項，在孔門四科中，固皆屬政事也。至其所述研究之方法，不但分類筆錄，抑且運用歷史的方法，將典章制度之沿革本末，悉心考究，以求其至當；其卓識有足多者。龍夢蓀云：「人之爲學，求自益也，亦所以求益世也。鼓其腦力，盡量推究，正世人所襲誤，補世人所未及，所以自益者在此，所以益世促文化之進步者亦在此。東西各國，莫不以發明爲重，誠以學問之道，無所發明，陳陳相因，進將

無望於文化上有極大之影響也。公於求學一節，力戒盲從，謂世所襲誤，可以更之；世所未及，可以創之；深得發明之旨。吾輩求學，果能如其所言，世所襲誤，必思有以更之；世所未及，必思有以創之；則無短不去，有長必露，我國文化，其庶幾日進而不可量也夫！其庶幾日進而不可量也夫！（見曾文正公學案）揆其所言，雖不無推搗過當之處，固言之成理，持之有故也。

曾公論治學之方法，不僅偏重技術及知識，尤其注意於行爲。觀其答劉孟容書，謂「所以學者何格物誠意而已矣。格物則剖仁義之差等而縷析之，誠意則舉好惡之當於仁義者而力卒之。」已可知其大概。其日記上亦云：

「讀書之志，須以困勉之功，志大人之學。」（辛丑閏三月）

所謂困勉，蓋就困勉行而言也。至「志大人之學」，則論及治學之目的矣。

論治學之 目的

關於治學之目的，公立論頗多，然大致不外進德修業而已。公嘗寄諸弟書云：

「吾輩讀書，只有兩事：一者進德之事，講求乎誠正修齊之道，以圖無忝所生；一者修業之事，操習乎記誦詞章之術，以圖自衛其身。」（家書卷一——道光二十年九月十八日）

進德修業之目的，在於自淑淑世，亦可謂成已成物。故曾公論治學之目的，謂之爲進德修業，固無不可；謂之爲成已成物，亦無不可。

曾公雖以成己成物爲治學之中心，但嚴于爲人爲己之分，不願以己之所學徇人之所好。公嘗云：

「凡讀書，有爲人爲己之分；爲人者，縱有心得，亦已的然日亡。」（日記——癸卯二月）

又云：

「本朝博學之家，信多閎儒碩士，而其中爲人者多，爲己者少。如顧閣並稱，顧則爲己，閎則不免人之見者存。江戴並稱，江則爲己，戴則不免人之見者存。段王並稱，王則爲己，段則不免人之見者存。方劉姚並稱，方姚爲己，劉則不免人之見者存。其達而在上者，李厚菴朱可亭秦味經則爲己之數多，紀曉嵐阮芸台則不免人之見者存。學者用力，固宜於幽獨中，先將爲己爲人之界，分別明白，然後審端致力，種桃得桃，種杏得杏。未有根本不正，而枝葉發生能自鬯茂者也。」

（日記——戊午十一月）

蓋所謂爲己者，抱道自守，耿介絕俗，雖闢然而日章，所謂爲人者，曲學阿世，追逐衆好，雖的然而日亡；學者欲立人達人，固不可不先求自立自達也。

關於爲己爲人之分，曾公送劉君椒雲南歸序言之頗詳，其言曰：

「聖人之異於衆人者安在乎？耳目口鼻心知百體皆得其職而已矣。天之生乎人也，耳職

聽而目職，視口體職，言動心職，思非所聽而濫焉，非所視而淫焉，於官爲不法。可以視窮者，而吾弗能盡焉；可以聽達者，而吾弗能盡焉；於官爲不稱。其于口體心思也亦然。不稱者才絀，不法者知而好之，罪又甚焉。聖人者，不軌，不耳，不度，不目。其自一室之米鹽，推而極於天下之大，鬼神之幽，離於人倫，殺於萬事，凡視聽所宜晰無不晰，凡言動所宜審無不審，凡心思所宜條理，無不條而理之，使夫一身得職，而天地萬物各安其分，以位以育，以效吾之官司，所謂踐形者也。周公之所以爲周公，孔子之所以爲孔子，其不以此也哉？今之君子之爲學者，吾惑焉。耳無眞受，衆耳之所傾亦傾之；目無眞悅，衆目之所注亦注之。奸視而回聽，言不道而動不端，無過而非焉者。曹好所在而不之趨焉，則不相賓異矣。爲考據之說者曰：『古之人古之人！如此則幾，彼則否。』爲詞章之說者曰：『古之人古之人！如此則幾，彼則否。』起一強有力者之手口，羣數十百人蟻而附之。朝記而暮誦，課述而責音，竭己之耳目心思，以承奉人之意氣，曾不數紀，風會一度，蕩然漸滅。又將有他說者出，爲羣意氣之所會，則又焦神悴力而趨之。鈞是五官百骸也，不踐聖人之形，而逐衆人之好，疲一世以奔命於庸夫之毀譽，竟死而不悔，可謂大愚不靈者也！」

「鈞是五官百骸也，不踐聖人之形，而逐衆人之好，疲一世以奔命於庸夫之毀譽，竟死而不悔，可謂大愚不靈者也！」其言痛極快極！世之盲從附和者其聽之！世之沽名釣譽者其聽之！世之曲學阿世

（文集卷二）

者其亦聽之！不然，大愚不靈，抵死不悟，事之可哀，寧有甚於此者！

曾公固嘗謂讀書當「志大人之學」矣，其所謂「大人之學」者果何如耶？周孔爲儒家之中堅人物，往昔學者所稱爲聖人者也，其所學者，宜可稱之爲「大人之學」矣，然其所以成爲聖人，成爲大人者，又安在耶？窮根究底，不過「耳目口鼻心知百體皆得其職而已矣。」不過「曲踐乎所謂仁義」而已矣，不過「盡人性，」「盡物性」而已矣，更無若何神祕存乎其間。故知公所謂志大人之學者，不過志於五官百骸皆得其職而已矣，不過志於曲踐乎所謂仁義而已矣，不過志於盡人性，盡物性而已矣。由此可知公所論治學之目的，固不外進德修業，成己成物也。

曾公與中國近代之教育

舒新城氏編近代中國教育思想史，其所謂近代，斷自同治元年，蓋以是年北京初創京師同文館也。惟同文館之設立，僅研誦西文，以養成交涉人材爲目的，科學方面，未甚注意。自江南製造局及福建船政局附設學堂，以屬於製造方面之科學教授生徒，於是科學教育始逐漸萌芽。後又有派遣幼童赴美留學之舉，更開留學界之先聲，直接向外國學習各種科學矣。惟其時所特別注意者，均屬於軍備方面之科學耳。江南製造局附設學堂教授科學以及派遣幼童留學，曾公均主持其事。故追溯中國近代之教育，曾公亦有相當之關係。

關於曾公與中國近代教育之關係，張子高氏講演近五十年來中國之科學教育，曾略爲言及。

其言曰：

「同治初年，天津條約成立，人咸引爲奇辱；洪楊之亂雖戢，而捻匪猖獗，所在騷擾，正內憂外患相逼而來之秋也。老成謀國之士，如曾國藩、左宗棠輩，以爲欲禦侮平盜，非振頓海陸軍不爲功；而欲整頓海陸軍，非往日之艤艦鬪艦、戈矛冑戟所能從事，必採用泰西之輪船、鎗礮而後可。然輪船、鎗礮，仰給舶來，乞諸其鄰，亦豈計之得乎？故當時有兩大計劃發生：其一爲同治四年，曾國藩、李鴻章合奏，創設江南製造局；其二爲左宗棠奏改福建船政局。然欲事製造，必先培養人材，故江南福建兩局，不久皆附設學堂，以屬於製造方面之科學，如格致算學之類，教授生徒。京師最早設立之同文館（同治元年），僅研誦西文，科學方面，則付闕如；其首先學習科學者，或當推此二處之學堂也。

「爾後，猶以爲未足，於是又發生兩重要事端：一爲船政局派遣學生出洋留學，一爲製造局設翻譯館，彙譯西方載籍。派遣學生留學，係同治十年，曾國藩、李鴻章所合奏；派遣者多一時之俊，如唐紹儀、嚴復、伍光建等是。但維時見解，以爲西人所擅長之學問，不外軍政、船政、數學、格致等，若道德文章，則唯華獨優，故所學者在彼不在此；試閱曾公奏議，便知其梗概矣。茲節引一段如下：

「『選聰穎幼童，送赴泰西各國書院，學習軍政、船政、步算、製造諸科。約計十餘年，業成而歸，使西人擅長之技，中國皆能諳悉，然後可以漸圖自強……如輿圖、算法、步天、測海、造船、製器，無一不與用兵相表裏。凡遊學他國，得其長技者，歸而延入書院，分科傳授，精益求精，其于軍政、船政，直視爲身心性命之學……西人學求實際……期於月異而歲不同。中國欲師其長，一旦遽圖盡購其器，不惟力有所不逮，且此中奧竅，苟非徧覽久習，則本源無由洞澈，而曲折無以自明……況能得其法，歸而觸類引伸，視今日所孜孜以求者，不更擴充於無窮耶？』

「翻譯館之設，昉自同治六年，近聘口譯二人，筆述三人。至光緒三十年，譯成書籍，都凡百七十餘部；泰半屬於格致製造之學……」（見科學發達略史附錄）

觀其所言，足見曾公欲禦侮平盜，始整頓海陸軍；欲整頓海陸軍，始採用外國之船礮；因感船礮仰給舶來之非計，始創設製造局；爲養成製造之人材，始於局附設學校，并派人留學，聘人譯書；其思想之歷程，隱約可辨。辭福成代李伯相擬陳督臣忠勳事實疏，謂曾公於「滬局之造輪船，方言館之翻譯洋學」以及「操練輪船，演習洋隊，挑選幼童出洋肄業，無非求爲自強張本」（見庸齋文編，誠得之矣。雖「維時見解，以爲西人所擅長之學問，不外軍政船政數學格致等」於西人之政治學藝，未嘗注意，致梁任公于政變原因答客難中，對曾公頗有微詞；然是乃時代爲之，曾公固不任其咎也。

曾公于製造局附設學校，以造就製造之人才，頗受容閔之影響，其成效亦頗有可觀。容氏于西學東漸記嘗言之。其言曰：

「一八六七年，文正得李文忠襄助，平定捻匪，乃至南京就任兩江總督。未抵任前，先於所轄境內巡行一週，以視察民情風俗，而尤注意者，則其親創之江南製造局也。文正來滬視察此局時，似覺有非常興趣，予知其於機器爲創見，因導其歷觀由美購回各物，并識驗自行運動之機，明示以應用之方法，文正見之大樂。予遂乘此機會，復勸其於廠旁立一兵工學校，招中國學生肄業其中，授以機器工程上之理論與實驗，以期中國將來不必需用外國機器及外國工程師，文正極贊許，不久遂得實行。今日製造局之兵工學校，已造就無數機械工程師矣。」

至曾公奏派幼童赴美留學，亦由於接受容閔之建議。容氏西學東漸記中有予之教育計劃一章，云：「政府宜選派穎秀青年，使之出洋留學，以爲國家儲蓄人材。派遣之法，初次可先定一百二十名學額以試行之，此百二十人中，又分爲四批，按年遞派，每年派送三十人，留學期限，定爲十五年。學生年齡，須以十二歲至十四歲爲度，視第一第二批學生出洋留學，著有成效，則以後即永定爲例，每年派出此數。派出時并須以漢文教習同往，庶幼年學生在美，仍可兼習漢文。至學生在外國膳宿入學等事，當另設留學生監督二人以管理之。此項留學經費，可於上海關稅項下，提撥數成以充之。」後

此曾李會銜奏派幼童赴美留學之奏摺，其中所言，大抵與此相同。當奏議批准，開辦預備學校（當時考取留美之學生，須先入預備學校一年，肄習中西文字）時，曾公已逝世。曾公之逝世，容氏甚為感悼，并曾述及曾公對於中國教育之影響，以及曾公愛護教育之熱忱於其書中。吾人閱其言後，當知曾公對於中國近代之教育，其關係固非淺鮮也。其言曰：

「曾之逝世，國家不啻壞其棟梁，無論若何，無此損失鉅也。時預備學校開學纔數月，設天假以年，使文正更增一齡者，則第一批學生已出洋，猶得見其手植桃李，欣欣向榮。惜夫世之創大業者，造化往往不錫以永年，使得親見手創事業之收效！此種缺憾，自古如斯。然創業之人，既播其種子於世，則其人雖逝，而此種子之孳生繁殖，固已綿綿不絕。故文正種因，雖未獲親觀其結果，而中國教育之前途，實已永遠蒙其嘉惠。今日莘莘學子，得受文明教育，當知文正之遺澤，勿忘所自來矣。文正一生之政績，忠心，人格，皆遠過於儕輩，殆如埃浮立司脫高峯（Mt. Everest）獨聳於喜馬拉耶（Himalaya）諸峯之上，令人望而生景仰之思，予聞文正臨危時，猶念念不忘教育事業，深望繼己之李文忠有以竟其未竟之志云。」（西學東漸記原名 *My Life in China and America*，此據徐鳳石譯鐵樵譯本）

十六 政治思想

曾公少時，溺于文辭，忙于考試，政治一項，並未深究。及官京師，習染較多，閱歷漸富，對於政治，頗有見解。自治軍以後，用人行政，經驗日增，識度日宏，雖其政治思想大致不離儒家之範圍，然亦有自出心裁，跨越前修者。

政治思想，每隨時隨地而不同，亦因人因事而互異；蓋時代之情形不同，則所發生之政治問題，自因之而不同；吾人之學識互異，則所產生之政治思想，亦因之而互異也。惟政治思想之產生，雖因人而不同，究與時代有密切之關係。蓋政治思想之產生，原以濟當時政治之窮；苟于當時政治無深刻之認識，則不致產生政治思想也。美人吉達爾（Raymond G. Gettell）于其所著之政治思想史中，嘗謂「任何時代之政治思想，必與其時實際政治情形，有密切之關係，此為極顯著之事。大部分政治學說之產生，非為人民所服從之政治組織加以解釋與辯護，即對之加以批評，以冀其有完備之改革。吾人固然承認政治哲學家，有時所思考者，往往為理想之國家，或為想像中之政治情況，

在彼輩心目中認爲應當如此者，然縱爲此種政治學說，苟加以嚴密之考察，亦可證明其爲根據當時政治之理想，并且往往針對當時普遍之某種特別劣點而發。吾人讀柏拉圖之理想國，苟不從彼時希臘城市國家衰落之情形，加以窺測，則該書所言，實無若何之意義；母爾（More）氏之烏托邦，乃根據社會不安寧之背景而作，蓋彼時正英國由農業變爲畜羊之際；畢拉邁（Bellamy）氏之回顧一書，則爲逆料近代城市與近代勞資問題之作。「覈其所言，良有至理。茲述曾公之政治思想，首言曾公對於當時政治之批評，次敘曾公對於政治之主張，職此故耳。

曾公對於
當時政治

之批評

論世亂由

于吏治貪

汚

曾公對於當時政治之批評，似有下列各項：

一、論世亂由于吏治貪汚

咸同時代，變亂相尋，初則洪楊蠶起，東南幾無寧日；繼則捻黨雲屯，中原絕少樂土；追溯淵源，曾公以爲由于吏治貪汚，故覆胡蓮舫函云：

「今春以來，粵盜益復猖獗，西盡泗鎮，東極平梧，二千里內，幾無一尺淨土。推尋本原，何嘗不以有司虐用其民，魚肉日久，激而不復反顧？蓋大吏之泄泄于上，而一切廢置不問者，非一朝一夕之故矣。」（書札卷一）

而覆左季高函，又云：

「捻匪氣燄日壯，論者以爲禍烈于洪楊。山東河南兩省大府，不講吏治，從亂之民日多。」

(書札卷六)

論世亂由
于是非不
明

二、論世亂由于是非不明 吏治之所以貪污，變亂之所以紛起，固有種種原因，社會上缺乏公正之輿論，不能加貪污者與變亂者以道德之制裁，要亦爲其中重要原因之一。曾公有見于此，故與吳甄甫制軍函云：

「今日天下之變，祇爲混淆是非，麻木不仁，遂使志士賢人，撫膺短氣，奸滑機巧，逍遙自得。」

又與劉孟容函云：

「國藩入世已深，厭聞一種寬厚論說，模稜氣象，養成不自不黑不痛不癢之世界；誤人家國，已非一日。偶有所觸，則輪困肝胆，又與掀振一番。」(同上)

論世亂由
于人心陷
溺

三、論世亂由于人心陷溺 崇拜唯物者，以物質現象解釋一切；主張唯心者，以心理現象解釋一切。中國過去之儒家，多屬唯心論者。曾公雖博采衆說，究以儒家思想爲中心，故對當時政治之動亂，以人心陷溺爲其根本原因。公嘗復彭麗生函云：

「竊嘗以爲無兵不足深憂，無餉不足痛哭，獨舉目斯世，求一攘利不先，赴義恐後，忠憤耿耿者，不可甬得；或僅得之，而又屈居卑下，往往抑鬱不伸，以挫，以去，以死，而貪饕退縮者，果驥首

而上騰，而富貴，而名譽，而老健不死，此其可為浩嘆者也！」（書札卷二）

其原才篇亦云：

「風俗之厚薄奚自乎？自乎一二人之心之所嚮而已。」（文集卷二）

論京官辦事之通病

此外關於京官與外官辦事之通病，公亦嘗論及。公以為「京官之辦事通病有二：曰退縮，曰瑣屑；外官之辦事通病有二：曰敷衍，曰顛預。退縮者，同官互推，不肯任怨，動輒請旨，不肯任咎是也。瑣屑者，利析錙銖，不顧大體；察及秋毫，不見輿薪是也。敷衍者，裝頭蓋面，但計目前，剝肉補瘡，不問明日是也。顛預者，外面完全，而中已潰爛，章奏粉飾，而語無歸宿是也。」（奏疏卷一——應詔陳言疏）

論外官辦事之通病

當時之吏治人心，既已如斯，曾公為端本清源，撥亂反正計，故其政治思想，有兩種重要之主張：

曾公之政治思想

一、崇尚禮治

曾公原喜讀禮，當彼居京時，即曾以議大禮疏，名震一時。其所以特別重禮，蓋以禮為經世之具。公于王船山遺書序中嘗謂：「聖王所以平物我之情，而息天下之爭，內之莫大于仁，外之莫急于禮。」（見前）于孫芝房侍講芻論序亦云：

崇尚禮治

「古之學者，無所謂經世之術也，學禮焉而已。周禮一經，自體國經野，以至酒漿廛市，巫卜

繕寫，天鳥蟲蟲，各有專官，察及纖悉。吾讀杜元凱春秋釋例，歎邱明之發凡，仲尼之權衡萬變，大

率秉周之舊典，故曰：『周禮盡在魯矣。』自司馬氏作史，猥以禮書與封禪平準並列。班范以下，

相沿不察。唐杜佑纂通典，言禮者居其大半，始得先王經世之遺意。有宋張子朱子益崇闡之。聖清膺命，巨儒輩出。顧亭林氏著書，以扶植禮教爲己任。江慎修氏纂禮書綱目，洪纖畢舉。而秦樹澧氏遂修五禮通考，自天文、地理、軍政、官制，都萃其中，旁綜九流，細破無內。國藩獨私宗之。惜其食貨稍缺，嘗欲集鹽漕賦稅國用之經，別爲一編，傳于秦書之次，非徒廣己于不可畔岸之域，先聖制禮之體之無所不賅，固如是也。」（文集卷三）

其兢兢于禮，已可概見。公之筆記中更有言「禮」一條，其言曰：

「古之君子之所以盡其心，養其性者，不可得而見。其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則一秉乎禮。自其內焉者言之，舍禮無所謂道德；自外焉者言之，舍禮無所謂政事。故六官經制大備，而以周禮名書。春秋之世，士大夫知禮善說辭者，常足以服人而強國。戰國以後，以儀文之瑣爲禮，是女叔齊之所譏也。荀卿張載兢兢以禮爲務，可謂知本好古，不逐乎流俗。近世張爾岐氏作中庸論，凌廷堪氏作復禮論，亦有以窺見先王之大原。秦蕙田氏輯五禮通考，以天文算學錄入爲觀象授時門，以地理州郡錄入爲禮國經野門，於箸書之義例，則或駁而不精；其于古者經世之禮之無所不該，則未爲失也。」（雜著卷二）

「自其內焉者言之，舍禮無所謂道德；自其外焉者言之，舍禮無所謂政事。」崇尚禮治之心情，于此

扶持名教

可謂昭示無遺矣。

崇尚禮治之目的，在維持社會之秩序，保障人民之安寧。惟其崇尚禮治，故扶持名教，不遺餘力。公于討粵匪檄中云：

「自唐虞三代以來，歷世聖人，扶持名教，敦敎人倫，君臣父子，上下尊卑，秩然如冠履之不可倒置。粵匪竊外夷之緒，崇天主教，自其僞君僞相，下逮兵卒賤役，皆以兄弟呼之。謂惟天可稱父，此外凡民之父，皆兄弟也；凡民之母，皆姊妹也。農不能自耕以納賦，而謂田皆天王之田；商不能自賈以取息，而謂貨皆天王之貨；士不能誦孔子之經，而別有所謂耶穌之說，新約之書。舉中國數千年禮義人倫，詩書典則，一旦掃地蕩盡，此豈獨我大清之變，乃開關以來名教之奇變，我孔子孟子之所痛哭于九泉。凡讀書識字者，又烏可袖手安坐，不思一爲之所也？」（文集卷

三）

對太平軍崇奉耶教，破壞中國固有之人倫道德，社會秩序，加以猛烈之攻擊，其意固在扶持名教也。稻葉君山于清朝全史中，謂「湘軍非勤王主義，亦非雷同性之侵略，意在維持名教，」洵有所見。

公與沈幼丹函，嘗謂「維持是非之公，則吾輩皆有不可辭之任，」亦足爲公努力扶持名教之明證。其言曰：

「竊觀自古大亂之世，必先變亂是非，而後政治顛倒，災害從之。屈平之所以憤激沈身而不悔者，亦以當日是非淆亂爲至痛。故曰：『蘭芷變而不芳，荃蕙化而爲茅。』」又曰：『固時俗之從流，又孰能無變化？』傷是非之日移日湮，而幾不能自主也。後世如漢晉唐宋之末造，亦由朝廷之是非先紊，而後小人得志，君子有皇皇無依之象。推而至于一省之內，一軍之中，亦必其是非不詭于正，而後其政績少有可觀。賞罰之任，視乎權位，有得行有不得行。至于維持是非之公，則吾輩皆有不可辭之任。顧亭林先生所謂『匹夫與有責焉』者也。」（書札卷七）

儒家最重「禮治主義」，以爲「社會由人類同情心所結合，而同情心以各人本身最近之環圈爲出發點，順等差以漸推及遠；故欲建設倫理的政治，以各人分內的互讓及協作，使同情心于可能範圍內盡量發展，求相對的自由與相對的平等之實現及調和。」又重「人治主義」，「以爲聖賢在上位，可以移易天下。」（引語見梁任公先生先秦政治思想史）曾公之政治思想，既大致不離儒家之範圍，故其重要之主張，除崇尚禮治外，尚有

崇尚人治

二、崇尚人治 曾公崇尚人治，其書札與日記上均有確切之證明。公嘗覆毛寄雲中丞函云：

「來示垂詢用人行政，利弊得失。竊以爲人存而後政舉。方今四方多難，綱紀紊亂，將欲維持成法，仍須引用正人，隨事納之準繩，庶不泥于例，而又不悖于理。」（書札卷十五）

又嘗覆林秀山函云：

「法豈可恃，亦視乎人耳。」（書札卷四）

此公崇尚人治之見于書札者也。其見于日記者，如：

「治世之道，專以致賢養民爲本；其風氣之正與否，則絲毫皆推本于一己之身與心。一舉一動，一語一默，人皆化之，以成風氣。故爲人上者，專重修身，以下之效之者，速而且廣也。」（辛

酉十一月）

又如：

「一省風氣，依乎督撫司道及首府數人，此外官紳，皆隨風俗爲轉移者也。」（辛酉十一月）

皆其最著者。

見義勇爲

崇尚人治之精義，在能以身作則，見義勇爲，俾他人聞風興起。公既崇尚人治，故當仁不讓，見義勇爲。公嘗覆龍翰臣函云：

「二三十年來，士大夫習于優容苟安，檢修袂而養均步，昌爲一種不白不黑不痛不癢之風，見有慷慨感激，以鳴不平者，則相與譏其後，以爲是不更事，輕淺而好自見。國藩昔廁朝班，目擊此等風味，蓋已痛恨次骨。今年承乏團務，見一二當軸者，自藩彌甚，深閉固拒，若惟恐人之攘

臂而與其間也者。欲固執謙德，則于事無濟，而于心亦多不可耐。于是攘臂越俎，誅斬匪徒，處分重案，不復以相關白。」（書札卷四）

又覆胡宮保函云：

「大抵亂世之所以彌亂者，第一在黑白混淆，第二在君子愈讓，小人愈妄。」（書札卷十五）

其不避勞怨之精神，勇于負責之態度，均溢于言表。于此不獨知公崇尚人治，且能「以身作則」。

崇尚禮治，在維持是非之公；崇尚人治，在矯正貪污之弊；無一非從吏治人心上作拔本清源之計。故公之政治思想，雖大致不離儒家之範圍，亦自有其時代之價值。

曾公之政治思想，雖濫觴于儒家，並不限于儒家，蓋公亦嘗採取法家及道家之政治思想也。關於公採取法家及道家之政治思想，當述公思想之轉變時，業已言及，茲不贅。至公之政治思想頗能發前人所未發，則其人才政策中之所言，有較前人尤為細密者。

曾公之人才政策

欲扶持禮教，澄清吏治，其要端在得人。故公覆胡宮保函云：「默觀天下大局，萬難挽回。待與公之力所能勉者，引用一班正人，培養幾個好官，以為種子。」（書札卷十二）而公之應詔陳言疏亦云：「今日所當講求者，惟在用人一端耳。」（奏疏卷一）顧得人亦非易易，就公所作之應詔陳言

疏觀之，已知人才「有轉移之道，有培養之方，有考察之法」，就公其他遺箸觀之，更知人才尚有訪求之道，任用之方，待遇之法。其方法之所以繁多，固足見公于用人一事，再三講求，亦可見不以其道，人才固不易得也。

轉移人才之道

關於轉移人才之道，培養人才之方，考察人才之法，曾公之應詔陳言疏，言之頗詳，其言曰：

「所謂轉移之道，何也？……欲使有用之才，不出範圍之中，莫若使之從事于學術。漢臣葛亮曰：『才須學，學須識。』蓋至論也！然欲人才皆知好學，又必自我皇上以身作則，乃能操轉移風化之本。臣考聖祖仁皇帝登極之後，勤學好問，儒臣逐日進講，寒暑不輟，萬壽聖節，不許間斷；三藩用兵，亦不停止。召見廷臣，輒與之往復討論。故當時人才濟濟，好學者多。至康熙末年，博學偉才，大半皆聖祖教諭而成就之。今皇上春秋鼎盛，正與聖祖講學之年相似。臣之愚見，欲請俟二十七月後，舉行逐日進講之例。四海傳播，人人嚮風。召見臣工，與之從容論難。見無才者，則勸之以學，以痛懲模稜罷輒之習；見有才者，則愈勸之以學，以化其剛愎刻薄之偏。十年以後，人才必大有起色。一人典學于宮中，羣英鼓舞于天下，其幾在此，其效在彼。康熙年間之往事，昭昭可觀也。以今日之委靡，因循，而期之以振作；又慮他日之更張債事，而澤之以詩書；但期默運而潛移，不肯矯枉而過正；——蓋轉移之道，其略如此。

培養人才
之方

「所謂培養之方，何也？凡人才未登仕版者，姑不具論；其已登仕版者，如內閣、六部、翰林院，最爲菁萃之地，將來內而卿相，外而督撫，大約不出此八衙門。此八衙門者，人才數千，我皇上不能一一周知也。培養之權，不得不責成于堂官。所謂培養者，約有數端：曰教誨，曰甄別，曰保舉，曰超擢。堂官之于司員，一言嘉獎，則感而圖功；片語責懲，則畏而改過；此教誨之不可緩也。榛棘不除，則蘭蕙減色；害馬不去，則騏驥短氣；此甄別之不可緩也。嘉慶四年、十八年，兩次令部院各保司員，此保舉之成案也。雍正年間，甘汝來以主事而賞人參，放知府；嘉慶年間，黃鉞以主事而充翰林，入南齋；此超擢之成案也。蓋嘗論之：人才譬之禾稼，堂官之教誨，猶種植耘耔也；甄別，則去其稂莠也；保舉，則猶灌溉也；皇上超擢，譬之甘雨時降，苗淳然興也。堂官常常到署，譬之農夫日田間，乃能熟悉穡事也。今各衙門堂官，多內廷行走之員，或累月不克到署，與司員恆不相習。自掌印，主稿數人而外，大半不能識面。譬之嘉禾稂莠，聽其同生同落于畎畝之中，而農夫不問教誨之法，無聞甄別之例，亦廢；近奉明詔保舉，又但及外官，而不及京秩。培養之道，不尙有未盡者哉？自頃歲以來，六部人數日多，或二十年不得補缺，或終身不得主稿；內閣翰林院員數亦三倍于前，往往十年不得一差，不遷一秩，固已英才摧挫矣。而堂官又多在內廷，終歲不獲一見。如吏部六堂，內廷四人；禮部六堂，內廷四人；戶部六堂，皆直內廷；翰林兩掌院，皆直內廷。在諸臣，隨

侍御園，本難分身入署；而又或兼攝兩部，或管理數處，爲司員者，畫稿則匆匆一面，白事則寥寥數語，縱使才德俱優，曾不能邀堂官一顧，又焉能達天子之知哉？以若干之人才，近在眼前，不能加意培養，甚可惜也！臣之愚見，欲請皇上稍爲酌量，每部須有三四堂不入直內廷者，令其日日到署，以與司員相砥礪。翰林掌院，亦須有不直內廷者，令其與編檢相濡染。務使屬官之性情、心術，長官一周知。皇上不時詢問：某也才，某也直；某也小知，某也大受；不特屬官之優劣粲然畢呈，卽長官之淺深亦可互見。旁考參稽，而八衙門之人才同往來于聖主之胸中。彼司員者，但令姓名達于九重，不必升官遷秩，而已感激無地矣。然後保舉之法，甄別之例，次第舉行乎舊章。皇上偶有超擢，則槩枘一升，而草木之精神皆振。——蓋培養之方，其略如此。

考察人才
之法

「所謂考察之法，何也？古者詢事考言，二者並重。近來各衙門辦事，小者循例，大者請旨，本無才識之可見，則莫若于言考之。而召對陳言，天威咫尺，又不宜喋喋便佞，則莫若于奏摺考之矣。國家定例，內而九卿科道，外而督撫藩臬，皆有言事之責。各省道員，不許專摺謝恩，而許專摺言事。乃十餘年間，九卿無一人呈時政之得失，司道無一摺言地方之利病，相率緘默；一時之風氣，有不解其所以然者。科道間有奏疏，而從無一言及主德之隆替，無一摺彈大臣之過失。豈君爲堯舜之君，臣皆稷契之臣乎？一時之風氣，亦有不解其所以然者。臣考本朝以來，匡言主德者，

孫嘉淦以自是規高宗，袁銑以寡慾規大行皇帝，皆蒙優旨嘉納，至今傳爲美談。糾彈大臣者，如李之芳、參劾魏裔介、彭鵬、參劾李光地，厥後四人皆爲名臣，亦至今傳爲美談。自古直言不諱，未有盛于我朝者也。今皇上御極之初，又特詔求言，而褒答倭仁之詔，臣讀之至于拊舞感泣，此誠太平之象。然臣猶有過慮者：誠見我皇上求言甚切，恐紛紛諸臣入奏，或者條陳庶政，頗多雷同之語，不免久而生厭；彈劾大臣，懼長攻訐之風，又不免久而生厭。臣之愚見，願皇上堅持聖意，借奏摺爲考核人才之具，永不生厭斲之心。涉于雷同者，不必交議而已；過于攻訐者，不必發鈔而已。此外，則但見其有益，初不見其有損。人情狃于故常，大抵多所顧忌。如主德之隆替，大臣之過失，非皇上再三誘之使言，誰肯輕冒不韙？如藩臬之奏事，道員之具摺，雖有定例，久不遵行；非皇上再三迫之使言，又誰肯立異，以犯督撫之怒哉？臣亦知內外大小，羣言並進，卽浮僞之人，不能不雜出其中。然無本之言，其術可以一售，而不可以再試。朗鑑高懸，豈能終遁？方今考九卿之賢否，但憑召見之應對；考科道之賢否，但憑三年之京察；考司道之賢否，但憑督撫之考語。若使人建言，參互質證，豈不更爲核實乎？——臣所謂考察之法，其略如此。——（奏疏卷一）

觀其所言，所謂轉移人才之道，其要點有二：（一）勸之以學，（二）以身作則。所謂培養人才之方，其要點有四：曰教誨，曰甄別，曰保舉，曰超擢。至于考察人才之法，古時雖詢事考言，二者並重，而公因時代

關係，以考言爲主。惟此均就人主而言，往往非普通人士所能爲。故公于其文集及書札中，言及轉移之道，培養之方，考察之法，與此稍異其趣。公于原才中云：

「風俗之厚薄，奚自乎？自乎一二人之心之所嚮而已。民之生，庸弱者戢戢皆是也。有一二賢且智者，則衆人君之而受命焉；尤智者所君尤智焉。此一二人者之心向義，則衆人與之赴義；一二人者之心向利，則衆人與之赴利。衆人所趨，勢之所歸，雖有大力，莫之敢逆。故曰：『撓萬物者，莫疾乎風。』風俗之于人之心，始乎微，而終乎不可禦者也。先王之治天下，使賢者皆當路在勢，其風民也皆以義，故道一而俗同。世教旣衰，所謂一二人者，不盡在位，彼其心之所嚮，勢不能不騰爲口說，而播爲聲氣。而衆人者，勢不能不聽命，而蒸爲習尚。于是乎徒黨蔚起，而一時之人才出焉。有以仁義倡者，其徒黨亦死仁義而不顧；有以功利倡者，其徒黨亦死功利而不返。水流溼，火就燥，無感不應，所從來久矣。今之君子之在勢者，輒曰：『天下無才。』彼自尸于高明之位，不克以己之所嚮，轉移習俗，而陶鑄一世之人，而翻謝曰：『無才。』謂之不誣，可乎否也？十室之邑，有好義之士，其智足以移十人者，必能據十人中之尤者而材之；其智足以移百人者，必能據百人中之尤者而材之。然則轉移習俗，而陶鑄一世之人，非特處高明之地者然也；凡一命以上，皆與有責焉者也。」（文集卷二）

此謂負轉移人才之責者，非僅人君爲然，卽所有負政治上責任者，莫不皆然。其論調固與應詔陳言、疏中所言者稍稍異矣。意者殆由于所言之對象不同，故其議論亦不同歟？陳安仁氏編中國政治思想史大綱，根據曾公之原才篇，謂公主張「政治家當負領導社會的責任」，考其所言，蓋亦有所見而云然。

曾公固主張政治家當負領導社會的責任，亦希望教育家能負領導社會的責任。其勸學篇中嘗云：

「若夫風氣無常，隨人事而變遷。有一二人好學，則數輩皆思力追先哲；有一二人好仁，則數輩皆思康濟斯民。倡者啓其緒，和者衍其波。倡者可傳諸同志，和者又可嬗諸無窮。倡者如有本之泉，放乎川瀆；和者如支河溝澮，交匯旁流。先覺後覺，互相勸誘，譬之大水小水，互相灌注。以直隸之士風，誠得有志者導乎先路，不過數年，必有體用兼備之才，彬蔚而四出，泉湧而雲興。」

（雜著卷四）

由此可見負轉移人才之責者，非僅政治家爲然，教育家亦不能辭其任。至于轉移之道，則一本乎一己之心與身，蓋曾公深受儒家之影響，以爲人格之感化力至爲偉大也。

轉移人才之道，大抵注重身教，培養人才之方，大抵注重言教。公于培養人才之方，在應詔陳言

疏中雖列舉多端，就常人而言，要以教誨爲最要。他若甄別、保舉、超擢，雖與培養人才有關，究屬于待遇人才、任用人才之範圍。公嘗謂：

「君子有三樂：讀書聲出金石，飄飄意遠，一樂也；宏獎人材，誘人日進，二樂也；勤勞而後憩息，三樂也。」（日記——己未九月）

其所謂「宏獎人材，誘人日進」，卽公培養人才之方也。公復袁小午講學函，嘗云：

「人才非困阨則不能激，非危心深慮則不能達。」（書札卷三十三）

又復許仙屏編修函云：

「人才何常？[？]爽之則若甘雨之興苗，[？]貶之則若嚴霜之凋物。……『米湯若醍醐之灌頂，高帽若神山之冠蓋。』昔胡文忠每以此法誘掖將才。今閣下以此法誘掖諸生，何患人才不孳然興起？」（卷同上）

其所言者，要亦與培養人才有關。蓋培養人才之方，固可運用語言，以資鼓勵，亦可設備環境，藉資磨鍊也。

至于考察人才之法，公于應詔陳言疏中，以考言爲主，且主張「借奏摺爲考核人才之具」，其不能適用於人人，自極顯然。薛福成代李伯相擬陳督臣忠勳事實疏中，嘗謂公「知人之鑑，超軼古

今；或邂逅于風塵之中，一見以爲偉器，或物色于形跡之表，確然許爲異才。」（庸齋文編）則公考察人才之法，不僅注意文字語言，亦甚瞭然。公嘗答歐陽功甫函云：

「凡人才高下，視其志趣。卑者安流俗庸陋之規，而日趨污下；高者慕往哲盛隆之軌，而日即高明。賢否智慧，所由區矣。」（書札卷一）

此謂考察人才，當視其志趣也。公又覆方子白函云：

「大抵觀人之道，以樸實廉介爲質，有其質而更傳以他長，斯爲可貴。無其質則長處亦不足恃。甘受和，白受采，古人所謂『無本不立』，義或在此。」（書札卷十二）

此謂考察人才，當視其品性也。至覆李黼堂函，謂：

「大約有操守而無官氣，多條理而少大言，本此四者以衡人，則于抽釐之道，思過半矣。」

（書札卷十二）

而覆郭意城函，亦云：

「軍興太久，地方糜爛，鄙意一面治軍勦賊，一面擇吏安民，二者斷不可偏重。擇吏之道，亦不外乎有操守而無官氣，多條理而少大言二語。」（卷同上）

則于品行、態度、思想、言語，均已注意及之矣。考察人才，能知其志趣，自是最善；否則，亦惟有就其品性、

態度、學識、言語各方面參互考之，以求其至當。曾公考察政治人才，常懸「有操守而無官氣，多條理而少大言」二語以爲尺度，亦可謂至爲篤實矣。其「知人之鑑」所以「超軼古今」殆以此歟？

訪求人才之道

曾公于人才之轉移、培養及考察，固嘗注意于人才之訪求，亦甚留心。蓋人才之尙未成熟者，固當轉移之，培養之；人才之業已晤對者，固可考察之；其尙未晤對而素已成熟之人才，則當訪之求之也。然則訪求人才之道，將如之何？曾公嘗覆李黼堂函云：

「求人之道，須如白圭之治生，如鷹隼之擊物，不得不休；又如缺之有母，雉之有媒，以類相求，以氣相引，庶幾得一而可及其餘。」（書札卷十二）

又覆方存之大令函云：

「搜求人才，採納衆議，鄙人亦頗留心。惟于廣爲延攬之中，略存崇實黜華之意。若不真偽，博收雜進，則深識之士，不願牛驥同阜，陽驕得意，而賢者反掉頭去矣。」（書札卷三十）

觀其所言：一則以類相求，一則分別真偽；一則求賢若渴，一則嫉惡如仇；信能如是，賢才將不求而自至矣，訪求人才之道，寧有善于此者哉？

任用人才之方

人才既已訪求，勢必加以任用。然人才互有短長，未能盡善，自不能將所有搜羅之人才，不予別擇，悉數任用。故訪求人才之道，固宜講求；任用人才之方，亦須斟酌。曾公知人善任，於任用人才之方，

自有其特殊見解。然按諸書札，一則曰：

「用人之道，官紳並重，江楚並用；取之欲廣，用之欲慎。」（書札卷十二——覆李黼堂）

再則曰：

「大抵人才約有兩種：一種官氣較多，一種鄉氣較多。官氣多者，好講資格，好問樣子，辦事無驚世駭俗之象，語言無此防彼礙之弊，其失也奄奄無氣，凡遇一事，但憑書辦家之口說出，憑文書寫出，不能身到心到到眼到，尤不能苦下身段，去事上體察一番。鄉氣多者，好逞才能，好出新樣，行事則知己不知人，語言則顧前不顧後，其失也一事未成，物議先騰。兩者之失，厥咎維均。人非大賢，亦斷難出此兩失之外。吾欲以『勞苦忍辱』四字教人，故且戒官氣，而姑用鄉氣之人，必取遇事體察，身到心到到眼到者。趙廣漢好用新進少年，劉晏好用士人理財，竊願師之。」（書札卷十二——覆李黼堂）

按諸日記，一則曰：

「人才以陶冶而成；不可眼孔甚高，動謂無入可用。」（己未九月）

再則曰：

「大君以生殺予奪之權授之督撫將帥，猶東家以銀錢貨物授之店中衆夥。若保舉太濫，

視大君之名器不甚愛惜，猶之賤售浪費，視東家之貨財不甚愛惜也。介之推曰：『竊人之財，猶謂之盜，況貪天之功以爲己力乎！』余則略改之曰：『竊人之財，猶謂之盜，況假大君之名器以市一己之私恩乎！』余忝居高位，惟此事不能力挽頽風，深爲慚愧！（癸亥四月）

似並無若何神祕于其間，不過一秉公忠，處以謹慎，惟求實際，不采虛聲而已。顧誠能如是，于用人一道，雖或未能盡善盡美，亦可以無大過矣。

曾公用人，好用忠實者流，雖以知人善任名于時，亦不無小疵。此事曾公嘗自言之。其言曰：

「雖有良藥，苟不當于病，不逮下品。雖有賢才，苟不適于用，不逮庸流。梁麗可以衝城，而不可以窒穴。犛牛不可以捕鼠，騏驥不可以守閭。千金之劍，以之析薪，則不如斧。三代之鼎，以之鑿田，則不如耜。當其時，當其事，則凡材亦奏神奇之效。否則鉏鍤而終無所成。故世不患無才，患用才者不能器使而適用也。魏無知論陳平曰：『今有尾生孝己之行，而無益勝負之數，陛下何暇用之乎？』當戰爭之世，苟無益勝負之數，雖盛德亦無所用之。余生平好用忠實者流，今老矣，始知藥之多不當于病也。」（雜著卷四——才用）

考其所以，蓋公以德行自厲，亦以操守取人，不欲爲天下後世開壞風氣耳。其筆記中有才德一篇，于此曾略爲言及。如云：

待遇人才之法

筱泉函云：

「司馬溫公曰：『才德全盡，謂之聖人；才德兼亡，謂之愚人。德勝才，謂之君子；才勝德，謂之小人。』余謂德與才不可偏重。譬之於水，德在潤下，才卽其載物溉田之用。譬之于木，德在曲直，才卽其舟楫棟梁之用。德若水之源，才卽其波瀾。德若木之根，才卽其枝葉。德而無才以輔之，則近于愚人；才而無德以主之，則近于小人。世人多不甘以愚人自居，故自命每願爲有才者；世人多不欲與小人爲緣，故觀人每好取有德者。大較然也。二者旣不可兼，與其無德而近于小人，毋甯無才而近于愚人。自修之方，觀人之術，皆以此爲衡可矣。吾生平短于才，愛我者或謬以德器相許；實則雖曾任艱鉅，自問僅一愚人。幸不以私智詭譎鑿其愚，尙可告後昆耳。」（卷同上）

人才旣經任用，其待遇之法，究將如何？此亦一大可玩味之問題也。曾公于此，亦嘗言及。如覆李

「大抵人才約有兩種：高明者好顧體面，恥居人後，獎之以忠，則勉而爲忠，許之以廉，則勉而爲廉。若是者當以吾前信之法行之，卽薪水稍優，誇許稍過，冀有一二人出乎其間，不妨略示假借。卑瑣者本無遠志，但計錙銖，馭之以嚴則生憚，防之稍寬則日肆。若是者當以來示之法行之，俾得循循于規矩之中。以官階論，州縣以上，類多自愛，佐雜以下，類多算細。以釐務論，大卡總局，必求自愛之士，宜用鄙信之說；小卡分局，不乏細算之員，宜用來信之說。」（書札卷十三）

此謂人才原有高卑之別，待遇之法，亦宜因人而異也。又復蔣尊卿觀察函云：

「僞託米商以查釐卡，辦理最爲得訣。委員積欠懈惰，一任該司役通同舞弊，虧短實課，填塞漏卮，官民交病，自應認真整理。惟閣下蒞事伊始，其察之也不嫌過多，其發之也不宜過驟，務求平心靜氣，考校精詳，視委員之尤不職者，撤參一二員，將司役之尤無良者，痛懲一二輩。袁簡齋云：『多其察，少其發。』僕則更加一語云：『酷其罰。』三者并至，自然人知儆慎，可望振興。」

（書札卷三十一）

此謂才識卑瑣者如有舞弊之舉，當多其察，少其發，酷其罰也。

公之筆記上有氣節傲一則，嘗云：

「裴子野曰：『夫有逸羣之才，必思冲天之據；蓋俗之量，則憤常均之下。其能守之以道，將之以禮，殆爲鮮乎？』大抵懷材負奇，恆冀人以異眼相看。若一概以平等視之，非所願也。韓信含羞于噲等，彭寵積望于無異，彼其素所挾持者高，誠不欲與庸庸者齊耳。君子之道，莫善于能下人，莫不善於矜。以齊桓公之盛業，葵邱之會，微有振矜，而叛者九國。以關公之忠勇，一念之矜，則身敗於徐晃，地喪於呂蒙。以大禹之聖，而伯益贊之以『滿招損，謙受益。』以鄭伯之弱，而楚莊王曰：『其君能下人，必能信用其民矣。』不自恃者，雖危而得安；自恃者，雖安而易危。自古國家

往往然也。故挾貴，挾長，挾賢，挾故，勳勞，皆孟子之所不答；而怙寵，怙侈，怙非，怙亂，皆春秋士大夫之所深譏耳。」（雜著卷二）

此謂才識高明者，當以異眼相加；而自處之道，則莫善於能下人，莫不善於矜也。

上司之于屬員，其才高者固宜另眼相看，其才卑者固宜執法以繩，然其最要者，尤當有父兄愛護之意，師弟督課之風。故公之日記上云：

「爲督撫之道，卽與師道無異。其訓飭屬員殷殷之意，卽『與人爲善』之意，孔子所謂『誨人不倦』也。其廣諮忠益，以身作則，卽『取人爲善』之意，孔子所謂『爲之不厭』也。爲將帥者之於偏裨，此皆以君道而兼師道。故曰：『作之君，作之師。』又曰：『民生于三，事之如一。』皆此義爾。」（壬戌三月）

公嘗謂「得人不外四事：曰廣收，慎用，勤教，嚴繩。」（日記——壬戌四月）所謂「廣收」卽訪求人才之道也，所謂「慎用」卽任用人才之方也。至於「勤教」，「嚴繩」則待遇人才之法也。倘能求之不嫌其廣，用之惟求其慎，而又能誨人不倦，執法無私，行見人才濟濟矣，甯復尙有「才難」之嘆耶？曾公以爲得人之道，不外於是，誠經驗之談也。

曾公之人才政策，既如上述，則其理想中之政治人才，當亦可得而知矣。惟尙有不盡於上所述

責任

者，茲特分爲數項言之：

就責任方面而言：無論爲人君，爲督撫，爲州縣之官，均負領導社會，轉移風氣，培養人才之責任。此於曾公之應詔陳言疏中固可知之，於其所作之原才篇中更可知之。公嘗致官中堂書云：「弟與閣下均居崇高之地，總以維持風氣爲先務。」（書札卷十七）亦足見曾公理想中之政治家當負維持風氣之責任。

道德

就道德方面而言：欲領導社會，轉移風氣，必當律己以嚴，以身作則。此於曾公之應詔陳言疏中既可知之，於其所作之原才篇中更可知之。其覆李希庵函云：「方今天下大亂，人人皆懷苟且之心，出範圍之外，無過而問者焉。吾輩當自立準繩，自爲守之，并約同志者共守之，無使吾心之賊，破吾心之牆子！」（書札卷十二）尤足見曾公理想中之政治家當具律己以嚴之道德。

才具

就才具方面而言：既抱淑世之心，當有用世之具。「才須學，學須識」，曾公既稱述武侯之言：「取人爲善，與人爲善」，曾公復樂道孟子之語。蓋舍多學而識，無以成其才；舍集思廣益，無以長其智；既無用世之才具，空抱救世之熱忱，於事終無所濟。曾公生平雖好以德取人，亦兼顧才識。如覆左中丞函云：「尊論人才惟好利沒幹兩種不可用，鄙意好利中尚有偏裨之才，惟沒幹者，決當屏斥。」（書札卷十九）而原才篇亦云：「民之生，庸弱者戢戢皆是也，有一二賢且智者，則衆人君之而受命焉，

尤智者所君尤衆焉。」故曾公理想中之政治家當有用世之才具。

就態度方面而言：於曾公所謂「廣收，慎用，勤教，嚴繩」已可知其大概。蓋自古官箴，爲清慎勤，公亦嘗以此自勉，并曾「作三字箴。其清字箴曰：名利兩淡，寡欲清心，一介不苟，鬼伏神欽。慎字箴曰：戰戰兢兢，死而後已，行有不得，反求諸己。勤字箴曰：手眼俱到，心力交瘁，困知勉行，夜以繼日。」（年譜卷八——同治元年）惟除此以外，曾公於爲政者之態度，尙有所論及。如答黃麓溪函云：

「蘇垣爲仕官鱗萃之場，以弟所聞，大抵揮霍者蒙卓聲，謹守者沈散秩；生辣者鵲起，和厚者蟻伏；標榜者互相援引，務實者獨守岑寂。揆斯三者，於吾兄俱未爲諧叶。然君子之道，不汲汲於名望，要在案牘律例之中，誠能三折肱而九折臂，則閱時稍久，亦終爲僚友所推，上官所推。弟有一言奉吾兄於數年之內行之者，其曰『耐』乎？不爲大府所器重，則耐冷爲要；薪米或時迫窘，則耐苦爲要；聽鼓不勝其煩，應酬不勝其擾，則耐勞爲要；與我輩者，或以聲氣得利，在我後者，或以干請得榮，則耐閒爲要。安分竭力，泊然如一無所求者，不過二年，則必爲上官僚友所欽屬矣。此二年中，悉力講求捕盜之法，催科之方，此兩事爲江南尤急之務。一旦蒞任，則措之裕。人見其耐也如此，又見其有爲如彼，雖欲不彪炳，其可得乎？」（書札卷一）

此謂爲政者除當有應世之才具外，更宜有忍耐之態度也。公又致陳岱雲函云：

「外吏之難，蓋十倍於京輦。大約佩章多休，佩弦多咎；而閣下尤爲要務。語曰：『察見淵中魚者不祥。』願閣下爲璞玉之渾含，不爲水晶之光明，則有以自全而亦不失也。」（卷同上）

復丁雨生方伯函，亦云：

「閣下志邁識正，不難力追古人。但願於衆醉獨醒之際，仍以『渾』字出之，於效驗遲緩之時，更以『耐』字貞之；則人皆感其樂育，而於己之養德養身，兩有裨益。」（書札卷三十一）

此謂爲政者除當具忍耐之態度外，更宜有含渾之態度也。公嘗覆吳竹莊方伯函云：

「閣下昔年短處，在尖語快論，機鋒四出，以是招謗取尤。今位望日隆，務須尊賢容衆，取長舍短，揚善於公庭，而規過於私室，庶幾人服其明，而感其寬。」（書札卷三）

又復丁雨生方伯函云：

「閣下本有綜核之名，屬員畏者較多，愛者較少，於考字尤不相宜。以後接見僚屬，請專教以善言，不必考以文理，略有師生懇勸氣象，使屬員樂於親近；則閣下無孤立無與之歎，而德量

益宏矣。」（書札卷三二）

此謂爲政者除當具含渾之態度外，更宜有親愛之態度也。致程尙齋函，公嘗云：

「凡辦一事，必有許多艱難波折。如鹽務緝私，尙未動手，而建昌已有毆斃委員之案；將來

棘手之處，恐尙不少。吾輩總以誠心求之，虛心處之。心誠則志專而氣足，千磨百折而不改其常度，終有順理成章之一日。心虛則不動客氣，不挾私見，終可爲人共亮。」（書札卷二十三）

致陳舫仙函，公又云：

「閣下一函而二君去職，以後恐爲衆所嫉忌，務望倍加小心，以勤廉謙三字自矢。勤而不自言其勞，廉而不自言其介，謙而出之以真樸之氣，乃不犯人之忌，亦卽保身之道。」（書札卷二十六）

此謂爲政者除當具勤勞之態度外，更宜有謙虛之態度也。考其所言，雖間或因入而殊，大抵以勤勞爲自主之本，以謙謹爲處世之方。故曾公理想中之政治家，約而言之，當具勤勞謙謹之態度。

職務

就職務方面而言，曾公雖以得人爲主，於治事亦未嘗忽略。故其日記中云：

「爲政之道，得人治事，二者並重。得人不外四事：曰廣收，慎用，勤教，嚴繩。治事不外四端：曰經合，綸分，詳思，約守。採斯八術以往，其無所失矣！」（壬戌四月）

而覆郭筠仙中丞函，亦云：

「竊謂居高位者，以知人曉事二者爲職。知人誠不易學，曉事則可以閱歷勉得之。曉事則無論同己異己，均可徐徐開悟，以冀和衷；不曉事則挾私固謬，秉公亦謬；小人固謬，君子亦謬；

鄉原固謬，狂狷亦謬。重以不知人，則終古相背而馳，決非和協之道。故恆言皆以分別君子小人爲要，而鄙論則謂天下無一成不變之君子，無一成不變之小人，今日能知人能曉事，則爲君子；明日不知人不曉事，卽爲小人。」（書札卷二十四）

至曾公所作之勸誡淺語十六條，其中有勸誡州縣四條，勸誡委員四條，于爲政者之職務，更有具體之規定。如勸誡州縣四條云：

「一曰治署內以端本。宅門以內曰上房，曰官親，曰幕友，曰家丁，頭門以內，曰書辦，曰差役；此六項者，皆署內之人也。爲官者，欲治此六項人，須先自治其身。凡銀錢一分一毫，一出一入，無不可對人言之處，則身邊之人不敢妄取，而上房官親幕友家丁四者皆治矣。凡文書案牘，無一不躬親檢點，則承辦之人，不敢舞弊，而書辦差役二者皆治矣。」

二曰明刑法以清訟。管子荀子文中子之書，皆以嚴刑爲是，以赦宥爲非。子產治鄭，諸葛治蜀，王猛治秦，皆用嚴刑，以致乂安。爲州縣者，苟盡心于民事，是非不得不剖辨，讞結不得不迅結。既求迅結，不得不刑惡人，以伸善人之氣。非虐也，除莠所以愛苗也，懲惡所以安良也。若一案到署，不訊不結，不分是非，不用刑法，名爲寬和，實糊塗耳，懶惰耳，縱姦惡以害善良耳！

三曰重農以厚生。軍興以來，士與工商生計，或未盡絕，惟農夫，則無一人不苦，無一處不

苦。農夫受苦太久，則必荒田不耕。軍無糧，則必擾民；民無糧，則必從賊；賊無糧，則必變流賊，而大亂無了日矣。故今日之州縣，以重農爲第一要務。病商之錢可取，病農之錢不可取。薄斂以紓其力，減役以安其身。無牛之家，設法購買；有水之田，設法疏通。要使農夫稍有生聚之樂，庶不至于逃徙一空。

四曰崇儉樸以養廉。近日州縣廉俸入款，皆無着落，而出款仍未盡裁。是以艱窘異常。計惟有節用之一法，尙可公私兩全。節用之道，莫先于入少。官親少，則無需索酬應之繁；幕友家丁少，則減薪工雜支之費。官廚少一雙之箸，民間寬一分之力。此外，衣服飲食，事事儉約，聲色洋烟，一一禁絕，不獻上司，不肥家產。用之于己者有節，則取之于民者有制矣。（雜著卷三）

此雖就州縣而言，實非僅州縣之官可以用之，上而道府，下而佐雜，凡負政治之責任者，均可依類相推。故于曾公勸誡州縣四條下注云：「上而道府，下而佐雜，以此類推。」至勸誡委員四條，曾公原注云：「向無額缺，現有職事之員，皆歸此類。蓋就特種政治人員而言。其言與勸誡州縣四條頗有異同，如云：

「一曰習勤勞以盡職。觀于田夫農父，終歲勤勞，而少疾病，則知勞者所以養身也。觀于舜禹周公終身愛勞，而享壽考，則知勞者所以養心也。大抵勤則難朽，逸則易壞，凡物皆然。勤之

道有五：一曰身勤：險遠之路，身往驗之；艱苦之境，身親嘗之。二曰眼勤：遇一人，必詳細觀看；接一文，必反覆審閱。三曰手勤：易棄之物，隨手收拾；易忘之事，隨筆記載。四曰口勤：待同僚，則互相規勸；待下屬，則再三訓導。五曰心勤：精誠所至，金石亦開；苦思所積，鬼神亦通。五者皆到，無不盡之職矣。

二曰崇儉約以養廉 昔年州縣佐雜，在省當差，並無薪水銀兩。今則月支數十金，而猶嫌其少。此所謂不知足也。欲學廉介，必先知足。觀于各處難民，徧地餓殍，則吾人之安居衣食，已屬至幸，尙何奢望哉？尙敢暴殄哉？不特當廉于取利，并當廉于取名。毋貪保舉，毋好虛譽，事事知足，人人守約，則氣運可挽回矣。

三曰勤學問以廣才 今世萬事紛紜，要之不外四端：曰軍事，曰吏事，曰餉事，曰文事而已。凡來此者，于此四端之中，各宜精習一事。習軍事，則講究戰攻、防守、地勢、賊情等件。習吏事，則講究撫字、催科、聽訟、勸農等件。習餉事，則講究丁漕、釐捐、開源、節流等件。習文事，則講究奏疏、條教、公牘、書函等件。講究之法，不外學問二字。學于古，則多看書籍；學于今，則多覓榜樣；問于當局，則知其甘苦；問于旁觀，則知其效驗。勤習不已，才自廣而不覺矣。

四曰戒傲惰以正俗 余在軍日久，不識術數占驗，而頗能預知敗徵。大約將士有驕傲氣

者必敗，有怠惰氣者必敗。不獨將士然也，凡委員有傲氣者，亦必債事，有惰氣者亦必獲咎。傲惰之所起者微，而積久遂成風俗。一人自是，將舉國予聖自雄矣。一人晏起，將舉國俾晝作夜矣。今與諸君約：多做實事，少說大話；有勞不避，有功不矜。人人如此存心，則助業自此出，風俗自此正，人材亦自此盛矣。」（卷同上）

就勸誠州縣四條與勸誠委員四條而比較觀之，除「崇儉約以養廉」一條，二者完全相同外，其餘大抵不同。然其大要，不外知人曉事，則殊途而同歸。故曾公理想中之政治家，以知人曉事爲職務。

觀于曾公所作之勸誠委員四條，即其整個理想中之政治人才，亦可知之。所謂「習勤勞以盡職」，就職務方面而言者也；所謂「崇儉約以養廉」，就道德方面而言者也；所謂「勤學問以廣才」，就才具方面而言者也；所謂「戒傲惰以正俗」，就責任方面而言者也；至于態度，不外勤勞謙謹，則于四者之中，可以得之。案諸「勤學問以廣才」一條，知曾公之所謂委員，原包含軍事人員，政治人員，財務人員，文書人員；然勸誠委員四條，足以完全應用於政治人員，則毫無疑義。蓋就政治之狹義言之，自僅屬於吏事，僅宜講究撫字，催科，聽訟，勸農等件；自其廣義言之，則軍政，財政，內務，外交，無不在政治之範圍也。

以上均就秉政者之本身而言。秉政者之外，有紳士，有民衆，均與秉政者有莫大之關係。然則對

論對待紳士之道

待紳士之道，愛護民衆之法，是亦言治者不可不注意之事也。曾公于此，均曾論及。如公所作之直隸清訟事宜十條中，其第十條爲「獎借人才，變易風俗」，即曾言及對待紳士之道。其言曰：

「風俗之美惡，主持在縣官，轉移則在紳士。欲厚風俗，不得不培養人才。古者鄉大夫賓興賢能，考其六德六行六藝而登進之。後世風教日頹，所謂六德者，不可得而見矣。至于六行，曰孝友睦婣任卹。孝友則宗族敬服，睦婣則親黨敬服，今世未嘗無此等人也。任則出力以救急，卹則生財以濟窮，今世亦未嘗無此等人也。六藝曰禮樂射御書數，今世取士，用文字詩賦經策，其事雖異，其名曰藝則一也。今之牧令，即古鄉大夫之職，本有興賢舉能之責。本部堂分立三科，以求賢士。凡孝友爲宗族所信，睦婣爲親黨所信者，是爲有德之科；凡出力以擔當難事，出財以襄成義舉者，是爲有才之科；凡工于文字詩賦，長于經解策論者，是爲有學之科。仰各州縣採訪保舉，一縣之中，多者五六人，少者一二人，其全無所舉，及舉而不實者，該縣令皆予記過。教官如確有所見，亦可隨時稟保。舉有德者，本部堂或寄扁額以旌其宅，或延致來省，賜之酒食，餽以儀物。舉有才者，本部堂或飭屬派充闈長，酌給薪水，或調省一見，紮令幫辦捕務。舉有學者，本部堂或薦諸學使，量加獎拔，或召之來省肄業，優給膏火。每州每縣，皆有數人爲大吏所知，則正氣可以漸伸，奸宄因而斂迹。此雖與清訟無涉，而端本善俗，尤在于此。用一方之賢士，化一方之莠民，芳草

成林，荆棘不鋤而自悴，鸞鳳在境，鷓鴣不逐而自逃。諸良吏勿以爲迂而忽之。」（雜著卷四）
此謂官吏對於地方士紳，宜隨時採訪保舉，或優予禮遇，或獎以言辭，俾「用一方之賢士，化一方之莠民。」

咸豐七年正月二十六日，公致其弟沅浦一函，亦嘗言及對待紳士之道，與上所言，詳略雖微有不同，方法要無甚歧異。其言曰：

「用紳士不比用官。彼本無任事之責，又有避嫌之念，誰肯挺身出力以急公者？貴在獎之以好言，優之以廩給，見一善則痛譽之，見一不善則渾藏而不露一字，久久善者勸而不善者亦潛移而默轉矣。」（家書卷五）

公所作勸誡淺語十六條，其中有勸誡紳士四條，原注云：「本省鄉紳，外省客游之士，皆歸此類。」論及對待紳士之道，尤爲詳盡。公之所希望于士紳者：

「一曰保愚懦以庇鄉。軍興以來，各縣皆有紳局，或籌辦團練，或支應官軍，大抵皆斂錢以集事。或酌量捐資，或按畝派費，名爲均勻分派，實則高下參差。在局之紳者少出，不在局之愚懦多出。與局紳有聲氣者少出，與局紳無瓜葛者多出。與局紳有夙怨者，不惟派勒多出，而且嚴催凌辱。是亦未嘗不害民也。欲選紳士，以能保本鄉愚懦者爲上等。能保愚懦，雖僞職亦就可恕。」

凌虐愚懦，雖巨紳亦屬可誅。

二曰崇廉讓以奉公。凡有公局，卽有經營銀錢之權，又有勞績保舉之望。同列之人，或爭權利而相怨，或爭保舉而相軋，此不廉也。始則求縣官之一札以爲榮，繼則大柄下移，毫無忌憚。衙門食用之需，仰給紳士之手。擅作威福，藐視官長，此不遜也。今特申戒各屬紳士，以敬畏長官爲第一義。財利之權歸之于官，賞罰之柄操之自上。卽同列衆紳，亦互相推讓，不爭權勢。紳士能潔己而奉公，則庶民皆尊君而親上矣。

三曰禁大言以務實。以諸葛之智勇，不能克魏之一城；以范韓之經綸，不能制夏之一隅。是知兵事之成敗利鈍，皆天也，非人之所能爲也。近年書生侈口談兵，動輒曰克城若干，據地若干。此大言也。孔子曰：『攻其惡，無攻人之惡。』近年書生多好攻人之短，輕詆大賢，苛責時彥，此亦大言也。好談兵事者，其閱歷必淺，好攻人短者，其自修必疏。今與諸君子約：爲務實之學，請自禁大言始！欲禁大言，請自不輕論兵始，自不道人短始！

四曰擴才識以待用。天下無現成之人才，亦無生知之卓識，大抵皆由勉強磨練而出耳！
淮南子曰：『功可強成，名可強立。』董子曰：『強勉學問，則聞見博；強勉行道，則德日起。』中庸所謂：『人一己百，人十己千，』卽勉強工夫也。今士人皆思見用于世，而乏用世之具，誠能考信

于載籍，問途于已經，苦思以求其通，躬行以試其效，勉之又勉，則識可漸進，才亦漸充。才識足以濟世，何患世莫已知哉？」（雜著卷三）

前二者似就紳言，後二者似就士言。其所希望于紳者，爲奉公守法；其所希望于士者，爲務實致用。士紳本微有不同，故其所希望者亦稍異。

自古官吏，大抵聯絡士紳者，恆得不虞之譽；排斥士紳者，恆受求全之毀。曾公雖主張禮敬士紳，但于枉道以干譽，則期期以爲不可。故與其弟函云：

「近年如沈幼丹在江，蔣薌泉在浙，皆以聯絡士紳，大得名譽，跪道攀留。而雲仙以疏斥士紳，終不得久于其位。……弟此次赴鄂，雖不必效沈蔣之枉道干譽，然亦不可如雲仙之譏侮士紳，動成荆棘。大約禮貌宜恭，銀錢宜鬆，背後不宜多着貶詞，縱不見德，亦可以遠怨矣。」（家書卷十——同治五年三月十六日）

曾公生平堅持敬紳愛民之意見，惟于敬愛之中，亦自有權衡。彼嘗云：

「民宜愛而刁民不必愛，紳宜敬而劣紳不必敬。」（家書卷五——咸豐八年正月十九日致弟）

論愛護民衆之法

一函：

「凡天之立君，國之設官，皆以爲民也。吾輩居官者，與百姓交涉，只有詞訟與錢糧兩端。錢糧不能無浮收，但不可過于浮勒；詞訟不能必聽斷之公允，曲直之悉當，但不可過于拖累；便算是極好之官。僕嘗謂統兵而不知愛民，卽百戰百勝，也是罪孽；居官而不知愛民，卽有位有名，也是罪孽。」（書札卷三十一）

愛民之道，原不僅限于減輕賦稅，清理詞訟二端；但能減輕賦稅，清理詞訟，于民衆大有裨益，要爲事實。公子咸豐元年上備陳民間疾苦疏，以爲民間疾苦，不外三項：「一曰銀價太昂，錢糧難納也；」「二曰盜賊太衆，良民難安也；」「三曰冤獄太多，民氣難伸也。」果如所言，誠能輕徵薄賦，政簡刑清，于民間疾苦，固已減去大半矣。

欲輕徵薄賦，政簡刑清，自非從吏治人心上痛下工夫不可。公嘗與胡宮保函云：

「細觀今日局勢，若不從吏治人心痛下工夫，滌腸蕩胃，斷無挽回之理。」（書札卷十二）

又覆胡宮保函云：

「州縣略好一分，百姓略安一分，卽吾輩清夜自思，可自慰一分。公之功在天下，以吏治大改面目，並變風氣爲第一，蕩平疆土二千里，猶爲次着。侍師公之爲，亦當以吏治人心爲第一。」

論政治與
輿論之關
係

義。」(卷同上)

其所以「以吏治人心爲第一義，」蓋愛民之道，平亂之方，莫善于是也。

公因愛護民衆，于代表民意之輿論，亦甚注意。如復孫小山方伯函云：

「多籌釐餉以固軍心，鄙人之不得已也。因籌餉而擾累商民，大拂公論，亦鄙人所不敢出此也。」(書札卷二十八)

卽其明證。

辦理政治，固不能堅執己見，亦不可輕徇人言，必當熟權利害，作拔本塞源之計。故曾公復丁雨生都轉函云：

「承示淮鹺利弊，灑灑數千言，至爲詳悉。所云：『局外之論，公正而不合事情；局中之言，親切而或多或少私意；善揣摩者，不顧物力之盈虛；議變法者，不計善後之繁重。』此數語尤中肯綮。國藩前書欲閣下審聽慎擇而不輕發者，正是此意……國藩向來辦事，不執己見，亦不輕徇人言，必確見利害所在，而後舍己從之。閣下精思銳入，每多獨得之奧，而求之太深，處處視同荆棘，亦未免舍康莊而由鼠穴，厭芻豢而思螺蛤。」(書札卷二十九)

覆胡宮保函，又云：

「取利多而民怨，參劾多而官誹，有以此見告者，非不當自省，但不宜以鬱蓄心中耳。吾輩所慎之又慎者，只在『用人』二字上，此外竟無可着力之處。古人云：『若從流俗毀譽上討消息，必至站脚不住。』待平日短處只是在毀譽上討消息，近則思在用人當否上討消息耳。」（書

札卷九）

考其所以，約有二端：一則辦事之人，斷不能有譽而無毀，有恩而無怨；一則輿論往往隨時而變遷，並無一定之標準；故若不自求立定脚跟，專從流俗毀譽上討消息，必有站脚不住之日。曾公嘗致惲次山中丞函云：

「大氏任事之人，斷不能有譽而無毀，有恩而無怨。自修者但求大閑不踰，不可因譏議而餒沈毅之氣；衡人者但求一長可取，不可因微瑕而棄有用之材。苟於曉曉者過事苛求，則庸庸者反得倖全。」（書札卷二十三）

又覆陳舫仙函云：

「京師物議，與樞密消息，隨時變遷。每有上下交推，衆望所歸者，轉瞬爲人所唾棄；亦有羣疑衆謗，浮議沸騰者，轉瞬又風平浪靜。惟卓然自立之士，歷常變紅黑而終不改其度。閣下此次進京，時日無幾，而天眷物論，似均優許，望閣下弗引之以自喜；將來設有訾議吹求，恩眷少替，望

閣下弗因之以自沮，蚤夜孜孜，專求自立之道，私事則行己與讀書二者並進，公事則吏治與防務二者兼營；以勤爲本，而以誠字輔之。勤則雖柔必強，雖愚必明；誠則金石可穿，鬼神可格，鄙陋之譏，若傾黃河以滌凝汗，豈待辨哉？」（書札卷二十四）

其言深切著明，要不外腳踏實地，力求自立自強，不以流俗之毀譽爲轉移。

曾公辦理政治，以爲當從用人當否上討消息，不當從流俗毀譽上討消息；雖由於讖解之超卓，實由於閱歷之豐富。當曾公之弟沅浦任湖北巡撫時，曾公會致一函與之，函中有云：

「督撫本不易做，近則多事之秋，必須籌兵籌餉。籌兵則恐以敗挫而致謗，籌餉則恐以搜括而致怨。二者皆易壞聲名，而其物議沸騰，被人參劾者，每在用人之不當。沅弟愛博而面輒，向來用人失之於冗，以後宜慎選賢員，以救率字之弊；少用數員，以救冗字之弊。位高而資淺，貌貴溫恭，心貴謙下。天下之事理人力，爲吾輩所不深知不及料者多矣，切勿存一自是之見。用人不率，存心不自滿，二者本末俱到，必可免於咎戾，不墜令名。至囑至囑，幸勿以爲泛常之語而忽視之！」（家書卷十——同治五年二月二十六日）

足見曾公之政治思想，與其經驗閱歷，固至有關係也。

曾公辦事，「不執己見，亦不輕徇人言，必確見利害所在，而後舍己從之。」於此可見曾公既非

頑固者流，亦非盲從者比。曾公於社會輿論，固抱如是之態度；於個人建議，亦抱如是之態度。曾公嘗覆歐陽曉岑函云：

「至於集思廣益，本非易事，而施之於會城之內，尤易爲人欺蔽。日之抵吾門者，或上書獻策，或面陳機宜，大抵不出尊書三端之外，抑所謂陽嬌者也。然因此而盡廢吐握之風，則又不可。要當內持定見，而六轡在手；外廣延納，而萬流赴壑，乃爲盡善。我思古人，殆應如此，而區區則未逮矣。」（書札卷二）

「要當內持定見，而六轡在手；外廣延納，而萬流赴壑，乃爲盡善。」其態度，其見解，均有足多者。近世所謂大政治家之風度，願不如是耶？

論政治與
軍事之關
係

辦理政治，固宜留心輿論之是非，藉作他山之資，尤宜注意軍事之情況，以求磐石之固。軍事與政治至有關係，此事曾公亦嘗論及，如與郭筠仙中丞函云：

「大抵吏治與軍務相表裏。皖省羣盜如毛，人民相食，或百里不見炊烟，雖有龔黃良吏，從何施手？」（書札卷二十二）

此謂地方未靖，盜匪橫行，苟不先用兵力肅清地方，政治將無從着手也。公又覆毛寄雲函云：

「方今大難未平，雖專任地方，亦不能不主持軍事。望閣下留意人才，以備折衝禦侮之選。」

三年之艾，不以未病而不蓄；九畹之蘭，不以無人而不芳。」（書札卷十一）

此謂大難未平，隱憂方長，雖專負政治之責，於軍事人才亦不能不隨時留意也。至覆郭意城函，謂：

「軍興太久，地方糜爛，鄙意一面治軍勦賊，一面擇吏安民，二者斷不可偏重。」（書札卷

十一）

則軍事與吏治並重，所謂雙管齊下矣。

軍事雖有益於吏治，政治亦有益於軍事，蓋軍事之效在平亂，政治之效在安民；專用軍事，雖足平亂，未能安民，亂源猶未已也。故曾公與彭雪琴函云：

「公於吏事，不宜放鬆，風氣之所係，與兵事息息相關也。」（書札卷十）

論政治與
財政之關
係

政治固與軍事有關，用兵行政，尤非財用充足不可，故政治與財政亦有關係。曾公覆劉印渠制軍函，即曾論及，如云：

「大抵軍政吏治，非財用充足，竟無下手之處。自王介甫以言利爲正人所詬病，後之君子，例避理財之名，以不言有無，不言多寡爲高。實則補救時艱，斷非貧窮坐困所能爲力。葉水心嘗謂：『仁人君子，不應置理財於不講，』良爲通論。」（書札卷二十三）

辦理軍事，講求吏治，均非財莫舉，則理財之道，不應置而不講，自不待言。然則曾公之財政政策，究如

曾公之財
政政策

政 治 思 想

三五七

之何？曾公清釐財政之方法，雖重開源，尤貴節流。公嘗覆李黼堂方伯函云：

「理財之道，莫患乎上不歸官，下不歸民，而歸於中飽之蠹。」（書札卷二十八）

此卽謂理財當以節流爲要也。考其所以，蓋由有先例可尋，故公於函中又云：

「往年胡嚴二公與辦鄂釐，甲于天下，鄂省賴以富強，至今尙蒙其利。其法不外『精察耐煩，錙銖必較』二語。」

曾公於釐金之徵收，主張剔除中飽；於田賦之徵收，則主張力禁浮收，蓋亦痛惡多徵少解，利歸中飽之蠹也。其言見於公復丁雨生方伯一函：

「州縣陋規，以不催正供爲市恩之地；卽以多徵少解爲中飽之謀。胡文忠昔年痛憾此風，故專以催科課州縣之賢否；且謂：『陽城二語，爲不肖州縣之護身符。』又謂『後世正賦，比三代之什一，輕減倍蓰。催徵則導民親上急公之忱，不催徵則長民犯上作亂之機』等語。國藩亦深以胡文忠之論爲然，但須力禁浮收……既革浮收，則催徵乃州縣之本分，民間之大義，不可放鬆。」（書札卷三十一）

至於鹽務，公論之較詳。其見於家書者，如云：

「鹽務利弊，萬言難盡，然扼要亦不過數語：太平之世兩語：曰『出處防偷漏，售處防侵佔。』

亂離之世兩語曰：『暗販抽散釐，明販收總稅。』何謂『出處防偷漏？』鹽出海濱場窰，商販赴場買鹽，每斤元鹽，價二三文，交窰丁收，納官課五六文，交院司收。其有專完窰丁之鹽價，不納院司之官課者，謂之私鹽。即偷漏也。何謂『售處防侵佔？』如兩湖江西，均係應銷淮鹽之引地，主持淮政者，即須霸住三省之地，只許民食淮鹽，不許鄂民食川私，湘民食粵私，江民食閩私，亦不許川閩粵各販，侵我淮地，此所謂防侵佔也。何謂『暗販抽散釐？』軍興以來，細民在下游販鹽，經過賊中金陵安慶等處，售於上游華陽吳城武穴等處，無引無票無照，是謂暗販；無論賊卡官卡，到處完釐，是謂抽散釐也。何謂『明販收總稅？』去年官帥給票與和意誠號，本年喬公給票與商人和駿發號，目下余亦給票與和駿發，皆令其在泰州運鹽，在運司納課，用洋船拖過九洑州，在於上游售賣。售於湖北者，在安慶收稅，每斤十文半；在武昌收九文半；售於江西者，在安慶每斤收十四文，在吳城收八文；此所謂明販收總稅也。」（家書卷八——同治元年六月二十三日）

其見於書札者，如云：

「凡鹽務無他謬巧，有六字訣：曰『來得鬆，銷得旺』而已。官運如此，商運亦如此。票商如此，綱商亦如此。甚至大梟私販，莫不如此。總須依此六字而後有利可圖。」（書札卷二十八——

復李松崖軍門

所謂「來得鬆」即原料來路甚易也；所謂「銷得旺」即市場銷路甚佳也。必供過於求，而後原料之來路始易；必求過於供，而後市場之銷路始佳。來得鬆，則所費之資本較小；銷得旺，則所得之利潤較大。曾公辦理鹽務，以爲必「來得鬆，銷得旺」，而後有利可圖，於經濟學上之供求律，若有默契者然；於此足見曾公雖未習科學，其思想亦有與近世科學上之原理相合者。至謂「出處防偷漏，售處防侵佔；暗販抽散釐，明販收總稅」，則當時鹽稅之徵收，其方法率在於是矣。

徵收賦稅，不患無法，而患無人，故曾公復李輔堂函云：

「江西釐務，立法不爲不密，祇因各卡之賢員過少，遂覺前此之成法皆虛。」（書札卷二

十八）

又云：

「至用人一節，實爲萬事根本，爲德爲才，得一已難，兩者兼全，更不數觀。必欲概選賢員，分部各卡，是豈咄嗟能辦？且先求一二誠實人員，姑解欺飾之習，徐圖整頓之方。」（同上）

總觀曾公理財之道，不外開源節流，而節流尤重於開源；至清釐財政之方，不外用人立法，而用人更重於立法。至其籌畫財政之情況，當敘述曾公中年生活（二）之經濟生活時，已大致述及，茲不

贅。

曾公自派李鴻章援滬後，以李氏常與外人發生交際，曾公於致李氏之函件中，往往發抒對於當時所謂洋務之見解，加以曾公晚年更曾辦理教案，故曾公之外交政策，亦有可得而言者。

曾公受儒家之影響特深，對外交涉，亦以孔子之所謂「言忠信，行篤敬」爲主。如復李少荃函云：

「夷務本難措置，然根本不外孔子『忠信篤敬』四字。篤者厚也，敬者慎也，信只不說假話耳，然却極難。吾輩當從此一字下手。今日說定之話，明日勿因小利害而變。」（書札卷十八）

「與洋人交際，其要有四語：曰言忠信，曰行篤敬，曰會防不會勦，曰先疏後親。忠者，無欺詐之心；信者，無欺詐之言；篤者，質厚；敬者，謙謹。此二語者，無論彼之或順或逆，我當常常守此而勿失……」（卷同上）

對外交際，薄物細故，曾公主張不必計較；惟事之重大者，則當出死力與之苦爭。公嘗復吳竹莊廉訪函云：

「鄙意辦理洋務，小事不妨放鬆，大事之必不可從者，乃可出死力與之苦爭。」（書札卷

三十一

覆李少荃中丞函亦云：

「夷兵待我兵，敬讓加禮；何伯待閣下詞意和順，此最好機括。但宜戒我軍弁勇，謙卑遜順，匪驕匪傲；語言之間，莫含譏諷；銀錢之間，莫占便宜。以正理言之，即孔子忠敬以行蠻貊之道；以陰機言之，即句踐卑辱以驕吳人之法。聞前此滬上兵勇，多爲洋人所侮慢。自閣下帶湘淮各勇到防，從無受侮之事。孔子曰：『能治其國家，誰敢侮之？』我苟整齊嚴肅，百度修明，渠亦自不致無端欺凌。既不被其欺凌，則處處謙遜，自無後患。柔遠之道在是，自強之道亦在是。」（書札卷

十九）

曩昔士人，服膺古訓，常抱「非我族類，其心必異」之觀念，與外人交際，形迹常求疏淡，態度時帶含渾。曾公爲曩昔士人之一，其主張自亦不能例外；故覆李少荃中丞函云：

「與洋人交際，孔子忠敬以行蠻貊，句踐卑遜以驕吳人二義，均不可少。形迹總以疏淡爲妙。我疏淡而足以自立，則彼必愈求親暱，此一定之情態也。」（卷同上）

又云：

「與洋人交際，丰裁不宜過峻，宜帶渾含氣象。渠之欺侮詭譎，蔑視一切，吾若知之，若不知

之，恍似有幾分癡氣者，亦善處之道也。」（卷同上）

曾公對外交涉，雖主張態度含渾，究以誠信爲主。其覆郭筠仙中丞函云：

「鄙人嘗論與洋人交際，首先貴一信字。信者，不僞不誇之謂也。」（書札卷二十六）

覆應敏齋觀察函，又云：

「自古善馭外國，或稱恩信，或稱威信，總不出一信字。非必顯違條約，輕棄前諾，而後爲失信也，卽纖悉之事，嘖笑之間，亦須有真意載之以出，心中待他只有七分，不必假裝十分。旣已通好講和，凡事公平照拂，不使遠人吃虧，此恩信也。至於令人敬畏，全在自立自強，不在裝模做樣。臨難有不可屈撓之節，臨財有不可點染之廉，此威信也。周易正家之道，尙以有孚之威歸諸反身，況立威於外域，求孚於異族，而可不反求諸己哉？」（書札卷三十）

外交之道，雖有賴於外交家之辭令，要以國力爲後盾。曾公以爲欲求外交之勝利，宜先求自強之道，蓋亦深有見於此也。公嘗覆李少荃中丞函云：

「鄙意求勝於洋，在中國官不要錢，兵不兒戲，不僅在稅餉之盈絀，尤不在體制之崇卑。」

（書札卷二十）

其日記中亦云：

「欲制夷人，不宜在關稅之多寡，禮節之恭倨上着眼；即內地民人，居處媚夷，豔羨而鄙華，借夷而壓華，雖極可憾可惡，而遠識者尙不宜在此等着眼。吾輩着眼之地，前乎此者，洋人十年八月入京，不傷毀我宗廟社稷，目下在上海甯波等處，助我攻勦髮匪。二者皆有德於我，我中國不宜忘其大者而怨其小者。欲求自強之道，總以修政事，求賢才爲急務；以學作炸礮，學造輪舟等具，爲下手工夫。但使彼之所長，我皆有之，順則報德有其具，逆則報怨亦有其具。若在我者，挾持無具，則曲固罪也，直亦罪也；怨之，罪也，德之，亦罪也。內地之民，人人媚夷，吾固無能制之；人人仇夷，吾亦不能用也。」（壬戌五月）

至於對外交涉，不可觸犯衆怒，陷國際地位於孤立，曾公亦嘗言之；如復寶佩蘅尙書函云：

「竊謂中國與外國交接，可偶結一國之小怨，而斷不可激各國之衆怒。」（書札卷三十一）

惟其不願激動衆怒，故天津教案，辦理稍柔，并招物議。其所以辦理稍柔，據曾公復寶佩蘅一函，蓋由於當時「中國海上船礮，全無預備，陸兵則綠營固不足恃，勇丁亦鮮勁旅；若激動衆怒，使彼協以謀我，處處宜防，年年議戰，實屬毫無把握。」由此足見曾公之外交政策，實以國力爲轉移，固未可厚非也。

薛福成曰：

「自泰西各國通商以來，中外情形已大變於往古。曾國藩深知時勢之艱，審之又審，不肯孟浪將事，其大旨但務守定條約，示以誠信，使彼不能求逞於我，薄物細故，或所不較。曾國藩自謂不習洋務，前歲天津之事，論者於責望之餘，加以詆議，曾國藩亦深自引咎，不稍置辯，然其所持大綱，自不可易。居恆以隱患方長爲慮，謂自強之道，貴於銖積寸累，一步不可踏空，一語不可矜張。其講求之要有三：曰製器，曰學技，曰操兵。故於滬局之造輪船，方言館之繙譯洋學，未嘗不反覆致意。其他如操練輪船，演習洋隊，挑選幼童，出洋肄業，無非求爲自強張本，蓋其心兢兢於所謂綢繆未雨之謀，未嘗一日忘也。」（代李伯相擬陳督忠臣勳事實疏——庸庵文編）

團務論叢

此數語者，於曾公之對外策略，誠可謂得其梗概矣。

曾公講究洋務，多在晚年，其辦理團務，則多在中年。團務以清查戶口，綏靖地方爲主，實屬於政治之範圍，凡曾公對於團務之議論，要亦其政治思想中之一部分，故述之於此。

曾公初辦團練時，曾致書湖南各州縣公正紳耆，闡明團練之意義。其言曰：

「團練之道非他，以官衛民，不若使民自衛；以一人自衛，不若與衆人共相衛，如是而已。其有地勢利便，資財豐足者，則或數十家併爲一村，或數百人結爲一寨，高牆深溝，屹然自保。如其

地勢不便，資財不足，則不必併村，不必結寨，但數十家聯爲一氣，數百人合爲一心，患難相顧，聞聲相救，亦自足捍禦外侮。農夫牧童，皆爲健卒；耨鋤竹木，皆爲兵器；需費無多，用力無幾，特患我民不肯實心奉行耳。」（書札卷二）

繼因民間經濟枯竭，團事不易舉行，曾公乃重在團而不練，并以辦理土匪爲先務。公覆文任吾函，曾言其事：

「辦團之事，極不易言。鄉里編戶，民窮財盡，重以去年枯旱，十室九饑，與之言斂費以舉團事，則情不能感，說不能動，威勢不能劫。彼誠朝不謀夕，無錢可捐，而又見夫經手者之不免染指，則益含怨而不肯從事。故國藩此次辦法，重在團而不練。團者，卽保甲之法也。清查戶口，不許容留匪人，一言盡之矣。練則必製器械，造旗幟，請教師，揀丁壯，或數日一會，或數月一會，又或厚築碉堡，聚立山寨，皆大有興舉，非多斂錢文不可。方今百姓困窮，無生可謀，治之者當如養久病之嬰兒，攻補溫涼，皆難驟進，風寒飲食，動輒得咎。故鄙意重在團而不重在練。抑且不遽重在團，而先重在辦土匪。我不能有利于民，但去其害民者而已。而害民之中，又擇其尤甚者，如尊書所謂『會匪頭目，搶案首犯，斬刈無赦，其餘可宥原者，皆行保釋』最爲得體。舍粵匪而辦脅從，舍豺狼而問狐狸，此近來大不平之事也。」（書札卷三）

因地方財力不濟，團練不易辦理，曾公更主張團練宜因地而不同，即「鄉村宜團不宜練，城廂宜練而不宜多。」其言見於曾公與朱石翹一書。

「方今民窮財困，吾輩勢不能別有喫味生息之術，計惟力去害民之人，以聽吾民之自孳自活而已矣。去冬之出，奉命以團練爲名。近來不談此二字。每告人曰：『鄉村宜團不宜練，城廂宜練而不宜多。』如此立說，明知有日就懈散之弊；然懈散之弊尙少，若一意操切行之，則新進生事者持札四出，訛索徧勒，無所不至。功無尺寸，然弊重邱山，亦良可深慮也。」（同上）

辦團之任務，在清查戶口，以絕勾引，此事曾公亦嘗論及。如與吳甄甫制軍函云：

「春間與鄉人細究團練一事，咸以爲團練二字，當分爲兩層：團即保甲之法，清查戶口，不許容留匪人，一言盡之矣。練則養丁請師，製旗造械，爲費較多，鄉人往往疑畏不行。今練或擇人而舉，團則宜徧地興辦。總以清查本境土匪以絕勾引爲先務。」（卷同上）

團練之方法，可分兩種：一則團而不練，一則團而兼練。曾公覆李筱泉函，曾有顯明之表示。其言曰：

「團而不練者，不斂捐費，不發口糧，僅僅稽查奸細，捆送土匪，即古來保甲之法。團而兼練者，必立營哨，必發口糧，即今日出徵官勇之法。」（書札卷十二）

辦理團務，有利亦有弊，其關鍵惟在得人與否。曾公嘗覆汪枚村函云：

「鄉團實不足禦大股之賊。其紳董之爲團總者，尤難其選。賢者喫盡辛苦，終不能以制賊，則費力而不討好；不賢者則借斂費擾民，把持公事。」（書札卷十六）

又復丁稚璜中丞函云：

「尊意謂：『保甲之法，實爲弭盜良策。』弟意辦團與保甲，名雖不同，實則一事。近人強爲區別，謂操練技藝，出隊防勦者，卽名團練；不操技藝，專清內奸者，卽名保甲。不知王荊公初立保甲之時，本曰民兵，本尙操練，與近世所謂辦團者，初無二致。縣令苟得其人，辦理果得實效，足以禁治小竊窩戶，如不得人，不特毫無裨益，弊端亦殊不少。弟常謂保甲當攝官而使，不可用通飭之札，札行全省也。」（書札三十二）

總觀曾公對於團務之見解，大抵皆屬經驗之談，殊堪重視；而其最要者，尤在得人，更足見公崇尙人治之一貫精神。當公辦團時，曾與江岷樵左季高一函，其中有云：

「今日百廢莫舉，千瘡并潰，無可收拾；獨賴此精忠耿耿之寸衷，與斯民相對於骨鯁血澗之中，冀其塞絕橫流之人欲，以挽回厭亂之天心，庶幾萬有一補；不然，但就局勢觀之，則滔滔者吾不知其所底也！」（書札卷二）

其言至爲沈痛，其態度至爲光明磊落，謂之爲曾公辦團之態度，固無不可；謂之爲曾公全部政治思想之中心，亦無不可。特書於此，藉作敘述曾公全部政治思想之總結束。

十七 軍事學識

曾公於行軍一道，初不甚諳；當居京時，雖曾作理論之探討，並無實際之經驗。自奉命辦團募勇以後，馳驅戎馬，凡十餘年，或苦思以求其通，或躬行以試其效，或信於載籍，或問途於已經，其軍事之學識，隨經驗而並進。故公雖未受專門之軍事教育，其軍事學識亦有可得而言者。

用兵行軍之道，往往隨時代情形爲轉移，此稍有軍事歷史之常識者類能知之。曾公雖未專攻戰史，於此亦嘗有所論及。如公所上再議練軍事宜摺中嘗云：「竊維用兵之道，隨地形賊勢而變者也。初無一定之規，可泥之法。或古人著績之事，後人效之而無功；或今日攻勝之方，異日狃之而反敗。惟知陳迹之不可狃，獨見之不可恃，隨處擇善而從，庶可常行無弊。卽就紮營一事言之：湘勇初出，亦屢爲粵匪所破。旣而高其壘，深其濠，先圖自固之道，旋卽用此以制敵。厥後淮勇諸軍繼起，亦皆以高壘深溝爲自立之本，善紮營者卽稱勁旅。直至移師北來，改勦捻匪，每日計行路之遠近，分各營之優劣，曾無建壘挖濠之暇，而營壘之或堅或否，於勝負全不相涉。卽詢及陝甘勦回，貴州平苗，亦不以築

曾公對於
當時軍事
之批評

敗不相救

壘挖濠爲先務。至天津捍禦外洋，雖堅壁亦不足恃。卽此一端，已知陳述之不可狃，兵勢之變化無常矣。〔奏稿卷三十二〕軍事既與時代情形有密切之關係，欲知曾公之軍事學識，自當先知當時之軍事情形。茲述曾公之軍事學識，首言曾公對於當時軍事之批評，次言曾公治軍之方法，蓋由於此。曾公對於當時軍事之批評，除見於議汰兵疏者，前已引述外，其全集中時有論及。惟約而言之，不外四端：

一、敗不相救。當時士兵，據曾公觀察，最缺乏協同之精神，往往敗不相救。如與江岷樵兩云：

「國藩每念今日之兵，極可傷恨者，在『敗不相救』四字。彼營出隊，此營張目而旁觀，哆口而微笑。見其勝，則深妒之，恐其得賞銀，恐其獲保奏；見其敗，則袖手不顧，雖全軍覆沒，亦無一人出而援手，拯救于生死呼吸之頃者。以僕所聞，在在皆然。蓋緣調兵之初，此營一百，彼營五十，徵兵一千，而已抽選數營或十數營之多。其卒與卒已不相習矣，而統領之將，又非平日本營之官。一省所調若此，他省亦如之。卽同一營也，或今年一次調百人赴粵，明年一次調五十赴粵，出征有先後，赴防有遠近，勞逸亦遂乖然不能以相入。敗不相救之故，半由於此。又有主將遠隔，不奉令箭，不敢出救者；又有平日搆隙，雖奉令箭，故遲回不往救者。」〔書札卷二〕

與李少荃函亦云：

「今日兵事最堪痛哭者，莫大於『敗不相救』四字。當其調兵之時，東抽一百，西撥五十，或此兵而管以彼弁，或楚弁而轄以黔鎮，雖此軍大敗奔北，流血成淵，彼軍袖手而旁觀，哆口而微笑。此種積習，深入膏肓，牢不可破。」（書札卷四）

妒功嫉能

二、妒功嫉能 敗不相救之結果，在予敵人以各個擊破之機會，以致全軍覆沒。妒功嫉能之結果，則內樹仇怨，功敗垂成，徒爲親者所痛，讎者所快。二者均非軍隊良好之現象。故曾公於敗不相救，既表示不滿，於妒功嫉能，亦力爲抨擊。曾公嘗與王璞山函云：

「近世之兵，驕怯極矣，而偏善妒功嫉能；懦於遇賊而勇於擾民，仁心以媚殺己之逆賊，而恨心以仇勝己之兵勇。其仇勇也，又更勝於仇兵。曩者己酉新甯李沅發之變，鄉勇一躍登城，將攻破矣，諸兵以鳥槍擊勇墜死，遂不能入。近者兵丁殺害壯勇之案，尤層見疊出。」（書札卷二）

惡習難除

三、惡習難除 所以勝不相讓，敗不相救，乃由習慣使然，非一朝一夕之故。習氣既成，自難一旦解除，故曾公與魁蔭太守函，又云：

「適接來書，蓋多至論。就現在之額兵練之，而化爲有用，誠屬善策。然習氣太盛，安能更鑄其面目而蕩其腸胃？恐岳王復生，半年可以教成其武藝；孔子復生，三年不能變革其惡習。故鄙見竊謂現在之兵，不可練之而爲勁卒，新募之勇，卻可練之使補額兵。」（書札卷二）

缺乏訓練

四、缺乏訓練 軍隊所以養成種種惡習，蓋由於缺乏訓練所致。故公特參副將清德摺上，謂：

「竊維軍興以來，官兵之怯遷延，望風先潰，勝不相讓，敗不相救，種種惡習，久在聖明洞鑒之中。推原其故，總由平日毫無訓練，技術生疏，心虛胆怯所致。」（奏稿卷二）

曾公治軍

當時軍隊之積弊，既如上述，爲整軍經武，撥亂反正計，自非加以整頓不可。曾公治軍之方法，卽

之方法

針對當時軍隊之積弊而定。如：

招募鄉勇

一、招募鄉勇 此乃根本之改革也。曾公目擊當時綠營士兵之習氣難除，以爲非改弦更張，別

樹一幟，決不足以戡定禍亂。故與王璞山函云：

「僕之愚見，以爲今日將欲滅賊，必先諸將一心，萬衆一氣，而後可以言戰。而以今日營伍之習氣，與今日調遣之成法，雖聖者不能使之一心一氣，自非別樹一幟，改弦更張，斷不能辦此賊也。鄙意欲練鄉勇萬人，概求吾黨質直而曉軍事之君子將之，以忠義之氣爲主，而補之以訓練之勤，相激相勵，以庶幾於所謂諸將一心，萬衆一氣者，或可馳驅中原，漸望澄清。」（書札卷

二）

與文任吾函，又云：

「鄙意欲練勇萬人，呼吸相顧，痛癢相關，赴火同行，蹈湯同往，勝則杯酒以讓功，敗則出死

力以相救。賊有誓不相棄之死黨，吾官兵亦有誓不相棄之死黨，庶可血戰一二次，漸新吾民之耳目，而奪逆賊之魂魄。」（卷同上）

訓練士兵

二、訓練士兵 此乃治標之方法也。曾公雖招募鄉勇，另樹一幟，於原有之綠營額兵，亦勤加訓練，以冀改去惡習。如與張石卿制軍函云：

「民間倡爲謠言，反謂兵勇不如賊匪之安靜。國藩痛恨斯言，恐民心一去，不可挽回，誓欲練成一旅，秋毫無犯，以挽民心而塞民口。每逢三八操演，集諸勇而教之，反復開說，至千百語，但令其無擾百姓。自四月以後，間令塔將傳喚營兵，一同操演，亦不過令弁委前來，聽我教語。每次與弁兵講說，至一時數刻之久，雖不敢云『說法點頑石之頭』，亦誠欲以『苦口滴杜鵑之血』。練者其名，訓者其實，聽者甚逸，講者甚勞。今各弁固在，具有天良，可覆按而一一詢之也。國藩之爲此，蓋欲感動一二，冀其不擾百姓，以雪兵勇不如賊匪之恥，而稍變武弁漫無紀律之態。」（書

札卷二）

規定營制

三、規定營制 此亦治本之方法也。軍隊以軍紀爲命脈，「軍隊必須有嚴肅之軍紀，然後精神上之團結力得以鞏固，戰鬥力之持久性得以確保。蓋戰時各部隊之任務不同，其境遇亦各有差別，而上自將帥，下至士兵，猶能脈絡一貫，萬衆一心，從一定之方針，取一致之行動者，厥惟軍紀是賴。」

(見步兵操典草案)欲保持良好之軍紀，除勤加訓練外，規定營制，實爲根本之要圖。曾公治軍，最重營規，王闔運之湘軍志中嘗言之，其言曰：

「軍興調發，而將帥莫知營制。被調者輒令綠營將官，營出數十人，多者二百人，共成千人。三千人之軍，將士各不相習，依例領軍械鍋帳，鈇斧槍矛，皆窳鈍不足用。州縣發夫馱運載，軍將拱手乘車馬入於公館。其士卒或步擔一矛，倚民家及旅店門，居人惶怖，惟恨其不去。及遇寇作屯壘，壁不及肩，負販往來營門，隘雜譁囂，十軍而九。有能者因宜約束，自爲風氣。諸將雖欲盡一，率非所統，無所行其禁令。惟滿蒙軍稍整齊，而驕橫貴倨，言語不相曉。其死亡輒當奏報，又各有貴將，督撫莫能統，尤不輕調發。所發者多綠營額軍，其弊如此。民間徒知其擾累，莫肯憐其送死，故征役者益怨恨，讎掠於寇所不至之地，而愚民避官迎賊之議起矣。楚軍起於江忠源，其時以三百人從烏蘭泰，不能成營制。後忠源官尊師衆，第從先廓之，而法制不改。曾國藩既請練軍長沙，奮然以招募易行伍，盡廢官兵，使儒生領農民，各自成營。搜考規制，古今章式，無可放效，獨臆繼光書號爲切時，用多因所言變通行之。未幾，湘軍大效。」(營制篇第十五)

物色人才

四、物色人才 規定營制，不過立法而已。法雖立，苟無其人，則「徒善不足以爲政，徒法不足以自行。」法固不足恃也。故用兵行軍，以得人爲第一要義。曾公於此幾經言及，如與張石卿制軍函云：

「世事敗壞至此，爲臣子者，獨當物色一二忠勇之人，宏濟艱難，豈可使清濁混淆，是非顛倒，遂以忍默者爲調停耶？」（書札卷二）

與彭筱房會香海函，又云：

「弟嘗謂帶勇須智深勇沈之士，文經武緯之才。數月以來，夢想以求之，焚書以贖之，蓋無須臾或忘諸懷。」（書札卷三）

論將材

用兵之道，既以得人爲第一義，則當物色人才之時，自應具有相當之標準。曾公與彭筱房會香海一函，已言及「帶勇須智深勇沈之士，文經武緯之才」；然函中尚有更明確之敘述，如謂：

「帶勇之人，第一要才堪治民，第二要不怕死，第三要不急急名利，第四要耐勞受辛苦。治民之才，不外公明勤三字。不公不明，則諸勇必不悅服；不勤則營務細鉅，皆廢弛不治。故第一要務在此。不怕死則隨陣當先，士卒乃可效命，故次之。爲名利而出者，保舉稍遲則怨，稍不如意則怨，與同輩爭薪水，與士卒爭毫釐，故又次之。身體羸弱者，過勞則病，精神乏短者，久用則散，故又次之。四者似過於求備，而苟闕其一，萬不可以帶勇……大抵有忠義血性，則四者相從以俱至，無忠義血性，則貌似四者，終不可恃。」（卷同上）

公之日記中亦嘗言及：

「軍中須得好統領營官。統領營官，須得好真心實腸，是第一義；算路程之遠近，算糧仗之闕乏，算彼此之強弱，是第二義。二者微有把握，此外良法雖多，調度雖善，有效有不效，盡人事以聽天而已。」（己未二月）

其見於公之家書者，則有：

「凡將才有四端：一曰知人善任，二曰善覘敵情，三曰臨陣胆識，四曰營務整齊。吾所見諸將，於三者略得梗概，至於善覘敵情，則絕無其人。古之覘敵者，不特知賊首之性情伎倆，而并知某賊與某賊不和，某賊與僞主不協。今則不見此等好手矣。賢弟當於此四大端下工夫，而卽以此四大端察同寮及麾下之人才。第一第二端，不可求之於弁目散勇中；第三第四端，則未弁中亦未始無材也。」（家書卷五——咸豐七年十月二十七日致沅浦）

曾公理想中之軍事人才，雖有種種條件，歸納諸說，要不外血性爲主，廉明爲用，故與彭筱房函云：

「帶勇之人，誠如來示，不苛求乎全材，宜因量以器使；然血性爲主，廉明爲用，三者缺一，若失輓軌，終不能行一步也。」（書札卷三）

西人論將，輒謂由於天才；曾公則以爲多賴學力。公嘗批吳廷華稟云：

「爲將之道，謀勇不可以強幾，廉明二字則可學而幾也。弁勇之於本營將領，他事尙不深

求，惟銀錢之潔否，保舉之當否，則衆目眈眈，以此相伺，衆口嘖嘖，以此相譏。惟自處於廉，公私出入款項，使闔營共見共聞，清潔之行，已早有以服弁勇之心，而小款小賞，又常常從寬，使在下者恆得沾潤膏澤，則惠足使人矣。明之一字，第一在臨陣之際，看明某弁係衝鋒陷陣，某弁係隨後助勢，某弁迴合力堵，某弁見危先避，一一看明，而又證之以平日辦事之勤惰虛實，逐細考核，久之，雖一勇一夫之長短賢否，皆有以識其大略，則漸幾於明矣。得廉明二字以爲之基，則智信仁勇諸美德，可以積累而漸臻。若不從此二字下手，則諸德亦茫無把握。」（批讀卷二）

論選將

細觀曾公對於將材之論調，於其選將之道，已可略知端倪。公理想中之將材，既以血性爲主，廉明爲用，故選將時，亦以是爲衡。公嘗覆恭親王桂中堂函云：

「大抵揀選將才，必求智略深遠之人；又須號令嚴明，能耐勞苦；三者兼全，乃爲上選。」（書札卷十八）

公募勇時，曾定招募之規，其募格：「須擇技藝嫻熟，年輕力壯，樸實而有農夫土氣者爲上。其油頭滑面，有市井氣者，有衙門氣者，概不收用。」（見雜著卷二）公於選將亦然，嘗覆左中堂函云：

「李迪庵兄弟之選營官，專取簡默樸實，臨陣不慌。弟不能於臨陣觀人，而取簡默樸實，略仿李氏之意。」（書札卷二十）

又覆姚秋浦函云：

「將領之浮滑者，一遇危難之際，其神情之飛動，足以搖惑軍心，其言語之圓滑，足以淆亂是非。是故楚軍歷不喜用善說話之將，非僅第一人然也。」（書札卷十八）

考其所以，固由於公理想中之將材，以忠義血性爲主，亦由於目觀當時綠營之敗壞，有以致之。公嘗覆李次青函云：

「國家養綠營兵五十餘萬，二百年來，所費何可勝計！今大難之起，無一兵足供一割之用，實以官氣太重，心竅太多，滴樸散醇，真意蕩然。」（書札卷十二）

選將之道，欲盡善盡美，誠未易言，故公覆莊衛生函，嘗謂：

「承詢選將一節，猥以湖湘俊彥朋與，推求汲引之原，鄙人瞽瞍，奚足以言衡鑒？風雲際遇，時或使之，生當是邦，會逢其適，於鄙鈍初無與也。抑又竊疑古人論將，其神明變幻，不可方物，幾於百長并集，一短難容，恐亦史冊追崇之辭，初非當日預定之品。要以衡才不拘一格，論事不求苛細，無因寸朽而棄連抱，無施數罟以失巨鱗，斯先哲之恆言，雖愚蒙而可勉。」（書札卷八）

選將固不必拘於一格，然無法之中，亦自有法在。曾公論及選將之標準，其見於書札者，大抵已如上述，至其見於家書者，尙有：

「大約選將以打仗堅忍爲第一義，而說話宜有條理，利心不可太濃，兩者亦第二義也。」

（家書卷八——同治元年六月二十三日）

所謂「打仗堅忍」卽「臨陣胆識」所謂「利心不可太濃」卽「不急急名利」至說話宜有條理，與「才堪治民」頗有關係。公嘗致弟書云：

「楊鎮南之不足恃，余於其平日之說話知之。渠說話最無條理。凡說話不中事理，不擔斤兩者，其下必不服。故說文君字后字從口，言在上位者，出口號令，足以服衆也。」（家書卷七——

咸豐十一年四月初八日）

戰時則觀其胆識，平時則察其言動，選將之道，大抵不外於斯。公於人才之考察，隨時留心，故石達開嘗謂公「雖不以善戰名，而能識拔賢將，規畫精嚴，無間可尋，大帥如此，實起事以來所未觀也。」（見薛福成書石達開就擒事）

論將將

石達開謂公「不以善戰名，而能識拔賢將」，僅謂公善於選將。王闓運謂公「以權教士，以懼行軍，用將則勝，自將則敗」（見湘軍志營制篇）則不僅謂公善於選將，且善於將將矣。韓信善將兵，而高祖善將將；鮑超、楊岳斌善將兵，而公善將將。往古史事，不約而同，竟有若是者，是亦一有趣之事也。

公既善於將將，然則其將將之道，將如之何？公嘗覆李少荃中丞函云：

「用兵之道，最貴自立，不貴求人；馭將之道，最貴推誠，不貴權術。」（書札卷十九）

此謂將將之道，當推誠相與也。其日記上又云：

「近年馭將失之寬厚，又與諸軍相距過遠，危險之際，弊端百出；然後知古人所云：『作事

威克厥愛，雖小必濟。』反是，乃敗道也。」（己未六月）

此謂馭將之道，在寬嚴並濟也。公又覆李宮保函云：

「敵處向待諸將以誠，不肯片語欺人。不重在保人官階，而在成人美名。」（書札卷二十五）

而致李筱泉中丞函，亦云：

「僕於各統將，以保持其令名爲第一義，銀錢等事不掣肘次之，保獎功名又次之。」（卷

同上）

此則謂將將之道，不在地位金錢，而在成人之美也。公之日記嘗謂：

「營務處之道，一在樹人，一在立法。有心人不能戰勝攻取爲恥，而以不能樹人立

德爲恥。樹人之道有二：一曰知人善任，一曰陶鑄造就。」（己未九月）

而覆李少荃中丞函，亦云：

「潘劉二人志定而氣充，若時時以嘉言浸灌，擴其識量，堅其趨向，將來滬上防務，當可令渠二人留守。」（書札卷十八）

此謂馭將之道，既在知人善任，又在陶鎔造就也。

馭將本非易事，馭難馭之將，尤非易事。曾公處置悍將，亦自有其權衡。如與弟函云：

「李世忠窮困如此，既呼籲於弟處，當有以應之。……此輩暴戾險詐，最難馴馭，投誠六年，官至一品，而其黨衆，尚不脫盜賊行徑。吾輩待之之法，有應寬者二，有應嚴者二。應寬者：一則銀錢慷慨大方，絕不計較，當充裕時，則數十百萬，擲如糞土，當窮窘時，則解囊分潤，自甘困苦；一則不與爭功，遇有勝仗，以全功歸之，遇有保案，以優獎籠之。應嚴者：一則禮文疏淡，往還宜稀，書牘宜簡，話不可多，情不可密；一則剖明是非，凡渠部弁勇，有與百姓爭訟，而適在吾輩轄境及來訟告者，必當剖明曲直，毫不假借，請其嚴加懲治。應寬者，利也名也；應嚴者，禮也義也。四者兼全，而手下又有強兵，則無不可相處之悍將矣。」（家書卷八——同治元年四月十一日）

論用人

曾公於將材之遴選與待遇，固嘗言及於用人之道，治事之方，亦常有所論列。曾公嘗謂「居高位者，以知人曉事二者爲職。」并謂「今日能知人能曉事，則爲君子，明日不知人不曉事，卽爲小人。」（見前）其言可適用於負政治上之最高責任者，亦可適用於負軍事上之最高責任者。曾公之所以

善於選將與將，豈有他哉？知人曉事而已矣。蔡松坡所輯之曾胡治兵語錄，於曾公知人曉事之說，甚表贊同。其言曰：

「文正公謂居高位以知人曉事爲職，且以能知人曉事與否，判別其爲君子爲小人，雖屬有感而發，持論至爲正當，並非憤激之說。用人之當否，視乎知人之明昧；辦事之才不才，視乎曉事之透不透。不知人則不能用；不曉事則何能辦事？君子小人之別，以能否利人濟物爲斷。苟所用之人，不能稱職，所辦之事，措置乖方，以致貽誤大局，縱曰其心無他，究難爲之寬恕也。」
松坡不特贊美曾公知人曉事之說，於其用人之光明正大，尤爲敬佩，如云：

「昔賢於用人之端，內舉不避親，外舉不避仇，其宅心之正大，足以矜式百世。曾公之薦左中堂而劾李次青，不以恩怨而廢舉劾，名臣胸襟，自足千古！」（見曾胡治兵語錄第七章）

關於曾公任用人才之方，前已述及，茲特就前所未言者，略述一二。曾公嘗覆李希庵中丞函云：「大約上等賢哲，當以天緣遇之，中等人才，可以人力求之。閣下眼界過高，將來恐全無中穀之人。」程子告司馬溫公曰：「願相公寧百受人欺，不可使好賢之心自此而墮。」閣下味此二語，庶幾懸格漸低，取士漸廣。」（書札卷十八）

又嘗寄弟函云：

「辦大事者，以多選替手爲第一義。滿意之選不可得，姑節取其次，以我徐徐教育可也。」

（家書卷八——同治元年四月十二日）

此謂用人不可懸格過高也。公覆左中丞函，嘗云：

「來示：『用德不如用人，用人當先得其心，而後得其力。』精理名言，至當不易！」（書札

卷十九）

此謂用人當先得其心也。公與弟書，又云：

「求人自輔，時時不可忘此意。人才至難……弟當常以求才爲急。其闕宄者，雖至親密友，

不宜久留，恐賢者不願共事一方也。」（家書卷六——咸豐八年四月初九日）

此謂用人當分別良莠也。

石達開謂公「能識拔賢將」，蓋就用人言；至謂公「規畫精嚴，無間可尋」，則就治事言。公不但善於用人，兼善於治事，於此可以概見。知人曉事之說，公誠足當之而無愧色。

論治事

公論治事之方法，以「五到」爲要，前已述及。公致弟書，嘗謂治事宜規模遠大，綜理密微，於治軍尤爲相宜。其言曰：

「古之成大事者，規模遠大與綜理密微二者，闕一不可。弟之綜理密微，精力較勝於我。軍

另立一簿，親自記注，擇人而授之。古人以鎧仗鮮明爲威敵之要務，恆以取
勤於修整，刀矛則全不講究。余曾派褚景明赴河南采買白蠟桿子，又辦腰
頗愛重。弟誠留心此事，亦綜理之一端也。至規模宜大，弟亦講求及之。但講闊
散漫一路，遇事顛預，毫無條理，雖大亦奚足貴？等差不紊，行之可久，斯則器局宏
耳。」（家書卷五——咸豐七年十月四日）

「宜規模遠大，營務整理，最宜綜理密微。惟「大處着眼，」須從「小處下手，」
義即在此。公寄弟書云：

「地，克勤小物，乃可日起而有功。」（家書卷五——咸豐八年正月十

「下事當於大處着眼，小處下手。陸氏但稱『先立乎其大者，』
則下梢全無把握。故國藩治軍，屏去一切高深神奇之說，專
功效，爲鈍拙計，則猶守約之道也。」（書札卷九）

「如平定洪楊，有三路進兵之策，圍勦捻匪，有四鎮駐

城圍以援浙者，公不以爲然，嘗與李申夫函云：

「齊腴也，蘇州金陵之後路也，京漕之所出也。浙江既失，

也，水師得此城，則有所依附以爲根本也，以絕金陵賊糧

（書札卷十）

「宜先克安慶蕪湖，庶得以上制下之勢。其奏摺中有通籌全局

即宜提兵赴援，冀保完善之區，蘇常既失，則須通籌各路全局，擇下手

自古平江南之賊，必踞上游之勢，建瓴而下，乃能成功。自咸豐三年金陵

軍由東而進攻，原欲屏蔽蘇浙，因時制宜。而屢進屢挫，迄不能克金陵而轉

之尙單，實形勢之未得也。今東南決裂，賊燄益張，欲復蘇常，南軍須從浙江而入，

而入。欲復金陵，北岸則須先克安慶和州，南岸則須先克池州蕪湖，庶得以上制

路入手，內外主客，形勢全失，必至仍蹈覆轍，終無了期。」（奏稿卷十三）

「調度，當從大處着眼。公於軍事計劃，雖講究規模遠大，但仍以穩妥可行爲

左中丞函云：

「吾輩凡有調度，當量其力之所能及，并度其智之所能及。」（書札卷十八）

又復李宮保函云：

「至於大處調度，危急之際，尤以全軍保士氣爲主。孤軍無助，糧械不繼，奔走疲憊，皆散亂

必敗之道。」（書札卷三十一）

辦理軍事，既能規模遠大，又能綜理密微，自然「規劃精嚴，無間可尋。」故石達開之語，於曾公殊非過譽也。

論治兵

曾公以善於知人曉事之故，不但能將將，抑且善治兵。其治兵以「仁」「禮」二字爲主。嘗云：

「推之以敬，臨之以莊，無聲無形之際，常有懷然難犯之象，則人知威矣。孟子曰：『君子以

仁存心，以禮存心。』守是二者，雖蠻貊之邦可行，又何兵勇之不治哉？」（日記——己未六月）

又云：

「帶勇之法，用恩莫如用仁，用威莫如用禮。仁者，卽所謂欲立立人，欲達達人也。待弁勇如

待子弟之心，嘗望其成立，望其發達，則人知恩矣。禮者，卽所謂無衆寡，無小大，無敢慢，泰而不驕

也；正其衣冠，尊其瞻視，儼然人望而畏之，威而不猛也。持之以敬，臨之以莊，無形無聲之際，常有

懷然難犯之象，則人知威矣。守斯二者，雖蠻貊之邦行矣，何兵勇之不可治哉？」（日記——己未

八月三日

帶兵宜恩威兼施，寬嚴並濟，曾公於書札中亦嘗言及。如與朱雲崖函云：

「吾輩帶兵勇，如父兄帶子弟一般，無銀錢，無保舉，尚是小事，切不可使他因擾民而壞品行，因嫖賭洋煙而壞身體。個個學好，人人成材，則兵勇感恩，兵勇之父母妻子亦感恩矣。」（書

札卷十七）

此謂帶勇當用恩也。公又與唐桂生函云：

「待勇不可太寬，平日規矩，宜更謹嚴，庶臨陣時，勇心知畏，不敢違令。」（卷同上）

此謂治兵宜尚嚴也。

曾公治兵，甚重訓練；如批統領韓字營韓參將進春稟中有云：

「新募之勇，全在立營時認真訓練。訓有二：訓打仗之法，訓作人之道。訓打仗，則專尚嚴明，須令臨陣之際，兵勇畏主將之法令，甚於畏賊之礮子。訓作人，則全要肫誠如父母教子，有殷殷望其成立之意，庶人人易於感動。練有二：練隊伍，練技藝。練技藝，則欲一人足禦數人；練隊伍，則欲數百人如一人。」（批牘卷二）

至於訓練宜始終不懈，不可一暴十寒，曾公亦曾言之。如與劉霞仙函云：

「至於練勇之道，必須營官晝夜從事，乃可漸幾於熟，如雞伏卵，如鑪煉丹，未可須臾稍離。」

（書札卷四）

惟其治兵特重恩威並濟，訓練兼施，故於將弁以金錢爲牢籠士卒之具者，頗不謂然；此亦足見曾公之軍事學識，固自高人一等，迥非庸衆之可及。公嘗與王璞山函云：

「古來名將得士卒之心，蓋有在於錢財之外者。後世將弁，專恃糧重餉優，爲牢籠兵心之具，其本爲已淺矣；是以金多則奮勇蟻附，利盡則冷落獸散。」（書札卷三）

論兵機

曾公知人曉事，其善於治兵，可謂知人之效驗；其曉暢兵機，更足爲曉事之明證。昔者高陵君顯以爲宋義於「兵未戰而先見敗徵」，「可謂知兵。」（見史記項羽本紀）曾公曉暢兵機，於其所謂「余在軍日久，不識術數占驗，而頗能預知敗徵。大約將士有驕傲氣者，必敗；有怠惰氣者，必敗。」（見前）已可以知之。其日記中更有較詳之論斷，如云：

「凡用兵之道，本強而故示弱者，多勝；本弱而故示敵以強者，多敗。敵加於我，審量而後應之者，多勝；漫無審量，輕以兵加於敵者，多敗。」（己未四月）

曾公於軍事勝敗之徵兆，固有所論列；於軍旅強弱之恆態，亦有所發揮；如與李次青函云：

「進則爭前，退則散亂，得三五人保持陣脚，卽是勁旅。無此三五人者，則其初每成先勝後

敗之局，其後遂爲屢北不振之師。此蓋軍旅強弱之恆態。」（書札卷五）

「行兵最貴機局生活，」曾公於同治元年九月二十一日寄弟書中嘗言之。（見家書卷八）

其所以貴機局生活，蓋兵法最忌「形見勢絀」也。曾公批統領湘勇張道運蘭稟，於用兵最忌形見勢絀，論之頗詳，其言曰：

「兵法最忌『形見勢絀』四字，常宜隱隱約約，虛虛實實，使賊不能盡窺我之底蘊。若人數單薄，尤宜知此訣。若常紮一處，人力太單，日久則形見矣；我之形既盡被賊黨覷破，則勢絀矣；此大忌也。必須變動不測，時進時退，時虛時實，時示怯弱，時示強壯，有神龍矯變之態。」（批牘

卷二）

曾公論兵，既忌「形見勢絀」，更忌「勢窮力竭」，如致李宮保函云：

「用兵之道，最忌『勢窮力竭』四字。力，則指將士之精力言之；勢，則指大局大計，及糧餉之接濟，人才之可繼言之。」（書札卷二十六）

惟其忌勢窮力竭，故嘗謂用兵當「常存有餘不盡之氣。」曾公與李次青函，有云：

「夫戰，勇氣也，再而衰，三而竭。」國藩於此數語，常常體驗。大約用兵無他，諛巧，常存有餘不盡之氣而已。孫仲謀之攻合肥，受創於張遼；諸葛武侯之攻陳倉，受創於郝昭；皆初氣過銳，漸

就衰竭之故。惟苟營之拔偏陽，氣已竭而忽振；陸抗之拔西陵，預料城之不能遽下，而蓄養銳氣，先備外援，以待內之自斃。此善於用氣者也。足下忠勇內蘊，邁往無前，惟猛進有餘，好謀不足。吾願足下學陸抗氣未用而預籌之，不願學苟營氣已竭而復振之。願算畢而後戰，不宜且戰而徐算。」（書札卷五）

曾公以曉暢兵機之故，往往善覘敵情。太平軍「圖解金陵長圍，則攻浙江以取遠勢；圖救安慶，則攻江西湖北以取遠勢；聲東擊西，就虛避實，深合用兵之法。」（見凌善清太平天國野史）此事曾公亦嘗知之，如寄弟書云：

「羣賊分路上犯，其意無非援救安慶。無論武漢幸而保全，賊必以全力圍撲安慶圍師；卽不幸而武漢疏失，賊亦必以小支牽綴武昌，而以大支回撲安慶，或竟棄鄂不顧。去年之棄浙江而解金陵之圍，乃賊中得意之筆。今年鈔寫前文，無疑也。無論武漢之或保或否，總以狗逆回撲安慶時，官軍之能守不能守，以定乾坤之能轉不能轉。」（家書卷七——咸豐十一年二月二十二日）

曾公更曾與李次青一函，不特暢論兵機，抑且言及審察兵機之態度與方法。其言曰：

「賊匪每夜明火列炬，更鼓嚴明，正守城之下乘。林啓容之守九江，黃文金之守湖口，乃以

悄寂無聲爲貴。江岷樵守江西省城，亦禁止擊柝列炬。已無聲而後可以聽人之聲，已無形而後可以伺人之形。撫賊之備物太甚者，其中蓋有所不足也。願足下以精心察之，冷眼窺之，無乘以躁氣，無淆以衆論，自能覷出可破之隙。若急於求效，雜以浮情客氣，則或泰山當前而不克見。『以瓦注者巧，以鈎注者憚，以黃金注者昏，』外重而內輕，其爲蔽也久矣。僕之不欲再增撫州陸兵，實以金注太重爲慮。」（書札卷五）

曾公以一書生而治軍事，往往用儒書以解釋兵事，并用儒家治事之態度以治軍。其最顯著之例證，即彼所謂：

「『臨事而懼，好謀而成，』足以包括古今兵書。」（書札卷二十一——覆李申夫）考其所以，蓋由彼認定：

「軍事有驕氣惰氣，皆敗氣也。孔子之『臨事而懼，』則絕驕之源；『好謀而成，』則絕惰之源。無時不謀，無事不謀，自無惰時矣。」（日記——丙辰）

曾公治軍，一本憂勤，嘗謂「軍中不宜有歡欣之象。有歡欣之象者，無論或爲和悅，或爲驕盈，終歸於敗而已矣。」蓋與「臨事而懼」之義相近。其言曰：

「兵者，陰事也。哀戚之意，如臨親喪，肅敬之心，如承大祭，庶爲近之。今以羊牛犬豕而就屠

烹，見其悲啼於割剝之頃，宛轉於刀俎之間，仁者將有所不忍；況以人命爲浪博輕擲之物，無論其敗喪也，即使倖勝，而死傷相望，斷頭洞胸，折臂失足，血肉狼藉，日陳吾前，哀矜之不遑，喜於何有？故軍中不宜有歡欣之象。有歡欣之象者，無論或爲和悅，或爲驕盈，終歸於敗而已矣。田單之在即墨，將軍有死之心，士卒無生之氣，此所以破燕也。及其攻狄也，黃金橫帶，而騁乎淄澠之間，有生之樂，無死之心，魯仲連測其必不勝。兵事之宜慘戚，不宜歡欣，亦明矣。嘉慶季年，名將楊遇春屢立戰功，嘗語人云：「吾每臨陣，行間覺有熱風吹拂而上者，是日必敗；行間若有冷風，身體似不禁寒者，是日必勝。」斯亦肅殺之義也。」（日記——己未）

又謂「軍事不厭詳說，」蓋與「好謀而成」之義相近。其言曰：

「軍事不厭詳說。既不能臨陣閱歷，又不於平日討論，則更無明了之時。凡不思索考核，信口談兵者，鄙人不樂與之盡言。遇有考究實事，多思多算者，未嘗不好與講明也。」（書札卷二

十五——覆李眉生）

臨事而懼，乃絕驕之源；好謀而成，乃絕惰之源；其要不外一本憂勤而已矣。曾公嘗與唐桂生函

云：

「軍士久坐不動，則漸漸疲弱。必須常常出征，勞苦一番，驚恐一番，乃有常新之氣。」（書

札卷十八

蓋亦與憂勤之旨相近。

曾公治軍，雖尙憂勤，尤以勤字爲至要。公嘗致宋滋九函云：

「治軍之道，以勤字爲先。身勤則強，佚則病；家勤則興，懶則衰；國勤則治，怠則亂；軍勤則勝，

惰則敗。惰者，暮氣也。」（書札卷十三）

又嘗覆宋滋九函云：

「治軍以勤字爲先，實閱歷而知其不可易。未有平日不早起，而臨敵忽能早起者；未有平

日不習勞，而臨敵忽能習勞者；未有平日不能忍饑耐寒，而臨敵忽能忍饑耐寒者。」（卷同上）

曾公論兵，全以憂勤與否爲勝敗之轉機，故其治軍規敵，一本於是。後因閱歷日增，知專主憂勤

之說，亦不可恃；於此更足見曾公之軍事學識，實與時而俱進。曾公之筆記十二篇中，有兵氣一篇，嘗

云：

「田單攻狄，魯仲連策其不能下，已而果三月不下。田單問之，仲連曰：『將軍之在卽墨，坐

則織簀，立則仗鍤，爲士卒倡；將軍有死之心，士卒無生之氣；聞君言，莫不揮涕奮臂而欲戰；此所

以破燕也。當今將軍東有夜邑之奉，西有淄上之娛，黃金橫帶，而騁乎淄澠之間，有生之樂，無死

論戰守

之心，所以不勝也。」余嘗深信仲連此語，以爲不刊之論。同治三年，江甯克復後，余見湘軍將士，驕盈娛樂，慮其不可復用，全行遣散歸農。至四年五月，余奉命至山東、河南勦擒湘軍從者極少，專用安徽之淮勇。余見淮軍將士，雖有振奮之氣，亦乏憂危之懷，竊用爲慮，恐其不能平賊。莊子云：「兩軍相對，哀者勝矣。」仲連所言以憂勤而勝，以娛樂而不勝，亦卽孟子「生於憂患，死於安樂」之旨也。其後余因疾病，疏請退休，遂解兵柄。而合肥李相國卒用淮軍削平捻匪，蓋淮軍之氣尙銳，憂危以感士卒之情，振奮以作三軍之氣，二者皆可以致勝，在主帥相時而善用之已矣。余專主憂勤之說，始知其一而不知其二也。聊志於此，以識吾見理之偏，亦見古人格言至論，不可舉一概百，言各有所當也。」（雜著卷四）

觀曾公對於兵機之論斷，已可知其用兵行軍之旨趣，茲試就公所論戰守事宜，作一概括之敘述，以益見曾公軍事學識之底蘊。

關於戰守事宜，曾公最重主客勞逸之分。如致易昉荻函云：

「行軍最宜講主客勞逸之分，爲主而逸者常勝，爲客而勞者常敗。」（書札卷十六）

又覆劉馨室函云：

「凡出隊有宜速者，有宜遲者。宜速者，我去尋賊，先發制人者也。宜遲者，賊來尋我，以主待

客者也。主氣常靜，客氣常動；客氣先盛而後衰，主氣先微而後壯。故善用兵者，最喜爲主，不喜作客。休祁黜諸軍，但知先發制人一層，不知以主待客一層；加之探報不確，地勢不審，賊情不明，徒能先發而不能制人。鄙人深以爲慮。請閣下與諸公講明此兩層，或我尋賊先發制人，或賊尋我，以主待客，總須審定乃行，不可於兩層一無所見，貿然一出也！」（書札卷十五）

其所謂主客，卽今之所謂守勢與攻勢，或防禦與攻擊。觀其語意，似以取守勢爲佳。惟於防禦之中，仍寓攻擊之意向，就現代軍事學上之術語言之，頗偏重於攻擊防禦。至其戰略戰術所以偏重攻勢防禦，完全由於時代之關係，蔡松坡氏嘗言之。其言曰：

「曾胡論兵，極重主客之見，祇知守則爲主之利，不知守反爲客之害。蓋因其時所對之敵，並非節制之師，精練之卒，且其人數常倍于我；其兵器未如今日之發達，又無騎礮兩兵之編制，耳目不靈，攻擊力復甚薄弱；故每拘泥于地形地物，攻擊精神，未由奮興。故戰術偏重於攻勢防禦，蓋亦因時制宜之法。」（曾胡治兵語錄）

曾公治軍，不但極重主客之分，抑且最重奇正之別。其日記上有云：

「凡用兵，主客奇正，夫人而能言之，未必果能知之也。守城者爲主，攻者爲客；守營壘者爲主，攻者爲客；中途相遇，先至戰地者爲主，後至者爲客；兩軍相持，先吶喊放槍者爲客，後吶喊放

槍者爲主，兩人持矛相格鬥，先動手被第一下者爲客，後動手，卽格開而卽被者爲主。中間排隊迎敵爲正兵；左右兩旁抄出爲奇兵。屯宿重兵，堅扎老營，與賊相持者爲正兵；多張疑陣，示人以不可測者爲奇兵。旌旗鮮明，使敵不敢犯者爲正兵；羸馬疲卒，偃旗息鼓，本強而故示以弱者爲奇兵。建旗鳴鼓，屹然不輕動者爲正兵；佯敗佯退，設伏而誘敵者爲奇兵。忽主忽客，忽正忽奇，變動無定時，轉移無定勢，能一區而別之，則於用兵之道，思過半矣。」（己未）

用兵行軍，曾公雖亦講究奇謀，究以穩健爲主。公嘗覆胡宮保函云：

「大抵平日非至穩之兵，必不可輕用險着；平日非至正之道，必不可輕用奇謀。」（書札卷十三）

又嘗作一聯以箴其弟沅浦曰：

「打仗不慌不忙，先求穩當，次求變化，辦事無聲無臭，既要精到，又要簡捷。」（家書卷五）

——咸豐八年戊午正月初四日）

惟其用兵力求穩當，故不主張浪戰，而主張謀定後戰。咸豐七年十月十五日公嘗與弟沅浦書

云：

「凡與賊相持日久，最戒浪戰。兵勇以浪戰而玩，玩則疲；猾匪以浪戰而猾，猾則巧。以我之

疲，敵賊之巧，終不免有受害之一日。故余昔在營中，誠語將曰：甯可數月不開一仗，不可開仗而毫無安排計算。」（家書卷五）

公與彭九峯函，亦云。

「浪戰浪追，爲我軍向來大弊。此次必須謀定後戰，切不可蠻攻蠻打，徒傷士卒。」（書札卷五）

公用兵行軍，頗合於兵法，卽以攻守而論，亦復如是。公嘗以蠻攻爲戒，其言與兵法謀攻篇相合。謀攻篇云：「將不勝其忿而蟻附之，殺士三分之一，而城不拔者，此攻之災。」公與羅伯宜函云：

「攻城最忌蠻攻。兵法曰：『將不勝其忿而蟻附之，殺士卒三分之一，而城不拔者，此攻之罪也。』故僕屢次寄書，以蠻攻爲戒。」（書札卷六）

公於敵人，常以避其銳氣，擊其惰歸，爲戰爭之信條，其言與兵法軍事篇相合。軍事篇曰：「朝氣銳，晝氣惰，暮氣歸。故善用兵者，避其銳氣，擊其惰歸。」公覆宋滋九函云：

「如賊來漁亭樸營，我軍各營，專心靜守，示之以弱，若不欲戰者然。待至申酉之際，賊衆飢疲，頭目欲戰散賊欲歸之時，然後出隊擊之。兵法所謂『擊其惰歸』者也。」（書札卷十三）

公於行軍之要，常喜致人而不致於人，其言與兵法虛實篇相合。虛實篇云：「凡先處戰地而待

敵者佚，後處戰地而趨戰者勞。故善戰者致人而不致於人。」公寄弟函云：

「凡撲人之牆，撲人之濠，撲者客也，應者主也。我若越濠而應之，則是反主爲客，所謂『致於人』也。我不越濠，則我常爲主，所謂『致人而不致於人』也。穩守穩打，彼自意興索然。」（家

書卷六——咸豐八年四月十七日）

曾公用兵，一本穩守穩打之精神，蓋欲先爲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也。其意與兵法形篇，亦不約而同。形篇云：「昔之善戰者，先爲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不可勝在己，可勝在敵。故善戰者能爲不可勝，不能使敵必可勝。……不可勝者，守也；可勝者，攻也。守則不足，攻則有餘。」公寄弟函云：

「弟若久駐吉安，……則請在彼深溝高壘，爲堅不可拔之計。『先爲不可勝，』然後伺間抵隙，『以待敵之可勝。』無好小利，無求速效，至要至囑！」（家書卷五——咸豐六年十二月

二十七日）

與吳竹莊函，亦云：

「戰必勝，攻必取，二者雖無把握，至於穩紮堅守，嚴紀律而愛百姓，尙屬人力之所能勉；行之不懈，亦弭謗之一端也。」（書札卷八）

公所論戰守事宜，雖至繁賾，總之不外『先爲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而已，亦即公所謂『先

求穩當，次求變化」也。陳翊林君編述胡曾左平亂要旨，以爲：

「他們平亂之戰略與戰術的根本原則，是『反客爲主』、『穩紮穩打』、『步步爲營，節節進擊』、『反客爲主』，即是不隨敵人四處追逐，設法使敵人不得不來接戰，而我沉着鎮定以應之。『穩紮穩打』，即是不輕進，不浪戰。『步步爲營』，重在防守；『節節進擊』，重在攻擊。」考其所言，良有所見。惟約而言之，其根本原則，似仍不外兵法上所謂「先爲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或曾公所謂「先求穩當，次求變化」，蓋胡曾等均以書生而綰兵符，爲求萬全計，用兵行軍之際，均守一「穩」字訣也。

論治心

用兵之要，曾公最重一「穩」字；治心之要，曾公最重一「誠」字。誠則明，明則誠，心地果能誠實光明，則用兵行軍，自亦穩當順利。故「誠」字與「穩」字甚有關係。曾公嘗謂「馭將之道，最貴推誠」，又謂「君子之道，莫大乎以忠誠爲天下倡」，（見前）其崇尚誠實之意，已可概見。曾公與李申夫一書，言及用兵當以誠字爲本，尤爲懇切，其言曰：

「用兵久則驕惰自生，驕惰則未有不敗者。『勤』字所以醫惰，『慎』字所以醫驕，此二字之先，須有一『誠』字以立之本。立志要將此事知得透，辦得穿，精誠所至，金石亦開，鬼神亦避，此在己之誠也。人之生也直，與武員相交接，尤貴乎直。文員之心，多曲多歪，多不坦白，往往與武員不

相水乳，必盡去歪曲私衷，事事推心置腹，使武人坦然無疑，此接物之誠也。以誠字爲之本，以勤字慎字爲之用，庶幾免於大戾，免於大敗。」（書札卷十一）

公之筆記中有居業一條，意謂立誠卽所以居業也，亦卽所以自立自強也，於「誠」字與「穩」字之關係，闡發無遺，尤足見治心與治兵之關係。其言曰：

「古者英雄之事，必有基業；如高祖之關中，光武之河內，魏之兗州，唐之晉陽，皆先據此爲基，然後進可以戰，退可以守。君子之學道也，亦必有所謂基業者。大抵以規模宏大，言辭誠信爲本。如居室然，宏大則所宅者廣，託庇者衆。誠信則置趾甚固，結構甚牢。易曰：『寬大居之。』謂宏大也。『修辭立其誠，所以居業。』謂誠信也。大程子曰：『道之浩浩，何處下手？惟立誠纔有可居之處。誠便是忠信，修省言辭，便是要立得這忠信。若口不擇言，逢事便說，則忠信亦被汨沒動蕩，立不住了。』國藩按立得住，卽所謂『居業』也；今世俗言『興家立業』是也。子張曰：『執德不宏，信道不篤，焉能爲有焉？能爲亡？』亦謂苟不能宏大誠信，則在我之知識，浮泛動蕩，指爲我之所有，也不可，指爲我之所無也，亦不可；是則終身無可居之業。程子所謂『立不住』者耳。」

（雜著卷二）

誠者，主一之謂也。曾公論及戰守事宜，嘗謂：

「主守則專守，主戰則專戰，主城則專修城，主壘則專修壘，切不可脚踏兩邊橋，臨時張皇也。」（書札卷十三——覆張凱章）

蓋亦謂治心爲治兵之本，欲求軍事穩妥，當專心致志也。其所以崇尚專一，曾公覆左季高函嘗言之如云：

「凡備多則力分，心專則慮周。」（卷同上）

誠者，不欺之謂也；公覆李希庵函，嘗謂：

「吾輩位高望重，他人不敢指摘，惟當奉方寸如嚴師，畏天理如刑罰，庶幾刻刻敬憚。」（書

札卷二十）

其所謂「奉方寸爲嚴師」，卽「不欺」也，卽「誠」也。考其所以，固由公以德自厲，以德勉人，亦由於軍事最貴平實，不尙權謀也。

曾公好以「平實」二字誨人，吾人於其批牘中可以知之。公嘗批管帶義字營吳主簿國佐稟云：

「凡云少兵以營賊，僞退以誘賊，二者皆士識將心至精至熟者之所爲，非新營所可學也。

該主簿屢稱此賊不足平，告請勦辦英夷以自效。本部堂常以「平實」二字誡之。意此次必能虛心求益，謀定後戰，不謂其仍草草也。官秩有尊卑，閱歷有深淺，該主簿概置不問，生手而自居

於熟手，無學而自詡爲有學，志亢而行不能踐，氣虛而幾不能審，施之他事尙不可，況兵凶戰危乎？既據稟請撤遣，准卽銷差回籍。」（批牘卷二）

辦理軍務，固宜從「平實」二字用功，更宜從「平恕」二字入手。公覆李申夫函，卽曾言及；如云：

「凡兩軍相處，統將有一分鉅錘，則營哨必有三分，勇夫必有六七分。故欲求和衷共濟，自統將先辦一副平恕之心始。人之好名，誰不如我？同打仗則不可譏人之退縮，同行路則不可疑人之騷擾。處處嚴於治己而薄於責人，則唇舌自省矣。」（書札卷二十二）

公所招募之基本軍隊，其士兵多爲樸拙之農夫，其將官多爲忠義之書生，公之所以「以忠誠爲天下倡」而羣從響應，蔚成風氣，雖由於以身作則，亦由於部屬性質相近之故。惟書生固有所長，亦自有其所短。公嘗以「篤實」「平恕」等字，勉其部屬，蓋由於：

「讀書人之通病，約有二端：一曰尙文而不尙實，一曰責人而不責己。尙文之弊，連篇累牘，言之成理，及躬任其事，則忙亂廢弛，毫無條理。責人之弊，則無論何等人，概以高深難幾之道相苛，韓公所謂『以衆人待其身，而以聖人望於人』者，往往而是。」（批牘卷二——批受業吳

希顏稟）

世之所謂豪傑之士，大抵抱濟世之才，矢堅貞之志，利祿不足以動其心，艱危不足以奪其氣。曾

公部屬，多血性忠義之士，曾公爲「取人爲善，與人爲善」計，恆以砥礪志氣之言相勗。如：

「自古聖賢立德，豪傑立功，成不成，初不敢預必，只是日就月將，盡其在我。孔子所謂『誰敢侮』，孟子所謂『強爲善』，皆此義也。」（批牘卷三——批統帶精毅營席道寶田稟）

此謂人當自強也。又如：

「凡作一事，無論艱險平易，但須埋頭做去，掘井不已，終有及泉之一日。……若觀望猶豫，半途而廢，不特於兵事無所成，卽他事亦自畫矣。」（批牘卷三——批哲理依仁等營事務吳

廷華稟）

此謂人當有恆也。又如：

「天下滔滔，皆沈迷於利字之中；惟賴文武大員，有長人之責者，矢清潔於屋漏幽獨之地，少取一分，則蘇一分之民困，亦卽挽一分之天心。」（批牘卷三——批湘前營營務處梅守錦

源稟）

此謂人當自愛也。又如：

「天下絕大事業，多從『不忍』二字做出，天下無窮進境，多從『不自足』三字做出。」

（批牘卷三——批管帶義從營黃令元齡稟）

此謂人當強恕也。其所言雖多爲作人之道，實卽治心之法。公嘗謂：

「帶兵之道，『勤恕廉明』四字，缺一不可也。」（日記——庚申正月）

則治心之法，亦卽帶兵之道，更昭昭矣。惟其要領，仍不外「擇善固執」，故公治心之要，「誠」字實其中心也。

當軍情緊急，軍心惶惑之時，調度偶有不檢，則一着之差，往往牽及全局，故尤宜沉着鎮定，計畫一切。此事曾公嘗言之，如寄弟沉浦書云：

「軍事變幻無常，每當危疑震撼之際，愈當澄心定慮，不可發之太驟。」（家書卷五——咸豐六年十一月初七日）

當舉世熙熙，皆爲利來，舉世攘攘，皆爲利往之時，欲正人心，厚風俗，惟有自正其心，以身作則，此事曾公亦嘗言及，如寄弟澄侯書云：

「凡帶勇之人，皆不免稍肥私橐。余不能禁人之不苟取，但求我身不苟取，以此風示僚屬，卽以此仰答聖主。」（家書卷五——咸豐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其所謂「愈當澄心定慮」，卽心宜專一也；其所謂「但求我身不苟取」，卽不自欺也；蓋亦「誠」之屬也。

軍中最貴士氣旺盛。欲士氣旺盛，則莫若培養將士好勝之心情，激發將士進取之勇氣。此事曾公亦嘗言之。如復李幼泉副郎函云：

「統將之道，必須身先士卒；……又軍事最貴氣旺，必須有好勝之心，有凌人之氣，酷羨英雄不朽之名，兼慕號令風雷之象，而後與高衆附，有進無退。」（書札卷三十一）

又覆李宮保函云：

「軍事興衰，全係乎一二人之志氣，故鄙意每望閣下暗爲激厲也。」（書札卷二十五）

公於將士，雖以令名相激勵，但一有名心，卽成私著，顯非存誠之道，故公亦嘗以好名爲病。公之日記上云：

「天下之人，稍有才智者，心思有所表見，以自旌異於人。好勝者，此也；好名者，亦此也。同當兵勇，則思於兵勇中翹然而出其類；同當長夫，則思於長夫中翹然而出其類；同當將官，則思於將官中翹然而出其類；同爲主帥，則思於衆帥中翹然而出其類。雖才智有大小淺深之不同，其不知足，不安分，則一也。能打破此一副庸俗之見，而後可與言道。」（庚申四月）

爲去好勝好名之私，曾公嘗以「不恃不求」爲治心之要端。其言曰：

「余生平略涉儒先之書，見聖賢教人修身，千言萬語，而要以『不恃不求』爲重。恃者，嫉

賢害能，妒功爭寵，所謂『怠者不能修，忌者畏人修』之類也。求者，貪利貪名，懷土懷惠，所謂『未得患得，既得患失』之類也。伎不常見，每發露於名業相伴，勢位相埒之人；求不常見，每發露於貨物相接，仕進相妨之際。將欲造福，先去伎心，所謂『人能充無害人之心，而仁不可勝用也』。將欲立品，先去求心，所謂『人能充無穿窬之心，而義不可勝用也』。伎不去，滿懷皆是荆棘；求不去，滿腔日即卑污。余於此二者常加克治，恨未能掃除淨盡。爾等欲心地乾淨，當於此二者痛下工夫，並願子孫世世戒之！（家訓卷下——同治九年六月初四日）

日處功利場中，而能不伎不求，真可謂大澈大悟，惜此理過高，不足爲常人道耳！
訓誡將士，理忌高深，詞貴簡易，今之從事軍訓或政訓工作者，類多知之；曾公當時亦曾言之。公嘗覆李申夫函云：

「凡與諸將語，理不宜深，令不宜煩，愈易愈簡愈妙也。不特與諸將語爲然，即吾輩治心治身，理亦不可太多，知亦不可太雜。切身日日用得着的，不過一兩句，所謂守約也。」（書札卷九）

論愛民
曾公訓誡將士，除激厲志氣，指導方略外，恆以禁止騷擾爲第一義。公嘗作勸誡營官四條，其第一條爲「禁騷擾以安民」，即曰：

「所惡乎賊匪者，以其淫擄焚殺，擾民害民也。所貴乎官兵者，以其救民安民也。若官兵擾

害百姓，則與賊匪無殊矣。故帶兵之道，以禁止騷擾爲第一義。百姓最怕者，惟強擄民夫，強佔民房二事。擄夫，則行者辛苦，居者愁思，佔房，則器物毀壞，家口流離。爲營官者，先禁此二事，更於淫搶壓買等事，一一禁止，則造福無窮矣。」（雜著卷三）

公於咸豐八年，在江西建昌大營，嘗作愛民歌，於官兵愛民之道，言之尤詳。歌曰：

「三軍箇箇仔細聽：行軍先要愛百姓。賊匪害了百姓們，全靠官兵來救人。百姓被賊喫了苦，全靠官兵來作主。第一紮營不貪懶，莫走人家取門板。莫拆民房搬磚石，莫踹禾苗壞田產。莫打民間鴨和雞，莫借民間鍋和碗。莫派民夫來挖壕，莫到民家去打館。築牆莫攔街前路，砍柴莫砍墳上樹。挑水莫挑有魚塘，凡事都要讓一步。第二行路要端詳，夜夜總要支帳房。莫進城市占鋪店，莫向鄉間借村莊。人有小事莫喧嘩，人不躲路莫擠他。無錢莫扯道邊菜，無錢莫吃便宜茶。更有一句緊要書，切莫擄人當長夫；一人被擄挑擔去，一家嚇哭不安居；娘哭子來眼也腫，妻哭夫來淚也枯；從中地保又譌錢，分派各團並各都；有夫派夫無派錢，牽了驛馬又牽豬；雞飛狗走都嚇倒，塘裏嚇死幾條魚。第三號令要嚴明，兵勇不許亂出營；走出營來就學壞，總是百姓來受害；或走大家譌錢文，或走小家調婦女；邀些地痞做夥計，買些燒酒同喝醉；逢着百姓就要打，遇着店家就發氣；可憐百姓打出血，吃了大虧不敢說；生怕老將不自在，還要出錢去陪罪。要得百

姓稍安靜，先要兵勇聽號令，陸軍不許亂出營，水軍不許岸上行。在家皆是做良民，出來當兵也是人。官兵賊匪本不同，官兵是人賊是禽。官兵不搶賊匪搶，官兵不淫賊匪淫。若是官兵也淫搶，便同賊匪一條心。官兵與賊不分明，到處傳出醜聲名；百姓聽得就心酸，上司聽得皺眉尖；上司不肯發糧餉，百姓不肯賣米鹽。愛民之軍處處喜，擾民之軍處處嫌。我的軍士跟我早，多年在外名聲好；如今百姓更窮困，願我軍士聽教訓；軍士與民如一家，千記不可欺負他！日日熟唱愛民歌，天和地和又人和。」（雜著卷一）

至公所以愛民之故，公亦嘗自言之。如與弟書云：

「吾輩不幸生當亂世，又不幸而帶兵，日以殺人爲事，可爲寒心。惟時時存一愛民之念，庶幾留心田以飯子孫耳！」（家書卷七——咸豐十年六月初十日）

又云：

「吾家兄弟帶兵，以殺人爲業，擇術已自不慎。惟於禁止擾民，解散脅從，保全鄉官三端，痛下工夫，庶幾於殺人之中，寓止暴之意。」（卷同上——咸豐十一年正月十八日）

此謂辦理軍事，日以殺人爲業，故不得不愛民，蓋由業務方面着想也。公嘗覆劉簷崖一函，其中有云：「侍家世寒素，深知一粒一絲之匪易。近年從事戎行，每駐軍之處，周歷城鄉，所見無不毀

之屋，無不伐之樹，無不破之富家，無不欺之窮民，大抵受害於賊者十之七八，受害於兵者亦有二三，喟然私嘆行軍之害民，一至此乎？故每與將官委員告戒，總以禁止騷擾爲第一義。」（書

札卷十三）

此謂深知民艱，惟恐行軍害民，故不得不愛民，蓋由閱歷方面立論也。公嘗與吳竹莊一函，其中有云：

「凡兵勇與百姓交涉者，總宜伸民氣而抑兵勇。所以感召天和者在此，卽所以要獲名譽者亦在此。」（書札卷九）

此謂愛惜軍譽，惟恐士兵驕橫，故不得不愛民，蓋由名譽方面措詞也。

蔡松坡曰：「古今名將用兵，莫不以安民愛民爲本。蓋用兵原爲安民，若擾之害之，是悖用兵之旨也。兵者，民之所出，餉亦出之自民，索本探源，何忍加以擾害？行師地方，仰給于民者，豈止一端？休養軍隊，採辦糧秣，徵發夫役，採訪敵情，帶引道路，何一非借重民力？若修怨于民，是招其反抗，是自困也。又于與師外國，亦不可以無端之禍亂，加之無辜之民，致上干天和，下招怨讟，仁師義旅，決不出此。此海陸戰條約所以嚴擄掠之禁也。」（見曾胡治兵語錄）其言與曾公互相發，世之結軍符者，其念之！

兵法謀攻篇曰：「知己知彼，百戰不殆；不知彼而知己，一勝一敗；不知彼，不知己，每戰必敗。」曾公歷事戎行，達十餘年，于彼己之情形，知之甚悉，其所以克竟全功，雖尙有其他因素，實以此爲基礎。

今試就其集中所言者略述之。

曾公手劄湘軍，征勦四方，于湘軍之長短，自然胸中雪亮，洞曉無遺。公批唐桂生稟云：

「我湘軍之所以無敵者，全賴彼此相顧，彼此相救。……至我湘軍風氣，雖平日積怨深仇，臨陣仍彼此救援；雖上午口角參商，下午仍彼此救援。」（書札卷十七）

此謂湘軍之優點，全在團結互助，協同一致也。

湘軍雖自有其優點，亦有其缺點。公覆黃莘農中丞函云：

「河淮以北之民，賦性剛勁，耐寒習苦，囊裹乾餼，且行且食，以該處之兵，辦本地之賊，必可得手。若敵部皆衡湘之士，狃於南方風氣，不慣麪食，冬則風帽皮衣，炭盤手鑊，刻不能離。羅李名將，亦不免於多烘氣象。……至勇丁安靜不擾，甲於他處；而文弱不耐勞苦，又常常告假思歸，禁之不可，刑之不聽。……其不可強之北征者，勢使然也。」（書札卷九）

此謂湘軍雖有其特長，易地則弗良也。

湘軍所以能團結互助，協同一致，曾公實有絕大之影響。吾人試觀湘軍志，卽知其然。湘軍志云：

「……杭州陷，寇分犯徽州，張運蘭先以疾歸，其弟運桂領軍城守。朱品隆、唐義訓還軍赴援。品隆、義訓營合屯，不相能。及俱出軍，隙益甚。品隆至城下，寇來戰，軍將不支。義訓按兵不相救。

國藩聞之，大怒，遣讓義訓曰：「湘軍之所以無敵者，彼此相顧也。湘軍將雖有讎，臨陣未嘗不相援，故有晨參商而夕赴救者。私怨，情也；公事，義也。爾獨不聞知乎？朱鎮危急，三促出軍而不肯應，是亂湘軍之制，而湘軍由此敗壞也。不急改者，將誰容汝？吾行軍十年，視將士如子弟，至于執軍法以誅敗類，必有餘矣。」又下檄品隆問狀。義訓品隆慚懼相悔謝，同上書謝，請自今輯睦。于是
一月七捷，徽州圍解。（曾軍後篇第五）

考湘軍之興起，原在救綠營之弊。綠營積習，往往「敗不相救」，故曾公特練湘軍，務期「諸將一心，萬衆一氣」。湘軍之所以富於互助精神，實由於此。然觀朱唐以隙末之爭，幾亂湘軍之制，非曾公之懇勸訓誡，其誰全之？故湘軍之所以富有協同精神，曾公實有力焉。

至謂湘軍不宜北征，雖有託而言，大較固莫能外。公嘗致其弟澄侯一函，函中有云：

「吾細察湘軍柔脆，實難北征。一渡淮水，共食麥麪，天氣苦寒，必非湘軍所能耐。」（家書）

卷六——咸豐九年十月初四日

足見曾公所謂湘軍不宜北征，並非遠衷之談。平定洪楊以後，曾公勦捻，不用湘軍而用淮軍，雖有種種原因，南北地勢不同，未始不爲其中重要原因之一。至左公棠統帥湘軍，西出陝甘，卒定回疆，事出非常，自不能以常理論。向使行軍與氣候水土，絕無影響，拿破崙爲世之名將，胡爲以數十萬大軍

而敗於莫斯科耶？

湘軍除不宜北征外，其惟一短處，惟在士卒多不耐苦。此事曾公於覆黃莘農函中，已約略言及；公覆左季高一函，言之尤爲剴切。如云：

「吾楚水陸諸軍，士卒多不耐苦，大是短處。將帥亦皆煦煦愛人，少英斷肅殺之氣。來書謂羅李晚節，皆失之寬正，不獨羅李爲然也。」（書札卷六）

湘軍除實行互助外，其另一優點，則爲性質馴良，可以理喻情感。此事吾人觀於宋唐之服從曾公訓誡，謝罪圖功，已可略知端倪。曾公嘗覆李霞仙一函，於湘軍之長短，更有翔實之說明。如云：

「湘勇佳處有二：一則性質尙馴，可以理喻情感；一則齊心相顧，不肯輕棄伴侶。其不佳處亦有二：一則鄉思極切，無長征久戰之志；一則體質薄脆，不耐勞苦，動多疾病。」（書札卷四）

論水師之
長短

曾公於其手創之湘軍，既知之甚審，於其創辦之水師，自亦慮之至熟。關於曾公評論水師之文字，雖不多見，然亦有可得而言者。公嘗覆毛寄雲制軍函云：

「今之長龍舳板，其初式本出自廣東，惟楚軍立法較密，紀律特嚴，楊彭部下，風氣素正，多廉恥之將，遂爾遠勝粵東水師之舊。」（書札卷二十二）

此謂水師之優點，在紀律森嚴，風氣純正也。公嘗寄弟沅浦一函云：

「水師向本驕傲，又得數次小勝，則全是矜情躁氣；偶得小挫，則怯態畢露。運漕一帶，港汊紛歧，一有不慎，則草木皆兵。弟欲調度水師，無但取其長而忘其短，總以看明支河小汊爲第一義。」（家書卷七）咸豐十一年九月二十六日

此謂水師之缺點，在驕矜有餘，謹慎不足也。

論平江勇
之長短

公於已所統帶之湘軍與水師，固知其優劣；於李元度所統率之平江勇，亦嘗論其短長。公覆李次青（卽元度）函，以爲：

「平江勇之長處有二：賭博鴉片之積習不深，一也；多勁健能戰之士，二也。其短處有一，不知上下之分，難於約束是也。」（書札卷六）

公批平江右營營官郭丞式源賀午節稟，亦云：

「平江勇善戰耐苦，是其所長；規矩太鬆，是其所短。」（批牘卷二）

論太平軍
之優劣

函云：

曾公不但明瞭本軍之情況，抑且深悉敵軍之伎倆。咸豐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公嘗寄弟沅浦

「與此賊戰，有兩難禦者：一則以多人張虛勢，紅衣黃旗，漫山彌谷，動輒二萬三四萬不等。季洪岳州戰敗，梧桐樟樹之挫，皆爲人多所震眩也。一則以久戰伺瑕隙，我進則彼退，我退則彼

論四眼狗
之長技

又進，頑鈍詭詐，揉來揉去，若生手遇之，或有破綻，則彼必乘隙而入。次青在撫州諸戰是也。二者皆難於拒禦，所幸多則不悍，悍則不多，蓋賊多則中有裏脅之人，彼亦有生手，彼亦有破綻，吾轉得乘隙而入矣。」（家書卷五）

太平軍之優劣，曾公固知之，卽其驍勇善戰者之長技，曾公亦知之。太平軍自楊章內開，翼王出走，支持殘局者，厥惟忠王、李秀成、英王、陳玉成是賴，而玉成尤驍勇善戰，清軍深畏之。玉成二目下皆有黑點，清軍稱之爲四眼狗。關於四眼狗之長技，曾公覆多禮堂都護函，曾經言及：

「四眼狗之長技有二：一則善於日暮收隊時，殺回馬槍；一則播散謠言，誘人攻他，他得反客爲主。」（書札卷十）

論楚軍所以耐久之故

太平軍人數雖多，將弁雖勇，而三楚將士卒克與之始終周旋，并獲最後之勝利，其故何耶？一言以蔽之：「穩守穩打」而已矣。關於楚軍所以耐久之故，曾公與吳桐雲函有所論及，如云：

「我楚軍之所以耐久者，亦由辦事結實，敦樸之氣，未盡澆散。」（書札卷二十二）

所謂「辦事結實」卽「穩」也，「誠」也，亦卽「血性多而官氣少」也。曾公嘗覆楊厚菴函云：

「希庵來此旬日，嚮敍一切，以爲楚軍水陸好處，在血性多而官氣少。此後宜常保而不失。」

（書札卷十一）

而覆彭雪琴函，亦云：

「連日與希庵暢談楚軍水陸之好處，全在無官氣而有血性；若官氣增一分，則血性必減

一分。」（卷同上）

惟其「血性多而官氣少」，故可以理喻，可以情感；惟其「無官氣而有血性」，故勝則讓功，敗則相救。既能諸將一心，萬衆一氣，而又具穩守穩打之精神，再接再厲之志氣，自可與敵人頑強抵抗，作持久戰。當曾公之弟國荃率師圍攻金陵時，太平軍英王李秀成曾率援兵數十萬圍之數匝，湘軍於疲病之餘，竟與太平軍苦戰四十餘日，突破重圍，蓋由於此。後此克金陵，平洪楊，卒獲最後之勝利，亦由於此。

論軍事與
吏治之關係

辦理軍務，不能漠視吏治，但不便干預政治，此在晚近主張民主政治，盛倡軍民分治者類多知之。曾公雖生於厲行君主專制政治之時，於此亦嘗論及。其言治軍與察吏甚有關係，見於公覆左季高一函：

「來示謂救已殘之皖，不如完未破之蜀，良有深意，惟整軍教民，處處與察吏有關，非地方

官行之稍久，難以收效。」（書札卷八）

其言軍人不便干涉政治，見於公覆黃恕侍郎一函

論軍事與
財政之關
係

「竊觀古來臣道，凡臣工皆可匡扶主德，直言極諫，惟將帥不可直言極諫，以其近於鬻拳也；凡臣工皆可彈擊權奸，除惡君側，惟將帥不可除惡君側，以其近於王敦也；凡臣工皆可一意孤行，不恤人言，惟將帥不可不恤人言，以其近於諸葛恪也。握兵權者，犯此三忌，類皆害於爾國，凶於爾家。故弟自庚申添縮兵符以來，夙夜祇懼，最畏人言，迥非昔年直情徑行之故態。」（書札卷二十六）

辦理軍事，固宜注意政治，尤宜顧慮財政。倘一日糧餉不繼，則兵將不戰而自潰。故曾公與鮑春（靈函，嘗謂：

「行軍以糧路爲第一要務。」（書札卷九）而覆左季高函，又云：

「古人謂天下之患，有土崩，有瓦解。鄙人竊謂軍營缺餉，其拖欠者，亦土崩也；其頓斷者，亦瓦解也。」（書札卷十六）

治軍籌餉，均與時局之安定與否有莫大之關係，此理人人能言之。至治軍籌餉，孰難孰易，則鮮有能言之者。就曾公觀察，彼以爲：

「世小亂，則督兵難于籌餉；世大亂，則籌餉更難于督兵。」（書札卷五）

曾公治軍，正值大亂之時，其籌餉之困難，自不待言；然卒渡難關，勉成厥功，其籌餉之方法，究何如者？公嘗覆左季高一函，約略言及；如云：

「此時天下大亂，吾輩行軍，必須親自籌餉，不可仰食他人。籌餉以釐金爲最便。」（書札

卷十六）

民輸賦稅以養兵，兵平禍亂以安民，誠所謂「交相利而兼相愛」。倘兵不愛民，自難責民輸賦以養兵；如民不養兵，亦難責兵平亂以安民。觀于兵民之宜，「交相利而兼相愛」，則軍事與財政之關係，亦可瞭然矣。曾公于此，嘗有簡括之說明。公會復王筱泉廉訪一函，函中云：

「豫勇日食銀一錢，馬日食草料銀五分，口糧太少，日用不敷，勢必百弊叢生。似宜酌量增加，俾令衣食有資，而後可責以不擾民圩。兵不擾民，而後可責民圩以不抗官長，完納丁賦。其論似迂，其效頗速。兵勇雖賤，亦人子也。彼負血肉之軀，正與吾輩同耳。飢寒之不免，而欲其爭先死敵，秋毫無犯，此必不可得之數。」（書札卷二十九）

因軍事之成敗與糧餉之接濟，至有關係，公于敵人，亦嘗實行經濟封鎖政策。咸豐八年二月十四日，公嘗與弟沅浦一函云：

「吉安賊勢雖蹙，而水東無路可竄，自不能不死守窮城。即遲至五六月，始行克復，亦屬意

中之事。弟當堅意忍耐，不可欲速煩悶。濠溝既成，總宜細心巡守之。無粒米勺水之接濟，無蚍蜉螳子之文報，則十日內外，卽已迫不可忍。」（家書卷五）

行軍用兵，雖貴士飽馬騰。敵人遺棄之財物，往往不可亂取。曾公嘗謂「貪財爲生死關」，蓋亦經驗之談。公覆李申夫書云：

「貪賊中資財，最易誤事。吾見前此諸軍，因貪搶賊贓，轉勝爲敗者，指不勝屈。每謂騷擾爲人鬼關，貪財爲生死關。蓋言愛民則人擾，民則鬼力戰，遺財則生，貪財忘戰則死也。」（書札卷

二十二）

論軍事與
交通之關
係

軍事與交通至有關係，際茲科學昌明，交通便利之時，無論軍事家與非軍事家，類多知之。故欲整軍經武之國，常以發展交通事業爲先務。曾公生當中國初由閉關以入開關之時代，于航空公路，電報電話等交通利器，自無從知曉。然於水陸交通，時常注意，文告傳遞，亦甚留心，足徵曾公對於軍事與交通之關係，認識甚深。公因守祁門時，常遣人贖丸隱語，傳遞消息；而當公弟國荃圍攻吉安時，公函告乃弟，務使敵人「無粒米勺水之接濟，無蚍蜉螳子之文報」，公於文報之傳遞，異常注意，於此已可概見。至於水陸交通，關繫軍事之利鈍，公亦嘗論及。同治元年九月初二日，公寄弟沅浦函云：

「城賊聞以十萬計，每日須食米千石，若無大舟搬運，何能持久。吾在徽用兵二載，深知陸

路運米之難。卽在金陵城內運至穀里村一帶，數十里之內，月運三萬石，經理亦極不易。況城賊之米，未必肯多搬出耶？」（家書卷八）

此言困守金陵之太平軍，陸上運輸，甚爲不易，可決定軍事必將及早結束也。公又嘗覆李申夫函云：

「行軍以渡水爲最難。不特渡長江闊河爲難，卽偶渡漸車之水，丈二之溝，亦須再三審慎，

恐其半濟而擊。背水無歸，敗兵爭舟，人馬踐溺，種種皆兵家所忌。」（書札卷二十二）

此言水上交通，至爲不易，用兵行軍，必須審慎從事也。公又嘗致陳作梅一函，函中云：

「山中行軍，以哨探嚮導爲要務。」（書札卷十三）

亦謂山中道路紛歧，障礙重疊，行軍之時，必須哨探嚴明，嚮導得人也。

公治軍最重哨探嚴明，除明瞭敵情外，亦可謂注重交通之例證。公嘗與李次青函，諄囑數事，其

一卽爲

「哨探嚴明。離城既近，時時作敵來撲營之想。敵來之路，應敵之路，埋伏之路，勝仗追賊之路，一一探明，切勿孟浪！」（書札卷五）

公治軍每誠約期會戰，除軍事變幻無常，宜臨機應變外，亦由於交通不便之故。公嘗批余參將

際昌稟云：

「約期會戰，其慮有三：相隔路遠，通信不易，一慮也；約期既定，臨敵千變，進止兩難自由，二慮也；甚或彼此相靠，牽制誤事，三慮也。」（批牘卷二）

公於用兵，常以探看地勢爲第一義，雖由作戰計劃，因地而殊；其中亦不無含有注意交通聯絡之意味。公與張凱章函云：

「足下用兵，詳慎不苟，欣慰之至。探看地勢是第一要義。」（書札卷七）

至探看地勢，須以親身觀察爲要，公亦嘗言及，如云：

「凡察地勢者，以親眼觀看而後知其險易；凡察賊情者，以親手交仗而後知其強弱。」（書

札卷十四）

論軍事與
武器之關係

世之具有野心之國家，爲欲滿足其侵略之慾望，除發展交通事業外，更特別注意軍備之擴充。世之論國家力量之強弱者，亦往往以武器之數量質量爲其先決之條件。曾公之意見，則頗異於是。公嘗謂「制勝之道，在人而不在器。」其詳見公寄弟函中。

「所需洋槍洋藥銅帽等，卽日當專長龍船辦去。然制勝之道，實在人而不在器。鮑春霆並無洋槍洋藥，然亦屢當大敵。前年十月，去年六月，亦曾與忠會接仗，未聞以無洋人軍火爲憾。和張在金陵時，洋人軍器最多，而無救於十年三月之敗。弟若專從此等處用心，則風氣所趨，恐部

下將士，人人有務外取巧之習，無反己守拙之道，或流於和張之門徑而不自覺。不可不深思，不可不猛省！眞美人不甚爭珠翠，眞書家不甚爭筆墨，然則將士之眞善戰者，豈必力爭洋槍洋藥乎？（家書卷八——同治元年九月十一日致沅弟）

考其所言，蓋亦言之成理，持之有故，不能以現代之目光，遽斥爲迂闊之談。惟「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恃器而不恃人，固足以養成務外取巧之習；恃人而不恃器，恐亦難完成克敵致果之效。細玩書中語意，蓋由公弟沅浦恃重武器之精良，不能不稍稍抑之耳！

公雖謂「制勝之道，在人而不在器」，實則公於武器之講求，不遺餘力。公之日記上有云：

「余初不解造羣子之法，以生鐵令鑄工鑄之，渣滓未融，經藥輒散，且多蜂眼，鳴而不能及遠。乃與吳坤修竹莊商用熟鐵打造。其法以鐵先練成直條，每條燒紅其端，截出半寸，打成圓顆，又燒其端，又打成顆，每顆如葡萄大。後至江西，商之姚鑲，以此法打造。姚君又作爲鐵模，半渦截鐵條之端，置之模中，宛轉錘鍊，圓滑可愛；於是及遠較多一里有奇也。今湖南湖北江西三省，打造羣子，均用此法。每礮用百餘顆，多者或三四百顆，噴薄而出，如珠如雨，殆無隙地，當之輒碎。不仁之器，莫甚於此矣！然海疆尙未靖謐，此其亟宜講求者也！」（己未）

倘公果爲一不重視武器者，於武器之講求，胡爲精益求精耶？講究武器之精良，竟不惜多方試驗，屢

次商榷，足見公於武器與軍事之關係，知之甚悉。觀其所謂「海疆尙未靖謐，此其亟宜講求者也！」軍事之勝敗係乎武器之利鈍，固已溢於言外矣。後此之設製造局，製輪船，造槍礮，更足爲公重視武器之鐵證。如狃於公所謂「制勝之道，在人而不在器」之一語，以爲公之思想，非常迂闊，實非知公者也。

論軍事與
輿論之關
係

用兵行軍之道，變化萬端，自古名將，亦難保有勝而無敗。當其勝也，衆論翕然；及其敗也，輿論譁然；此乃人情之常，無足怪者。善將兵者，知毀譽之不足憑，惟求自立自強之道，其勝也固將爲衆所樂推，其敗也亦可爲人所共亮。曾公嘗與李次青一函，謂：

「我輩辦事，成敗聽之於天，毀譽聽之於人，惟在己之規模氣象，則我有可以自主者。」（書札卷五）

與陳作梅一函，又謂：

「此間軍事，殊乏起色。惟約束士卒，不敢騷擾，勤於操練，不敢懈弛二者，兢兢自持，行之有年，藉以報慰知己。」（書札卷八）

其態度之光明，誠有足多者。覈其實際，不外「盡其在我」而已。語云：「止謗莫如自修。」曾公論及軍事與輿論之關係，其大旨厥在於是。

辦理軍務，欲免除物議，固以嚴申軍紀，勤於操練爲最要，然尙有不盡於是者。曾公營覆李宮保函云：

「軍事棘手之際，物議指摘之時，惟有數事，最宜把持得定。一曰軍律不可騷擾；二曰奏報不可諱飾；三曰調度不可散亂。譬若舟行遇大風暴，只要把舵者心明力定，則成敗雖未可知，要勝於他舟之慌亂者數倍。」（書札卷三十一）

又云：

「誠能不騷擾，不諱飾，不散亂，三者問心無愧，則成敗一聽諸天，齟齬一聽諸人而已。」（卷同上）

曾公之軍事學識，雖甚豐富，其根本觀念，約而言之，不外「穩」字，「誠」字，於此益可知矣。

十八 文藝批評

曾公文藝
批評之概

說

曾公自乙未入京以後，即有志學詩古文并作字之法。嗣後雖政務繁冗，軍書旁午，亦未廢置。故公於詩文與書法，頗多獨到之見解。按詩文原屬文學，書法則歸藝術。名曰文藝批評，蓋就其對於詩文及書法之見解而言也。

曾公之文學評論

學評論

論文與道

之關係

茲先述曾公之文學評論。

曾公對於詩文之見解，以受傳統之影響，初亦主「文以載道」之說，如致劉孟容書云：

「所貴乎聖人者，謂其立行與萬事萬物相交錯，而曲當乎道，其文字可以教後世也。吾儒所賴以學聖賢者，亦藉此文字以考古聖之行，以究其用心之所在。」

又云：

「仲尼既沒，徒人分布，轉相流衍。厥後聰明魁桀之士，或有識解課箸，大抵孔氏之苗裔。其文之醇駁，一視乎見道之多寡以爲差；見道尤多者，文尤醇焉；孟軻是也；次多者醇次焉，見少者

文駁焉，尤少者尤駁焉。自荀揚莊列屈賈而下，次第等差，略可指數。（書札卷一）
惟於崇道貶文之說，頗不謂然。故書中嘗謂：

「即書籍而言道，則道猶人心所載之理也，文字猶人身之血也。血氣誠不可以名理矣，然舍血氣則性情亦胡以附麗乎？」

又謂：

「周濂溪氏稱『文以載道』，而以虛車譏俗儒。夫虛車誠不可，無車又可以行遠乎？孔孟沒而道至今存者，賴有此遠行之車也。吾輩今日苟有所見，而欲爲行遠之計，又可不早具堅車乎？」

考文學作品原有內容與形式之分。名貴之作品，固應具正確之思想，豐富之情感，以充實其內容；亦當有美妙之文字，以完備其形式。曾公雖囿於「文以載道」之說，而於「崇道貶文」之說，頗不謂然，其識解有足多者。

曾公初雖囿於「文以載道」之說，以爲文與道當合而爲一，後因學識日增，以爲文與道亦可離而爲二。曾公嘗與劉霞仙函云：

「自孔孟以後，惟濂溪通書，橫渠正蒙，道與文可謂兼至交盡。其次昌黎原道，曾子固學記，

朱子大學序寥寥數篇而已。此外則道與文竟不能不離而爲二。鄙意欲發明義理，則當法經說理窟及各語錄劄記（如讀書錄居業錄困知記思辨錄之類）欲學爲文，則當掃蕩一副舊習，赤地新立，將前此所業，蕩然若喪其所有，乃始別有一番文境。望溪所以不得入古人之閫奧者，正爲兩下兼顧，以至無可怡悅。」（書札卷六）

以一篤好理學之人，而不囿於「崇道貶文」之論，已足云奇；乃因文道並重之結果，竟謂文學可以脫離道德而獨立，竟謂文學應當一掃理學之臭味，始能別有一番文境，其識解之超卓，思想之奇特，以余觀之，不在唯美主義者王爾德（Oscar Wilde 1856-1900）之下。

曾公既認定道與文當離而爲二，故嘗謂古文「不宜說理」，其說見公復吳南屏函中。

「見示詩文諸作，質雅勁健，不盜襲前人字句，良可誦愛。中如書西銘講義後，鄙見約略相同。然此等處頗難着文。雖以退之著論，日光玉潔，後賢猶不免有微辭。故僕嘗稱古文之道，無施不可，但不宜說理耳。」（書札卷九）

古文不宜說理者，非謂文中不當含有理智之成分也；但謂不宜專說道學家之所謂「理」耳。爲文而專說道學家之所謂「理」，必將如清教徒之說教，惟有千篇一律，索然寡味而已。近世不乏革命文學，其宣傳性過甚者，但重理論，不尚情致；但重內容，不拘形式；往往爲讀者所不喜。辛克萊（Cpton

(Sinclair) 爲美國左派文壇之健將，所作屠場，十分之九爲具體之敘述，徒以十分之一爲抽象之理論，遂致減低其價值，成爲普通之宣傳品。足見「不宜說理」之一語，不僅可用於昔日，抑且可用於現代。

曾公不但信「崇道貶文」之說，不但敢倡文學獨立之論，抑且謂爲文當尊重一己之個性。公嘗覆劉霞仙中丞函云：

「自周公以下，惟孔孟道與文俱至。吾輩欲法孔孟，固當取其道與文而並學之。其或體道而文不昌，或能文而道不凝，則各視乎性之所近。……若謂專務道德，文將不期而自工，斯或上哲爲然，恐亦未必果爲篤論也。」（書札卷二十七）

文學與道德，原爲二事；文學與哲理，亦不能并爲一談。曾公論及文與道之關係，大抵因劃清文學與道德之界限，解除文學與哲理之糾纏，故既倡文學獨立之論，復有尊重個性之說。雖因時代所限，風氣所趨，「道是文工」之觀念，時存胸臆，斯固不足爲曾公病也。

曾公當時之學術風氣，大勢所趨，爲義理，爲詞章，爲考據。義理注重道德、哲理，與文學之內容有關；考據注重小學訓詁，與文學之外形有關。曾公於文與道之關係，既已論及；於文學與小學之關係，亦嘗論列。如云：

論文學與
小學之關
係

「余觀漢人詞章，未有不精於小學訓詁者。如相如、子雲、孟堅，於小學皆專著一書，文選於此三人之文，箸錄最多。余於古文，志在效法，此三人并司馬遷、韓愈五家，以此五家之文，精於小學訓詁，不妄下一字也。」（家訓卷上——同治元年五月十四日）

又云：

「余嘗怪國朝大儒，如戴東原、錢辛楣、段懋堂、王懷祖諸老，其小學訓詁，實能超越近古，直逼漢唐，而文竟不能追尋古人深處，達於本而闕於末，知其一而昧其二，頗覺不解。私竊有志，欲以戴錢段王之訓詁，發爲班張左郭之文章（晉人左思郭璞小學最深，文章亦逼兩漢，潘陸不及也。）」（家訓卷下——同治二年三月初四日）

考其所以，蓋欲「以精確之訓詁，作古茂之文章」（同上）將文學與小學聯爲一氣也。爲文而注重字句之訓詁，力求其精確，力求其古茂，與高考爾（Candler）所謂：「文學乃一種字句之藝術」，赫胥爾（Huxley）所謂：「文學即美麗之文字」，義頗相近，蓋均重視文學之外形，文字之技術也。惟曾公雖有唯美之傾向，究非專重文學之形式者。其所以重視文學之外形，蓋深知「情以生文，文亦足以生情」也。公之日記上有云：

「韓文柳州羅池廟碑，覺情韻不匱，聲調鏗鏘，乃文章中第一妙境。情以生文，文亦足以生

論文學與
時代之關
係

情；文以引聲，聲亦足以引文。循環互發，油然不能自己，庶漸漸可入佳境。」（己未九月）

曾公於義理、詞章、考據三者之關係，時有論及，蓋受時代之影響；而尤以受桐城姚鼐之影響爲多。曾公於聖哲畫像記中嘗謂：「姚先生持論閎通，國藩之粗解文章，由姚先生啓之也。」卽其明證。因曾公之文學見解，多受時代之影響，故於文學與時代之關係，曾公亦嘗論及。公於歐陽生文集序中嘗謂：

「當乾隆中葉，海內魁儒畸士，崇尚鴻博，繁稱旁證，考核一字，累數千言不能休，別立幟志，名曰『漢學』，深攢有宋諸子義理之說，以爲不足復存，其爲文尤蕪雜寡要。姚先生獨排衆議，以爲義理、考據、詞章三者，不可偏廢。必義理爲質，而後文有所附，考據有所歸。一編之中，惟此尤兢兢。當時孤立無助，傳之五六十年，近世學子，稍稍誦其文，承用其說。道之廢興，亦各有時，其命也歟哉！」

又謂：

「自洪楊倡亂，東南荼毒，鍾山石城，昔時姚先生撰杖都講之所，今爲大羊窟宅，深固而不可拔。桐城淪爲異域，既克而復失。戴鈞衡全家殉難，身亦歐血死矣。余來建昌，問新城南豐，兵燹之餘，百物蕩盡，田荒不治，蓬蒿沒人，一二文士，轉徙無所。而廣西用兵九載，羣盜猶洶洶，驟不可

爬梳，龍君翰臣又物故。獨吾鄉少安，二三君子尙得優遊文學，曲折以求合桐城之轍，而舒濂前卒，歐陽生亦以瘵死。老者牽於世事，或遭亂不得竟其學；少者或中道天殂。四方多故，求如姚先生之聰明早達，太平壽考，從容以躋於古之作者，卒不可得。然則業之成否，又得謂之非命也耶？」（文集卷二）

於文學與世運之關係，一唱三嘆，而未有已；蓋不僅知文學之盛衰，與當代學術之風氣有關；抑且知文學之盛衰，與作者生活之安定與否，至有關係也。歐洲當黑暗時代，神學異常發達，文學界幾呈沈滯之景象，除但丁（Dante）之神曲（The Divine Comedy）外，著名之作者與作品，均不多見。溯厥淵源，蓋亦由此。

論自然之文

曾公雖曾謂古文不宜說理，並非謂文中不當具有理智之原素，吾人於其所謂自然之文，可以知之。公於湖南文徵序上云：

「……若其不俟摹擬，人心各具，自然之文，約有二端：曰情，曰理。二者人人之所固有。就吾所知之理而筆諸書，而傳諸世；稱吾愛惡悲愉之情，而綴辭以達之，若剖肺肝而陳簡策，斯皆自然之文，性情敦厚者類能爲之，而淺深工拙，則相去十百千萬而未始有極。」（文集卷四）

記戴昆西（De Quincey）論蒲伯（Pope）之詩，嘗云：「吾人所謂文學者，有二類焉，每易混淆，然

亦未始不可以截然劃分也。一者爲知識之文學，二者爲魔力之文學。前者用在教人，後者用在感人。前者猶船舵，後者若槳帆；前者僅及知識之表面，後者或具至理，而以美感或同情達之。」今曾公論及自然之文，亦謂不外情理二端，正與所謂「知識之文學」及「魔力之文學」不約而同。曾公于文學之見解，卓具特識，于此可見一斑。

文學源流
論

曾公既認定自然之文，大抵不外情理二端，故其文學源流論，亦以情理二字爲中心。公之言曰：「自羣經而外，百家著述，率有偏勝。以理勝者，多闡幽造極之語，而其弊或激宕失中；以情勝者，多悱惻感人之言，而其弊常豐縟而寡實。自東漢至隋，文人秀士，大抵義不孤行，辭多儷語。卽議大政，考大禮，亦每綴以排比之句，閒以婀娜之聲。歷唐代而不改。雖韓李銳志復古，而不能革舉世駢儷之風。——此皆習于情韻者類也。宋興既久，歐陽曾王之徒，崇奉韓公以爲不遷之宗；適會其時，大儒迭起，相與上探鄒魯，研討微言；羣士慕效，類皆法韓氏之氣體，以闡明性道。自元明至聖朝康熙之間，風會略同，非是不足與于斯文之末。——此皆習于義理者類也。乾隆以來，鴻生碩彥，稍厭舊聞，別啓涂軌，遠搜漢儒之學，因有所謂考據之文，一字之音訓，一物之制度，辨論動至教千言。曩所稱義理之文，淡遠簡樸者，或屏棄之，以爲空疏不足道。此又習俗趨向之

一變矣。」（文集卷四——湖南文徵序）

其所謂「以理勝者」大抵指古文而言；其所謂「以情勝者」大抵就駢文而言。中國文字以採用單音制之故，文學上除有所謂古文外，更有所謂駢文。古文氣勢高古，理論精闢，其行文也多用奇句；駢文格律謹嚴，韻味深美，其遣辭也常用偶句。中國文體大致不出駢散二途。關於駢文散體之演變，曾公嘗有簡括之論斷。其言曰：

「自漢以來，爲文者莫善于司馬遷。遷之文，其積句也皆奇，而義必相輔，氣不孤伸；彼有偶焉者存焉。其他善者，班固則毗于用偶，韓愈則毗于用奇。蔡邕范蔚宗以下，如潘陸沈任等比者，皆師班氏者也。茅坤所謂八家，皆師韓氏者也。轉相祖述，源遠而流益分，判然若黑白之不相類。於是刺議互興，尊丹者非素，而六朝隋唐以來，駢偶之文，亦已久王而將厭。宋代諸子，乃承其敝，而倡爲韓氏之文；而蘇軾遂稱曰：『文起八代之衰。』非直其才之足以相勝，物窮則變，理固然也。」（文集卷一——送周荇農南歸序）

駢散二體雖判然分爲兩途，曾公以爲其中亦有相通之所。其日記上云：

「古文之道，與駢體相通。由徐庾而進於任沈，由任沈而進於潘陸，由潘陸而進於左思，由左思而進於班張，由班張而進於卿雲。韓退之之文，比卿雲更高一格。解學韓文，則可窺六經之闢奧矣。」（庚申三月）

曾公嘗纂經史百家雜鈔，與姚姬傳之古文辭類纂頗異其趣，姚氏所纂不及六經，曾公不以爲然。其言曰：

「村塾古文，有選左傳者，識者或譏之。近世一二知文之士，纂錄古文，不復上及六經，以云尊經也。然溯『古文』所以立名之始，乃由屏棄六朝駢儷之文，而返之於三代兩漢。今舍經而降以類求，是猶言孝者，敬其父祖，而忘其高曾。言忠者曰：我家臣耳，焉敢知國將可乎哉？余抄纂此編，每類必以六經冠其端。涓涓之水，以海爲歸，無所於讓也。」（經史百家雜鈔——序列）

揆其意旨，蓋謂六經乃古文之淵源，選文者當飲水思源，不可數典忘祖也。

古文之淵源，曾公以爲出於六經，蓋與劉舍人顏黃門之意見相合。至文之流別，曾公以爲可分十有一類。其雜著上云：

「文字者，以代語言，記事物名數而已。其流別，大率十有一類。著作敷陳，發明吾心之所欲言者，其爲類有二：無韻者，曰著作辯論之類；有韻者，曰詞賦敷陳之類。人有所著，吾以意從而闡明之者，其爲類一，曰敘述注釋之類。以言告於人者，其爲類有三：自上告下，曰詔誥檄令之類；自下告上，曰奏議獻策之類；友朋相告，曰書問牋牘之類。以言告於鬼神者，其爲類一，曰祝祭哀弔之類。記載事實，以傳示於後世者，其爲類有四：記名人，曰紀傳碑表之類；記事蹟，曰敘述書事之類。

類，記大綱，曰大政典禮之類；記小物，曰小事雜記之類。凡此十一類，古今文字之用，盡於此矣。」

（雜著卷二——文）

姚姬傳纂古文辭，分十三類；曾公則分十一類；其間異同，曾公亦嘗自言之：

「姚姬傳氏之纂古文辭，分爲十三類。余稍更易，爲十一類。曰論著，曰詞賦，曰序跋，曰詔令，曰奏議，曰書牘，曰哀祭，曰傳誌，曰雜記，九者，余與姚氏同焉者也。曰贈序，姚氏所有，而余無焉者也。曰敍記，曰典志，余所有，而姚氏無焉者也。曰頌贊，曰箴銘，姚氏所有，余以附入詞賦之下編。曰碑誌，姚氏所有，余以附入傳誌之下編。論次微有異同，大體不甚相遠。」（經史百家雜鈔——

序例）

曾公所分之十一類，更曾歸納爲三門：曰著述門，如論著、詞賦、序跋等類；曰告語門，如詔令、奏議、書牘、哀祭等類；曰記載門，如傳誌、敍記、典志、雜記等類。其分類之細密精當，不但不在劉勰蕭統下，卽較之姚氏，亦有過之而無不及。高闈仙先生著文章源流，謂「曾氏經史百家雜鈔，分爲十一類，括以著述、告語、記載三門，若網在綱，有條不紊，較姚氏又進矣。」考其所言，誠爲篤論。

文學方法
論

就文學之史實而論，必先有文學之創作，然後始有文學之方法。此理曾公知之甚明，蓋曾公沈酣于文藝者深，加以曾纂經史百家雜鈔，于文學上確具有歷史之眼光也。其所作湖南文徵序，嘗云：

「竊聞古之文，初無所謂法也。易書詩儀禮春秋諸經，其體勢聲色，曾無一字相襲；卽周秦諸子，亦各自成體，持此衡彼，盡然若金玉與卉木之不同類，是烏有所謂法者？後人本不能文，強取古人所造而摹擬之，於是有合有離，而法不法名焉。」（文集卷四）

曾公篤好詩文，於古文之造詣尤深，故於古文之作法，所論亦甚周到。如覆許仙屏函云：

「來示詢及古文之法。僕本無所解，近更荒淺，不復厝意。古文者，韓退之氏厭棄六朝駢儷之文，而反之於六經兩漢，從而名焉者也。名號雖殊，而其積字而爲句，積句而成段，積段而爲篇，則天下之名爲文者一也。國藩以爲欲着字之古，宜研究爾雅說文小學訓詁之書，故嘗好觀近人王氏段氏之說。欲造句之古，宜倣效漢書文選，而後可貶俗而裁僞。欲分段之古，宜熟讀班馬韓歐之作，審其行氣之短長，自然之節奏。欲謀篇之古，則羣經諸子，以至近世名家，莫不各有匠心，以成章法，如人之有肢體，室之有結構，衣之有要領。大抵以力去陳言，戛戛獨造爲始事；以聲調鏗鏘，包蘊不盡爲終事。僕學無師承，冥行臆斷，所辛苦而僅得之者，如是而已。」（書札卷十四）

此函於古文着字、造句、分段、謀篇等項，既均論及；并謂文宜尙創作，重趣味；於爲文之道，誠可謂得其精髓。其日記上於謀篇、分段、造句等事，亦嘗有精到之議論；如云：

「古文之道，謀篇布勢，是一段最大工夫。書經左傳，每一篇空處較多，實處較少；旁面較多，正面較少。精神注於眉宇目光，不可周身皆眉，到處皆目也。綫索要如蛛絲馬跡，絲不可過粗，跡不可太密也。」（己未八月）

「古文之道，布局須有千岩萬壑，重巒複嶂之觀，不可一覽而盡，又不可雜亂無紀。」（庚申十月）

此言謀篇之道也。又云：

「爲文全在氣盛，欲氣盛全在段落清。每段分束之際，似斷不斷，似咽不咽，似吞非吞，似吐非吐，古人無限妙境，難於領取。每段張起之際，似承非承，似提非提，似突非突，似紆非紆，古人無限妙用，亦難領取。」（辛亥七月）

此言分段之法也。又云：

「奇辭大句，須得瑰瑋飛騰之氣，驅之以行。凡堆重處，皆化爲空虛，乃能爲大篇，所謂氣力有餘於文之外也。否則氣不能舉其體矣。」（辛亥七月）

此言造句之方也。關於造句之法，公之雜著中亦曾論及，如云：

「造句約有二端：一曰雄奇，一曰愜適。雄奇者，瓌瑋俊邁，以揚馬爲最；談詭恣肆，以莊生爲

最兼擅瓌瑋談詭之勝者，則莫盛於韓子。愜適者，漢之匡劉，宋之歐曾，均能細意熨貼，樸厚微至。雄奇者，得之天事，非人力所可強企。愜適者，詩書醞釀，歲月磨鍊，皆可日起而有功。愜適未必能兼雄奇之長，雄奇則未有不愜適者。學者之誠，當仰窺於瓌瑋俊邁，談詭恣肆之域，以期日進於高明。若施手之處，則端從平實愜適始。」（雜著卷二——文）

文之雄奇，與造句固有關係。公嘗寄其子紀澤函云：

「爾問文中雄奇之道。雄奇以行氣爲上，造句次之，選字又次之。然未有字不古雅而句能古雅，句不古雅而氣能古雅者。亦未有字不雄奇而句能雄奇，句不雄奇而氣能雄奇者。是文章之雄奇，其精處在行氣，其羸處全在造句選字也。余好古人雄奇之文，以昌黎爲第一，揚子雲次之。二公之行氣，本之天授。至於人事之精能，昌黎則造句之工夫居多，子雲則選字之工夫居多。」（家訓卷上——咸豐十一年正月初四日）

至於用字之法，公覆李眉生一函，言之最詳。如云：

「承詢虛實譬喻異詁等門，囑以破格相告，若鄙人有所祕惜也者。僕雖無狀，亦何敢稍懷吝心。特以年近六十，學問之事，一無所成，未言而先自愧報。昔在京師，讀王懷祖段茂堂諸書，亦嘗研究古文家用字之法。來函所詢三門：虛實者，實字而虛用，虛字而實用也。何以謂之實字虛

用如春風風人，夏雨雨人，上「風」雨，實字也；下「風」雨，則當作「養」字解，是虛用矣。解衣衣我，推食食我，上「衣」食，實字也；下「衣」食，則當作「惠」字解，是虛用矣。春朝朝日，秋夕夕月，上「朝」夕，實字也；下「朝」夕，則當作「祭」字解，是虛用矣。入其門，無人門焉者，入其閨，無人閨焉者。上「門」閨，實字也；下「門」閨，則當作「守」字解，是虛用矣。後人或以實字作本音讀，虛字破作他音讀，若風讀若諷，雨讀若籲，衣讀若裔，食讀若嗣之類，古人曾無是也。何以謂之虛字實用？如步，行也，虛字也。然管子之「六尺爲步」，韓文之「步有新船」，輿地之「瓜步邀笛步」，詩經之「國步天步」，則實用矣。薄，迫也，虛字也。然因其叢密而林曰「林薄」，因其不厚而簾曰「帷薄」，以及爾雅之「屋上薄」，莊子之「高門懸薄」，則實用矣。覆，敗也，虛字也。然左傳設伏以敗人之兵，其伏兵卽名曰「覆」，如鄭突爲三覆以待之，「韓穿帥九覆於敖前」，是虛字而實用矣。從，順也，虛字也。然左傳於位次有定者，其次序卽名曰從。如「荀伯不服從」，「豎牛亂大從」，是虛字而實用矣。然此猶就虛字之本義而引伸之也。亦有與本義全不相涉，而借此字以名彼物者，如「收」，斂也，虛字也。而車之輪名曰「收」，「賢」，長也，虛字也。而車轂之大穿名曰「賢」，「畏」，懼也，虛字也。而弓之淵名曰「畏」，「峻」，高也，虛字也。而弓之挂弦處名曰「峻」。此又器物命名，虛字實用之別爲一類也。

「至用字有譬喻之法。後世須數句而喻意始明，古人祇一字而喻意已明。如駿良馬也。因其良而美之，故爾雅訓駿爲大馬，行必疾，故駿又訓爲速。商頌之「下國駿龐」，周頌之「駿發爾私」，是取大之義爲喻也。武成之「候衛駿奔」，管子之「弟子駿作」，是取速之義爲喻也。牒牛百葉也。或作毗，或作吡，音義並同。牛百葉重疊而體厚，故爾雅毛傳皆訓爲厚。節南山之「天子是吡」，采菽之「福祿臙之」，是取厚之義爲喻也。宿，夜止也。止則有留義，又有久義。子路之無宿諾，孟子之不宿怨，是取留之義爲喻也。史記之宿將宿儒，是取久之義爲喻也。渴，欲飲也。欲之則有切望之義，又有急就之義。鄭箋雲漢詩曰：「渴雨之甚。」石苞檄吳書曰：「渴賞之士」，是取切望之義爲喻也。公羊傳曰：「渴葬」，是取急就之義爲喻也。

「至於異詁云者，則無論何書，處處有之。大抵人所共知，則爲常語；人所罕聞，則爲異詁。昔郭景純注爾雅，近世王伯申著經傳釋詞，於衆所易曉者，皆指爲常語，而不甚置論。惟難曉者，則深究而詳辨之。如淫訓爲淫亂，此常語，人所共知也。然如詩之「既有淫威」，則淫訓爲大；左傳之「淫刑以逞」，則淫訓爲濫；書之「淫舍牯牛馬」，左之「淫芻蕘者」，則淫當訓爲縱；莊子之「淫文章」，「淫於性」，則淫又當訓爲贅，皆異詁也。黨訓鄉黨，此常語，人所共知也。然說文云：「黨，不鮮也；」黨字從黑，則色不鮮，乃是本義。方言又云：「黨，智也。」郭注以爲「解寤之貌」，

鄉射禮「侯黨」鄭注以爲「黨，旁也。」左傳「何黨之乎？」杜注以爲「黨，所也。」皆異詁也。展訓爲舒展，此常語也。卽說文訓展爲轉，爾雅訓展爲誠，亦常語，人所共知也。然儀禮「有司展羣幣」則展訓爲陳。周禮「展其功緒」則展訓爲錄。旅獒「時庸展親」則展當訓爲存省。周禮之「展犧牲」，「展鐘」，「展樂器」則展又當訓爲察驗。皆異詁也。此國藩講求故訓分立三門之微意也。

「古人用字，不主故常，初無定例。要之，各有精意運乎其間。且如高平曰阜，大道曰路，土之高者，曰冢曰墳，皆實字也。然以其有高廣之意，故爾雅毛傳於此四字，均訓爲大。『四牡孔阜』，『爾殽既阜』，『火烈具阜』，『阜成兆民』，其用阜字，俱有盛大之意。王者之門曰路門，寢曰路寢，車曰路車，馬曰路馬，其用路，俱有正大之意。長子曰冢子，長婦曰冢婦，天官曰冢宰，友邦曰冢君，其用冢字，俱有重大之意。小雅之『群羊墳首』，『司烜之』，『共墳燭』，其用墳字，俱有肥大之意。至三墳五典，則高大矣。凡此等字，謂之實字虛用也可，謂之譬喻也可，卽謂之異詁也亦可。」（書札卷二十五）

考其所謂「實字虛用」大約爲名詞作動詞用，或名詞作形容詞用。其所謂「虛字實用」大約爲動詞作名詞用，或形容詞作名詞用。至所謂「譬喻之法」則大約將名詞用作形容詞，副詞，或將動

詞用作形容詞，副詞。至於「異詁」，則大抵指字之引申義而言。蓋均就字彙之活用，詞類之變化而論，要不出現代文法學修辭學之範圍。

曾公於用字選詞雖甚講求，既不贊成句摹字擬，剽竊前言；亦不喜用僻字澀句，以駭庸俗。公嘗覆陳右銘太守函云：

「僕昔備官朝列，亦嘗好觀古人之文章。竊以自唐以後，善學韓公者，莫過於王介甫氏；而近世知言君子，惟桐城方氏、姚氏所得尤多。因就數家之作而考其風旨，私立禁約，以爲有必不可犯者，而後其法嚴而道始尊。大抵剽竊前言，句摹字擬，是爲戒律之首。稱人之善，依於庸德，不宜褒揚溢量，動稱奇行異徵，鄰於小說誕妄者之所爲；貶人之惡，又加愼焉。一篇之內，端緒不宜繁多，譬如萬山旁薄，必有主峯；龍袞九章，但挈一領，否則首尾衝決，陳義蕪雜，茲足戒也。識度會不異人，或乃競爲僻字澀句，以駭庸衆，斲自然之元氣，斯又才士之所同蔽，戒律之所必嚴。明茲數者，持守勿失，然後下筆，造次皆有法度，乃可專精，以理吾之氣。」（書札卷三十二）

以一不曾學習文法學修辭學之人，於字彙之活用，詞類之變化，既能確有所見，於行文修辭之原理原則，亦能自出機軸，誠屬不可多得。世不乏學文之士，於文法修辭等事，其常識或較曾公爲富，求其能不主故常，自創新說者，殊不多觀。於此足見曾公文學造詣之深。

所有用字、造句、分段、謀篇之法，其目的大抵在求文學外形之美善，即曾公致劉孟容書中所謂之「堅車」也。至於文學之內容，曾公雖以情意爲歸，更以專一爲主。公之筆記中有云：

「友人錢塘戴醇士熙，嘗爲余言李伯時畫七十二賢像，其妙全在鼻端一筆。面目精神，四肢百體，衣褶韉紋，皆與其鼻端相準相肖。或端拱而凝思，或欹斜而取勢，或若列仙古佛之殊形，或若鱗身蛇軀之詭趣，皆自其鼻端一筆以生變化，而卒不離其宗。國藩以謂斯言也，可通於古文之道。夫古文亦自有氣焉，有體焉。今使有人於此，足反居上，首顧居下，一脛之大幾如要，一指之大幾如股，則見者謂之不成人。又或頤隱於齊，肩高於頂，五管在上，兩髀爲脅，則見者亦必反而卻走。爲文者或無所專注，無所歸宿，漫衍而不知其所裁，氣不能舉其體，則謂之不成文。故雖長篇鉅製，其精神意趣之所在，必有所謂鼻端之一筆者。譬若水之有幹流，山之有主峯，畫龍者之有睛，物不能兩大，人不能兩首，文之主意，亦不能兩重。專重一處，而四體停勻，乃始成章矣。」

（雜著卷二——文）

文學之內容與外形，非可截然分而爲二也，其間實有密切之關係。內容既足以決定其外形，外形亦可以限制其內容。善爲文者，不但應有充實之內容，不但應有完美之外形，更宜以適當之內容納諸適當之外形，使內容與外形，相得而益彰，契合而無間。曾公之日記上嘗云：

「吾嘗取姚姬傳先生之說，文章之道，分陽剛之美與陰柔之美。大抵陽剛者氣勢浩瀚，陰柔者韻味深美；浩瀚者噴薄而出之，深美者吞吐而出之。就吾所分十有一類言之：論著類詞賦類宜噴薄，序跋類宜吞吐，奏議類哀祭類宜噴薄，詔令類書牘類宜吞吐，傳誌類敘記類宜噴薄，典誌類雜記類宜吞吐。其一類微有區別者，如哀祭類雖宜噴薄，而祭郊社祖宗，則宜吞吐；詔令類雖宜吞吐，而檄文則宜噴薄；書牘類雖宜吞吐，而論事則宜噴薄。此外各類，皆可以意推之。」（庚申三月十七日）

考其所言，雖不盡然，然謂於一種文體之中，當有同一之內容與外形，以期達到陽剛或陰柔之美，則確當而不可易。曹子桓云：「夫文本同而未異，蓋奏議宜雅，書論宜理，銘誄尙實，詩賦欲麗。」（典論）蓋亦謂文體不同，則命意遣辭，亦當異其宗尙也。

以上所言，大抵偏重古文之作法；至於詩之作法，曾公亦嘗論及。如云：

「凡作詩最宜講究聲調。余所選鈔五古九家，七古六家，聲調皆極鏗鏘，耐人百讀不厭。余所未鈔者，如左太冲江文通陣子昂柳子厚之五古，鮑明遠高遠夫王摩詰陸放翁之七古，聲調亦清越異常。爾欲作五古七古，須熟讀五古七古各數十篇，先之以高聲朗誦，以昌其氣，繼之以密詠恬吟，以玩其味；二者並進，使古人之聲調，拂拂然若與我之喉舌相習，則下筆爲詩時，必有

句調湊赴腕下。詩成自讀之，亦自覺琅琅可誦，引出一種興會來。古人云：「新詩改罷自長吟。」又云：「煅詩未就且長吟。」可見古人慘淡經營之時，亦純在聲調上下工夫。蓋有字句之詩，人籟也；無字句之詩，天籟也。解此者，能使天籟人籟湊泊而成，則於詩之道，思過半矣。」（家訓卷上——咸豐八年八月二十日寄紀澤）

作詩之先，須熟讀古人詩集，「使古人之聲調，拂拂然若與我之喉舌相習，」斯固爲不刊之論；然古人詩集，汗牛充棟，究將從何着手，似亦不易解決。曾公嘗致諸弟書云：

「詩之爲道，各人門徑不同，難執一己之成見以概論。吾前教四弟學袁簡齋，以四弟筆情與袁相近也。今觀九弟筆情，則與元遺山相近。吾教諸弟學詩無別法，但須看一家之專集，不可讀選本，以汨沒性靈，至要至要！吾於五七古學杜韓，五七律學杜。此二家無一字不細看。外此則古詩學蘇黃，律詩學義山。此三家亦無一字不看。五家之外，則用功淺矣。我之門徑如此，諸弟或從我行，或別尋門徑，隨人性之所近而爲之可耳。」（家書卷二——道光二十五年三月初五日）

學詩不但「須看一家之專集，」更當隨「性之所近，」曾公論及學詩之方法，誠可謂「實獲我心。」曾公嘗纂十八家詩鈔，其所最好者，則爲「唐之李杜，宋之蘇黃」（見聖哲畫像記）吾人於其學

文學批評
論

詩之門徑，亦可見其個性之所在。

曾公個性崛彊，評論詩文，亦往往以其個性爲標準。公嘗寄諸弟函云：

「予論古文，總須有崛彊不馴之氣，愈拘愈深之意。故於太史公外，獨取昌黎半山兩家。論詩亦取傲兀不羣，論字亦然。」（家書卷一——道光二十三年正月十七日）

公論詩文，雖重氣勢，亦重趣味。其所以重視趣味，蓋由於公治軍治政，諸務殷忙，卒卒少閒適之趣。故如謂曾公評論詩文，偏重氣勢，與其性格有關；則偏重趣味，亦與其事業有關。公論詩文之趣味，嘗謂：

「凡詩文趣味，約有二種：一曰談詭之趣，一曰閒適之趣。談詭之趣，惟莊柳之文，蘇黃之詩。韓公詩文，皆極談詭。此外實不多見。閒適之趣，文惟柳子厚遊記近之；詩則韋孟白傳，均極閒適。而余所好者，尤在陶之五古，杜之五律，陸之七絕。以爲人生具此高淡襟懷，雖南面王不以易其樂也。」（家訓卷下——同治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曾公評論古文，嘗取姚姬傳陽剛陰柔之說。所謂陽剛之美，大抵偏重氣勢；所謂陰柔之美，大抵偏重趣味。名雖不同，實則一也。姬傳評文，惟分陽剛之美與陰柔之美；曾公則更進一步，以爲

「文章陽剛之美，莫要於『湧直怪麗』四字；陰柔之美，莫要於『憂茹遠潔』四字。」（曰

記——癸亥九月二十三日

單提一二字以表現文章之風格，往往言不盡意，不能發揮盡致。曾公知其如此，故其日記上又有如下之記載：

「嘗慕古文境之美者，約有八言。陽剛之美，曰『雄直怪麗』；陰柔之美，曰『茹遠潔適』。蓄之數年，而余未能發爲文章，略得八美之一，以副斯志。是夜將此八言者，各作十六字贊之；至次日辰刻，作畢。附錄如左：

雄 劃然軒昂，盡棄故常，跌宕頓挫，捫之有芒。

直 黃河千曲，其體仍直；山勢如龍，轉換無迹。

怪 奇趣橫生，人駭鬼眩；易玄山經，張韓互見。

麗 青春大澤，萬卉初葩；詩騷之韻，班揚之華。

茹 衆義輻湊，吞多吐少；幽獨咀含，不求其曉。

遠 九天俯視，下界聚蚊；寤寐周孔，落落寡羣。

潔 冗意陳言，類字盡芟；慎爾褒貶，神人共監。

適 心境兩閒，無營無待；柳記歐跋，得大自在。」（乙丑正月二十二日）

公評論詩文，雖間有主觀之見解，時亦能作客觀之批評。欲作客觀之批評，當先有批評之標準。公於重刻茗柯文編序中云：

「蓋文章之變多矣。高才者好異不已，往往造爲瑰瑋奇麗之辭，倣效漢人賦頌，繁聲僻字，號爲復古。曾無才力氣勢以驅使之，有若附贅懸疣，施膠漆於深衣之上，但覺其不類耳。敘述朋舊，狀其事蹟，動稱卓絕，若合古來名德至行備於一身，譬之畫師寫真，衆美畢具，偉則偉矣，而於其所圖之人，固不肖也。吾嘗執此二者以衡近世之文，能免於二者之譏實鮮，蹈之者多矣！」（文

集卷四）

公於作品之品衡，確有客觀之標準，於此可見一斑。莫爾頓（Monlton）嘗云：「批評如一判官，彼下判詞以判別藝術之工拙及其較優較劣之處；彼先定下正確之原理而指其瑕疵；彼所堅持之標準能使彼作數種藝術品之較量。如是則常被稱爲有價值之批評。」（見莫氏所著文學之近代研究）如其所言，則曾公之文學批評，爲有價值之批評，從可知矣。

曾公批評古文，以「有力」與「真切」爲標準，與近世所謂「判斷的批評」固相符合；其主張與近世所盛倡「力的文學」與「描寫個性的文學」亦不無相似之處；特吾人當加以透視耳。至公批評古詩，以有聲有色爲滿意之作，蓋謂文中當具有音樂之美與圖畫之美，不但爲「心的藝術」

抑且爲「耳的藝術」與「眼的藝術」也。公嘗云：

「四言詩最難有聲響，有光芒。雖文選韋孟以後諸作，亦復爾雅有餘，精光不足。揚子雲之州箴，百官箴，諸四言，刻意摹古，亦乏作作之光，淵淵之聲。余生平於古人四言，最好韓公之作；如祭柳子厚文，祭張署文，進學解，送窮文，諸四言，固皆光如皎日，響如春霆；即其他凡慕志之銘詞，及集中如淮西碑，元和和聖德各四言詩，亦皆於奇崛之中，迸出聲光。其要不外意義層出，筆仗雄拔而已。自韓公而外，則班孟堅，漢書，敘傳一篇，亦四言之最雋雅者。」（家訓卷上——同治元年十一月初四日）

公評論古詩，常注意聲色，於文亦然。如與吳子序函，嘗云：

「退之論文，先貴『沈浸醲郁，含英咀華。』陸士衡，劉舍人輩，皆以骨肉停勻爲上。姬傳先生亦以格律聲色與神理氣味四者並稱。閣下之文，有骨無肉，似宜於聲色二字，少加講求。」（書札卷九）

就其形式言之，公偏重聲光；就其意境言之，公仍重閒適。公與李眉生函云：

「詩中有一種閒適之境，專從胸襟着工夫，讀之但覺天機與百物相弄相悅，天宇奇寬，日月奇閒。如陶淵明之五古，杜工部之五律，陸放翁之七絕，往往得閒中之真樂。白香山之閒適古

調東坡過嶺後之五古，亦能將胸中坦蕩之懷，曲曲寫出。」（書札卷二十六）
覆吳南屏函，公亦云：

「國藩好讀陶公及韋白蘇陸閒適之詩，觀其博覽物態，逸趣橫生，栩栩焉神愉而體輕，令人欲棄百事而從之遊，而惜古文家少此恬適之一種。獨柳子厚山水記，破空而遊，并物我而納諸大適之域，非他家所可及。」（書札卷二十七）

評論詩文而能注重閒適之境界，聲光之表現，可知公既非載道派之文人，亦非載道派之批評家。觀其恆以美學之原則說明文藝之價值，蓋與近世所謂審美的批評家略相近似。

審美的批評，在將美學之原則說明文藝之價值；判斷的批評，在將假定之文學原則，估量文學之價值；二者實有相通之處。曾公嘗與張廉卿函云：

「昔姚惜抱先生論古文之途，有得於陽與剛之美者，有得與陰與柔之美者，二端判分，畫然不謀。余嘗數陽剛者，約得四家：曰莊子，曰揚雄，曰韓愈，柳宗元。陰柔者約得四家：曰司馬遷，曰劉向，曰歐陽修，曾鞏。然柔和淵懿之中，必有堅勁之質，雄直之氣，運乎其中，乃有以自立。」（書札

卷八）

觀其以陽剛之美與陰柔之美為品衡文人及文藝作品之尺度，謂之為審美的批評，固無不可；謂之

爲判斷的批評，亦無不可。

陽剛之美，偏重氣勢；陰柔之美，偏重趣味；前已言之矣。曾公評論詩文，雖重氣勢與趣味，但並不僅重氣勢與趣味。公嘗與紀澤函云：

「前所示有氣則有勢，有識則有度，有情則有韻，有趣則有味，古人極好文字，大約於此四者之中，必有一長。」（家訓卷下——同治四年六月初一日）

於此足見公評論詩文，常以氣勢、識度、情韻、趣味四者爲衡矣。其日記上又云：

「余昔年鈔古文，分氣勢、識度、情韻、趣味爲四屬，擬再鈔古近體詩，亦分爲四屬，而別增一機神之屬。機者，無心遇之，偶然觸之。姚惜抱謂『文王周公繫易彖辭爻辭』，其取象亦偶觸於其機；假令易一日而爲之，其機之所觸少變，則其辭之取象亦少異矣。」余嘗嘆爲知言。神者，人功與天機相湊泊，如卜筮之有繇辭，如左傳諸史之有童謠，如佛書之有偈語，其義在可解不可解之間；古人有所託諷，如阮嗣宗之類，故作神語以亂其辭；唐人如太白之豪，少陵之雄，龍標之逸，昌谷之奇，及元白張王之樂府，亦往往多神到機到之語。卽宋世名家之詩，亦皆人巧極而天工錯，徑路絕而風雲通。蓋必可與言機，可與言神，而後極詩之能事。余鈔詩，擬增此一種，與古文微有異同。」（戊辰四月三十日）

於此更知公評論詩文，常以氣勢、識度、情韻、趣味四者爲衡；惟於詩更增機神一項，與衡文不無少異耳。

曾公之所謂「機神」，與王漁洋之所謂「神韻」相似，與近人所謂之「靈感」，亦有相同之處；大抵指作品得自直覺，訴諸情感，而又能具有言外之意，弦外之音者。曾公嘗謂：

「五言古詩有二種最高之境：一種比興之體，始終不說出正意，始知碩人但頌莊姜之美盛，而無子兆亂已在言外；太叔于田，但誇叔段之雄武，而耦國兆亂已在言外；曹阮陳張李杜往往有之。一種盛氣噴薄而出，跌蕩淋漓，曲折如意，不復知爲有韻之文；曹鮑杜韓往往有之。」（甲

子二月——日記）

其所謂「最高之境」，殆即指「機神」而言也。歐西文壇，近有所謂曖昧派或達達主義者，其表現之目的有二：一爲親切（Intimacy），在將印象活潑潑地表現於讀者之前；一爲暗示（Revelation），在用弦外之音以表現非常之情感。其所標舉，與「機神」之說，殊覺近似。

公評文特重氣勢、識度、情韻、趣味四者，嘗有古文四象之輯。公寄其子紀澤紀鴻函云：

「氣勢、識度、情韻、趣味四者，偶思邵子四象之說，可以分配。」（家訓卷下——同治四年

六月十九日）

寄其弟沅甫函，公又云：

「古文四象目錄，鈔付查收。所謂四象者，識度卽太陰之屬；氣勢卽太陽之屬；情韻，少陰之屬；趣味，少陽之屬。其中所選之文，頗失之過於高古。弟若依此四門而另選稍低者，平日所嗜者，鈔讀之，必有進益。但趣味一門，除我所鈔者外，難再多選耳。」（家書卷十一——同治五年十一

月初二日）

關於古文四象之纂輯，王遽常氏所作之曾文正公著述考，考訂頗詳。王氏謂公此書，「蓋以古文境詣立論，非博會於易說，更非宋儒所謂太極之說。學者不察，馴至索隱行怪，則墮魔陣矣。」（見歸納第二期）其言良有所見。王氏更謂公「於四屬中各析爲二屬：太陽氣勢，分爲二屬，曰噴薄之勢，跌宕之勢，少陽趣味，曰詼詼之趣，閒適之趣；太陰識度，曰闕括之度，含蓄之度；少陰情韻，曰沈雄之韻，悽惻之韻。」則公評文之尺度，甚爲細密，遠非姚氏陽剛陰柔之比，又可知矣。

公評詩以氣勢、識度、情韻、趣味、機神五者爲主，前已述及。其說後亦頗有所更易。公之日記上云：

「夜分氣勢、識度、情韻、機趣、工律五者，選鈔各體詩，將曹阮二家選畢。」（戊辰六月二十

日）

蓋將機神改爲機趣，刪趣味一類，而易以工律。考其所以，或亦有感於沈德潛格律之說足與漁洋抗

衡歟？神韻飄逸，多由天才；格律工整，端賴學力。曾公品詩，既不廢神韻之說，更兼採格律之說，其兼包並容之度量，於此亦可概見。其十八家詩鈔五言古詩中，嘗刻四類字，朱印本書之下，曰氣勢，識度，情韻，工律；而無機神之說。王遽常氏以爲「猶是蚤年說也」，似頗有可以商榷之處；蓋公評詩，以「工律」爲尺度，其時固不早也；閱上所錄日記一條，即可知之矣。意者其機神一類，已歸併於情韻之中，故五類仍成爲四類歟？漁洋論詩，以神韻爲主，機神與情韻，固不無相通之處也。王遽常氏根據曾公之說，復從十八家詩鈔中，輯出古詩四象一書，并謂「先生書名未定，姑著之云爾」（見歸納第二期），其治學之篤實，有足多者。

實際言之，王漁洋之神韻說，趙秋谷之聲調說，沈歸愚之格律說，袁簡齋之性靈說，均可爲論詩之標準，特各人自有其主觀之見解，不願抑志以相從耳。曾公論詩評文，不採一家之說，不守拘墟之見，其兼容並包之態度，殊非王趙沈袁諸家之所及。曾公在哲學思想上，爲一綜合學派；於文學批評上，亦爲一綜合學派；誠一有趣之事也。倘非博學多識，曷克臻此？王君琛有曾文正公論文粹語輯要之作，謂公之古文四象，古詩四象等說，爲公「獨有之創作」（見湖大文學期刊創刊號），誠然誠然；蓋公之學識，雖多有所本，而採摭衆長，融成一家，於綜合之中固自有其創造性也。

吾人閱覽名貴之作，固當有批評之尺度，尤貴有深刻之認識。認識不深，不但不能了解作家之

本來面目；即所下之批評，亦多自欺欺人之論。曾公嘗寄其子紀澤函云：

「凡大家名家之作，必有一種面貌，一種神態，與他人迥不相同。譬之書家，羲獻歐虞，褚李顏柳，一點一畫，其面貌既截然不同，其神氣亦全無似處。本朝張得天何義門，雖稱書家，而未能盡變古人之貌；故必如劉石庵之貌異神異，乃可推爲大家。詩文亦然，若非其貌其神迥絕羣倫，不足以當大家之目。渠既迥絕羣倫矣，而後人讀之，不能辨識其貌，領取其神，是讀者之見解未到，非作者之咎也。爾以後讀古文古詩，惟當先認其貌，後觀其神，久之自能分別蹊徑。今人動指某人學某家，大抵多道聽塗說，扣槃捫燭之類，不足信也。君子貴於自知，不必隨衆口附和也。」

（家訓卷下——同治五年十月十一日）

其所謂「凡大家名家之作，必有一種面貌，一種神態，與他人迥不相同」與法人貝芳（Buffon 1707—1788）「文體卽人」（Le Style C'est l'homme）之說，英人亨特（Hunt）「人卽文體」（The Man is the Style）之論，不約而同。蓋自創作過程言，有某種人格，始能產生某種文學作品，故「人卽文體」惟自閱讀過程言，由某種文體，卽可看出某種人格，故「文體卽人」。曾公之說，自創作一方面觀之，實「人卽文體」之說；自閱讀一方面言之，則「文體卽人」之說也。至謂閱讀名家大家之作，當「先認其貌，後觀其神」與姚姬傳之見解相同。姚氏嘗於古文辭類纂序目上云：「凡文之

體類十三，而所以爲文者八，曰神、理、格、氣、味、律、聲、色。神理氣味者，文之精也；格律聲色者，文之粗也。然苟舍其粗，則精者亦胡以寓焉？學者之於古人，必始而遇其粗，中而遇其精，終則御其精者而遺其粗者。姚氏之所謂精粗，卽曾公之所謂神也。貌也，亦卽現今所謂文學之內容與形式也。姚氏謂「始而遇其粗，中而遇其精」，曾公謂「先認其貌，後觀其神」，其言雖殊，其次第等差固未嘗或混也。

曾公既謂讀大家名家之作，當辨識其貌，領取其神，則其讀大家名家之作品時，必不致草率了事，自可想見。今試就其對於名著之評論，略事探討，藉以見公之學力焉。

評史記

曾公於送周荇農南歸序中，嘗謂「司馬遷，文家之王都也。」（文集卷一）對太史公之推崇，可謂備至。太史公生平傑作，厥爲史記。曾公亦愛之甚深。曾公對於史記之批評，前已略爲述及，茲更摘錄數則於後，蓋曾公於史記，多用文學家之眼光評之也。

曾公讀史記蕭相國世家後，嘗評之曰：

「蕭相之功，只從獵狗及鄂君兩段指點，其餘卻皆從沒要緊處着筆。實事當有數十百案，概不鋪寫。文之所以高潔也！後人爲之，當累數萬言不能休矣。」（求闕齋讀書錄卷三）

讀絳侯周勃世家後，公又評曰：

「太史公於不平事，多借以發抒，以自鳴其鬱抑。此於絳侯父子下獄事，卻不代鳴冤苦，而

以『足己不學，守節不遜』二語責絳侯。故知子長自聞大道，或以謗書譏之，非也。』（卷同上）
一贊子長爲文之美，一敍子長見道之深，均能一脫依傍，自鑄偉辭，足見曾公誦讀史記之細密。

曾公非好爲翻案文字以自見也，評論名著，一以事實爲歸依。讀張耳陳餘列傳後，公嘗批之曰：
「子長尙黃老，進游俠，班孟堅譏之，蓋實錄也。好游俠，故數稱堅忍卓絕之行；如屈原虞卿田橫侯嬴田光及此篇之述貫高皆是。尙黃老，故數稱脫屣富貴，厭世棄俗之人；如本紀以黃帝第一，世家以吳太伯第一，列傳以伯夷第一，皆其指也。此贊稱張陳與太伯季札異，亦謂其不能遺外勢利，棄履天下耳。」（卷同上）

此固以孟堅之意見爲意見，特言之較詳耳。

史記蒙謗書之譏，曾公爲之昭雪；子長受孟堅之毀，曾公爲之證實。是是非非，一歸於當。彥和有言：「品列成文，有同乎舊談者，非雷同也，勢自不可異也；有異乎前論者，非苟異也，理自不可同也。」（文心雕龍序志）斯言也，就曾公批評史記之態度言之，誠最好之寫照也。

曾公不但好讀史記，更喜讀莊子。關於曾公喜讀莊子之情形及其所受之影響，前已述及。其求關齋讀書錄卷五中，嘗有對於莊子之批評，如：

「莊子自以爲遊方之外，不嬰世凶。余讀養生主人問世等篇，其持身涉世，用心亦何苦也！」

其曰：『虛舟不忤；』『雖有忤心，不怨飄瓦；』『與齊偕入，與汨俱出；』『反復言之，豈誠忘機哉？使誠忘機，則不復言機矣。越世家載其不救陶朱公之子，亦機心之爲之也。姚惜抱責之，非過也。』

評陸宣公

集

莊子最能得自然之趣，而猶不能忘機，非善讀莊子者，其誰知之？

公於史記莊子，既有的評，於陸宣公集，亦嘗有公允之評論，如云：

「駢體文爲大雅所羞稱，以其不能發揮精義，并恐以蕪累而傷氣也。陸公則無一句不對，無一字不諧平仄。無一聯不調馬蹄，而義理之精，足以比隆濂洛，氣勢之盛，亦堪方駕韓蘇。退之本爲陸公所取士，子瞻奏議，終身效法陸公。而公之剖析事理，精當不移，則非韓蘇所能及。」（鳴原堂論文卷上）

陸公奏議，爲世所稱，徒以文尙駢儷，每爲古文家所不喜。曾公師法昌黎，嚮慕桐城，卓然爲一古文大家，於陸公之文，竟推許如此，誠屬難能可貴。

評韓昌黎集

曾公最愛韓文，其日記與讀書錄中，於韓文之評論甚多，其最著者，如：

「二日內，覺於古文大有所得，乃悟韓文實從揚馬得來，而參以孔孟之義理，所以雄視千古。」（日記——壬子正月）

「閱韓文送高閑上人，所謂『機應於心，不挫於物』，姚氏以爲韓公自道作文之旨。余謂

「機應於心，熟極之候也。莊子養生篇之說也。」
「不挫於物，自慊之候也。孟子養氣章之說也。」
「不挫於物」者，體也，道也，本也。「機應於心」者，用也，技也，末也。韓子之於文，技也，進乎道矣。」
〔日記——庚申十月〕

「讀原毀、伯夷頌、獲麟解、龍雜說諸首，岸然想見古人獨立千古，確乎不拔之象。」
〔日記——壬戌九月〕

「溫韓文數篇，若有所得。古人之不可及，全在行氣，如列子之御風，不在義理字句間也。」

〔日記——辛亥十一月〕

凡所論列，均能得韓文之精髓。曾公於韓文用力之勤及其所受韓文影響之深，於此可以概見。

曾公於文最愛昌黎，於詩最愛少陵。其〔日記〕上嘗云：

「杜詩韓文所以能百世不朽者，彼自有知言養氣工夫。惟其知言，故常有一二見道語；談及時事，亦甚識當世要務。惟其養氣，故無纖薄之響。」
〔癸卯二月〕

「溫杜詩五古，觀其筆陣伸縮吐茹之際，絕似史記。憶古人有謂杜少陵似太史公者，不記是東坡之言乎？抑他人之言乎？」
〔己巳四月〕

「閱杜詩五古，古人妙處，只是造句之法，變幻無窮，故終身無一複句，猶之毛詩無相襲之

評杜少陵集

講也。昔嘗以作古文宜用杜詩造句之法；近來久未溫習及此矣。」（己巳十月）

「溫杜詩五古，愛其句法瘦勁，變化通於古文造句之法；憾吾能知之而手不能爲之耳！」

（庚午正月）

「夜誦杜韓七古頗多，似有會於古人沈鬱頓挫之意。」（丙寅四月）

除知言養氣而外，曾公對杜詩之評價，多就字句篇章上立論，蓋杜詩以學力勝，其精鍊處，多在字句間也。至杜甫不僅爲章句之儒，其器識之深遠，迥非流輩所及，吾人於曾公所謂「知言養氣」之說，固可以知之；曾公所作之黃仙嶠前輩詩序，亦嘗言之。其言曰：

「昔者嘗怪杜甫氏以彼其志量，而勞一世以事詩篇，追章琢句，篤老而不休，何其不自重惜者？此及觀昌黎韓氏稱之，則曰：『流落人間者，太乙一豪芒。』而蘇氏亦曰：『此老詩外，大有事在。』吾乃知杜氏之文字蘊於胸而未發者，殆十倍於世之所傳，而器識之深遠，其可敬慕又十倍於文字也。」（文集卷二）

曾公於杜詩韓文，固能深有所見；於東坡詩文，亦能鞭辟近裏，不爲浮光掠影之談。其日記上嘗

評蘇東坡

云：

「日內於蘇詩似有新得，領其沖淡之趣，灑落之機。」（辛酉六月）

一溫蘇詩，朗誦頗久，有聲出金石之樂。因思古人文章，所以與天地不敵者，實賴氣以昌之，聲以永之。故讀書不能求之聲氣二者之間，徒糟粕耳！」（辛酉十二月）

於蘇軾代張方平諫用兵書後，公又嘗綴以跋語云：

「東坡之文，其長處在徵引史事，切實精當；又善設譬喻，凡難顯之情，他人所不能達者，坡公輒以譬喻明之。如百步洪詩，首數句設譬八端。此外詩文，亦幾無篇不設譬者。此文以屠殺膳羞，喻輕視民命，以箠楚奴婢，喻上忤天心，皆巧於構想，他人所百思不到者。既讀之，而適爲人意思中所有。古今奏議，推賈長沙、陸宣公、蘇文忠三人爲超前絕後。余謂長沙明於利害，宣公明於義理，文忠明於人情。」（鳴原堂論文卷下）

如其所言，則東坡詩文，宜盡善盡美矣。就求闕齋讀書錄觀之，亦不盡然。公於東坡之石鐘山記，嘗有所訂正。其言曰：

「自咸豐四年十二月，楚軍水師在湖口爲賊所敗，自是戰爭八年，至十一年乃少定。石鐘山之片石寸草，諸將士皆能辨識。上鐘岩與下鐘岩，其下皆有洞，可容數百人，深不可窮，形如覆鐘。彭侍郎玉麟於鐘山之頂建立昭忠祠，乃知鐘山以形言之，非以聲言之。鄺氏蘇氏所言，皆非事實也。」（求闕齋讀書錄卷九）

於東坡上皇帝書，亦復抑揚參半。如云：

「奏疏總以明顯爲要。時文家有典、顯、淺三字訣。奏疏能備此三字，則盡善矣。典字最難，必熟於前史之事蹟，并熟於本朝之掌故，乃可言典。至顯、淺二字，則多本於天授，雖有博學多聞之士，而下筆不能顯豁者多矣。淺字與雅字相背。白香山詩務令老嫗皆解，而細求皆雅飭，而不失之率。吾嘗謂奏疏能如白詩之淺，則遠近易於傳播，而君上亦易感動。此文雖不甚淺，而典、顯二字，則千古所罕見也。」（卷同上）

至蘇詩續麗人行，則公會批之曰：

「心醉二句，拙；孟光二句，腐。」（卷同上）

可見公會評文，不以他人之毀譽爲毀譽，恆能自出心裁，抒其所見。

曾公於韓潮蘇海之文，嘗謂有光明俊偉之氣象，於陽明之文，亦復云然。公之言曰：

「文章之道，以氣象光明俊偉爲最難而可貴。如久雨初晴，登高山而望廣野；如樓俯大江，獨坐明窗淨几之下，而可以遠眺；如英雄俠士，褐裘而來，絕無齷齪猥鄙之態。此三者皆光明俊偉之象。文中有此氣象者，大抵得於天授，不盡關乎學術。自孟子、韓子而外，惟賈生及陸敬輿、蘇子瞻得此氣象最多。陽明之文，亦有光明俊偉之象。雖辭旨不甚淵雅，而其軒爽洞達，如與曉事

云：

人語，表裏粲然，中邊俱澈，固自不可幾及也。」（鳴原堂論文卷下）

桐城一派，遠祖唐宋八家，近師歸氏熙甫。曾公於歸氏之文，亦嘗論及。其所作書歸震川文集後

「近世綴文之士，頗稱述熙甫，以爲可繼曾南豐王半山之所之。自我觀之，不同日而語矣。或又與方苞氏並舉，抑非其倫也。蓋古之知道者，不妄加毀譽於人，非特好直也，內之無以立誠，外之不足以信後世，君子恥焉。自周詩有崧高蒸民諸篇，漢有河梁之詠，沿及六朝餞別之詩，動累卷帙，於是有爲之序者。昌黎韓氏爲此體特繁，至或無詞而徒有序，駢拇枝指，於義爲已侈矣。熙甫則不必餞別而贈人以序，有所謂賀序者，謝序者，壽序者，此何說也？又彼所爲抑揚吞吐，情韻不匱者，苟裁之以義，或皆可以不陳。浮芥舟以縱送於颺淅之水，不復憶天下有曰海濤者也。神乎味乎？徒詞費耳。然當時頗崇苗札之習，假齊梁之雕琢，號爲力追周秦者，往往而有。熙甫一切棄去，不事塗飾，而選言有序，不刻畫而足以昭物情，與古作者合符，而後來者取則焉，不可謂不智已。人能宏道，無如命何。藉熙甫早置身高明之地，聞見廣而情志闊，得師友以輔翼，所詣固不竟此哉！」（文集卷一）

對於熙甫，有抑有揚，亦褒亦貶；其最堪注意者，則曾公評文，確能辨識時代之價值，領悟環境之影響。

曾公之日記，於震川之文，尙有如下之評論：

「讀震川文數首，所謂風塵中讀之，一似嚼冰雪者，信爲清潔；而波瀾意度，猶嫌不足以發揮奇趣。」（己未六月）

蓋熙甫之文，其佳處在言之有序，所惜者多載鄉里瑣故，雖娓娓聽動，終乏宏闊壯大之觀。然非歸氏家貧，屢試屢不中，曷致如是？曾公謂歸文之缺點，乃環境使然，誠平恕之論也。

評姚氏之文

桐城鉅子，向稱歸方劉姚；曾公于歸劉均感不滿，惟于方姚則頗無異辭。公嘗與吳南屏一函云：

「……與歐陽筱岑書中，論及桐城文派，不右劉姚，至比姚氏于呂居仁，譏評得無少過。劉氏誠非有過絕輩流之詣，姚氏則深造自得，詞旨淵雅。其文爲世所稱誦者，如莊子章義序、禮箋序、復張君書、復蔣松如書、與孔攜約論諦祭書、贈攜約假歸序、贈錢獻之序、朱竹君傳、儀鄭堂記、南園詩存序、綿莊文集序等篇，皆義精而詞俊，愈絕塵表。其不厭人意者，惜少雄直之氣，驅邁之勢。姚氏固有偏于陰柔之說，又嘗自詡爲才弱矣。其論文亦多詣極之語。國史稱其『有古人所未嘗言，館獨扶其微而發其蘊。』惟亟稱海峯，不免阿于私好。要以方氏以後，惜抱固爲百年正宗，未可與海峯同類而并薄之也。」（書札卷二十七）

函中于姚氏之文，評論甚當；末謂「方氏以後，惜抱固爲百年正宗，」于方姚之推崇，可謂至矣。

評南屏之
文

曾公又嘗覆陽歐小岑一函，謂「南屏不願在桐城諸君子窺下討生活，真吾鄉豪傑之士也。」
(書札卷九) 而覆吳南屏函云：

「大集古文，敬讀一過，視昔年僅見零篇斷幅者，尤爲卓絕。大抵節節頓挫，不矜奇辭奧句，而字字若履危石而下落紙，乃遲重絕倫。其中閒適之文，清曠自怡，蕭然物外，如說釣，雜說，程日新傳，屠禹甸序之類，若翱翔雲表，俯視而有至樂。國藩嘗好讀陶公及韋白蘇陸閒適之詩，觀其博攬物態，逸趣橫生，栩栩焉神愉而體輕，令人欲棄百事而從之遊。而惜古文家少此恬適之一種。獨柳子厚山水記，破空而遊，并物我而納諸大適之域，非他家所可及。今乃于尊集數數遇之。故編中雖兼衆長，而僕視此等尤高也。」(書札卷二十七)

觀其所言，則南屏之文，曾公固已心折矣。南屏之所以不願在桐城諸君子窺下討生活者，殆以此歟？總括以上所述，凡經曾公評論者，共得十家。曾公所論名家大家之文，原不止此數；然卽此而觀之，亦可見曾公評文之旨趣矣。其所評論，大抵初留意於字句之間，繼懸想於楮墨之外，既不堅執己見，亦不輕徇人言。公於名家大家之作，頗能「辨識其貌，領取其神」，厥由於此。

以上所論，皆就別集專集言之；至於總集，曾公亦嘗有所品評。除曾公雜鈔外，中國過去之總集，以文選與古文辭類纂爲最著。公嘗寄其子紀澤函云：

評文選

「爾所論看文選之法，不爲無見。吾觀漢魏文人，有二端最不可及。一曰訓詁精確，二曰聲調鏗鏘。說文訓詁之學，自中唐以後，人多不講。宋以後，說經尤不明故訓。及至我朝巨儒，始通小學。段茂堂、王懷祖兩家，遂精研乎古人文字聲音之本。乃知文選中古賦所用之字，無不典雅精當。爾若能熟讀段、王兩家之書，則知眼前所用之字，凡唐、宋文人誤用者，惟六經不誤，文選中漢賦亦不誤也。卽以爾稟中所論三都賦言之，如『蔚若相如，嶠若君平』，以一蔚字該括相如之文章，以一嶠字該括君平之道德。此雖不盡闕乎訓詁，亦足見其下字之不苟矣。至聲調之鏗鏘，如『開高軒以臨山，列綺窗而瞰江；碧出萋弘之血，鳥生杜宇之魂；洗兵海島，刷馬江洲；數軍實乎桂林之苑，饗戎旅乎落星之樓』等句，音響節奏，皆後世所不能及。爾看文選，能從此二者用心，則漸有入理處矣。」（家訓卷上——咸豐十年閏三月初四日）

其所謂「訓詁精確，」聲調鏗鏘，」固漢魏文人之特長，亦公對於文選之通評也。

公覆歐陽小岑一函，其中有云：

「古文辭類纂一書，雖闌入劉海峯氏，稍涉私好，而大體固是有倫有序。其序跋類淵源於

易繫詞，詞賦類仿劉歆七略，則不刊之典也。」（書札卷九）

其雜著中又云：

評古文辭類纂

「桐城姚姬傳郎中館所選古文辭類纂，嘉道以來，知言君子羣相推服，謂學古文者，求諸是而足矣。國藩服膺有年，竊見其中亦小有疵誤，茲摘舉於左：

論辨類

太史公談論六家要指

司馬遷自序中述其父太史公談論六家要指，諸家互

有得失，而終以道家爲本。此自司馬氏父子學術相傳如是，其指要則談啓之，其文辭則遷之爲之也。在自序篇中，僅文中之一段，故無首尾裁成之迹。今姚氏割此爲一篇，而標其目曰論六家要指，失其義矣。遷作五帝本紀，夏本紀，所引堯典禹貢等書，尙多改經文之舊。此述其父之語，豈獨無所刪改？且如管晏列傳中，管仲自述感鮑叔之言，豈得遽錄以爲管仲之文？淮陰侯傳中，韓信說高祖定三秦一節，豈得遽錄以爲韓信之文邪？

奏議類

匡稚圭論治性正家疏

此疏凡分三段：首段言遵祖，次段言治性，末段言正家。

姚氏日以治性正家，則首段無所附麗。

匡稚圭戒妃匹勸經學疏

漢書匡衡傳：「成帝卽位，衡上書戒妃匹勸經學威儀之則曰：

「……」云云。」國藩按此疏，凡三條：妃匹，一也；經學，二也；威儀，三也。自妃匹之際，至遠技能止，第一節言妃匹也。自竊見聖德純茂，至宜究其意止，第二節言經學也。自臣又聞聖王之自爲動靜周旋，至末，第三節言威儀也。今姚氏錄此文，標其目曰戒妃匹勸經學疏，是於三條獨遺其一，

而於班書所敍，若未之深究者，亦一失也。

書說類 樂毅報燕惠王書 應入奏議。（求闕齋讀書錄卷十）

此公對於古文辭類纂之批評也。類纂不及經史，曾公亦曾著論非之，其言見經史百家雜鈔序例，前已約略言及，茲不具述。

公評文選，多就文中之風格立論；公評類纂，悉就選者之學識立論；所論之對象雖不一，其爲總集之評論，固殊途而同歸也。

論士當先
器識而後
文藝

古今文集，不知凡幾；其所耗各人之心血、精力、時間，又不知凡幾。文人爲爭一字之奇，一句之巧，往往苦思力索，廢寢忘食，甚且有精神錯亂，舉止失其常態者。是果執使之然哉？夷考厥因，未必盡迫於飢寒也，蓋亦由於深信叔孫豹之言，以爲「立言」足與「立德」「立功」並垂不朽也。惟「太上立德，其次立功，其次立言」，自倜儻非常之士而外，此種觀念，久已深入人心，牢固而不可拔。故孔門雖分四科，仍「主忠信」，而唐之裴行儉亦有「士當先器識而後文藝」之言。曾公以德取人，以德自厲，雖亦「沈浸醞郁，含英咀華」於「專務道德，文將不期而自工」之說，頗不謂然；就器識與文藝之先後而言，曾公之見，實同於裴氏。其所作之黃仙嶠前輩詩序，嘗云：

「古之君子，所以自拔於人人者，豈有他哉？亦其器識有不可量度而已矣。試之以富貴貧

賤，而漫焉不加喜戚；臨之以大憂大辱，而不易其常；器之謂也。智足以析天下之微芒，明足以破一隅之固，識之謂也。器識之不及，而求小成於事業，末矣。事業之不及，而求有當於語言文字，抑又末矣。故語言文字者，古之君子所偶一涉焉，而不齒諸有亡者也。」（文集卷二）

其所謂「自拔于人人者」，卽突破時間空間之限制，不僅爲此時此地之人，將垂不朽之名於後世也。其「自拔」之道，首爲器識，次爲事業，又其次始爲語言文字；蓋與叔孫豹之言相合，亦卽裴氏所謂「士當先器識而後文藝」之論調也。然此猶就「古之君子」而言，僅爲歷史之研究。曾公繼之又云：

「今之君子，秋毫之榮華而以爲喜，秋毫之摧挫而以爲慍，舉一而遺二，見寸而昧尺，器識之不講，事業之不問，獨沾沾以從事於所謂詩者。興且而綴一字，抵莫而不安，毀齒而鉤研聲病，頭童而不息，以啣嚙蹇淺之語，而視爲鐘彝不朽之盛業，亦見其惑矣！」

此則就「今之君子」立論，進而爲現實之批判矣。其歷史之研究也如彼，其現實之批判也又如此，故就器識與文藝之先後而言，曾公之見，實同於裴氏；特言有詳略之別耳。

曾公對於文學之評論，大致如上所述。至曾公在文學史上之地位，論者頗多；王先謙於續古文

曾公在文學史上之地位

辭類纂序上云：

「道光末造，士多高語，周秦漢魏，薄清淡簡樸之文爲不足爲。梅郎中曾文正之倫，相與修道立教，惜抱遺緒，賴以不墜。」

此謂桐城派之再振，曾公殊有影響也。

曾公重振桐城派，黎庶昌氏於其續古文辭類纂中亦嘗言及，其言較王氏爲詳，如云：

「文章之道，莫大乎與天下爲公，而非可用一家之私議。自劉向父子總七略，梁昭明太子集文選，而後先古文章，始有所歸。宋歐陽氏表章韓愈，明茅順甫錄八家，而後斯文之傳，若有所歸。姚先生興於千載之後，獨持灼見，總括詳言，一一衡量其高下，銖黍之得，毫釐之失，皆辨析之，醇駁較然。由是古今文章，謬悠殺亂，莫能折衷，一是者，得姚先生而悉歸論定。卽其所自造述，亦浸淫近復於古。然百餘年來，流風相師，傳嬗廣續，沿流而莫之止，遂有文敝道喪之患。至湘鄉曾文正公出，擴姚氏而大之，并功德言於一塗，挈攬衆長，輾歸掩方，跨越百氏，將遂席兩漢而還之三代，使司馬遷班固韓愈歐陽修之文，絕而復續。豈非所謂豪傑之士，大雅不羣者哉？蓋自歐陽氏以來，一人而已。」

曾公雖與桐城派之再振有關，然其議論，其造詣，與姚氏並不盡合。王先謙氏於此亦嘗言之。其

言曰：

「曾文正公亟許姬傳，至列之聖哲畫像記，以爲『粗解文章，由姚先生啓之也。』然尋其聲貌，略不相襲。道不可不一，而法不必盡同。斯言諒哉！」（見續古文辭類纂例略）

「道不可不一，而法不必盡同。」是於不同之中仍有同者在；故王氏又曰：

「曾文正公以雄直之氣，宏通之識，發爲文章，冠絕古今。其於惜抱遺書，篤好深思，雖譬效不親，而塗跡并合。學者將欲杜歧趨，遵正軌，姚氏而外，取法梅曾足矣。」（同上）

王氏之續古文辭類纂，成於光緒八年；黎氏之續古文辭類纂，成於光緒十五年。論及曾公與姚氏之文學理論與創作，均謂同中有異，異中有同。王氏之言，前已述及；黎氏之論，除已引述者外，嘗云：

「曾氏之學，蓋出於桐城；固知其與姚先生之旨合，而非廣已於不可畔岸也。循姚氏之學，屏棄六朝駢儷之習，以求所謂神理氣味，格律聲色者，法愈嚴而體愈尊。循曾氏之說，將盡取儒者之多識格物，博辨訓詁，一內諸雄奇萬變之中，以矯桐城末流虛車之飾。其道相資，無可偏廢。」（續古文辭類纂敘）

又云：

「本朝文章，其體實正自望溪方氏，至姚先生而辭始雅潔，至曾文正公始變化以臻於大。」

（同上）

觀於姚曾之異同，曾公在文學史上之地位，已可知其大概。章太炎先生文尚魏晉而輕唐宋，於姚曾之文，亦有所論列，其言曰：

「近代學者率推少文，文士亦多不學……若通俗不學者，其文亦略有第次：善敘行事，能爲碑版傳狀，韻語深厚，上攀班固韓愈之輪，如曾國藩張裕釗，斯其選也。規法宋人，而能止節淫濫；時以大言自衛，亦不敢過其情，如姚鼐梅曾亮，則其次也。」（太炎文錄卷一——說林下）

章先生論文，於清儒推汪中李兆洛，並世推王闈運吳汝綸馬其昶三人，其所論斷，主觀之成分過重，未可據爲典要。如謂姚曾均通俗不學者，卽其明證。惟論及姚曾之區別，頗足補王黎二氏之所不及，殊堪注意。

欲知任何人在歷史中所佔之地位，須視其前後左右各方面之情形以爲衡。王黎二氏均曾選輯古文，且距姚曾之時代甚近，其所敘論，原可徵信，惟於清代文壇之整個情形，語焉不詳；于方姚梅曾，時亦未免阿私所好；斯足惜耳！章氏爲當代樸學大師，於清代文人學者，時有精湛之評論，惟成見太深，主觀太重，問亦失之偏激。關於曾公在文學史上之地位，吾以爲錢基博氏之所敘論，尙爲公允。錢氏之言曰：

「讓清中葉，桐城姚鼐稱私淑於其鄉先輩方苞之門人劉大櫟，又以方氏續明之歸氏而

爲古文辭類纂一書，直以歸方續唐宋八家，劉氏嗣之，推究闡奧，開設戶牖，天下翕然號爲正宗。此所謂桐城派者也。方是之時，吾家魯思先生實親受業於桐城劉氏之門，時時誦師說於陽湖。惲敬武進張惠言二人者，遂盡棄其考據駢儷之學而學焉。於是陽湖古文之學特盛，謂之陽湖派。而陽湖之所以不同於桐城者，蓋桐城之文，從唐宋八家入；陽湖之文，從漢魏六朝入。迨李兆洛起，放言高論，盛倡秦漢之偶儷，實唐宋散行之祖，乃輯駢體文鈔以當桐城姚氏之古文辭類纂；而陽湖之文，乃別出於桐城，以自張一軍，顧其流所衍，比之桐城爲狹。然桐城之說既盛，而學者漸流爲庸腐，但習爲控抑縱送之貌而亡其實；又或弱而不能振，於是儀徵阮元倡爲文言說，欲以儷體嬾斯文之統。江都汪中質有其文，鎔裁六朝，導源班蔡，祛其縛藻，出以安雅；而儀徵一派，又復異軍突起，以樹一幟，道窮斯變，物極則反，理固然也。厥後湘鄉曾國藩以雄直之氣，宏通之識，發爲文章，而又據高位，自稱私淑於桐城，而欲少矯其懦緩之失，故其持論以光氣爲主，以音響爲輔，探源揚馬，博宗退之，奇偶錯綜，而偶多於奇，複字單詞，雜廁相間，厚集其氣，使聲彩炳煥而戛然有聲，此又異軍突起而自爲一派，可名爲湘鄉派。一時流風所被，桐城而後，罕有抗顏行者。門弟子著籍甚衆，獨武昌張裕釗桐城吳汝綸號稱能傳其學。吳之才雄，而張則以意度勝，故所爲文章，宏中肆外，無有桐城家言寒澀枯窘之病。夫桐城諸老，氣清體潔，海內所宗，徒以一

宗歐歸，而雄奇瑰瑋之境尙少。蓋韓愈得揚馬之長，字字造出奇崛。至歐陽修變爲平易，而奇崛乃在平易之中！桐城諸老汲其流，乃能平易而不能奇崛；則才氣薄弱，勢不能復自振起，此其失也！曾國藩出而矯之，以漢賦之氣運之，故能卓然爲一大家，由桐城而恢廣之，以自爲開宗之一祖！殆桐城劉氏所謂『有所變而后大』者耶？（見錢著現代中國文學史）

錢氏於清代文壇各派之情形，敘述甚詳，且能爲客觀之敘述，誠足重視，視其敘至湘鄉一派，謂「一時流風所被，桐城而後，罕有抗顏行者！」則曾公在文學史中，其地位之重要，自可不言而喻矣。

曾公在清代文壇中，固自有其重要之地位，即近年之新文學運動，亦曾受其影響。此事周豈明先生言之頗詳，其言曰：

「假如說姚鼐是桐城派定鼎的皇帝，那麼，曾國藩可說是桐城派中興的明主。在大體上，雖則曾國藩還是依據着桐城派的綱領，但他又加進了政治經濟兩類進去，而且對孔孟的觀點，對文章的觀點，也都較爲進步。姚鼐的古文辭類纂和曾國藩的經史百家雜鈔二者有極大的不同之點：姚鼐不以經書作文學看，所以古文辭類纂內沒有經書內的文字；曾國藩則將經中文字選入經史百家雜鈔之內，他已將經書當作文學看了。所以，雖則曾國藩不及金聖嘆大膽，而因爲他較爲開通，對文學較多了解，桐城派的思想到他，便已改了模樣。其後，到吳汝綸嚴

復、林紆諸人起來，一方面介紹西洋文學，一方面介紹科學思想，於是經曾國藩放大範圍後的桐城派，慢慢便與新要興起的文學接近起來了。後來參加新文學運動的，如胡適之、陳獨秀、梁任公諸人，都受過他們的影響很大。所以我們可以說，今次文學運動的開端，實際還是被桐城派中的人物引起來的。（見中國新文學的源流）

至曾公在清代詩壇之地位，陳衍論及清代「詩教」時，曾云：

「有清二百餘載，以高位主持詩教者，在康熙曰王文簡，在乾隆曰沈文愨，在道光咸豐則祁文端曾文正也。」（石遺室詩話）

如其所言，則曾公在清代詩壇，固亦嘗居於領導地位矣。至其所崇尚者，所影響者，陳氏亦嘗言及；如云：

「湘鄉出，而詩學皆宗涪翁。」（同上）

又云：

「道咸以來，何子貞祁春圃魏默深曾滌生歐陽礪東鄭子尹莫子偲諸老，始喜言宋詩。何鄭莫皆出程春海先生門下。湘鄉詩文字皆私淑江西。洞庭以南，言聲韻之學者稍改故步，而壬秋則爲騷選盛唐如故。」（同上）

就曾公所作之聖哲畫像記考之，公雖鈔古今詩十九家，而自云所篤守者，爲「唐之李杜，宋之蘇黃」，似並無專宗山谷之傾向。就其家書及日記考之，家書上僅會云「古詩學蘇黃」，日記上亦僅會云「七律專讀黃庭堅」，於陳氏所謂「湘鄉詩文字皆私淑江西」，似均有相當距離。惟公之詩集上嘗云：

「大雅淪正音，箏琶實繁響。杜韓去千年，搖落吾安放。涪窳差可人，風騷通肝盪。造意追無垠，琢辭辨倔彊。伸文揉作縮，直氣摧爲枉。自僕宗涪公，時流頗忻嚮。」（詩集卷三——題彭旭

詩集後卽送其南歸二首之一）

則公詩宗涪翁，要爲事實。因公詩宗涪翁，而時流亦欣然嚮往，則公於當時詩壇風氣之轉移，殊有力。量，亦爲不可否認之事實。明乎此，則曾公在清代詩壇之地位，昭昭然矣。

錢萼孫嘗作近代詩評，於晚清詩界各派之情形，敘述頗詳，其言曰：

「詩學之盛，極於晚清，跨元越明，厥塗有四：瓣香北宋，私淑江西，法梅王以練思，本蘇黃以植幹，求闕經巢，蟻叟振之於先，散原海藏，蒼虬大之於後，此一派也。遠規兩漢，旁紹六朝，振采蜚英，騷心選理，白湘綺，綺鳳鳴於湘衡，百足蜚材，鷹揚於楚蜀，此一派也。無分唐宋，並咀英華，要以敷鬯爲宗，不以苦澀爲尚，抱冰一老，領袖羣賢，樊易承之，拓爲宏麗，此一派也。驅役新意，供我篇

章，越世高談，自關戶牖，公度南海蔚爲大國，復生觀雲并足附庸，此一派也。（學衡五十五期）如其所言，則晚清詩壇，亦復奇葩競放，衆響爭鳴。惟抱冰公度俱屬晚出，當曾公之時代，其自守孤芳，獨彈古調者，厥爲湘綺。故就時代之影響而論，道咸之際，居於詩壇領導之地位者，實爲江西一派。雖因造句生硬，陳義隱晦，後人有「江西魔派」之稱，加以時事日非，歐風東漸，爲適合時代之潮流，滿足社會之需要，不能不推陳出新，改絃更張，然就事論事，曾公之提倡宋詩，以及江西詩派之風行一時，文學史上固不能不大書特書也。

茲試述曾公之藝術論叢

曾公之藝
術論叢
宗派論

欲知書法，當先明其宗派，蓋宗派明，趨向定，然後始能由摹擬以幾於創作也。關於書法之宗派，曾公寄其子紀澤函中，曾經言及，如云：

「趙文敏集古今之大成。於初唐四家內，師虞永興，而參以鍾紹京，因此以上窺二王，下法山谷，此一徑也。於中唐師李北海，而參以顏魯公徐季海之沈着，此一徑也。於晚唐師蘇靈芸，此又一徑也。由虞永興以溯二王及晉六朝諸賢，世所稱『南派』者也。由李北海以溯歐褚及魏北齊諸賢，世所稱『北派』者也。爾欲學書，須窺尋此兩派之所以分。南派以神韻勝，北派以魄力勝。宋四家蘇黃近於南派，米蔡近於北派。趙子昂欲合二派而匯爲一。爾從趙法入門，將來或

趨南派，或趨北派，皆可不迷於所往。」（家訓卷上——咸豐九年三月二十三日）

其日記上亦嘗有所論列，例如：

「大約書法不外義獻父子。余以師羲不可遽幾，則先師歐陽信本，歐陽不可遽幾，則先師李北海。師獻不可遽幾，則先師虞永興；師虞不可遽幾，則先師黃山谷。二路並進，必有合處。」（辛酉四月）

又如：

「偶思作字之法，可爲師資者，作二語云：『時賢一石兩水，古法二祖六宗。』一石謂劉石庵，兩水謂李春潮程春海；二祖謂羲獻，六宗謂歐虞褚李柳黃也。」（丁卯十一月）

方法論

曾公於字之宗派，論述較少；於字之作法，議論特多。其日記上嘗云：

「作字之道，剛健婀娜，二者闕一不可。余既奉歐陽率更李北海黃山谷三家，以爲剛健之宗；又當參以褚河南董思白婀娜之致，展爲成體之書。」（辛酉十月）

此謂學書當留意字之風格也。其所謂「剛健」，卽陽剛之美；其所謂「婀娜」，卽陰柔之美。故曾公於日記上又云：

「作字之道，二者並進，有着力而取陰勁之勢，有不着力而得自然之味。着力如昌黎之文，

不着力如淵明之詩。着力則右軍所稱「如錐畫沙」也；不着力，則右軍所稱「如印印泥」也。二者闕一不可，猶文家所謂「陽剛之美，陰柔之美」矣。」（甲子五月）

曾公論作字之法，與其所論作文之法，竟相符合，足見其聯想力異常發達。不獨此也，曾公嘗寄諸弟書云：

「何子貞與余講字極相合。謂我真知大源，斷不可暴棄。予嘗謂天下萬事萬理，皆出乾坤二卦。卽以作字論之：純以神行，大氣鼓蕩，脈絡周通，潛心內轉，此乾道也。結構精巧，向背有法，修短合度，此坤道也。凡乾以神氣言，凡坤以形質言。禮樂不可斯須去身，卽此道也。樂本於乾，禮本於坤。作字而優遊自得，真力彌滿者，卽樂之意也。絲絲入扣，轉折合法，卽禮之意也。偶與子貞言及此，子貞深以爲然，謂渠生平得力，盡於此矣！」（家書卷一——道光二十二年九月十八日）

將作字之道，與乾坤比擬，與禮樂比擬，但覺頭頭是道，處處皆通，其想像力之豐富，出人意表，無怪峻度有「真知大源」之嘆也！

就高處深處言之，作字之法，誠與宇宙之原理原則有相通之處；就粗處淺處言之，作字之方，不外用筆結體二端。故曾公寄其子紀澤函云：

「大抵寫字只有用筆結體兩端。學用筆須先看古人墨蹟，學結體須用油紙摹古帖。此二

者皆決不可易之理。」（家訓卷上——咸豐九年三月初三日）

晉衛夫人筆陣圖，有「三端之妙，莫先乎用筆」之語，并謂「凡學書字，先學執筆。」曾公於執筆之法，以爲

「大約握管宜高。能握至管頂者爲上，握至管頂之下寸許者次之，握至毫以上寸許者亦尚可習，若握近毫根，則雖寫好字，亦不久必退，且斷不能寫好字。」（家書卷六——咸豐九年

二月大祥前一日）

唐李陽冰嘗謂王羲之攻書多載，偏攻永字，以其備八法之勢，能通於一切字也。考永字八法，爲側，勒，努，趯，策，掠，啄，磔，傳自隋僧智永。曾公於用筆最重勒努，嘗云：

「作字之道，用筆貴勒貴努，而不可過露勒努之迹。精心運之，出以和柔之力，斯善於用勒用努者。」（日記——庚申十月）

除勒努而外，於抽筆偃筆之用法，曾公亦嘗論及：

「作書，思偃筆多用之於橫，抽筆多用之於豎。豎法宜努抽並用，橫法宜勒偃並用，又首貴有俊拔之象，後貴有自然之勢。」（日記）

至于出筆取勢之道，曾公以爲

「出筆宜顛覆互用，取勢宜正斜並見。用筆之顛，則取正勢，有破空而下之狀；用筆之腹，則取斜勢，有馱屬踳躓之象。」（日記——甲子十二月）

晉衛夫人筆陣圖論及用筆之道，計有六種，即「結構圓備如篆法，飄颻灑落如章草，凶險可畏如八分，窈窕出入如飛白，耿介獨立如鶴頭，鬱拔縱橫如上隸。」曾公論及作字之道，以為應具四端：

「作字之道，點如珠，畫如玉，體如鷹，勢如龍；四者闕一不可，體者，一字之結構也；勢者，數字數行之機勢也。」（日記——辛酉七月）

其言雖殊，其所論為用筆結體之道，且均用譬喻法，則未有二致。

唐孫過庭書譜，嘗謂「初學分布，但求平正；既知平正，務追險絕；既能險絕，復歸平正。」曾公以為「作字之法，險字和字，二者闕一不可。」（日記——辛酉二月）

其語之詳細雖異，其旨趣則殊覺近似。

王右軍題衛夫人筆陣圖後，中有句云：

「夫欲書，先乾研墨，凝神靜思，預想字形，大小偃仰，平直振動，令筋脈相連，意在筆前，然後作字，若平直相似，狀如算子，上下方整，前後齊平，此不是書，但得其點畫耳。」

曾公之日記上云：

「因讀李太白杜子美各大篇，悟作書之道，亦須先有驚心動魄之處，乃能漸入證果。若一向由靈妙處着意，終不免描頭畫角伎倆。」（壬戌四月）

其立意雖不同，至其主張「意在筆前」，則固二而一也。

曾公於作字之道，除用筆結體而外，嘗謂宜講究墨色。其言見公寄子紀澤函中。

「……以後作字，須講究墨色。古來書家，無不善使墨者。幾令一種神光活色，浮於紙上，固由臨池之勤，染翰之多所致；亦緣於墨之新舊濃淡，用墨之輕重疾徐，皆有精意運乎其間，故能使光氣常新也。」（家訓卷上——咸豐八年八月二十日）

書法雖屬技藝之一，欲成書家，亦非易事。元鄭杓依分年遞進之法，嘗作學書次第圖，以為欲了衆體，中等之資，須十八年，天資高者，則十年足矣。其期限之長，誠足令人駭異！曾公於學書之法，以有恆爲主，依彼之見，但能始終不懈，數年亦可有成。其寄弟溫甫書云：

「習字臨千字文亦可，但須有恆。每日臨帖一百字，萬萬無間斷，則數年必成書家矣。」（家書卷一——道光二十三年六月六日）

欲求學書有恆，當不求速效，不畏困難。曾公於此亦嘗言之。如寄子紀鴻函云：

「爾學柳帖琅邪碑，效其骨力，則失其結構；有其開張，則無其掙搏。古帖本不易學，然爾學

之尚不過旬日，焉能衆美畢備，收效如此神速？余昔年學顏柳帖，臨摹動輒數百紙，猶且一無所似。余四十以前，在京所作之字，骨力間架，皆無可觀。余自媿而自惡之。四十八歲以後，習李北海嶽麓寺碑，略有進境。然業歷八年之久，臨摹已過千紙。今爾用功未滿一月，遂欲躡躋精妙耶？余於凡事皆用困勉工夫，爾不可求名太驟，求效太捷也！以後每日習柳字百個，單日以生紙臨之，雙日以油紙摹之。臨帖宜徐，摹帖宜疾。專學其開張處。數月之後，手愈拙，字愈醜，意興愈低，所謂困也。困時切莫間斷，熬過此關，便可少進；再進再困，再熬再奮，自有亨通精進之日。不特習字，凡事皆有極困難之時。打得通的，便是好漢！（家訓卷下——同治五年正月十八日）

「不特習字，凡事皆有極困難之時，打得通的，便是好漢。」斯誠閱歷有得之言。曾公「雄直之氣，宏通之識」於此亦可略見一二。

曾公於字之作法，既具宏通之識，於字之鑑賞，亦具卓越之見。公嘗覆郭意城函云：

「尊書隸字，似不如草篆。少陵瘦硬通神，專爲隸字言之。東坡欲泛及真草各體，以爲未公不憑，非至論也。僕不解作字。昔年治說文，曾廣購漢魏各碑，討尋源流。如禮器碑結體方雅，要爲隸家正範。張猛龍碑，將隸楷融成一氣，尤足津逮來學。唐隸稍肥，有乖大雅，敢爲閣下陳一戒律。近姚伯昂先生專師曹全碑，相沿成風，亦旁門也。」（書札卷十）

此公鑒賞隸字之情形也。

清人包世臣有國朝書品之作，嘗列劉墉之小真書，姚鼐之行草書於「妙品」。(見藝舟雙楫)
曾公於劉墉之書法，頗爲推崇。如云：

「看劉文清公清愛堂帖，略得其自然之趣。方悟文人技藝佳境有二：曰雄奇，曰淡遠。作文然，作詩然，作字亦然。若能含雄奇於淡遠之中，尤爲可貴。」(日記——辛酉六月)

曾公於石庵之書法，不但能領略其旨趣，并能略識其師承，如云：

「閱劉石庵清愛堂帖，其起筆多師晉賢及智永千字文，用逆蹴之法，故能藏鋒。張得天之筆，多師褚顏兩家，用直來橫受之法，故不藏鋒而聯絲縈帶，以發其趣。二者其理本一貫，特逆蹴與直來橫受，形迹判然，難合而爲一耳！」(日記——辛酉六月)

至姚鼐之草書，則曾公頗有微詞。公之日記上云：

「李少荃贈以姚惜抱先生所書草字千卷，書蘇公登徑山詩，中有缺脫。姚君學懷素書，不甚沈着，特字以人重耳！」(辛酉九月)

此公鑒賞真書草書之談吐也。

記杜詩曾云：「將軍欲以巧勝人，盤馬彎弓故不發。」書家亦時有此境地。曾公觀李小湖所藏

法帖後，即曾云及：

「李小湖所藏法帖：一曰褚書孟法師碑，筆意似虞永興，而結體絕似歐陽率更，與褚公他書不類；一曰丁道護書啓法寺碑，隋碑，而字體有類晚唐，矮方而勻整，聞春湖侍郎以千金購之。蘇州陸恭家：一曰宋揚虞廟堂碑，即春湖侍郎曾經翻刻者也；一曰善才寺碑，名爲褚河南書，實魏棲梧書，仿褚法耳！又有晉唐小楷，共十一種，其中樂毅論，東方贊絕佳。乃悟古人用筆之道，如強弩引滿，蓄而不發。歸途作詩二句云：『側勢遠從天上落，橫波旋向弩端涵。』」（日記——
丁卯五月）

至「大家名家之作，必有一種面貌，一種神態，與他人迥不相同，」公與紀澤函中，言之頗詳，前已引述，茲不贅。惟公之日記上曾云：

「古之書家，字裏行間，別有一種意態。如美人之眉目，可畫者也；其精神意態，不可畫者也。意態超人者，古人謂之韻勝。」（癸亥九月）

其言足與前函互相發耳！

曾公愛好
書法之原
因

書法原爲美術之一，其至者或以神韻勝，或以魄力勝，均足令人欣賞無已。惟愛好書法之原因，間亦因人而殊，有由于應用者，有由于審美者。曾公愛好書法，初實始于致用。其家書中云：

「九弟……二月以來，日日習字，甚有長進。男亦常習小楷，以爲明年考差之具。近來改臨智永千字文帖，不復臨顏柳二家帖，以不合時宜故也。」（家書卷一——道光二十二年二月二十四日）

學書之原因，在應付考試，投合時好，其爲應用，固不待言；卽其家訓中所謂：

「作字時先求圓勻，次求敏捷。若一日能作楷書一萬，少或七八千，愈多愈熟，則手腕毫不費力；將來以之爲學，則手鈔羣書；以之從政，則案無留牘；無窮受用，皆自寫字之勻而且捷生出。」（家訓卷上——咸豐八年八月二十日）

亦無非從應用上設想。惟治學從政，較之應考與趨時，似覺稍勝一籌耳。

後因學養日深，曾公愛好書法，亦頗有「自我表現」之趨勢；如其日記上嘗云：

「董香光專用渴筆，以極其縱橫使轉之力，但少雄直之氣。余當以渴筆寫吾雄直之氣耳！」（辛酉二月）

自我表現與投合時好，雖有爲己爲人之別，其視書法爲工具，仍出一轍；且均有求知見好之心。曾公後知其如此，以爲學書當一掃求知見好之心，乃有合處；其見解與近之所謂「爲藝術而藝術」頗覺相似。公之言曰：

「大抵作字及作詩古文，腦中須有一段奇氣盤結於中，而達之筆墨者，却須遏抑掩蔽，不令過露，乃爲深至。若將絲毫求知見好之心，洗滌淨盡，乃有合處。故曰『七均斯無聲，五和當主淡』也。」（辛酉九月——日記）

由書法之工具觀，一變而爲書法之目的觀，正與公由文以載道論，一變而爲文學獨立論，有異曲同工之妙；其目的均在提高文藝之價值，由附庸而蔚爲大國。公愛好文藝，不遺餘力，初雖囿於傳統之觀念，時代之風尚，卒能擺脫一切，認識文藝之真價值，倘非器識卓越，曷能如是？裴行儉曰：「士當先器識而後文藝。」其言或爲篤好文藝者所不喜；吾以爲篤好文藝者，正宜如斯。蓋惟具有卓越之器識，始能不蔽於私，不累於物，而認識文藝之真價值。觀於曾公之行事，更可知已。

十九 治家之理論

「士大夫之志趣學術，果有異於人者，則修之於身，式之於家，必將有流風餘韻，傳之子孫，化行鄉里，所謂君子之澤也。就其最善者，約有三端：曰詩書之澤，禮讓之澤，稼穡之澤。詩書之澤，如韋玄成議禮，王吉傳經，虞魏之昆，顧陸之裔，代有名家，不可殫述。我朝如桐城張氏，自文端公而下，鉅卿領學，世濟其美。宣城梅氏，自定九徵君以下，世精算學。其六世孫梅伯言，郎中（曾亮）自謂莫紹先緒，而所爲古文詩篇，一時推爲祭酒。高郵王氏，自文肅公（安國）以下，世爲名儒，而懷祖先生訓詁之學，實集古今之大成。國藩於此三家者，常低徊歎仰，以爲不可及。禮讓之澤，如萬石君之廉謹，富平侯之敬慎，唐之河東柳氏，宋之藍田呂氏，門庭之內，彬彬焉有君子之風。余所見近時搢紳，未有崇禮法而不興，習傲慢而不敗者。稼穡之澤，惟周家開國，爾風陳業，述生理之艱難，導民風於淳厚，有味乎其言之！近世張敦復之恆產瑣言，張楊園之農書，用意至爲深遠。國藩竊以爲稼穡之澤，視詩書禮讓之澤，尤爲可大可久。吾祖光祿大夫 星岡公嘗有言曰：

「吾子孫雖至大官，家中不可廢農圃舊業。」懿哉至訓，可爲萬世法已！（雜著卷二——世

澤）

將家道之興衰，推本於士大夫之志趣學術，蓋猶大學上所謂「心正而後身修，身修而後家齊」之說也。曾公之政治思想，崇尚人治，其治家之理論，亦復如斯；蓋治家與治國，其範圍雖有大小，事務雖有繁簡，至其原理原則，固無殊也。曾公治軍治政之餘，於治家之理論，時亦有所闡明，雖由曾公先世有良善之家風，亦因曾公久歷宦途，飽經世故，有以致之。

曾公論及家道之興衰，時與其政治思想相通，吾人於其所謂：

論家道興衰之原理

「歷覽有國有家之興，皆由克勤克儉所致，其衰也則反是。」（家訓卷下——同治九年

六月初四日將赴天津示二子）

固可以知之，卽其日記上所謂：

「萬化始於閨門，除『刑於』以外無政化，除『用賢』以外無經濟。」（壬寅十一月）

亦可以知之。至單就家事而言，則有：

「凡家道之所以可久者，不恃一時之官爵，而恃長遠之家規；不恃一二人之驟發，而恃大

衆之維持。」（家書卷十——同治五年六月初五日致澄弟）

又有：

「家中要得興旺，全靠出賢子弟，若子弟不賢不才，雖多積銀積錢，積穀積產，積衣積書，總是枉然。子弟之賢否，六分本於天生，四分由於家教。」（家書卷十——同治五年十二月初六

日致澄弟）

惟其所言，仍與其政治思想之崇尚人治，崇尚禮治，息息相通。古人云：「卽小可以喻大；」吾人觀於曾公治家之理論，於其政治思想，益可瞭然矣。

治家之理論，雖與政治思想相通，亦有未可混爲一談者；蓋家庭之組織與國家之組織，其成分究不相同也。家庭之組織，以父子兄弟爲中堅。欲求家事之順遂，當以父慈子孝，兄友弟恭爲原則。故

曾公嘗謂：

「孝友爲家庭之祥瑞。凡所稱因果報應，他事或不盡驗，獨孝友則立獲吉慶。反是則立獲殃禍，無不驗者。」（家訓卷下——同治九年六月初四日）

家中人口，就名分而言，有父子兄弟之別；就性別而言，有男子婦女之分。中國社會，自以男性爲中心以後，家中事務，多由男子擔負，婦女往往習於驕奢淫佚。社會上以婦女之無所事事，習於驕奢淫佚，而傾覆其家者，所在多有。故曾公嘗謂：

論家道興
衰之徵象

又謂：

下——同治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歷觀古來世家久長者，男子須講求耕讀二事，婦女須講求紡績酒食二事。」（家訓卷

「家中興衰，全係乎內政之整散。」（家訓卷下——同治五年十一月初三日）

曾公於家道興衰之原理，既有深刻的認識；於家道興衰之徵象，亦有細密之觀察。蓋歸納許多事實，足以構成原理；根據已有原理，亦可評判事實；乃歸納法與演繹法之相互爲用也。曾公於家道之興衰，甚重內政之整散，蓋據彼觀察之結果：

「凡世家之不勤不儉者，驗之於內眷而畢露。」（家訓卷下——同治四年閏五月初九日）

乃不可否認之事實也。他若公所謂：

「居家四敗，曰：婦女奢淫者敗，子弟驕怠者敗，兄弟不和者敗，侮師慢客者敗。」（日記——戊辰四月）

亦與家中之內政有關，惟不僅就內政而言耳。

曾公論及家道之興衰，理論與事實，恆能相互爲用；如彼嘗云：

「無論治世亂世，凡一家之中，能勤能敬，未有不興者；不勤不敬，未有不敗者。」（家書卷四——咸豐四年六月十八日）

此理論也。公又云：

「一家能勤能敬，雖亂世亦有興旺氣象；一身能勤能敬，雖愚人亦有賢智風味。」（家書卷四——咸豐四年七月二十一日）

此事實也。有事實始可構成理論，有理論即可批判事實，於此已可得其梗概。至公所謂：

「凡一家之中，勤敬二字能守得幾分，未有不興；若全無一分，未有不敗。和字能守得幾分，未有不興；不和未有不敗者。諸弟誠在鄉間將此三字於族戚人家歷歷驗之，必以吾言爲不謬也。」（家書卷四——咸豐四年八月十一日）

則根據已有之通則，批判個別之事實，益爲顯然矣。

曾公論及家道興衰之徵象，恆從細微之事着眼。如彼嘗云：

「家中種蔬一事，千萬不可忽忽；屋門首塘養魚，亦有一種生機，養豬亦內政之要者。下首台上新竹，過伏天後，有枯者否？此四事者，可以覘人家興衰氣象。」（家書卷六——咸豐八年七月二十一日）

又云：

「家中養魚養豬種竹種蔬四事，皆不可忽。一則上接祖父相承以來之家風，二則望其外有一種生氣，登其庭有一種旺氣。」（家書卷六——咸豐八年八月二十二日）考其所以，蓋亦由於公認定：

「無論大家小家，士農工商，勤苦儉約，未有不興；驕奢倦怠，未有不敗。」（家訓卷上——咸豐六年丙辰九月念九夜）

能養魚養豬，種竹種蔬，即足爲勤苦儉約之象徵也。

曾公治家
之方法

曾公於家道興衰之原理及徵象，均認識甚清，故其治家之方法，有本有末，面面俱到。公嘗寄其弟澄侯函云：

「余與沉弟論治家之道，一切以星岡公爲法，大約有八字訣。其四字即上年所稱『書蔬魚豬』也，又四字則曰『早掃考寶』。早者，起早也；掃者，掃屋也；考者，祖先祭祀，敬奉顯考王考曾祖考，言考而妣可該也；寶者，親族鄰里，時時周旋，賀喜弔喪，問疾濟急，星岡公常曰：『人待人，無價之寶』也。星岡公生平於此數端，最爲認真。故余戲述爲八字訣曰：『書蔬魚豬，早掃考寶』也。此言雖涉諧謔，而擬即寫屏上，以祝賢夫婦壽辰，使後世子孫，知吾兄弟家教，亦知吾兄弟風

趣也。」（家書卷六——咸豐十年閏三月二十九日）

於此可見曾公治家之法，以遠紹祖德，維持家教爲主。公寄澄侯函，又嘗謂：

「吾祖星岡公在時，不信醫藥，不信僧巫，不信地德。此三者弟必能一一記憶。今我輩兄弟，

亦宜略法此意，以紹家風。」（家書卷七——咸豐十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則其所謂家教家風，除「書蔬魚豬，早掃考寶」八字外，更有「三不信」矣。

編纂家規

曾公治家，以恪守祖訓爲要務。曾公先世，原爲半耕半讀之家庭，故其遺留之家教，有書蔬魚豬，早掃考寶等項。曾公爲使家人不忘祖訓，長留世澤計，曾將其祖星岡公之遺訓，編成家規。公寄澄弟

函云：

「近將星岡公之家規編成八句云：『書蔬魚豬，早掃考寶，常說常行，八者都好；地命醫理，

僧巫祈禱，留客久住，六者俱惱。』蓋星岡公於地命醫僧巫五項人，進門便惱，即親友遠客，久住

亦惱。此八好六惱者，我家世世守之，永爲家訓，子孫雖愚，亦必略有範圍也。」（家書卷十——

同治五年十二月初六日）

教訓子弟

曾公治家，雖以恪遵祖訓，編纂家規爲先務；於子弟之教訓，更屬不遺餘力。曾公教訓弟子之道，大致不外積極與消極兩方面。消極方面，以力戒傲惰爲主，如云：

「吾家現雖鼎盛，不可忘寒士家風味。子弟力戒傲惰，戒傲以不大聲罵僕從爲首；戒惰，以不晏起爲首。」（家書卷十——同治六年正月初四日）

又云：

「吾家子弟，滿腔驕傲之氣，開口便道人短長，笑人鄙陋，均非好氣象。賢弟欲戒子姪之驕，先須將自己好議人短，好發人覆之習氣，痛改一番，然後令後輩事事警改。欲去驕字，總以不輕非笑人爲第一義；欲去惰字，總以不晏起爲第一義。弟若能謹守星岡公之八字（考寶早掃，書蔬魚豬），三不信（不信僧巫，不信醫藥，不信地仙），又謹記愚兄之去驕去惰，則家中子弟日趨於恭謹而不自覺矣。」（家書卷七——咸豐十一年辛酉正月初四日）

曾公教訓子弟，除戒傲戒惰外，尙以奢侈爲戒。如寄其子紀澤函云：

「世家子弟最易犯一奢字傲字。不必錦衣玉食而後謂之奢也，但使皮袍呢褂，俯拾即是，與馬僕從，習慣爲常，此卽日趨於奢矣。見鄉人則嗤其樸陋，見雇工則頤指氣使，此卽日習於傲矣。書稱：『世祿之家，鮮克由禮。』傳稱：『驕奢淫佚，寵祿過也。』京師子弟之壞，未有不由於驕奢二字者。爾與諸弟其戒之！」（家書卷五——咸豐六年十一月初五日）

爲箴砭驕惰計，積極方面，公告誡子弟，以謙勤爲主。公與其弟澄侯函，嘗云：

「吾家子姪輩，總以謙勤二字爲主。戒傲戒惰，保家之道也。」（家書卷七——咸豐十年

十二月十六日）

爲免除奢侈起見，公告誡子弟，以儉約爲主。如云：

「弟爲余照料家事，總以儉字爲主。情意宜厚，用度宜儉，此居家居鄉之要訣也。」（家書

卷六——咸豐十年五月十四日）

公之先世，半耕半讀，公雖開達，仍望家中子弟能紹家風，除其家規上有明白之規定外，其家書中時亦言及。如公寄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弟函云：

「吾家子姪，半耕半讀，以守先人之舊，慎勿存半點官氣。不許坐轎，不許喚人取水添茶等事。有拾柴收糞等事，須一一爲之；插田蒔禾等事，亦時時學之；庶漸漸務本而不習於淫佚矣。」

（家書卷四——咸豐四年四月十四日）

又云：

「諸弟不好收拾潔淨，比我尤甚，此是敗家氣象。嗣後務宜細心收拾，卽一紙一縷，竹頭木屑，皆宜檢拾伶俐，以爲兒姪之榜樣。一代疎懶，二代淫佚，則必有晝睡夜坐，吸食鴉片之漸矣。四弟九弟較勤，六弟季弟較懶，以後勤者愈勤，懶者痛改，莫使子姪學得怠惰樣子，至要至要！子姪

除讀書外，教之掃屋抹桌凳，收糞鋤草，是極好之事。切不可爲有損架子而不爲也！」（家書卷四——咸豐四年八月十一日）

曾公除以「讀耕」二字教其子弟外，更嘗以「孝友」二字教之，公寄諸弟函，有云：

「吾細思凡天下官宦之家，多只一代享用便盡，其子孫始而驕佚，繼而流蕩，終而溝壑。能慶延一二代者鮮矣。商賈之家，勤儉者能延三四代，耕讀之家，謹樸者能延五六代。孝友之家，則可以綿延十代八代。我今賴祖宗之積累，少年早達，深恐其以一身享用殆盡，故教諸弟及兒輩，但願其爲耕讀孝友之家，不願其爲仕宦之家。」（家書卷三——道光二十九年四月十六日）

教訓子弟，無論爲積極之訓導，或消極之制止，其目的無非欲使子弟能自樹立，故公之日記上嘗云：

「所貴乎世家者，不在多置良田美宅，亦不在多蓄書籍字畫，在乎子孫能自樹立，多讀書，無驕矜習氣。」（戊午十月）

欲教訓子弟，必當先正其心，以身作則，此事曾公亦嘗言之，公之言曰：

「達官之子弟，聽慣高議論，見慣大排場，往往輕慢師長，譏彈人短，所謂驕也。由驕而奢，而淫，而佚，以致於無惡不作，皆從驕字生出之弊。而子弟之驕，又多由於父兄爲達官者得運乘時，

幸致顯宦，遂自忘其本領之低，學識之陋，自驕自滿，以致子弟效其驕而不覺，吾家子姪輩亦多輕慢師長，譏彈人短之惡習。欲求稍有成立，必先力除此習，力戒其驕。欲禁子弟之驕，先戒吾身之自驕自滿，願終身自勉之！」（戊辰正月——日記）

曾公於家中子弟，教訓甚勤，於家中婦女，誥誡亦篤。公嘗寄其子紀鴻函云：

「余每見嫁女貪戀母家富貴，而忘其翁姑者，其後必無好處。余家諸女，當教之孝順翁姑，敬事丈夫，慎無重母家而輕夫家，效澆俗小家之陋習也！」（家訓卷下——同治二年八月初四日）

爲使家中男子婦女均習於勤勞計，公嘗爲定功課單，并謂：

「吾家男子於『看讀寫作』四字缺一不可，婦女於『衣食粗細』四字缺一不可。吾已教訓多年，總未做出一定規矩。自後每日立定功課，吾親自驗功。食事則每日驗一次，衣事則三日驗一次，紡者驗線子，績者驗鵝蛋。細工則五日驗一次，粗工則每月驗一次。每月須做成男鞋一雙，女鞋不驗。」（見崇德老人八十自訂年譜）

曾公於家庭內政之整飭，非常注意。公嘗寄其子紀澤紀鴻函曰：

「余在家深以婦女之奢逸爲慮。爾二人立志撐持門戶，亦宜自端內教始也。」（家訓卷

下——同治四年閏五月初九日

又寄紀澤函云：

「家中興衰，全係乎內政之整散。爾母率二婦諸女，於酒食紡績二事，斷不可不常常勤習。」（家訓卷下——同治五年十一月初三日）

男耕女織，乃中國過去農業社會下常有之現象。曾公爲欲保持其半耕半讀之家風，故恆以耕種事教其子弟，以紡績事誡其婦女。至於曾公誥誡家中婦女注意酒食等事，其理由曾公嘗自述之，如云：

「斯干之詩，言帝王居室之事，而女之重在酒食是議。家人卦以二爻爲主，重在中饋。內則一篇，言酒食者居半。故吾屢教兒婦諸女，親主中饋。」（家訓卷下——同治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諺曰：「教婦初來。」曾公當新婦初至其家時，亦主張施以教訓，惟宜教之以漸。公嘗致諸弟函云：

「新婦始至吾家，教以勤儉。紡織以事縫紉，下廚以議酒食，之二者，婦職之最要者也。孝敬以奉長上，溫和以待同輩，此二者，婦道之最要者也。但須教之以漸。渠係富貴子女，未習勞苦，由漸而習，則日變月化，而遷善不知，若改之太驟，則難期有恆。」（家書卷五——咸豐六年二月

初八日)

公於家庭，最重和睦，嘗致諸弟函云：

「兄弟娚娣，總不可有半點不和之氣。」（家書卷四——咸豐四年八月十一日）

和睦近鄰

公於家庭，固尚和睦，對於近鄰，亦以和睦爲主。如寄其子紀澤函云：

「李申夫之母嘗有二語云：『有錢有酒款遠親，火燒盜搶喊四鄰。』戒富貴之家，不可敬遠親而慢近鄰也。我家初移富坵，不可輕慢近鄰。酒飯宜鬆，體貌宜恭。或另請一人款待賓客亦可。除不管閒事，不幫官司外，有可行方便之處，亦無吝也。」（家訓卷下——同治五年十一月

二十八日）

公治家之方法，大抵遵守祖訓。其善待鄰里之主張，卽星岡公所謂「人待人，無價之寶」也。

曾公對於家事，異常關懷，與祖訓殊有關係。觀其所謂：

曾公留心
家事之原
因

「昔吾祖星岡公最講求治家之法：第一起早，第二打掃清潔，第三修誠祭祀，第四善待親

族鄰里。凡親族鄰里來家，無不恭敬款接，有急必周濟之，有訟必排解之，有喜必慶賀之，有疾必問，有喪必弔。此四事之外，於讀書種菜等事，尤爲刻刻留心。故余近寫家信，常常提及書蔬魚豬四端者，蓋祖父相傳之家法也。」（家訓卷上——咸豐十年閏三月初四日）

已不難知其大概。惟公留心家事之原因，除受家庭影響外，似尙有其他原因；如公嘗謂：

「居官不過偶然之事，居家乃是長久之計。能從勤儉耕讀上做出好規模，雖一旦罷官，尙不失爲興旺氣象。若貪用衙門之熱鬧，不立家鄉之基業，則罷官之後，便覺氣象蕭索。凡有盛必

有衰，不可不預爲之計。」（家訓卷下——同治六年五月初五日）
卽其例已。

二十 養生之方法

曾公以體弱多病，幾經煩劇，於身心之健康，甚為注意，故其養生之方法，亦有可得而言者。

論養身之道

欲有健全之精神，當先有健全之身體。欲有健全之身體，則於養身之道，不可不留意矣。曾公論及養身之道，以為：

「養身之道，以『君逸臣勞』四字為要。省思慮，除煩惱，二者皆所以清心，『君逸』之謂也；行步常勤，筋骨常動，『臣勞』之謂也。」（書札卷十八——與李希庵中丞）

養身之道，不但宜多事運動，以增進身體之健康；更當減少煩悶，以保持精神之健康；其識見有足多者。

論治身與治心

曾公於養身之道，主張身心交養；其修養之方法，除上已述及者外，公與李希庵中丞函，嘗云：「竊謂治身當以不藥二字為藥，治心當以廣大二字為藥。」（書札卷十九）

此所謂治心之法，即『君逸』之謂也；此所謂治身之法，則曾公恪守其祖星岡公『不信醫藥』之

論養生宜
得自然之
妙

訓也。醫藥原可以治病，但社會上之良醫甚少，庸醫甚多，往往有以藥物誤投而草菅人命者。星岡公之所以不信醫藥，或亦當時社會環境使之然也。

曾公不甚相信醫藥，除遵守祖訓外，尚有一重要之理由，即養生與治國同，宜得自然之妙也。公嘗寄其子函云：

「爾雖體弱多病，然只宜清靜調養，不可妄施攻治。莊生云：『聞在宥天下，不聞治天下也。』東坡取此二語，以爲養生之法。爾熟於小學，試取『在宥』二字之訓，詰體味一番，則知莊蘇皆有順其自然之意。養生亦然，治天下亦然。若服藥而日更數方，無故而終身峻補，疾輕而妄施攻伐，強求發汗，則如商君治秦，荆公治宋，全失自然之妙。柳子厚所謂『名爲愛之，其實害之』。陸務觀所謂『天下本無事，庸人自擾之』，皆此義也。東坡游羅浮詩云：『小兒少年有奇志，中宵起坐存黃庭。』下一『存』字，正合莊子『在宥』二字之意。蓋蘇氏兄弟父子皆講養生，竊取黃老微旨，故稱其子爲有奇志。以爾之聰明，豈不能窺透此旨？余教爾從眠食二端用功，看似粗淺，却得自然之妙。以後不輕服藥，自然日就壯健矣。」（家訓卷下——同治五年二月二十五日）

曾公晚年治政，頗採黃老思想，崇尚無爲，不謂其養生方法，亦復如斯。莊子養生主曰：「吾聞庖丁之

論養生之
方法

言，得養生焉。」今吾人見曾公晚年論及養生之方法，更足覘其晚年施政之方針矣。

曾公論及養生之方法，雖不一其說，大致不外「懲忿窒慾，少食多動」八字。其日記上嘗云：

「養生家之方法，莫大於『懲忿窒慾，少食多動』八字。」（辛酉正月）

「懲忿窒慾」在求精神之健康，可名之爲「心理的修養」。曾公於懲忿窒慾之說，發揮頗詳；如寄其子紀澤函云：

「吾於凡事，皆守『盡其在我，聽其在天』二語；即養生之道亦然。體強者如富人，因戒奢而益富；體弱者如貧人，因節嗇而自全。節嗇非獨食色之性也；即讀書用心，亦宜儉約，不使太過。余於八本篇中，言『養生以少惱怒爲本』；又嘗教爾胸中不宜太苦，須活潑潑地養得一段生機，屏去惱怒之道也。既戒惱怒，又知節嗇，養生之道，已『盡其在我』矣。此外壽之長短，病之有無，一概『聽其在天』，不必多生妄想去計較他。凡多服藥餌，求禱神祇，皆妄想也。」（家訓卷

下——同治四年九月初一日）

又云：

「古人以『懲忿窒慾』爲養生要訣。『懲忿』即吾前信所謂『少惱怒』也；『窒慾』

即吾前信『知節嗇』也。因好名好勝而用心太過，亦慾之類也。」（家訓卷下——同治四年

九月晦日

將「懲忿」解作「少惱怒」，將「窒慾」解作「知節齋」，可知公並非厭世悲觀者流，將吾人一切欲望，絕對禁止，不過於縱慾之中略存節制之義云爾。公之人生觀，既非樂天觀（Optimism），亦非厭世觀（Pessimism），而爲淑世觀（Meliorism），於此亦可見之。至公謂「凡事皆守『盡其在，聽其在天』」二語，「其奮鬥之精神，更躍然紙上矣。」

曾公爲養生計，以去忿慾爲先，爲勵志計，以存倔彊爲本，更知公非一禁慾主義者。其言見公寄弟沉甫函中。

「肝氣發時，不惟不平和，并不恐懼，確有此境。不特弟之盛年爲然，即余漸衰老，亦常有勃不可遏之候。但強自禁制，降伏此心。釋氏所謂『降龍伏虎』，龍即相火也，虎即肝氣也。多少英雄豪傑，打此兩關不過，亦不僅余與弟爲然。要在稍稍遏抑，不令過熾。降龍以養水，伏虎以養火，古聖所謂『窒慾』即『降龍』也；所謂『懲忿』即『伏虎』也。釋儒之道不同，而其節制血氣，未嘗不同；總不使吾之嗜欲，戕害吾之人命而已。至於『倔彊』二字，却不可少。功業文章，皆須有此二字貫注其中。否則柔靡不能成一事。孟子所謂『至剛』，孔子所謂『貞固』，皆從『倔彊』二字做出。吾兄弟皆稟母德居多，其好處亦正在倔彊。若能去忿慾以養體，存倔彊以勵志，

則日進無疆矣。」（家書卷九——同治二年癸亥正月二十日）

公於養生之道，嘗主張「以志帥氣，」以「靜制動。」其所謂「以志帥氣，」與「存倔強以勵志，」頗覺相近；其所謂「以靜制動，」與「去忿慾以養體，」頗覺類似。公覆李雨亭函云：

「沈疴在身，而人力可以自爲主持者，約有二端：一曰以志帥氣，一曰以靜制動。人之疲憊不振，由於氣弱；而志之強者，氣亦爲之稍變。如貪早睡，則強起以興之；無聊賴，則端坐以凝之；此以志帥氣之說也。久病虛怯，則時時有一畏死之見，憧擾於胸中，卽魂夢亦不甚安恬。須將生前之名，身後之事，與一切妄念，剷除淨盡，自然有一種恬淡意味。而寂定之餘，真陽自生。此以靜制動之法也。」（書札卷十二）

無論「以志帥氣，」或「以靜制動，」大抵注重精神修養，以保持心理之健康。公覆胡宮保函，有「寡思」之說，蓋亦重視心理之健康也。其言曰：

「古人謂：『寡言養氣，寡視養神，寡思養精。』尊處勝友如雲，難以寡言；簿書如麻，難以寡視；或請寡思以資少息乎？」（書札卷十）

清心誠足以寡慾，飽食適足以傷體。曾公於養生之道，嘗謂當從眠食二字悉心體驗，蓋由於此，其日記上云：

「養生之道，當於眠食二字悉心體驗。食即平日飯菜，但食之甘美，即勝於珍藥也。眠亦不在多寢，但實得神凝夢甜，即片刻亦足攝生矣。」（辛酉十一月）

復陳松生函，公亦云：

「……紀澤身體亦弱，吾教以專從眠食二字上用功。眠所以養陰也，食所以養陽也。養眠貴有一定時刻，而戒其多思；養食亦貴有一定時刻，而戒其過飽。」（書札卷二十五）

「少食多動」在求身體之健康，可名之爲「生理的修養」。公重視「少食」上已言及；至於注重「多動」，吾人於其所謂「養生五事」可以知之。公嘗致澄弟函云：

「養生之法，約有五事：一曰眠食有恆，二曰懲忿，三曰節慾，四曰每夜臨睡洗脚，五曰每日兩飯後，各行三千步。」（家書卷十——同治五年六月初五日）

其所謂「每日兩飯後，各行三千步」，即多事運動之明證也。至「每夜臨睡洗脚」，在保持身體之清潔，促進血液之循環，增加足部之運動，亦與「多動」有關，蓋亦生理衛生中之重要項目也。

公於養生事項，尚注意射箭，更足爲重視運動之鐵證。公嘗寄澄沉兩弟函云：

「吾見家中後輩體皆虛弱……曾以養生六事勸兒輩：一曰飯後千步，一曰將睡洗脚，一曰胸無惱怒，一曰靜坐常有常時，一曰習射有常時（射足以習威儀，強筋骨，子弟宜多習），一曰

黎明吃白飯一碗，不沾點菜。此皆聞諸老人，累試毫無流弊者。」（家書卷十一——同治十年十月二十三日）

公於養生之道，雖重運動，似仍以靜養為主。其日記上嘗云：

「養生之道，視息眠食四字最爲要緊。息必歸海，視必垂簾，食必淡節，眠必虛恬。歸海，謂藏息於丹田氣海也。垂簾，謂半視不全開，不苦用也。虛，謂心虛而無營，腹虛而不滯也。謹此四字，雖無醫藥丹訣，而足以却病矣。」（辛未八月）

曾公養生之道

積極方面

消極方面

觀於曾公所論養生之道，則其養生之方法，自可推知矣。曾公養生之道，具見於其所作之養身要言中，大體不外心身交養，起居有常。如略加分析，就積極方面而言，以多運動爲鍛鍊體魄之要件，亦可謂「動的養生法」；就消極方面而言，以少惱怒爲保養精神之要件，亦可謂「靜的養生法」。此外，公於眠食二字，亦甚講求，對生理心理兩方面均有裨益，謂之爲積極的修養，固無不可；謂之爲消極的修養，亦無不可。

公愛好運動之情形，吾人於其所致澄弟一函，足以知之。函中云：

「眠食有恆及洗脚二事，是岡公行之四十年，余亦學行七年矣。飯後三千步，近日試行，自矢永不間斷。」（家書卷十一——同治五年六月初五日）

至公節制惱怒之情形，吾人於其「八本」說中已可知其梗概。公與沈幼丹函，嘗云：

「世方多故，珍重有用之身，以膺艱大之寄，慎勿悶損，以斲天和。國藩亦鬱塞有年，胸次過褊，竊欲以自砭者共砭耳。」（書札卷七）

覆毛寄雲制軍函，又云：

「年來骨肉哀戚之事，層見迭出。以精力隳乏，亦遂強自排解，渙然若託于莊周劉伶之徒者。」（書札卷二十四）

則「養生以少惱怒爲本」，公不但見之于理論，抑且見之于事實矣。

公養生喜從眠食二字用功，除接受祖訓外，亦有一己之經驗存焉。公之日記上云：

「余少時讀書，見先君子于日入之後，上燈之前，小睡片刻，夜則精神百倍。余近日亦思法之。日入後，于竹床小睡，燈後治事，果覺清爽。余于起居飲食，按時按刻，各有常度，一一皆法吾祖吾父之所爲，庶冀不墜家風。」（癸亥四月）

與弟函，公又云：

「余現在調養之法，飲必精鑿，蔬菜以肉湯煮之，鷄鴨魚羊豕，炖得極爛，又多辦醬菜醃菜之屬，以爲天下之至味大補，莫過于此。」（家書卷十——同治五年十月初六日）

起居飲食，既有常度，又有定時，此與現代之衛生學甚為相合。至于愛好運動與節制惱怒，更為近年提倡精神健康與體格健康者所注意。以一未受健康教育之人，而其言行無一不與健康教育中所言者相合，洵不易得也！

二十一 曾公對於時人之敘論

曾公之思想，大致如上所述，茲將公對於時人之敘論，略述一二：一則藉見公知人之鑒，究竟如何；一則爲公同時俊彥，留一簡單之面影，藉見當時社會之情狀也。

劉孟容

與公交誼最篤，訂交亦早者，莫若公同里劉荅孟容。公于劉母譚孺人慕志銘中嘗言之。其言曰：「國藩不肖，幸得內交于當世之通才碩學，仁人君子，不爲不多，而莫夙于里中劉荅孟容，誼亦莫隆焉。以是擗于人，人亦擗之，以謂二人者，天下之至愛也！」（文集卷三）

于此足見二人交誼之篤厚。至孟容之性格，曾公于養晦堂記亦嘗言及；如云：

「吾友劉君孟容，湛默而嚴恭，好道而寡欲。自其壯歲，則已泊然而外富貴矣。既而察物觀變，又能外乎名譽。」（文集卷二）

劉季霞

孟容有弟蕃，字季霞，嘗從兄督戰，以受創死。曾公于劉君季霞慕志銘中，對孟容季霞之個性，曾作比較之敘述，其言曰：

「季霞事兄，致嚴以順，而風韻各異。孟容于士類，揚清激濁；而季霞不置臧否。孟容稍立崖岸，別白是非，鮮所假借；而季霞離去哇封，腹無一語，款誠相接，其臭如蘭，以是人樂近之。」（文

集卷三）

劉椒雲

曾公京中至友，有漢陽劉君傳璽，字椒雲，不幸早死。曾公于其生平學行，曾有簡括之敘述。如云：

「君之爲學，其初熟于德清胡渭、太原閻若璩二家之書，篤嗜若渴，治之正反。既與當世多聞長者游，益得盡窺國朝六七鉅儒之緒。所謂方輿、六書、九數之學，及古號能文詩者之法，皆已窺得要領。采名人之長義，與己所考訂，雜載于書冊之眉旁。求祕本鈎校，朱墨並下，達旦不休。久之，稍損心氣，又再喪婦，遂病作，不良食飲。君自傷年少羸弱，又所業繁雜，無當于身心，發憤嘆曰：『凡吾之所爲學者，何爲也哉？舍孝弟取與之不講，而旁驚瑣瑣，不以慎乎？』於是痛革故常，取濂洛以下切己之說，以意時其離合，而反覆之。先是君官國子監學正，薄有祿入，而婦翁鄧氏資之數千金，歲益饒給。至是盡反金鄧氏，而移疾罷官，將家居食力以爲養。蓋浩然自得，以歸。歸未數月，而奄及于死，可哀也！始君之歸，嘗語國藩：『沒世之名不足較，君子之學，務本焉而已。吾與子敵精于校讎，費日力于文辭，以中材而謀兼人之業，微倖于身後，不知誰何者之譽，自今以往，可一切罷棄，各敦內行。沒齒無聞，而誓不復悔。』國藩敬諾。其後君歸，果黽勉孝恭，族黨大悅。規

畫家政，條議蠹具，而君遽卒，命之永不永不足憾，獨其事親從兄之志之美且堅，而不克竟其事，茲其可悲者也！而國藩之無似，不克踐死別之約，以一塞故人地下之望，此又余所深恥而切痛者也！」（文集卷二——國子監學正漢陽劉君墓志銘）

公後又作劉君家傳，于椒雲爲學次第，嘗補述曰：

「始椒雲嘗治方輿家言，以尺紙圖一行省所隸之地，墨圍界畫，僅若牛毛。縣以圓圍，府以叉牙，交錯成圍，不爲細字識別。晨起指誦曰：『此某縣也，於漢爲某縣，此某府某州也，於漢爲某郡國。』凡三四日而熟一紙。易他行省，亦如之。其于字書音譜及古文家之說，亦皆刺得大指。其後益及天官推算，日夜欲求明徹，銳甚。適會喪婦，勞患致疾，乃稍稍自惜，慨然有反本務要之思矣。」（文集卷二）

善化孫鼎臣，字芝房，亦公知交，所作芻論，曾屬公裁定，及疾革，復以書告別。公嘗作孫芝房侍講芻論序，序中將芝房與椒雲相提並論，一如公敘論孟容與季霞焉。其言曰：

「芝房之志大而銳進也，與椒雲同。其卒也，寄書抵余，以告永訣，亦與椒雲同。其自芻論外，別有詩十卷，文十一卷，河防紀略四卷，著書之多，與椒雲異；而其博觀而慎取則同。其嫉夫以漢學標揭也亦同，而立言少異。」（文集卷三）

唐鏡海

曾公致力於宋學，嘗受善化唐鑑鏡海先生之影響，公子送唐先生南歸序中，曾經言及：

「吾鄉善化唐先生，三十而志洛閩之學，特立獨行，詬譏而不悔。歲庚子，以方伯內召爲太常卿。吾黨之士，三數人者日就而考德問業。雖以國藩之不及，亦且爲義理所熏蒸，而確然知大閑之不可踰。」（文集卷一）

至唐先生居京時之情形，曾公于唐鏡海先生七十生日同人寄懷詩序中，亦有所敘述：

「唐先生之內召爲太常卿也，以道光庚子。僦屋于內城之西南，分廳事四之一爲讀書之室。裘得周尺之步，廣半步耳。自國藩之修候，或月一至，或再三至，未嘗不見先生手一編，危坐其中。它人見者亦然。」（文集卷二）

鏡海先生逝世以後，清廷予諡確愼。其生平學行，曾公于唐確愼公墓志銘曾言其大要，如云：

「公潛研性道，宗尚洛閩諸賢，所至以是救其躬，亦以牖于人，亦時時論箸以垂于後。在翰林時，箸有朱子年譜考異，省身日課，畿輔水利等書。在廣西，箸讀易反身錄。居喪，箸讀禮小事記。官平樂時，延納士人入署，親與講校，設立義塾，誨誘寒賤。官貴州時亦如之，官江甯時亦如之。及入爲九卿，又箸易牖學案小識等書，扶掖賢俊，倡導正學。時如今相國倭仁（良峯），侍郎吳廷棟（竹如），侍御寶坻（蘭泉），何文貞公（桂珍）輩，皆從公考德問業。國藩亦追陪几杖，商

推古今。觀其陋室危坐，精思力踐，年近七十，斯須必敬，蓋先儒堅苦者亞，時賢殆不逮也。」（文集卷四）

邵位西

仁和邵懿辰位西，與公相交二十餘年，當杭州再陷時，以罵賊遇害。公作仁和邵君墓志銘，于其生平學行，亦嘗有簡要之敘述。其言曰：

「位西之學，初以安溪李文貞公桐城方侍郎爲則，擯斥近世漢學家言。爲文章，務先義理，不事縟色繁聲，旁徵雜引，以追時好。厥後以舉人仕京師，爲內閣中書，刑部員外郎，入直軍機處。與上元梅曾亮（伯言）臨桂朱琦（伯韓）數輩游處。博覽國故朝章，其文益奧美盤折，亦頗采異己說以自廣。詢訪高才秀士，折節造請，交譽互證，酬恣而不厭，狎習而彌虔。然位西性故戇直，往往面折人短。以謂書籍所無，公何得漫爾不應？再糾焉，猶不獲，三諫焉。無問新故，疏戚，貴賤時否，一切盛額相繩，人不能堪。終以此取戾于世。」（文集卷三）

梅伯言

上元梅曾亮伯言，與公爲文字之交，爲桐城派後起之秀。公于其文，甚爲稱許，如贈梅伯言二首中嘗云：

「單緒真傳自皖桐，不孤當代一文雄！讀書養性原家教，績學參微況祖風，衆妙觀如蜂窠密，獨高格似鶴鶩空。上池我亦源頭識，可奈頻過風日中。」（詩集卷二）

送梅伯言歸金陵三首中，公又云：

「文筆昌黎百世師，桐城諸老實宗之。方姚以後無孤詣，嘉道之間又一奇。碧海鼉吐鯨掣候，青山花放水流時。兩般妙境知音寡，它日曹谿付與誰？」（詩集卷四）

苗先籠

公居京師時，所與交遊者，大抵或精義理，或尙詞章。其始終行事考據，亦與公交成莫逆者，則有肅。苗夔先籠。公詩集中有訪苗先籠一詩云：

「大隱東方朔，著書揚子雲。出門無所詣，落日一從君。倦鳥宜何集？閒鷗亦有羣。烹茶餘幾火，小啜愧殷勤。」（詩集卷一）

已可見二人交誼之篤。公又有題苗先籠寒燈訂韻圖一詩，於音韻學之原委，與苗君考訂音韻之勤，均有所敘述。詩云：

「大雅久淪歇，正音委榛蕪。永明肇四聲，稍變周漢模。開皇集八士，牙曠相飾揄。夜半畫網紀，韻學茲權輿。承襲一千載，灌莽成康衢。韓公頗好古，枉啜亦經腴。放者騁遊騎，斂者如轅駒。進退失所持，不得返皇初。有宋盛文藻，才者信狂夫。陳生興晚明，秉燈照幽墟。勝廣驅除畢，沛下風雲趨。聖清造元音，崑山一鴻儒。中天懸日月，堂堂爛五書。上追召陵姿，千載若合符。斯文有正軌，來者何于于？江戴揚其波，段孔入其郭。苗髯最晚出，匯爲衆說都。精思屈鬼膝，高論揖唐虞。鸞熊

皎入夢，薪火燿天樞。神光不可熄，長夜一燈孤。風雪交四壁，焚膏校殘書。人謂髯何憊？髯謂吾自娛。自我與髯友，大海禮閒鷗。時洗箏笛耳，一聽秦青謳。物外有真知，肝鬲助歌歎。愛髯不忍別，作詩寫區區。（詩集卷四）

至苗君生平學行風趣，則公所作苗先籟慕志銘言之尤詳。其言曰：

「君諱夔，字先籟，肅寧 苗氏。自幼讀書，卽異常童，不好爲科舉文藝，而竊著六書形聲之學。讀許氏說文，若有夙悟，精研而力索，滯解而趣昭。已又得顧處士 炎武 音學五書，慕之彌篤，曰：『吾守此終身矣！』年二十餘，卽纂毛詩韻訂，繼又纂廣籟一書。授徒窮鄉，制藝試帖之屬，不中有所程度，學子稍稍引去。君益冥心孤往，子焉寡儔。閒之河間城外，得漢時君子館，輒又得開元瓦，于獻王墓旁，私獨欣幸，以爲神者餉我，以慰寂寞。久之，道光十年，縣令王君聞而敬異，聘君主講翼經書院。明年，爲學使沈侍郎 維鎬所知，舉辛卯科優貢生。高郵大儒王氏 念孫聞君之說，禮先于君，遂與暢論音學流源。由是譽望日隆，督學使者爭欲致之幕下，與共衡校。初隨汪君 振基 衡文山西，繼隨祁文端公 嵩藻 衡文江蘇，所至甄拔宿儒，周覽山水，又以其暇編歷撰述，從事于其所謂聲韻之學。道光二十一年，祁公還京師，乃醵金刻君所著說文聲訂若干卷，說文聲讀志七卷，毛詩韻訂十卷，建首字讀一卷。君以爲許叔重遺書，多有爲後人妄刪或附益者，乃訂正說文

聲類八百餘事。顧氏音學所立古音志十部，宏綱已具，然猶病其太密。而戈麻既雜西音，不應別立一部。於是併耕清及蒸登于東冬部，併歌戈於支脂部，定以七部囊括羣經之韻。書出，識者嘆其精審。又數年，侍讀馮君譽驥視學山東，國藩薦君偕往。役未畢而先歸，於是君亦齒衰而倦遊矣。道光之末，京師講小學者，卿貳則祁公及元和吳公鍾駿，庶僚則道州何紹基（子貞）、平定張穆（石舟）、晉江陳慶鏞（頤南）、武陵胡焯（光伯）、光澤何秋濤（願船）。君既習於祁公，又與諸君傾抱寫誠，契合無間。子貞嘗命工圖己及石舟及君三人，貌囊笠而處田間。蓋三人者，皆同年優貢，又皆有逸士之風，謂宜與負耒者伍也。君既泊然無營，暇則徒步造訪諸君，與辨論前世音學，暨近人江戴段孔諸家部分之多寡，意指之得失，褒譏亭決，窮日夜不倦。間亦過余劇談。君歸自山東，余從容問：『東士亦有研究說文者乎？有得見吾子箸述者乎？』曰：『有之。』『何以知之？』曰：『吾書中有自稱夔按云者，東人稱引及焉，曾不知夔之爲誰氏名也。』則相拊掌大笑！君徐又曰：『吾家有僮，昨者日晏，吾責「豎子何不具食」，僮輒報以「錢物罄矣，欲以何具？」吾柔聲謝之，僮乃不遜竟去。吾今方躬治爨耳！』則又相與大笑！蓋君處困約，有以自怡如此。』（文集卷四）

江岷樵

公擅知人之稱，以識新甯江忠源、岷樵始。蓋岷樵入都晤公後，公嘗云：「是人必立功名於天下，

然當以卽義死。」後竟一如公言也。考其所以，似由「江公素以任俠自喜，不事繩檢。」（引語見曾公年譜卷一——道光二十四年甲辰）關於樵岷之性格，曾公時有所述，如復汪少逸函云：

「吾友江岷樵，血性男子。」（書札卷一）

與劉霞仙函，又云：

「岷樵之爲人，孝友肫肫，交友有信，與士卒同甘苦，臨陣常居人先，死生患難，實可仗倚。」

（卷同上）

岷樵不惟有膽，抑且有識。曾公所作江忠烈公神道碑，謂岷樵

「久客京師，以大挑得教職，與曾國藩、陳源、袁郭嵩燾、馮卓懷數輩友善，嘗從容語國藩：

『新甯有青蓮教匪，亂端兆矣。』既歸二年，而復至京，余戲詰公：『青蓮會匪竟如何？何久無驗也？』公具道家居時，陰戒所親，無得染彼教團。結丁壯，密繕兵仗，事發有以禦之。逮再歸，而果有

雷再浩之變。公部署夙定，一戰破焚其巢，誘賊黨，縛再浩磔之。湖廣總督上其功，賞戴花翎，以知縣用。公入都謁選，又語國藩：『前事雖定，而大吏姑息，不肯痛誅餘黨，難猶未已。』踰年，而復有

李沅發之變；又踰年，而廣西羣盜蠭起，洪秀全、楊秀清之徒出，大亂作矣。」（文集卷三）

至岷樵嘗受曾公之薦，曾公不愧知人，曾公亦用岷樵之謀，岷樵堪稱益友，吾人於江忠烈公神道碑

中，亦可知之。碑中有云：

「國藩昔與公以學相切礪，文宗御極，薦公以應求賢之詔。公嘗疏請三省造船，練習水師，又嘗寓書於國藩，堅囑廣置礮船，肅清江面，以弭巨禍。其後國藩專力水軍，幸而有成，從公謀也。」（同上）

岷樵崇尚道義，任俠可風；講求吏治，文教亦美；曾公嘗以「儒文俠武」四字褒之，蓋篤論也。曾公之言曰：

「儒文俠武，道不並張，命世英哲，乃兼厥長。惟公之興，頹俗實匡。明明如月，肝膽芬芳。有師鄧君，有友鄒子，臥病長安，朝夕在視。亦有曾生，燕南旅死，謀稟三喪，反葬萬里。兩以躬致，義茲鬼神，近古之俠，孰與比倫？作宰吳越，風教露養。秀水振饑，翼民以長。蘇其枯齒，衣以文襜，儒吏之風，並時無兩！」（同上）

王璞山

與公同時治軍，頗負盛名者，首推公同里王鑫璞山。公於璞山之性格才識，時與人論及，如與江岷樵函云：

「敝友王璞山，忠勇男子，蓋劉琨祖述之徒。」（書札卷二）

與吳甄甫制軍函，又云：

「璞山馭士有方，血性耿耿……惟近日氣鄰盈溢，語涉誇大，恐其持心不固，視事太易。」

（書札卷三）

璞山後因意見不合，與公微有齟齬，其原委公嘗自言之。公與羅羅山函云：

「璞昨與弟書，中有不平之意，其實弟與璞山見解不符，止有數端：璞欲率師急行，專由陸路；弟欲明春始發，水陸並備，一也。璞欲統帶三千，一手經理；弟欲畫開數營，各立營官，二也。弟疑新招之卒，多有可汰；璞意業經親選，無可再揀，三也。璞欲因援鄂之行，乘勢東下，一氣呵成；弟則以援鄂之暫局，與此後之長征，截分兩事，四也。」（書札卷四）

至璞山帶兵，有名將風，公亦嘗言之，如云：

「昔王璞山帶兵，有名將風，每與賊遇，將接仗之前一夕，傳各營官齊集，與之暢論賊情地勢。袖中出地圖十餘張，每人分給一張，令諸將各抒所見：如何進兵？如何分支？某營埋伏？某營并不接仗，待事畢後，專派追勦。諸將一一說出，璞山乃將自己主意說出。每人發一傳單，即議定之主意也。次日戰罷，有與初議不符者，雖有功亦必加罰。其平居無事，每三日必傳各營官熟論戰守之法。」（書札卷二十五——與李幼泉）

塔智亭

楚軍之興，滿洲塔智亭與雲南畢金科應侯均以驍勇著。塔之爲人，曾公于保參將塔齊布

千統諸殿元摺中，曾略爲言及；如云：

「塔齊布忠勇奮發，習勞耐苦，深得兵心。」（奏稿卷二）

畢應侯

至其臨敵戰術，則曾公嘗以之與畢君相提並論。曾公於畢君殉難碑記中云：

「自楚軍之興，忠武公塔齊布實始以勇名天下。楚人剽悍者，率低首塔公，亦豔稱雲南畢君。塔公每臨敵，負鎗挾弓矢，又令二卒樹長矛，執曳馬繩竿以從；其爲器也四。畢君每臨敵，負鎗腰五十矢，又令卒手蛇矛，持八尺刀以從；其爲器也亦四。塔公躍馬騰馳，瞋人追從，從輒返鞭之。畢君怒馬，直穿賊陣，戒後者無得妄從我，人亦自不敢從也。」（文集卷三）

羅羅山

曾公初治軍時，部下健將，塔羅並稱。塔原爲武弁，羅山則以書生而執干戈，曾公于塔既有所稱述，于羅亦時時論及；如與張石卿制軍函云：

「羅山雖書生，然實之前行，故當與劉印渠方駕。長厚者蓋不可測。」（書札卷二）
與吳甄甫制軍函，又云：

「今歲援江之湘勇管帶者，如郭篤仙太史，朱石樵刺史，夏憩亭觀察，羅羅山教諭，皆難得之才……夏朱本係屬吏，郭羅則部下紳士。雖一介書生，實學識過人，可與謀軍事者也。視張潤農王璞山，皆迥出其上。」（書札卷三）

羅山學識過人，并與軍事攸關，公于羅忠節公神道碑銘中曾言之。公之言曰：

「公諱澤南，字仲嶽，號羅山，湘鄉羅氏。咸豐四五年間，公以諸生提兵破賊，屢建大勛，朝野歎仰，以爲名將。而不知其平生志事裕于學者久矣。公之學，其大者以爲天地萬物，本吾一體，量不周于六合，澤不被于匹夫，虧辱莫大焉。凜降衷之大原，思主靜以研幾，于是乎宗張子而箸西銘講義一卷，宗周子而著人極衍義一卷。幼儀不慎，則居敬無基，異說不辨，則謬以千里；于是乎宗朱子而箸小學韻語一卷，姚江學辨二卷。嚴義利之閑，窮陰陽之變，旁及州域形勢，百家述作，靡不研討，于是乎有讀孟子劄記二卷，周易本義衍言若干卷，皇輿要覽若干卷，詩文集八卷。其爲說雖多，而其本躬修以保四海，未嘗不同歸也……在軍四載，論數省安危，皆視爲一家骨肉之事，與其所注西銘之指相符；其臨陣審固乃發，亦本主靜察幾之說；而行軍好相度山川脈絡，又其講求輿圖之效。君子是以知公之功所畜積者夙也，非天幸也。」（文集卷四）

用兵行軍之道，不特與軍事學政治學有關，抑且與哲學文學輿地學至有關係，此在今日曉暢戎機者類能知之。曾公敍論羅山之軍功，歸本于其學術之修養，誠探本之論也。世不乏功績彪炳之軍人，往往利令智昏，殘民以逞，不克長保令名，蓋缺乏學術之素養，無正確之人生觀與宇宙觀，縱能僥倖于一時，終難維持于永久也。

李迪庵

湘軍之興，書生多拯大難，立勳名，大抵皆羅山弟子也。其最傑出者，則爲迪庵李氏。曾公于李忠武公神道碑銘嘗云：

「公諱續賓，字迪庵，湘鄉李氏。湘軍之興，威震海內。創之者羅忠節公澤南，大之者公也。」

（文集卷四）

又云：

「師次武昌，巡撫胡文忠公林翼大喜，事無鉅細，唯忠節公與公言是聽。忠節挈持大綱，其戰守機宜，胥公主之。公含淵默，大讓無形。稠人廣坐，終日不發一言。遇賊則以人當其脆，而已當其堅。糧仗則予人以善者，而已取其窳者。士卒歸心，遠近慕悅。」（同上）

又云：

「公端凝敦篤，愛人不尚美言，而意溢于色，色溢于辭。雖他軍之將士，逃難之流民，皆歸之若父兄。聞其死，哭之皆慟，至不忍聞。」（同上）

凡所稱述，皆能將迪庵之個性，曲折傳出，然其大要，不外「拙誠」而已。曾公作湘鄉昭忠祠記，嘗謂「咸豐五六年間，羅李湘勇之名震天下」，又謂「吾鄉數君子所以鼓舞羣倫，歷九州而戡大亂，非拙且誠者之效歟？」（文集卷四）考其所言，誠爲篤論。

迪庵有弟希庵，亦負重名，爲湘軍中不可多得之人才。曾公于李勇毅公神道碑銘中云：

「公諱續宜，字克讓，號希庵。兄弟五人，忠武公諱續賓，次居四，公其季也。」（文集卷四）

又云：

「公少好深湛之思，強探力索，洞徹幽微。師事羅忠節公澤南，常以躬行不逮爲恥。」（同上）

又云：

「……三河之變，忠武公殉難，將士死者六七千人，天驚地岌。公在黃州，哀迫之際，經緯萬端。入則損食悲咽，出則拊循潰卒，思鄉者遣歸，願留者編伍，哺粟賜衣，接以溫語。差討諸將之罪，而簡用其民。部署麤定，適胡文忠公以母喪奉詔起復，相與申儆簡練，而湘軍復振。」（同上）

至迪庵希庵二人之同異，曾公亦嘗作一比較觀，其言亦見李勇毅公神道碑銘：

「公與忠武公皆負重名。淡于榮利，昆弟同之。忠武好蓋覆人過，公則嫉惡稍嚴。忠武戰必身先，驍果縝密；公則規畫大計，而不甚校一戰之利。至其臨陣百審一發，發無不捷，成功一也。」

（同上）

希庵卒後，家無餘財，曾公聞之，深爲悼嘆，其日記上曾有明確之紀載：

李希庵于十月廿八日子刻棄世。苦戰多年，家無長物，忠藎廉介，可敬可傷！」（癸亥十二

月)

楊厚庵

塔羅二李，皆湘軍陸路之健將，至統率湘軍水師，轉戰無前者，則爲善化楊載福厚庵，衡陽彭玉麟雪琴。曾胡兩中，嘗稱「楊彭二李」，或「三庵一琴」。蓋自塔羅相繼淪喪外，湘軍陸上健者，端推二李，水中名將，實爲楊彭也。曾公于苗沛霖應勦彭玉麟難離水營摺上云：

「水師轉戰數年，肅清上游千餘里，實賴楊載福彭玉麟二人互相維持。」（奏稿卷十四）於此已可見楊彭之戰績。曾公作湖口縣楚軍水師昭忠祠記，更曾述及楊彭戰功以及人事與環境之關係。其言曰：

彭雪琴

「當楚軍水師之初立也，造舟始于衡陽，大戰始于湘潭。其後，克岳州，下武昌，大破田家鎮。令福建提督楊君厚庵與雪琴暨諸君子喋血于狂風巨浪之中，燔逆舟以萬計。轉戰無前，可謂至順。其後，官軍深入彭蠡之內，賊乘水涸，大塞湖口，遏我舟使不得出，於是水師有外江內湖之分。內者守江西，外者援湖北，驍然若割肝膽而判爲楚越，終古不得合并。至咸豐七年九月攻克湖口，兩軍復合，蓋相持三年之久，死傷數千人之多，僅乃舉之。方其戰爭之際，礮震肉飛，血瀑石壁，士飢將困，窘若拘囚，羣疑衆侮，積淚漲江，以求奪此一關而不可得，何其苦也！及乎祠成之後，裸薦鼓鐘，士女瞻拜，名花異卉，旖旎瑜瑋，江色湖光，呼吸萬里，曠然若不復知兵革之未息者，又

何樂也！時乎安樂，雖賢者不能作無事之嘯噓，時乎困苦，雖達者不能作違衆之驩欣。人心之喜戚，夫豈不以境哉？吾因是而思夫豪傑用兵，或敵一生之力，擲千萬人之性命，以爭尺寸之土，不得，則鬱鬱以死者，甯皆憂斯民哉？亦將以境有所迫而勢有所劫者然也。若夫喜戚一主于己，不遷于境，雖處富貴貧賤，死生成敗，而不少移易，非君子人者而能庶幾乎？」（文集卷三）

考其所言，雖以一己情意不隨環境變遷爲吾人處世之極則，然就大較而言，吾人之情感意志，往往受環境之影響，則曾公實已明示無遺。曾公子金陵楚軍水師昭忠祠記，又云：

「今東南大定，已逾五年，長江別立經制水師，將士新故更代，優游無事，欲問數年前戰爭之迹，已罕能言其狀者；況更溯十載以前，若楊公之縱橫江上，出入鋒鏑，以摧方張之寇；彭公之芒屨徒步，以赴江西之急；又孰能道其彷彿安樂之時，不復好聞危苦之言，人情大抵然與！」（文集卷四）

除述楊彭事蹟外，亦謂凡人之情感意識，恆隨時勢爲轉移，可見曾公于時代環境之影響，固甚重視也。

曾公子楊彭二人之個性，時亦述及，如楊載福救拔南陵縣軍民摺上，嘗謂：

「楊載福氣韻沈雄，出奇制勝。」（奏稿卷十二）

而其日記上又謂：

「近時楊軍門載福等，深知礮子之無可禦，遂屏棄魚網、水絮、牛皮等物，一切不用，直以血肉之軀植立船頭，可避者避之，不可避者聽之。而其麾下水師弁勇，亦相率而植立直前，無所迴避。」（己未）

此言厚庵之個性也。于彭玉麟統寧國水師、李瀚章會辦牙釐片上云：

「查布政使銜，廣東惠潮嘉道 彭玉麟管帶水師，身經數百戰，艱險備嘗。咸豐五年冬，江西各郡縣俱陷于賊，湖南北音問不通。該道帶礮船在鄂，由賊中間道來江，徒步七百里，遂令整理內湖水師，逐漸擴充，分攻各城，以次收復。至七年九月克復湖口，始與楊載福外江水師會合。現在協勦安慶，晝夜督戰。其任事勇敢，勵志清苦，實有烈士之風。」（奏稿卷十一）

于彭玉麟報捐歷任養廉片上云：

「查彭玉麟帶兵十餘年，治軍極嚴，士心畏愛，皆由于廉以率下，不名一錢。今因軍餉支絀，願將應得養廉銀兩，悉數報捐，由各該省提充軍餉，不敢仰邀議敘，實屬淡于榮利，公爾忘私。」

（奏稿卷二十五）

于彭玉麟懇辭獎敘片上，又云：

「查彭玉麟淡于榮利，退讓爲懷，自帶水師以來，身居小舟，十有五年，從未謀及家室。此次捐助養廉，力辭獎敘，出于至誠。」（卷同上）

此言雪琴之個性也。曾公嘗作衡陽彭氏譜序云：

「衡陽彭雪琴侍郎，以諸生從戎，十有三載，肅清長江，克名城以百計，簪巨懸于金陵。當其提挈諸軍，出入鋒鏑，誓不與此賊同戴三光，天下稱爲烈士。及夫勳勞日著，朝廷授爲安徽巡撫，授爲漕運總督，皆屢疏固辭不拜，退然若漆雕之內不自信，卒不輕于一試。又何慎也！」（文集）

卷三

據曾公之意，以爲「君子慎度身世，信諸心，則蒙大難決大計而不懼；未信諸心，則雖坦途而不肯輕試。」（同上）其言誠有充分之理由；雪琴之出處取與，均有權衡，亦可于此見之。

與公同縮軍符，才識名望均相伯仲者，則有胡公潤芝。胡公，湖南益陽人，諱林翼，字潤芝，以翰林起家，游歷外任。曾公于胡公生平事實，時有所述。如于胡林翼羅澤南隨同東征片內云：

「新授四川按察使胡林翼……膽識絕人，威望夙著。所帶黔勇六百餘人，前在貴州黎平府任內，教練有素，屢著戰功。本年勦辦崇通股匪，安化土匪，又收復常德郡城，所至皆愜民望。」

（奏稿卷三）

又謂：

「該臬司才大心細，爲軍中萬不可少之員。」（同上）

此胡公初由黔至湘之情形也。至署理湖北巡撫前後之情形，曾公于歷陳胡林翼忠勤勳績摺中，曾詳言之，如云：

「竊前湖北撫臣胡林翼由翰林起家，洊歷外任。咸豐五年三月蒙先皇帝特達之知，由貴州道員，不及半載擢署湖北巡撫。當是時，武漢已三次失險，湖北州縣大半淪沒，各路兵勇潰散殆盡。胡林翼坐困于金口洪山一帶，勞身焦思，不特無兵無餉，亦且無官無幕。自兩司以至州縣佐雜，相遠隔北岸數百里外。一錢一粟，皆親作書函，向人求貸，情詞深痛。殘破之餘，十不一應，至發其益陽私家之穀以濟軍食，士卒爲之感動。會湘勇自江西援鄂，軍勢日振，六年十一月攻克武漢，以次恢復黃州等郡縣。論者以爲鄂省巡撫可稍息肩矣。胡林翼不少爲自固之計，悉師越境，圍攻九江。又分兵先救瑞州。督撫之以全力援勦鄰省，自湖北始也。九江圍勦年餘，相持不下。中間石達開自江西窺鄂，陳玉成自皖北犯鄂者三次，胡林翼終不肯撤九江之圍，回救本省之急。或親統一軍，肅清蘄黃，或分遣諸軍，驅歸皖豫，卒能克復九江，殺賊淨盡，爲東南一大轉機。潯功甫蕞，復奏明以全鄂之力辦皖北之賊。迨李續賓覆軍于三河，胡林翼先以母喪歸籍，未滿百

日。聞信急起，痛哭誓師，不入衙署，進駐黃州。論者又以李續賓良將新逝，元氣未復，但可姑保吾隅，不可兼顧隣封。胡林翼不以爲然，驚魂甫定，卽派重兵，越二千里，援解湖南寶慶之圍。援湘之師未返，又議大舉圖皖。是時臣國藩方奉入蜀之命，胡林翼留臣共圖皖疆，先滅髮匪，保三吳之財賦，雪敷天之公憤。繪圖數十紙，分致臣與官文暨諸路將領，晝夜諮謀。十年春間，大戰于潛山太湖，相繼克之，遂定圍攻安慶之策，親駐太湖督勦。本年五月，回援鄂省，病中猶屢寄臣書，縷陳勿撤皖圍，力勦援賊之策。故安慶之克，臣前奏推胡林翼爲首功，此非微臣私議，蓋在事文武所共知，亦大行皇帝所洞鑒也。」

此言胡公畫謀決策，整軍經武之情形也。曾公繼之又曰：

「大凡良將相聚，則意見紛歧，或道義自高，而不免氣矜之過；或功能自負，而不免器識之偏。一言不合，動成水火。近世將材，推湖北爲最多，如塔齊布羅澤南李續賓都興阿多隆阿李續宜楊載福彭玉麟鮑超等，胡林翼均以國士相待，傾身結納，人人皆有布衣昆弟之歡。或分私財以惠其室家，寄珍藥以慰其父母。前敵諸軍，求餉求援，竭蹶經營，夜以繼日。書問餽遺，不絕於道。自七年以來，每遇捷報之摺，胡林翼皆不具奏，恆推官文與臣處主稿。偶一出奏，則盛稱諸將之功，而已不與焉。其心兢兢以推讓僚友，扶植忠良爲務。外省盛傳楚師協和，親如骨肉。而於胡林

翼之苦心調護，或不盡知。此臣所自媿昔時之不逮，而又憂後此之難繼者也。」

此言胡公知人善遇，推賢讓能之情形也。曾公繼之又曰：

「軍興以來，各省皆以餉絀爲慮。湖北三次失守，百物蕩盡。乙卯丙辰之際，窮窘極矣。自荊州權鹽，各府抽釐，鄂中稍足自存。胡林翼綜覈之才，冠絕一時。每於理財之中，暗寓察吏之法。咸豐三年，部定漕米變價，每石折銀一兩三錢，而各省州縣照舊浮收，加至數倍。鄂省竟有每石十數千者，上下因之交困。胡林翼於七年春間創議減漕，嚴裁冗費，先皇帝硃批獎諭，謂其不顧情面，祛百年之積弊，甚屬可嘉。統計湖北減漕一項，每年爲民間省錢一百四十餘萬串，爲帑項增銀四十二萬兩，又節省提存銀三十一萬餘兩，利國利民，但不利於中飽之蠹。向來各衙門陋規，臺局浮費，革除殆盡。州縣徵收正課，不准浮取毫釐，亦不准借催科政拙之名，爲猾吏肥私之地。各卡委員，日有訓，月有課，批答書函，娓娓千言，以爲取民贍軍，使商賈皆知同仇而敵愾，是卽所以教忠，多入少出，使局員皆知潔己而奉公，是卽所以興廉。貞白之士，樂爲之用，欺飾之徒，譴責亦重。故湖北瘠區，養兵六萬，月費至四十萬之多，而商民不疲，吏治日懋。斯又精心默運，非操切之術所得與也。」

此言胡公清釐財政，整飭吏治之情形也。曾公繼之又云：

「臣與該故撫共事日久，相知頗深。咸豐四年曾奏稱胡林翼之才勝臣十倍。近年遇事諮詢，尤服其進德之猛。」

此則於胡公才德，均致推美之辭矣。

胡公初以才勝，後則進德亦猛，才德兼全。此事曾公致李迪庵中丞函，言之較詳，如云：

「潤公聰明，本可移入霸術一路。近來一味講求平實樸質，從日行俗事中看出至理來。開口便是正大的話，舉章便是正大之文。不意朋輩中進德之猛，有如此者！其於朋友，純用獎借，而箴規即寓乎其中。」（書札卷六）

胡公大過人處，尤在扶持善類，力挽頹風。此事曾公覆李希庵函嘗言之。其言曰：

「潤帥近日扶持善類，力挽頹風，於人之邪正，事之是非，剖判入微，不少假借。有權術而不屑用，有才智而不自用，皆大過人之處。」（卷同上）

曾公覆胡宮保函，亦嘗以爲胡公之豐功偉烈，以整飭吏治，矯正風氣爲第一，如云：

「公之功在天下，以吏治大改面目，並變風氣爲第一，蕩平疆土二千里，猶爲次着。侍師公之爲，亦當以吏治人心爲第一義。」（書札卷十二）

胡公開創風氣，作育人才之方法，曾公於箴言書院記中亦嘗言及，如云：

「侍郎自開府湖北以來，卽以移風移俗爲己任。自部曲之長，郡縣之吏，暨百執事，片善微長，不敢自襮，而褒許隨之。曰：『爾之發見者微，而善端宏大，不可量也。』或有過差，方圖蓋覆，譴亦及之。曰：『此猶小眚，過是，誅罰重矣。』與其新不苛其舊，表其獨不遺其同。上下兢兢，日有課，月有舉，當世推湖北人才極盛。」（文集卷三）

胡公治事，端重專一，此事吾人於曾公之日記中亦可知之。曾公之日記云：

「胡中丞熟商江南軍事，又言『凡事皆須精神貫注，心有二用，則必不能有成。』余亦言『軍事不日進則日退，斷無中立之理。』二人皆許爲知言。」（庚申四月）

胡公逝世，曾公深爲悲痛。其日記上云：

「胡宮保於八月二十六日亥時去世，哀痛不已！赤心以憂國家，小心以事友生，苦心以護諸將，天下寧復有似斯人者哉！」（辛酉九月）

覆周壽山文任吾函云：

「頃奉來緘，知胡宮保於二十六亥刻仙逝，痛心之至！憂國之誠，進德之猛，好賢之篤，馭將之厚，察吏之嚴，理財之精，何美不備？何日不新？天下寧復有逮斯人者耶！」（書札卷十六）

覆李希庵中丞函云：

「得潤帥仙逝之信，傷痛不能自己。憂國之誠，進德之猛，好賢之篤，局量之宏，吏才之精，不特爲同時流輩所不逮，卽求之古人，實亦不可多得。」（卷同上）

覆官中堂函云：

「胡宮保仙逝，傷哉斯人，大星遽賞！愛國之誠，進德之勇，好賢之篤，治事之敏，用兵之精，理財之密，不特爲時輩所罕見，卽求之古人，恐亦不可多得。」（卷同上）

凡所稱述，言雖不一，其於哀痛，固無二致也。

曾公覆郭筠仙一函，曾將劉椒雲與胡公相提並論，其言頗堪玩味。如云：

「往年謂劉椒雲於『學問』有大志，近見潤帥於『經濟』有大志。椒之精力，不足副其願；潤之才德，足以發其志。中道棄捐，豈獨吾黨之不幸？」（書札卷十六）

曾公又嘗覆左季高一函，謂胡公之成就，不特爲塔羅所不及，亦遠出江李之上。其言曰：

「此公年來進德之猛，用心之苦，建功之大，不特爲塔羅所不及，亦遠出江李之上。至其推賢揚善，惟恐失之，則古來名臣，殆不是過。數十年所未見也。」（書札卷十四）

胡公整飭吏治，其方法曾公亦嘗言之，如覆毛寄雲中丞函云：

「潤帥之整飭吏治，全在『破除情面，著誠去僞』八字。」（書札卷十六）

胡公調度軍務，間亦有舉棋不定之處，此事曾公亦曾言之，如覆李希庵函云：

「胡中丞於久經謀定之局，每至臨事變其初計……大抵宮保德性之堅定，遠勝於往年，而主意不甚堅定，猶不免往年游移之見。左季翁謂其『多謀少斷』，良爲不誣。」（書札卷十

三）

左季高

湘中將帥，其才識不在曾胡二公之下，而德量微覺不及者，則湘陰左公季高其人也。曾公營致鮑春霆函云：

「左公謀畫之密，遠出國藩與胡宮保上。望閣下事事與左公熟商請教。左公之謀，閣下之勇，可合成兩美也。」（書札卷十四）

又營致左公函云：

「弟之調度，遠不如兄，無所庸其謙也。」（書札卷十五）

於左公之謀畫，可謂推崇備至。惟左公高自期許，往往盛氣凌人，而斥人非，殊爲盛德之累。曾公於請留左宗棠襄辦江皖軍務摺上云：

「候補四品京堂左宗棠，前在湖南贊助軍事，肅清本境，克復隣省。上年石逆大股犯湘，幫同撫臣駱秉章指揮調度，不數月間，遂收廓清之效。其才可以獨當一面，固已歷有明徵。雖其求

才太急，或有聽言稍偏之時，措辭過峻，不無令人難堪之處；而思力精專，識量闊遠，於軍事實屬確有心得。」（奏稿卷十一）

觀其所言，雖歷敘左公才識過人，而才勝於德，固不言而喻也。

左公雖性情執拗，不能容物，究不失爲一軍事人才。曾公於請將左宗棠改爲幫辦軍務片上，嘗云：

「候補三品京堂左宗棠……去冬堵勦黃文金大股，今春擊退李世賢大股，以數千新集之衆，破十倍凶悍之賊。因地利以審敵情，蓄機勢以作士氣，實屬深明將略，度越時賢。」（奏稿

卷十三

其所敘論，實非虛語。

左公最過人處，除謀畫精密外，在能耐勞習苦。曾公之日記上嘗云：

「與季高次青鬯談，夜又與季高久談。季高言：『凡人須從喫苦中來。收積銀錢貨物，固無益於子孫，即收積書籍字畫，亦未必不爲子孫之累。』云云。多見道之語。」（庚申四月）

覆郭筠仙中丞函，曾公又云：

「左帥入隴，誠所謂遭大投艱。」（書札卷二十五）

李少荃

與曾公共事，卓著功勳者，多有其人；求其能繼曾公志業者，實難其選；姑論其次，則合肥李鴻章、少荃最近之曾公知少荃才可大用，爲時甚早。公嘗與少荃之兄小泉一函云：

「令弟少荃，自乙丙之際，僕即知其才可大用。丁未館選後，僕以少荃及篤仙帥逸齋陳作梅四人皆偉器，私目爲丁未四君子。茲令弟果能龔亂禦侮，有聲當世，竊自謂鑒賞之不謬。惜三君子未盡柄用。昨寄岷樵書中，已令其親敬鶴翁少荃二人。想鍼芥契合，必能相與有成，保護珂里也。」（書札卷三）

少荃才雖可用，初因歷練較淺，頗有傲慢之習；故薛福成所書李傅相入曾文正幕府，嘗云：

「合肥傅相肅毅伯李公，始以丁未翰林供職京師，其封翁愚荃先生與曾文正公戊戌同年也。傅相未第時，嘗以年家子從文正習制舉文。既得翰林，亦常往問業。……聞曾文正公督師江西，遂間道往謁焉。謂文正篤念故舊，必將用之，居逆旅幾一月，未見動靜。此時在文正幕府者，爲候補道程桓生尚齋，前翰林院庶吉士陳鼎作梅，今江寧布政使舉人許振梅仙屏，陳鼎與傅相本係丁未同年，傅相使往探文正之意，不得要領。鼎固言於文正曰：『少荃以昔年雅故，願侍老師，藉資歷練。』文正曰：『少荃，翰林也，志大才高。此間局面窄狹，恐鱗鱗巨艦，非潺潺淺瀨所能容。何不回京供職？』鼎曰：『少荃多經磨折，大非往年意氣可比，老師盍姑試之。』文正許諾。……」

蓋文正素諗傅相才氣不羈，故欲折之使就範也。」（庸庵筆記卷一）

少荃入曾公幕府後，掌理文事，曾公甚爲器許，此事薛氏亦嘗言之，如云：

「傅相初掌書記，繼司批稿，奏稿。數月後，文正謂之曰：『少荃天資於公牘最相近，所擬奏咨函批，皆有大過人處，將來建樹非凡，或竟青出於藍，亦未可知。』」（同上）

至吳中緊急，曾公以蘇事付少荃，曾密疏推薦少荃「才大心細，勁氣內斂，可勝江蘇巡撫之任」；薛氏亦曾言及，如云：

「吳中催輪船來迎援師，文正奏遣傅相募淮軍赴滬，而密疏薦其『才大心細，勁氣內斂，可勝江蘇巡撫之任。』」（同上）

少荃機警有餘，仁愛不足，吾人於曾公評論少荃殺蘇州降王事可以知之。曾公云：

「李少荃殺蘇州降王八人，殊爲眼明手辣。」（癸亥日記）

曾公部下，以驍勇著名者，塔羅而外，首推四川奉節之鮑超春靈。曾公於請將鮑超等補實缺片

上云：

「記名提督綏靖鎮總兵鮑超，驍勇罕匹，轉戰安徽湖北江西三省，所向克捷。」（奏稿卷

十四）

春霆雖有其長處，亦自有其短處。曾公致楊厚庵制軍函云：

「春霆之才識，不宜令其獨當一面。若打仗籌餉用人奏事四者，皆由一手經理，則春霆必急遽雜亂，易於動氣。」（書札卷二十四）

覆李宮保函，又云：

「春霆所短，在用人不慎，取材無制；又立功已多，驕矜自足。」（書札卷二十五）

覆李中堂函，亦云：

「春霆英風壯氣，自是一時名將。然使專制一路，用人理財，操持全柄，尙恐非其所勝。」（書

札卷二十七）

李次青

春霆長於帶兵，而缺乏豐富之學識；亦有具備豐富之學識，而帶兵實非所長者，如平江李元度

次青，卽其人也。次青與曾公相處甚久，曾公知之甚深。惟因治軍屢失機宜，曾公會加以參劾。其參李元度片上，有云：

「該員治軍，一味寬縱，多用親族子弟，平日文理尙優，帶勇非其所長。」（奏稿卷十五）

覆左中丞函，公又云：

「次青實不能治軍，八千人尤嫌太多。弟早年用違其才，渠亦始終不自知其短。」（書札

卷十八

次青帶兵誠非所長，惟曾著國朝先正事略，學識亦自可取。故曾公致郭意城函云：

「次青被蜀帥所劾，聞已引疾謝事，不知果還長沙否？渠所著國朝先正事略，同時輩流中，無此鉅製，必可風行海內，傳之不朽。惟帶兵實非所長。從此善刀而藏，則大妙矣。」（書札卷二

十六）

致許仙屏函，又云：

「次青在黔屢著勳績，告養回籍，不知仰邀俞允否？頃得渠函寄所著先正事略，索序，博雅公核，近數十年無此巨製。」（書札卷二十六）

曾公於次青，初雖以公義彈劾過嚴，後亦嘗草疏密薦，以爲次青下筆千言，實且兼人之才。事之原委，曾公序國朝先正事略時嘗言之。其言曰：

「……如次青者，蓋亦章句之儒，從事戎行。咸豐甲寅乙卯之際，與國藩患難相依，備嘗艱險。厥後自領一隊，轉戰數年。軍每失利，輒以公義糾劾罷職。論者或咎國藩執法過當，亦頗咎次青在軍偏好文學，奪治兵之日力，有如莊生所譏挾策而亡羊者。久之，中外大臣數薦次青緩急可倚，國藩亦草疏密陳李元度『下章千言，兼人之才。』（文集卷四）

曾溫甫

公於當時俊彥，敍論固甚精審；卽其同胞昆弟，立言亦復謹嚴。三河之變，公弟溫甫與迪庵同時殉難，公嘗致胡宮保函，敍述溫甫之爲人。其言曰：

「舍弟溫甫，讀史有識，而不克盡抒所見，經世有志，而所如常多齟齬。」（書札卷六）

致官中堂函，公亦云：

「舍弟讀史有識，夙懷大志，而落落寡合。」（卷同上）

公所上曾國華殉難三河鎮摺，於溫甫爲人，敍述較詳，惟亦甚謹嚴；如云：

「國華性好讀史，頗懷大志。於古人艱險之境，反復推究其得失。平昔持論過高，臣恆誠之。近日議論軍事，漸歸於精細穩實，與李續賓兄弟意見多合。」（奏稿卷十）

溫甫論事，頗有卓識，於其所論三庵一琴與其弟沅甫之情形，亦可知之。同治三年六月初一日，曾公嘗寄其弟沅甫一函云：

「記咸豐七年冬，胡帥寄余信，極贊三庵一琴之賢。時溫弟在坐，告余曰：『沅弟質勝迪希厚雪。』余比尙不深信。近見弟之圍攻百數十里，而毫無罅隙；欠餉數百萬，而毫無怨言；乃信溫弟之譽有所試。」（家書卷九）

曾事恆

公兄弟五人，除澄侯經常居家料理家務外，餘悉從事兵間。公弟溫甫既殉難於三河，公弟事恆

亦病沒於金陵。公於溫甫之爲人，敘述較略；於事恆之個性，敘論較詳。公所作季弟事恆墓志銘，嘗云：

「弟名國葆，字季洪；後更名貞幹，字事恆。少則落落自將，脫去叮咛，視人世毀譽及書史褒譏微惡，不甚厝意，不隨衆爲疑信。時或詰難參伍，大破羣惑。嘗應縣試及學政試，再冠其曹。已而厭薄舉業，不肯竟學。咸豐三年，國藩奉詔討賊，召募水陸諸軍。季弟挈六百人以從。提督楊載福、侍郎彭玉麟，始皆客季弟所，爲僚佐。季亟薦此二人爲英毅非常器，已願下之。四年三月，岳州兵敗。季又亟白：諸將無罪，已願獨坐之。其後，楊彭二人果以水師雄視東南，而諸將亦次第登用，擢取高官大名。獨季弟黯黜歸去，築室紫田山中，柴門絕人事，身與世若兩不相收。八年十月，三弟國華戰歿三河，季則大慟，誓出殺賊，以報兄仇，而雪前恥。鄂帥胡文忠公方廣求將材，命季分領千人，自黃州建旆而東。十年正月，連克太湖潛山。三月，始與叔弟國荃會師，以圍安慶。十一年八月，克之。明年爲今皇帝元年，弟以正月師次三山。三山者，官池羣賊四萃之區。軍入，援絕，寇十倍我，乃以計招降三縣義民之陷賊者，咻喚而厲使之，得四千人。編伍約法，用破魯港，克繁昌，下南陵蕪湖。而國荃亦以是時克東西梁山，徇和州當塗，奪采石。兄弟復會師，進薄金陵之雨花臺。江東久虐於兵，疹疫繁興，將士物故相屬。弟病，亦屢瀕於危。定議假歸疾養。適以援賊大至，強起，戰守四十六日。賊退，而疾甚，不可復治矣。」（文集卷三）

其於季弟之評論，則爲：

「智足以定危亂，而名譽不並於時賢；忠足以結主知，而褒寵不逮於生前；仁足以周部曲，而妻孥不獲食其德；識足以祛羣疑，而文采不能伸其說。」（同上）

揆諸事實，蓋亦有所見而云然。

曾公對於時人之敍論，原不僅如上所述，然即就上所述者觀之，已可知其大概。其所敍論，大抵適如其人，不溢美，不隱惡。考其所以，固由公富於文學之修養，善於描寫個性，敍述事實，亦由公富於觀察之能力，能將當時人物之品性、才能、意志、學識，作詳細之考核。至其考核之方法，除徵諸事實，兼採人言外，確能運用分析法與比較法。惟其能用分析法，故往往知人之長短；惟其能用比較法，故往往知人之優劣。曾公所以獨擅知人之名，似由於此。至本諸曾公所敍論，足見曾公常受時人之影響，及當時社會之情形，是亦探討曾公生平之良好資料也；前已言及，茲不具備。

二十二 後人對於曾公之批評

關於曾公之生平，論者頗多；或褒或貶，既不一致；或詳或略，亦復各殊。茲爲了解曾公之價值及其影響計，特將各家之批評，提其要，鉤其玄，一一臚陳於次，而以己意殿焉。非敢謂于曾公之評論，可以作一總清算也。博觀約取，集思廣益，或亦足解衆家之紛，藉抒一得之見云爾。

何璟

曾公逝世後，其首先臚陳曾公歷年助績，并加以論斷者，厥爲江蘇巡撫何璟。璟之言曰：

「臣與曾國藩相從日久，相知頗深，灼見其立功之偉，胥本於進德之勤。其生平盡瘁報國，克己省身，器識過人，堅貞自矢，不特今世所罕觀，卽方之古賢臣，蓋亦未遑多讓。請敬爲聖主陳之。」

「咸豐之初，曾國藩以在籍侍郎，練團殺賊，無尺寸之土地，無涓滴之餉源。餉之巨者，丁漕關稅，而職在軍旅，不敢越俎以代謀；餉之細者，勸捐抽釐，而身爲客官，州縣既不肯奉行，百姓亦終難見信。概係募勇，又不得照綠營之例，拔補實缺，空有保舉之名，而無履任之實。名器不屬，激

勵尤難。方其初敗於岳州，再挫於九江，兵幾不振，窮且益堅。迨江西困厄之時，事勢非順，動多觸忤。一錢一粟，非苦心經營，則不能得；一弁一勇，非苦心訓誡，則不能戰。於困苦難堪之中，立堅忍不拔之志，卒能練成勁旅，削平逋寇，上慰先帝在天之靈，輔佐聖世中興之業。雖曰疾疾可以成德術，動忍可以增智能，而艱難創造之初，固不敢自料有今日也。

「咸豐十年，初膺江督，進駐祁門，正值蘇常新陷，浙省再淪，皖南皖北，十室九空，人烟稀少。軍糧則半菽難求，轉運則一夫難雇。自金陵以至徽州，八百餘里，無處無賊，無日無戰。徽州之方陷也，休祁大振，江楚皆驚。或勸移營江西省城，以保餉源；或勸移營江干州縣，以通糧路，而仍不出江督轄境。曾國藩曰：『吾初次進兵，遇險即退，後事何可言？吾去此一步無死所也！』羣賊既至，晝夜環攻，飛礮雨集。曾國藩手書遺囑，帳懸佩刀，猶復從容布置，不改常度。死守兼旬，直待鮑超率霆軍自山外來，始以一戰驅賊出嶺。以十餘載稽誅之狂寇，曾國藩授鉞四年，次第蕩平，皆以祁門初基不怯，有以寒賊膽而壯士氣也。

「咸豐十一年八月，克復安慶。同治元年，水陸兩軍並江而下，沿江兩岸三千里，名城要隘，皆爲我有。其弟曾國荃統得勝之師，直抵雨花臺，以瞰金陵。左宗棠統楚軍以達浙境，李鴻章統淮軍以達滬上，皆深入虎穴，捷報頻聞。夏秋之間，兵機遂大順矣。乃攻勦甫利，而疾疫流行。上自

蕪湖，下至上海，無營不病。不但守壘無勇，幾於炊爨無夫。楊岳斌曾國荃鮑超諸統將，各抱重病。昔之勁兵，胥變孱卒。蘇浙賊曾方，以此時大舉，以援金陵，圍攻雨花臺四十六晝夜，更番不歇。南岸則寧國旌德同時吃緊，北岸則穎宿蒙亳，捻匪出巢，正陽壽州，苗逆復叛，髮賊又由浦江上竄，滁和巢舍，亦復岌岌可危。數年以來，辛苦戰爭之土地，由尺寸而擴至數百里者，深恐一旦潰裂，盡墜前功。援浙救蘇保江三者，又須兼顧。時危事亟，軍情反覆，異議環生，有謂金陵進兵太早，必致師老餉竭者；有謂宜撤金陵之圍，以退各路援賊者。曾國藩於羣言淆亂之時，有三軍不奪之志，枕戈臥薪，堅忍卓絕，卒能以寡禦衆，出死入生。迨事機大定之後，語寮友曰：『昔人有言：「憂能傷人，」吾此數月，心膽俱碎矣！幸賴國家鴻福，得以不死。』然則今日之一病不起，蓋其精力爲已瘁矣。

「曾國藩戰勝之績，指不勝屈。惟此數年坎坷艱辛，當成敗絕續之交，持孤注以爭命，當危疑震撼之際，每百折而不回，蓋其所志所學，不以死生常變易也。」

「古之名臣，謀國效忠，惟以人事君爲急。曾國藩昔官京朝，卽已留心人物，出事戎軒，尤勤訪察。雖一藝一材，罔不甄錄，而又多方造就，以成其材。其歷年薦達，與平日忠義相切劘者，如江忠源羅澤南李續賓劉鴻騰死於戰陣，塔齊布李續宜蕭捷三江忠義死於勤勞，皆已載諸史傳。

其幕府賓僚，偏裨卒伍，由書生而游歷疆圻，由末職而游膺重鎮，無愧戡亂之選，亦錚錚在人耳目，無待臣言。其苦心孤詣，使兵事歷久而不敗，人材愈用而不窮者，則在以湘勇之矩矱推行於淮，化濠泗剛勁之風，爲國家干城之用。

「臣遠稽史籍，唐之李郭，亦僅收復兩京；宋之韓范，亦僅經略西夏一隅耳。我朝武功之盛，超軼前代，屢次戡定大難。然如嘉慶川楚之役，蹂躪不過四省；康熙三藩之役，蹂躪尙止十二省。今髮捻回教諸匪，蹂躪竟及十七省，用兵已滿二十年。若專恃湘楚一軍，與之角逐，而無淮軍繼起於其間，亦豈能南北分兵，次第削平禍亂？是其公忠偉略，推賢讓功，和衷共濟，尤足多者。

「臣昔在軍中，每聞談及安慶收復之事，輒推功於胡林翼之籌謀，多隆阿之苦戰，其後金陵克復，則又推功諸將，而無一語及其弟國荃。談及僧親王勳捨之時，習勞耐苦，輒自謂十分不及一二；談及李鴻章左宗棠一時輩流，非言自問不及，則曰謀略不如，往往形之奏牘，見之函札，非臣一人之私言也。

「當江皖糜爛之際，實仕官所謂畏途。曾國藩不辭選拔知兵之員，隨時保奏，以期同濟艱難。厥後大功底定，南服承平，朝廷延訪殷勤，猶復疊奉諭旨，令保封疆將帥。曾國藩則奏稱：『疆吏既有征伐之權，不當更分黜陟之柄。宜防外重內輕之漸，兼杜植黨樹私之端。』其小心遠慮

若此，宜其立功之後，不自矜伐也。

「曾國藩自督師以來，卽有不期生還之志，是以經歷危險，屹然不可搖撼，精誠之至，部曲化之，手足化之。故湘軍陣亡文武官兵，可以按冊而稽者，多至萬餘人。咸豐八年，三河之戰，其胞弟曾國華隨李續賓以單騎衝賊死，同治元年，雨花臺之戰，其胞弟曾貞幹於賊退數日，勞疾而死。可謂一門忠義矣！而與諸弟共在軍中，任事則督之爭先，論功則率之居後，蓋深見乎功名之際，終始之難，常以位高於衆，權重於人，懷大名不祥之懼。故遭非常之知遇，彌切爾位之靖其。」

「其平日辦事，不分畦域。江皖蘇浙兩湖之兵事，聯爲一氣。兩江糧臺之軍火餉糈，又不惜接濟鄰省，分應他軍。而於節制四省，節制三省之命，則堅不敢居，不憚一再陳情，期於得請而後已。蓋時念及報稱之難，不敢恃恩寵之厚也。」

「其本身清儉，一如寒素。官中廉俸，盡舉以充官中之用，未嘗置屋一廛，增田一區。蔬食菲衣，自甘澹泊，每食不得過四簋，男女婚嫁，不得過二百金，垂爲家訓。有唐楊綰、宋李沆之遺風。而鄰軍困窮，災民饑饉，與夫地方應辦之事，則不惜以祿俸之贏餘，助公用之不給。臣在皖時，固稔知之。」

「其立身平實，不求立異。守之甚嚴而持之有恆者，一曰『不誑語』，二曰『不晏起』。朝

端之奏報僚屬之咨札，親友之函牘，就臣所見，固未嘗有欺飾矣。卽外撫遠人，內馭降將，交必推誠布公，言皆質實；中外遠近，皆有以信其爲人之不苟。在軍在官，夙夜未嘗少懈。雖風濤雨晦，疾病憂鬱之時，率以雞鳴而起，夜分始息，蓋數十年如一日也。晚年不服珍藥，未嘗有臥疴倚衾之日。前在兩江任內，討究文書，條理精密，無不手訂之章程，無不點竄之批牘。惟有舌蹇心悸之病，不能多見僚屬。前年回任，感激聖恩高厚，仍令坐鎮東南，自謂稍卽息安，負疚滋重。公餘無客不見，見必博訪周諮，殷勤訓勵。於僚屬之賢否，事理之源委，無一不默識於心。人皆服其老年進德之勤，其勉力在此，其致病亦在此。」（曾文正公全集首卷——蘇撫奏疏）

觀其所言，大抵謂曾公「立功之偉，胥本於進德之勤」，如臨難之特立不懼，督師之堅貞自矢，以及推賢讓功，不矜不伐，用人甚公，自奉甚儉，誠以待人，勤以處事，皆德性良好之表現。其言原有所見，惟於曾公生平，仍未能爲整個之敘述，未免有所偏重耳。

繼何璟而後，關於曾公在皖之情形，英翰略有所陳述，其言曰：

「曾國藩督師幾二十年，蕩平數省，用兵以在皖爲最久，功績亦以在皖爲最多。當其由江鄂轉戰而前，正值髮逆披猖，接連一片，江淮南北，幾無完土。曾國藩勵兵選將，推賢讓能，百折不回，堅忍不拔，先平皖南，繼克安慶，旋復廬州。淮灑以南，大江上下，同時底定。僧格林沁大軍得以

專力蕩平北路，無南顧之虞；曾國荃、李鴻章、左宗棠等，因而分道並進，肅清江浙，克復金陵，殄除巨憝。是以論者僉謂克復安慶一役，不特爲平定金陵之基，亦實爲南北廓清一大關鍵。安慶克復後，曾國藩督軍駐紮，整吏治，撫瘡痍，培元氣，訓屬寮若師弟，視百姓如家人，生息教養，百廢具舉，閭閻慶衽席之安，父老忘亂離之苦。」（曾文正公全集首卷——徽撫奏疏）

克復安慶，在當時軍事上誠有重大之價值；察吏安民，亦爲曾公治皖之要政，惟不足以概括曾公之生平，則甚顯然。

李瀚章

繼何璟、英翰而後，湖廣總督李瀚章於曾公生平事實亦有所陳述；除陳述事實外，並能本其所知，有所論斷。所陳事實，大抵在補何璟之缺，蓋以「何璟與曾國藩共事在咸豐十年以後，聞見有所未詳」也；茲不具述，僅述其論斷。其言曰：

「曾國藩初入翰林，卽與故大學士倭仁、太常寺卿唐鑑、寧道、何桂珍、講明、程朱之學，克己省身，得力有自。遭值時艱，毅然以天下自任，忘身忘家，置死生禍福得喪窮通於度外，其大端則在以人事君，晉接士類，能決其人之賢否。推誠布公，不假權衡，故人皆樂爲之用。其過人之識力，在能堅持定見，不爲浮議所搖。進攻安慶、江寧，則建三路進兵之議；勦辦捻匪，則建四面蹙賊之議。其後成功，不外乎此。所創水師，尤能制賊死命。蓋賊自湖南竄據金陵，盡掠沿江船隻，乘風

日蹕數百里，飄忽無常。瀕江各郡縣，一日數驚。自曾國藩水師東下，扼駐一處，即能保全一處。當武漢再陷時，胡林翼以孤軍困守城下，而賊船不敢上越金口一步，漢鎮貿易均移至新隄，籌辦鹽釐捐輸，藉濟軍餉。胡林翼屢次奏稱：「曾國藩創立水師，其功甚大。」蓋身在事中，故能言之深切。其後曾國藩遣羅澤南馳援武昌，惟時江西四面皆賊，旦夕不能自保。祇以通籌天下大勢，非力爭上游，則金陵無可規復之理，是以自留江西，支持危局，而特遣勁旅，進攻武昌。此其深識遠略，公爾忘私，尤有古人所不能及者。」（卷同上——湖督奏疏）

李鴻章

瀚章與曾公共事多年，以「身在事中」，言之亦較爲深切。其所謂曾公「過人之識力，在能堅持定見，不爲浮議所搖」，確屬頗撲不破之定論。惟曾公所以成功之原因，似不僅盡在於斯耳。

繼瀚章而後，直督李鴻章亦嘗陳述曾公督直之政蹟，如云：

「查該故督臣調任畿輔兩年，舉賢任能，吏治爲之清肅。他如治河練兵，次第籌辦，皆有成效。於地方利弊，切實講求，綱紀漸立，廢墜具修。其在任時，清理通省訟獄積案數萬件；去任後，籌助天河水災賑銀二十萬兩，尤爲人所難能。」（卷同上——直督奏疏）

其所言僅限於曾公督直時之情形，自不足以作曾公一生之定論。

鴻章從事曾公甚久，於曾公身後，除上述者外，並無宏篇鉅製之敘論，其理由嘗自言之，如復

曾劄剛通侯書云：

「鴻章本不文，從軍羈官以來，廢學益甚。鑽仰吾師德業，彌堅彌高，而文章一道，尤愧偏規錯矩。故於師門身後，幾不敢贊一辭。」（李文忠公朋僚函稿卷十二）

惟其書札中間亦有簡短之論贊，如復梅筱巖方伯函云：

「師相勳德名位，冠絕百僚。」（卷同上）

而致曾劄剛栗誠兩公子函，亦云：

「連日疊接南中寅友來書，并由小岩方伯寄到師門遺疏及日記絕筆，戰兢臨履之意，終身不懈，神明湛然。殆聖賢懋佛中人。追念典型，彌增愴慕。」（卷同上）

薛福成

鴻章於曾公生平，雖未爲長篇鉅製之敍論，惟曾倩薛福成代爲一文，甚足表現曾公之生平。其文現存庸齋文編中，題爲代李伯相擬陳督臣忠勳事實疏。疏中所述，計分數項，如：

「伏查咸豐初年，粵賊蔓延東南各省，分黨北竄，羣寇和之，流毒幾徧海內。承平已久，民不知兵，綠營將士，既未得力，各省辦團練者，尤鮮成效。曾國藩以在籍侍郎，奉文宗顯皇帝特旨，出治鄉兵，於舉世風靡之餘，莫謨獨奮，不主故常，雖無尺寸之權，毅然以滅賊自任，奏請仿前明戚繼光束伍成法，募勇訓練，旋駐衡州，創建舟師，凡槍砲刀鎗之模式，帆檣槳櫓之位置，無不躬自

演試，殫竭思力，不憚再三更製，以極其精。初次出師，援岳州，援長沙，皆不利；世俗不察，交口譏議，甚者加意侵侮。當是時，勢力既不行於州縣，號令更難信於紳民，蓋不特籌餉籌防，事事掣肘已也。曾國藩忍辱負詬，堅定不搖，庀材訓士，奮兵復出，湘潭岳州，連戰大捷，盡驅粵賊出湖南境，遂克武漢，蕪黃，肅清湖北。咸豐四年秋冬之間，長驅千里，席捲無前，湘勇之旌旗，遂爲海內生色。厥後各路之殺賊立功者，咸倚爲重。以一縣之人，而征伐偏於十八行省，以捍衛鄉閭之舉，而終以底定四方，前古未嘗有也。

「湖北既清，遂率水陸諸軍，循江東下，駁駁乎有直搗金陵之勢；無如事機不順，進圍九江不克，而督臣楊霽之師，潰於上游，賊復竄踞武漢。曾國藩以孤軍困於江西，其部下得力良將，皆遣回援湖北，金陵巨寇，勾結楚粵諸賊，乘間窺至，曾國藩兵分餉絀，又無地方之任，事權掣肘，一如在湖南時，崎嶇數年，僅支危局。然其所規畫設施，非僅爲屏障一方之計，丰采隱然動天下矣。

「咸豐七年，丁父憂回籍，三疏懇請終制。文宗顯皇帝鑒其孝思肫切，准令暫守禮廬。既復奉命視師，廓清江西，進圍安慶，旋以蘇常淪陷，授鉞東征，畀以兩江重任。當此之時，賊勢如飄風疾雨，蹂躪大江南北，幾無完土。蘇浙兩省，糜爛尤甚。曾國藩於無可籌措之中，多方布置，奏薦左宗棠襄助軍務，募勇湖南，徵鮑超於皖北，調蔣益澧於廣西，定計不撤安慶之圍，自率所部萬人，

馳入祁門。甫接皖防，而徽寧復陷，諸將悍賊，廣集祁門左右，疊進環攻，幾有應接不暇之勢。曾國藩示以鎮靜，激厲諸軍，晝夜苦戰，相持數月之久，羣賊望風授械，喪膽宵遁，自是軍威大振，而時局遂有轉機矣。迨安慶告克，沿江名城要隘，以次底定，而全浙復陷，吳越之民，接踵告急，曾國藩以賊勢浩大，定議分道進兵，其弟曾國荃統得勝之師，進薄金陵，攻守並施，糜兵連歲；楊岳斌、彭玉麟專率水師，掃蕩江面；鮑超以霆軍東西馳擊；此外則左宗棠援浙之師爲一路，魏鴻章援蘇之師爲一路；其淮潁一帶，則有袁甲三、李續宜、多隆阿諸軍，分途並峙。將帥聯翩，羽書絡繹，曾國藩總持全局，會商機宜，折衷至當。數年內，軍情變幻，奇險環生，風波疊起，其籌兵籌餉，議勦議防，憂勞情狀，殆難縷述。朝廷復虛衷延訪，凡天下大政及疆吏之能否，無不殷殷垂問。曾國藩知無不言，言無不盡。聖明鑒其忠悃，每有論奏，立見施行。用能庶政一新，捷音頻奏。議者以爲戡定粵逆之功，惟曾國藩實倡於始，實總其成。其沈毅之氣，堅卓之力，深遠之謀，卽求之往古名臣，亦所罕覩也。

一方臣之初募淮勇也，曾國藩授臣以手訂水陸營制一編。臣披玩數四，覺其所定人數之多寡，薪糧之隆殺，皆參酌時勢，簡要精嚴，尤爲久遠不敝之規。又酌撥湘勇數營，俾獲觀摩練習。臣抵滬之後，擴充訓募，實以此軍爲發軔之始。迨金陵旣克，累函囑臣勿撤淮勇，以備勦捻之用。

同治四五年間，曾國藩勦擒齊豫，雖未見速效，然長牆圍制之策，實已得其要領。臣得變通盡利，以竟全功，其創始之勞，實不可沒。臣於七年七月，曾經附片奏明，初非推美之辭也。」

此言曾公辦理軍事之情形也；如：

「致治之要，莫先察吏。曾國藩之在江南，治軍治吏，本自聯爲一氣。自軍旅漸平，百務創舉，曾國藩集思廣益，手定章程，期可行之經久。勸農課桑，修文興教，振窮戢暴，獎廉去貪，不數年間，民氣大蘇，而官場浮滑之習，亦爲之一變。其在直隸，未及兩年，如清積訟，減差徭，籌荒政，皆有實惠及民。前後舉劾屬吏兩疏，尤爲衆情所翕服。其法於蒞任之始，令首中司道，將所屬各員，酌加考語，開摺彙進，以備校覈。一面留心訪察，偶有所聞，卽登之記簿，參伍錯綜，而得其真。俟賢否昭然，具疏舉劾，閩省驚以爲神，官民至今稱頌。曾國藩平生未嘗專講吏事，然其培養元氣，轉移積習，則專精吏治者所不逮也。」

此言曾公辦理政治之情形也；如：

「兩淮鹺務，自兵燹以後，疲滯極矣；商本旣虧，引岸漸廢，加以營弁把握，票法全壞。曾國藩自駐安慶，卽將淮南北鹺綱，次第整理，奏定新章。以運商運鹽到岸，弊在爭售，則立督銷總局以整輪規，場商收鹽入垣，弊在搶跌，則立瓜州總棧以保牌價，以商本宜輕，方利轉輸，則定緩釐以

紆商力以正課所入，絲毫爲重，則定奏報以務稽查。計自同治三年春初，九月冬杪，共收課銀至二千萬兩以外，釐錢至七百萬串以外。近來湘淮各軍餉項，及解京之項，實以鹽利爲一大宗。而商民樂業，上下獲益，則其平日之公且溥，尤有在立法之外者矣。」

此言曾公辦理鹽務之情形也；如：

「自泰西各國通商以來，中外情形，已大變於往古。曾國藩深知時勢之艱，審之又審，不肯孟浪將事，其大旨但務守定條約，示以誠信，使彼不能求逞於我，薄物細故，或所不校。曾國藩自謂不習洋務，前歲天津之事，論者於責望之餘，加以詆議，曾國藩亦深自引咎，不稍置辯。然其所持大綱，自不可易。居恆以隱患方長爲慮，謂自強之道，貴於銖積寸累，一步不可踏空，一語不可矜張。其講求之要有三：曰製器，曰學技，曰操兵。故於滬局之造輪船，方言館之繙譯洋學，未嘗不反覆致意。其他如操練輪船，演習洋隊，挑選幼童出洋肄業，無非求爲自強張本。蓋其心兢兢於所謂綱繆未雨之謀，未嘗一日忘也。」

此言曾公辦理洋務之情形也。凡上所述，皆就曾公生平事業之各方面而言。至曾公始終不變，而持之有恆者，疏中亦曾云及；如云：

「至其始終不變，而持之有恆者，則惟曰以克己爲體，以進賢爲用，二者足以盡之矣。大凡

克己之功未至，則本原不立，始爲學術之差，繼爲事業之累，其端甚微，其效立見。曾國藩自通籍後，服官侍從，卽與故大學士倭仁，前侍郎吳廷棟，故太常寺卿唐鑑，故道員何桂珍，講求儒先之書，剖析義理，宗旨極爲純正，其清修亮節，已震一時。平時制行甚嚴，而不事表襮於外，立心甚恕，而不務求備於人，故其道大而能容，通而不迂，無前人講學之流弊。繼乃不輕立說，專務躬行，進德尤猛；其在軍在官，勤以率下，則無間所宵；儉以奉身，則不殊寒素；久爲衆所共見。其素所自勗而勗人者，每遇一事，尤以畏難取巧爲深戒，雖禍患在前，謗議在後，亦毅然赴之而不顧。與人共事，論功則推以讓人，任勞則引爲己責；盛德所感，始而部曲化之，繼而同僚諒之，終則各省從而慕效之，所以轉移風氣者在此。所以宏濟艱難者亦在此。曾國藩秉性謙退，受寵若驚，從戎之始，卽奏明丁憂期內，雖稍立功績，無論何項褒榮，概不敢受。迨服闋之後，戰功益著，寵命迭加，其弟曾國荃累以戰功晉秩，亦必具疏懇辭，至於再四。其深衷尤欲遠避權勢，隱防外重內輕之漸，故於節制四省節制三省之命，辭之尤力，非矯飾也。臨事則懼大功之難成，終事則懼盛名之難副，故位望愈重，而益存欽然不足之思。前歲回任兩江，朝廷許以坐鎮，聞曾國藩仍力疾視事，不肯少休，臨沒之日，依舊接見屬僚，料檢公牘。其數十年來，逐日行事，均有日記，二月初四日絕筆，猶殷殷焉以曠官爲疚。戰兢臨履之意，溢於言表。此其克己之功，老而彌篤，雖古聖賢自強不息之

學，亦無以過之也。

「自昔多事之秋，無不以賢才之衆寡，判功效之廣狹。曾國藩知人之鑒，超軼古今；或邂逅於風塵之中，一見以爲偉器；或物色於形迹之表，確然許爲異材。平日持議，常謂天下至大事，變至殷，決非一手一足之所能維持，故其振拔幽滯，宏獎人傑，尤屬不遺餘力。嘗聞江忠源未達時，以公車入都謁見，款語移時，曾國藩目送之曰：『此人必立名天下，然當以節烈稱。』後乃專疏保薦，以應求賢之詔；胡林翼以臬司濟兵，隸曾國藩部下，卽奏稱其才勝己十倍；二人皆不次擢用，卓著忠勤。曾國藩經營軍事，卒賴其助。其在籍辦團之始，若塔齊布、羅澤南、李續賓、李續宜、龔楊岳、斌彭玉麟，或聘自諸生，或拔自隴畝，或招自營伍，均以至誠相與，俾獲各盡所長。內而幕僚，外而臺局，均極一時之選。其餘部下將士，或立功既久而浸至大顯，或以血戰成名，臨敵死綏者，尤未易以悉數。最後遣劉松山一軍入關，經曾國藩拔之列將之中，謂可獨當一面，卒能揚威秦隴，功勳卓然。曾國藩又謂人才以培養而出，器識以歷練而成，故其取人，凡於兵事餉事吏事，文事有一長者，無不優加獎借，量材錄用。將吏來謁，無不立時接見，殷勤訓誨，或有難辦之事，難言之隱，鮮不博訪周知，代爲籌畫。別後則馳書告誡，有師弟督課之風，有父兄期望之意。非常之士與自好之徒，皆樂爲之用。雖桀驁貪詐，若李世賢、陳國瑞之流，苟有一節可用，必給以函牘，殷

勸諷勉，獎其長而指其過，勸令痛改前非，不肯遽爾棄絕。此又其憐才之盛意與造就之微權，相因而出者也。」

除夾敘夾論而外，薛氏於篇末更曾予曾公以總評，其言曰：

「竊嘗綜敘曾國藩之爲人，其臨事謹慎，動應繩墨，而成敗利鈍，有所不計，似漢臣諸葛亮，然遭遇盛時，建樹宏闊，則又過之；其發謀決策，應物度務，下筆千言，窮盡事理，似唐臣陸贄，然涉歷諸艱，親嘗甘苦，則又過之；其無學不窺，默究精要，而踐履篤實，始終一誠，似宋臣司馬光，然百戰勳勞，飽閱世變，則又過之。」

考其所言，雖不無溢美之辭，而面面俱到，條理井然，固遠非上述四位督撫奏疏所可及。至謂曾公所
以轉移風氣，宏濟艱難，厥在「克己」一端，雖或有重視個人本位之處，亦自有其不可磨滅之價值。
薛氏於上一疏內，對曾公治軍、治政、持躬、處世諸大端，均曾述及；獨於曾公之文學，未嘗論列，斯
或由於文體之關係。薛氏於曾公文學，認識甚清，所作寄龔文存序，嘗云：

「桐城派……流行益廣，不能無羸弱之病。曾文正公出而振之，文正一代偉人，以理學經
濟發爲文章，其閱歷親切，迴出諸先生上。早嘗師義法於桐城，得其峻潔之詣。平時論文，必遵源
六經兩漢……故其爲文，氣清體闊，不名一家，足與方姚諸公並峙；其尤嶢然者，幾欲跨越前

輩」(庸齋文外編卷二)

其所評論，入情入理，較諸蕪齋黎氏葵園王氏似猶過之。

吳汝綸

曾公全集首卷之神道碑，署名爲李鴻章撰，實則亦非鴻章自撰，乃倩其幕客吳汝綸代作也。鴻章復曾劄剛通侯書云：

「前請墊甫代擬神道碑文，似尙凝鍊，於夷務一節，尤能發人所未道，但視吾師羅忠節李忠武等碑，淋漓酣宕，尙多不及。」(李文忠公朋僚函稿卷十二)

卽其明證。神道碑文除見曾公全集首卷外，并見桐城吳先生文集中。文中敍論曾公生平，大致謂：

「公所謀議，思慮深遠。進規中原，議築長牆以制流寇；策西事，議清甘肅而後出關。籌滇黔，議以蜀湘兩省爲根本，皆初立一議，數年之後，事之成否，率如其說。而馭夷爲尤著云。」

關於曾公馭夷之情形，吳氏確能「發人所未道」。其言曰：

「初，咸豐三年，金陵始陷，美利堅人嘗謁江南帥，願以夷兵助戰。十一年，和議旣成，俄羅斯、美利堅皆請以兵來助。公議以爲宜嘉其效順，而緩其師期。及同治元年，英吉利、法蘭西又以爲請。公又議以爲宜申大義以謝之，陳利害以勸之，皆報可。廷議購夷船，公力贊之。比船至，欲用夷將，則議寢其事。其後自募工，寫夷船之制，近似之，遂議開局製造。自是外洋機器輪船夷礮，中國

頗得其要領矣。六年，詔中外大臣，籌和議利害，可許不可許？公議以爲其爭彼我之虛儀者許之，其奪吾民之生計者，勿許也。移直隸總督，天津民有擊殺法蘭西領事官者，法人訟之朝，天子慰解之。法人固爭，有詔備兵以待。公曰：『百姓小忿，不足肇邊釁。』從之。而密議儲將練兵，設方略甚備。先是公已積勞成疾，至是疾益劇。會江南闕帥，上念南洋馭夷，事任絕重，非公不可，遂命還江南臥治之。至則經營遠略益勤。」

凡上所述，皆曾公謀畫深遠之證據也。至曾公爲學之情形，吳氏亦有所敘論，如云：

「公爲學研究義理，精通訓詁，爲文效法韓歐，而輔益之以漢賦之氣體。其學問宗旨，以禮爲歸。嘗曰：『古無所謂經世之學也，學禮而已。』於古今聖哲，自文周孔孟下逮國朝，顧炎武秦蕙田姚鼐王念孫諸儒，取三十有二人，圖其像而師事之。自文章政事外，大抵皆禮家言。嘗謂『聖人者，自天地萬物推極之，至一室米鹽，無不條而理之。』又嘗慨古禮殘闕，無軍禮。軍禮要自有專篇細目，如戚元敬氏所紀者。若公所定營制營規，博稽古法，辨等明威，其於軍禮，庶幾近之。至其論議規畫，秩序井井，經緯乎萬變，調理乎鉅細，其素所蘊蓄然也。」（桐城吳先生文集卷四）

寥寥數語，確能搔着癢處。其銘文中，於曾公更多所贊美，如云：

「於鑠皇清，世載聖武，萬夷震疊，匪臣伊主。歷載二百，極熾而屯，孰排其紛？厥維宗臣。功與

時會其成則天。惟公之興事，乃異前。國有舊旅，雲屯星羅，公曰：「寇矣，汰之則那。」率我萌隸，敵愾同仇，舍其鉏耰，來事戈矛。厥初孤立，百挫不懾。天日可格，鬼神爲泣。持己所學，陶鑄羣倫，雖培浸灌，爲國得人。孰任鉅艱？刊印使帥。孰以節死？孰成孰敗？決之於微，率驗不爽。朝廷乏人，取之公旁。始詔求賢，江以薦起。繼才胡公，勝己十倍。陸軍諸將，首塔羅王，二李繼之，水則彭楊。皆公所識，拔於風塵。知人之鑑，並世無倫！萬衆一心，貫虹食昴，終奠九土，殫此狂醜。事已大畢，乃謀於海。益我之長，奪彼所持，動如雷霆，靜守其雌。內圖自強，外羈縻之。默運方寸，極九萬里，人謂公怯，曰：「吾過矣！」式虹嘗膽，以生以訓，大勛宜就，胡棄而隕？道光季世，夷狄憑我。內患乘之，燎原觀火。彼睨吾旁，雌雄首尾，曰：「敵可乘！」附耳同起，夷鬻其外，寇誑其內，不有我公，嘻甚矣！德維昔相臣，佐治以文，武功之盛，則由聖人。留都開基，三藩定變，新疆外拓，川楚內奠，四夷奔走，惟恐在後，皆秉聖謨，羣臣拱手。公起詞臣，以安以攘，天子虛己，曰：「汝予匡！」相業之隆，近古無有。開物成務，是謂不朽！」（同上）

當內憂外患交相逼迫之時，以一書生克平大難，功德在民，誠自有其不朽者存。至謂曾公「知人之鑑，並世無倫」與薛福成所謂「知人之鑒，超軼古今」如出一轍，雖所言不無稍過，要亦未可厚非，蓋事實上殊覺近似也。

曾公在當時文壇上之地位，吳氏於孔敘仲文集序亦曾言及；如云：

「當道光之季，……湘鄉曾文正尤以闕文繫衆望。」（桐城吳先生文集卷一）

曾公對於當時時局之影響，吳氏於送曾髮侯入覲序中，亦嘗云及；如云：

「昔者中國之執營變矣，太傅文正公亟起而持之，到今天下受其賜。」（卷同上）

清代兵制，由旗兵綠營而變爲湘軍淮軍，曾公確有重大之關係，吳氏於合肥淮軍昭忠祠記亦曾言之；如云：

「國家兵制，至淮軍，凡三變。始者旗營之制，命將出師，取兵於素養。事定則兵歸伍，將歸京師。川楚之役，兼資召募，不專用額兵；變兵用勇自此始。粵盜起，大學士賽尚阿募潮勇擊賊，而江忠烈公以楚勇顯。聞潮勇不遵法度，難用；江軍能戰守，可用矣，亦以奔命燭。獨曾文正公起湘鄉，教練鄉勇，倚以辦賊，號曰『湘軍』。湘軍興，而舊時額兵盡廢；兵之制於是始變也。文正公之起湘中也，今相國合肥李公，仍父子奉詔出治團練淮南。江忠烈公之撫皖，文正公嘗貽書忠烈，言相國可屬大事也。是時相國以編修治軍，名位未顯，展轉無所就。及贈公沒，久之，遂棄淮南軍，從文正軍。江西。同治元年，以文正薦，募淮南義故六千五百人赴援上海，於是劉公銘潘公鼎新張公樹吳公長慶等，各領數百人從，號曰『淮軍』。軍召募到皖，皖撫李勇毅公續宜，名爲能

選將知軍勝敗。文正公使勇毅按視新軍，還賀曰：『皆勝軍也，吳平矣。』相國率軍至上海，凡二十九月而吳果平。於是淮軍增至七萬人矣。吳平，曾文正公與相國定議，盡散湘軍。淮軍稍汰羸弱，留五萬人備中原捻患。於是淮軍興而湘軍可廢。——（桐城吳先生文集卷二）

曾公辦理政治，居江南之日多，在直隸之時少。惟就難易而言，則督直時實難於督江之時。此事吳氏於保定曾文正公祠堂碑記中曾言之，其言曰：

「昔公膺受疆寄，南則江南，北則畿輔。公於江南，親搗滅蛇豕，蕩滌巢窟，再造土壤，還之太平，與民更始，功亦偉矣。而前無因襲，恣公自爲，嘗之猶操利刃割濡塗也。至於畿輔，則不然。密邇京輦，事取中制，憲度久故，甚設而窳，民吏惰偷，敝極不還，公又爲政日淺，斂抑勇智，投合故跡，凡所經畫，率疆吏常職，無奇蹟異狀。獨其精誠壘積，貫洪洞織，事往神在，卒能回易聽視，曠然大變，掃因循之習，開維新之化。當時觀法頌治，身後數十年，餘教不沫。中材以下，不知所以致之。其視江南，難易縣遠。」（卷同上）

曾公而後，擔負中國政局之重大責任者，爲李鴻章。鴻章生平治政治軍，多效曾公，此事吳氏亦嘗言及，如於李文忠公神道碑銘中云：

「公生平嚴事曾文正公，出治軍，持國事，與曾公相首尾。其忠謀英斷，能使國重，是非成敗，

不毫髮動心，一秉曾公學。」（桐城吳先生文集卷三）

其所作李文忠公墓誌銘，亦云：

「公少受學曾公，其用兵方略，爲國決大計，處榮悴顯晦，事成敗，不易常度，得於曾公者爲多。」（卷同上）

李公鴻章嘗支持中國政局數十年，而李之謀畫策略，以及立身處世之道，多繼續曾公之精神，則曾公對於中國政局之影響，不僅及身而已，固甚昭昭也。

曾公蕩平洪楊，當時咸頌其功，李公挫於日本，中外均議其過，吳氏以爲功名之際，殊不易言，殆有運會存乎其間。其文集中有跋五公尺牘，嘗云：

「胡君列五，久客官文幕下，得諸公手書，自曾文正以下，曰胡文忠公，曰今相國合肥李公，曰左文襄公，曰彭剛直公，凡五人，聯爲大卷，弄藏之。間以示汝綸曰：『子爲吾發其意。』汝綸曰：『功名之際，蓋難言哉？方曾文正敗靖港，困南昌，守死祁門，豈知其後贊明中興，威烈如此？官文恭周旋曾胡諸公間，當時見謂媿相，卒與胡公俱饗顯名，血食至今不絕也。湖南初開幕府，左文襄調兵竿食，以諸葛君自待，而彭剛直徒步千里，出入賊中，以赴曾文正之急，皆烈士也。功名鴻殺，各非偶然。二人之論外事，皆以持和議，購船破爲非。越南之役，皆領兵用舊法防海。未遇敵

而兵罷，亦云幸矣。然世或多二公威望，謂能固圉走堅敵也。曾文正既殂，今相國合肥李公獨膺艱鉅，經營遠略，垂三十年，天下想望其風采。及國兵挫於日本，中外歸過焉。盛衰有時，豈人力也哉！」（桐城吳先生文集卷二）

如其所言，則曾公之所以蔚成中興事業，殆亦時勢使然，非盡由於人力也。其言確有相當之理由；且出諸曾公門弟子之口，尤覺難能可貴。惟仍不足以概其全耳。

吳氏於曾公功名，雖有時勢運會之說；惟對於曾公之爲人，並不菲薄，且極崇敬；蓋功名爲一事，作人又爲一事也。吳氏於銅官感舊圖記中云：

「文正公之爲人，非一世之人，千載不常遇之人也。」（卷同上）

李詳論桐城派，嘗謂文正之「有張廉卿裕釗，吳至父汝綸，黎蕪齋庶昌，薛叔耘福成，亦始姬傳之四大弟子。」關於吳氏薛氏評論曾公之情形，前已述及；今試述張氏黎氏對於曾公之敍論。

裕釗於曾公生平，敍論較少，惟其所評述，甚爲謹嚴，頗堪重視。嘗作湘鄉相國曾公五十有八壽序一文，於曾公「爲而不有」之精神，有所闡明，其言曰：

「裕釗惟公提一旅，起湘中，義聲感動天下，豪傑魁桀，才節偉人，雲興而從之。淵謀羣策，雷動神應，萬衆一誠，順風而邁，遂南清江表，北至於河朔，匈奴蕩息，天地清曙，手援赤子出之水火

之中，燾冒煦育，灑萎而蘇，十五年之間，而海內大定，澤流於千里，文武威德，忠誠愷惻，徧孚於中外，鴻卿鉅人，學士大夫，隴畝山澤之氓，外薄四海，髮首魑結之遠人，愛悅而歌頌之於千萬年，永世無極。顧公則澹乎不以自有，若春風之被物，儻然飄浮雲而過乎寥廓之表，而百菓草木皆甲拆也。則裕劉烏足以知公之所爲哉？（濂亭文集卷三）

又嘗作曾劄剛侍郎五十壽序一文，於曾公安內攘外之主張，及其所以成功之理由，亦有所評述。如云：

「往者咸豐之初，海內俶擾，太傅文正公蘊偉抱，起湖湘，傾誠殫智，迴轅一代之全局，忠憤激發，倡動宇宙，豪傑景從，卒手夷大難，更新乾坤，河岳不傾，盛德殊烈，垂於永世。而是時海疆事變，亦乘間并作，上下憂危，羣議炫沍。文正公以爲不量彼己而輕挑疆敵，是以其國注也。不修備而輸久無事，是自削也。是以戢銳養威，外壹務爲懷柔，而內自憤發，以徐圖自強之術，日夜與在事數鉅公，通變吏俗，興起諸務。」

又云：

「且文正公之舉也，當其時固亦不乏危疑震憾，互沮交訐，扞格不可行之端。然公絕不以自沮，行以至誠之心，而持以堅定之力，勤勞十有五載，而訖以成功。」（濂亭遺文卷二）

謂文正之所以成功，惟在「行以至誠之心，而持以堅定之力」其識見有足多者。

裕釗嘗代人作勸戒淺語序，其中有云：

「余惟文正公盛烈偉績冠一代，其評謨名畫，高文典冊，天下既皆傳誦而被服之矣；至其他播諸語言，形諸簡牘，雖單詞常語，皆有味其言之，使人尋繹而不可窮。蓋道不足而強言，雖振厲其氣，雕繪其詞，而卒無以壓乎人人之心。深造道德，而自得於其心，則凡所言，而莫非至道之所寓。若此十六條者，雖曰淺語，然使一人循而行之，則足以爲善人；合天下之人循而行之，則足以爲善治；所謂『言近而指遠』者，天下之至言也。」

此於曾公爲深造道德，言近指遠，已有所敍論；繼之又云：

「抑又觀世之長官大吏，亦時有條教號令，宣布遠邇。然在上者以文具施之，在下者亦以空言置之，相習爲故事而已。若文正之在當時，則教出於上，而風偃於下矣；其誠足以動之，故也。」（濂亭遺文卷一）

則於文正公之誠以待人，更贊佩不置矣。

黎庶昌

曾公之四大弟子中，於曾公生平事實，甚爲熟諳者，似以黎氏爲最；蓋庶昌曾爲公編年譜也。黎氏評述曾公之文字，其見於年譜及黎氏續古文辭類纂者，前已述及；茲僅述氏所作曾太傅毅勇侯

別傳中之評論。其言曰：

「粵賊之發難也，起桂平，據金田，其事至微。及禍本既成，流毒徧於海內，而外患乘之，沸鼎滔天，區夏糜爛，此曠古所未聞也。當是時，公以紳士在籍，讀禮家居，不操尺寸，雖不與聞軍國可也。迺獨以討賊自任。由今觀之，有若天所命焉。豈所謂篤生者乎？夫舉兵犯難，折而不撓，是其勇也。撥亂反正，弔元元之命，是其仁也。開誠心，布公道，囊括天下之才，而各任其器能，是其明也。收成功於李公鴻章，是其智也。天津之役，揆量彼己，辱身以安君父，是其忠也。嗚呼，可謂臣道之粹精，希世之人傑已！」（拙尊園叢稿卷三）

評論曾公，以智仁勇等字稱之，信可謂「別開生面」，超出以上各人所論之外。按諸事實，曾公仁愛備至，智勇兼全，黎氏之言，信而有徵，蓋篤論也。

劉蓉
曾公逝世不久，其友人劉蓉亦相繼淪謝，惟蓉曾爲公作墓志銘中之銘文，於公生平亦有所敘論；如云：

「國有治亂，任賢者昌，惟聖御世，與時弛張。道光末造，亢極而僵。吏情民偷，卒嬉於伍，嬖徒乘之，揭竿起舞。天祚聖清，篤生元輔，重奠八荒，爲國肱股。始公通籍，翱翔掖垣，顯皇初政，抗疏陳言，審諸之風，帝心所簡。起公衰麻，戎符往綰。時寇方張，百城潰亂，羹沸於鼎，當者糜爛。公倡義旅，

豪傑景從。虎飛龍嘯，吐氣如虹。銳師東討，靡堅不攻。大江南北，扼塞四通。利鈍無常，或傷衆毀。孤忠籲天，義泣神鬼。亦或左次，斂兵祁門。豺狐夜嘯，星日晝昏。百憂所叢，不震不悚。一柱屹然，華嶽之重。卒夷大難，奮績鷹揚。殫渠掃穴，寸磔梟狼。以義擎天，浴日於海。盪滌垢汙，河山無改。帝勞相臣，建侯剖符，俾蕃畿輔，再鎮三吳。民謳於野，絃歌載途。公心廓然，與物無競。斂聚羣謀，虛己以聽。慮周六合，不耀其明。淵衷自惕，婦豎歸誠。羣彥煌煌，洪纖高下。大匠陶鑄，歸諸一治。何材不植？何功不庸？片長思奮，大受以隆。公不自賢，厥心愈下。被寵若驚，聞過則謝。退假一室，仰思古人。尚友千載，遙契以神。發爲文字，怪偉縱橫。雷霆砰擊，金石鏘鳴。蹴踏百家，孤懷自賞。跨宋軼唐，近古無兩！

（見曾文正公全集首卷）

於曾公之軍功政績，德行文藝，均曾約略道及；所惜者爲文體所限，不詳不盡耳。

蓉作銘後，冀志闕如，嵩燾郭氏乃承蓉意而敘之。嵩燾亦曾公之至友也。其言曰：

「咸豐初，寇發廣西一隅之地，所至糜爛，盜擄金陵十四年，盡蹂江浙兩省地，披而有之。公以侍郎奉母喪歸，起鄉里討賊，奮其咕嗶之儒，鉅擾之民，盪長江萬里，蹙賊，踏之，天下復觀父安，民用蘇息。已而合肥李公平捻逆於高津，湘陰左公殄回亂於關隴，皆用公薦擢，席其遺規，遂藏成功於時，江以南搆亂尤深。公再督兩江，噓枯翦蘘，煦濡羣萌，孤嫠有養，儒宿有歸，漸靡淳涵，納

之太和。故公功在天下，而江南之於公若引之以爲己私。公始爲翰林，窮極程朱性道之蘊，博考名物，熟精禮典，以爲聖人經世宰物，網維萬事，無他，禮而已矣。澆風可使之醇，敝俗可使之興，而其精微具存於古聖賢之文章。故其爲學，因文以證道。常言載道者，身也；而致遠者文。天地民物之大，典章制度之繁，惟文能達而傳之。俛焉日有孳孳，以求信於心而當於古。其平居抗心希古，以美教化育人才爲己任；而尤以知人名天下，一見能辨其才之高下與其人賢否。滿洲塔齊布公，新甯江公忠源，衡陽彭公玉麟，善化楊公岳斌，或從未弁及諸生，獎拔爲名臣。其於左公宗棠，趣尚不同，而奇左公智術，以公義相取。左公亦以顯名天下。片長薄技，受公一顧，爭自琢磨砥礪，敦尚名節，在軍必立事功，在官爲循吏。曰：『吾不忍負曾公。』而公斂退虛抑，勤求己過，日夜憂危，如不克勝。自初仕及當天下重任，始終一節，未嘗有所寬假。及其臨大敵，定大難，從容審顧，徐厝之安，一無疑懼。此公道德助名被於天下，被之萬世，而其意量之闊深，莫得而罄其用而窺其藏也。」

又曰：

「公器量恢闊，望而知其偉人。生平趣舍是非，求信諸心，不與人爲去就。而精鑒微識，一言一事，研覈無遺。尤務規其大而見其遠。始出治軍討賊，以東南大勢在江險，不宜盡弛與賊，力請

以水師自效。及爲欽差大臣，建三路進攻以規江浙兩省之議，討擒逆河南，建合四省之力，蹙賊一隅之議。皆策之始受事之日，其後成功，一如公言。在軍，戈鋌樓櫓，短長尺度，躬自省量，無或苟者。榮辱得失，無關其心，而未嘗一念不周乎天下，一事不盡乎民隱。傳曰：『爲仁由己，』公無愧焉。」（見曾文正公全集首卷）

其所言者，大抵爲曾公之武功文事，德量器識，與蓉所作之銘辭，頗有相得益彰之妙。而歸結於「爲仁由己」一語，亦可見嵩燾乃人本主義者。

嵩燾爲一人本主義者，吾人於其所作之曾公墓志，固可以知之；於其所作之名賢手札跋後，亦可以知之。其言曰：

「自昔風會氣運之成，蓋莫不由人焉。曾文正公以道德風義倡，天下名賢碩德，蔚起湖湘間，電發颯舉，斯亦千載一時之會也。校其事功，則輝潤六合；挹其言論，則霽霽寸心。子靜居父喪，輯刻諸賢與其父往還手札，兵事之始終，人才之隱見，本末相具，煥乎可觀。蓋曾文正公善談，胡文忠公益之以諧謔，恪靖左侯獨喜自負，嘗自署葛亮，洎意城治軍事，相與謂之老亮新亮。周壽山中丞，丁巳病武昌，自顧身爲僧，而嵩燾爲南嶽老僧，相見痛哭。旣癒，言其狀，於是胡文忠公又謂嵩燾，南嶽老僧，曾文正公名知人，而胡文忠公汲善立賢，惟日不足，將非「仁爲己任」道

遠彌厲者乎？」（養知書屋文集卷七）

嵩燾爲一人本主義者，故言及當時禍亂之戡平，風氣之轉移，均以爲由於曾公一己所創化。此種觀念，原爲中國歷代相傳之思想，雖未免忽視時代環境之影響，亦自有其相當之真實性，未可忽然置之也。

曾公一生最得力於一「誠」字及一「明」字。惟其誠，故能得人心；惟其明，故擅知人之鑒。公以知人名，始於公之識江忠源，斯事嵩燾實親與焉，故其所言，尤爲親切。嵩燾嘗作贈總督安徽巡撫江忠源公行狀，其中有云：

「初公以舉人留京師，因友人郭嵩燾見侍郎曾公，語京師瑣屑事。移時去，曾公目送之，回顧嵩燾，詫曰：『生平未見如此人！』既而曰：『此人必立名天下，然當以節烈死。』是時天下固承平也。曾公名能知人，與公相契神明之表，有不可測者。」（養知書屋文集卷十七）

至曾公能得人心，惟在推誠相與，吾人於嵩燾所作贈總督湖北巡撫胡文忠行狀，可以知之；蓋其中嘗謂：

「公自爲湖北巡撫，念國家多難而身負重任，刻自砥礪，益務繩檢其身，較其寸尺毫釐，而待人一秉大公，推誠相與，無粉飾周旋。嘗謂人曰：『吾於當世賢者，可謂傾心以事矣，而人終樂

從曾公，其至誠出於天性，感人深故也。」（養知書屋文集卷十七）

劉郭均爲曾公友人之相得者，左宗棠雖亦爲曾公之友，惟趣尚頗不一致，意見間亦紛歧。吳汝綸所作左文襄公神道碑中有云：

「公性剛行峻，不爲曲謹小讓。始未出時，與曾公胡公交，氣陵二公，出其上，二公皆絕重公。公每語人曰：『曾胡知我不盡。』三人者相與會語，公輒題目二公，亦撰語自贊，務壓二公，用相譏諛。又嘗言『當今善章奏者，我第一。』餘二人，謂二公也。公與曾公內相傾服，至趣舍時合時否，既出治軍，交驩無間矣。及金陵平，又以事是非不合。」（桐城吳先生文集卷二）

但當曾公逝世時，宗棠於曾公甚爲推許，如壬申五月十二夜於安定大營嘗寄其子孝威書云：

「念曾侯之喪，吾甚悲之，不但時局可慮，且交遊情誼，亦難忽然也。已致贖百金，輓聯云：『知人之明，謀國之忠，自愧不如元輔，同心若金，攻錯若石，相期無負平生。』蓋亦道實語。見何小宋代懇恩卹一疏，於侯心事，頗道得着。闕發不遺餘力，知劾剛亦能言父實際，又謂無忝矣。君臣友朋之間，居心宜直，用情宜厚。從前彼此爭論，每拜疏後，卽錄稿咨送，可謂鉅去陵谷，絕無城府。至茲感傷不暇之時，乃復負氣耶？知人之明，謀國之忠，兩語亦久見章奏，非始毀今譽。兒當知吾心也。喪過湘干時，爾宜赴弔，以敬父執，性體肴饌，自不可少，更能作誄哀之，申吾不盡之意，尤

是道理。明楊武陵與黃石齋先生不協，石齋先生劾其奪情，本持正論。後謫戍黔中，行過檀渚，懼其家報復，微服而行。武陵之子長者（山松）聞之，亟往起居，怡然致敬，呈詩曰：「乃者吾翁真拜賜，異時夫子真非法。爽猶有意疑公巨，奚卻由來舉解狐。」（後兩韻不復記憶，沅湘耆舊集中可取視之。）此可謂真知敬其父以及父之執者。吾與侯有爭者，國事兵略，非爭權競勢比。同時纖儒，妄生揣疑之詞，何直一哂耶？（左文襄公家書下）

友朋中之相得者，措詞揄揚，不足云奇；友朋中之不相詭者，猶能博其好評，誠非易易。以宗棠之意氣是尙，於曾公之逝，竟以「知人之明，謀國之忠」相推許，則曾公平素之修養如何，自可知矣。

李元度

集曾公之友人門生故吏於一身，雖曾與曾公患難相依，亦復積有隙末者，莫如李元度。但當曾公逝世時，元度至爲悲痛，其祭太傅曾文正公文中，有云：

「生我者父，知我者公，公之於我，地拓海容。我實公負，羊鶴鐘磬，匪我異趣，賦命則窮。時艱勢拙，力不心從。公猶亮我，曲宥微衷，騰章昭雪，引疚在躬，不惜自貶，以拯予侗。休休者量，曠古難逢。而今已矣，孰聽焦桐？私恩公誼，云何弗恫？」（天岳山館文鈔卷三十七）

元度於曾公生平，亦能窺見其大，其所作曾文正公行狀，嘗云：

「公自入詞垣，毅然有效法前賢，澄清天下之志，講求經世學，兼治詩古文辭。善化唐公鑑

入爲太常卿，公相從論學，唐公授以朱子書，公遂兼窮宋學。與蒙古文端公倭仁，六安吳公廷棟，昆明何文貞公桂珍，寶公塋，仁和邵公懿辰，茶陵陳公源竟，漢陽劉公傳瑩，往復討論。所作日記，力求改過，多痛自刻責。立課程十二則，曰主敬，曰靜坐，曰早起，曰讀書不二，曰讀史，曰謹言，曰養氣，曰保身，曰日知所亡，曰月無忘所能，曰作字，曰夜不出門。畢生之志趣，定於斯矣。」

又云：

「公之學以關閩爲宗，於許鄭之訓詁，復掣窮綜觀。嘗言聖人之所以修己治人，禮而已矣。論語求仁，雅言執禮。孟子亦仁禮並稱。異端鄙棄禮教，正以賊仁也。張子正蒙，朱子經傳通解，於禮三致意焉。近儒王船山注正蒙，秦文恭作五禮通考，知其要矣。諸子百家，公無所不窺。尤好莊子史記漢書通鑑文獻通考，五禮通考，治之三反。古文宗揚馬韓曾，詩自李杜外，篤嗜蘇黃。治經喜高郵王氏書。治軍行政，先求踏實，或籌議稍迂，而成功轉奇，或發端至難，而取效甚遠，或初爲衆所駭怪，而徐服其精。所見既定，百折不回，出入死生無所怖。處功名之際，則師黃老之退遜；持身型家，尙禹墨之儉勤。生平持之有恆者，曰不誑語，不晏起。自奏疏至公牘私函，無一欺飾語；即撫外夷，馭降將，亦推誠布公，恥用權術。在軍在官，數十年如一日。讀書有常課，雖存亡呼吸間，不改常度也。公於中外之防，持之尤力。」（天岳山館文鈔卷十四）

至曾公完成事功之原因，元度有天時，地氣，人謀之說，頗能發前人所未發，如上曾爵相書云：

「竊維運會輻湊，有天時，有地氣，有人謀。請得進而畢其說。自古撥亂反正，天必預生戡亂之人，爲生民請命。是故有安史之亂，卽有李郭；有朱泚李懷光之叛，卽有李晟馬燧渾瑊；有金人之禍，卽有宗劉韓岳二吳；有土木之難，卽有于忠肅；有宸濠之變，卽有王文成。其器識動名之大小，則視其時變之大小爲衡。而其徵又往往先見諸天象，如四星聚柳張而光武興洛，四星聚牛吳而晉元王吳，熒惑出東井而姚氏有秦，景星見箕尾而慕容復燕，分野之驗，鑿鑿可據。道光己酉庚戌間，京師嘖嘖，謂天下將苦兵，將星在翼軫分野，將才出湖以南。時粵逆尙未起也。迨辛酉八月朔，今皇帝嗣服，適有日月合璧，五星聯珠之論，言付史館。識者已卜天心厭亂。未幾，我公大拜，遂克竟此大勳。夫十日十二子相配，數窮六十。以元會運世之說考之，今爲上元景運，宜奏蕩平。此天時之說也。」

「天下山河之象，存乎兩戒。南戒自岷山嶓冢，負地絡之陽，東及太華，連商山熊耳外方，自上洛南逾江漢，攜武當荆山，至於衡陽，乃東循嶺徼，達東甌閩中，是爲南紀。自三代及漢唐，人才多出西北，東達齊魯，其後漸及於吳。宋興，西江始盛；南宋迄今，閩越稱尤盛焉。然楚南未大顯也。邵子云：『天下有道，地氣自北而南。』衡嶽洞庭之氣，蜿蜒磅礴，鬱積數千年，始大發其奇於今。」

日。而湘鄉適當衡山之麓，自蔣公琬以社稷之器見重武侯，越二千年而夫子應運生其地。以同懷兄弟，同日膺茅社，以一邑而備有侯伯子男之封，其他建旄仗鉞，寄專閫及方伯連帥之屬，至於千百計。而蒙賜御服，賜孔雀翎，賜勇號，賜世秩，賜諡，賜祠者，僂指不能畢數，實古今未有之奇。韓子曰：『五嶽於中州，衡山最遠，而獨爲宗。其神獨靈。其水土所生，白金水銀丹砂石英鍾乳，橘柚之色，竹箭之美，千尋之名材，不能獨當之。』此地氣之說也。

「自來成大功者多席全盛之勢，合羣策羣力以圖之。惟夫子張空拳，援桴鼓誓衆，奮不顧身，以殉國家之急。受事時，卽以天下自任，創水師，制賊死命，拔將帥於廝養走卒中，親出入行間，與士卒均辛苦，屢更挫卹，百折而不回，兩次墨經從戎，累疏懇辭，不許。先帝手敕，有『忠誠耿耿，朝野皆知』之諭。考本朝名臣，如朱文端、梁文莊、陳文恭，皆兩次奪情起復。然率在無事時，未若夫子急公家之難，不得已而出此也。在軍，不避艱險，不規小利，不惑游談，不以一享遺朝貴。堅忍肫摯，壹意以愛民戢士爲本，遂能得人死力，士雖飢罷不忍背。介弟二人，先後死王事，不懈益堅。其後望益崇，任益重，受寵若驚，嗾不自足。見人一善，譽之不容口。其識力之高深遠密者，不可隱度論也。其行事適機宜，風采可畏愛，殆韓子所謂『天資忠孝，鬱於中而大作於外』者歟？此人謀之說也，人事盡而天時地氣舉不期而與之會矣。」（天岳山館文鈔卷三十六）

其所謂天時地氣之說，就現代之目光觀之，或覺荒誕無稽；然亦足見元度固能注意時代及環境之影響也。

觀其所謂「人事盡而天時地氣舉不期而與之會矣」，已可見元度雖有天時地氣之說，究以人事爲重，元度又嘗作曾文正公祠雅集圖記，於天命人力之說，有所闡明，如云：

「文正公之功，橫被六合，雖婦孺走卒，罔弗謳而頌之矣。獨其倡義之始，備歷諸險難，則元度言之有餘恫焉。賊之再犯長沙也，在咸豐四年春。自湘陰寧鄉竄陷湘潭，時會城門晝閉，餉道斷，邦人士扶老攜幼，勢岌岌莫能終日。公檄塔忠武帥師復潭，水師繼之。又躬率水軍之半，及賊於靖港。戰失利，公投水者三。暮夜掖以起。公知事不可爲，乃止妙高峯，草遺疏及遺屬凡二千餘言，密令季弟靖毅公市櫬，將以是夕自殺。會湘潭捷書至，乃再起視事，然且以師不全勝自劾。維時謗傷叢集，承宣提刑糧儲鹽法諸使者，至會牘上巡撫劾公。公若弗知也。厥後師燬於九江，左次南昌，困守於祁門，瀕死者數矣。公百折不回，轉戰十二載，殲渠擣穴，卒蕺大勳，弼成我國家，丕顯休命。雖曰天命，抑豈非人力哉？」（天岳山館文鈔卷十六）

「雖曰天命，抑豈非人力哉？」玩其語意，雖兼採時勢運會之說，固以人事爲重也。

元度於曾公，推崇備至。當其上曾爵相書時，已云：

「我夫子不特爲昭代及楚南弁冕，直舉古蕭曹魏丙房杜姚宋韓范富歐陽之局而一掃空之。求其功績相伯仲，惟汾陽西平足語此。若理學經濟文章，則新建伯一人而已。此非阿好之諛詞，蓋嘗上下千古而見爲確然也。」（天岳山館文鈔卷三十六）

所作宮太保一等毅勇侯湘鄉師相六十壽序，亦云：

「吾師宮太保湘鄉爵相，生瀛溪之鄉，鍾南嶽間氣，逾冠入詞館，與鏡海先生講明程朱之學。梟躋卿貳，議大禮，爭大獄，言人所不敢言，天下仰其風節。墨絰洩將壇，號召忠義，轉戰數千里。荆長江水師，卒破金陵僞都，殄十數年負嵎勦寇，昆仲同日分茅，門下多公侯將相。再平畿輔劇賊，雖婦人孺子，下及卉服島夷，莫不震其勳德。生平學究天人，經術宗鄒鄭，文章與韓曾伯仲，詩篇翰札，出入坡谷間。而其臨深履薄，嘵嘵不自足之心，舉念與古聖賢相質。尤以扶植人才爲任，不使一夫或屈。實能兼三不朽而有之。此非阿好之言，天下古今之公言也。」（天岳山館文鈔

卷三十一）

元度以爲曾公實能兼三不朽而有之，非僅生前云然；卽於曾公身後，亦復若是；蓋純粹一貫之主張也。其所作祭太傅曾文正文有云：

「公之立德，道味腴濃，惟唐惟何，切琢磨礱，洛閩鄒鄭，漢宋交融。公之立功，赫赫熊熊，節制

七者，劍倚崆峒，薦賢活國，雨膏苗芄。公之立言，玉佩金鏞，文昌黎伯，詩雙井翁，聲滿天地，錚錚鏘鏘。」（天岳山館文鈔卷三十七）

細觀元度之言，雖不免阿私所好，亦非羌無故實者比。就常情而論，曾公之成就，無論立德，立功，立言，確自有其不朽者存。元度譽之爲新建伯後第一人，蓋亦有所見而云然也。

王闔運

嘗居曾公幕府，惟於曾公行事，間亦表示不滿者，則王闔運其人也。闔運致左中堂函，嘗謂：

「闔運行天下，見王公大人衆矣，皆無能求賢者。滌丈收人材而不求人材，節下用人材不求人材，其他皆不足論。以胡文忠之明果向道，尙不足知人材，何從而收之用之？」（湘綺樓箋）

啓卷一

於曾左胡之求賢用人，均有所評騭，且露不滿之意，誠敢言他人之所不敢言。至其正確與否，自有待於論定。

闔運與陳編修書，對胡曾左李尙有如下之評論：

「胡文忠少多不檢，及後才德遠勝曾文正，但坐前不講學，士不歸心，以此門生故吏，無可觀者。左文襄少跼弛矜張，後入軍機，至爲王耕虞所輕，盛名遂敗。李中堂無疵可指，雖百疏詆爲漢姦，率不能搖之。」（湘綺樓箋啓卷五）

其言亦不無相當之真理，惟究竟如何，恐尙須考慮耳。

闔運原爲文士之流，所言所行，往往倜儻不羈，出人意料，然亦有精當之論，如致龍高平函云：

「以近事論之，咏滌、李霞，皆艱苦成名。」（湘綺樓箋啓卷一）

闔運雖爲一文人，亦嘗親與史事，蓋彼嘗有湘軍志之作，於湘軍之史實，紀載頗詳也。湘軍志中，於曾公生平，亦嘗論及，如營制篇云：

「曾國藩以懼教士，以懼行軍，用將則勝，自將則敗。楊岳斌、鮑超以無懼爲勇，以戒慎爲怯，自將則勝，用將則敗。論語曰：『臨事而懼，』帥之言也；記曰：『我戰則克，』將之言也。爲將者功名成，富貴得，則知懼矣。知懼必敗。」

其言誠有相當之理由，卽證諸事實，亦復吻合無間。謂曾公「用將則勝，自將則敗」，雖不免抑揚參半，有褒有貶，事實如斯，固亦無庸諱言也。

闔運於曾公用兵行軍之道，雖間有微言，而論及湘軍之興盛，則以爲非由天數，端賴人謀。如湖南防守篇云：

「自古言軍勢者，多侈言形勝要害，積強弱之故，然其實非也。項羽僂言『郴爲天下上游。』湖南自郡縣以來，曾未嘗先天下。國朝移行省於長沙，復漢國制，控扼十六大城，以苗防故，鎮守

頗有精兵，出征四方。至其財賦，全盛時才敵蘇松一大縣。院司之選，在直省下等。咸豐初元，巨寇洪秀全自全州出永郴，圍省城，掠舟洞庭，遂連破名省，天下莫能當。文宗憂之，詔湖南治團練善後，以鄉人副巡撫，湘軍始萌芽矣。方圍城時，官吏倉皇治軍，劣愈於武昌安慶。其後湘軍日彊，巡撫亦日發舒，體日益尊，至庭見提鎮，易置兩司，兵餉皆自專。湘軍則南至交趾，北及承德，東循潮汀，乃渡海開臺灣，西極天山玉門，大理永昌，遂度烏孫。水屬長江五千里，擊檣聞於海。自書契以來，湖南兵威之盛，未有過此者也。無他故，專滅洪寇之功耳。然而洪寇之盛，則亦由湖南始。始合圍而縱之，後起偏師追而殲之，豈天數耶？一二人謀力之所致也。」

閻運敍論湘軍之兵盛，以爲由於人謀，其推崇曾公，可謂至矣。故曾公之弟沅浦謂湘軍志爲謗書，閻運頗不以爲然。當黎庶昌編續古文辭類纂，採撫湘軍志中之文時，閻運嘗寄書黎氏以發其概。曾公事業，在湘軍志者，殊炳炳麟麟，而沅浦以爲謗書，竟承特采，曷勝感謝！三不朽之業，着一毫俗見不得。節下蟬翼軒冕，一意立言，真人豪也！（湘綺樓箋啓卷二）

王定安
除王闓運之湘軍志而外，紀載湘軍史實，亦甚著名者，則有王定安之湘軍記。王定安之湘軍記，蓋承沅浦之意而作，故於曾公尤推崇不遺餘力。觀其全書首章粵湘戰守篇中所云：

「湖南隸古荊州，其鎮衡山，其澤雲夢，雲夢，洞庭也。三代時，乘在蠻夷。及楚之強，拓地五千

里，與中國爭衡。其國都自丹陽而郢而陳，而壽春，距洞庭日遼遠。沅湘汨羅號卑溼，以處遷謫。秦取百粵爲郡縣，湖南始屬內地。長沙亦瀟湘之間一都會也。南入嶺，西接黔中，苗獠獠獠種族，錯居山谷間，與編氓伍。其謠俗習織約，耐勤劬，有若敖粉冒之遺風。然剽疾易發怒，羞懦而矜節，不畏強梁。士則矜矜表異，模騷範雅，喜爲瑋異絕麗之詞。迨宋周頤敦闡明聖道，講學濂溪，海內嚮風景從，理學興矣。本朝嘉道間，學者著書，稍稍談經濟，究韜略，明習國家掌故，於是魁材傑士，接踵驥起。自廣西寇發，海內騷動，新甯江忠烈公忠源實倡義旅，而王壯武公鑫、羅忠節公澤南，以諸生起。其後李忠武公續賓、胡文忠公林翼、左文襄公宗棠、劉武慎公長佐、蔣果敏公益澧，暨今總督曾公國荃、尙書彭公玉麀、總督楊公岳斌、巡撫劉公錦棠，征伐四出，用兵十八行省。一時湘人由戰功任封圻者，總督則有劉公岳昭、劉公坤一、楊公昌濬；巡撫則有李勇毅公續宜、劉果敏公典、劉公蓉、唐公訓方、陳公士杰。其以提鎮權巡撫者，則有田公興恕、江誠恪公忠義；而勞文毅公崇光、侍郎郭公嵩巖、總督譚公鍾麟、巡撫黎文肅公培敬，雖起家翰林，亦皆涉歷兵事。其他專闢監司，以勳伐昭著於時者，不可勝數。遂克僞都，虜名王，粵匪擒回既誅，餘威震殊俗。北幅烏桓南渡臺澎越裳，西北涉流沙，達烏孫，西南暨于闐葱嶺，武功之隆，近古罕覩。然而總其成者，湘鄉曾文正公國藩也。一

已可知其大概。論及湘軍風氣之純正勇敢，定安亦一本曾公「忠誠」之說，如云：

「原湘軍創立之始，由二三儒生被服講道，以忠誠爲天下倡，生徒子弟，日觀月摩，漸而化之，於是哂氓市井，皆知重廉恥，急王事，以畏難苟活爲羞，克敵戰死爲榮。是豈有所劫而爲之耶？賢人君子倡率於上，風氣之所趨，不責而自赴也。」（同上）

定安於規復湖北篇後，對曾胡二公，嘗有所評論，雖亦贊美胡公，而於曾公，推重尤甚。其言曰：

「曾文正胡文忠皆命世之英。胡公氣局恢張，有囊括四海之志，若天假之年，俾藏厥功，其勳名豈出唐郭子儀宋韓琦下哉！然其初以黔軍六百，徘徊金口，進退無所屬，曾公奇其才，上疏力薦，至謂出己上。挈之江西，猶碌碌無所表見。及援武昌，擢疆帥，感激發舒，事業烜赫矣。胡公所任大將，惟多隆阿鮑超是所拔擢。其他羅澤南李續賓李續宜楊福彭玉慶，均曾公舊部，撫而有之，遂成偉烈。盛矣哉！曾公窮窮畏抑，日思以人事君，所論薦如胡公者，往往有之。胡公亦號愛士，後竟無聞焉。由斯言之，曾公過人遠矣！」

定安於曾公，雖甚爲推許，然於曾沈爭餉一事，亦間有微言，觀其援守江西下篇，嘗謂：

「曾文正沈文肅世皆號爲君子，曾公老恢廓有容，常以忍辱包羞誨其門人子弟，然爭餉一疏，語稍傷於激矣。其必有憂危迫切，發於不得已者乎？沈公權勢，遠出曾公下，舍江西則無可

籌之餉。其畫疆而守，聊固吾圉。世多諒之。然悻悻負氣，亦過矣。嗟乎！位敵則相猜，權均則相偏，賢者不免，況其下焉者乎？

即可知矣。湘軍記之作，雖徇沅甫之請，仍有相當之價值，以余觀之，厥由於此。

湘軍記圍攻金陵下篇，於曾公大功告成之原因，亦有所論斷，如云：

「曾國藩言：『軍之勝敗，時也。時未可爲，聖哲弗能強，時可爲，則事半而功倍。』其言允矣！愚猶以爲未也。夫兵事瞬息千變，其安危在呼吸之間，而議者時從數千里外懸揣而遙制之，朝上一策，暮更一令，則將帥無所措手足。向公張公戰略優矣，而起武夫，乏遠識，左之則左，右之則右，惟知衆議可畏，不暇審量敵情，故朝皖暮楚，疲於奔命，而自忘其頓兵堅城，再蹶再興，而卒不能振也。曾公兄弟，以憂懼治軍，總總焉審全局，規遠勢，不急且夕之效，不爲羣議所搖，其有所見，臧之而弗動，促之而弗行。詩云：『發言盈廷，誰敢執其咎？』如曾公兄弟者，可謂善任咎者歟？由斯言之，得失之機，雖曰天命，豈非人事哉？」

考其所言，與李瀚章所謂曾公「過人之識，力在能堅持定見，不爲浮議所搖，」殆先後同揆，豈定安之言果有所本耶？抑明哲之士，所見大抵同歟？

定安除作湘軍記外，曾編曾文正公大事記及求闕齋弟子記，於曾公言行，紀載甚詳，惟無評論。

其稍可述者，則求闕齋弟子記中有定安所作曾文正祠雅集圖記，嘗云：

「當道光未造，上下恬熙，姦人伏草莽，卯育胎孽，日肆以大。有司務爲姑息苟簡，飾美言，欺罔大吏，大吏因之欺朝廷，罔又加甚焉。至於癰潰腫決，不可收拾，乃張皇補苴，驅疲癯之卒，馭之以褻衣媵步之將，一蹶再蹶，而大局糜爛，不可爲矣。公以儒臣奮起閭里，無度支轉運之供，羽檄徵調之權，又非素習孫吳，而夙養技擊鷹揚之士也。徒以忠誠感召，率二三迂儒樸士，張空拳，持白梃，以號其鄉人子弟，於是豪傑驥起，帕首縛袴，釋農耒而操利刃，靈擊湘漢，席捲三吳，義旗所向，金石摧靡。然猶跼蹐於章水，踟躕於祁門，內訌外閱，含詢忍尤，積十餘載而後擒渠掃穴，以竟厥功，蓋經營若斯之難也。今寰宇乂安，將閱一紀。後生新進狃於軍功保薦之速，嬉遊宴處，勳至大官，欲問湘軍創立之規，艱苦百戰之迹，茫然不可復識。又安知此烜烜赫赫者，固倡於二三儒生之所爲哉？」（求闕齋弟子記卷三十二）

推論湘軍之克竟厥功，由於二三儒生之倡率，蓋亦重視人本主義者也。

居曾公幕中，號稱通達時務者，以容閔與薛福成爲最著。曾公嘗謂人曰：「士貴知古，尤貴通今。今天下不乏知古之士，而乏通今之才。在吾幕者，惟純父叔耘二人而已。」純父者，謂容閔也。「見曾國藩軼事」叔耘，則薛福成之字也。薛福成之評論，已見於前，今試述容閔對於曾公之批評。

容閱畢業於美國之耶路大學 (Yale University) 以曾受新教育之薰陶，所予曾公之評論，亦復新穎有趣。如云：

「余見文正時，爲一八六三年，文正已年逾花甲，精神奕然。身長約五尺八九英寸，體格雄偉，肢體大小咸相稱。方肩闊胸，首大而正，額闊且高，眼三角有稜，目眇平如直線，凡尋常蒙古種人，眼必闊，顴骨必高，而文正獨無此。兩頰平直，髭鬚甚多，鬚髮直連頰下，披覆於寬博之胸前，乃益增其威嚴之態度。目雖不巨，而光極銳利。眸子作榛色，口闊唇薄。是皆足爲其有宗旨有決斷之表證。凡此形容，乃令予一見卽識之不忘。」（西學東漸記徐鳳石憚鐵樵譯）

其所言者，殆不啻爲曾公之一幅絕妙寫生畫，描寫之細密，觀察之深刻，誠非中國舊式文人之所及。惟其所述年代，微有錯誤。蓋一八六三年爲同治二年，時曾公方年五十三歲，固未逾花甲也。其誤究出於作者或譯者，須查考容氏原書 (My Life in China and America) 始能確定。

容氏於曾公之身體，既有詳細之考察，於曾公之才德，亦有適當之品評。容氏嘗云：

「文正將才，殆非由於天生，而爲經驗所養成者。其初不過翰林，由翰林而位至統帥，此其間蓋不知經歷幾許階級，乃克至此。文正初時所募之湘勇，皆未經訓練之兵，而卒能以此湘軍克敵致果，不及十年而告成。當革軍勢力蔓延之時，實據有中國最富庶之三省。後爲文正兵力

所促，自一八五〇年至一八六五年，歷十五年之夙患，一旦肅清，良非細故。溯自太平軍起事以來，中國政府不特耗費無數金錢，且二千五百萬人民之生命，亦皆犧牲於此政治祭臺之上。自此亂完全肅清後，人民乃稍稍得喘息。中國之得享太平，與滿政府之未被推翻，皆曾文正一人之力也。皇太后以曾文正功在國家，乃錫以爵位，爲崇德報功之舉。然曾文正之高深，實未可以名位虛榮量之。其所以成爲大人物，乃在於道德過人，初不關其名位與勳業也。綜公生平觀之，後人諡以『文正』，可謂副其實矣。』（同上）

容氏於曾公，甚爲推許，以爲曾公「可稱完全之真君子，而爲清代第一流人物，亦舊教育中之特產人物。」其言曰：

「曾文正爲中國歷史上最著名人物，同輩莫不奉謂泰山北斗。太平軍起事後，不久即蔓延數省，曾文正乃於湖南招練團勇，更有數湘人佐之，湘人素勇敢，能耐勞苦，實爲良好軍人資格。以故文正得練成極有紀律之軍隊，佐曾之數湘人，後亦皆著名一時。營組織一長江水師艦隊，此艦隊後於揚子江上大著成效。當時太平軍蔓延於揚子江兩岸，據地極廣，而能隔斷其聲援，使之首尾不相顧者，則艦隊之功爲多也。不數年，失陷諸省，漸次克復。太平軍勢力漸衰，範圍日縮，後乃僅餘江蘇之一省，繼且僅餘江蘇一省之南京一城。迨一八六四年，南京亦卒爲曾文

正軍隊所克復。平定此大亂，爲事良不易。文正所以能指揮若定，全境肅清者，良以其才識道德，均有不可及者。當時七八省政權，皆在掌握，凡設官任職，國課事需，悉聽調度，幾若全國聽命於一人。顧雖若是，而從不濫用其無限之威權，財權在握，絕不聞其侵吞涓滴以自肥，或肥其親屬。以視後來彼所舉以自代之李文忠（鴻章），不可同日語矣。文忠絕命時，有私產四千萬，以遺子孫。文正則身後蕭條，家人之清貧如故也。總文正一生之政績，實無一污點。其正直廉潔忠誠諸德，皆足爲後人模範。故其身雖逝，而名足千古。其才大而謙，氣宏而凝，可謂完全之真君子，而爲清代第一流人物，亦舊教育中之特產人物。（同上）

俞樾

兩種趨勢者，莫若李鴻章少荃及俞樾蔭甫。俞氏之春在堂隨筆一嘗云：

「湘鄉公喜諧謔，因余銳意著述，戲之曰：『李少荃拼命做官，俞蔭甫拼命著書，吾皆不爲也。』」

卽其明證，俞氏對於曾公，間亦有所批評，如云：

「湘鄉出入將相，手定東南，勛業之盛，一時無兩。尤善相士，其所識拔者，名臣名將，指不勝

屈。」（春在堂隨筆一）

後人對於曾公之批評

而所作曾惠敏公墓志銘，亦云：

「昔在咸豐同治年間，盜賊盤牙，有震且業。天乃篤生惇龐耆艾，表裏文武之臣，以剗被荒荼，經緯區宇。而吾師曾文正公實爲中興元功冠。」（春在堂雜文五編五）

俞氏於曾公德業，甚爲贊揚，以爲有葛陸范馬之長而無其短，其所作曾滌生相侯六十壽序中有云：

「樾嘗從公遊，與聞緒論，以爲三代以下，魁士名人，指不勝屈。然以德行而兼政事，可以副古大臣之稱者，四人而已。曰諸葛孔明，曰陸敬輿，曰范希文，曰司馬君實。之四賢者，公平日所嚮往者也。竊以四賢之行事而考之，今公殆兼其長而去其短者乎？諸葛孔明明治國之才，管仲子產之流亞，乃得荊州形勝之地而不能利用，終爲吳有，徘徊散關斜谷之間，爲司馬宣王所拒，遂循而坐困。豈天之棄漢乎，抑將略果非所長乎？公當咸豐初，以侍郎家居。時粵賊爲封狐，雄魁，薦食東南，爰奮于墨經之中，躬秉鈇鉞，稜威首途，樓船萬艘，千里相望。旣克武漢，順流而東，隆衝以攻，渠壩以守，批亢擣虛，多壘雲徹。曾不數年間，向之颺颺紛紛，爭爲雄長者，咸禽僵而獸斃，金陵爲賊增巢窟穴之所，一舉而空之，若傾滄海而沃漂炭，常陽之維，因以耆定。是公之英武過于武侯也。陸宣公仕德宗朝，多所匡贊，讀其奏議，曲而中，微而達，所論邊事，動合機宜。然德宗不能盡用，故

託之空言而已。公則不然。文廟之始御極也，銳意求治，公已由翰林臻卿貳，屢奏封事，言朝政得失，天下傳誦，有宣公之風，文廟皆虛己聽之。及至躬履行間，英風外發，景思內昭，千緒萬端，罔有遺漏。自中興以來，言節制之師，首推楚軍。寸符尺籍，皆公手定，蕭規曹隨，至今遵守。若漢人用馬將軍故事，唐人用吳公法也。宣公坐論于廟堂，而公折衝于疆場，是公之謀略過于宣公也。范希文司馬君實皆宋賢相，然有宋一代士大夫好以議論相高，故希文任西事與韓魏公齟齬，而司馬公論役法，亦與諸賢不合，卒爲小人所乘。公豁達大度，含囊萬物，天下之士有一藝者，雲集而景附。公量能而使之，取節而用之，履屐之間，多得其任。故能動如雷電，發如風雨，桑蔭不徙而大功立，廓清江左，爰至于河朔。朝廷倚公重，凡有大議，輒就幕府取決焉。讚雲雷之業，佐密勿之謀，異日處中當軸，秉國之鈞，旋乾轉坤，光融天下，珍禕懿鏘，與閔天散宜生比烈矣。是公之相業過于范文正司馬文正也。」（春在堂雜文二）

此雖近于善頌善禱之詞，然與薛福成之評論曾公，有相同處，固不能謂之爲俞氏一人之見也。

俞氏又嘗將曾公與歐陽文忠公較量長短，以爲六一先生尙非曾公之比。俞氏與世襲一等侯曾劼剛函云：

「東坡之哭歐陽文忠也，曰：『上爲天下慟，而下以哭其私。』吾師豐功偉烈，旋乾轉坤，豈

僅六一先生之比。而樾之不肖，辱吾師知遇之厚，視蘇之與歐，其感激更當何如？木壞山頽，吾將安仰？龍門在望，悲不自勝！」（春在堂尺牘四）

俞氏對曾公雖極端推美，其弟子章炳麟則一反所爲，對曾公施以猛烈之攻擊。章氏曰：

「曾國藩者，譽之則爲聖相，讖之則爲元凶。要其天資，亟功名善變人也。始在翰林，豔聲譽，律書法以歆諸弟。（明張居正嘗以子不中式，與書深譴，此自亟功名者之常態。而國藩又有託儒行，則色取行遠矣。）稍游諸公名卿間，而慕聲譽，沾沾以文辭蔽道真。金陵之舉，功成于歷試，亦有羣率張其羽翮，非深根寧極，舉而措之爲事業也。所志不過封徹侯，圖紫光。既振旅，始爲王而農行遺書，可謂知悔過矣。其功實方諸唐世王鐸鄭畋之倫。世傳曾國藩生時，其大父夢蛟龍繞柱，故終身癩疥，如蛇蚶，其徵也。凡有成勳長譽者，流俗必傅之神怪。唐人謂鄭畋之生，姪于死母（見唐尉遲偓中朝故事），其誇誣蓋相似。死三十年，其家人猶曰：『吾祖民賊。』悲夫！雖孝子慈孫，百世不能改也！」（檢論卷八——雜志）

于曾公所志所學，既深表不滿，于其道德功勳，亦痛加非斥。蓋章氏原爲排除滿清之民族鬥士，更爲不尙聲華之樸學大師，其言論固宜如是也。平心而論，曾公之學行志業，均與其時代環境有密切之關係，苟能明其時代背景及家庭環境，則曾公之爲人，固亦未可厚非也。

章氏于曾公雖表示不滿，亦嘗以「英雄」許之，其詳見章宋之對話。

「宋教仁在日本，與章炳麟計光復事。主者不深信教仁，教仁嘗嘆曰：『今世固無英雄，其人材之匱絕，將猶有蟄隱未禱者邪？』」章炳麟曰：『夫英雄者，內有識度，亦其所據時地就之。阻與之壤，尊信之民，下不無文學，而上不能郁然，有智略者御之，則羣奉以爲工宰。其將不在大江之岸也。大江之岸，文學已盛，人人各自以爲高賢，從其以執羈勒，退則有後言矣；去則遂崩。雖有文武季叔生處其地，不能人人奉戴之也。誠有英雄，意者將在領脊之南，牂牁之上游邪？必非大江矣。昔德意志人尼采有言曰：『北歐叱咤而變新教，舉國同然。是時南歐豈無不逞于舊教者邪？文化深漬，雖有變故之材，不能人人奉以爲大宗，故其執屈而不伸。北歐之人人奉爲宗主者，尊信變教之人多也。尊信多者，其文化淺也。』以是比度，則可知已。』宋教仁曰：『其然。吾則沉湘間產也，地迫江浦，猶念曾國藩左宗棠者，起自布衣書生，而能摧陷大敵，人奉爲宗。其是非亡足論，觀其識度，無忝于英雄，其民又樂爲之致死。豈其風烈遂燦于今，抑人材乏耳。』」章炳麟曰：『曾左之倫，起儒衣章帶間，驅鄉里服末之民，以破彊敵。宗棠又能將率南旅，西封天山。置其叛逆，則上度皇甫規嵩，下不失爲王鐸鄭畋。命以「英雄」，誠不虛。夫風教有變移，而古今無常序。當曾左時，文化盛在中江以下。湖南處執稍僻左，學藝未興。魏源湯鵬鄒漢勳者，親而一觀，其學

術終未就成也。曾國藩雖多識，其部屬良將羅澤南輩，財窺朱元晦之小學耳。又直仕宦未盛，士不滔淫，雖商賈猶鮮習也。而其閭閻細民，又能略識文契，微解論語孝經諸書，不與直北絕無文化者同，如是，故其性木毅，有所約束，雖敗不爲執利轉移。是以曾左用之爲能有功。今湖南文學日盛，乃與江左代興矣。其自將相主帥以下，先後常有數百千人，相隨爲吏與餉寄其帷幄者，又不可勝數也。船潢大通，商賈之所，懷挾嬰纒，日以觀示。曩者士人或不能使羅執，而今縉屬被于几榻，故力作不如宦遊，而從軍不如走執，子所知也。夫文學盛則人自以爲高材，莫可率照仕官達則夸奢中其心，而執利移其志。假令曾左生于今日，成功大名終不可就。非其材之絀也，時地異矣。』宋教仁慚然曰：『誠如是者，必生不毛之地，僞荒之間，若朱全忠李自成者，防可以爲英雄邪？』章炳麟曰：『非然也。吾固曰下不無文學，而上不能郁然。郁然而盛者，莫官爲佗人下。無文學者，其識不能窺遠，獨隨羣暫，勢力轉移，復有彊者，則判而從之。是故朱全忠李自成躬無識度，與其徒腐聚烏巢，橋度據執，墜于一時，而其道不可長久。直朱邪建州，盛于朱李，其衆又響栗失氣，驕然他就也。夫烏得爲英雄矣？』教仁抵掌，甚服其言。』（檢論卷八——對二宋）

就其對話觀之，除贊揚曾公之遠略與多識外，于其所處之時，所處之地，亦有所討論，大抵不外闡明英雄與時勢之關係。章氏謂「英雄者，內有識度，亦其所據時地就之；」誠然誠然。蓋曾公之所以領

袖羣倫，克藏大功，雖由其器識過人，其所處之時，所處之地，亦有莫大之影響。固不容否認之事實也。章氏亦嘗論及曾左之興起，初在保衛鄉里，扶持名教，無意贊助清室，並謂曾左之行事，除不能革命外，其愜人心者正多，斯誠平恕之論也。其言曰：

「湘軍之夷洪氏，名言非正也。洪氏以夏人撻建夷，不修德政，而暴戾是聞；又橫張神教以軼干之。曾國藩左宗棠之起，其始不過衛保鄉邑，非敢贊清也。當是時，駱秉章向榮獨知名義。秉章與洪王同縣，與有私約。洪王亦旋棄湖南不攻，向榮自上游追躡，屯營輒相距八九十里。仍破三都，相隨以逮孝陵。交合而舍，相持數年，未嘗苦。榮與洪王時時以鞍几對坐，握手道平生事狀，則羊祜陸抗不過也。湘人雖蔑易秉章，又甚惡向榮爲人，卒不能干正義。故其檄書不稱討叛，獨以異教愆禮數之。洪氏已弊，不乘方伯四岳之威，以除孱虜而流大漢之豈弟，是以沒世不免惡名。然其行事猶足以慙人心者，蓋亦多矣。清以枉撓吏失民，洪氏申討，而西鄰致謫。江南既定，鄰之責言未平也。曾左知失民不可與其危難，又自以拔起田舍，始出治戎，卽數爲長吏牽掣，是以所至延進耆秀，與共地治，而殺官司之威。民之得伸，自曾左始也。平生陝迫，喜修小怨，既得志，始慕修名，漸忍性爲大度。賞勞舉功，未嘗先姻私。位至將相，功名已盛，而國藩家人絡緯堂居，不改先時題署（國藩本老農，家有黃金堂白玉堂，皆其先人名之，語至鄙拙，而國藩不改），宗棠身

死無羨財。終身衣不過大袖，食不過一肉，時時與人圍棋宴遊，或具酒肴，雜以茶薈，言談時及載籍，文辭恢調間之，其山澤之儀不替也。故其下吏化之，不至于姦，初政十年，吏道爲清矣。且夫洪楊之起，延徧卅國，十五年而後殫之，其徒衆殆滿天下也。游俠刺客，欲爲故主復仇者，猶散處于江表。而國藩終不畏怖，出入諸陸，驕卒未嘗填咽，亦不爲廉訶詞察事也。張文祥既殺馬新貽，百吏怡懌，往往疑爲洪氏義故，欲因辭伏而鉤致之。國藩獨惛惛若無事者，鞠不威刑，辭不旁牽，民卒以靖。左宗棠初舉浙江，數厭衛從，時獨行詣書肆間，問其名籍。主人或以一飯延，飽而舒紙，爲作榜題，書成以還，主人始知其姓名。訖拔新疆，歸京邑，舉止無衰，晚歲懣懣，喜舉平生戰事以耀屬吏。自以功高，不親庶務。其子性或爲人求官，此乃楚狂所謂鳳德之衰耳。次及郭嵩燾楊昌濬之徒，咸能領錄大體，不肅而治。昌濬嘗核閱戎士，士或舉銃對擊其面，不中，訶以狂易，行杖遣之。而彭玉麟尤骨鯁，治軍至嚴。數從民間問官長淑匿，人民疾苦，簽笠不借，出入巷陌，未嘗儆戒也。頻江至今傳其德聲，夫此諸將帥者，倨讓不同，寬猛亦從其性也；而皆體任自然，不好苛禮，不擾四民，不徇汙吏，不畏強死。羣校所推，以曾左爲其主。雖上未齒王導謝安之流，誠令監視一國，輔以知遠，而軌以法程，亦可以垂統矣。」

（檢論卷九——近思）

曾左而後，支持清室殘局者，除李鴻章而外，有劉坤一及張之洞。章氏以爲劉張之名望不逮曾

左遠甚，惟亦有可取之處。章氏云：

「清之末世，諸宿將重臣，皆已物故，朝政日紛，劉坤一以湘軍餘子鎮兩江，而張之洞以文儒歷兩廣江湖間，皆十餘歲。此二子者，望實已不逮曾左甚遠，散芥蒂之嫌，杜讒聞之口，誠未能也。然亦不官偏爲局迫。坤一性木彊，晚歲多姬御嗜好，吏治漸汙，猶有節制，不蔽于昌拔。以能持重，無赫赫名。國有大事，常倚坤一爲藩援，之洞有清節，而性好興作，其下亦莫敢因事以致大羨。初通京漢，乃治陸軍，遣游學，皆自之洞發之。微以聽采白望，用財不節爲過。當是時，外患不戢，朝野日訐，鈎黨之令歲下，皆虛與酬酢，而不大聲誰何。江湖之間，亦卒無以七首擬張劉者。方其在位，世人恆視以爲不足稱述。比坤一死，後之鎮兩江者，皆窳下坤一數等。之洞死二年，武昌兵起，諸吏寺解舍多被焚，獨奉之洞畫象者置之，然後知其遺澤深也。（武昌兵起時，不盡學生軍官，其鄉里豪傑皆在焉。此本與之洞無私恩者也。）昏亂之世，終不可得曾左，有如張劉者聞之，不猶可以爲小惕邪？」（同上）

梁啟超

關於曾公之評論，梁任公先生之意見往往與章氏相反。章氏以排滿之故，于曾公深表不滿；梁氏則不以爲然。梁氏嘗云：

「曾文正公，近日排滿家所最唾罵者也。而吾則愈更事而愈崇拜其人。吾以爲使曾文正」

生今日而猶壯年，則中國必由其手而獲救矣。彼惟以天性之極純厚也，故雖行破壞焉可也；惟以修行之極嚴謹也，故雖用權變焉可也。故其言曰：『扎硬寨，打死仗。』『多條理，少大言。』曰：『不爲聖賢，便爲禽獸；莫問收穫，但問耕耘。』彼其事業之成，有所以自養者在也。彼其能率厲羣賢以共圖事業之成，有所以孚于人且善導人者在也。吾黨不欲澄清天下則已，苟有此志，則吾謂曾文正集，不可不日三復也。』（乙丑重編飲冰室文集卷十四——論私德）

章氏論及曾公之功勳，雖亦注意其識度，究以時代環境爲重要；梁氏則以爲曾公事業之完成，並非由于乘時際會，而由于曾公之毅力。梁氏云：

「人不可無希望，然希望常與失望相倚。至于失望，而心蓋死矣。養其希望勿使失者，厥惟毅力。故志不足恃，氣不足恃，才不足恃，惟毅力爲足恃。……且勿徵諸遠，卽最近數十年來，威德巍巍，照耀寰宇，若曾文正其人者，其初起時之困心衡慮，寧復可思議？餉需則羅掘不足，兵勇則調和兩難，將弁則駕馭匪易。衡州水師，經營積年，甫出卽敗于靖港，憤欲自沈，覆思乃止。直至咸豐十年，任江督，駐祁門，而蘇常新陷，徽州繼之，圍左右八百里皆賊地。或勸移營江西，以保餉源；或勸遷廬，以通糧路。文正乃曰：『吾去此寸步無死所。』及同治元年，合圍金陵之際，疾疫忽行，上自蕪湖，下迄上湖，無營不病。楊（岳斌）曾（國荃）鮑（超）諸統將，皆呻吟牀蓐。堞無守

望之兵，廚無炊爨之卒，而苦守力戰，閱四十六日，乃得拔。事後自言，此數月中，心膽俱碎。觀其與邵位西書云：『軍事非權不威，非勢不行。弟處無權無勢之位，常冒爭權爭勢之嫌。年年依人，頑鈍寡效。』與劉霞仙書云：『虹貫荆卿之心，而見者以爲淫氣；碧化萇宏之血，而覽者以爲頑石。古今同慨，我豈伊殊？屈原之所以一沈而萬世不復者，良有以也。』又復郭筭仙書云：『國藩昔在湖南江西，幾于通國不能相容。六七年間，浩然不欲復聞世事。然造端過大，以不顧生死自命，寧當更問毀譽？以拙進而以巧退，以忠義勸人而以苟且自全，卽魂魄猶有餘羞。』蓋當時所處之困難，如此其甚也。功成業定之後，論者以爲乘時際會，天獨厚之；而豈知其停辛竚苦，銖積寸累，百折不回，而始有今日也？使曾文正毅力稍不足者，則其爲失敗之人，無可疑也。』（卷同上）

論毅力

梁氏之言，雖與章氏不盡同，惟亦有相似之處。章氏評論曾公，嘗稱述其治事公忠，持身廉儉；梁氏言及曾公，亦盛稱其自治之能力。梁氏云：

「凡古來能成大事者，必其自勝之力甚強者也。泰西人不必論，古人不必論，請言最近者。曾文正自其少年有吸烟及晏起之病，後發心戒之。初常倔強，不能自克；而文正視之如大敵，必拔其根株而後已焉。彼其後此能殲十餘年盤踞金陵之巨憝，正與其能殲十數年盤踞血氣之

積習，同一精神也。胡文忠在軍，每日必讀通鑑十葉；曾文正在軍，每日必填日記數條，讀書數頁，圍棋一局；李文忠在軍，每日晨起，必臨蘭亭百字，終身以爲常。自流俗人觀之，豈不以區區小節，無關大體乎？而不知制之有節，行之有恆，實爲人生品格第一大事，善規人者，每於此規道力焉。」（飲冰室文集卷十三——論自治）

章氏嘗將曾左與劉張相比，以爲劉張不逮曾左遠甚，惟劉張亦復可愛；梁氏亦嘗將曾公與李鴻章對比，覺曾非李所及，惟李亦自有其特長。梁氏所作李鴻章，一名中國四十年來大事記，其中有云：

「李鴻章之於曾國藩，猶管仲之鮑叔，韓信之蕭何也。不寧惟是，其一生之學行見識事業，無一不由國藩提撕之而玉成之。故鴻章實文正肘下之一人物也。曾非李所及，世人既有定評；雖然，曾文正，儒者也，使以當外交之衝，其術智機警，或視李不如，未可知也。又文正深守知止知足之戒，常以急流勇退爲心，而李則血氣甚強，無論若何大難，皆挺然以一身當之，未嘗有畏難退避之色，是亦其特長也。」（飲冰室文集卷四十）

任公又嘗述及李鴻章之軼事，往往將曾李相提並論，亦足見曾李之關係，如云：

「李鴻章之治事也，案無留牘，門無留賓，蓋其規模一倣曾文正。」（卷同上）

又云：

「不論冬夏，五點鐘即起。有家藏一宋揚蘭亭，每晨必臨摹一百字，其臨本從不示人。此蓋養心自律之一法。曾文正每日在軍中，必圍棋一局，亦是此意。」（卷同上）

又云：

「李鴻章接人，常帶傲慢輕侮之色，俯視一切，擲揄弄之；惟事曾文正如嚴父，執禮之恭，有不知其然而然者。」（卷同上）

編纂有清一代之史書，除日人稻葉君山之清朝全史外，其最著者，首推蕭一山先生之清代通史。稻葉於曾國藩之生平，嘗闢專章評論，其大要如謂「湘軍非勤王之師，」「湘軍如宗教軍，」前已略約言及，茲不具述。蕭氏於曾公生平，評論雖少，惟亦有可述者。蕭氏嘗謂：

「國藩之學，以義理爲根底，而不爲空言靜獨所泥；以身體力行爲歸，頗與顏李學派相近；以格物學禮爲務，頗與顧亭林之通儒相近。禮者，典章制度，名物訓詁，無所不賅，即經世之學也。國藩之所注在此。既已超於其師友，此道德勳名之所以被於天下。故不得以純理學家目之也。」（清代通史卷下之二）

曾公之學，既尚義理，復重實踐，而一以經世致用爲歸。蕭氏所言，誠爲篤論。至謂曾公之道德勳名，所以被於天下，悉本於學術之素養，亦能洞見本原，窺見其大。

蕭氏於曾公之學行事業，既有所批評，於其個性，亦嘗有所敍論。蕭氏當敘述左宗棠生平時，曾云：

「宗棠嘗以諸葛亮自比，與人書，輒戲自署爲老亮；又曰：『今亮或勝於古亮。』以較國藩晚年自劾之記，迥不侔矣。蓋國藩以謹慎勝，宗棠以豪邁勝。或言宗棠不遇時，嘗袖策謁洪秀全，又嘗輕視大臣，覲見時之蹶踏鞠躬者，其志趣頗超越恆流，是亦國藩之所難能也。」（卷同上）

「國藩以謹慎勝，宗棠以豪邁勝，」斯言也，誠足以表明曾左之性格及其區別之所在。惟曾公之個性，究不限於謹慎一端，吾人當從言外得之耳。

陳恭祿

編纂中國近世史，不僅以清代爲限者，除鄭鶴聲先生之中國近世史而外，陳恭祿氏之中國近代史，亦甚著名。鄭著上及明代，陳著下至民國，於清代事蹟，則或詳或略，然關於太平天國與湘軍之戰事，則均曾言及。鄭先生論及太平天國失敗之原因，凡有種種，前已述及；陳氏論及湘軍戰勝之原因，亦甚翔實，其言曰：

「湘軍之出境也，曾國藩請設大員籌餉，朝廷置之。其出兵名義，初用欽命辦理軍務前任禮部侍郎關防，三年之中，改變者三。其關防且爲木質，非朝廷頒給，地方官戲疑其爲僞造，印札爲其詰責，捐輸印收，被其猜疑，其所受之痛苦，以在江西爲甚。後嘗書告其友郭嵩燾曰：『國藩

昔在湖南江西，幾於通國不能相容。六七年間（一八五六，七），浩然不欲復聞世事。其所幸者，左宗棠及郭嵩燾之弟崑燾入駱秉章幕府，籌餉軍政歸其主持，湘軍作戰在外，深賴其力。其能戰勝者，初以曾國藩之地位，異於疆吏，故得從容佈置，對於朝廷之促出兵，有辭上奏。其遇困難多能忍耐，其水師一敗於岳州，再敗於靖港，三敗於湖口，奮不欲生者再，及爲從者所救，仍不灰心，反增長其用兵之經驗。其兵來自湖南。其地風氣強悍，人民易成精兵。其應募者，原爲保護家鄉之農民，將校多爲研究理學之學者，其人對於洪秀全之摧殘儒教，莫不痛心疾首，而欲滅之，均能黽勉從事，訓練士卒。其勇待遇，視營兵爲優，陸勇月餉四兩二錢，親兵什長略有增加，水勇三兩六錢，砲手舵工稍有增加，故能得其死力，衝鋒陷陣。……營中將校相處，重信義，共患難，勝不爭功，敗則相救。……曾氏致江忠源書，嘗論將校兵士乖迕不和之弊，其命將出師，諄諄然以之爲戒。其行軍也，嚴謹斥候，未嘗爲敵所襲而敗，其自上流東下，軍有水師，往來應援，其船大砲多，非太平軍中之所能及，而實長江戰爭之利器。尤有進者，曾國藩雖非將才，然能謀而後戰，審察利害，不求一時之功，而有深思遠見之方略。太平軍遂遇勁敵。」（中國近代史上册第四篇）

考其所言，雖兼及湘軍之組織，湖南之風氣，而尤推崇曾公之識度，蓋亦持平之論也。

陳箸論及外交之事較多，雖嘗謂「曾左對外之知識幼稚，無比較中西政治優劣之觀念」，惟於曾公對內對外之意見，亦嘗予以好評，如云：

「曾國藩精於理學，久官京師，晚年憂讒畏譏，其於朝政，明若觀火，其與友人郭嵩燾書云：『尊論自宋以來，多以言亂天下，南渡至今，言路持兵事之短長，乃較之王氏（王夫之）之說，尤爲深美。』僕更參一解云：『性理之說愈推愈密，苛責君子愈無容身之地，縱容小人愈得寬然無忌；如虎飛而鯨漏，談性理者熟視而莫敢誰何，獨於一二樸訥君子攻擊慘毒而已。』」其言有爲而發，不免言之過激。一八七〇年，以天津教案上奏曰：『自古以來，局外之議論，不諒局中之艱難，一唱百和，亦足以熒聽而撓大計，卒之事勢決裂，國家受無窮之累，而局外不與其禍，反得力持清議之名。臣每讀書至此，不禁痛哭流涕。』其論古今，足稱深切透達。」（中國近代

史上册第六篇）

陳氏所言，僅及曾公治軍論政之梗概；至就曾公整個生活之各方面加以評論者，則有郭斌蘇氏。民國二十一年十一月七日天津大公報文學副刊上，郭氏爲紀念曾公逝世六十週年計，曾發表曾文正公與中國文化一文，其中有云：

「我國過去教育目的，不在養成狹隘之專門人才，而在養成有高尙品格，多方發展之完

人。求之西方，以英國牛津劍橋兩大學之教育理想，與此爲最近似。曾文正公，即我國舊有教育理想與制度下所產生最良之果之一。故能才德俱備，文武兼資。有宗教家之信仰，而無其迷妄；有道德家之篤實，而無其迂腐；有藝術家之文采，而無其浮華；有哲學家之深思，而無其鑿空；有科學家之條理，而無其支離；有政治家之手腕，而無其權詐；有軍事家之韜略，而無其殘忍。西洋歷史上之人物中，造詣偏至者固甚多，然求一平均發展，道德文章事功三者之成就，可與文正相比者，實不數數觀。而文正之在中國，則雖極偉大，要不過爲中國正統人物中之一人。嗚呼！斯真中國教育之特色，中國文化之特色也。」

謂曾公集道德文章事功於一身，前已有人言之矣，謂曾公有宗教家、道德家、藝術家、哲學家、科學家、政治家、軍事家之長而無其短，則自郭氏始。郭氏雖未嘗舉例證實其說，凡深知曾公生平者，諒亦甚踴其言。至謂曾公之成就，「爲中國教育之特色，中國文化之特色，」與容闈所謂曾公乃「舊教育中之特產人物，」約略相近，蓋亦有所見而云然。

郭氏所言，雖兼及曾公生活之各方面，詞頗失於簡約；陳翊林氏嘗作胡曾左平亂要旨一書，單述平亂之法，其言較爲翔實。據陳氏之觀察，胡曾左之所以勝利，太平天國之所以失敗，非由於天命，乃由於人事，非出於偶然，乃出於當然。其言頗能發前人所未發。陳氏云：

「當胡曾左三公未用世之時，太平天國以新興之勢，由南而北，建都金陵，掠取各省，其鋒幾不可當。及三公用世之後，本其悲天憫人之懷，再接再厲，百折不撓，歷十餘年而亂平。其所以一成一敗者，非由於天命，乃由於人事，非出於偶然，乃出於當然。何以知其然也？間嘗取胡曾左之事功與太平天國較論之。胡曾左等有適乎當時國情之中心思想以資號召，而太平天國所謂天父天兄天弟之說，實不足以敵之；胡曾左等有互相維繫之中心勢力，以利驅策，而太平天國則自楊韋亂後，互相猜疑，勢力分散，幾不可支矣；胡曾左等自爲克己進賢之中心人物，以樹之模楷，而太平天國之人物雖如石達開李秀成輩亦有所不逮焉；胡曾左等以克己進賢之中心人物，發揚適乎當時國情之中心思想，運用互相維繫之中心勢力，其所以能撥亂反治者在此，非乘時倖成者可比也。」（胡曾左平亂要旨敍言）

胡哲敷

胡曾左平亂要旨一書，雖嘗言及曾公克己進賢，察吏治軍等事，以兼言胡左之故，仍未能盡量發揮，於曾公之修養、治事、讀書等方法，加以詳密之考察，并能提綱挈領，條分縷析，著成專書者，則當推胡哲敷君所作之曾國藩治學方法。胡君評論曾公之處甚多，其最要者，如：

「今之社會，無中心標準之社會也，上至國家禮法政令，下至鄉曲小民之一行一動，莫不人自爲之，此猶大自然之民也，安能立於今之世乎？往者吾人猶侈言中國之大，何至滅亡？今者

日蹙百里，已在亡國道上趨其行程。於斯時也，而猶酣然以嬉，渙然以處，空唱一二名詞，爲裝點門面之具，而無堅苦卓絕之真精神以繼之，則臺灣朝鮮之績，在目前耳！是故今日之務，在力挽頹風而轉移習俗。雖曰茲事體大，非一二人之力之所能勝，然而風氣之成，則又往往經一二人之倡導，而全國靡然相從，卒收化民成俗之效者，亦比比然也。清之曾國藩氏，殆其人歟！曾氏值咸同之際，社會頹唐，百端傾欹，殆無亞於今日，賴其力行倡導，而風氣爲之轉圜，雖爾時外患未熾，元氣未凋，國力尙未喪如今日，要非以彼堅苦卓絕之志，修己治人之方，則當時情勢，未可知也。故曾氏之事業是非姑勿論，其堅卓誠信，苦心孤詣，愛民恤才之偉大胸懷，則愈乎尙矣。（曾

國藩治學方法自序

救亡圖存之道，惟在以堅苦卓絕之精神，轉移頹敗萎靡之風氣，時人已多能道及；惟謂曾公以力行倡導之故，卒能轉移一代風氣，其功實不可沒，則胡君之所以推重曾公，亦可謂不同凡響，能見其大。

曾國藩治學方法一書，不僅言及曾公讀書之方法，抑且言及曾公修養之方法與治事之方法，蓋胡君考諸載籍，以爲「古人之所謂學，須在事業上表現出來，才見得是真學問；後世號稱做事業的人，往往不學無術，卑污苟且，而號稱做學問的人，又往往死於章句之下，做古人奴隸，其最大病根，就是把學問和事業分做兩截。」胡君並謂：

「往者已矣，五百年來，能把學問在事業上表現出來的，只有兩人：一爲明朝的王守仁，一則清朝的曾國藩。二人都是以書生而克平世亂，都是在千辛萬苦中，把學問事業，磨練成功；都是戎馬倥傯之間，讀書爲學不倦，不過王守仁天資高，是高明一路的人，故其爲學途徑，多偏於上達一方面，於下學功夫，則言之頗少。曾國藩爲篤實一路的人，處處腳踏實地，故其爲學途徑，最合於下學之門。陽明之學，學之不善，還會發生毛病；曾國藩的學問，則無論如何，都不會發生弊端。高明的人應該走這條路，遲鈍的人也應該走這條路，下學的工夫如此，上達的工夫亦不過如此。」（曾國藩治學方法第一章學的意義與範圍）

將曾公與王陽明相提並論，記李元度嘗言之，不謂胡君亦復如是。李氏所言，重在集理學經濟文章於一人；胡君所言，重在學問事業，聯成一氣。其言雖殊，其推崇曾公之熱忱，固灼然可見。

胡君之書，雖大包細含，於曾公治軍治吏，讀書養身等事，均曾言及；究偏重於方法。於曾公之生平與事業，曾爲詳密之探討，並能作有條理有系統之敘述者，當推蔣星德君所作曾國藩之生平與事業一書。蔣君除敘述曾公之生平及事業外，亦嘗有所評論；其最著者，如：

「我們縱觀曾國藩的一生，自從道光晚年他在北京做『京官』起，便觀察人才，留心時務，後來在咸豐初年曾氏以『在籍侍郎』掌管軍務，講究『拙誠』，刻苦自勵，一時湘軍中

人才輩出，形成一種新興的勢力。晚年間做了總督，對於自己的操守，和刻苦的生活，仍不肯稍放鬆。這種堅持的精神，便是他一生成功的原因。所以曾國藩的一生，吾人除於他的爲異族效力，不能不致其遺憾外，他的個人品行，作事方法，都值得我們的欽佩和取法的。」（曾國藩之生平及事業編者敘言）

此於曾公一生加以總評也。關於湘軍與太平天國勝負之原因，蔣君亦嘗論及，如云：

「在清軍和太平軍對峙之中，兩方面都出了不少的人才。在太平天國方面有李秀成、陳玉成、石達開等；在滿清方面有曾國藩、胡林翼、左宗棠、李鴻章等。十多年的血戰，太平天國方面失敗了，清軍終於獲得最後的成功，這是什麼原因呢？李秀成、陳玉成、石達開等，在智勇才略上，豈不能和曾胡左李等比擬？也不過因爲曾國藩等克己唯嚴，崇尚氣節，標榜道德，身體力行，造成一時的風氣，獲得民心的愛戴，所以終於獲得最後的勝利罷了！」（同上）

考其所言，大抵偏重道德本位，近似唯心論者之論調。惟蔣君於時代影響，亦未嘗忽略；彼曾云：

「我們看察曾氏事業的成功，雖說是基於天生過人的才力，但也是艱難困苦的環境，造成他的驚人事業。」（曾國藩之生平及事業第一章少年時代）

又云：

「近代人討論曾國藩的生平事業，以為替滿清異族賣氣力，撲滅漢族的太平天國，這種人是不足齒的。從民族意識的觀點上，這話當然無可非議，但我們切不可忘記歷史的時代性，和他的家世所造成的必然的思想。」（同上）

既不忽視時代與環境之影響，亦不輕視個人之道德智識與能力，近世所謂客觀的批評，正復如斯。蔣君評判曾公，竟能如是，自屬難能可貴。

蔣君所作曾國藩之生平及事業，共分十二章，其最後一章，為曾氏對於當時及後世的影響，甚足見曾公與時代之關係。章中大意，以為曾氏之影響當時者，為「中興事業」，為「一代風氣」，至於後世之影響，則可分四項：（一）政治的影響；（二）軍事的影響；（三）社會的影響；（四）文學的影響。其所言有醇有疵，不可一概而論；惟能注意曾公對於當時及後世之影響，為曾公作一新評價，其識見有足多者。

結論

總攬諸說，兼參己見，特作結論，藉束全書：

一、曾公於義理詞章考據三者既有相當之造詣，於道德文章事功三者亦有良好之表現，求之古今中外，均難其選，故曾公不僅為清代中興之人物，抑且為世界史上有聲有色之人物。

二、曾公之生平，最為時人所詬病者，莫若民族思想之缺乏。考其所以，蓋由於時代背景與家庭

環境，有以致之。觀其所作檄文，兢兢以扶持名教是尙，更足見效忠異族，絕非曾公之本意。史家謂「湘軍非勤王之師」，「湘軍如宗教軍」，誠爲篤論。

三、曾公之事業，常爲後人所豔稱者，厥爲太平天國之克服。溯其淵源，固由於曾公有定見，有毅力，能以克己爲體，進賢爲用，惟清室之信任，洪楊之內闕，似亦予曾公以良好之機會。至洪楊信奉耶穌教，不合國情，曾公崇尚儒教，深得民心，於軍事之利鈍，更有重大之關係，自極顯然。

四、曾公之所以偉大，不在事功之煊赫，名位之崇高，惟在進德修業，迄無已時；困知勉行，始終不懈。惟其能進德修業，故其誠足以感人，其明足以治事，惟其能困知勉行，故困難不足以沮其心，挫折適足以長其志。曾公嘗謂「擔當大事，全在明強二字」（家書卷九——同治二年四月二十七日）蓋經驗之良言也。

五、曾公之思想，每隨時隨地而轉移，此足見曾公常受時代環境之影響。惟曾公亦能憑其道德才智，轉變當時之風氣，造成中興之局面，甚且影響後世之政治、軍事、教育、文學，此足見曾公亦能影響時代與環境。人物與時代，乃交相影響，時代固能限制人生，人生亦能創造環境。於此不啻得一良好之證明。

六、曾公對於後世之影響，就軍事方面言之，固在養成湘人從軍尙武之風氣，尤在不滿八旗綠

營之所爲，一手創辦湘軍與淮軍，爲清代兵制變遷史上開一新紀元。就政治方面言之，固在平定洪楊，中興清室，以及清廷重用漢人，開放政權，惟其替代人物李鴻章，支持清室殘局數十年，所有內政外交之方略，一秉曾公遺意，似亦不無重大之影響。就教育方面言之，如派人留學，雇人譯書，以及開設學堂，教授西學，固爲中國近代新教育啓其先聲，即就其所作勸學篇觀之，亦能注重道德教育與政治訓練，爲後世掌教之人，求學之士另闢途徑。就文學方面言之，其詩其文，固能自成一派，影響後學，即其對於文學之見解，亦能推陳出新，啓示來茲。周作人先生以爲近年之新文學運動，實受桐城派人物之影響，即其明證。

七、曾公立德立功立言，三俱不朽，已有定評。就其等差次第言之，應以正己率物，轉移一代之風氣爲第一；平定洪楊，救民塗炭，猶居其次；至於著書立說，以啓時人，以示後世，則又次之。蓋著作等身，下筆千言，操觚之士，類能爲之；撥亂反正，建功立業，古往今來，尙不乏人；求其能正己率物，以身作則，開一代之風氣，參天地之化育者，中西史乘，實難其選。曾公嘗自謂「李少荃拚命做官，俞蔭甫拚命著書，吾皆不爲也。」（見春在堂隨筆一）又覆胡宮保函，盛稱其功，「以吏治大改面目並變風氣爲第一，蕩平疆土二千里，猶爲次着。」並自謂師其所爲，「亦當以吏治人心爲第一義。」（書札卷十二）均足覘其意志之所嚮。故曾公之豐功偉烈，傳播於時，高文典冊，流傳於世，固自有其不可磨

滅之價值；而其克己之勤，進德之猛，更自有其崇高偉大之地位。嘗記蔣介石先生曾云：「滿清所以中興，太平天國之所以失敗者，蓋非人才消長之故，而實德業隆替之徵也。彼洪楊石李陳章之才，豈不能比擬於曾胡左李之清臣？然而曾氏標榜道德，力體躬行，以爲一世倡，其結果竟能變易風俗，挽回頹靡。吾姑不問其當時應變之手段，思想之新舊，成敗之過程如何，而其苦心毅力，自立立人，自達達人之道，蓋已足爲吾人之師資矣。」（見增補曾胡治兵語錄序）推崇曾公之道德，竟致如是，則曾公人格之偉大，更可知矣。

八、曾公固自有其種種優點，亦不能謂爲絕無缺憾。曾公嘗自謂「不善用兵，屢失事機。」（家訓卷四——咸豐四年四月十四日與諸弟）又謂「行軍本非余所長，兵貴奇而余太平，兵貴詐而余太直，豈能辦此滔天之賊？」（家訓卷上——咸豐十一年三月十三日）此就軍事方面而言也。

曾公又嘗謂「學問各途，皆略涉其涯涘，獨天文算學，毫無所知，雖恆星五緯，亦不識認。」（家訓卷上——咸豐八年八月二十日）此就學問方面而言也。他若用人好用有德者，問亦未能因材施教使曾公亦曾自言之。（見雜著卷四——才用）蓋世間本無萬能之人，卽聖如仲尼，賢如顏淵，亦不能免於過失，曾公自亦不能例外也。曾公大過人處，在知其過失，卽自爲承認之地，并力求改進之方。其日記中多痛自刻責語，更足見其樂善之篤，悔過之勇。故曾公之道德、學問、事業、文章，雖有其不朽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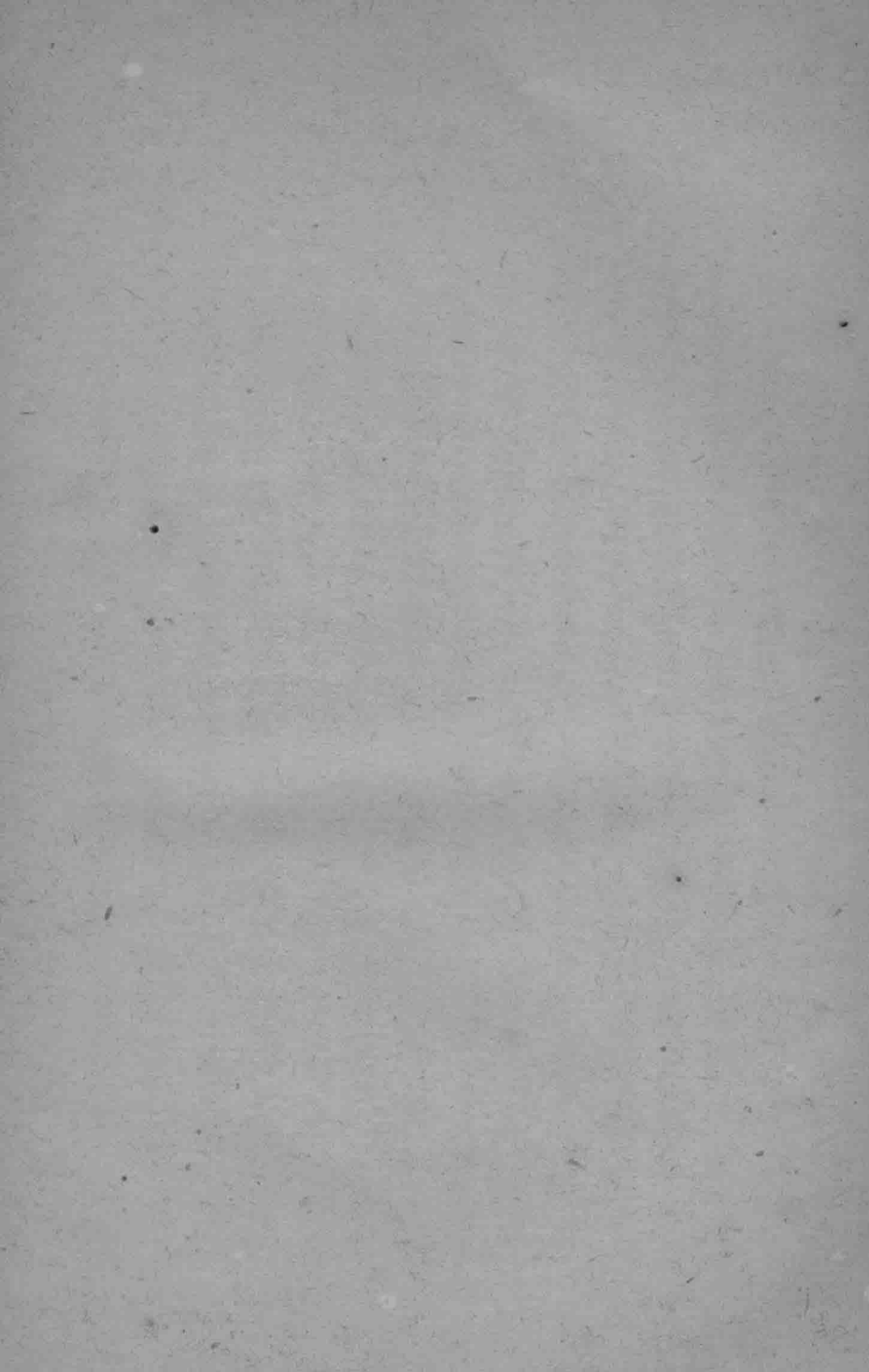
存；其最堪注意，足爲師法者，尤在其誠實不欺之態度，自強不息之精神。

九、曾公之德性，最堪令人注意者，在積極方面，誠爲強毅；在消極方面，則爲謙謹。公嘗覆馮魯川函云：「宋代文人，如歐蘇曾王諸公，皆以大儒之學術，兼名世之襟度，豈區區所能攀躋！若謂下走遭逢際會，得與平寇之役，則彼數君子者，特未遇其時，得一藉手耳。假令秉斧鉞之任，成李郭之勳，在數君子視之，固當如蚊虻鶴雀之過乎前，曾不實有無於胸中。弟無數君子之學識，而頗願師其襟懷。所憾久託兵間，終不得宴處靜觀，媚我幽獨。」（書札卷二十四）嘗復田鏡堂山長函云：「弟以菲材，謬膺重寄。其初辦理團練，略招勇丁，以勦土匪；其後四方多故事，會相招，遂有不克中止之勢。一則國家深仁厚澤，大亂十年，正值剝極將復之際，不才會逢其適，微幸有成；一則湘淮諸公，應由布衣徒步以取卿相，特借鄙人以發其端。其間離合得失，千變萬態，純關天意，不由人謀。故時人有以豐功推弟者，弟輒以比之博者之大勝，會試之高第，在一時雖若可喜，實則值時命之偶然，無足道也。」（書札卷三十二）其言雖不無一部分真理，究爲曾公謙虛之表示。曾公生平，既無怠惰之容，亦無驕矜之氣。常以「勞」「謙」二字自勉，亦常以「驕」「惰」二字誠其部屬與家人。蓋曾公生平得力處，實在於此。馬平龍夢蓀云：「曾文正爲近世之大人，物德業文章，炳耀寰宇，雖婦孺亦知欽佩其爲人。彼果何所得力而成就如斯之盛哉？吾嘗讀其遺集，案其行事，反覆推求，始知其得力所在，蓋由強毅

謙謹而來也。」（見曾文正公學案序）美哉斯言！吾無間然。

右列九項，雖不足爲曾公一生之最後定評，要足供留心曾公生平事業者之參考。當余初寫此書時，嘗懸二事以爲鵠：一在瞭解曾公之生活與思想，一在闡明人物與時代之關係。茲當全書告竣之時，自信於預定之目的，雖未能完全達到，亦已相差無幾。其最足告慰人人者，則凡所評述，均一本事實，不作無根之談，不爲過情之譽。「英名相格林威爾嘗呵某畫工曰：『Paint me as I am,』言勿失吾真相也。吾著此書，自信不爲格林威爾所呵。」湘鄉「有知，必當微笑於地下曰：『孺子知我。』」（引語見梁任公先生所作之李鴻章——飲冰室文集卷四十）

一九三六，九，二〇，完稿於北平。



附錄一 李肖聃先生來書

(一)

接書，知近讀曾文正公集，甚幸甚慰。文正爲學大旨，略見於致賀耦耕劉孟容答夏弢甫諸書，而晚年述其師承，爲聖哲畫像記，自文周孔孟，下逮顧秦姚王，皆命其子惠敏公紀澤圖形以祀，其所崇師者，凡三十二人，垂示後人，規模宏遠。惜惠敏繪像未畢而公已薨。今人冀州趙恆命工爲像，錄其傳記，合成一書，刻於北京，恆爲蓮池高弟，請業吳至父之門，其於曾公，固爲再傳弟子也。（北平琉璃廠直隸書局有買）君讀曾集，首宜閱此，毋惑於王湘綺郭復初之說，以公此文爲陋，謂爲比擬不倫也。公之治學，一秉禮經，宰世大典，咸出於此。故於清儒禮書，有取於秦蕙田之五禮通考，其書較江氏之禮書綱目，考證加詳，較徐氏之讀禮通考，規制尤密。公以議大禮疏，有聲當朝，蓋全得力此書。其後李朝斌不歸宗案，明引秦氏所論金史張詩之事，以爲例證。惟惜其食貨稍缺，嘗欲集鹽漕賦稅國用之常經，別爲一編，附於秦書之次。又常慨古禮殘缺，無軍禮，軍禮要自有專篇細目，如戚元敬氏所

紀者。故公所定營制，經緯巨細，條理精嚴。王湘綺作湘軍志，於曾軍籌餉營制諸篇，紀述最詳；後來東湖王定安作湘軍志，則承公弟國荃之意，事增於前，文繁於舊，而蕭皋朱克敬亦有湘軍志，寫定未刻。其稿本今歸麓山圖書館。君欲考公之兵略，首當涉及其同時左胡李郭諸公全集，亦宜旁證；而公遺書中奏議書牘，尤宜詳考無遺。蓋以湘鄉一縣之人，征伐遍於十八行省，以捍衛鄉閭之舉，而終以底定大功；自古起鄉兵破賊，建立助業，未有如公之偉者。而郭公嵩燾論其戰績，尤在長江水師八十年來湘人之增重於天下，皆曾公之力也。

公之文章，僕所篤嗜。考其致力之始，以居京師時與梅伯言戴鈞衡交往，獲聞惜抱姚氏之緒論，於是篤志爲文。始亦略涉桐城之書，其後究心漢書之學，旁及蕭選，力摹韓文。又復取徑漢師，期明雅訓，嘗欲以戴段錢王之訓話，發爲卿雲潘岳郭璞之詞章。雜鈔經史百家，頗與姚氏類纂異趣。運用漢賦，自造鴻文，昌黎以來，無與抗手。王葵園續纂古文，鈔錄八十四篇，稱公以雄直之氣，闢通之識，發爲文章，冠絕今古。其門人如武昌張裕釗，著有濂亭集，無錫薛福成，有庸齋文編，遵義黎庶昌，有拙尊園稿，平江李元度，有天岳山館文鈔，皆稱公門高弟；而桐城吳汝綸至父，著書尤多，傳其師說，友教於世。福成有敝公幕府寶僚一首，所記咸同文武英彥，卓卓著功業者，凡八十有四人。而王安定又有求闕齋弟子記。君試求而考之，始知近世人才，無不承公之教澤。其生平不輕立說，喜務躬行，克己之

功自強不息，薛福成代李鴻章所爲忠勳事實疏，記載獨詳。文於曾公，特爲餘事；而其所造，直至古人同時諸老，惟湘陰郭公，差與相抗，餘子非其敵也。

至公平生力主正學，篤宗程朱，則善化唐鏡海先生啓迪之力爲多。唐先生學以紫陽爲歸，所著有國朝學案小識，其義例不無可訾，而立意至爲篤厚。公在京師，爲之校刊，并作書後發其義例。其後先生南歸，公有送行之序，先生生日，公序寄懷之詩，其卒也，爲之請諡，爲之銘墓，蓋與左公之師賀蔗農，胡公之師姚桂軒，用心相同。其京師講學之友，則相國倭仁良峯，御史寶峙蘭泉，侍讀何桂珍丹畦，侍郎吳公廷棟，鄉邦同志之士，則善化賀耦耕先生長齡，湘陰左文襄宗棠，湘鄉羅忠節澤南，劉中丞蓉，皆精求義理之書，兼通經濟之略。故公奉詔治團，改練義軍，而劉郭二公相從危難，抵死不負。左公與公議論多忤，而軍國大計，屈己相詢。羅公則率其弟子數十百人，相從征討。謝良翰易邦幹死事於南昌，李續賓殉難於三河，又楊昌濬立功於浙江，皆羅公育成之才，而曾公盡致之部下，爲國效用。羅公亦以赴敵受傷，隕命軍中，臨絕之時，語不及私。其他如江忠烈忠源之義俠過人，王壯武鑫之志節慷慨，劉騰鴻之奮勇殺敵，彭楊二公之水上爭雄，此其人皆以豪傑非常之才，矢以身衛國之志，而公所作討粵匪檄，尤爲湘軍衛道之宣言。蓋洪軍初起時，紀律尙嚴，貧民爭附，故公與家人書有云：「默察天時人事，此賊竟無能平之理。」其後曾軍日強，洪軍日壞，韋楊內鬩，政令凶橫，公與人書又云：「即

使周孔復生於今，謂此賊不當平，吾不信也。一清末士人，昌言革命，嘗曾左如盜賊，以神聖頌洪楊，惟黃興服其制行之嚴，云當奉以爲師（見哀榮錄記其遺言）。蔡鐔錄其用兵之略，以爲教將之要；而梁任公又鈔其嘉言，日本人柴崎三郎箸書頌美，謂爲「東邦偉人」，美國人解保賴亦造論陳其遺烈，今政府念平亂之無功，求治兵之本計，通令軍將精讀公書，然必統帥之學術，上及前賢，而後部曲之從令，始能如意。古來偉人事業，皆由躬化而成；曾公蓋世之勳，都是拙修所致。僕讀公書，已四十年，崇仰公心，老而益至，不敢效當世顯學，妄詆先賢。足下就其全集而深求之，必能知公之德業，近古無倫也！

二十二年三月十八日夕

(11)

惠書，久未作復，至以爲慊。聖哲畫像記，曾公固自道其師承，然於中國學統，實已囊括無遺。故冀州趙恆補鈔爲書，以示學者。先師甯鄉錢碩甫先生常服公此篇用意之精。公與子弟書，亦自言於古人爲學之方，實已能窺其大。凡所崇奉，皆舉其純正無弊者。惟莊周、司馬遷、柳宗元三人者，傷悼不遇，怨誹形於簡冊，記特表而出之。如曾公論學，篤宗宋儒，尤重朱子，故作國朝學案小識序及與劉孟容

書，頗斥陽明王子之說。然其後答夏弢甫教授書，則於明代諸賢之服膺王學，修身立業者，深致推仰之誠；而於陳建之學，蒞通辨，詆爲阿諛執政；張烈之王學，質疑，斥爲依附大師。然像記載程朱而不及陸王者，以程朱立說謹嚴，其弊第流於迂瑣；陸王識力高卓，其弊易致於猖狂。迂瑣卽云誤事，尚不失爲謹飭之儒；猖狂禍至殺人，必且釀成滔天之變。故公之繪像，垂示子弟，皆有精意存乎其間。湘綺識量神品，大似六朝勝流，其論學至以讀四書爲俗儒，宜與曾論不合。郭復初先生研精三禮，爲時醇儒，世以張楊園相況，然於文正，持論素苛，所著文學研究法，引曾公與吳南屏書，指其不應別異於桐城，而不知曾公矯然自立，不屑依傍之意。其論相業，深詆張之洞之謬，至謂「人才卽至不堪，亦當得曾文正其人。」夫以文正之德業，如此卓卓，而復初猶以「至不堪」三字輕之，則其苛責之論，又豈可爲訓乎？梁啓超爲清代學術概論，譏詆曾公以姚鼐與周孔並列。寧鄉劉寅先生補過軒文鈔，引復初之說，謂其比擬不倫。劉爲郭之門人，蓋亦得之口說，其詞不能詳也。十九年，僕在南京，晤長沙鄭沅叔進，亦頗誚曾記之陋。叔進歸心三乘，所見自異儒流，僕亦不欲與辨，辨之徒滋口舌之爭，無益身心之養也。

仁者，禮之體也；禮者，仁之用也。仁則兼天下有生之物而博愛之，禮則舉天下萬殊之衆而普治之。故記稱忠信之人，可以學禮。苟無忠信之人，則禮不虛受。論語亦稱「禮之用，和爲貴。」孔子答顏

氏之間仁，則曰「克己復禮」，而其目則在視聽言動之間。而中庸又以動容周旋中禮爲盛德之至。蓋吾人之待人接物，自其藹然可親者而言，則謂之仁；自其秩然有序者而言，則謂之禮。仁之與禮，猶德之與義，無仁則禮之本不立，無禮則仁之實不施，二者交須，本無出入。宋學末流，墮於淺陋，有如陳亮所譏：「舉一世安於君父之仇，方且低頭拱手而談性命」者。賢者欲求仁道之實，尤當精求經緯萬彙之禮，以博綜而條貫之。故曾公經世之學，以禮爲歸。嘗有取於秦蕙田氏之五禮通考，欲舉天地古今幽明萬事，而一以禮經之，而必以仁道爲行禮之大本。程子所謂「有關雎麟趾之精意，而後可行周公之法度」也。世儒習聞海西法治之言，而嘗中國自周公以至曾侯主張禮治爲誤，不悟法卽寓於禮之中也。

原道之訓，本於淮南。所謂道者，天地自然之理也。梁世劉勰爲文心雕龍，亦有原道之篇。至唐之韓氏柳氏，乃昌言爲文以明道。故自宋逮清，凡古文之家，雖其見道有淺有深，要其歸蓋無不以叛逆道爲戒者。此千百年道一俗同之效，亦宋後尊崇朱學使之然也。曾公少時，實有志於文章。其友人劉孟容輩，皆虛其浮華害道。故公於諸儒尊道貶文之說，不敢雷同。自言其志業所存，在見道既精且博，而爲文復臻於無累。其後用功既久，深識聖道之難明，而又不能外文字以求聖道；又見揚子雲司馬長卿論學著文，不盡合乎聖道，而其文精深閎博，自足久傳；又見宋明諸儒之篤學力行者，第自治其身

心之所急，而不沾沾於文藝之短長，則爲義理與詞章，非上智不能兩美。方望溪欲兼二者之長而有之，而其卒至兩不能造其極，故有古文不宜說理之論，最爲時流所不服，而其徒吳至父常稱說之。自我觀之，曾公所謂理者，乃宋元諸儒心性之說，以爲自張子西銘周子通書而外，道與文並至者不可多求。而公所自爲文，如送劉椒雲南歸序，孫芝房芻論序諸篇，見道精卓，固粹然儒者之言也。蓋文之至者與道合，文之次者與道不盡合，而文自可喜足傳，其說宜分別定之也。

安仁歐陽坦齋先生主講嶽麓時，曾左諸公入山肄業，其年月先後，則當攷諸公年譜，今不及詳。曾公以德服人，左公以才自喜。僕嘗見左公在湘幕時與人手札，詆曾至無完膚，而曾公不以介意，嘗疏稱其剛明耐苦，曉暢戎機。及左奉襄辦曾軍之命，曾公又稱其才可獨當一面，力荐其督辦浙軍，大功以立。曾公推賢之誠，左公戡亂之略，皆足超軼羣倫。其後左公遇事與曾相忤，如李元度徽州之敗，曾公已奏彈於先，左又嚴劾於後；洪福瑱之逃，曾疏斷爲已死，而左疏則疑其誣；至於左之經營西北，用兵天山，而曾則有暫棄關外專清關內之奏，左以意氣自豪，持論凜凜向敵，而曾於天津之案，忍辱息戰，而陰有爭雄海上之心。蓋二公所爭，皆爲軍國大事，而非私人權利。故左挽曾之詞，稱「謀國之忠，知人之明，自愧不如元輔。」其家書中自言二人交誼始末，非小孺所及知。皆爲君子之爭，而非小人之態。此二公所以爲大賢，無庸爲抑揚軒輊之論也。

洪軍初起，紀律嚴明，民爭歸之。故曾公初出治軍，與人書云：「默察天時人事，此賊竟無能平之理。」迨後洪軍日壞，其與人書又云：「卽使周孔復生，謂此賊不當平，吾不信也。」故曾公常言咸豐初年，賊軍皆朝氣，官軍皆暮氣。及至同治初年，賊軍皆暮氣，而官氣皆朝氣。君子深察軍氣朝暮之故，可知曾洪成敗之原。蓋洪氏偏安南都，沈於富貴，韋楊內訌，石李外逃，當國盡爲童駭，淫祀及於祆鬼，曾無經國之略，此其所以敗也。曾氏自湘起兵，艱難百戰，塔羅激揚忠義，江李盡爲鬼雄，曾公復能本其所學，轉移習尚，刻苦自厲，屈志求賢，此其所以成功也。討洪檄文，申明志義，史家以太平之戰役，比於宗教之戰爭，故其軍爲衛道之師，其人爲命世之傑。在曾公當日，惟知蕩寇以救民生，平亂以全中國，使吾民不迷於天主之教，新約之書，以弭開闢以來未有之奇變；而論者乃或惜其不爲漢族建盡世之殊勳，徒爲異族盡款款之愚忠；而足下或未深察，亦偶同於世人之說，是猶論史者曾不考其時代，徒苛論乎古人，古人不任咎也。記曾公事者，足下所舉數書，惟龍夢蓀之學案，僕求之未得；近人某君爲哲學論，亦載其凡，而美國人解保賴之箸書，及日本柴崎三郎之東邦偉人，皆言之甚詳。其前則王定安之求闕齋弟子記，及張裕釗薛福成諸家文集，凡可以參證者，皆宜博考。平江歐陽之鈞重衡，爲清儒學案百餘萬言，求闕一案，至七八萬言，書已寫定未刻，而重衡不幸卽世。今執政通令軍官讀曾公之書，而其立身制行不能如曾公之貞拙，天下之亂，甯可望平？足下見讀曾集，欲有論箸以覺世

人甚盛甚盛。南京舊有文正書院，爲奉新許文肅振禕所立，南通張季直，曾都講其中。院址不知何所。當時有無講義，亦望足下就近求之。

二十二年七月二十五日

附錄一 引用書目

曾文正公全集首卷

曾文正公奏稿 (曾國藩著)

曾文正公書札 (同上)

曾文正公詩集 (同上)

曾文正公文集 (同上)

曾文正公批牘 (同上)

曾文正公雜著 (同上)

求闕齋讀書錄 (同上)

求闕齋日記類鈔 (同上)

十八家詩鈔 (曾國藩纂)

鳴原堂論文 (曾國藩纂)

經史百家雜鈔 (同上)

經史百家簡編 (同上)

曾文正公年譜 (黎庶昌編)

(以上均見曾文正公全集)

曾文正公家書 (曾國藩)

曾文正公家訓 (同上)

曾文正公手書日記 (同上)

曾文正公大事記 (王定安)

求闕齋弟子記 (同上)

曾文正公學案 (諸夢孫)

曾國藩治學方法 (胡哲敷)

曾國藩之生平與事業 (蔣星德)

曾文正公與中國文化 (郭斌旻)

曾文正公著述考 (王遵常)

胡曾左平亂要旨 (陳翊林)

清史列傳

中興名將列傳 (朱孔彰)

崇德老人八十自訂年譜 (曾紀芬)

庸齋文編 (薛福成)

庸齋筆記 (同上)

庸齋文外編 (同上)

拙尊圖叢稿 (黎庶昌)

濂亭文集 (張裕釗)

濂亭遺文 (張裕釗)

桐城吳先生全書 (吳汝綸)

養知書屋文集 (郭嵩燾)

養晦堂文集 (劉蓉)

左文襄公家書 (左宗棠)

李文忠公朋僚函稿 (李鴻章)

天岳山館文鈔 (李元度)

湘綺樓箋啓 (王闓運)

湘軍志 (同上)

湘軍記 (王定安)

西學東漸記 (容闕)

春在堂尺牘 (俞樾)

春在堂隨筆 (同上)

春在堂雜文 (同上)

檢論（章炳麟）

太炎文錄（同上）

曾文正公嘉言鈔（梁啓超）

乙丑重編 飲冰室文集（同上）

墨子學案（同上）

清代學術概論（同上）

先秦政治思想史（同上）

六大政治家（梁啓超等）

曾國藩軼事（楊公達）

水窗春嘯

庚子西狩叢談

曾胡治兵語錄（蔡鏗）

增補曾胡治兵語錄（蔣中正）

中國文化史（柳詒徵）

清朝全史（稻葉君山）

清代通史（蕭一山）

中國近世史（鄭鶴聲）

中國近代史（陳恭祿）

太平天國戰史（漢公）

太平天國革命史（王鍾麒）

太平天國野史（凌善清）

中國歷史研究法補編（梁啓超）

中國倫理學史（蔡元培）

中國哲學史（馮友蘭）

中國倫理學史（三浦藤作）

中國哲學史（鍾泰）

宋元明思想學術文選第一輯（黎錦熙）

近思錄

程氏遺書

朱子語類

張子全書

朱熹 (周子同)

論語

孟子

大學

中庸

中國近三百年哲學史 (蔣維喬)

中國教育史 (王鳳喈)

中國近代教育史 (舒新城)

科學發達略史 (張子高)

儒學概論 (北村澤吉)

文化社會學 (關榮吉)

思維術 (J. Dewey)

處世哲學 (A. Schopenhauer)

政治思想史 (Gatell)

中國政治思想史 (陳安仁)

步兵操典草案

孫子兵法

個性論 (Thorndike)

個性教育 (范壽康)

個性與學程編製 (余家菊)

教育心理學大綱 (朱君毅)

教育心理學 (廖世承)

文學大綱 (鄭振鐸)

文學批評之原理 (Winchester)

文學之近代研究 (Moulton)

文選 (蕭統)

古文辭類纂 (姚鼐)

續古文辭類纂 (王先謙)

續古文辭類纂 (黎庶昌)

文心雕龍 (劉勰)

顏氏家訓 (顏之推)

文章源流 (高步瀛)

曾文正公論文粹語輯要 (王琛)

現代中國文學史 (錢基博)

中國新文學的源流 (周作人)

石遺室詩話 (陳衍)

近代詩話 (錢萼孫)

藝舟雙楫 (包世臣)

易經

莊子

史記

漢書

隋書

宋史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

章氏遺書 (章學誠)

越縵堂日記 (李慈銘)

胡文忠公遺集 (胡林翼)